

世界文学名著 [英]狄更斯著 石定乐 石定柔译



大卫·  
科波菲尔

湖南文艺出版社

“都云作者痴”  
——代译序

石定乐

狄更斯一生创作了十四部完整的长篇小说及许多中、短篇，其中最为人熟知的就是这本《大卫·科波菲尔》了。以至美国当代文学评论家乔治·H·福特写道：“也正像《哈姆雷特》一样，由于它（指《大卫·科波菲尔》）是作者的作品中最为大家所熟知的，因而受到了损失”。乔治·H·福特先生对这句话的解释是：我们不少读者由于早年在童年时期读过这本书，便认为已把书中菁华吸收殆尽了。

的确，不少孩子读这本书时，都认为这书是为孩子写的（我也曾这样想）。因为狄更斯花了心思，在许多地方，他从一个孩子的角度来描写人物和事物，使孩子能心领神会，感到这是为他们写的。可是，当人们走出童年后重读这本书时，又会发现这是一本远比留在我们记忆中更为沉重、更令人伤感的书。

一般来说，一个作者的处女作中往往会留有他（她）的大量自我。可是，如果我们想在狄更斯的小说中找他的“自我”，无疑应打开这本《大卫·科波菲尔》。为了更好地理解狄更斯用心血写就的这本书，我们先简单地对狄更斯的童年做一番回顾。

一八一二年二月七日，一个星期五（和大卫·科波菲尔的生日一样，也是星期五！），查尔斯·狄更斯出生在兰德波特。他的父母生了八个孩子（其中两个夭亡），查尔斯排行为二。狄更斯回忆童年时，能回忆到两岁时的事。他常告诉他的友人约翰·福斯特，尽管他两岁就离开了在兰德波特的住宅，但他对那所住宅前的小花园记得很清楚。福斯特回忆道：“在他写《尼古拉·尼克尔贝》一书时，我曾和他一起去了那里。我清楚地记得他在同一地点认出他三十五年前所看到的练兵队列的确切形式。”可见他自小就观察力敏锐、感受力很强。

他父亲由于工作调动到了伦敦，住在米德尔塞克斯医院区的诺福克街。不久，他们一家又因狄更斯父亲工作再度变动而迁至查塔姆。在这里，查尔斯一直住到九岁。他对于童年的许多清晰印象都是在这里刻下的。

由于查尔斯从小瘦弱多病，所以他无法参加许多男孩的游戏，但他喜欢趴在自己房间的窗口看父亲同僚的孩子们玩，或者边看书，边听他们玩时的嬉笑，喧闹声。他一直相信，幼年多病给他带来的一个极大好处就是使他养成了爱读书的习惯。他常对人们说启发他对知识的渴求和书本的酷爱之人是他母亲。他母亲伊莉莎白有很长一段时间按时天天教他英文，还有一点拉丁文。他回忆起母亲教他认字时的情景几乎和他在《大卫·科波菲尔》中借大卫之口讲的一样——“我还隐隐约约记得她教我认字时的情景，现在，每当我翻开识字课本，看到胖乎乎的黑体字母时，它们那有趣的形体、O和S的好性情，仍和当年那样跃然于纸上。”

狄更斯的父亲约翰·狄更斯有一间图书室，收藏了不少好书，也有不少当时的通俗读物。这间书房和查尔斯的房间相连，故他能自由出入。

这在《大卫·科波菲尔》中也可从主人公回忆中读到，作者删去的只有那些当时流行的一些廉价读物的书名。

在查塔姆的生活是他童年中最美好的一段日子，以至他对这段生活常常回忆，在他的短篇小说中可以读到对这段生活的生动叙述。他九岁时，约翰·狄更斯又调回伦敦，家人也随之迁去，对查尔斯说，这是他不幸的开始。

由于约翰·狄更斯和妻子不善理财，一家生活陷入困窘，只好紧缩开支，搬到伦敦最穷困的街之一——贝赫姆街。在这里，他没有可以勉强与之之为伍的男孩，家人这时也很疏忽他，他不再上学，而是擦一家人的鞋，去当铺卖东西，他一下陷入了孤独境地。他后来很辛酸地对友人说：“当我在贝赫姆街狭小黑暗的后阁楼里，想到我离开查塔姆所失去的一切，我真想牺牲一切——如果我还有什么可以牺牲的话——只要能进入任何一所学校……”

实际上，他也是在一所学校学习。这里的生活正在向他教授生活的知识。他开始对穷困、饥饿有所了解，这使他后来的作品中对于社会下层的生活描写异常生动。可是他的家长为什么忽视了他呢？查尔斯有次回忆起父亲时这么说道：“我知道我父亲是世界上最善良最宽厚的人。他对妻子、孩子或朋友在生病时的所为都令人赞美不已……任何事务、工作、职责，只要他承担下来，他总满怀热忱地去做，准时完成得让人夸。他勤奋、耐心、精力充沛。他以我为骄傲，……可是，由于他生性不拘小节，加上当时拮据，他好像忘了我应该受教育，也完全没想到他在这方面应对我负任何责任。”

尽管如此，他仍受着生活这位最严格的教师的教诲。他的父亲终于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于是只好靠他母亲来挽救残局。他母亲找了所房子，在门上钉了块大铜牌，上书“狄更斯夫人学校”。小查尔斯也做了帮手，他挨家挨户送了建校通知书，可是没人来上学，而他的父母也没真正做过准备，打算接受什么人上学。终于，父亲被逮捕了。父亲被押解到马夏西监狱前对他说的最后一句话是：“我这辈子再也不能重见天日了。”“我当时信以为真，”查尔斯对福斯特说：“我的心都碎了。”后来，他把这一节事实和他探监向船长“借餐具后和父母共进午餐的事都详详细细写进了《大卫·科波菲尔》，不过把他父母打扮成米考伯夫妇了。

小小年纪，查尔斯便要分忧了。先是把家里东西一点点卖掉，早在写《大卫·科波菲尔》前，他就把这些细节向福斯特讲叙过，在书中，他又把它们再现了。收购旧书的商人入当铺的老板和店员，都是和他幼年生活不可分割的人物。

但是，最令他伤心，也极少被他提到的是他做童工的经历。他只对福斯特讲起这段旧事，而且每次讲到都伤心万分，讲完后要很久才能恢复正常。下面是狄更斯在自传中的一节有关此经历的介绍：

“也是我命中不幸，我自己常常痛苦地这样想。那个曾在我家住过的亲戚詹姆斯·拉默特当了黑鞋油店的总管……，他建议把我送到黑鞋油店作工……在某个星期一的早晨，我去了，开始做学徒。使我感到惊讶的是我在那样的年龄就那么轻易地被人遗忘了。还使我感到惊讶的是自从我们来到伦敦后，我受到屈辱，一直做着别人不屑做的苦差，竟没

任何人对我表示同情——对我这样一个有特殊才能、敏捷、热心、纤弱、身体和精神容易受到伤害的孩子——没人向我父母建议是否设法送我去一所普通的学校读书，而这在他们还是办得到的。

“这家店铺在亨格福特旧码头左边，是最边沿的一所房子……它那镶板房间、腐朽的地板和楼梯、地下室里到处乱窜乱跑的灰色大老鼠，从楼下传来的老鼠尖叫声和打斗声，那地方的污秽和腐败，又活生生地在我眼前出现，我好像又回到了那里……还有两三个孩子和我做同样的工作，挣同样的薪水……鲍伯是个孤儿，住在他姐夫家；保尔的父亲在一家剧场工作，兼任消防队员；保尔的一个小妹妹在哑剧里扮演小妖精的角色。

“我堕落到和这些人为伍，把这些每天的工友和我快乐童年时代里那些伙伴比较一下，眼看我那成为有学问有名望的人物的希望在我胸中破灭；我灵魂深处的痛苦是无法言表的。我当时那种完全被人遗忘和没有希望的感觉，在我所处的地位上所感受的屈辱，深深压迫着我，我相信我过去所学的、所想的、所爱好的、引起我们想和竞争心的一切，正在一点一点地离我而去并永不复返，我那年轻的心因之所感受的痛苦是无法诉诸文字的。我整个身心所忍受的悲痛和屈辱是如此巨大，即使到了现在，我已出了名，受到别人敬爱，生活愉快，在睡梦中我仍常忘掉我有爱妻和娇女，甚至忘掉自己已成人，好像又孤苦伶仃地回到那段岁月中了。”我们在《大卫·科波菲尔》可以很容易地找出对这段经历的详细描述，不过鞋油店换成了“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当我们读到小大卫发现自己要和米克·沃克尔和白粉、土豆为伴时，他深感痛苦，泪水掉进了他洗瓶子水中，这时，我们联想到作者的经历时，怎么不为之心动、落泪？我记得，当译到这一段时，我几乎无法控制自己写下去，泪水几次把稿纸打湿。我觉得我听到了那个孩子心底的呻吟——和嘶喊不同，这呻吟拨动了人心底的细弦，使其颤抖，就像眼看一株弱小的嫩芽在暴虐中无力挣扎，自己却无能为力又不能不看一样地让人心碎。幼小心灵受的创伤比饥馑、疾病、甚至夭亡还可怕，狄更斯深深认识到了这点，他在后来做了努力，想用笔来创造美好的人际关系，温情脉脉的家庭生活，但往往效果不佳，而他自己的生活也因这创伤演绎了一段又一段悲剧，这些都已由批评家们作过介绍了。不幸的童年却又成了狄更斯的一笔财富，他不仅因此了解了伦敦下层社会，还以其经历为素材写成了这部深受读者喜爱的《大卫·科波菲尔》——尽管许多批评家持有这样或那样的意见。

如前所述，这部小说中有许多查尔斯·狄更斯的“自我”，所以虽然狄更斯反对人们把这本书说成他的自传，而研究狄更斯的学者仍将其作为主要资料来源。了解了狄更斯的童年后，我们也对这本书的创作素材有了更深刻的认识。

这本书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狄更斯的童年，可是却有一点明显与狄更斯生世不符，那就是大卫出生时已丧父，九岁时又丧母。而狄更斯写这部书时（一八四九年动笔，一八五一年完成），其父母均健在。在狄更斯的小说中，偶或会有完整的家庭，但决不会有正常的家庭关系；在他的小说中，主人公往往是孤儿。也许这正是他心底深处对父母不满而生的反感，借书来做反抗。而在这本《大卫·科波菲尔》里，孤儿就更

多了——主人公，萝莎·达特尔，玛莎，特拉德尔特，艾米丽，斯梯福兹，尤来亚，安妮·斯特朗，爱妮丝，朵拉，甚至大卫的母亲克拉拉·科波菲尔，还有那个忠心耿耿的汉姆，他们不是幼年便父母双亡就是失父或失母，都在不完整的家庭中长大。

在狄更斯笔下，这个世界上的正常家庭关系变成很珍奇的、甚至是不存在的了。孤儿们在这样一个变幻无常的世界上需要什么？当然是安全感和被爱的感受。在狄更斯笔下，给能予孩子安全感、能给予爱护的、能教诲儿女的全不是父母，而是父母之外的人，如在《大卫·科波菲尔》中的皮果提先生，姨奶奶等。总是有这样的人物给孤儿提供一个避难所，让无助的孤儿能在那里栖身、得到教育、得到爱抚。

弗洛伊德对《大卫·科波菲尔》非常感兴趣，并因这本书而对书的作者“深感钦敬”，其主要原因就是因为它对父母和孩子的关系做了很出色的表现。狄更斯本人也许根本不像H·D·劳伦斯那样意识到潜意识里的对父亲的反抗和对母亲的依恋，但读这本书，我们可以深深感到：活着的父亲几乎都不是好父亲，他们自觉不自觉地断送儿女前程；而活着的母亲尽管也都不是好母亲，但她们是可以原谅的——因为她们善良，尽管她们不是那么有学识。大卫的婚事就是一个再好不过的证明。大卫爱朵拉，就因为后者和他母亲一样也是一个好看而没头脑的大娃娃，她和他母亲的优点一样，缺点也相同，所以成了大卫心目中母亲的替代。后来，爱妮丝出现，更多地取代了一个有理智、高智力的父亲地位。因为狄更斯不自觉地把自己对生活的感受溶入了写作，他一直希望得到母亲多多的关注和爱抚，也希望自己的父亲是一个严肃认真、有责任感的家长。

所以，从人物关系处理方面来看，我们可以说《大卫·科波菲尔》也集中表现了查尔斯·狄更斯对家庭的看法和理想，无不留下悲惨童年的烙印。

写这本书之前，狄更斯已写出七部长篇和许多中短篇，成为一个声誉很高的作家了（这就难怪书中的大卫看来也成了一个小有名气的作者）。他的艺术手法也更趋熟练，可谓“炉火纯青”。和以前的七部长篇一样，这本书是以连载方式一章章写，一章章刊出的；所以几乎每一章都可自成一个故事。但和以前的小说不同之处在于：它经过了较长的酝酿阶段。一八四七年，福斯特看了狄更斯的自传后，就认为可以写成部小说，并建议狄更斯这么做。狄更斯答允考虑这建议，但两年后方动笔。这两年里，他当然也对书的情节、主线有过推敲，但按他的风格来看，这并不是他迟迟握笔的主要原因（他一贯信手写去，并无详细计划或固定路子，而是听凭自己创作冲动，在纸上狂舞。一句话，他有主导思想，但无构思）我认为迟迟不动笔的原因是他怕回忆的痛苦。他在《自传》中这么写道：

“我从来没有勇气回到我的奴役生活开始的地方去。我再也没有看见这个地方。我也不能忍受走近这个地方。多少年来，每当我来到这一带，我就绕路而行，以免闻到黑鞋油的瓶塞上加胶泥的那种气味，它使我想起我从前的经历……就是在我的大孩子能说话以后，我从区政府旁的老路走回家时还会落泪。”

要把这段痛苦再现，就像揭开伤疤一样，狄更斯犹豫了。但他终于

写了，而且他因着对小人物的无比同情要给大卫和许多孤儿一个较好的或较美的结局。许多后来的批评家常指责狄更斯为了迎合维多利亚时代读者的需要而以大团圆来结束他的著作，因为他们都看到狄更斯在揭露那个社会的腐败、黑暗时有多么深刻、机警，便认为他也一定会以同样洞察的能力和入木三分的笔力来写出他小说中主人公们不可避免的悲剧，但是他们往往失望了，便指责他。我不认为批评家们的指责是苛求，但我总认为这种指责有些太勉强狄更斯。童年的不幸，青年的坎坷，中年家庭的不和，对他刺激太大，他想在小说中创造一个美好世界，又有什么不对？又为什么要剥夺他这份幸福？而且，他那种大团圆虽使成年人看了觉得有点别扭，但他的儿童读者读后不是也从此对这个未知世界有了美好向往并愿为之努力吗？事实上，他的许多以大团圆结尾的小说不都是在我们幼时就被列为最喜爱的读物吗？读他的书，我们可以感到他怀着的热忱，他时刻的爱憎，他好像一直和我们在一起笑、哭、愤怒，我们不能不分享他的感受。一个作家，能令读者与他同喜同悲，还有比这更令他向往的成就吗？

读《大卫·科波菲尔》也和读狄更斯的其它小说一样，人们感到每一个人物——从主人公到没说过话的狱吏——都呼之欲出，栩栩如生。这在很大程度上因为狄更斯极会渲染气氛，方法就是细节刻画。如他在写默德斯通先生给大卫上课时，出了这么一道题：“如果我上干酪店买四千块格洛斯特双料干酪……”只有他会详细写出是“格洛斯特的双料干酪”，可这正好更生动衬托出默德斯通的性格——刻板、有意要为难大卫。他描写大卫的宴会，其中每种菜都描写得丝毫不爽，而这就更使人感到真切，有如身处其中。你可以指责他太注重繁文缛节的描写，但你不能不承认，如果抽去这些细节详尽的描写，你又怎么能放下《大卫·科波菲尔》几年甚至几十年后，还记得克拉拉、姨奶奶、希普、米考伯，还有那个旧衣商？能这样入丝入扣描写细节，可见狄更斯是一位观察力和感悟力多强的人。他借助他的笔把他的丰富感受告诉了读者，令读者和他一起在喜怒哀乐中沉浮。

《大卫·科波菲尔》出版后，狄更斯达到了他事业的顶点。这本书一版再版，为狄更斯带来滚滚财源，也为他带来更高声誉。狄更斯终于把积压心头多年的沉郁借《大卫·科波菲尔》做了渲泄，在那个“自我”身上，他塑造了他的童年梦想——不屈不挠，努力奋斗，成为作家，拥有爱妻的温暖的温暖的家。

但是，生活就是这样讽刺人。狄更斯的家庭并不美满，这其中狄更斯的分裂人格也应负主要责任。不幸的婚姻使他不胜悲郁，也给他带来了极大的负面影响。这也就是为什么自《大卫·科波菲尔》后，除了《远大前程》外，狄更斯的作品都贯穿了一种忧郁，连结尾也都较暗淡（如《艰难时世》，《双城记》等）。

最后，请允许我引用狄更斯为《大卫·科波菲尔》一八六零年再版时写的序言中，一句话结尾：

“在我心底深处有一个孩子最为我宠爱，他的名字就叫大卫·科波菲尔。”

1995年10月30日默德斯通的性格——刻板、有意要为难大卫。他描写大卫的宴会，其中每种菜都描写得丝毫不爽，而这就更使人感到

真切，有如身处其中。你可以指责他太注重繁文缛节的描写，但你不能不承认，如果抽去这些细节详尽的描写，你又怎么能放下《大卫·科波菲尔》几年甚至几十年后，还记得克拉拉、姨奶奶、希普、米考伯，还有那个旧衣商？能这样入丝入扣描写细节，可见狄更斯是一位观察力和感悟力多强的人。他借助他的笔把他的丰富感受告诉了读者，令读者和他一起在喜怒哀乐中沉浮。

《大卫·科波菲尔》出版后，狄更斯达到了他事业的顶点。这本书一版再版，为狄更斯带来滚滚财源，也为他带来更高声誉。狄更斯终于把积压心头多年的沉郁借《大卫·科波菲尔》做了渲泄，在那个“自我”身上，他塑造了他的童年梦想——不屈不挠，努力奋斗，成为作家，拥有爱妻的温暖的家。

但是，生活就是这样讽刺人。狄更斯的家庭并不美满，这其中狄更斯的分裂人格也应负主要责任。不幸的婚姻使他不胜悲郁，也给他带来了极大的负面影响。这也就是为什么自《大卫·科波菲尔》后，除了《远大前程》外，狄更斯的作品都贯穿了一种忧郁，连结尾也都较暗淡（如《艰难时世》，《双城记》等）。

最后，请允许我引用狄更斯为《大卫·科波菲尔》一八六零年再版时写的序言中，一句话结尾：

“在我心底深处有一个孩子最为我宠爱，他的名字就叫大卫·科波菲尔。”

1995年10月30日

## 1867 年再版前言

C. 狄更斯

正如本书初版时，我在前言中写到的那样：我很难去想象该书已脱稿，也很难为它写序。我对本书一直怀着很强而不减的感情，并为它感到既高兴而又遗憾。高兴，是因为我终于如期完成了它；遗憾，是因为我不得不和我的那么多伙伴分手——虽说我怕我的读者并不这么相信也难以体会我的个人感受。

除此之外，无论我为什么而讲述这个故事，我是全身心投入地去讲述的。

也许，读者听说我花了两年痛苦地构思此书后并不会有什么感触，同样听我说我在写完这本书时感到我把自己的某部分也交给了那阴影里的世界，读者也无所谓。可是，我只能说上述的话，除非再加上坦白地承认：我认为任何人都不会像我在写作时那样相信这一切都仿佛是真的。

我当年对那本书说说所想的至今仍然如此，再次请读者相信。在我所有的书里，我最喜欢的就是这本。对于我想象中创造出的所有孩子，我都是个溺爱的父亲，从没人像我这样对他们深深爱着。可是，正如许多溺爱的父母一样，在我心底深处有一个孩子最为我宠爱，他的名字就叫大卫·科波菲尔。

大卫·科波菲尔（上）

## 第一章 我来到这个世上

让人们明白本书的主人公是我而不是别人，这是本书必须做到的。我的传记就从我一来到人间时写起。我记得（正如人们告诉我的那样，而我也对其深信不疑）我是在一个星期五的夜里 12 点出生的。据说钟刚敲响，我也哇哇哭出了声，分秒不差哪。

我是在那么一天，又是在那么一个时辰出生的。对此我的保姆和一些大智大慧的女邻居是有个说法的。她们在我出生的前几个月起就对我投以无比关注了。她们说，我首先嘛，命不好，准多灾多难；其次，则有可以看见鬼魂的本事。她们认定这点：凡是星期五半夜后几小时内出生的婴儿都是不幸的。都具有那种禀赋，这是与生俱来的，男孩女孩都一样。

关于第一点，用不着我说什么了，因为只有我的亲身经历最足以证实那预言是否灵验。关于第二点，我只好说，要嘛可能是我还是个小毛头时就把那灵气用光了，反正迄今为止我还未体验到。不过，就是没那份灵气我也不会抱怨，如果别的什么人正享用这份灵气，我则衷心祝福他能终生享用。

我出生时带了一层胎膜。后来，这胎膜就以 15 几尼的低价在报上登广告出售。不知是当时航海的人手头紧，还是人们对这胎膜不存什么信心而宁愿穿软木救生衣，反正只有一个人报过价。这人是和证券经纪人打交道的律师，他报的价是两镑现金，不足部分则以雪梨酒抵偿。哪怕会因此失去永不溺水的风险担保，这人也不肯加一个子。最后只有撤了广告，白出了一笔广告费。说到雪梨酒，我那亲爱的可怜妈妈自己也拿酒去市场上卖呢。十年以后，这胎膜由我们当地的 50 个人抽彩来决定由谁购买。每个抽彩的人先出半克朗，抽中的人则出 5 先令来买这胎膜。当时我也在场，看到自己身体的一个部分竟如此让人处置，我心里真不好受，也窘得慌。我记得那彩是让一个挎着篮子的老太太抽中的。老太太十分不情愿地从篮子里掏出按规定应交的 5 先令，那全是一个个半便士的硬币，未了也还差两个半便士——虽然人们花了好长时间用了很多算术方法向她说明这点，都没产生任何效果。后来，那一带的人好久好久还记得这个了不起的事实：这老太太的确不曾被淹死，而是在 92 岁高龄时得意洋洋地在床上咽了气。我听说她平生最得意地挂在嘴边吹嘘的事就是：她只走过一座桥，此外再也不曾在什么水上面走过。在喝茶时（茶可是她极其爱好的东西），她总表示对那些居然要游荡四海的水手和其它这类人的愤怒，她认为这种游荡简直是罪过。如果有人对她说人们正是因这种讨厌的行为才得到一些收获从而得到某些享受——如茶也可算是一种——那也没什么用，她总是更加有力更自信地说：“我们决不游荡。”

我现在也不游来荡去地说了，我要转到我出生说起。

我出生在萨福克的布兰德斯通，或者就像苏格兰人说的那样是“在那一边。”我是一个遗腹子。爸爸闭上眼六个月后我睁开了眼。就是现

---

英国人认为带胎膜出生者大吉。这胎膜可庇佑人不至溺水身亡。

在想到他竟从未见过我，我仍然觉得挺蹊跷的。而当回忆朦胧旧事时，更令我觉得奇怪的是，他那块白灰色的墓石竟是我儿时最初产生的联想，每当我们的客厅被火炉烧得暖烘烘，又被烛光照得亮堂堂时，我就对独自躺在黑夜里的父亲无限同情，想到他竟被我们关在门外，我简直觉得残忍不堪。

我父亲的一个姨妈——当然也就是我的姨奶奶——是在我们家里说一不二的人物，我后面还会谈到她——特洛伍德小姐，或称贝西小姐（当我可怜的母亲能鼓起勇气而提到她时总用后一个称呼，但这种情况并不常有）曾嫁给一个比她年轻的丈夫。这人长得漂亮但正如老话说的：“做得漂亮才算漂亮，”他在这一点上就不够漂亮了——因为他大有打过贝西小姐之嫌疑，甚至在一次为日常饭菜争吵时，鲁莽到想把贝西小姐从3层楼的窗口抛出去。他这些脾气暴躁的行为终于使得贝西小姐给了他一笔钱，从此二人分开了。他拿着那笔本钱去了印度，而且根据我家中一个荒诞的传说，人们看到他在那儿和一个大狒狒一起骑在一头大象身上。可我总觉得，那应当是一个贵妃或是一个贵妃的女儿，也就是公主才对。不管怎么说，十年后他的死讯从印度传来时，我姨奶奶作何感想是无人可知的。和那人一分手，我姨奶奶就恢复了她未嫁时的姓，并在很远的海边小村里买了间农舍，带了一个仆人去那里过独身生活。人们都知道她是从此要远离红尘了。

我相信她一度很喜爱我的父亲。可父亲的婚事让她伤透了心，因为我妈妈在她看来不过是一个蜡制的娃娃。虽然她从来没见过我妈妈，却知道我妈妈当时还不到20岁。自打结婚后，我父亲和姨奶奶再没见过面。那时，我父亲的年纪是我妈妈的两倍，他的身体也不太结实。一年后，他去世了，正如我前面说的那样，他去世后六个月我才来到这世上。

在那个十分重要的——请原谅我竟这么说——星期五下午，发生了一件不寻常的事。那事究竟是怎样发生的，我本人的感官未获得任何印象。

当时，我妈妈正坐在火炉边。她身子虚弱，精神不振，泪汪汪地看着炉火，想到自己和那尚未出生就没有父亲的小人儿好不绝望，楼上的抽屉里有许多绣有大吉大利的祝词的针插都已表明了对那个小婴儿的欢迎，欢迎他来到那个对他的到来一点也不会会有什么激动的世界上。就像我说的，我母亲在一个晴朗而起了风的三月下午坐在火炉边，胆怯怯，悲切切，十分怀疑是否能挨过她的难关。当她擦干眼泪向窗外望去时，她看见一个向花园走来的陌生女人。

再看一眼时，我母亲顿时预感到那女人就是贝西小姐，我母亲坚信这一预感。那女人站在花园的篱笆外，在落日的余辉下，她步态生硬表情冷漠地走到了门前。

她来到屋前的举止又一次证明了她的独特。我父亲常说，一般的基督教徒谁也不像她那样举止行事。她没有拉铃，而是一直走到正对着我母亲的那扇窗前，往窗里张望。她把鼻尖贴紧到玻璃上，她贴得那么紧，以至我那可怜又可爱的母亲说那时她的鼻尖变平而且成了白色。

她使我母亲吃惊不小，所以我一心认为：我在星期五出生实在要感谢贝西小姐呢。

我母亲惊慌失措，起身走到椅子后面的角落。贝西小姐站在对面，

扫视着屋里。她不慌不忙，若有所思，那神情，就像荷兰钟上的那个回回一样。她的目光终于落到我母亲身上，她皱起眉头，像惯于驱使驾驭奴仆的主人那样对我母亲做了个手势，示意我母亲前去开门。我母亲就过去了。

“大卫·科波菲尔太太吧，我想。”贝西小姐说，那特别加重的语气大概是考虑到我母亲身上的丧服及心理状态才推断的。

“是的。”我母亲很软弱地答道。

“特洛特伍德小姐，”来人说，“你一定听说过她吧，我敢说。”

我母亲表示她有幸听说过这个名字。但她心头的不快并没证明那是一种特别的荣幸。

“现在，你看见她了。”贝西小姐说。我母亲低下头请她进来。

她们走进我母亲刚走出来的那间客厅。走廊对面那间最好的房间没有生火，实际上，自从我父亲的丧礼结束后，那里的炉子就再没生过火。她们俩落座后，我母亲再也忍不住了就大哭起来。

“哦，好了，好了，好了！”贝西小姐忙说。“别那样了！行了，行了，行了！”

可我母亲忍不住，一直哭了个够才停下。

“孩子，把你的帽子摘掉，”贝西小姐说，“让我看看你。”

这要求虽然不合情理，我母亲却实在太怯懦竟不敢拒绝，就算她心存怀疑也不得不照办。她只好照贝西小姐的话做了，由于紧张，她竟把头发弄散全披到脸上来了。她的头发不但多，而且美。

“唉呀，我的天！”贝西小姐惊叹道。“你还是个小娃娃呢！”

毫无疑问，我母亲显得十分年轻，甚至比她的实际年龄还显得年轻。她低下头，仿佛做错了什么事一样。可怜的人！一边哽咽，一边说，她恐怕自己的确是一个孩子气的寡妇，而且只要还能活下去恐怕还是一个孩子气的母亲。她停了一会儿，这时她恍惚觉得贝西小姐在摸她的头发，并感到贝西小姐的手并不柔和。可是，当她怀着怯生生的希望向贝西小姐看去时，却发现这女士卷起裙裾的下摆坐在那里，双手叠放在一只膝盖上，脚踏在炉栏上，皱眉盯着炉火。

“到底是怎么回事。”贝西小姐突然问，“为什么叫鸦巢呢？”

“你说的是这房子吗，小姐？”我母亲问。

“为什么要叫它鸦巢呢？”贝西小姐说，“叫它厨房要更合适些，如果你们两人中有一个对生活有点实际概念的话。”

“这名字是科波菲尔先生选定的，”我母亲说，“我们——科波菲尔先生认为这的确是个很大的鸦巢。不过，那些鸦巢都很有些年头了，那些鸟早就不再来这里了。”

“这真是大卫·科波菲尔！”贝西小姐大声说，“地地道道的大卫·科波菲尔！周围一只乌鸦也没有，就把这房子叫鸦巢。傻乎乎地认定了有鸟，只不过是看见了鸟窝。”

“科波菲尔先生，”我母亲回敬道，“已经去世了。要是你居然当我面嘲讽他……”

我想，当时我那可怜又可爱的母亲真想打我的姨奶奶。就算我母亲

在那个晚上出手前受过专业的训练，姨奶奶也可以不费吹灰之力用一只手就降服她。不过，这场交手在她从椅子上起身时就结束了——她又乖乖坐下，因为她晕了过去。

她恢复知觉后，或是贝西小姐使她恢复知觉后，她发现贝西小姐站在窗前。暮色更浓了，她们已彼此看不清对方。若不是炉火，她们根本就看不见对方了。

“嘿，”贝西小姐回到座位上时说，就像刚才不过随意看了看风景一样，“你估计什么时候……”

“我浑身发抖，”母亲艰难地说，“我不知道这是怎么了。我快死了，我相信我快死了！”

“不，不，不，”贝西小姐说，“喝点茶吧。”

“啊，啊，你认为喝茶会对我有好处吗？”母亲叫道，那模样真是可怜极了。

“当然有好处，”贝西小姐说，“不过有些幻觉罢了。你把那女孩叫什么？”

“我还不知道是不是女孩呢，小姐。”母亲天真地说。

“上帝保佑这孩子！”贝西小姐不禁引用了楼上抽屉里针插上的第二句吉语，不过她不是对我而言，却是对我母亲而发的，“我不是说那个，我是说你的女佣人呢。”

“皮果提？”我母亲说。

“皮果提！”贝西小姐重复道，十分忿忿然，“孩子，你是说居然有人走进基督教的教堂，然后自己又取了皮果提这么一个教名？”

“这是她的姓，”我母亲怯生生地说，“因为她的教名和我的一样，科波菲尔先生就这么用她的姓叫她。”

“嘿，皮果提，”贝西小姐打开客厅的门叫道，“端茶来。你的女主人有些不舒服，别闲着到处蹿跖。”

贝西小姐发号司令那样子俨然像自打有这房子起她就是当然的一家之主了。听到这陌生的声音。吃惊的皮果提端着蜡烛穿过走廊走来。两人打过照面后，贝西小姐又关上门，像先前那样坐下，双脚放在炉栏上，卷起裙裾的下摆，双手叠放在一只膝盖上。

“刚才你说你要生一个女孩，”贝西小姐说，“我毫不怀疑，准是女孩。我有准是女孩的预感。那么，孩子，这女孩一出生……”

“也许是男孩呢？”母亲冒失地插言说。

“我告诉你了，我有准是女孩的预感，”贝西小姐说，“别顶嘴。这个女孩一出生以后，我想做她的朋友。我想做她的教母，我请求你叫她贝西·特洛伍德·科波菲尔。这一个贝西·特洛伍德一生不应做错事，不应滥用她的爱情。可怜的孩子，她应当受到很好的教育，被很好地监护，这样，她才不会愚蠢到相信她根本不该相信的事物。我一定会把这个看做我的责任。”贝西小姐每说完一句话，她的头就痉挛似地摆动一次，仿佛她旧日的过失仍在折磨她，而她要尽力克制着不流露出来。至少，我母亲借着微弱的火光看她时是这么想的。我母亲太怕贝西小姐了，她太惴惴不安，也太软弱胆怯而茫然无措，所以她没法清楚地观察任何东西，也不知该说什么好。

“大卫对你好吗，孩子？”沉默了一会后，贝西小姐又开口道，这时她的头也渐渐不再摆动了，“你们一起过得快乐吗？”

“我很快乐，”我母亲说，“科波菲尔先生对我除了太好没别的了。”

“什么，他把你惯坏了吧，我想？”贝西小姐紧跟着就这么说。

“在这个艰难的世界里，又孤身一人了，凡事都得靠我自己了，从这一点来看，是的，我想他把我惯坏了。”我母亲哽咽着说。

“行了，行了！别哭了！”贝西小姐说，“你们并不般配，孩子——如果任何一个人都可以般配的话——所以我问你这个问题。你是一个孤儿，对不对？”

“是的。”

“当过家庭教师？”

“我在一家做保姆兼家庭教师，科波菲尔先生造访了那一家。科波菲尔先生待我很和蔼，对我特别关照，非常关心体贴，最后他向我求婚。我答应了他。我们就结婚了。”我母亲一五一十地说。

“咳！可怜的小毛孩！”贝西小姐沉思道，并依旧望着炉火皱眉头，“你知道点什么呢？”

“我不懂你说的是什么，夫人。”我母亲怯怯地说。

“比方说在料理家务方面。”贝西小姐道。

“恐怕知道得不多，”我母亲答道，“不如我想知道的那么多。不过科波菲尔先生教我……”

“他自己又懂多少！”贝西小姐插言道。

“……我希望我已有了很大进步，因为我当时学习的心情迫切，而他教得又很耐心，要不是因为他的不幸去世……”说到这里，我母亲又哽咽了，再也没法往下说。

“行了，行了！”贝西小姐又说，“别再哭了。”

“……我敢说，在这方面我们从没有闹过一言半语别扭，除了有时科波菲尔先生不满意我把3和5写得几乎没分别，或写7和9时加上了弯弯曲曲的尾巴，”另一阵悲痛袭来，我母亲只得又停下了。

“你这样会把自己弄病的，”贝西小姐说，“你知道这一来无论对你还是对我的教女都非常不好。快别这样了！你决不能这样！”

这番话对我母亲也还起了点镇静作用，虽说她身体感到越来越不舒服了。接下来两人谁也没说话，只有贝西小姐间或发出一声“咳”打破这沉默，她还是把脚放在炉架上那么坐着。

“大卫用他的钱买了一笔年金，我知道”，过了一阵，贝西小姐又说，“他为你做了什么安排呢？”

“科波菲尔先生，”我母亲有些吃力地答道，“考虑得很周到，也很厚道，他把一部分年金给了我。”

“多少？”贝西小姐问。

“每年一百五十镑，”我母亲说。

“他本可以做得更糟，”我姨奶奶说。

她这话可说得正是时候。我母亲的情形这时比先前更糟了。端着茶盘和蜡烛进来的皮果提一眼就看出了这点。如果屋里光线稍稍好一点的话，贝西小姐也早就可以看出这点来了。皮果提连忙把我母亲弄上楼，并马上打发她的侄儿汉姆·皮果提去请护士和医生。这些天来，汉姆神

不知鬼不觉地住在我家，就是为了在这种紧急状况下可以送信请人，不过我母亲不知道罢了。

这支联合大军的成员一到就大吃一惊，因为他们没料到会看到一个陌生的女人，怪怪地坐在火炉前，帽子挂在左胳膊上，一个劲往自己耳朵里塞棉花球。皮果提从没听说过我姨奶奶这人，而我母亲也没提起过她。她坐在客厅里显得分外神秘。她似乎装了一口袋的珠宝商用的棉花球，并不住地往耳朵里塞，但这一点无损于她那凛然的庄严。

医生到楼上去过后又下来了。发现对面坐着这么一位陌生女子，又推想可能会这么一起待上几个小时，医生就——我猜想——努力表现得有礼貌并善交际。在他那个性别中，医生可算是最举止谦卑的了，在小人物中他也是最温顺随和的。在屋里进进出出时，他总侧着身子走路，唯恐多占了地方。他的脚步像《哈姆雷特》中那个鬼魂那么轻柔，而且比其更慢。他的头总是歪向一侧，并总谦卑地贬低自己，或是谦卑地讨好别人。如果说他从没有对一条狗说过什么无礼的话，那还不算什么了，他就是对疯狗也不会说什么厉害话的。他对疯狗也只会和顺地说一句，或说半句，或仅仅说几个字，因为他说起话来就像他走路那样慢。他决不会对一条狗粗暴，他决不会对一条狗急躁，无论如何也不会。

齐力普先生温和顺从地看着我姨奶奶，头歪向一边向她微微鞠躬致意后，便指着他自己的左耳以示意说的是那些珠宝商的棉球道：

“局部炎症吗，夫人？”

“什么？”我姨奶奶把那些棉花一下子像拔一个塞子似地拔了出来。

齐力普先生被她这种粗暴吓了一跳——他后来告诉我母亲说——差点不知该怎么办才好。但他仍然温和地重复说：

“局部炎症吗，夫人？”

“废话！”姨奶奶说罢又把耳朵塞上了。

齐力普先生这下再也不好干什么了，只得坐在那里怯生生地看着她，而她则坐在那里看着炉火。就这样他们坐着，直到人们请医生上楼去。医生在楼上过了一刻钟的样子又下来了。

“怎么样？”我姨奶奶把靠近医生那一侧耳朵里的棉花扯出来问道。

“嗯，夫人，”齐力普先生答道，“我们正……正慢慢进行呢，夫人。”

“呸……！”我姨奶奶发出这个表示蔑视的字眼时还加上一串纯正的颤音。然后，她又把自己耳朵像先前那样塞了起来。

的确——的确——齐力普先生后来告诉我母亲说，他几乎要吓得闭过气了，从职业的观点来看，几乎闭过去了。可他当时还是坚持坐在那里，看着她，而她则坐在那里看着炉火。就这样，他们坐了近两个钟头，直到人们又一次把医生请上楼。离开客厅后不久，医生又回来了。

“怎么样？”我姨奶奶把那侧耳朵的棉花扯出来后问。

“嗯，夫人，”齐力普先生答道，“我们正……正慢慢进行着呢，夫人。”

“嘘……！”我姨奶奶只发出这种声音。这种无礼的待遇使齐力普先生觉得绝对忍受不了了。他后来说这简直是存心让他精神崩溃。在人

们再来请他之前，他宁愿坐在又黑又当着风口的楼梯上。

第二天，汉姆·皮果提报告说这事发生后一个钟头左右，他碰巧又在客厅门口往客厅里瞅了一眼，不料被正激动得踱来踱去的贝西小姐瞥见并一下抓住了，他这下可没法跑掉了。汉姆进过免费的国民学校，对教义问答回答得挺不赖，所以可以算是靠得住的证人。他说，楼上传来阵阵脚步声和其它声音，当这些声音变得很大时，那女士就一把把他揪住，把他当作供她渲泄过剩的激动的出气筒那样；他说，据此可以推断，那些棉花并不能挡住楼上的声音。他还说，那女士揪住他的衣领后就把他拖来拖去，好像他服用了太多的鸦片酊一样。女士摇晃他，抓乱他的头发，揉皱他的衣领，塞住他的耳朵，仿佛分不清他的耳朵和她自己的耳朵一样，还抓他，打他。他自己的姑妈证实他以上所述属实，因为她在十二点半那会儿——也就是她刚被释放的时候——看到他，声称他当时和我一样那么红通通。

就算温顺的齐力普先生在任何时候都怀有恶意的话，在那时也不可能了。他刚忙完，就侧着身子走进了客厅，非常和蔼地对我姨奶奶说：

“嗯，女士，我非常高兴地祝贺你。”

“祝贺我什么？”我姨奶奶严厉地说。

我姨奶奶这种极其严厉的样子又把齐力普先生吓懵了。为了让她温和一点，齐力普先生向她微微鞠了一躬，又微笑了一笑。

“天啊，这人到底怎么了？”我姨奶奶不耐烦地叫道，“他不会说话吗？”

“冷静点，夫人，”齐力普先生用最温和的口气说，“现在，再也不用担心什么了。夫人，冷静吧。”

打那以后，人们一直认为这是件奇迹——我姨奶奶居然不去摇晃他，不去摇晃他逼他把话说出来。她只对他摇了摇自己的头，不过那模样也让他够怕的了。

“哦，夫人，”齐力普先生感到鼓足了勇气马上说，“非常高兴地祝贺你。一切都好了，夫人，圆满地结束了。”

齐力普先生投入地做了五分钟左右的演说时，我姨奶奶仔细端详他。

“她怎么样？”我姨奶奶抱着双臂问，其中一只胳膊上还挂着她的帽子。

“哦，夫人，她马上就会觉得很舒服了，我希望那样，”齐力普先生说，“在这种凄惨的家庭状况下，对任何一个年轻母亲我们能期待的舒服也不过如此。夫人，如果现在要去看她就请去吧，那只会对她有益。”

“她呢？她好吗？”我姨奶奶严厉地问。

齐力普先生的头歪得更厉害了。他看着我姨奶奶样子就像一只乖乖的鸟。

“那个小囡，”我姨奶奶说，“她好吗？”

“夫人，”齐力普先生答道，“我还以为你早知道了呢。那婴儿是个男孩。”

我姨奶奶二话没说，拿起帽带好像拿着一个投石器似地对着齐力普先生头部瞄了一会，然后把帽子朝自己头上歪扣上，便一去不返了。她像一个失望的仙女那样消失了。或者说像人人都认为我有本事看得见的

鬼魂那样消失了，再也没有到这儿来过。

她再也没有到这儿来过。我睡在我的摇篮里，我母亲睡在她的床上，而贝西·特洛伍德·科波菲尔德则永远留在了那片梦想和幻想的地方，那片我不久前还游历过的广袤区域。照在我们卧室窗户上的光亮也照在这世间过客最后安息的地方，也照在那不属于那个没有他就没有我的残灰尘土上。

## 第二章 我对早年的回忆

当我回忆幼年混沌岁月时，首先清晰地浮现在脑前的便是我母亲，我那长着一头秀发，模样年轻的母亲，还有没模没样的皮果提。皮果提的眼睛真是黑，以致她眼周围的那部分脸色也发暗，她的双颊和双臂硬梆梆而又红彤彤，我常为鸟们不来啄她，而去啄苹果而感到奇怪。

我相信我记得这两人在相隔不远处跪下或俯下身来，在我眼里她们就变得小矮人一样了，然后我摇摇摆摆从这一个走到另一个身边。我还往往分不清这是印象还是记忆——皮果提常把她那被针线活磨得粗糙了的食指点触我，那食指给我的触觉就像磨小豆蔻的擦子一样。

也许这只是幻觉，虽说我相信我们的记忆力能回到比我们许多人以为的要早得多的岁月，正如我相信许多幼儿的观察力之切近和准确令人赞叹不已那样。说实在的，有许多成年人在这些方面亦可称卓越非凡，与其说他们获得了这种能力，不如说他们还没有失去这种能力。同样，我较全面地观察了那些一直保持着朝气活力，宽厚之心和达观心情的人后，更觉得这也是他们经过童年后仍保存下的一种财富。

停下来光说这个，我怀疑我自己也在“游荡”了。可我得说，这些结论部分是建立在我自己的亲身经验上的。如果在这个故事里写下的什么能表明我是一个观察敏锐的孩子，或是一个对童年生活记忆深刻的成人，无疑我可以大言不惭地自称拥有这两种特性。

回顾一片混沌的幼年，居于那些纷纭杂乱之上而涌现眼前的是我母亲和皮果提。我还记得些什么别的呢？让我记记看。

云雾中出现的是我们的房子，在我看来，并不新，但非常熟悉，还是早年记忆中的那样。第一层是皮果提的厨房，厨房门通向后院。后院中央有一杆儿直立，杆上有个鸽屋，但里面并没有住什么鸽子；院子一角有个狗窝，但里面也没有什么狗；一群在我看来个头高得可怕的家禽总是趾高气扬、气势汹汹地走来走去。有一只公鸡总要飞到柱子顶上去打鸣，每当我从厨房窗子朝它看时，它似乎格外注意我，它的样子凶猛极了，吓得我发抖。院门边有一群鹅，我每次走过那里时，它们就伸长脖子摇摇摆摆地追我，结果正像被野兽困住过的人会梦见狮子一样，我在夜里也梦见这些鹅。

有一条长廊，在我看来真是幽幽深长！它从皮果提的厨房一直通到前门。一间黑洞洞的储藏室就对着它开了个门，那可是一个在夜里经过时非跑着过去的地方，因为如果没有人拿着盏光线微弱的灯站在那里，我就弄不清从那些桶桶罐罐和旧茶叶盒后面会有什么钻出来。从那门里飘出一股又湿又霉的气味，有肥皂味、泡菜味、胡椒味、蜡烛味、咖啡味，全混在一起。再就是两间客厅，一间是我们——我母亲，我，还有皮果提；因为皮果提干完一天活后，我们也没什么客人时，她就是我们真正的伙伴——晚上坐的客厅，另一间是我们星期天坐的那间最好的客厅，后者很气派，但并不怎么舒服，我总觉得那间屋挺凄惨的，因为皮果提曾告诉我——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了，反正显然是很久很久以前——关于我父亲的丧事，还说到穿黑外套的那些人。一个星期天的晚上，在

那屋里，我母亲向我和皮果提读有关那拉撒路人如何从死人里复活。我听了怕得要命，以至她们后来不得不把我从床上抱起来，把卧室窗外那片安静的坟地指给我看。在肃穆的月光下，死者都安息在那里呢。

我不知道还有什么地方的什么东西能有墓地那些青草一半绿。没有什么比得上那里的树一半荫凉，也没有什么能比得上那里的墓碑一半安静。清早，我跪在母亲卧室里那个小套间的小床上向外看去，可以看到羊儿在那里吃草，还看见日晷上闪着红光。于是我就想：会不会是日晷因为又能报时了而快乐了呢？

我们在教堂的座位在这里。多高的凳背呀！附近有扇窗，从那窗可以看得见我们的房子。早上做礼拜时，皮果提要多次朝我们的房子看，她总要尽可能地明确知道我们那房子没遭抢劫，也没发生火灾。虽说皮果提自己的眼睛向四处看，可我的眼向四处看她就不高兴。我站在座位上时，她就朝我皱眉头，示意要我看着那牧师。可我不能老看着他呀——他就是不穿着那白色的捞什子我也认得出他来，我还怕他会为我老看着他而奇怪呢，说不定他会停下讲道来问我——那我干什么好呢？打呵欠是很要不得的，可我总得干点什么呢。我看看母亲，她却装着没看见我。我朝过道里一个小男孩看去，他对我做个鬼脸。我朝穿过前廊从打开的门照进的阳光看去，竟看见了一头迷路的羊——我说的不是罪人，而是有羊肉的羊——这羊有那么一点想进教堂来的意思。我觉得如果我朝它多看一眼，我就会被诱惑得高声说些什么了，那一来，我又会成什么了！我又抬头朝墙上的灵牌看去，拼命试着怀念我们这个教区已故的包杰斯先生，并想象当他久受病痛之苦而医生又回天无力时，他太太是怎么想的。

我不知道他们那时请了齐力普先生没有，他是否也束手无策；如果是这样，他是否希望人们每星期能提到这事一次而记住这事。我从戴着礼拜天才用的衫领的齐力普先生又看到了讲坛，并想到这讲坛真是不错的游戏场，可以把它变成一座多好的城堡，当另一个孩子爬着梯子去攻打它时，可以把缀着穗子的丝绒靠垫朝他头上砸。渐渐地，我的眼睛合上了，好像听到牧师正起劲地唱一首催眠曲，然后就什么也听不见了，直到我咕咚一下从座位上摔下地，皮果提才把半死不活的我带回了家。

现在，我看见了我们的住房的外部，卧室的格子窗打开了，清新的空气被迎进来；在前面的花园尽头那些老榆树上，那些旧鸦巢荡来荡去。现在我在后花园里，在放了空鸽笼和空狗窝的院子后有一个专门养殖蝴蝶的地方，那儿有一道高高的围篱，一扇用大钩锁锁起的门。园里的树上挂着累累果实，从来没有任何园里的果实会有这么多，这么熟。母亲在园里采摘果实往篮里放，而我站在一旁慌慌张张地把偷来的草莓咽下，还拼命做出没事的样子。一阵大风刮起，夏天一转眼就过去了。冬日的黄昏时分，我们做游戏，在客厅里跳舞。母亲喘不过气时就在扶手椅上坐下休息，我看到她用手指绕着她的发卷并挺了挺腰。她喜欢看上去健康，并为长得这么娇好而得意，对这点我比任何人都知道得更清楚。

这是我最早印象中的一部分。我从所见而得出的最早见解中还有一点，那就是母亲和我都有点怕皮果提，在大多数事情上都服从她——如

果那可以算做见解的话。

一天晚上，皮果提和我一起坐在客厅的火炉边。我在向皮果提读一个有关鳄鱼的故事。我一定读得太生动了，或许是那好人儿太感兴趣了，因为我记得我读完后，鳄鱼给她的印象恍惚是一种蔬菜。我读累了，也晒极了，可是既然我已得到难得的优待——可以等到去邻家消磨夜晚时光的母亲回来——那我就决不去睡觉，哪怕死在我的岗位上（当然是的）也不去睡。我已经晒到这种程度，在我看来皮果提膨胀了，变得很大很大。我用两根食指把眼皮撑着，使劲看着坐在那儿忙着活计的她，看她留着专门擦缝衣线的一小块蜡烛头——那玩艺看上去真是太旧了，尽是道道沟沟的绉纹——看衣尺住的那间草屋顶小房子，看她那个盖子上画着圣保罗教堂（还有一个粉红色的圆顶呢）的针线匣，看她手指上的铜顶针，看我觉得十分可爱的她本人。我晒死了，我知道如果我什么都看不见，哪怕是一小会，我都全完了。

“皮果提，”我突然道，“你结过婚吗？”

“天啊，卫卫少爷，”皮果提答道，“你怎么想到结婚这事了？”

她是那么惊慌地回答我，于是我一下就清醒了。她把针拉到线再也不能拉的地方，停下手里的活看着我。

“你到底结过婚没有呢，皮果提？”我说，“你是个很好看的女人，对不对？”

的确，我觉得她和母亲是不同类型的人，但她在我看来是另一种美的典型。在最好的那间客厅里有一张红绒面脚凳，母亲在上面画了个花球。在我眼里，凳子的底色和皮果提的肤色是一样了。凳子光滑，皮果提粗糙，但这没什么关系。

“我好看，卫卫？”皮果提说，“唉呀，不对，亲爱的！你到底怎么想到结婚的呢？”

“我不知道！——你决不能一次和一个以上的人结婚吧，对不对，皮果提？”

“当然不。”皮果提毫不犹豫地答道。

“可是如果你和一个人结婚，后来那人又死了，你就可以和另一个人结婚了，可以不可以呢，皮果提？”

“你可以，”皮果提说，“如果你这么选择的话，亲爱的。这是个观点问题。”

“你的观点又怎么样呢，皮果提？”我说。

我一边问她，一边好奇地看着她，因为她那么惊奇地看着我。

“我的观点是，”皮果提说着并把目光从我身上挪开，想了想，又继续做她手上的活“我决不结婚，卫卫少爷，我也没抱结婚的打算。我对这事就是这么看的。”

“你没有生气吧，我想，皮果提，是不是？”我安安静静地坐了一分钟后又说。

因为她对我那么冷淡，我当时还真以为她生气了。可我这么想是错的，因为她把手上的活（那是她的一只袜子）放在一边，张开她的双臂一下抱住我那生满卷发的脑袋瓜，使劲一挤。我知道那是一下用力的挤，因为大块头的她穿好衣后，只要动作稍稍用点力，她长衫背后的扣子就会飞出去一些。我记得她搂住我那会儿，就有两颗扣子蹦到客厅的那一

头去了。

“现在，我们再来听听饿芋吧，”皮果提说，她还不能把那词正确地说出来呢，“我还没听到一半呢。”

当时我弄不懂为什么皮果提看上去那么怪怪的，也不明白她为什么那么想回到那鳄鱼身上去。不过，一回到那些怪物身上，我又清醒了。我们把它们的卵留在沙子里，让太阳去孵化，我们在它们身边跑来跑去，不断转弯而使它们气恼——由于它们躯体笨重，它们不能够很快地转弯，我们像土著一样在水里追逐它们，用尖尖的木棒插进它们的咽喉，一句话，折磨惩罚鳄鱼的一切花样都被我们玩到了。至少，我本人是这么做的，但对皮果提我就有点怀疑了，她一直在想什么心思，并不时用指尖戳她的脸或手臂。

我们已把鳄鱼整治得精疲力尽，又开始整治美洲鳄，这时，花园的门铃响了。我们来到门口。我母亲就在那里，我觉得她比往常看上去更漂亮了。和她站在一起的是那个衣着好看的黑头发和黑胡子的男人，上星期天就是他和我们一起从教堂走回家的。

母亲在门前弯下腰来抱我并亲我时，那男人说我是一个比皇帝更享有特权的小家伙——或是类似的话，以后我的理解力增长了才明白这些话的意思。

“那话是什么意思？”我在母亲肩头上问他道。

他拍拍我的手，可是不知为什么，我不喜欢这人，不喜欢这人深沉的嗓音，我对他的手在摸我时会摸到我母亲的手怀有妒意。他的手的确碰到了母亲的手，我使劲把它推开。

“啊，卫卫！”母亲呵斥道。

“可爱的孩子！”那男人说，“我对他的忠心一点也不感到意外。”

母亲那种美丽的容颜是我以前从没看到过的。她温和地责备我的粗暴，并把我抱得更贴近她的披肩。她转过身去，向那位费了那么多事来送她回家的男人表示感谢。她说话时向那人伸出了手，当他也伸出手去握它时，她看了我一眼，我觉得是这样。

“让我们说‘再见’吧，我的好孩子，”那男人说，同时他把头——我看到了——挨在母亲的小小手套上。

“再见！”我说。

“好的！让我们成为世界上最好的朋友吧！”那男人笑着说，“握手吧！”

我的右手被母亲的左手握着，于是我就把左手向他伸去。

“喏，不是这只手，卫卫！”那男人笑道。

母亲把我的右手拉出来往前送。可是为了上述理由，我说什么也不肯把右手伸给他。我把左手伸给他，他挺热情地握住，还说我是个勇敢的家伙。然后他就走了。

这时，我看见了他在花园里拐了弯，用他那不吉祥的黑眼睛最后看了我们一下，门就关上了。

没说一句话也没动一下指头的皮果提马上把门关上问好。我们一起走进了客厅。和往常的老习惯相反，妈妈没坐到火炉边的扶手椅上，而是停在房间另一端坐下，小声唱了起来。

“——希望你今晚过得快活，夫人”皮果提说。她拿着烛台站在屋

中间，一动不动像只大木桶。

“真谢谢你，皮果提，”母亲语气欢快地答道，“今晚真是快乐。”

“一个陌生人或什么的引起了这种快乐的变化？”皮果提暗示道。

“的确是令人快乐的变化。”母亲答道。

皮果提仍然站在屋中间一动不动，母亲又继续唱下去，我睡着了。不过，我睡得不熟，还能听见声音，只是听不清说的是什么。当我从那种极不舒服的迷糊中清醒时，发现皮果提和母亲都在流泪谈着话。

“不是这样一个人，科波菲尔先生不会喜欢的，”皮果提说，“我就这么说，我敢这么发誓！”

“哦！天哪！”母亲叫道，“你要把我逼疯！还有什么女孩会像我这么可怜地让自己仆人糟践的吗？为什么你要这么不公平地叫我女孩呢？我没结过婚吗，皮果提？”

“上帝知道你是结过婚的，夫人，”皮果提答道。

“那你竟敢，”母亲说，“你知道我的意思并不是说你怎么敢，皮果提，而是你怎么忍心——让我这么难受，对我说这么残酷的话，既然你很明白，我出了家门就没一个朋友可以依靠！”

“越因为这样，”皮果提答道，“就越不可以。不！就是不行。不！怎么也不行！不！”皮果提那么用劲地晃那烛台来加重语气，我都认为她会把那烛台扔出去了。

“你竟敢这么言过其实”母亲说着眼泪更加泉涌，“这么不公平地说话！你怎么总把这说成是已成定局并已安排好了的，皮果提？我不是多次告诉你，说这都不过是最普通的交际，你这残忍的东西！你说到追求，我又能怎么办？如果人们有这么蠢，要滥用感情，那是我的错吗？我能怎么办，我问你？你希望我把头发剃了，把脸涂黑，或把自己烫伤或烧伤让自己变丑？我想你就是这么希望的，皮果提，我肯定你巴不得我那样做。”

这番不公平的指责似乎很让皮果提伤了心，我是这么认为的。

“我亲爱的孩子，”母亲叫道，并走到我坐着的扶手椅边抱住了我，“我自己的小卫卫！这是不是暗示我，说我对我的宝贝——我最亲爱的小宝贝——缺乏爱心！”

“根本没人这么暗示过。”皮果提说。

“你暗示了，皮果提！”母亲答道，“你知道你暗示过。你心里清楚你暗示过。你说的那些话不是那意思又是什么意思；你这个刻薄的家伙，你心里和我一样清白，上季度我不肯为我自己买一把新阳伞，虽说那把旧绿伞的伞面全破了，穗子也没一点干净的，这就是为了他。你明白就是这样，皮果提。你不能否认。”她又满怀激情地朝我转过身来，她的脸贴着我的脸，“你觉得我是一个淘气的妈妈吗，卫卫？我是一个讨厌的，狠心的，自私的坏妈妈吗？说我是，我的孩子，说‘是的’呀，亲爱的孩子，皮果提就会爱你，皮果提的爱要比我的伟大得多，卫卫。我一点也不爱你，是不是？”

这时，我们都大哭起来。我想我是三个人中哭得最响的。可我相信，我们都很真诚地哭。我本人伤心欲绝，恐怕在一阵激动时还把皮果提骂成“畜牲”。我还记得那诚实的人儿当时好不痛苦，当时她衣上的扣子准一下全飞了。当她和母亲和好，她跪在扶手椅旁和我言和，那些小

炸弹就一块儿弹出去了。

我们都很不开心地上了床。有好长一段时间，我都因呜咽而自己不时醒过来。有一次我呜咽得很厉害，以至我竟从床上坐了起来，这时我发现母亲坐在被头上向我俯下身来。后来，我就在她怀里睡着了，睡得很香。

是在下一个星期天，还是又过了更长的时间我再次看见那男人，我已记不清了。我从不认为自己长于记日期。不过，他来到教堂，又和我们一起走回家。他还进了我们屋子，看放在客厅窗里的那著名的天竺葵。我觉得他并没怎么认真看那花，不过在离开前，他请求母亲给他一朵花。她让他自己选，可他偏偏不愿那样——我真不明白他为什么这样——于是她摘下一朵花并交到他手里。他说他永远也不离开这朵花。我当时想这人竟不知道这花一、两天里就会花瓣片片落下，他真是傻透了。

晚上，皮果提也不像过去那样总和我们在一起了。母亲对她恭敬有加——在我看来比往常更尊重她——我们不是好得不得了的朋友，可我们和过去毕竟不一样了，我们在一起不再像从前那么愉快了。我有时想，也许皮果提反对母亲穿放在抽屉里的那些漂亮衣服，也许皮果提反对她那么经常地去邻居家；不过，我不能彻底弄个明白。

渐渐地，我也习惯看见那长着黑胡子的男人了。我并不比过去喜欢他半点，而且仍然因对他怀着同样的妒意而不安。如果说我这样不仅仅是出于孩子本能的憎恶之心，不仅仅是因为皮果提和我对母亲所抱的那种通常的看法，而是还有其它什么理由，但这也决不是我稍大一点后所能发现的那理由。当时，我头脑里还没生成那种观点，或那种观点还没接近我头脑。但还不能把这一小点一小点连成一个网并把什么人放入这网中。

一个秋天的早晨，我和母亲在他前面的花园里时，默德斯通先生——那时我知道他姓这个了——骑马来到这儿。他勒住马向我母亲致意并说要去罗斯托夫特，看几个在那儿驾游艇的朋友。他还很快活地建议我坐在他前面的鞍子上，如果我愿意骑一次马的话。

空气清新甜爽，那马似乎也挺乐意让人骑，站在花园门口咻咻喷气，还不停蹴足。这一下，我心里痒痒的，真想去。于是，我被打发上楼去皮果提那儿，由她把我收拾一番。这时，默德斯通先生下了马，把缰绳挽在胳膊上，沿着花园的蔷薇篱笆慢慢地走过来，走过去，母亲则在篱笆里陪他慢慢地走过来，走过去。我记得，皮果提和我从我的小窗子向外偷偷瞧着他们。我还记得，他们一边走，一边似乎十分仔细地观察他们中间的那些蔷薇。我也还记得，脾气一向温柔如天使的皮果提一下变得好不急躁，使劲扭着我的头发梳，把它们梳错了方向。

不一会儿，默德斯通先生和我就出发了。马儿沿着大路旁的青草地往前跑。他很随意地用一只胳膊搂住我，我相信我平常并不怎么好动，可是这会儿坐在他前面，我怎么也不能不时转过脸去仰看他的那张脸。他的黑眼睛很浅——我找不出一个更好的字眼来形容他那种细看去并无深度可言的眼睛——出神时，每一次目光转动时，就仿佛被一种奇怪的光线改变了。有几次，我一边看他，一边怀着畏意观察他神情，想知道他正凝神想什么。从这么近的地方看去，他的头发和胡子要比起我以前所认为的还要浓密，还要黑。他的脸下部方方正正，每天仔仔细细刮过的

黑胡子还留下了又粗又硬的短茬，这一切不禁使我想起约摸半年前巡展至我们这一带的蜡像。这些，再加上他那整齐的眉毛，他肤色中很浓的白色以及他五官中很分明的黑色和褐色——他的模样真讨厌，连想起来都讨厌——都使我不得不认为他是个英俊男子，虽说我一直又忐忑不安。我相信我那可怜又可爱的母亲也是这么想。

我们来到海滨一家旅馆。两个男人在那儿的一间房里抽着雪茄，他们每人都躺在至少四张椅子上，还都穿着宽松的粗呢短装。在一个角落里堆着些外衣，海军斗篷，还有一面旗，这些东西都捆在一起。

我们到时，他们俩便懒洋洋地从椅子上爬起来并说：“喂，默德斯通！我们还以为你死了呢！”

“还没。”默德斯通先生说。

“这小子是谁？”其中一人一把抓住我问。

“这是卫卫，”默德斯通先生答道。

“姓什么？”那人又道，“琼斯吗？”

“科波菲尔。”默德斯通先生道。

“什么，那迷人的科波菲尔太太的小崽子？”那人叫道，“那个漂亮的小寡妇？”

“奎宁，”默德斯通先生说，“请你小心点。有人是很精的。”

“谁很精？”那人笑着问。

我也马上仰起脸，想知道是谁。

“不过就是谢菲尔德的布鲁克斯罢了。”默德斯通先生说。

听说不过是谢菲尔德的布鲁克斯，我便放下心。开始我还以为是说我呢。

那谢菲尔德的布鲁克斯似乎有个令人好笑的名声，因为一提起他，那两人就开心地大笑起来，默德斯通先生也很开心。笑过一阵后，那被称作奎宁的先生说：

“关于这笔看准的生意，谢菲尔德的布鲁克斯是什么意思呢？”

“嗨，我还没看出布鲁克斯目前对于这事懂得多少，”默德斯通先生答道，“不过，我相信他并不怎么赞同。”

听到这话，大家又哄笑起来。奎宁先生说要拉铃叫些葡萄酒为布鲁克斯祝福。他也这么做了。酒送上后，他叫我喝一点，吃块饼干。我喝酒前，他要我站起来说。“打倒谢菲尔德的布鲁克斯！”这番祝福引起大家喝采和开怀大笑，连我也笑了。我一笑，他们笑得更开心了。一句话，大家都快活极了。

那以后，我们在海滨的悬崖上散步。又坐在草地上，用望远镜看东西——望远镜放在我眼前时，我什么也看不见，但我装做能看见——然后我们回到旅馆提前吃午饭。在外面散步时，那两个人不停地吸烟。我想，如果从他们那粗呢外衣的气味来判断的话，那他们准是从裁缝处取回这衣时就一直吸个不停。我不应当忘记，在我们登上游艇后，那三个人都走到船舱里去忙着摆弄一些文件。当我从敞开的天窗往下看时，只见他们干得十分努力。在这期间，他们让一个很和气的人照顾我。这个大脑袋上长着红头发，戴着顶很小的帽子，这帽子竟亮闪闪的。这人穿着件斜纹衬衣或背心，胸前绣着大字母拼成的“云雀”。我想这就是他的名字，因为他住在船上，不能像住在街上那样在门口上标出他的姓名，

所以才把姓名标在胸前，可是当我叫他云雀先生时，他却说这是那条艇的名字。

那整整一天里，我观察到默德斯通先生比那两人严肃和稳重。那两人很快活，无忧无虑，常彼此开玩笑，但几乎不怎么和他开玩笑。我觉得和他们比他更有心机也更沉着冷静，他们似乎对他也持有我的这种看法。我觉得，有一、两次，奎宁先生说话时斜睨着默德斯通先生，似乎是怕惹恼了他。还有一次，巴斯尼治先生（另一个男人）得意洋洋时，脚被奎宁踢了两下，奎宁用眼神警告他，要他注意一声不响坐在那里的默德斯通先生。我记不起那天默德斯通除了对那个谢菲尔德打趣话笑过外还有什么时候笑过——说到底，那也是他自己说的个笑话呀。

我们在天黑之前回到家。那是个风清气爽的晚上，母亲和他又沿着蔷薇树篱散步，我被打发进屋喝茶。他走后，母亲问我那一天里我都干了些什么，他们又都干了些什么并说了些什么。我复述了他们说的话，她笑了，并告诉我他们是胡言乱语的鲁莽家伙——可我看得出她喜欢他们的那些胡言乱语。这一点，我在那时就像现在一样知道得清清楚楚。我又趁机问她可曾见过谢菲尔德的布鲁克斯先生，可她却答了个不字；不过，她想这人准是个制作刀叉的。

此时此刻，她的脸又浮现在我眼前，有如我想在街头济济人群中找寻的任何一张脸那么清晰；我能说她的脸早已不复存在了吗？——虽说我记得它已变化了，虽说我明知它已消失了。当她当年那少女般的纯真和美丽又像那天夜里一样令我感到扑面而来时，我说它们凋零纷谢了吗？当她在我的记忆中复活（虽说也只能如此），而在这记忆中她比我或任何人都有或有过的青春风采更加风光动人，我还能说她改变了吗？

谈话后，我就上了床，我现在字字依实来写她那时来和我说晚安的情景。她跪在我床边，双手托着下额，似乎逗趣地说：

“他们说些什么，卫卫？再告诉我一次。我可不信。”

“‘迷人的——’”我开始说。

母亲把双手放到我嘴唇上阻拦我。

“决不会是‘迷人的，’”她笑了起来，“决不会是‘迷人的’卫卫。现在我知道不是的了！”

“是的，就是的。‘迷人的科波菲尔太太，’”我挺理直气壮地复述道。“还说是‘漂亮的’。”

“不，不，决不会是‘漂亮的’，不会是‘漂亮的’，”母亲又把手指放在我嘴唇上道。

“是的，就是这么说的。‘漂亮的小寡妇。’”

“这些家伙多蠢，多没羞没臊！”母亲笑着并捂住了脸，“这些人真可笑极了！是不是？亲爱的卫卫——。”

“呃，妈妈。”

“千万别告诉皮果提，她会对他们很生气的。我自己也很生他们的气，我一点也不愿让皮果提知道。”

当然，我答应了。于是，我们一次又一次互相亲吻，不久我就睡着了。

事隔这么多年了，我觉得好像就是第二天，但实际上可能是两个月左右以后，皮果提向我透露了我马上就要到来的惊人大事。

一个夜晚，我们像以往一样坐在一起，做伴的还有袜子、码尺、蜡烛头、盖子上绘有圣保罗教堂的针线匣、讲鳄鱼的书。母亲当时也像以往一样不在家。皮果提连着看了我好几次，张开嘴想说什么却又什么也没说——当时我认为她只不过是打呵欠，否则我会着慌的——最后才带着哄孩子的口气说：

“卫卫少爷，你愿不愿意和我去雅茅斯在我哥哥家住两个星期呢？那会不会很好玩？”

“你的哥哥是个大好人吗，皮果提？”我忙问道。

“哦，他是个多么好的人啊！”皮果提喊着说，两只手也举得老高，“那儿有海，还有小船和大轮船，还有打鱼的人。海滩，还有汉姆可以和你一起玩——”

皮果提说的是她侄儿汉姆，这人在第一章里被提及过，她把他说得像是英文语法的一个部分。

她叙说了这么些开心事，使我好不兴奋。于是我说那一定很好玩，不过母亲会说什么呢？

“嗨，我敢打一个基尼的赌，”皮果提认真看着我的脸说，“她一定会让我们去的。如果你乐意，她一回来我就问她，好不好？”

“可我们走了她又怎么办？”我说着把我的小胳膊肘支在桌上，对这个问题想讨个究竟，“她不能一个人过呀。”

如果皮果提突然要在那只袜子上找一个什么洞，那这洞肯定是小得不值得补了。

“我说，皮果提！她不能一个人过，你知道的。”

“哦，天哪！”皮果提终于又看着我的脸说话了，“你不知道吗？她要 and 格雷普太太住两个星期，格雷普太太要请好多客人呢。”

哦！原来是那样，我就很愿意去了。我真等不及母亲从格雷普太太家（就是那家邻居）回，不耐烦地等她做出决定，是否允许我们实现这一个了不起的理想。母亲并不像我预料的那样吃惊，并且很爽快地答允了。一切就在当晚做了安排，我旅行期间的食宿费将来都一一支付。

很快就到了动身的日子。连我都觉得那日子来得太快。我简直是狂热地期待这一天，并生怕发生地震或火山爆发，或其它什么天灾而阻挡了那旅行。我们要乘早饭后出发的一辆行李车。只要允许我一夜合衣并戴着帽子、穿着靴睡，给多少钱我也乐意。

虽说我是这么不经意地叙述我当时是如何迫不及待地离开那快乐的家，可直到现在我还难过，当时我竟一点也没疑心到我永远离开了它。

我快乐地回忆起那行李车在我家门前快出发时，母亲站在那儿亲我。那时，我哭了起来，因为我对母亲和那个我先前还未离开过的老地方充满了感激依恋之情。我知道母亲当时也哭了，我能感到她的心贴着我的心在跳，想到这些，我好快乐。

我快乐地回忆起当行李车老板开始赶动车时，母亲跪到门边请他停下，以便让她能再亲吻我。我快乐地沉浸在她凑上我的脸吻我时所表现出的亲热和挚爱。

当我们把她一个人留下站在路旁时，默德斯通先生向她走过去，似

乎在劝她别那么伤心。我绕过车篷向后看去，并在想这一切又和他有什么相干。皮果提也从另一边向后看去，她似乎挺不满意，她把脸转回车箱时可以从她脸上看出这点。

我坐在那里，朝皮果提看了一眼，同时心想：万一她像童话中说的那样奉命把我遗弃，不知我能不能沿着她落下的纽扣回到家呢？

### 第三章 我家有了变化

我想，那车老板的马是世界上最懒的马了。它低着头，磨磨蹭蹭。好像满心希望那些要收包裹的人一个劲等。我幻想，真的幻想，它有时都为它这主意笑出声来了，可车老板说那只是它在咳嗽而已。

车老板也像他的马一样低垂着头，边赶车边垂着脑袋打瞌睡，一只胳膊支在膝盖上。虽然我说是他赶车，可我觉得实际上马在干这一切，就是没有他，这车也能到达雅茅斯。至于谈天么，他才不想呢，他只吹吹口哨。

皮果提的膝盖上放了一篮点心，就算我们要乘着这同一辆车去伦敦，也够我们一路吃的了。我们吃得多，也睡得多。皮果提的下巴支在篮子把上就很快睡着了，她一直没把篮子放开过。若非亲耳听见她打鼾，我简直不能相信一个毫无抵御之力的妇人也会鼾声如此之大。

我们在一些小巷小路边停了许多次。花这么长时间把一付床架交给一家小酒店，又在另一些地方停下去逗留，这令我十分厌倦。所以当看到雅茅斯时，我特别高兴。我向河对岸那片单调沉闷的荒原望去，觉得它看上去潮乎乎，吸饱了水一样。我不禁觉得奇怪——如果世界真像地理课本上说的是圆的，那为什么每一处又都这么平坦呢？但我又想，可能雅茅斯座落在两极之一上，所以才这样。

我们越走越近了，看到附近的一切都像是天空下的一条低低的直线条。我暗示皮果提说如果有一座小山什么的，这看起来就会好一些，如果小镇和潮水不像烤面包和水那么混在一起，那就会更好。皮果提用比往常更加重的口气说，我们应当接受一切既成的事物，至于她，她以自称为雅茅斯鱼而自豪。

我们来到街上，这街也让我惊奇得不得了。鱼味，泥味，麻絮味，沥青味阵阵扑来，还有四处走动的水手，在石头上颠来颠去叮 响着铃铛的大车，我觉得我先前是低估了这么一个热闹繁华地了。我把这想法告诉皮果提，她听了这话好生快活，并告诉我，众人（我猜这是那些有幸而能生为雅茅斯鱼的那些人）都知，雅茅斯总的来说是天下最好的地方。

“我的阿姆在这儿呢！”皮果提叫道，“都长得让人认不出了！”

实际上，他是在家酒店等着我们。他像一个老相识那样问我觉得怎么样。开始，我并不觉得我对他不如他对我那么熟识，因为自我那晚上出生后，他再没去过我们家，他当然认识我而我不认识他了。他把我放到他背上，驮着我回家，这下我们的交情大有进展了。他当时身高六英尺，块头大，膀乍腰圆，是个结实的大汉，可他脸上挂着孩子气的傻笑，那头浅色的卷发使他看起来像头绵羊。他穿着一件帆布短上衣，他穿的那条裤硬得就是没有腿在裤管里也能照样直立。他戴着一顶你可以称之为帽子的玩艺，就像是一幢顶上盖了什么又黑又脏的玩艺的旧房子。

汉姆背驮着我，把我们的一只小箱子挟在胳膊下，皮果提提着另一只箱子。我们在散有碎木片的小沙堆的小巷里绕来绕去，经过煤气厂、绳厂、小船厂、大船厂、拆船厂、修船厂、配索厂、铁器厂，以及一大些这样的厂子，来到我在远处就已看到的那片单调沉闷的荒原。这时，

汉姆说。

“那儿就是俺们的房子，卫卫少爷！”

我向四周望去，尽可能望到荒原尽头，望到海岸，望到河边。可我看不到什么房子。只有不远处有一条黑色的驳船或什么别的种类的旧船放在地面上，在海潮不及之处。从那里伸出一个铁漏斗权当烟囱，徐徐冒出烟来。我看不出有什么像人居住的东西。

“不会是它吧？”我说，“不会是那像船一样的东西吧？”

“就是它，卫卫少爷，”汉姆答道。

就算《天方夜谈》中阿拉丁的宫殿或大鹏鸟的蛋，我想，也比不上能住在这船里的荒诞想法更让我心醉神往。在它一侧，开了一个怪有意思的小门，直通屋顶下，还有一些小小的窗。这地方最叫人着迷心醉的是它实实在在是一条下过几百次水的船，而又从没人能想到在旱地上会有人住在它里面。我觉得正是因为这样它让我着迷了。如果它本来是专门造着给人住的话，我可能会嫌它太小、太不方便或太孤零了。可正因为它本来不是为此而造的，它就成了一个完美的家居之所了。

它里面清洁得可爱，要多整齐，就有多整齐。里面有张桌子，一只荷兰钟，一个五斗柜，柜上有只茶盘，盘中绘有一个拿阳伞的女人，正在和一军人打扮的小男孩散步，小男孩还在滚铁环。一本圣经顶住了茶盘使其免于掉下。万一那茶盘跌下来，就会把聚在书周围的茶杯、碟子和茶壶都砸碎了。几面墙上都贴了些常见的圣经故事彩色画，画都装在镶有玻璃的画框里。于是，打那以后，我一看到小贩拿着这些东西，就不由得想起了皮果提哥哥做房子里的一切。穿红衣的亚伯拉罕把穿蓝衣的伊撒当祭品献上，穿黄衣的但以理被扔进了绿色的狮穴中，这是其中最出色的两幅，在小小的壁炉架上，有一幅建在桑德拉叫撒拉·珍的小船的画，那船尾还是用真正的木片贴成的；这真是一件集美术和木工技术之大成的艺术珍品，我认为这是一件令世人最为羡慕的宝物。天花板下的横梁上挂了些钩子，还有一些柜子和箱子一类的东西被当作坐俱，以补椅子的不足。

这都是我一进门后就看见的——据我的理论，挺孩子气的——然后，皮果提又打开一扇小门，让我看我的卧室。这是我所见过的卧室中最完美、最可爱的一间——它就在那船的尾部，在旧日船舵横过处开了扇小小的窗；在墙上正好齐我身高之处，挂了面小镜子，镜框是用贝壳镶的；一张正好够我睡的小床；桌上一只蓝搪瓷杯里还插了束海草。墙壁刷得雪白，白得像牛奶，碎布拼成的床单亮闪闪地刺得我眼睛都痛了。在这间叫人不由得不爱的小房间里，还有一件事特引我注意，那就是鱼的气味，以至当我掏出口袋里的小手帕擦鼻子时，都觉得那也好像包了只大海虾在里面一样。我把这一发现悄悄告诉了皮果提，她告诉我说，她哥哥做大海虾、螃蟹和龙虾的买卖。后来，我在外面那间专门放些盆和桶的小木屋里常看到一大堆这样的东西，它们纠缠绞结在一起，真是让人觉得好玩，而且一旦钳到什么就再也不会松开了。

一个系着白围裙的女人礼貌周全地在门口迎接我们。在汉姆肩头上时，离她还有四分之一英里我就看到她在门口行屈膝礼了。还有一个最漂亮的小女孩（我认为她这样）也和她一样行礼。这小姑娘戴着一串用蓝珠子串的项链，我想吻她时，她不肯，跑到一边躲了起来。后来，我

们大模大样地吃着比目鱼、溶奶油和土豆时（我还得到一块排骨呢）一个脸上毛乎乎却很和气的人回来了。他叫皮果提为“小妞妞”，又在她脸上好响好响地使劲亲了一下，从她一贯行的礼数看来，我敢肯定这就是她的哥哥无疑了。他果然是的——人们向我介绍他为皮果提先生，这一家之主也。

“很高兴能见到你，少爷，”皮果提先生说，“你会发现我们的粗鲁，可我们有着热心肠。”

我向他致谢，并说在这么一个地方我准会过得快乐。

“你妈好吗，少爷？”皮果提先生问道，“你们走时，她快活吗？”

我设法使皮果提先生明白她像我所希望的那么快活，并说她要我转致问候——这句客气话是我编出来的。

“真是多谢她了，真的，”皮果提先生道，“嗨，少爷，如果你能和她，”他朝他妹妹点点头，“汉姆，还有小爱米丽，能在这儿一起多住两星期，我们会觉得很有面子呢。”

这么热情殷切表示了居停之谊后，皮果提先生走到屋外，用一满桶热水洗他自个儿，并一边说道：“冷水绝对洗不净我的污泥。”不一会儿，他又进屋了，外表大为改善，只是太红了，以至我不禁想他的脸在这一点上和海虾、螃蟹、龙虾相似——进热水前很黑，出热水后就是红红的了。

喝过了茶，门又已关好，缝缝眼眼也已塞住（那阵的夜晚雾气重，冷森森的），我觉得这就是人所能想象到的最可爱的隐居处了。听着海面上吹过来的阵阵风儿，知道屋外冷雾正偷偷爬过荒凉的滩地，看着火炉，想到这儿没有别的房屋而只有这一所，而这一所又是一艘船，简直让人觉得太妙了。小爱米丽已战胜了羞怯，和我一起坐在那最低最小的柜子上，这柜子刚好够我们俩坐，也正好能放进烟囱的那个角落。系着白围裙的皮果提太太对着火炉坐着织毛线。皮果提从容自在地用那绘有圣保罗教堂的针线盒和那块蜡烛头做针线，那样子就像那些东西一直就是放在这儿的一样。先前已给我上了扑克牌启蒙课的汉姆这会又拼命想记起一种用这副脏牌算命的方法，他翻动扑克牌时把拇指上的鱼腥味全留在牌上了。皮果提先生抽着烟斗，我觉得这是谈知心话的时候了。

“皮果提先生！”我说。

“少爷，”他说。

“你给你儿子取名汉姆，是不是因为你们住在一种方舟上？”

皮果提先生似乎认为这是个寓意挺深奥的问题，但仍答道：

“不是的，少爷。我从没给他取过名字。”

“那么是谁给他取的这名字呢？”我用教义问答的第二个问题问皮果提先生道。

“哦，少爷，他父亲给他取的呀。”皮果提先生说。

“我先前还以为你是他的父亲呢！”

“我的兄弟，是他的父亲，”皮果提先生说。

“他死了吧，皮果提先生？”我满怀敬意地沉默了一下，又问道。

---

据《圣经》的《旧约》中记载，制造方舟的诺亚之次子便名为汉姆。

“淹死的。”皮果提先生说。

皮果提先生竟不是汉姆的父亲，我对此好生惊诧。我开始想我是否已把这里的一切人之间的关系都弄错了。我极想把这点弄个明白，于是我决心向皮果提先生问个清楚。

“小爱米丽，”我瞟了她一眼说道，“是你的女儿吧，对吗，皮果提先生？”

“不是的，少爷。我妹夫汤姆是她的父亲。”

我忍不住了。“——死了，皮果提先生？”我又满怀敬意地沉默了一下后问道。

“淹死了，”皮果提先生说。

我觉得再就这话题谈下去挺不容易的。可我并没有问到底呀，怎么着我也该问到底呀。于是我说：

“你就没什么孩子吗，皮果提先生？”

“没有，少爷，”他笑一下说，“我是一个单身汉呢。”

“一个单身汉！”我大吃一惊道，“哦，那么那是谁呢，皮果提先生？”我指着系着白围裙正织毛线的人问。

“那是高米芝太太，”皮果提先生说。

“高米芝，皮果提先生？”

但就在这时，皮果提——我是说我的那个皮果提——示意我别再问下去，于是我只好坐在那里，看着静静坐在那儿的大家，一直到上床的时间。在我自己那间小卧室里，她才告诉我，汉姆和爱米丽都是失去父母的侄儿和甥女，当他们分别被抛下时都是什么也没有的孩子，皮果提先生就打那时收养了他们。高米芝太太是和他一条船上一起干活的一个人的寡妇，那伙伴死于贫困潦倒。他自己也是一个穷人，她说，不过他像金子一样好，像钢一样真——她这么比喻说。她告诉我，唯一能让他暴怒或诅咒的话题就是谈他的这些义举。如果他们中有谁说到这事，他就用右手重重朝桌上捶一下（有一次还打破了一张桌面呢！）并说出一个可怕的诅咒；如果还有人再提到这事，他就得离开并永不再回，或者受到“锅埋”。我问后得到的回答，似乎没人知道“受到锅埋”究竟是什么意思，但人人都认为这是最可怕的诅咒。

我充分感觉到主人有多么好，随着睡意变浓，我更觉得心情舒畅了。我听着女人在船的那一头另一间类似的小室中就寝，听着他和汉姆在屋顶上我先前看到的那些钩子上挂起两张吊床。睡意渐渐偷袭着我，我同时仍能听海上咆哮的风那么凶猛地吹过海滩，我不禁对这夜间起伏翻腾的大海感到一种朦胧的不安。可我宽慰自己，不管怎么说，我还是在一条船上呀；而且就算会发生什么，有像皮果提先生那样的人在船上就不会有什么不好。

但和白天一样，什么也没发生。晨曦刚照到我那镜子的贝壳镜框上，我就起了床，和小爱米丽一起出去，到海边捡石子。

“你完全是个水手了吧，我想？”我对爱米丽说。我也不知道我不是那么想过，可我觉得我得说点什么才算有礼貌；而且正好那时有一张离我们很近的船帆在她明亮的眼睛中映出那么好看的小影子，所以我

就一下想起了这番话。

“不，”爱米丽摇头答道：“我怕海。”

“怕？”我看着大海，做出很勇敢的样子说，“我就不怕。”

“哦！可海太残忍了，”爱米丽说，“我看到过它是多么残忍地对待我们的一些人。我看到它把一艘像我们房子那么大的船撕成碎片。

“我希望那船不是——”

“不是我父亲随其淹死的那艘？”爱米丽说，“不。不是那艘。我就没见过那艘船。”

“你也没见过他吗？”我问。

小爱米丽摇摇头。“不记得了。”

真是太巧了！我马上就告诉她：我也没见过自己的父亲，还有我和母亲怎样独立过着我们所能想象的幸福生活，不仅现在这样生活，今后也要永远这样生活。我还告诉她：我父亲的坟就在我家附近的教堂墓场中，被一棵大树荫护着，许多愉快的早晨，我走到树下，听鸟儿歌唱。只是这一点似乎和爱米丽的孤儿生活不同。她在失去父亲前就已失去了母亲，而且没人知道她父亲的坟在什么地方，只知道他是埋在海底深处的什么地方。

“还有，”爱米丽一边找贝壳和石子一边说，“你父亲是一个上等人，你母亲是一个夫人；我父亲是一个打渔的，我母亲是打渔人家的女儿，我的丹舅舅也是一个打渔的。”

“丹就是皮果提先生，是吧？”我说。

“丹舅舅——就在那里，”爱米丽对着那座船改成的房子点点头道。

“是的。我说的就是他。他一定非常好，我想？”

“好极了。”爱米丽说，“如果我能做夫人，我一定送给他一件带钻石扣的天蓝上衣，一条漂白布的长裤，一件红天鹅绒的背心，一顶卷边的帽，一块很大的金表，一根银烟斗，还有一箱子钱。”

我说我一点也不怀疑皮果提先生是受之无愧的。我得承认，当时我觉得很难想象他会穿上他那感恩的小外甥女为他设计的服装而仍感自在，我特别怀疑那顶卷边帽是否合适；但我没说出这些想法来。

小爱米丽已停了下来，一边计算这些东西，一边望着天空，好像那些都是一种非常辉煌的景象。我们又继续往前走，捡着贝壳和石子。

“你想当一个夫人？”我说。

爱米丽看着我笑了，并点点头说：“是呀。”

“我好想那样。这样，我们——我，舅舅，汉姆，还有高米芝太太——就都是上等人了。暴风雨的天气时，我们也不用再担心了——我那么说不光是为我们自己。我们也为那些可怜的渔人，真的，而且万一他们碰到什么不幸，我们就用钱帮他们。”

我觉得这想法真合我意，而且看起来一点也不会是不可能的。我对这想法表示了赞同和欣赏；在这鼓励下，小爱米丽又羞怯地说：

“现在你还觉得你不怕海吗？”

现在，海安静得足以使我安心，可我坚信：一旦我看见一个稍大点的浪头卷来，我就会想起她那些被淹死的亲属，并且拔腿就跑。可我还是说“不怕”，我又补充说，“你看上去也不怕，虽说你说你怕”——我这么说是因为刚才我们在旧码头或木跳板上走过时，她总走在边沿

处，我担心她会掉下去。

“这种时候我不怕，”小爱米丽说，“当风儿刮起的时候，我就醒来，怕得发抖，想念着丹舅舅和汉姆，并相信听见了他们呼救的声音。所以，我好想当一个夫人。这种时候我不怕，一点也不，瞧！”

她从我身边跑开，从我们站着的地方跑到一块边沿不规则的木头上，那木头一端突出悬在离深水有相当高度的地方，一点围护也没有。这情景在我记忆里留下了极深的印象，如果我会画，我一定在这儿把这一切画下来，我敢说，我能把那天的确切情景画下来；还有小爱米丽跳上她的绝命之地（我当时觉得就是这样），面向远方的大海，她那神气我永远也忘不了。

那个灵活勇敢又跳跃不停的小人儿平平安安回到我身边后，我马上就嘲笑自己的那份恐惧，还有我发出的叫喊。不管怎么说，叫喊是没有用的，因为附近没有一个人。可是打那以后——一直到成人时还如此——我曾多次想过：在那些不可知的事物的可能性中，是不是有这种可能，即那孩子突然变得鲁莽是因为有一种眷顾她的吸引力推动她去冒险，是因为被冥冥中她那已故的父亲引诱着向他靠拢，这样她就能在那天终结生命。从那以后，有那么一段时期我曾猜想：如果她将来的生活已在那一瞥之间向我作了预示（按照一个孩子可以完全理解的方式作了预示），如果只要我援手她便可以得到保全，我是否应当伸出手去救援她？从那以后，有那么一段时期（我不说这段时期很长，可是曾有过那么一段时期）我反复自问：如果小爱米丽在那个清晨就在我眼前被淹没是不是反而要好些？我曾回答自己说：是的，那样更好。

也许这太早了，我这么认为太操之过急了，也许。不过，由它去吧。

我们悠悠走了好长一段路，往自己身上揣了好多我们认为稀罕的宝物，还把一些搁浅了的星鱼送回水中——就是现在我对这种东西也不甚了解，不知道它们究竟感谢我们那样做还是正好相反——然后就回头朝皮果提先生的住处走。在龙虾外屋的屋檐下，我们天真地相互亲吻，然后才满怀着健康和快乐的心情进屋去吃早餐。

“真像两只年轻的阿美。”皮果提先生说。我懂，在我们当地土话里，这就等于说“两只年轻的画眉，”我就把这当作赞美接受了。

当然，我爱上小爱米丽了。我相信，与我后来那可称最美好的爱情相比，我那时对那小孩的爱情也同样真挚、强烈，还更加纯真和高尚，尽管前者是那样崇高伟大。我相信，从我对那个蓝眼睛的小孩所抱的幻想中升华出某种东西，并使她在我心目中成了天使。即令在哪个晴和的早上，她展开一双小翅膀从我眼前飞走，我也决不会认为不可思议。

我们常常相亲相爱地在雅茅斯雾蒙蒙的老海滩上散步，走了一个钟头又一个钟头。日子就这样被我们悠悠地度过，时光就像一个总也长不大的孩子在自得地戏嬉。我告诉爱米丽，说我爱她至极，如果她不承认她也爱我至极，我就只好用刀杀死自己。她说她爱我至极，我也深信她爱我至极。

说到什么不门当户对，太年轻，或其它的障碍困难，我和小爱米丽压根没这种感觉，也没这种苦恼，因为我们就没有将来。我们根本不去设想如果长大了会怎么样，也不去设想如果我们更年幼会怎么样。晚上，我们亲亲热热地并肩坐在小柜子上时，我们就成了高米芝太太和皮果提

夸赞的对象，她们常小声说：“天哪！多好看哪！”皮果提先生在烟斗后对我们微笑，汉姆整个晚上什么也不干就只咧着嘴笑。我想，他们觉得我们可爱，就像他们会觉得一个好看的玩具或袖珍的罗马剧场模型可爱一样。

不久，我就发现虽然高米芝太太和皮果提先生住在一起，她却并不像人们事先以为的那么好相处。高米芝太太的性子相当拧，在这么一个狭小的住处，她却那么经常地抽泣，弄得大家都不舒服。我想，如果高米芝太太自己有一个属于她自己的方便房间可以避进去，一直在那儿呆到她精神振作了再出来，那于大家都要好得多。

皮果提先生不时去一家叫快活地的酒店。我们到后的第二晚或第三晚他没在家，高米芝太太就抬头望着那个荷兰钟，在八点到九点之间，她说他是在那个地方，还说她一早就知道他会去那儿的，所以我知道了这事。

高米芝太太一天到晚都快快不乐。上午火炉冒烟时，她就哭了起来。当那不愉快的事发生时，她就说这话：“我是个苦命的孤老婆子，一切都和我过不去。”

“啊，烟就要散开的，”皮果提说——我说的还是我们的皮果提——“再说，这烟也不只是让你一个人不待见，我们也都不待见它。”

“我觉得它更不待见我。”高米芝太太说。

那一天很冷，寒风彻骨。火炉前专属高米芝太太的那个位置在我看来再暖和惬意不过了，而且她的那把椅子也是最舒适的。可那一天偏偏什么都不如她意。她一个劲埋怨天气冷，怨冷气不时袭击了她的背（她管那种袭击叫“偷偷地爬。”）最后，她为此流泪，并又说她是一个苦命的孤老婆子，一切都和她过不去。

“当然很冷，”皮果提说，“每一个人都一定有这种感觉。”

“我比别人更觉得冷，”高米芝太太说。

吃饭时也是这样。上菜时，我是被视作贵客而享受优先的，给我上完菜后就马上给高米芝太太上。鱼小而多刺，土豆又有点糊了，我们都承认对这有点失望。可高米芝太太说她比我们更失望。她又哭了起来，并且十分悲伤地又把前面那番宣言再陈述了一番。

于是在皮果提先生晚上九点左右回家时，情形总是这样——高米芝太太总是心境极凄凉痛苦地坐在她那个位子上织毛线。皮果提一直挺快活地做手工。汉姆在补一双很大很大的水靴；我呢，就和小爱米丽坐在一起，并念书给她听。除了叹气，高米芝太太什么话都没说，而且打吃茶时候起，就没抬过眼睛。

“咳！朋友们，”皮果提先生坐下时说，“你们大家都好啊？”

我们都说点什么，或表示出什么神情以示欢迎他，只有高米芝太太对着她的毛线活摇摇头。

“这么不快活，”皮果提先生拍一下手道，“快活一点儿，好妈妈！”（皮果提先生的意思是说“好姑娘。”）

高米芝太太没表现出半点打起精神的样子。她掏出一条旧的黑手帕擦起眼睛来，而且擦了一下后不但不把它放回口袋，反而拿在手里又擦了一下，而且依然不放回口袋，随时准备再用来擦眼睛。

“这么不快活，太太！”皮果提先生说。

“没什么，”高米芝太太答道，“你是打快活地回来的吧，丹？”

“可不是，我今晚在快活地休息了一小会儿，”皮果提先生说。

“我真抱歉，把你逼到那里去了。”高米芝太太说。

“逼？我可不是被逼着去的，”皮果提先生说着坦诚地笑了起来，“我可是巴不得去那儿呢！”

“是啊，巴不得，”高米芝太太说着摇摇头，又擦起了眼睛，“是呀，是呀，非常巴不得。我真抱歉，是因为我你才这么巴不得去那儿的。”

“因为你？和你一点关系也没有！”皮果提先生说，“别信这个。”

“是的，是的，就是因为我，”高米芝太太哭着道，“我知道我是什么人。我是个苦命的孤婆子，不但什么事都和我过不去，我也和所有的人都过不去。是的，是的，对这点我比别人还感受得多，也表现得更多。这都是我命不好。”

我坐在那儿看到这一切时不禁想：这不好的命都延伸到这个不是高米芝太太的家的每个成员身上了。但是皮果提先生没这么反驳，他所做的回答只是恳求高米芝太太快活起来。

“我不是我所希望成为的那种人，”高米芝太太说，“远远不是。我知道我是什么样的人。我的烦恼把我弄得性子别扭。我总感到那些烦恼，就是它们使我性子这么别别扭扭。我希望我能感觉不到那些烦恼，可我就是做不到。我真巴不得我能对那些烦恼无动于衷，可我也做不到。我使这个家不快乐，对这点我一点也不怀疑。我让你妹妹整天不快乐，还有卫少爷。”

这时我一下就软化了，并叫了出来，“不，你没有，高米芝太太。”那时我心里内疚极了。

“我这么做太不应该，”高米芝太太说，“一点好处也没有。我最好进济贫院去死了算了。我是个苦命的孤老婆子，最好别在这儿和别人过不去。如果事事都和我过不去，我又非要和自己过不去，那就让我回到我之前的教区去过不去吧，丹尔，我最好去济贫院，死了算了，省得让人嫌。”

说罢这些，高米芝太太就去睡了。她走了以后，一直除了深切的同情而没有再表示任何情绪的皮果提先生看了看我们大家，一面仍然满脸挂着真挚的同情，一面点着头小声说：

“她在想那老头子呢。”

我当时还不太明白大家认为高米芝太太一心想的老头子是谁，直到皮果提送我上床时她才告诉我，那是已故的高米芝先生。她的哥哥总认为在那种情况下这是一个当然的理由，而这理由也总能使他感动。那天夜里，他爬上吊床后，我亲耳听到他反复对汉姆说：“可怜的人！她在想那老头子呢！”在我们住在那里的后来一段时间里，只要高米芝太太忍不住又那么做时（次数并不多），他总十分怜悯谅解，并说那样的话。

两个星期就那么溜过去了。仅有的变化只是潮汐引起的变化，而这变化改变了皮果提先生进进出出的次数，也改变了汉姆的工作繁忙程度。汉姆没什么活可以干时就和我们一道散步，把那些大大小小的船只指给我们看，有那么一、两次还带我们去划船呢。我相信大多数人都是这样，尤其在联想童年时，总认为某一组平平淡淡的印象与一处的联想比别的要密切，虽然我也不知道这是为什么。只要一听到或读到雅茅斯

几个字，我马上就会联想到某个星期天，在海滩上响起唤人们去教堂的钟声，倚在我肩头的小艾米丽，懒洋洋地往水里扔石头子的汉姆，远处海面上刚冲出重雾的太阳，它显示出影影绰绰的船只来。

回家的日子终于到了。我能忍受与皮果提先生和高米芝太太的分别，但离开小艾米丽却使我心里痛楚万分。我们手挽手来到行李车夫住的酒店，在路上时我答允一定给她写信（后来我履行了诺言，那字写得比手写的召租广告还大）。分别时，我们都很难过。如果我这一生中有过什么缺憾，那天我就造成了一个。

当我在外作客期间，我对我的家真是忘恩负义——很少或根本就没想到过它。但是当我一开始往回家的方向走时，我那嫩稚的良心就开始自责，它好像用一个坚定的手指头指着家的方向；在我心绪低落时，格外觉得家就是我的巢，母亲就是安慰我的亲人和朋友。

我们朝家走的时候，我有了这种感觉；于是越离家近，所经过的事物越熟悉，我就越急于回到那里，投入她的怀抱。可是皮果提不但没有我这种感觉，反而——虽然很和善地——要平抑它，而且她看上去很不安，心情也不那么好。

可是无论她怎么样，只要行李车夫的鸟乐意，总会到布兰德斯斯的鸦巢的。而且也果然到了。我记得多分明：那是一个冷嗖嗖的下午，天空阴沉沉的，像是就要下雨。

门开了。我又高兴又激动地半哭半笑着找母亲。可是不是她，却是一个从没见过的仆人。

“怎么了，皮果提！”我伤心地说，“她没回家吗？”

“她回了，她回了，卫少爷，”皮果提说，“她已经回家了。等一会儿，卫少爷，我有些事要告诉你。”

由于激动加上她下车时那种没法改的笨手笨脚，皮果提这会儿把自己变成了一个最离奇的大彩球了，不过我当时由于觉得太扫兴和太意外而没把这告诉她。她下车后，拉着我的手，把满心疑云的我带进厨房后关上了门。

“皮果提！”我很惶恐地说，“发生什么了？”

“什么也没有，保佑你，亲爱的卫少爷！”她强作高兴的样子答道。

“一定有什么事了，我敢肯定。妈妈在哪儿呀？”

“妈妈在哪儿呀，卫少爷？”皮果提重复道。

“是呀。为什么她不走出大门来，那我们又到这儿来干什么？哦，皮果提！”我眼泪汪汪，我觉得我要跌倒了。

“保佑这宝贝心肝样的孩子吧！”皮果提紧紧抓住我叫道，“怎么了？说话呀，我的宝贝！”

“不会也死了吧！哦，她没死，皮果提？”

皮果提叫了声“不，”那声音大得惊人。然后她坐下开始喘气，并说我使她受惊了。

我抱了她一下，好让她从那一惊之中解脱恢复，然后又站在她面前，怀着焦虑和疑问看着她。

“你知道，亲爱的，我本当早就告诉你的，”皮果提说道，“可我没找到机会。我实在应该找一个机会，可我不能还绢”——在皮果提的词汇中，还绢总表示完全的意思——“打定主意。”

“说下去吧，皮果提”我说，心里更加惶恐了。

“卫少爷，”皮果提说着用一只手颤抖地解开她的小帽，这时她说话有些喘不过气了，“你觉得怎么样？你有个爸爸了。”

我发抖了，脸色也变白了。一种东西——我不知道是什么或怎么样的——一种与墓场的坟墓和死者复生有关的东西像一阵有毒的风一样朝我吹来。

“一个新的，”皮果提说道。

“一个新的？”我重复道。

皮果提吃力地喘了一口气，好象在咽什么很硬的东西，然后伸出双手说：

“去吧，去见他。”

“我不要见他。”

——“还有你的妈妈呢。”皮果提说。

我不再往后退了。我们来到最好的那间客厅，她就离开我去了。在火炉的一边坐着我母亲，另一边则坐着默德斯通先生。我母亲放下手里的针线活，急忙站了起来，不过我觉得她动作里带有几分怯意。

“啊，克拉拉，我亲爱的，”默德斯通先生说，“镇静！控制住自己，要永远控制住自己！卫卫小子，你好吗？”

我向他伸出了手。犹豫了一下，我去亲吻母亲，她也亲吻我，并轻轻拍拍我的肩膀后才又坐下来继续做针线活。我不能看她，我不能看他，我知道得很清楚：他正在看我们俩。我转身走到窗前往外看，看那些在寒冷中垂下头来的草。

到了可以溜走的时候，我就马上溜走了。我那亲爱的老卧室已经变了样，我得睡在很远的地方。我不经意地走下楼，想看看还有什么保持了旧貌，但一切都似乎改变了。我又悠悠走到院子里，但又马上回来。那以前的空狗屋现在被一条大狗塞得满满的——那狗像他一样声音低沉、毛发黑黑——一看到我，它就大发脾气，朝我一下扑过来。

## 第四章 我蒙受了屈辱

假如我的床移进的那间房间是一个有知觉并能作见证的东西，那我今天可以请它——我不知道现在是谁睡在里面了——为我证明，我带给它的是一颗何等沉重的心。我在狗吠声中来到那儿，我上楼时一直听见那狗在我身后狂叫。在我看来，那房间空荡荡的，实在陌生，就像在房间看来我也是那样。我两只小手交叉着坐在那儿就想开了。

我想的都是最怪的事。我想到那房间的形状，那天花板上的裂纹，墙上的纸，窗玻璃上呈波纹和漩涡样的裂缝，那个三条腿而歪歪咧咧并看上去很不快活的脸盆架。看到它我不禁想起了在老头子影响下的高米芝太太。我一直哭呀，哭呀，可是除了因为觉得冷和沮丧，我肯定我当时不是为想到什么别的而哭。最后，感到孤零零的我开始想到我是多么地爱着小爱米丽，却偏偏被人从她身边拖开而来到这个地方，在这里，似乎没人及她一半那样需要我或关心我。想到这里我好不痛苦，便滚进被子的一角，哭着哭着就睡着了。

有人说“他在这儿哪！”并把我热脑袋上的被子揭开，这下就把我弄醒了。原来是母亲和皮果提来看我了，是她们中的一个把我弄醒的。

“卫卫，”母亲说，“有什么不对劲了？”

我觉得她居然这么问我实在太怪了，于是就说：“没什么。”我转过脸去，我记得我是想不让她看见我颤抖的嘴唇，否则会让她看出更多真相。

“卫卫，”母亲说道，“卫卫，我的孩子。”

我敢说，当时她无论说什么也不像她把我叫作她的孩子更打动我的心。我把眼泪藏在被单上。她要拉我起来时，我使劲用手推开她。

“这就是你干的事，皮果提，你这残忍的东西！”母亲说，“我对这一点也不怀疑。我不知道你这样教唆我的亲儿子来反对我或反对任何我爱的人，你又怎么能对得起你的良心？你这样做是什么意思，皮果提？”

可怜的皮肤果提举起双手，抬起了眼睛。她只能用我在饭后常作的谢饭祷告用的话来回答：“上帝饶恕你，科波菲尔太太，但愿你不会为你刚才说的话而真心后悔！”

“实在让我气坏了，”母亲叫道，“在我的蜜月里，就算我最恶毒的仇人也会想到这一点，从而不嫉妒我这一点点的安宁和幸福。卫卫，你这个调皮的孩子！皮果提，你这个野蛮的东西！哦，天啊！”母亲一会儿转向我，一会儿转向皮果提，任性地叫着说，“当人满以为可以期待这个世界尽可能地如意时，这又是多么多么令人苦恼的世界呀！”

我感到一只手触到了我，而我知道这手既不是她的，也不是皮果提的，于是我下床站到床边。这是默德斯通先生的手，他说话时一直把那手放在我手臂上。

“怎么了？克拉拉，我的心肝，难道你忘了？——坚定，我亲爱的。”

“我很惭愧，爱德华，”母亲说，“我本想做好，但我实在不舒服。”

“真是的！”他答道，“这么快就听到这个太糟了，克拉拉。”

“我说，硬要让我现在这样实在太难了，”母亲撅嘴说，“实在——

——太难了——是吧？”

他把她拉到身边，对她小声说了点什么又亲亲她。看到母亲的头依在他肩上并用手臂挨着他脖子，我就知道——和我现在知道得一样清楚：他可以随心所欲地摆弄她那软弱的天性，他达到了目的。

“下去吧，我的爱人，”默德斯通先生说，“卫卫和我也会一起下楼去的。我的朋友，”当他盯着我母亲出去后，他就朝她点点头并微笑一下，然后他就把那张阴沉沉的面转向皮果提，“你知道你女主人的姓了吗？”

“她做我的女主人已经很久了，老爷，”皮果提答道，“我当然知道。”

“这是实话，”他答道，“可我想，在我上楼时我听到你不是用她的姓称呼她。她已用了我的姓，你知道。你会记住这个吗？”

皮果提不安地看了我几眼，行个礼就什么也不说地走出了房间。我猜她看出有人希望她离开，而她也没什么理由继续留在房间里。只剩下我们两人后，他关上门，坐到一张椅子上，把我捉着站到他跟前，死死盯住我的眼睛。我觉得我的目光也被他所吸引而同样死死地盯住他的眼睛。当我回忆起当时我们就这样相对相视时，我好像又听到我的心那样又快又猛地跳动了。

“大卫，”他说着把嘴唇抿得薄薄的，“如果我要对付一匹羸马或一只凶狗，你认为我会怎么做？”

“我不知道。”

“我揍它。”

我几乎什么也说不出声来，可我觉得我虽然沉默，却呼吸急促了许多。

“我要让它害怕，让它学乖。我对自己说：‘我一定要征服这家伙；’哪怕要让它把血流干，我也会那么做。你脸上是什么？”

“脏东西，”我说。

他分明和我一样清楚：那是泪痕。可就算他把这问题问上二十次，每次都还打我二十拳，我相信我决不会那么回答他，哪怕我那幼稚的心炸开。

“你这家伙人小却挺聪明。”他说着面带只属于他的那种严肃的微笑，“你很懂得我，我看得出来。去洗把脸，少爷，然后和我一起下楼去。”

他指着令我想到高米芝太太的那个脸盆架，并用头示意我要马上服从他。我当时毫不怀疑（我现在也毫不怀疑），如果我有些许迟疑，他一定会把我打倒而不带任何犹豫。

“克拉拉，我亲爱的，”当我按他说的做了后，他拉着我一只胳膊把我押进客厅时说，“你不会再觉得不舒服了，我希望。我们不久就能使我们这位年轻人的性子变得好些。”

上帝帮助我！当时只要有一句和善的话，我一生都会变得好些，或许会被造就成另一种人。一句鼓励和解释的话，一句对我年幼无知表示了怜悯同情的话，一句欢迎我回家的话，一句向我保证这就是我家的话，便会使我打心眼里孝顺他，而不只是虚伪地在外表上孝顺他，也会使我尊敬他而不仇恨他。我觉得，母亲见我那么怯生生又疏远地站在房中心

里很难过，所以我一溜到一张椅子前坐下，她目光更加忧伤地追随我——或许她十分怀念我从前那幼稚的步态中那种无拘无束吧——但那句话并没说出来，该说那句话的时间已经过去了。

我们单独进餐，就我们仨一起吃。他似乎很爱我的母亲——恐怕我也并不因此而就会喜欢他一点——她也很爱他。从他们谈话中我得知他的一个姐姐要来和我们住在一起，而且是这天晚上就要到。是当时还是后来我才发现，这点我不太肯定了，反正他并没有积极投身任何什么事业，他只在伦敦一家酒业商号里有些股份，或每年抽点红利，还是他曾祖父在世时，他家就和那家商号有些关系了，他的姐姐也在那家商号有些股份；不过我得在这儿说明一下，或真或假。

吃过晚饭后，我们都坐在火炉边，我就捉摸怎么才能跑到皮果提那里去又不是偷偷溜掉，免得冒犯这一家之主。就在这时，一辆马车来到花园门口，他便出门去迎接客人。我母亲跟在他身后，我则怯怯地跟在母亲身后。在昏暗中，她来到客厅门口时转过身来，像过去一样搂住我，小声嘱咐我要爱这个新的父亲并服从他。她匆匆忙忙地偷偷这么做，好像这么做不对一样，但仍然亲热温柔。她把手伸到背后握住了我的小手，直到我们来到花园里离他站的地方很近了，她才松开我的手去挽他的胳膊。

来人是默德斯通小姐，她是一个面色阴沉沉的女士。她不仅像她弟弟一样黑黑的，面目和声音也像他。她的眉毛生得很浓、几乎一直长到她那个大鼻子上，仿佛她生错了性别而以此来代替胡须。她随身带来两只样子突兀、结结实实的黑箱子，箱盖上用铜钉结结实实地钉了她的姓名缩写。给车夫付钱时，她从一个结结实实的钱包中拿出钱来，然后把钱包放进一个包里囚禁起来再把这包一下用力关上，这包是用一根很粗的链条拴在她胳膊上的。在那之前，我还从来没有见过一个像默德斯通小姐那样地地道道的铁女人。

在一大堆表示欢迎的话语声中她被请进了客厅，在那儿她正式承认我母亲为她新的近亲。然后，她又看着我说：

“这是你的男孩吗，弟妹？”

我母亲承认我是的。

“一般来说，”默德斯通小姐说，“我不喜欢男孩。你好，男孩？”

在这样一番鼓励下，我告诉她我很好，并说我希望她也一样。默德斯通小姐就这样冷淡地用四个字打发了我：

“缺少教养。”

一字一声地说罢这话后，她便要求带她去她的房间。打那以后，那房间对我来说就成了一个冷森森的可怕地方。那两只箱子从没人见过有打开的时候，也从没人见过它们有不上锁的时候（她外出时我朝屋里偷看过一两次。默德斯通小姐着装时用来打扮装饰自己的那无数细钢索、两头钉什么的也总挂在镜子上，让人看了发怵。

照我看来，她是住下不走了，也没有再走的愿望。第二天一早，她就着手“帮”我母亲了，整天在储藏室进进出出，整理东西，把以前的安排全挪位。在默德斯通小姐身上，我观察注意到第一件引人注目的事就是：她不停地怀疑仆人们在这幢房子的什么地方藏了一个男人。受这幻觉影响，她总在最不相宜的时候一下冲进煤窖，打开幽暗的壁橱门后

总要“砰”地一声关上，并自认为已经将他抓到了。

虽然默德斯通小姐没半分灵活之气，但在起床这点上她算得上是只云雀。在家里其它人都没醒来时她就起床了（现在我还相信她这么是要找那个男人）。皮果提个人的见解是：她连睡觉也睁着一只眼。可我不能同意这说法，因为我听到这话后就亲身试过，发现根本不可能。

她到后的次日早上，鸡叫时她就起床并摇响了铃。我母亲下楼来吃早餐并准备沏茶时，默德斯通小姐朝她颊上啄了一下（那是她最接近亲吻的表示了）并说：

“哦，克拉拉，我亲爱的，你知道，我来这儿是想尽我所能地使你从麻烦中解脱出来。你太漂亮，也太没头脑”——我母亲脸一下红了，但仍然笑着，好像并不讨厌这种说法——“不应该把我能分担的责任推在你身上。如果你听话，把你的钥匙都交给我，我亲爱的，以后这一切都由我来料理。”

那以后，默德斯通小姐白天就把那些钥匙放进她那个小囚牢里，晚上就放在她枕头下，我母亲和我一样再也没碰过它们。

对于主权完全丧失这点，我母亲也并非没有表示过一点抗议。一天夜晚，默德斯通小姐向她弟弟提出了一项家务的计划，他表示同意。这时，我母亲突然哭了起来，并说她以为也许会和她商量一下的。

“克拉拉！”默德斯通先生严厉地说，“克拉拉！我真弄不懂你。”

“哦，说弄不懂我真不错，爱德华！”母亲大声说，“你谈论坚定也真不错，可你自己并不愿意那么做。”

我可以这样说，坚定乃是默德斯通姐弟二人认为了不起的品格。如果当时有人要我来讲出我对这个词的理解，而我又可以说得出自己的见解的话，我可以把它看作是专横的别名，看作是一种他们俩都具有的那种阴暗傲慢的魔鬼气质的别名。那信条，我现在可以说的话，也就是这个。默德斯通先生是坚定的；在他的天地里，没人能像他默德斯通先生那样坚定；在他的世界里，别人都不能坚定，因为人人都得屈服于他的坚定。默德斯通小姐是个例外。她能坚定，但仅由于是亲戚，而且只能限于从属的程度。我母亲是另一种例外。她也能坚定，也必须坚定，但只能坚定地忍受他们的坚定，并坚定地相信世界上再没有别的坚定。

“这太让人难受了，”我母亲说，“这是在我自己的家里——”

“我自己的家？”默德斯通重复道，“克拉拉！”

“我们自己的家，我是说，”我母亲吞吞吐吐地说，显然是吓坏了——“我希望你明白我说的是什么意思，爱德华——那就是在你自己的家里我竟不可能对家政说句话。我相信，在我们结婚前，我也把家务管理得很好。这是有证据的，”我妈妈哽咽着说，“问问皮果提吧，没人干涉时我是不是做得很好！”

“爱德华，”默德斯通小姐说，“一切都到此为止吧。我明天就走。”

“珍·默德斯通，”她弟弟说，“安静下来！你怎么可以暗示你并不了解我的个性呢？”

“我能肯定，”我那可怜的母亲继续流着泪说道，这时她处于极可悲的劣势，“我并不是要人走。如果有任何人走，我都会很痛苦，很不快活。我要求的并不多。我并不是不近情理。我只是要求有时和我商量

一下。我对帮助我的人十分感激，我只是要求有时能仅仅从形式上和我商量一下。有一次，因为我没经验而又孩子气，我还以为你为此很高兴，爱德华——我确信你那么说过——可现在，你似乎因此而恨我，你这么严厉。”

“爱德华，”默德斯通小姐又说，“一切都到此为止吧。我明天就走。”

“珍·默德斯通，”默德斯通先生大喝道，“你安静下来，好吗？你怎么这样？”

默德斯通小姐从她囚牢似的口袋里掏出一条手帕并把它举到眼前。

“克拉拉，”他看着我母亲继续说，“你让我吃惊！你让我意外！是的，娶一个没有经验和心计的人，塑造她的个性，并在其中加入必需量的坚定和决断，我曾为我这种想法感到满意。可是，当珍·默德斯通这么好心地来尽力帮助我时，当她为了我而把自己放在一个管家的地位上时，当她因此竟得到一种卑劣的回报时——”

“哦，求你，求你，爱德华，”我母亲叫道，“别指责我忘恩负义，我能肯定，我不是忘恩负义的人。从没人说我是的。我有许多过失，但决不是那种人。哦，别那样，我亲爱的！”

“当珍·默德斯通得到，我得说，”等我母亲已经不吭声了，他又继续说，“那样一种卑劣的回报时，我感到心寒，我感到我的想法改变了。”

“不要那样说，我的爱人！”我母亲可怜兮兮地请求道，“哦，不要那样说，亲爱的爱德华！听你那么说我真受不了。不管我是什么样的人，我是重感情的，我知道我是重感情的，如果不是确信我是那样的，我就不会那么说。问问皮果提吧。我可以肯定，她会告诉你我是一个重感情的人。”

“无论怎么样，只不过是软弱。克拉拉，”默德斯通答道，“那于我什么影响也没有。你喘不过气了。”

“求你让我们做朋友吧，”我母亲说，“我不能在冷漠和残酷下生活。我很难过。我有许多缺点，我知道，多亏你那么好，爱德华，用你的意志和努力来为我改正那些缺点。珍，我对什么也不反对。如果你想到要走，我会心碎——”我母亲实在说不下去了。

“珍·默德斯通，”默德斯通先生对他姐姐说，“我希望我们彼此说粗暴话的情形不会经常发生。今晚发生了这样罕见的事不是我的过失，我是因为受了另一个人的拖累。也不是你的过失，你也是受了那另一个人的拖累。让我们俩都尽量忘掉这一切吧。而且因为，”进行了那番慷慨陈词后，他又说，“这情形于孩子不宜——大卫，去睡吧。”

我眼泪汪汪，几乎不能找到门。我为母亲的悲哀而难过，可我还是摸索着走了出去，在黑暗中摸索着走到我的卧室。我甚至没心情去对皮果提道声晚安，或找她要一支蜡烛。一小时后，她上来看我并把我喊醒，告诉我说我母亲已经垂头丧气地去睡了，就剩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坐在那里。

第二天早上，我比平常早下楼。一听到母亲的说话声，我就在客厅外面停下脚。她很恳切而又谦卑地请求默德斯通小姐原谅。那女士答应了，于是达成了完全的和解。从那以后，我就没见过她在未请示默德斯

通小姐或未通过可靠途径获悉了后者的意见前就任何事发表过什么意见。而且每当默德斯通小姐动了气（她常常动气），把手伸到包里好像要掏出那些钥匙并提出要把它们还给我母亲时，我总看到母亲一副陷入了极度恐慌的样子。

默德斯通家人血液中那种阴郁也染得这家人的信仰阴暗，那信仰既严厉苛刻又怒气冲天。从那以后我就想：那信仰所以具有那种性质，是默德斯通先生的坚定品性导致的必然结果，他的那份坚定不容他让任何人能躲脱他可以以任何借口施以的严厉处罚。就这样，我还清楚地记得我们那时去教堂时的浩荡阵势，还有那已改变了的气氛。那可怕的星期天又到了，我像是被押着去服苦役的囚犯一样首先被塞进那老位子，默德斯通小姐又穿着那件像是用棺材罩改缝的黑丝绒长袍紧跟着我；随后是我母亲，再后面是她丈夫。和以前不同了，现在没有皮果提。我又听到默德斯通小姐叽叽咕咕地应和着，并语气残忍地加重着说每一个可怕的字。我又看到她的黑眼睛朝教堂里转来转去，当她说到“可怜的罪人”时好像她正在咒骂所有的会众。我好不容易又偷偷瞅了母亲几眼，只见她被夹在那两人中间怯怯地翕动双唇，那两人分别在她一侧耳边发出的嘟哝，于她有如闷闷雷声。我又会突然满怀恐惧地怀疑：我们那位好心的老教士会不会搞错了而只有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才是对的；还有那天国中的天使是不是都是毁灭一切的天使。如果我想活动一根手指或松弛一下面部肌肉，默德斯通小姐就会用她的祈祷书戳戳我，弄得我肋骨好疼。

是的，当我们走回家时，我又发现邻居们看着我们母子俩并悄悄说着什么。当他们三人臂挽臂走在前面我独自掉在后面慢慢跟时，我随着这些人的目光看去，又怀疑母亲的脚步是否真不如我以前所见的那样轻盈，还有她的美好容颜是否也真的几乎为忧愁而吞蚀尽了。我又猜想，不知邻居是否像我一样也记得在从前的日子里我们——她和我——是怎样一起走回家的；我傻乎乎地在那可怕的凄凉日子里整天想着这一切。

有几次在不经意时，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提起了送我去上寄宿学校的话题，母亲自然也表示了同意。不过，这事没有任何结果，那时我还在家上课。

我决不会忘记那些功课。名义上是我母亲管我的功课，实际上是由默德斯通先生和他的姐姐主持。这两人总是那时在场，把我做功课当成教训我母亲学习那混帐的坚定的好机会，那混帐的坚定正是我们母子生命的毒药。我相信，正是为了这个目的，我才被留在家里。当只有我母亲和我住在一起时，我学习得很轻松，也很乐意学。我还依稀记得我是怎么在她膝盖上学认字母的。至今，我看到初级读物中那些胖乎乎的黑体字母时，就仿佛又看到它们当初出现在我眼前时的那些怪怪模样，O，Q，还有S都多么和气。它们不让人生出半点厌恶和勉强情绪，相反，我好像是在母亲温和的声音伴随着，并在她温和的态度鼓舞下，一直沿着开满鲜花的小路走到那本鳄鱼书。可是接着下来的那些死板功课呢，我记忆中它们对我的安宁就像是毁灭性的一击，是每日的凄惶苦役和灾难。它们总要进行得好久好久，有好多好多，又好难好难——对我来说，它们有些都是无法理解的——我相信，我母亲和我都被这些功课弄得惶然不知所措。

让我回忆当时通常的情形吧，就记记一天早晨是什么样的吧。

早饭后，我带着书、一本练习簿和一块石板来到那第二好的客厅。母亲已在她的书桌边等着我了，但更着急地等着我的是坐在靠窗安乐椅上的默德斯通先生（虽说他假装在看一本书），或是坐在母亲身边串钢珠的默德斯通小姐。一看到这两人使我受了如此大的影响，我竟开始感到我花了那么大力气记下的单词都溜掉了，都溜到一个我不知道的地方去了。真的，我不知道它们溜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我把第一本书交给我母亲。或许是本语法，或许是本历史，或许是本地理。把书交到她手上时，我拼命朝几页书上看了最后一眼，并趁我还记得时就用赛跑的速度一个劲得背。我背错了一个词，默德斯通先生便抬起眼皮看着我。我又背错了一个词，默德斯通小姐便抬起眼皮看着我。我脸红了，结结巴巴，背错了半打单词，终于停下。我想，我母亲准会把书给我看看，如果她敢的话，可她不敢。她只是柔声柔气地说：

“哦，卫卫，卫卫！”

“啊，克拉拉，”默德斯通先生说，“对这个孩子必须坚定些。不要说‘哦，卫卫，卫卫，’那是对小小孩的做法。他要么就知道他的功课，要么就是不知道。”

“他不知道，”默德斯通小姐恶声恶气地插言道。

“我真担心他不知道，”母亲说。

“那么，你知道，克拉拉，”默德斯通小姐答道，“你应该把书还给他，教他知道。”

“是啊，当然是啊，”我母亲说，“我正是想那样做，我亲爱的珍。好了，卫卫，再努力一次，不要糊涂哦。”

我遵照这教诲的头半部分，又努力了一次，但执行那下半部分时却不怎么成功，因为我糊涂得不得了。还没背到先前背不下的地方，我就开始出错了，而上次我还能正确地背出来呢。我只好停下去想。可我不是想我的功课。我做不到这点。我想的是默德斯通小姐帽里的兜网有多少码，或默德斯通先生的晨袍值多少钱，或一切与我无关而我也不想与其有关的可笑问题。默德斯通先生不耐烦的动了一下，我早就等着他这么做了。默德斯通小姐也同样动作了一下。我母亲很服从地看了他们一眼便把书合上并把它放到一边，准备等我把别的功课完成后再来补这笔欠帐。

很快，这笔欠帐就像滚雪球一样积了好大一堆。欠帐越多，我越糊涂。情形就是这样令人失望，以至我觉得我已陷入一个荒谬的泥淖而我又已打消了一切脱身的念头，听任命运左右了。我结结巴巴尽出错时，我母亲和我无比沮丧地对看的样子真是令人伤心。但是，这令人痛苦的功课中最令人痛苦的仍是当母亲想　　嘴给我暗示时（她以为没人会注意她）。就在那时，一直在专心致志等着这事发生的默德斯通小姐用很低沉的声音警告道：

“克拉拉！”

母亲一惊，脸色都变了，充满畏意地笑笑。默德斯通先生从椅子上起身，拿起书朝我扔过来或用书搨我的耳光，然后揪住我肩膀把我撵出了房间。

就是功课做完了，还有最糟的事以运算形式出现呢。那是专为我设置的，由默德斯通先生口授给我。它是这么开始的：“如果我来到一家奶酪店，买了五千块双格罗赛斯德奶酪，每块价为四个半便士，应付多少钱？”——我知道默德斯通小姐暗地里为这挺高兴的。直到吃晚饭的时候，我也没能在这些奶酪上想出个名堂，或找到一线光明；由于石板的灰钻进了我的毛孔，我把自己弄得像个混血儿。薄薄的一片面包帮助我摆脱了那些奶酪，然后那一晚我都觉得屈辱万分。

到现在，我都觉得我那倒霉的学习大致来说就是这样的。如果没有默德斯通姐弟在一旁，我本可以学得很好，可他俩对我的影响就像两条毒蛇对一只小鸟的影响那样神奇。就算那个上午我能获得也还算过得去的成绩，吃晚饭时也得不到什么优待；因为如果我无意中表现出没什么事干，默德斯通小姐是决不会容忍我无所事事的，她就会用下面那些话来提醒她弟弟注意我，“克拉拉，我亲爱的，没什么可以比得上工作了——让你的孩子做点练习吧，”这一来，我立刻被压上新的劳役。至于说到和年龄相当的孩子们做游戏，那是很希罕的事，因为在默德斯通姐弟的阴郁神学观念看来，所有的小孩都不过是一群毒蛇（虽然在圣徒中也有过一个小孩），并坚信他们会将毒性传给彼此。

被连续不断地这样对待着过了六个多月后，我想，我变得阴郁、迟钝、拮据也是必然的结果。感到和母亲日渐疏远生分也是一个原因。要不是有那一件事，我想我准会变得完完全全蠢头蠢脑了。

那事是这样的。我父亲在楼上的一间小房间里留下来为数不多的一些书，家里从没人去为它们操过心。由于那间小房间紧挨我的卧室，我可以很容易拿到它们。就从那间无人管理的小房间里，走出了罗德里克·兰顿、皮尔格林·皮克、汉弗来·克林克、汤姆·琼斯、威克菲尔教区的牧师、唐·吉诃德、吉尔·布拉斯和鲁滨逊·克卢索这么一群显赫人物，他们都把我当作朋友。他们保全了我的幻想，保全了我对某些超越于我当时处境的东西的希望。他们——还有《一千零一夜》和《精灵的故事》——没有对我造成任何害处，就算那些书中有些是有害的对我也没害，我一点也没发现那害处。至今我还为此惊讶，当时在那么繁重的问题包围下，我得苦思还错误百出，却能找到时间读那些书。我觉得奇怪，在那些微不足道的苦恼之下（当时我觉得那些苦恼巨大），还能把我自己想象成喜欢的那些人物，把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比做所有的那些坏人，而使自己从中得到一些安慰。我曾经在整整一个星期里把自己当成汤姆·琼斯（一个孩子的汤姆·琼斯，一个没有半点害处的人物）。我确信我一连一个月里按我心目中的罗德利克·兰顿。我贪婪地

---

均系英国 18 世纪小说家斯默雷特作品中人物。

英国 18 世纪小说家菲尔丁作品中人物，亦为小说名。

英国 18 世纪小说家各尔斯密作品中人物。

西班牙 17 世纪小说家塞万提斯作品中人物，亦为小说名。

法国 18 世纪小说家勒萨日作品中人物，亦为小说名。

英国 18 世纪小说家笛福作品中人物，亦为小说名。

读着当时书架上放的那些有关航海和旅游的书——现在，我已不记得那些书名了；我还记得，我曾日复一日在我们那房子中属于我的领地上走来走去，用一根旧鞋楦的中轴武装着自己，俨然是大英皇家海军的佚名舰长，在被野蛮人的围攻危急前，决心献身也在所不惜。那个舰长从未因为不知拉丁语法而被搥耳光从而失去尊严。我曾那样过，但无论活着还是死去，舰长就是舰长，是个英雄，尽管世界上有种种语文的种种语法。

这是我唯一的也是经常的安慰。想到这时，我脑际中总会出现这样的画面：夏季的夜里，孩子们在教堂的院子里玩耍，而我却坐在床上拼命地看书。在我心目中，附近一带的每一个谷仓，教堂里的每一块石头，教堂院子里的每一尺土地，都和这些书有关，都代表这一书中某个有名的地方。我曾看到汤姆·派普斯爬到教堂的尖顶上，我曾注视着斯特莱普背着行囊在侧门停下来休息；我还知道就在我们那小村子的酒店厅堂里，特伦宁舰长正和皮克尔先生开着会。

读者现在和我一样明白，当我再一次回忆起童年生活中那一段日子时，我是什么样的人了。

一天早上，当我挟着那些书来到客厅时，我发现母亲满脸焦虑不安，默德斯通小姐样子坚定，而默德斯通先生正在往一根棍子的一端捆扎什么东西——那是一根很有韧性的棍子。我一进屋，他就不再捆扎了，而是把那玩艺扬起来在空中抽打。

“我告诉你，克拉拉，”默德斯通先生说，“我曾经常挨鞭子抽。”

“就是的，当然，”默德斯通小姐说。

“的确，我亲爱的珍，”母亲怯怯地吞吞吐吐道，“不过——不过你认为那对爱德华有益吗？”

“你认为那对爱德华有害吗，克拉拉？”默德斯通先生严肃地问。

“真是一言中的！”他的姐姐说。

对此我母亲答道：“的确，我亲爱的珍。”就什么也不说了。

我隐约觉得这些对话和我有关，我留意地看默德斯通先生落到我身上的目光。

“好吧，大卫，”他说——我看到他在说话时又斜睨了一下——“今天，你必须要比往常特别多加小心。”他又扬起那根棍儿挥动一下。他把这已经准备好的东西放在他身边，然后就拿起他的书，脸上表情是明明白白的。

一开始就这样，马上就能让我心慌意乱了。我觉得课文中那些字又溜走了，不是一个一个地溜，也不是一行一行地溜，而是整页整页地溜。我想抓牢它们，可它们好像穿上了溜冰鞋——如果我可以这么说的话——谁也拦不住地从我身边溜走了。

我们开始得不好，接下去就更糟。我进来时还以为我准备得很充分。想能好好表现一番；可是事实证明我是大错特错了。我通不过的书一本又一本攒了起来，而在这整个期间，默德斯通小姐就一直坚定地盯着我们。当我们那天最后又来做那道五千块奶酪的算术题时（我记得那天他出题是用些棍子），我母亲一下哭了起来。

“克拉拉！”默德斯通小姐用警告的口气说。

“我不太好受，我亲爱的珍，我想。”我母亲说。

我看到他板着脸朝他姐姐使了个眼色，并拿起那根鞭子起身道：

“嗨，珍，我们不能指望克拉拉能完全坚定地忍受今天大卫要给她带来的忧愁和痛苦。那会太让她为难了。克拉拉是被改变得坚强了许多，也被改善了许多，但我们还不能期望她太多。大卫，你和我上楼去，孩子。”

他把我带到门口时，我母亲向我们跑了过来。默德斯通小姐一边说着：“克拉拉！你就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傻瓜吗？”一边阻拦。我看到这时母亲堵住了耳朵，并听到她哭了起来。

他阴沉沉地慢慢朝我卧室走来——我可以肯定他对这种行刑的正式仪式感到其乐无穷——我们走进那屋后，他就突然一下把我的头扭到他胳膊下。

“默德斯通先生！先生！”我朝他叫道，“别！求你别打我！我是想学的，可是当你和默德斯通小姐在旁边时我学不了。我真的学不了！”

“学不了，真的，大卫？”他说，“我们就试试看。”

我的头被他夹住就像被把老虎钳夹住一样，但我设法缠住他，并有那么一会儿使他动不了，我还求他别打我。可我只能拦住他那一小会，因为他马上就朝我狠狠地打了下来，而我一下咬住他夹住我的手并把它咬破。现在想起这事我还觉得牙酸呢。

于是他就揍我，好像要把我揍死。除了我们的喧闹声，我还听见她们哭着跑上楼——我听见我母亲哭，还有皮果提哭。然后他走了，在外面把门锁上；我狂怒不已，但我感到身子发烧、火辣辣、被撕裂似地、肿痛；只好无力地躺在地板上。

我记得多清楚，当我安静下来后，整所房子是被什么样的一种异样的沉寂笼罩着！我记得很清楚，当痛楚开始减退、激情开始减退时，我开始感到我多么不应该呀！

我坐起来，听了好久，什么声音也没听到。我从地上爬起来，在镜子里看到我的脸那么肿、那么红又那么丑，连我自己也吓坏了。我动一动，伤痕处就扯得紧紧地痛，使我又哭了起来。可是和我所感到的负罪感比，这痛不算什么。我敢说那沉甸甸压在我心头的负罪感使我觉得我是一个罪大恶极的罪犯。

天色开始转暗了，我关上了窗子（大部分时间里，我都头倚在窗台上那么躺着，哭一阵，睡一阵，茫然地朝外面看一阵），这时钥匙转动了，默德斯通小姐拿了一点面包、肉和牛奶进来。她把这些东西放到桌子上，用那典型的坚定神情看看我就出去了，并在身后把门又锁上。

天黑下来好久了，我还坐在那儿，心想不知还会有人来。当看来那晚已无来人的可能性时，我脱衣上了床。在床上，我开始满怀恐惧地想以后我会遭遇到什么。我的所为是不是犯罪行为？我会不会被抓起来送进监牢？我到底是不是身陷被绞死的危险中了呢？

我永远忘不了次日清晨醒来时的情景；刚睁眼时那股高兴和新鲜感马上被对凄惨旧事的回忆压垮。默德斯通小姐在我还没起床时又来了，她唠唠叨叨地告诉我，说我能在花园里散步半个小时，不能再久了；说罢她又退了出去，让门开着，这一来我可以享受那份恩典。

我那样做了，在一连五天的囚禁中我那样做了。如果我可以单独看到母亲，我会向她跪下，请求她原谅；可是在那段日子里，除了默德斯

通小姐，我看不到任何人——晚祷时是例外；那时等大家都就位了，我就被默德斯通小姐押到客厅。在客厅里，我这个年轻的罪犯被孤零零地安排站在靠近门口的地方。在其它的人做完祈祷起身前，我就被我那看守森严地带走。我只能看到母亲尽可能远远离开我，并把脸转到我根本看不到的方位；我还看到默德斯通的手被绷带包扎着。

我没法对任何人证明那五天有多长。好多年里，我都记得那几天。我是怎么样倾听家里一切我能听得到的声音；门铃声、门开关声，嗡嗡的说话声，楼梯上的脚步声，我在孤独和屈辱中特别让我感到痛苦的笑声、口哨声和唱歌声——那让人捉摸不定的时分，尤其是夜间我醒来还以为是早晨时，却发现家人还未去睡，而漫长的夜晚才刚刚降临——我那些沮丧的梦和可怕的梦魇——往返的白天，中午，下午，还有男孩们在教堂院子里嬉戏的傍晚，而我那时只能在屋子里远远地看着他们，并因为怕他们知道我被监禁着而羞于在窗口露面——根本听不见自己说话的那种奇异感觉，随吃喝时而来又而去的那种短促的感觉，那种可算是种愉快的感觉——一个夜晚带着清新气息的一场雨，它在我和教堂之间越下越急，一直下到似乎它和那越来越浓的夜色是要把我在忧郁、恐惧和后悔中浸透——这一切好像不是几天，而是几年，在我记忆中印刻得如此生动，如此强烈。

我被囚禁的最后那一个晚上，有人轻轻唤我的名字而把我叫醒。我一下从床上跳了起来，在黑暗里伸出胳膊说：

“是你吗，皮果提？”

没人马上回答，却依旧再叫我的名字。那声音那么神秘可怕，如果我不是一下意识到它准是从钥匙孔里透过来的，我一定会吓昏过去。

我摸索着来到门边，把嘴唇凑到钥匙孔前，小声说：

“是你吗，皮果提，亲爱的？”

“是的，我亲爱的宝贝卫卫，”她答道，“像耗子那么轻，要不猫会听见的。”

我明显这是指默德斯通小姐，也意识到眼前的危急；她的房间挨得很近呢。

“妈妈好吗，亲爱的皮果提？她很生我的气吗？”

我能听到在钥匙孔那一边，皮果提小声抽泣，而我也在这一边哭。然后她答道：“不，不是很生气。”

“要对我怎么处置，亲爱的皮果提？你知道吗？”

“去学校。靠近伦敦，”这是皮果提的回答。由于我忘了把嘴从钥匙孔挪开再把耳朵凑到那儿，她第一次回答全传到我喉咙里去了，我只好请她说了两次，虽说她说的是让我高兴的话，我却没听到。

“什么时候，皮果提？”

“明天。”

“就为这个，默德斯通小姐从我的抽屉里把衣服拿出来了吗？”她是这么做了的，虽说我忘了提。

“是的，”皮果提说，“箱子。”

“我能看到妈妈吗？”

“可以，”皮果提说，“早晨。”

然后，皮果提把嘴凑近钥匙孔，尽那钥匙孔所能地用那么多感情和

真诚说了一番话。我敢说，那钥匙孔在每次射出下面那番断断续续的话时，自己也发生了一阵轻轻的震动。

“卫卫，亲爱的。如果我没有像过去那样和你亲近——近来不像我以前那样——那并不是因为我不爱你。我可爱的小娃娃，我还是那样爱你，比过去更爱你——我那样做因为我觉得会对你好些——还因为对别的某人也会好些。卫卫，我亲爱的——你在听吗？你能听见我说话吗？”

“是——是——是——是的，皮果提！”我哽咽道。

“我的孩子！”皮果提无比深情地说，“我要说的是——你千万不要忘记我——因为我决不会忘记你——我会尽一切照顾你妈妈；卫卫——像我照顾你那样——我不会离开她。总有一天她会又高兴地把她那可怜的头放在——又放在她那笨头笨脑又坏脾性的皮果提怀里——我会给你写信的，亲爱的——虽说我没什么学问——我会——我会——”皮果提开始一个劲亲那钥匙孔，就像那样可以亲到我一样。

“谢谢你，亲爱的皮果提！”我说，“哦，谢谢你！谢谢你！你能答应我一件事吗，皮果提？请你写信给皮果提、小爱米丽、高米芝太太和汉姆，告诉他们我并不像他们想的那么坏，并告诉他们我把一切爱送给他们——尤其是给小爱米丽，好吗？如果你愿意，你能这么做吗，皮果提？”

那好心的人答应了，我俩都怀着最深的爱亲那个钥匙孔——我记得，我还用手轻轻拍它，好像那是她那张诚实的脸——这才分别。从那天晚上以后，我胸中就生出对皮果提的一种我也说不太清的感情。她没有取代母亲；没人能取代；可她进入我心中一个地方，那儿从此就被关合起来；我对她抱的那种感情是我对任何人都不曾有的。也幸好有这种感情，如果她死得早，我无法想象我会做些什么，我在那后来发生在我身上的悲剧中又会做出什么样的表演。

早上，默德斯通小姐像往常一样露面了，她告诉我说我要去学校了，不过这消息对我并不如她所以为的那样算个新闻。我穿衣时，她还告诉我要去楼下客厅吃早饭。在那儿，我看母亲面色苍白而两眼通红。我扑到她怀里，请求她宽恕我那痛苦的灵魂。

“哦，卫卫！”她说，“你竟伤害了所爱的人！努力变好些，求你变好些！我原谅你，可我太伤心了，卫卫，你心里竟有这样恶的情感！”

他们已经使她相信我是个坏家伙，这比我的离开还更让她伤心。我为此也感到痛苦。我努力想咽下这顿离别的早餐，可我的眼泪滴到我的面包和奶油上，流进我的茶里，我咽不下去。我看到母亲不时看看我，又瞟一眼那密切注视着默德斯通小姐，再眼光朝下或朝别处望。

“科波菲尔少爷的箱子在那儿！”当大门口响起了车轮声时，默德斯通小姐说道。

我找皮果提，她却不在场；她和默德斯通先生都没露面。我的老熟人，就是那车夫，已来到门边；箱子已被拿出了屋，放进了他的车。

“克拉拉！”默德斯通小姐用警告的口气说道。

“准备好了，我亲爱的珍，”母亲答道，“再见了，卫卫。你去是为你自己好。再见了，我的孩子。放假你就能回家，做一个好孩子吧。”

“克拉拉！”默德斯通小姐又说了一声。

“当然，我亲爱的珍，”母亲拉着我答道：“我原谅你，我亲爱的

孩子。上帝保佑你！”

“克拉拉！”默德斯通小姐再一次重复道。

默德斯通小姐总算好心地将我带出门送到车前，一路上她还说她希望我会在得到坏下场前悔改；然后我就上了车，那匹懒洋洋的马就拉起车上路了。

## 第五章 我被打发离开了家

约走了半英里路，我的小手帕就湿透了，这时马车突然停下。

我往外看，想知道个中原因。我惊喜地看到皮果提从一道围篱后冒了出来并爬到车上。她抱住我，紧紧往她怀里搂，把我的鼻子都压得好疼，不过当时我并没觉得鼻子疼，直到后来才发现。皮果提什么也没说。她抽出一只手伸到胳膊肘下的口袋里，掏出几个装着糕点的纸包并塞到我的几个口袋里，还朝我手里放了一个钱包，但仍然什么也没说。她又一次，也是最后一次，紧紧抱住我一挤，便下了车跑着走开了。我现在相信，也一直这么相信——她的长袍上没有留下一颗扣子了。我从滚来滚去的扣子中捡起了一颗，把它作为纪念品珍藏了很久。

车夫看着我，那神情像是问我她还会不会回来。我摇摇头，说我认为她不会了。“那就走吧，”车夫对那懒洋洋的马说；那马就按吩咐开路了。

这时，我已哭到再也不能哭的程度了，于是我开始想到再哭也没用了，尤其想到罗德利克·兰顿和英国皇家海军的舰长在艰难中，我所记得的，都没哭过。车夫见我下了这决心，便建议我把小手帕摊在马背上晾干。我谢了他，并同意那样的。在这么一种情况下，那手帕显得特别小。

我现在有心思来检查那个钱包了。这是个硬皮钱包，带一个搭扣，装着三个亮闪闪的先令，显然，皮果提因为一心要让我高兴还用白粉把这三个先令打磨过。但钱包里更珍贵的内容是用一张纸包的两个半克朗。我母亲在纸上亲笔写道：“致卫卫，附上我的爱。”我再也撑不住了，只得又请求那车夫把我那小手帕递给我。可他说他认为我最好不用，我也认为我的确最好不用。于是，我就用袖子擦擦眼睛，止住了自己。

尽管由于先前的激动，我还不时发出大声呜咽，但我再也没哭了。慢吞吞地又走了不多远后，我就问车夫会不会一直走到那里。

“一直走到哪？”车夫问。

“那儿。”我说。

“那儿是哪？”车夫问。

“离伦敦不远。”我说。

“嗨，就是那匹马，”那车夫抖抖缰绳指着那匹马说，“还走不到一半，它就会比猪肉还死气沉沉。”

“那么说，你只走到雅茅斯吗？”我问。

“差不多，”车夫说，“到了那儿，我就送你上长途马车，由长途马车再把你送到——管它是什么的地方。”

对这位车夫（他姓巴吉斯）来说，这算是说了很多话了。正如我在前面的某一章里说过，他是一个少言寡语的人，几乎不和人交谈。我给他一块蛋糕以示酬谢，他一大口就吃了，真像一只大象。而且那块点心在他脸上引起的表情不比在一只大象脸上引起的多什么。

“她做的，啊？”巴吉斯先生问道，他老坐在前踏板上，把双臂分别支在膝盖上，向前无精打采地倾着身子。

“你是说皮果提吗，先生？”

“啊！”巴吉斯先生说，“是她。”

“对，我们的点心全由她做，饭也全由她烧。”

“是这样吗？”巴吉斯先生说。

他起嘴，像是要吹口哨似的，但没吹。他坐在那儿盯住马耳朵，好像在那里发现了什么新鲜玩艺。就这样，他坐着，过了相当一段时间。他又慢慢地说：

“没有情人吧，我相信。”

“你是说杏仁，巴吉斯先生？”因为我以为他还要吃点别的，就指明那是什么点心。

“情人，”巴吉斯先生说，“是情人；没人和她要好吧？”

“和皮果提？”

“啊！”他说，“和她？”

“哦，没有，她从没有过情人。”

“真的没有？”

他又起嘴，像要吹口哨似的，但又没吹，他仍坐在那儿盯住马耳朵看。

“那么她做，”巴吉斯先生想了半天又说，“各种苹果饼，还有各种饭菜，是吗？”

我回答说事实正如此。

“嗨，我想告诉你，”巴吉斯先生说，“也许你会给她写信吧？”

“我当然会给她写信。”我答道。

“啊！”他慢慢把眼光转向我说，“是这样！如果你给他写信，也许你会记得写：巴吉斯愿意，是吗？”

“巴吉斯愿意。”我重复道，什么也不懂，“就这句话？”

“是的。”他说着，一边考虑着，“是——是的。巴吉斯愿意。”

“可你明天又要到布兰德斯通了，巴吉斯先生。”想到届时我已离那儿很远了，我吞吞吐吐地说，“你更可以自己去说呀。”

他摇摇头，反对这主意，又一次非常郑重地强调先前那个请求，“巴吉斯愿意，就是这句话。”我满心答应了。当天下午在一家客栈里等候马车时，我就要了一张纸和一瓶墨水，给皮果提写了封短信。那信是这样写的：“我亲爱的皮果提，我已平安到了这里。巴吉斯愿意。向妈妈转致我的爱。你亲爱的。又：他说他特别要你知道——巴吉斯愿意。”

我承诺了将做那事后，巴吉斯先生又陷入了完全的沉默。最近一向发生的一切使我累得很，我就躺在车箱里的一只袋子上睡着了。我睡得很香，直到抵达雅茅斯才醒来。我们驾车来到一家客栈的小院子里，这时的雅茅斯在我眼里成了一个全新的陌生地，以致我马上就打消了有可能和皮果提先生家里人见面的希望，甚至可能和小爱米丽见面的希望也打消了。

长途马车就在院子里，虽然还没套上马，但整个车都干干净净，那样子一点也不像是就要去伦敦。我正在想这个，并捉摸我那个箱子会被怎么处置——那箱子被巴吉斯先生放在院子靠柱子的边道上了（他把车赶进院子里转过身来）——还在猜我会遭遇到什么，这时一个女士从一个挂了些禽肉和大块腿肉的半圆窗口朝外张望，她说：

“那就是从布兰德斯通来的小先生吗？”

“是的，夫人，”我说。

“姓什么？”那女士问道。

“科波菲尔，夫人，”我说。

“那不对，”那女士答道。“没人在这儿为姓这个的预付过饭钱。”

“是姓默德斯通吗，夫人？”我说。

“如果你就是默德斯通少爷，”那女士说，“为什么一开始要说另一个姓呢？”

我向那女士解释了一番其中原因，她就摇铃并叫道：“威廉！带人去餐厅！”一个侍者听到这话就从院子对面的厨房里跑出来带人去餐厅，当他发现要带的不过是我，显得好不惊。

这是很长的大房间，里面有一些很大的地图。哪怕这些地图真是外国而我又被抛弃在它们之中，我也怀疑我是不是会觉得更加身处异地他乡了。我手拿帽子，在靠门的椅子一角上落坐，我觉得这够大大咧咧的。当那侍者为我铺上台布并摆出一套调味瓶时，我想我一定羞得满脸通红了。

他给我拿来一些排骨和蔬菜，还那么粗鲁地揭开盖，以至我还生怕先前怎么冒犯了他呢。但他为我在桌旁放下一张椅子，还很殷勤地说：“嗨，六呎高！来吧！”

我谢了他，在桌边坐下。可他站在我对面那么一个劲地瞪着眼看我，我觉得很难灵活地使用刀叉，或很难不把肉汤溅在自己身上，每次我与他目光相遇，我的脸就红得可怕。注视着我吃第二块排骨时，他说：

“还有为你准备的半品托啤酒呢。你现在喝吗？”

我谢了他，并说要。于是，他把那酒从一个大罐里倒进一只大杯子，并把杯子对着亮光举起来，使这酒看起来更好看了。

“哦，看哪！”他说，“好像很多呢，是吧？”

“真的看起来很多，”我笑着答道。看到他心情那么好，我也很高兴了。他眼睛眨个不停，长了一脸疙瘩，一头的头发竖着。他站在那儿一手叉着腰，另一只手举着玻璃杯对着亮光，看上去挺友好的。

“昨天，这儿有一个先生”他说，“——一个挺壮实的先生，叫好锯匠——也许你认识他？”

“不，”我说，“我认为不——”

“他穿着短裤打着裹腿，戴着宽边帽，还套着灰外衣，系着花点围脖，”那侍者说。

“不，”我很不好意思地说，“我没那荣幸——”

“他走进这里，”那侍者盯着从杯里透过的光亮说，“要了一杯这样的啤酒——我劝他别要——他偏偏要——喝了以后，倒下去死了。这酒对他来说年代太久了。这酒本不该拿出来的；就是这回事。”

听到这个可悲的事故，我大为震惊；我便说我以为我还是喝点水为好。

“嗨，你看，”那侍者仍眯着一只眼盯着从杯子里透过的光亮说，“我们这儿的人不喜欢要了的东西剩下什么。这会使他们生气。可是，如果你喜欢，我可以把它喝掉。我已经习惯它了，习惯了就没什么了。我觉得它对我没害，如果我仰起头来一口气喝干。我能喝吗？”

我回答说，如果他认为喝下去没危险就喝吧，我会很感激他；但如

果他不那么认为就千万别那样做。当他仰起头一口气喝下去时，我真怕极了，我承认，我怕看到他遭到和那可怜的好锯匠一样的命运而倒在地毯上没一口热气。可那没有对他造成任何伤害。相反，他看上去更加精神了。

“我们这儿有什么菜呀？”他把叉子伸到我盘子里说，“不是排骨吧？”

“排骨，”我说。

“天哪，”他叫了起来，“我不知道这是排骨，嗨，排骨正是可以解去这种啤酒的毒性的东西。这可不是运气吗？”

于是，他一手拿起一块排骨，一手拿起一个土豆，津津有味地全吃了，这下让我高兴得不得了。他又拿起一块排骨和一个土豆；然后又是一块排骨和一个土豆。我们吃完后，他又端来一个布丁，在我面前放好，他好像在想什么，有些走神。

“饼怎么样？”他打起精神问。

“这是布丁，”我答道。

“布丁！”他叫道，“嗨，天哪，这就是的！什么！”他走近了一点看，“你不是说这是个鸡蛋面粉布丁吧？”

“对，它的确是。”

“嗨，鸡蛋面粉布丁，”他拿起一把大勺说，“是我最爱吃的布丁！这不是运气吗？快吃，小伙计，让我们看谁吃得最多。”

当然侍者吃得最多。他一次又一次要和我比赛，但以他的大勺对我的小勺，以他的大口对我的小口，以他的饭量对我的饭量，从第一口开始，我就被远远扔在后面了，根本没机会追上他。我想，我还从没见到什么人像这样吃布丁吃得香的；布丁吃完后，他大笑起来，好像还在香地品味那布丁呢。

看到他那么友好又好相处，我就向他要笔、墨水和纸，好给皮果提写信。他不但拿了来，还好心好意地看着我写。我写好信，他问我要去哪里上学。

我说，“离伦敦很近。”我也只知道这些。

“哦，看哪！”他看上去很沮丧地说，“这事真叫我难过。”

“为什么？”我问道。

“哦，上帝！”他摇着头说，“那正是他们弄断了一个小男孩肋骨的学校——两根肋骨——他还是一个很小的孩子呢。我应该说他是——让我看看——你多大了，大概？”

我告诉他我在八岁和九岁之间。

“正是这个年龄，”他说，“他八岁零六个月时被他们弄断了第一根肋骨，到八岁零八个月时又被他们弄断了第二根，结果要了他的命。”

这事件实在让人听了不太舒服，我无法对自己掩饰这点，也无法对那侍者掩饰这点，我又问他这是怎么发生的。他的回答并没给我什么鼓舞，因为那只是三个可答的字：“打断的。”

就在这时，院里长途马车及时吹响了号角，于是我急忙站起来，半为了有一个钱包而骄傲地吞吞吐吐问他，有什么我得付钱的。

“一张信纸，”他答道，“你买了一张信纸吧？”

我不记得我买过。

“信纸很贵，”他说，“由于要纳税。三个便士。在这个国家，我们就这样被抽税。除了给侍者，再没什么了。墨水就算了，我来贴吧。”

“你应该——我应该——我应当给多少——你希望给侍者多少呢？”我红着脸，结结巴巴地问。

“如果我没有一个家，那家又没有都染上天花，”那侍者说，“我不会要六便士。如果我不需要供养年老的父母，还有一个可爱的妹妹，”说到这里，那侍者很动情了——“我不会要一个法生。如果我有一个好处所，又受到好的待遇，我就要请求你收下我的一些什么，而不是向你求。可我是靠剩饭剩菜度日，睡呢就睡在煤堆上——”说到这里，那侍者哭了起来。

我很同情他的不幸，觉得无论如何给他的钱如果少于九便士都是心地残忍冷酷的。我从我那三个亮闪闪的先令拿了一个给他，他谦卑恭敬地接了下来，并马上用拇指捻了捻，试试真伪。

我被人从车子后面举进车时，有一点难堪，因为我发现人们以为我一个人把中餐全吃完了。我知道这点是因为我无意间听到那女士在半圆窗后对看车的人说，“当心那孩子，乔治，要不他会胀得裂开的！”此外，我还看到周围那些女仆都走了出来看着我笑，好像我是个怪物。而那个侍者——我那不幸的朋友——已经重又振作了起来，看上去不但不为此不安，反而一点也不难为情地跟着大家一起大惊小怪。如果我对他产生了什么怀疑，我想这是引起那疑心的一半原因。但我现在更倾向于认为：由于怀着孩子单纯的信任和一个幼者对长者的天生信赖（这种天性被任何孩子过早用世俗的精明来取代都会使我惋惜），我总的来说并不怎么怀疑他，以后也没有。

我得承认，因为无端成为车夫和看车人取笑的对象，我感到很不好受。他们说因为我坐在车后边，所以那部分重；还说我坐货车旅行更为威风。我大肚皮的故事传到外面一些乘客中，他们也听了很开心，问我在学校里是不是被当作两个或三个兄弟付膳食钱，还有我是否在一定条件下被人承包了，以及另外一些让他们乐的问题。不过最糟的是，我知道有机会吃东西时我一定会不好意思吃东西，所以吃过那么一餐量少的午饭后，我就得一夜挨饿了——因为我匆忙中把我的糕饼忘在客栈里了。我的顾虑得到了证实。我们停下来吃晚饭时，虽然我很想吃，我却鼓不起勇气来吃半点，只好坐在火炉边并说我什么也不想吃。就这样，也不能使我免遭更多的嘲讽；一个声音沙哑、满脸横肉的男人一路上不是不停地从三明治盒子里掏出东西吃，就是从瓶里喝水，他却说我像一条大蟒，吃一次就可维持好长时间；他说过这之后又真地狼吞虎咽了一份煮牛肉。

我们下午三点从雅茅斯动身，预定次日上午八点左右抵达伦敦。那正是仲夏时分的天气，傍晚实在舒服。我们经过一个小村庄时，我独自想象那些房子里面是什么样的，住在那里的人在做些什么。有些男孩追着我们并攀在车后晃了一段路，这时我便想不知他们的父亲可否都在世，不知他们在家是否快活。我的思路不断飞向我正前往的那种地方——想象中那的确是可怕的场景，除此之外，我还想了许多别的。我现在还记得，我有时任思绪飞往家和皮果提，我还使劲回忆在咬默德斯通先生前，我的感受是什么，我又是个什么样的孩子；可我怎么也想不起来，

我咬他好像是很遥远的远古年代的事了。

晚上就不像傍晚那样舒服，因为太凉；为了防止我从车上掉下去，我被安排坐在两个男人中间（在那满脸横肉的和另一个人中间），他们俩打起盹，就把我挤得差点闷死。他们有时把我挤得那样紧，我不禁叫道：“哦！请别这样！”可他们却因为这叫声把他们吵醒了而不乐意。坐在我对面的是一个穿皮大衣的女士，她被那样得严实包裹着，以致在昏暗中看起来不像一个女士，而像一个干草垛。这女士带了一只篮子，有好长时间都不知道放在哪儿好，后来发现我的腿短，就决定把篮子放在我下面。那篮子挤着我还扎着我，使我非常痛苦；可是如果我稍微挪挪身子，使篮子里的一个大玻璃杯碰在别的什么东西上咣啷作响（因为那是必然的），她就很厉害地踹我一下，并说：“小心，别乱动。你的骨头还嫩着呢，我能肯定。”

最后，太阳升起来了，我的伙伴们看上去也睡得舒服多了。晚上他们挣扎得那样辛苦，他们通过他们那可怕的喘气声和打鼾声来表现了这点，而现在都气声平静了。太阳升得越高，他们睡得越舒服。当他们个个醒了过来后，每个人都说自己没合过眼，如果听到有人说某人睡着过，那被说的人就会气忿忿地反驳。我记得我当时为此十分惊奇，至今仍同样惊奇。因为我观察到，对人类所有的弱点来说，人们天性而又最不愿承认的却又共有的就是曾在马车上睡过觉（我不能想象这是为什么）。

当伦敦在远方出现时，我觉得伦敦是一个多么令人惊奇的地方，我又多么相信我喜欢的那些英雄的业绩将在那里不断重现，我还如何在心中依稀觉得这是世界上所有城市中最富于神奇和罪恶的地方，这些我都不用在这儿停下来多讲了。我们渐渐接近它，并按时来到我们计划要去的那个位于白教堂区的旅店。我不记得那旅店是叫蓝牛，还是叫蓝猪，反正我知道它叫蓝什么的，而且那玩艺的样子还画在那辆马车的后部。

看车的人下车时向我看一看，在票房门口说：

“有个小家伙从苏弗克的布朗德斯通来，是姓默德斯通的为他订的票，有什么人来接这小家伙吗？”

没有人回答。

“请你再用科波菲尔这个姓试试看，先生，”我无奈地低下头说。

“有个小家伙从苏弗克的布朗德斯通来，是姓默德斯通的为他订的票，但他自称姓科波菲尔，现在还在这儿等人接，有人来接这小家伙吗？”看车的人说，“快点！有人来接吗？”

没有人。没有人回答。我不安地朝四周看，可是那问话没对任何人激起反应，如果不把那个系着裹腿的独眼男子排除在外的话。那人建议他们最好在我脖子上套个铜圈并把我拴到马厩里去。

梯子拿来后，我跟在那个像干草垛一样的女士后面下了车，但在她的篮子被拿开之前，我一下也不敢动。那时，车里已经没有乘客了，行李很快就被搬光了，马在行李搬完之前被牵走了，剩下马车被几个旅店的马夫推走了。可是仍然没人出面来招领从苏弗克的布兰德斯通来的这位小伙子，这位风尘仆仆的小伙子。

我那时比鲁滨孙·克鲁索还要孤单，鲁滨孙还没人看着他，也没人

知道他孤单呢；受当班的售票员邀请，我进了票房，走过柜台后面，坐在他们秤行李的磅秤上。我坐在那里时，看着大大小小的包裹，闻到马厩的气味（从那以后，那气味就永远和那个上午的回忆连在一起了），一连串万分恐怖的焦虑从我心头掠过。假设没人来接我，他们会让我在这里呆多久呢？他们要把我留在这里直到我那七个先令花光为止？晚上，我是不是要和那些行李一起在那些大木头箱子中的一个里睡觉、早上又在院子里的一个抽水泵前洗脸？或许每天晚上我会被赶到外面去，等次日售票处开门了再来等人接我？假设这一切并没有什么弄错的，默德斯通先生制订了这计划来除掉我，我该怎么办？如果他们让我留下直到把那七个先令花光为止，那么当我开始挨饿时我就不能指望再呆在这里了。那不仅会让那个蓝什么怪物要担付我丧葬费的风险，还显然会让顾客感到不便和不快呢。如果我马上动身，设法走回家，我又怎么找到回家的路呢，我又怎么能指望可以走那么远呢？就算我回了家，除了皮果提，我还能信任谁呢？就算我在最近的地方找到有关当局，要求献身去当兵或做水手，可我是这么小的家伙，他们准不会收下我。这些还有其它一百种类似的想法，使我觉得发烧，使我焦虑沮丧得发昏。正在我心焦如焚到极点时，一个人进来并悄悄向售票员说了什么，售票员便马上把我从磅秤上拉下推到那人跟前，好像我已被称过，买妥，交付并付过款了。

和这新相识手拉手走出售票处时，我偷偷看了他一眼。他是一个瘦削的年轻人，面色萎黄，双颊深陷，他的下颏几乎和默德斯通先生的一样黑。但他们的相似之处也仅此而已，因为他把胡子刮掉了。他的头发没什么光泽而颜色晦暗枯焦。他穿着一套黑衣，那衣也颜色晦暗枯焦，而且裤腿和衣袖都嫌短了。他系了一条白围巾，那围巾并不很干净。我当时和现在都不认为那是他身上仅有的亚麻布服饰，可他显示的或暗示他所有的只有那件亚麻服饰。

“你就是那个新生吧？”他说。

“是的，先生。”我说。

我以为我是的。我不知道。

“我是萨伦学校的教员之一，”他说。

我向他鞠了一躬，敬畏之情油然而生。

我觉得对萨伦学校的一位学者和教员提到像我那箱子一类的平凡东西实在太愧得慌，于是出了院子又走了一小段路后，我才腆着脸皮提到它。我谦卑委婉地说也许那箱子以后还派得上用场，我们就折回去，他告诉售票员说中午让脚夫来取那箱子。

“对不起，先生，”我说道，这时我们又走到先前往回折的地方了，“它很远吗？”

“在黑荒原那儿，”他说。

“那么远吗，先生？”我怯怯地问。

“挺远的，”他说，“我们要坐驿车去，有六英里的路呢。”

我是那样的虚弱和疲乏，想到还要走六英里，我真是受不了。我鼓足勇气告诉他说我头天夜里就什么也没吃过了，并说如果他允许我买点

---

这里暗示该人未穿衬衣。

吃的我会对他非常感激。他听说后，显得很吃惊——我看到他停了下来打量我——他考虑了一小会儿后说他要去看住在不远处的一位老人，所以最好的办法是我去买点面包或其它什么有益无碍的食品，然后在那老太太家里当早餐吃，在那儿我们还能喝到些牛奶呢。

就这样，我们来到一家饼店向那橱窗里望，我不断提议，想买下那家店里每一种易消化的食品，而他则不断予以否决，然后我们决定买了一小块黑面包，那花了三便士。然后，在一家小杂货店里，我们又买了一个鸡蛋和一片咸肉，为这我付出第二个亮闪闪的先令而得到的找头是那么多，以至我想伦敦是一个东西便宜的地方。收起这些东西后，我们穿过一片喧嚣和嘈杂，这一下使我那本已疲累的脑子乱得无法言传，然后我们又走过一座桥，无疑，那就是伦敦桥（的确，我认为他是这么告诉我的，不过我当时处于昏昏半睡的状态中），最后我们来到穷人住的房子，从那些房子的外表和大门前的石刻上，我知道这是济贫院的一个部分。石刻上说这些房子里是用来收容二十五位贫穷女人的。

萨伦学校的教员把那些小黑门中的一扇门门拔掉，那些小黑门都很相像，每一扇门旁边有一个小小的菱形玻璃窗子，门上还有一个小小的玻璃窗子。我们走进那些贫穷女人中的一个住的房子，那女人正在吹火，想把小汤锅烧开。那女人看到教员进去后，便不再拉她膝盖上的那个风箱，说了句什么，我觉得那话听起来是在说“我的查理！”但是看见我也进了屋，她便起身，搓着手行了一个含含糊糊的礼。

“请你为这位年轻的先生热热早餐，可以吗？”萨伦学校的教员说。

“我可以吗？”那老妇人说，“我可以，当然可以！”

“菲比茨恩太太今天怎么样？”教师看看坐在火炉边一张大椅子上的另一个老妇人说，那老妇人是那样像一堆衣服，以至我至今还为当时没弄错坐到她身上而感到侥幸。

“啊，她很不好受。”第一个妇人说，“这又是她不好受的一天。万一火炉的火过了气，我能断定她也会过气，而且再也不会回过气了。”

他俩看她时，我也看她。虽然那天很暖和，她却看上去除了火炉什么也不想。我想象连火炉上的汤锅也遭她忌妒呢；火炉竟被用来煮我的蛋、烤我的咸肉，她对此十分气愤，我得出这结论是有充分理由的——因为我看见她（用我那惶恐的眼看见她）在炉上烹调操作正进行时对我晃了晃拳头，那时其他人都没看她。阳光从小窗口里流泻而入，可她却把自己的背和那把大椅子的背朝着阳光而坐，把整个火炉挡在她身前，好像是她在给它暖气，而不是它给她暖气，她那架式就像满怀戒备之心地监视那火炉。我的早饭做好后，火炉空了出来，她竟为此高兴得大声笑了起来——我得说，那笑声委实不动听。

我坐下吃我的黑面包、鸡蛋和咸肉，还有一小盆牛奶，这真是可口的一餐。我正津津有味享用时，那房里的老妇人对教员说：

“你带着笛子来了吗？”

“带了，”他说。

“吹一下吧，”那老妇人用讨好的口气请求道，“一定要吹哟。”

于是，教员把手伸到衣裾下，拿出那只分成三节的笛子用螺丝旋紧接好，便马上吹了起来。经过多年考虑，我的感受是：世界上再没人吹得比这更糟的了。在我听到过的所有声音中，天然的也罢，用各种方法

发出的也罢，只有他吹的最为让人凄惶。我不知道他吹的什么曲调——我怀疑他的吹奏中有没有曲调——但那吹奏声在我身上的影响是：首先，我不由得想起了我所有的苦恼，直到忍不住热泪往外淌；其次是夺去了我的食欲；最后是使我睡意重重，以至抬不起眼皮来。眼睛开始合上，我开始打起瞌睡，这时回忆又涌了出来。那个角橱敞开的小房间，还有房里那张方靠背的椅子，以及通到上面房间去的小楼梯和壁炉架上的三根孔雀羽毛——我记得，我一进门就捉摸：如果那只孔雀知道它的华美羽饰注定会落个什么下场又会怎么想——全从我眼前消失了，我打盹了，我入睡了。笛声也听不见了，传来的是车轮声，我又上路了。马车颠簸了一下，我一下惊醒，笛声又回来了，萨伦学校的教师两腿交叠地坐在那儿吹得如泣如诉，而房子里的妇人兴冲冲地看。又轮到她消失了，他也消失了，一切都消失了。没有笛子，没有教员，没有萨伦学校，没有大卫·科波菲尔，没有一切，只有深沉的睡眠。

我想，在我梦见他吹奏这凄惶的笛声时，那房子里的老妇人心怀赞叹地走到他身边，从椅背后俯过身去热烈地使劲搂了一下他脖子，这使他的吹奏中断了一小会。不是当时就是那以后，我处于半睡半醒的状态；因为当他重新吹奏时——他的吹奏中断过，这是事实——我看到也听见那老妇人问菲比茨恩太太那是否美妙（指的是笛子），菲比茨恩太太回答说：“哎，哎！是啊！”她还朝着火炉点点头。我相信，她把吹奏之功全归结给了火炉。

我仿佛打了一个很长的盹，萨伦学校的教员才把笛子拆成三节后收起来，带我离开了。我们在附近发现了马车，便上到车顶上。可我太想睡了，当我们在路上停下让别人上车时，他们把我放到车厢里，那儿没有别的乘客，我就睡得很熟，直到发现车正在绿叶中往一个陡峭的小山坡爬去。不大一会儿，车停了，终点站到了。

一条短短的路把我们——我是说那教员和我——带到了萨伦学校，一座高高的砖墙围住这学校，它看上去死气沉沉。墙里的一个门上方是萨伦学校的校名匾牌。我们拉门铃时，一张阴沉沉的脸从门的栅栏里仔细打量我们，门一打开我就发现这脸属于一个大块头的男子。这人的脖子像牛的一样，他支着条木头腿，太阳穴外突，头发齐脑门剪得很短。

“那个新生。”教员说。

那支着条木头腿的人把我周身打量了一番——这用不了很长时间，因为我个头并不大——把我们身后的大门锁上，拔出钥匙。我们朝座落在阴暗浓密的大树中的房子走去，这时他在我的向导背后叫道：

“咳！”

我们回头看，他站在他住的小屋门口，手里拿着一双靴子。

“喏！鞋匠来过了，”他说，“那时你出去了，梅尔先生，他说他再也无法修它们了。他说这靴子一点原来的样子也没了，他为你还想修补而奇怪。”

他说着就把靴子朝梅尔先生扔过来，梅尔先生便回头走了几步把他那双靴子捡起。我们又继续往前走时，他看着那靴子（恐怕他是很伤心的）。我这时才看到他穿的靴子已坏得没法穿了，他的长袜有一个地方破了，像嫩芽尖一样绽开。

萨伦学校是一座带耳房的四方形砖结构建筑，外表没有任何装饰而光

秃秃的。除此之外，学校四处都静悄悄的，于是我对梅尔先生说我认为学生们都不在学校里。可他对我不知道时值假期显得很惊奇。所有的学生都回各自的家去了，校长克里克尔先生和克里克尔太太及小姐去海滨了，我是因为犯了过失才在假期内送到这里作为一种处罚，这些都是我们一块走时他告诉我的。

我睁大眼盯着他带我走进的课室看，这是我所见过的地方中最寂寞最荒凉的了。它现在还历历在我眼前。这是个长长的房间，里面放了三行课桌，六行长凳，墙上钉满了挂帽子和石板的钩子。脏兮兮的地板上尽是些零零散散的旧写字本和练习本。用那些旧本子的纸做成的蚕房也散乱地放在课桌上。在用硬纸板和铁丝做成的散发霉味的阁楼间，两只被主人抛下的可怜的小白鼠上上下下穿来穿去，它们瞪着两只红眼睛向每一个角落打量，想搜到什么吃的。一只鸟在一个比它大不了什么的笼子里，它在那二寸高的栖木上跳上跳下，翅膀拍打的声音令人感到悲哀，可它就是不开口叫也不开口唱。屋里漫着一种怪怪的不卫生气味，就像厚灯芯绒裤发了霉，甜苹果没有通风，书籍变腐。假如这房间建成时就没有顶，一年四季从天上往屋里下墨水雨，落墨水雪，降墨水雹，吹墨水风，也不会有这么多墨水溅在这屋里。

梅尔先生离开了我，把他那双不能再修的靴拿到楼上去。我轻轻走到屋子的另一头，并打量我经过的一切。突然，我发现一张书桌上平放了一块纸板告示，上面用优美的字体写道“当心他！他咬人。”

我立刻爬到书桌上，生怕桌下面至少有一条大狗。可我慌张地向四处看却怎么也看不到它。我还在张望时，梅尔先生回了，他问我为什么爬到桌子上去。

“请你原谅，先生，”我说，“对不起，我在找那条狗。”

“狗？”他说，“什么狗？”

“这不是狗吗，先生？”

“什么不是狗？”

“那要人当心的，先生；那咬人的。”

“不，科波菲尔，”他严肃地说，“那不是狗，那是学生。我奉命，科波菲尔，把这告示挂到你背上。我很抱歉，使你一开始就这样，可我只能这么做。”

他说着把我抱下来，把那专为我做的告示纸板系在我肩上，就像它是一个背包那样；打那以后，无论我走到哪儿，都得带着它。

没人能想象我为那告示板所遭的苦难。不管是否有人能看到我，我总觉得有人在看它。哪怕我转过身看到没什么人，我也不能放下心；因为无论我的背向着什么地方，我总认为有人在那里。那个支条木腿的狠心的人使我苦难更深。他有那权力；只要看到我靠着树，或围墙，或房子边，他就用那大嗓门从他的屋里往外吼：“咳，你这先生！你这科波菲尔！亮出那块告示板来，要不我就告发你！”操场是一个只铺了石子的院子，光秃秃的，正对着学校和勤杂房的背后，所以我知道工友看到它，肉店老板看到它，面包师傅看到了它。一句话，早上我奉命在那儿散步时，每一个到学校来的人，无论从哪儿来，都会看到它：要当心我，因为我咬人。我记得，我当时也开始怕我自己了，把自己当成一个真的咬人的野孩子。

操场上有个旧门，学生们有在门上刻自己姓名的传统。门上满是这种刻痕。我好怕他们在假期结束时回来，所以我读着这些名字时就不能不想象这一位会用什么腔调又如何强调地读：“当心他！他咬人。”有一个学生——一个叫杰什么，姓斯梯福兹的——总把他的名字刻得很深，还刻了很多次；我相信他准会用有力的声音来读告示，然后就扯我的头发。还有一个学生，一个叫汤米·特拉德尔的，我怕他会拿这开玩笑，并装出很怕我的样子。第三个是乔治·邓普尔，我想象中他会把这告示当成歌来唱。我看着那扇门，像一个提心吊胆的小动物那样看着门，看到所有名字的主人都声称和我不往来，并用各自的口气大声叫：“当心他。他咬人！”梅尔先生说，当时学校有四十五个学生。

对着书桌和长凳，我这么想。我去自己的床上时，爬到床上后以及向其它空空的床铺看去时，我还是这么想。我得一个夜晚接一个夜晚地做梦，梦见我母亲像从前那样和我在一起，或梦见在皮果提先生家的聚会，或梦见坐在马车车厢外边的地方旅行，或梦见又和那个不幸的侍者朋友一起吃饭。无论是什么情形，都梦见人们瞪眼看我并尖叫，因为他们很不快活地发现我只穿了件小睡衣，还挂着那块告示板。

那单调的生活，还有那对开学的不断焦虑，真是令人痛苦得难以忍受！每天，我得和梅尔先生一起做很久的功课，由于没有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在一旁，我能不受什么指责就都做完。做功课之前和之后，我都散步——如前面说过的那样，在木头腿的人监视下散步。我记得多清楚逼真啊——学校那房子四周的潮气，院里裂开了的绿色石板，一个漏水的旧桶，还有那些变了色的狰狞树干，雨天里这些树比别的树更往下滴水，阳光下这些树比别的树透过的风要少。一点钟时，我们——梅尔先生和我——在一个长长的饭厅的一端吃饭，那饭厅里放满了松木桌，一股油腻的气味在饭厅里荡漾。然后我们再做功课，直到喝茶。喝茶时，梅尔先生用蓝茶杯喝，我用一只锡罐喝。整整一天里，梅尔先生就在教室里他那张单独摆在一边的书桌旁努力工作，用笔、墨水、尺子、帐本和写字纸算上半年的帐（据我所发现），直干到晚上七、八点钟。晚上他收拾起那些东西后就拿出笛子来吹，一直吹到我几乎觉得他要把自己一点点吹进笛子最上面那个孔，然后从键上一点点漫出去。

我看到小小的我手支着头，坐在灯光幽暗的教室里，一面听梅尔先生吹奏，一面记诵第二天的功课。我看到我自己把书合上，仍然在听梅尔先生那哀切的吹奏，从笛声中我听到了家里往日的声音，听到了雅茅斯海滩上的刮风声，我感到伤感和孤独。我看到我自己走过那些没有人住的屋子去就寝，我坐在床边，因为听不到皮果提的安慰而哭泣。我看到我自己早晨走下楼，在楼梯旁窗子上一道阴森的破口处向外张望那挂在外层屋屋顶上的校钟，外层屋屋顶上还有一个风标；我好怕那钟叫杰·斯梯福兹和其它人上课的时刻会到。在我预先的种种忧虑中，那种时刻的可怕仅次于木头腿人把生锈的大门打开让克里克尔先生进门的时刻。在这些种种场合中，我不能认为我是一个非常危险的人物，但在这些场合中我得背着那块板发出同样的警告。

梅尔先生和我说得不多，但对我从不苛刻粗暴。我想，我们已经成了不交谈的朋友了。我忘了提到这点：他有时自言自语，冷笑，捏拳，咬牙，扯头发，那样子真是无法形容。可他就是有这么一些特别之处的

人，开始也叫我好生害怕，可不久我就习惯了。

## 第六章 我扩大了我的相识圈子

这样的生活过了一月左右，那木腿人便开始拿着拖把和一桶水拐来拐去，于是我估计他是在做迎接克里克尔先生和那些学生的准备工作了。我这估计没错；因为不久那拖把就伸进教室把梅尔先生和我赶了出去，我们俩有那么几天能在什么地方住就在那儿住下来，能在那儿怎么过就那么过下去。在那几天里，我们总会遇到两、三个先前几乎没露过面的年轻女人，由于我们还不断处于浓浓灰尘包围中，我也不断地打喷嚏，好像那萨伦学校是一个巨型鼻烟盒一样。

一天，梅尔先生告诉我说克里克尔先生当晚就要回来了。那天晚上喝过茶后，我听说他已经到了。在上床睡觉前，我被木头腿的人带到他那儿去见他。

克里克尔先生住的房子要比我们住的舒服得多。他还有一个小花园，和那灰扑扑的操场相比，这花园真是赏心悦目了。那操场实在是一个小型的沙漠，我想除了双峰或单峰的骆驼外，谁也不会在那里感到自在惬意的。我浑身打颤去朝见克里克尔先生，竟注意到走道舒适，我觉得这真是够胆大的了。我刚进屋时就那样被克里克尔先生的威严慑住了，以至除了他以外，我几乎没看到克里克尔太太和克里克尔小姐（她俩当时就在场，在客厅里）。我什么也没看到，只看到克里克尔先生这个大块头先生，身上挂着一束表链和些饰物，他坐在一张扶手椅上，旁边放着一个大杯子和一把壶。

“啊哈！”克里克尔先生说，“这就是那个牙需要锉锉的年轻人了！把他身子转过去。”

木腿人把我的身子转过去，露出了那块告示板，让他充分观察了后又把我身子转过来，使我面对克里克尔先生，而他自己就站到克里克尔先生一旁。克里克尔先生的脸相凶凶的，眼睛小而深陷在脑袋里；他前额上暴着粗大的青筋，鼻子很小，下巴却很大。他的头顶和后脑勺都秃了，每侧太阳穴上盖了稀稀落落的湿头发，那头发刚开始变白，在前额上会合。他整个人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他没嗓音，只能小声说话。他这么说话时，由于紧张，或由于自觉用那么小的声音说话，使他本来很愤怒的脸更加愤怒，那暴出的粗大青筋更加粗大。回忆这一切时，我对我当时把这些视为他的主要特征一点也不惊奇了。

“那么，”克里克尔先生说，“关于这学生有什么报告吗？”

“还没发现他的什么过失呢，”木腿人答道，“没有机会呢。”

我想，克里克尔先生这下很失望了。我想克里克尔太太和小姐（这时我才瞟了她们一眼，她们都很瘦，一声不吭）没有失望。

“过来，先生！”克里克尔先生向我招手道。

“过来！”木头腿人也那么打着手势说。

“我有幸认识你的继父。”克里克尔先生拉住我的耳朵小声说，“他是一个了不起的人，也是一个性格坚强的人。他了解我，我也了解他。你了解我吗？嘿？”克里克尔先生说着又恶意捉弄我似地拧着我的耳朵。

“还不呢，先生，”我痛得咬住了牙说。

“还不呢？嘿？”克里克尔先生重复道，“可你很快就会的。嘿？”

“你很快就会的。嘿？”木头腿人又跟着重复道。后来，我发现他总是这么做——用他那粗嗓门为克里克尔先生做传声筒，把话传给学生听。

我很害怕，便说我也希望如此，如果他高兴这样的话。他把我的耳朵拧得好痛，我那时觉得我耳朵都像火辣辣烧着了一样。

“我要告诉你我是个什么人。”克里克尔先生小声说，并狠狠地拧了我耳朵一下而终于放开了它。他最后那一拧使我泪水涌出了眼眶。“我是一个鞑靼。”

“一个鞑靼。”木头腿人说。

“我说我要做件事时，我就做。”克里克尔先生说道：“我说我要做成一件事时，我就要做成。”

“——要做成一件事时，我就要做成。”木头腿人复述道。

“我是一个意志坚定的人。”克里克尔先生说道，“我就是这么样的人。我履行我的职责。这就是我所做的事。我的亲骨肉——”他说到这儿时向克里克尔太太看去，“如果反对我，就不是我的亲骨肉了。我甩开它。”他对木头腿人说，“那小子又来过吗？”

“没有。”这是那回答。

“没有。”克里克尔先生说，“他明事点了。他了解我了。让他躲开。我说让他躲开。”克里克尔先生说着一边拍着桌子，一边盯着克里克尔太太，“因为他了解我了。你现在也开始了解我了，我的小朋友，你可以走了。带他走吧。”

听到叫我离开的命令我真高兴，由于克里克尔太太和小姐都在擦眼睛，我为她们像为我自己一样感到不快。可我心中怀着一个请求，这请求于我至关重要，我不能不说出来，虽然我不知道我的勇气是否充足。

“对不起，先生——”

克里克尔先生小声说，“哈！什么？”他眼睛朝下盯住我，好像要用他的眼睛把我烧成灰烬。

“对不起，先生，”我结结巴巴地说，“如果允许我（我的确为我以前的所为后悔，先生），在学生回校前，把这告示板摘下——”

克里克尔先生一下从椅子上跳了起来，他是当真还是只想吓唬我一下，我不知道，不过在他从椅子那儿走开之前，也没等木头腿人押送我，我就慌慌张张地撤离了，一步也没停地回到了我的卧室。来到卧室里，我发现没人跟在我身后追上来，我就上了床，因为就寝时间到了。我在床上不住发抖了两个来钟头。

第二天早上，夏普先生回来了。夏普先生是首席教员，地位高于梅尔先生。梅尔先生和他的学生一起就餐，而夏普先生早饭和晚饭都与克里克尔先生共同进餐。他挺软弱，看上去有些体力不支的样子，我这么认为。他的鼻子很大，他的头总歪向一边，那样子好像这头对他都太重了些一样。他的头发光滑卷曲，但据第一个返校的学生告诉我说那是假发（还是二手货的假发，那学生说），而且夏普先生每星期六下午去把它卷一次。

告诉我这事的不是别人，正是托马斯·特拉德尔。他是返校的第一个学生。他对我作自我介绍时说，我可以在那扇大门右上角顶门上找到

他的名字；我一听这话就说“特拉德尔？”他回答说：“正是。”然后他请我把我自己和我家详详细细说给他听。

对我来说，特拉德尔第一个回校真是幸事。他对我那块告示板那么感兴趣，每当有学生返校，无论他们是大还是小，他都马上向他们这样介绍我：“瞧这儿！一种游戏！”这下使我不至于显得或感到尴尬难堪。也幸好大部分返校的学生都情绪低落，不像我先想象的那样来拿我取乐。也有一些人像印地安野人一样围着我手舞足蹈，其中大多数忍不住把我当作狗来拍我，摸我，好让我不咬他们，他们还说“趴下，先生！”并叫我陶译儿。和这么多陌生人在一起遭此待遇的确让我难堪，让我流了些眼泪，但总的来说，比我预想的好多了。

不过，直到詹·斯梯尔福兹来后，我才算真正被学校接受了。他以学问大者而著称，长得也很帅气，至少比我年长六岁，我被带到他面前就像被带到法官面前一样。在操场的一个棚子里，他仔细问了我所受的惩罚，然后很得意地斟字酌句发表了他的意见——“真是奇耻大辱。”就为这，我从此死心塌地向着他。

“你有多少钱，科波菲尔？”他用那几个字总结了 my 事件后和我一起走开时说道。

我告诉他我有七先令。

“你最好把钱交给我保管。”他说，“至少，如果你愿意的话你可以这么做。如果你不愿意，就不必了。”

我急忙采纳了他这友好的建议，打开皮果提的钱包，把钱倒在他手里。

“你现在要花点吗？”他问我。

“不，谢谢你，”我答道。

“如果你想花就能花，你知道的。”斯梯福兹道，“只管说。”

“不，谢谢你，先生。”我又说了一遍。

“也许，你等会想花两个先令去买一瓶葡萄酒拿到寝室里去？”斯梯福兹说，“我发现你就住在我的寝室里。”

这想法当然不曾涌上我心头，但我说好的，我想那样做。

“很好。”斯梯福兹说，“你也会很高兴地再花一个先令什么的买些蜜饯饼吧，我敢说。”

我说对呀，我也想那么做。

“再用一个先令买饼干，再用一个买水果，呃？”斯梯福兹说，“我说，小科波菲尔，你要把钱花光了。”

我笑了笑，因为他在笑，可我心里有些不好受。

“好了！”斯梯福兹说，“我们应当尽可能花好这笔钱，就这样。我要尽力帮助你。我想出学校就能出学校，我还可以把吃食偷偷带进来。”他说着把钱放进了他的口袋，并很和气地告诉我说用不着担心、他会小心，一切都会很好的。

他说话算话，一切都很好，如果不把我暗地的忧虑计在内的话——我怕把母亲的那两个半克郎乱花了，虽说我把包那克郎的钱好生保存了起来，那是非常宝贵的纪念。我们上楼睡觉时，他拿出那些价值七先令的东西，摆在月光下的我那张床上，并说道：

“看哪，小科波菲尔，你可以举办一个盛宴了！”

有他在一旁，在我那么大时，我无法想象主持宴会；想到这时我就双手发抖。我请求他替我来主持，和我同住一屋的其它学生也都支持我这请求，于是他也就答应了并坐在我的枕头上分配食品——我得说他分得非常公道——他用一只没有脚的小玻璃杯来传递葡萄酒，那酒杯是他的东西。至于我，就坐在他左边，其余的人就围在我们周围，或坐在附近的床上，或坐在地板上。

我们坐在那儿低声谈着；或者不如说他们谈着，而我听着，这情形我记得多清楚呀！从窗口照进的月光照亮了地板上一小块地方，在地板上画出了个小窗子，我们大多数人都坐在阴影里，只有当斯梯福兹为了在桌上找什么时把火柴扔进磷粉盒时，才有一道瞬间即逝的蓝光掠过我们！那黑暗，那秘密的聚会，那无论说什么都用的悄声低语，这一切引起的神秘感觉又袭上我心头，我怀着一种模模糊糊的严肃和敬畏的感觉听他们对我说的一切，由于这种感觉，我为他们和我挨得这么近而高兴，而当特拉德尔有意说他看到角落里有个鬼时，这感觉也使我受了吓（虽然我强装着大笑）。

我听到有关学校和属于学校的一切。我听说到克里克尔先生自称鞑靼是有理由的；在所有的教员中，他是最严厉、最狠心的。他每天都朝周围抽来抽去，朝左边抽，朝右边抽，像个骑兵那样毫不手软留情地朝学生们抽。除了用鞭抽打学生，他什么也不懂；杰·斯梯福兹说他比学校里最笨的学生还无知；很多年以前，他是个小小的酒商，破产后又把克里克尔太太的钱全花光了，才来办学堂赚钱；还有很多这类的事，我不知道他们怎么知道的。

我听说那个叫屯哥的木腿人是个牛脾气的野蛮人，他先前在酒料业帮过工，由于为克里克尔先生服务时断了条腿——据同学们推测——又替他做过一桩欺骗人的生意并知道他的底细，所以跟着克里克尔先生来到教育界。我还听说，除了克里克尔先生是唯一的例外，屯哥把学校里的一切人，教员也罢，学生也罢，都视作天敌。他以冷酷恶毒地行事为一生中唯一的乐趣。我听说克里克尔先生有一个儿子，和屯哥处得不好。这位儿子也在学校帮忙做事，一次由于学校的纪律过严而对他父亲规劝了几句，此外——据推测——还为他父亲对他母亲的举动提过抗议，就被克里克尔先生赶出了门；也就从那时起，克里克尔太太和小姐从此郁郁寡欢。

可是我听到的关于克里克尔先生的事中最堪称奇的是：在这个学校里有一个学生，是他决不敢对其动手的。这个学生就是詹·斯梯福兹。人们谈到这事时，斯梯福兹亲自证实了这一点，他还说他倒想看看克里克尔先生动动手。一个很温顺的学生（不是我）问他说如果他看到克里克尔动手了又怎么办，他把一支火柴扔进磷粉盒，好让他回答时有光照着他，并说他一直放在壁炉架上的那个七个半先令的墨水瓶砸在他前额上，把他打倒。有那么一会儿功夫，我们坐在暗处，大气也不敢出。

我听说夏普先生和梅尔先生所得的酬报都被认为极低；还有，当克里克尔先生的饭桌上有冷肉和热肉时，夏普先生总会说他喜欢冷的，这一点也由唯一受到优待的可与之共进餐的学生——詹·斯梯福兹——予以证实。我听说夏普先生的假发并不合适于他，他犯不着为那假发那么“自鸣得意”——有人说“神气活现”——因为从他背后就可以清清楚

楚看到他自己本身的红头发。

我听说有一个煤商的儿子以学费抵煤帐来读书，所以人们叫他“汇票或交换品”——这名字是从算术课本里选出来说明这种处置办法的。我听说，在学校里，大家都认为克里克尔小姐爱上了斯梯福兹；当我坐在暗中，想到他那好听的声音，他那英俊的模样，他那潇洒的风度，还有他那卷曲的头发，我想这事准是真的。我听说梅尔先生不是那种坏人，只是身上连半个先令也没有；毫无疑问，梅尔老太太，他的母亲，是一个穷光蛋。于是，我想到我的那顿早餐，想起那约摸像是“我的查理”的声音，可我一直对那事像只耗子一样不透一点风声。

我一直听，直到宴会结束后，还听了一段时间，听了这些以及其它一些。大多数客人吃喝以后就上床去睡了，我们衣还没脱完，仍低声说着话或听着，最后也上床了。

“晚安，小科波菲尔。”斯梯福兹说，“我会照顾你的。”

“你心地真好。”我满心感激地答道，“我真感激你。”

“你没有姐姐吧，是吧？”斯梯福兹打了个呵欠说。

“没有。”我答道。

“太可惜了。”斯梯福兹说。“如果你有一个姐姐的话，我想她准是个俊俏的姑娘，羞怯怯的，小小巧巧，眼睛明亮。我一定会很想结识她。晚安，小科波菲尔。”

“晚安，老哥。”

上床以后，我还很想他，我记得我支起身子，朝他的那儿看，他躺在月光下，头舒服地支在一只手臂上，那漂亮的脸向上仰着。在我眼里，他是拥有很大权势的人，当然也正因为如此我对他念念不忘。月光下，并没有朦胧的未来向他投下阴郁的暗影，在我梦到的我终夜在里面徘徊的花园里，也没有半点他脚步的影子。

## 第七章 我在萨伦学校读书

第二天，学校正式开学了。我记得，克里克尔先生用过早饭后走进教室时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乱哄哄的吵闹声一下变得死一般寂静，他站在门口，像故事里的巨人查看俘虏一样查看我们。

屯哥站在克里克尔先生一旁。我想，他没机会恶狠狠地叫“安静！”因为同学们都吓得一声不响，一动也不动了。

看得出克里克尔先生在说话了，又听到屯哥这么说：

“嗨，学生们，这是一个新学期了。在新学期里，当心你们自己。重新注意你们的功课，因为我会重新注意处罚。我不会手软的。你们自己擦来擦去没什么用，你们是擦不掉我在你们身上留下的痕迹的。好了，大家开始上课了。”

这可怕的开场白结束后，屯哥又拐着出去了，而克里克尔先生却走到我的座位前，对我说如果我以咬人著称，他也以咬人著称。然后，他把那根棍子给我看，问我对把那东西代替牙齿作何感想。那牙很锋利吗，嘿？那是双料的牙齿吗，嘿？咬得很深吗，嘿？它咬人吗，嘿？它咬人吗，嘿？他问一句，就用那东西在我身上抽一条伤痕出来，抽得我扭来扭去。于是，我很快就充分体会到了萨伦学校的优待（如斯梯福兹所说），并很快哭了起来。

我并不是说只有我一个人遭遇如此。恰恰相反，大多数学生（尤其年龄小的那些）都在克里克尔先生巡视教室时受到同样的提醒。那天的课还没开始，就有一半的人在扭动哭泣了。在那天的课结束前，全校有多少人扭动哭泣，我真没勇气去回忆，否则我好像在夸张了。

我想再没什么人比克里克尔先生更能从自己职业中找到享受了。他以打学生为乐，仿佛这可以满足他的一种强烈欲望。我深信，他不能抗拒打胖学生的想法。那种学生好像有什么东西非常奇特，使他非得在一天内把这种学生身上抽打出伤痕才能安宁。我自己就是胖乎乎的，所以我知道这点，而且现在想到那家伙，我都怀着一种义愤，哪怕我没受到他欺侮我也这样；因为我知道他是一个不称职的莽汉，他不配受到这么大的信任，正如他不配做海军元帅或陆军总司令一样：不过不论他从事后两者的哪一种职务，他的作恶大概都不会少一些。

我们在他眼里多么卑贱啊，就像屈服在一尊残忍的偶像下的小小的可怜赎罪人。现在回顾起来那是一种什么样的人生开端啊——在持那样一个操行的人面前那样卑微，那样低贱！

现在我好像又坐在课桌边了，注意着他的眼光——卑贱地注意着他的眼光。他正为另一个受难者用界尺指正算术作业，这受难者因手被那同一界尺打肿而想用小手帕擦去点疼痛。我有很多事要做。我不是无所事事才去注意他的眼光，我这么做是因为我是病态地被他眼光吸引，我心怀恐怖地想知道他下一步做什么，是轮到我还是其它的人受难。在我前面的那一排小学生也对他的眼神怀着同样的兴趣而注意着。我想他也知道这点，虽说他做出不知道的样子。他用界尺指着算术作业时，那副嘴脸真可怕；现在他把他的眼光朝我们这一排投来了，于是我们一面发抖，一面朝书本低下头。过了一会儿，我们又朝他瞟去。一个不幸的犯

人犯了作业做得不好的罪，被他命令走到他前面去。那犯人结结巴巴地求饶，并保证明天一定做得好些。克里克尔先生打他之前讲了个笑话，我们都笑了——我们像群可怜的小狗都笑了，其时我们个个面白如灰，魂都吓出窍了。

现在我好像又坐在课桌边了。这是一个令人昏昏欲睡的夏日下午，我周围一阵嗡嗡嗡嗡声，那些学生就像无数只大青头苍蝇一样。我感到微温的肥肉那种油腻（一个或两个小时之前我们吃的饭）我的头就像一大块铅一样沉。我宁愿放弃一切来换场觉睡。我坐在那儿，眼睛盯着克里克尔先生，像一只小猫头鹰那样对他眨眼；有那么一下，我被睡魔征服了，昏睡中仍依稀看到他用手尺指着那些算术作业；我迷糊着，只到他轻轻来到我后面，在我背上留下一道红伤痕把我弄醒，好叫我把他看得更清楚些。

我好像又来到操场上，眼光仍被他迷住，虽说我根本看不见他。我看着那个窗子，因为我知道他就在窗背后，那窗子就代表着他。如果他的脸在窗边显出来，我马上露出可怜巴巴的顺从表情。如果他从窗口朝外张望，那么就连最大胆的学生（斯梯福兹除外）也会停下嘶喊而做出安静的样子来。一天，特拉德尔（世界上最倒楣的学生）无意之间用球把窗户砸破了。现在，我想到当时的场面还吓得发抖呢，我觉得那球好像砸在克里克尔先生那神圣的脑袋瓜上。

可怜的特拉德尔！他是学生中最快活的，由于穿着窄小的天蓝色衣服，他的胳膊和腿看上去就像德国香肠或卷筒布丁一样。他总是挨棍子抽——我想，在那半年里，他天天都挨棍子抽，只有一个正逢是假日的星期一例外，那天他只被界尺打了两只手板心——他总要写信把这告诉他叔叔，可又从没写信。他头倚在课桌上。过了一会儿就又高兴起来，泪痕还没干，他就已经在石板上画满了骷髅。开始，我曾奇怪：特拉德尔能从画这些骷髅里得到什么安慰呢？有一个时期，我把他当作一个修身养性的人，认为他是用那些死亡的象征来提醒他自己：挨打是不会永远持续下去的。可现在我相信他那样做，只不过因为骷髅容易画，都是一个样。

可是他，特拉德尔是个正派人；他始终认为同学之间应当互相援助，这是神圣的义务。为此他吃了好几次苦头；特别有一次在教堂里，斯梯福兹笑出了声，执事以为是特拉德尔，就把他带了出去。我现在好像又看到他在会众们轻视下被押出去。虽然第二天他为这事很伤心，并为此被关在教堂院子里那么多小时（他出来时，那一本拉丁文词典全画满了骷髅），可他就是没说出谁是真正的捣乱的人。可是他得了报偿：斯梯福兹说在特拉德尔心里是没有任何阴险卑劣的思想的，我们都认为这是最高的赞赏了。就我来说，只要能得到这种报偿，我宁愿吃尽千般苦（虽说我的勇气远不如特拉德尔的，更比不上他那么老成）。

我一生中见过的大世面之一就是：看斯梯福兹和克里克尔小姐肩并肩，臂挽臂，在去到教堂的路上走在我们前面。我不认为克里克尔小姐容貌比得上爱米丽的美丽，我也不爱她（我根本不敢），可我相信她是一个具有非同一般的吸引力的年轻女郎，没人能在风度方面赛过她。当穿着白裤子的斯梯福兹为她拿着阳伞时，我因为认识他而感到自豪；我深信她只可能全心崇拜他。在我眼里，夏普先生和梅尔先生都是了不起

的大人物，可斯梯福兹和他们比起来就如同一个太阳和两颗星相比。

斯梯福兹不断保护我，成了非常有用的朋友；因为没人敢冒犯他喜欢的人。他不能——或者说不管怎么样他没这么做——保护我不受克里克尔先生的欺凌，克里克尔先生对我十分苛刻。每次我受到了比平时更恶劣的待遇后，斯梯福兹总说我缺少他的勇气，而且他是决不会忍受这一切的。我认为他这么说是想鼓励我，因而把这当作他的善意。克里克尔先生的苛刻也有一种好处，我所知道的唯一好处，那就是当他在我坐的长凳后走过时想打我却发现那告示板碍了他手，于是不久那告示板就给取下了，我也再没看到它。

一件意外的事加强了我和斯梯福兹之间的友谊，也使我十分得意和骄傲，虽说有时也引起些不便。事情是这样的，一次承他好心站在操场上和我交谈，我无意中提起某人或某事——现在我忘了是什么了——好像是《培尔格林·皮克尔》中的某个人。他当时什么也没说，可是到了晚上我上床时，他问我是不是有那本书。

我告诉他我没有，并向他解释我是怎么读到那本书的，还提到一些别的书。

“你还记得它们吗？”斯梯福兹说。

“哦，当然记得，”我答道，我记性很好，我相信我把他们记得很清楚。

“那么我告诉你吧，小科波菲尔。”斯梯福兹说，“你把那些书讲给我听。我晚上不能很早入睡，早上也总醒得很早。我们一本一本地讲。我们可以把这当作每天的‘天方夜谈’。”

这安排使我很得意，并从那晚起就付诸实行。在我讲述时，我给喜爱的作者带来了什么损害不能由我来说，我也不想知道个究竟；可是我对他们怀着很深厚的崇敬，我自认为我是怀着朴实的热诚来叙述那一切的，这种朴实的热诚在我身上持续了很久。

但其弊病是我到了夜间就犯困，或提不起精神讲故事，这时说书就变成很苦的差事了，可还非得说，因为绝不能让斯梯福兹失望或不高兴。一大早，我无精打采，好想再睡一个钟头，却要像希拉乍德王妃那样被叫醒，在起床铃没响之前讲完一个长故事，这真是件讨厌的事。不过，斯梯福兹一定要这么做，而且作为回报，他给我讲解算术和练习，以及一切对我来说很难的功课，所以在这交易上我并没吃亏。不过，说句公道话，我所以受感动不是出于自私的动机，也不是因为畏惧他。我崇拜他，爱他，他的赞许就足以回报了。此刻，当我怀着一颗疼痛的心回忆这些琐事时，我感到当时那种赞许是多么宝贵呀。

斯梯福兹也很体贴，在一次特殊的事件上，他不顾一切地表示了这种体贴，我怀疑特拉德尔和其它人都会因此有点不快呢。皮果提答应过要写来的信——那是多么让人快乐的信啊！——在开学后头几个星期里来了；连信一起送来的还有一个完全被桔子包住的蛋糕和两瓶樱草酒。我照例将这宝贝放在斯梯福兹脚前，请他处置。

“那么，我告诉你怎么办，小科波菲尔，”他说，“酒留着给你讲故事时润嗓子。”

听到这主意，我脸刷一下红了，我谦虚地请求他不要这么想。可他说他已经注意到我有时嗓子嘶哑——他用的是“有点带嗞嘎声”这种说法——所以这酒的点点滴滴都应该用在他说的用途上。就这样，这酒被锁进他的箱子里并由他倒进一个玻璃瓶里，每次他认为我得保养一下时，就叫我用软木塞里的芦管吸一口。有时，为了使它更加有效，他就好心地把桔子汁往里面挤，并把姜搅和在里面，或将薄荷溶了丢进去；虽说我不能断言这类实验使那气味变得好多了，或就说这正是健胃的合剂，不过我每晚最后一件事和每天早上第一件事都是感激地喝下它，并深深感到了他的关心。

我觉得我们好像把皮尔格林的故事讲了好几个月，又把别的故事讲了几个月。我可以肯定我们这个团体从来没有因为没有故事而感到扫兴，那酒也几乎和故事一样持久。可怜的特拉德尔——只要想到那学生，我就会很怪地一方面想笑，又同时想流泪——一句话，他一个人就是一个合唱队；听到开心处，他就狂笑；听到故事里讲到什么惊险时，他又怕得要命。这一来就总使我讲不下去。最令人好笑的是，我记得，只要讲到和吉尔·布拉斯的历险有关的大人物，他就装出忍不住地叩得牙响；我还记得，讲到吉尔·布拉斯在马德里遇上了强盗头目时，这个倒楣的小丑装出那种恐怖的样子，以至被在走廊上暗暗巡视的克里克尔先生听到了动静，于是背上扰乱寝室的罪名而被狠揍了一顿。

由于在黑暗中讲了这么多故事，我心底的浪漫梦幻的情绪也受到了鼓舞；从这一方面来说，这差事对我不太有益处的。但是由于我已被视作我寝室的开心果，我又意识到虽然我是最小的，却因为我的故事在同学中广为传开而引起很多对我的关注，于是这反而激发我努力用功。在一个只靠残酷治理的学校里，无论这治理人是不是个混球，总不可能有什么可学的。我深信，我们学校的学生和当时其它学校的学生一样是无知的一群；学生们都因为受到太多非难和打击而不能好好用功；正如任何人在不断遭遇到不幸、痛苦和忧虑时都不能好好做事一样，学生们也不能好好用功。我因为我那小小的虚荣心和斯梯福兹的帮助，竟受到促进；虽说我并没少受什么责罚，但我却是同学中一个例外——我不断捡拾到一些零零星星的知识。

在这方面，我得到梅尔先生很大帮助，他喜欢我，我想起这就非常感激，看到斯梯福兹那么动心机地说他坏话，而且几乎从不放过机会怂恿别人或自己这么去伤害梅尔先生，我常感到痛苦。有相当长的一段日子里，我特别难过，因为不久以后我就把梅尔先生带我去见那两个老妇人的事说给斯梯福兹听了。就像我没法对斯梯福兹隐藏一个饼或任何具体实在的东西一样，我没法对他隐藏这样一个秘密。我常常害怕，怕斯梯福兹会把这事说出来或用这事来嘲讽梅尔先生。

我相信，我在那第一个早晨吃着早餐，并在孔雀翎毛影子下随着笛声入睡时，我们当中任何一个人都不曾料到把我这个无关紧要的人带到济贫院会产生什么样的后果。那一次拜访的后果是不可预料的，而且是种有害的。

一天，克里克尔先生由于不适未到校，这当然使学校气氛轻松快乐，早晨上课时吵闹声仍很大。学生们为大获解放而开心，以致变得难于被控制了；虽说那可怕的屯哥拖着条木腿进来了两、三次，还记下了主要

捣蛋鬼的名字，却并没产生什么了不得的影响，因为学生们深知明天总会有麻烦上身的，所以他们认为得乐且乐无疑为上上策。

确切说，那是一个半放假的日子，因为那天是星期六。由于操场上有闹声会惊扰克里克尔先生，而天气又不适合外出散步，那天下午我们就奉命呆在教室里，做专为这种情况而设计的功课，这种功课要比平时省力得多。这也是每周夏普先生外出卷假发的日子，于是，就由一向任苦差的梅尔先生管理学校了。

如果我可以把一头牛或一只熊和任何像梅尔先生那么性子温顺的人联想到一起。那么那天下午，当吵闹声达到最大时，我会把他想成被一千条狗围攻的这两种动物之一。我记得，他俯在书桌上，用那削瘦的手支住疼痛不已的头，悲惨万状地拼命想在那片令下议院发言人也会头昏脑胀的喧闹声中继续干他那烦心的工作。学生们从座位上跑上跑下，一起玩“争座位”，这是一群笑的学生，唱的学生，说的学生，跳的学生，喊叫的学生，这些学生围住他转来转去，龇着牙做怪样子，在他身后或当他面取笑他：他的穷酸，他的靴子，他的外套，他的母亲，一切他们注意到的属于他的，都被他们取笑。

“安静下来！”梅尔先生一下站了起来，用书敲着桌子喊道：“这是什么意思！简直让人无法忍受。让人发疯。你们怎么能这么对待我，同学们？”

他用来敲桌子的书是我的；我站在他身边，目光随着他的环视教室，我看到学生们都停了下来，有些突然受了惊，有些感到了点畏意，有些也许生了愧意。

斯梯福兹的座位在教室最当头，就在这长长的房间的那边。他手插在口袋里倚墙而立地笑，当梅尔先生看他时，他像吹口哨似地把嘴起。

“安静下来，斯梯福兹先生！”梅尔先生道。

“你自己安静下来吧。”斯梯福兹的脸变红了说，“你在对谁说话？”

“坐下。”梅尔先生说。

“你自己坐下，”斯梯福兹说，“管你自己的事吧。”

响起一阵低声的笑语和一些喝采声，可是梅尔先生的脸色那么苍白，所以很快又安静了下来；一个本打算蹦到他身后去模仿他母亲的学生改变了主意，装出要修笔的样子。

“如果你认为，斯梯福兹，”梅尔先生说，“我不知道你有可以操纵这里任何人头脑的力量。”——他不觉（我猜想）把手放在我的头上——“或者，你认为我不能在几分钟里就看出你驱使那些比你小的同学用各种方法侮辱我，那你就错了。”

“我可不会为你费什么神，”斯梯福兹冷冷地说，“所以我实际上没干什么错事。”

“你利用你在这里得宠的地位，先生，”梅尔先生继续道，这时他的嘴唇哆嗦得很厉害，“来侮辱一个有身份的人——”“一个什么？——他在哪儿呀？”斯梯福兹说。

这时有人喊道：“可耻呀，杰·斯梯福兹！太坏了！”这是克拉德尔；梅尔先生忙拉住他并叫他别再说什么。

——“侮辱一个命运不济的人，先生，而且从来没有冒犯过你的人，你的年纪和聪明足以懂得许多不应侮辱这人的理由。”梅尔先生说，他

的嘴唇抖得更厉害了，“你这事做得卑鄙下贱。你可以坐下或站在你座位上，只要你愿意，先生。科波菲尔，往下读。”

“小科波菲尔，”斯梯福兹说着走到教室的这一端，“停一下，我实实在在对你说吧，梅尔先生。你居然说我卑鄙或下贱，或说类似的话时，你自己却是个厚颜无耻的乞丐。你一直就是一个乞丐，你心里明白；可你说那种话时，你就是一个厚颜无耻的乞丐。”

我至今还弄不清是他要打梅尔先生还是梅尔先生要打他，或是双方都有这种意图。我看到大家一下全像化成了石头一样僵住了，我还发现克里克尔先生来到了我们中间，屯哥在他身旁，克里克尔太太和小姐站在门口仿佛大受惊吓地朝屋里看。梅尔先生一动不动坐在那里，两肘支在桌上，双手掩住了脸。

“梅尔先生，”克里克尔先生摇摇梅尔先生的胳膊道；克里克尔先生的低语声现在已足够让人听得清了，屯哥觉得没必要再复述，“我希望，你没忘记你的身份吧？”

“没有忘记，先生，没有，”那教员露出脸答道，并十分不安地晃了晃脑袋还搓着手，“没有忘记，先生，没有。我记得我的身份，我——没有忘记，克里克尔先生，我没忘记过我的身份，我——我一直记得我的身份，先生——我——心里希望你哪怕早一点记起了我的身份也好，克里克尔先生。那——那——就也会更仁慈点，先生，更公正点，先生。那也总可以使我免去些什么，先生。”

克里克尔先生严厉地看着梅尔先生，一只手搭在屯哥肩上，坐到那张桌上，双脚落在桌旁的长凳上。他坐在那宝座上朝梅尔先生看去，后者仍然极度不安地晃着脑袋搓着手。然后，克里克尔先生向斯梯福兹转过身说：

“喏，先生，他既然不屑于告诉我，那么那是怎么回事呢？”

斯梯福兹有一小会儿回避那问题不作回答，只是轻蔑又愤怒地看着他的对手而保持缄默。我记得，就在当时那种情形下，我不由自主地想他的仪表多像个高尚的人哪，而和他相比，梅尔先生多么平庸无华。

“那么，他说得宠是什么意思？”终于，斯梯福兹说话了。

“得宠？”克里克尔重复道，额上的青筋马上暴了起来，“谁说得宠？”

“他说的，”斯梯福兹说。

“请说说，你说那话是什么意思，先生？”克里克尔先生很生气地转向他助手问道。

“我的意思是，克里克尔先生，”他低声答道，“如我说的那样：没有学生可以利用他得宠的地位来侮辱我。”

“来侮辱你？”克里克尔先生说，“我的天！可是请允许我问你一声，你这位姓什么的先生，”说到这时，克里克尔先生把胳膊、棍子都抱到他胸前，而且眉头那么用力皱起打成了个结，以至那双小眼睛都几乎变得不见了；“你大谈得宠时，是否也应顾及对我的尊重呢？对我呀，先生，”克里克尔先生说着把头朝梅尔先生伸了过去又马上缩了回来，“这儿的一校之长，也是你的雇主呀。”

“那是不得体，先生，我心悦诚服地承认，”梅尔先生说，“如果我当时头脑冷静就不会那么说了。”

这时，斯梯福兹插言了。

“当时，他还说我卑鄙，还说我下贱，我就称他为乞丐。如果我当时头脑冷静，我也不会称他乞丐。可我这么做了，我愿承担一切后果。”

也许没考虑到有没有什么后果要承担，我当时觉得这番话真是讲得太堂堂正正了。这番话对别的同学也发生了影响，因为他们中发生了一阵小小激动，虽然没人说什么话。

“我真吃惊，斯梯福兹——虽然你的坦白令人起敬，”克里克尔先生说，“令人起敬，当然——我真吃惊，斯梯福兹，我必须说，斯梯福兹，你居然把这样一个绰号加在由萨伦学校雇佣的任何人身上，先生。”

斯梯福兹笑了一声。

“这可不能算作对我所说的一种回答，”克里克尔先生说，“我期待着从你那儿得到更多的回答呢，斯梯福兹。”

如果在我眼里，梅尔先生在那英俊的学生面前显得平庸，那么克里克尔先生就庸俗得没法形容了。

“让他来否认吧，”斯梯福兹说。

“否认他是个乞丐吗，斯梯福兹？”克里克尔喊道，“怎么了？他在哪行过乞？”

“如果他本人不是乞丐，他有个近亲是，”斯梯福兹说，“那也一样。”

他朝我瞥了一眼，梅尔先生也轻轻拍了拍我的肩。我心里好愧，脸也火辣辣的，抬起了头，可是梅尔先生盯着斯梯福兹看。他仍不断拍着我的肩，但眼却朝斯梯福兹看着。

“既然你期待我，克里克尔先生，能为自己说出理由来，”斯梯福兹说，“并说出我的意思——我得说的是：他的母亲就住在济贫院里靠救济度日。”

梅尔先生仍然看着他，一边仍然拍着我的肩。如果我没听错的话，他低声自言自语道：“是的，我想到过是这回事。”

克里克尔先生向助手转过身去，很严肃地皱着眉，拼命装出彬彬有礼的样子。

“喏，你听到这位先生说的了吧，梅尔先生。请你无论如何当着全体学生更正他说的。”

“他没说错，先生，用不着更正，”梅尔先生在一片死寂中答道，“他说的属实。”

“那么，请你当众宣布，”克里克尔先生把头歪向一边，眼光向全体学生转了转说，“在这之前，我是不是一点也不知道此事呢？”

“我相信你并不曾直接知道。”他答道。

“是吧，你说的我并不曾知道，”克里克尔说，“是不是，你说？”

“我确信你从不认为我的境况很好，”他的助手答道，“你知道我在你这里的地位一直怎样、现在怎样。”

“如果你这样说，那我确信，”克里克尔先生道，他额头上的青筋胀得比以前更粗了，“你在这里的地位就完全不合适，你错把这儿当成一个慈善学校了。梅尔先生，请让我们就此分手吧。越快越好。”“再没比现在更好的了。”梅尔先生站起来说道。

“先生，那就听便吧！”克里克尔先生说。

“我向你告辞了，克里克尔先生，还有你们大家，”梅尔先生向教室里环视了一眼说，并又轻轻地拍了拍我的肩。“詹姆斯·斯梯福兹，我对你最大的希望就是：希望你有一天会为你今天的行为而羞耻。眼下，我决不愿把你看作我的朋友，也不愿把你看作我关心的任何人的朋友。”

他再次把手放在我肩上，然后从他桌里拿出笛子和几本书，把钥匙留在桌里给他的后任，就夹着那些财产走出了学校。于是，克里克尔先生通过屯哥发表了一篇演说，他在演说中感谢斯梯福兹，因为后者保住了（或许太强烈了点）萨伦学校的独立和尊严；他用和斯梯福兹握手来结束了演说，而我们则喝采三声——我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做，可我猜想是为了斯梯福兹吧，我热情地参与了喝采，虽说我心里仍很难过。然后，克里克尔先生因为发现特拉德尔为了梅尔先生离去不但不喝采反而哭泣，就把他揍了一顿。再然后，克里克尔先生就回他的沙发，或床，或他原来呆的别的什么玩艺上去了。

现在，就剩下我们学生自己在那里了，我记得我们当时很茫然地面对面相觑。我自己由于与刚发生的事有关而感到内疚后悔，要不是怕不时看看我的斯梯福兹会说我不讲交情，我真会忍不住也哭起来；可我表示了痛苦后，他会很不高兴的，我只好忍住。他很生特拉德尔的气，说特拉德尔挨了揍他快活。

可怜的特拉德尔已不再把头趴在桌上了，现在他正像平常渲泄自己时那样做——画了一大堆骷髅。他说他并不在意自己，梅尔先生受了不公正的对待。

“谁不公正地对待他？你这个小妞？”斯梯福兹说。

“当然是你呀。”特拉德尔答道。

“我做了什么呀？”斯梯福兹说。

“你做了什么？”特拉德尔反问道，“伤了他感情，弄掉了他的位置。”

“他的感情！”斯梯福兹轻蔑地重复道，“他的感情没多久就会复原的，我可以担保。他的感情可不像你的，特拉德尔小姐。说到他的位置——那很要紧，是不是？——难道你以为我不会写信叫家里给他些钱吗，妞妞？”

我们认为斯梯福兹这么想是高尚的。他的母亲是一个很有钱的寡妇，据说无论他向她提什么要求，她几乎都办到。看到特拉德尔被这么反击，我们都高兴极了，并把斯梯福兹推崇得上了天，尤其当他居然肯告诉我们，说这么做是为了我们，为了我们好时；他无私地这样做，让我们得到了极大的恩惠。

可我必须说，那天晚上我在暗中讲故事时，梅尔先生的笛声好像不止一次在我耳边凄凄凉凉地响起；当斯梯福兹终于乏了而我也躺下时，我想象那笛子正在什么地方如此凄楚地被吹响，我难过极了。

不久，我由于被斯梯福兹吸引而忘了梅尔先生。在新教员还没找到之前，斯梯福兹代他的一些课，斯梯福兹连书也不用，完全是轻轻松松玩耍一样（我觉得他什么都记得）。新教员来自一个拉丁语学校，在上任前，一天在客厅吃饭时被介绍与斯梯福兹相识。斯梯福兹对他予以很高评价。对我们说他是一块“砖头”。虽说我不知道这是种什么学位，但我因此非常尊敬他；虽说他从没像梅尔先生那样为我——并不是说我

算什么了不起的人——费过什么心血，我对他的高深学问从没有过半点怀疑。

在那半年的日常生活中，只有另一件事给我留下的印象至今没忘。为了很多理由我不能忘记它。

一天下午，我们都被整治到昏头转向的地步了，克里克尔先生还狠狠地向四周出击。就在这时，屯哥进来了，用他一贯的粗嗓门叫道：“有人找科波菲尔！”

“来人是谁，把他们带到哪间屋去。”他就这些和克里克尔先生交谈了几句；然后——照惯例，在叫到我名字时我就起立了并吓得战战兢兢——我就被告之先从后面楼梯走去换件干净的衣，再去饭厅。我怀着我那小小年纪还从未有过的紧张执行这命令，走到客厅门口时，我突然想到或许是母亲来了——在那之前，我一直想来者是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在开门之前，我缩回手，停下哭了一小会。

开始，我没看到任何人，却感到门后有推力。我向门后一看，吃惊地看到了皮果提先生和汉姆。他们紧贴墙站着，向我脱帽致意。我不禁大笑，不过我这样笑更多的原因乃是看到了他们而快乐，而不只是被他们做出的样子逗笑的。我们很亲热地握手；我笑啊，笑啊，直到我拿出小手帕来擦眼睛。

皮果提先生（我记得，在那次来访期间，他的嘴就没合拢过）见我那样做便表现出十分关心，他用胳膊推推汉姆，要后者说点什么。

“高兴起来，卫少爷！”汉姆用他那种傻乎乎的方式说，“天哪，你长了好多！”

“我长了吗？”我擦着眼睛问。我不知道我究竟为什么哭，不过一看见老朋友我就要哭。

“长了吗，卫少爷？他可不是长了吗！”汉姆说。

“可不是长了！”皮果提先生说。

他俩相对大笑，这下弄得我也又笑开了。于是我们又一起大笑，一直笑到我又快哭了。

“你知道妈妈好吗，皮果提先生？”我说。“还有我亲爱的、亲爱的老皮果提好吗？”

“非常好。”皮果提先生说。

“小爱米丽呢？还有高米芝太太呢？”

“非——常好，”皮果提先生说。

大家沉默下来。为了打破沉默，皮果提先生从他口袋里掏出两只特大的龙虾，一个巨号的螃蟹，一大帆布袋的小虾，他将这些都堆在汉姆的怀里。

“你看，”皮果提先生说，“你和我们住在一起时，我知道你喜欢这种小小的海味，所以我们冒冒失失带来这些。这都是那个老妈妈烧的，她烧的，就是高米芝太太烧的。不错。”皮果提先生慢慢吞吞地说，我当时想他可能还没准备好说别的什么才粘住这个话题，“高米芝太太，我可以向你保证，是她煮的这一些呢。”

我表示了感谢。于是，皮果提先生看了看不好意思在傻笑的汉姆一眼，也没帮他什么就又说道：

“我们是，你知道，风平浪静地乘一只雅茅斯的帆船到格雷夫森德

的。我妹妹把这个地方的地名写给了我，并写信给我说，如果我来格雷夫森德，一定要来找卫少爷，替她卑谦地请安，并转告一家人都非常好。小爱米丽，你知道，我一回去她就会写信给我妹妹，告诉她我见了你，你非常好，这样我们做了一个兜圈子的游戏。”

我想了想，才明白皮果提用这个比喻来指消息将传一个圈。于是，我很诚挚地感谢他。我还说，我相信小爱米丽也和我们当时在海滩上拾贝壳石子时相比有些变化了；说这话时，我觉得我脸都红了。

“她要变成一个大人了，她就要变成那样了，”皮果提先生说，“问他吧。”

他指的是汉姆。汉姆对一大袋的小虾笑咪咪地表示此乃事实。

“她漂亮的脸蛋哟！”皮果提先生说着，他的脸也像灯一样亮亮的了。

“她的学问哟！”汉姆说道。

“她写的字哟！”皮果提先生说，“天哪，那字一个个黑得像玉！一个个那么大，不管在哪你都能看清它。”

看到皮果提先生怀着那种热情提到他宠爱的人时真让人愉快。他仿佛又站在我面前了，他那毛乎乎的大脸上洋溢着快乐的爱心和骄傲而发光，我没法形容这一切。他诚实的眼睛冒着火花而亮闪闪的，好像它们的深处被什么灿烂的东西撩动着。他宽广的胸膛因为高兴而一起一伏。由于热诚，他两只有力的大手握在一起，为了加重他说的，他又挥动着右臂（在我这个小儿看来，那就像把大锤子）。

汉姆和他一样热诚。要不是斯梯福兹冷不丁地进了屋而使他们不好意思，我敢说他俩还会说许多关于小爱米丽的话。见我站在屋角和生人说说着话，斯梯福兹本正在唱歌也不唱了，并说：“我不知道你们在这儿，小科波菲尔！”（因为一般这不是做会客室用的）于是他就从我们身旁经过往外面走。

我不能确定，当时是因为有一个斯梯福兹这样的朋友自豪，还是迫切想解释我如何有皮果提先生这样的朋友，反正在他往外走时我叫住了他。天哪，过了这么久，我还记得那么清楚——我礼貌有加地对他说：

“不要走，斯梯福兹，对不起。这两位是雅茅斯的船家——非常善良的好人——他们是我保姆的亲戚，从格雷夫森德来看我的。”

“哦，哦！”斯梯福兹转过身说，“很高兴能见到他们。你们二位好。”

他举止里有种潇洒，那是快乐优雅的举止而不是傲慢，我仍然相信他举止中还有种魅力。由于他的这种举止，由于他旺盛的活力，他悦耳的声音，他英俊的脸和好看的身材，还有他与生俱来的吸引力（我想很少人有这种吸引力），他有一种魅力，我相信；而人的天性中的弱点正是向这种魅力屈服。没什么人能抗拒这种魅力。所以，我看到他俩多么高兴能和他在一起，而且很快就对他敞开了心怀。

“请你一定让她们在家里的知道，皮果提先生，”我说，“在信上告诉她们说斯梯福兹先生对我很好，如果没有他，我在这里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呢。”

“胡说！”斯梯福兹笑着说，“千万别告诉她们这种事。”

“如果斯梯福兹先生到了诺弗克或萨弗克，皮果提先生，”我说，

“只要我在那地方，你放心好了，我一定带他去雅茅斯看你的那所房子，只要他愿意去。斯梯福兹，你决不曾看过那样好的房子。那是用一条真正的船做的！”

“用一条船做的，真的？”斯梯福兹说，“对这样地地道道的船家来说，那真是再好不过的房子了。”

“是这样的，先生，是这样的，先生，”汉姆咧嘴笑着说，“你说对了，年轻的先生。卫少爷，先生说得对，地地道道的船家！嗨嗨，他也真地地道道呀！”

皮果提先生的高兴劲不下于他的侄子的，不过出于谦虚他没这么大叫大嚷地表示出来罢了。

“好吧，先生，”他鞠了一躬，边笑着把领巾往怀里掖边说，“谢谢你，先生。谢谢你！在我们那一行里，我是卖力干的，先生。”

“最棒的人也不过如此了。皮果提先生，”斯梯福兹说。他已经知道他的姓了。

“我敢说，你自己也是这样的人，先生，”皮果提摇摇头说，“你干得真好——好极了！谢谢你，先生，我感谢你对我们的热情。我是个粗人，先生，可我直爽——至少，我希望我直爽，你明白。我的房子没什么好看的，先生，不过如果你和卫少爷一起来看它的话，那完全可以由你支配。我真是一只卧妞，是的，”皮果提先生想说的是蜗牛，比喻他走得很慢，因为他每次说完一句话就想走，却不知怎么地又回来了，“不过，我巴不得你俩都好，我巴不得你俩都快乐！”

汉姆应了那句客气话，于是我们用最热情的方式和他们分手了。那天晚上，我差点忍不住要向斯梯福兹谈起漂亮的小爱米丽，可我太不好意思去提到她的名字，也怕遭他讥笑。我记得，我很不安地把皮果提先生那句“她要变成一个大人了”想了好久，不过我最后断定那话是没什么意思的。

我们乘人不注意，把那些介类，或像皮果提先生那么谦虚地称作“海味”的东西转运进寝室，那天晚上大吃了一顿。可是特拉德尔没福气享受，他太不幸了，连和别人一样平安吃下这顿晚饭都不成。半夜他病了——他太软弱了——病因是螃蟹；吃下黑药水和蓝药丸后（据父亲行医的丹普尔说那药力足以破坏一匹马的体力），他又挨了一顿棍子并被罚背六章希腊文圣经，因为他不肯招供。

那半年的其它日子在我记忆中是一片混沌，只记得是日复一日为我们的命挣扎努力；夏天逝去，季节转换，严寒的早晨，我们被铃声唤起床；夜晚，在那清冷清冷的气息中我们就寝；晚上的教室灯光黯淡，炉火无温，早上的教室则像一个巨大的颤抖着的机器，总是那样依次变来变去的炖牛肉和烤牛肉，炖羊肉和烤羊肉；一块块的黄油面包；卷了角的课本，开了裂的石板，泪水打湿了的抄本，挨棍子，挨界尺，剪头发，下雨的星期天，板油夹的布丁，还有无处不在的那脏兮兮的墨迹。

可我记得很清楚，经过一段好长的日子后，放假的日子不再是一个固定的小黑点而是一点点朝我们走近，变得越来越大。我们先计算月份，继而计算星期，再而计算日子；我于是怕会不让我回家。当我听斯梯福兹说已来通知让我回家了。我又怀上一种在动身前摔断腿的朦胧不安。终于，放假的日子由下下个星期而下星期，又由后天而明天而今天而今

晚。那天晚上，我上了雅茅斯的邮车，我回家去了。

在雅茅斯的邮车里，我时睡时醒，并做了许多关于这一切的梦。但每次醒来，窗外的地面已不是萨伦学校的操场了，耳边响起的也不是克里克尔先生对特拉德尔发出的声音，而是车夫 喝马的声音呢。

## 第八章

### 我的假日特别快乐的一个下午

天亮之前，我们来到邮车当停的那家小旅店（那不是我那个侍者所在的旅店），我被带进一间很可爱的小小卧室里，门上用油漆写着“海豚”两个字。虽说在楼下火炉前喝了给我的热茶，我仍然很冷，我知道；所以我很高兴能上海豚的床，用海豚的毯子把我从头到脚裹住入睡了。

早上九点，车夫巴吉斯要来接我。我八点便起床，在指定时间前做好准备等他。由于晚上没睡足，我有点头昏。他接待我的样子就像我们分手不过是五分钟前的事，好像我只是去旅店兑换了零钱或干类似的事。

我和我的箱子上车后，车夫也就座了，那匹懒洋洋的马又用它那惯有的步子拉我们上路了。

“你看上去气色挺好，巴吉斯先生，”我说，心想他听了会很高兴。

巴吉斯先生用袖口擦了擦脸，然后看了看袖口好像是想在那上面看到他的好气色；可他对我讨好未作任何回答。

“我转达了你的口信，巴吉斯先生，”我说，“我给皮果提写信了。”

“啊！”巴吉斯先生说。

巴吉斯先生干巴巴地答应着，看上去不怎么高兴。

“那么写对吗，巴吉斯先生？”我犹豫了一小会后问道。

“怎么了，不对。”巴吉斯先生说。

“不是那句话吗？”

“那话是对的，也许，”巴吉斯先生说，“可到了那儿就完了完。”

由于我不太明白这话的意思，就重复他的话问道：“完了完，巴吉斯先生？”

“没结果呀，”他解释道，一边斜瞥了我一眼，“没回信。”

“你想要个回信，巴吉斯先生？”我睁大了眼问，因为这对我说可是新鲜事了。

“一个人说他愿意时，”巴吉斯先生又把眼光缓缓投向我说，“那就等于说，这个人等着一个回信呀。”

“哦，巴吉斯先生？”

“哦，”巴吉斯先生的眼光又落到马耳朵上了，“从那时起，那人就在等一个回信。”

“你把这点告诉她了吗，巴吉斯先生？”

“没——有，”巴吉斯先生想了想说，“我不打算去把这告诉她。我和她说过的话通共不过六句。我不打算去把这告诉她。”

“你愿意我把这告诉她吗，巴吉斯先生？”我迟疑地问。

“如果你愿意，你可以这么说，”巴吉斯先生说着又慢慢地看了我一眼，“巴吉斯在等一个回信。你说——叫什么？”

“她叫什么？”

“嗯！”巴吉斯先生点点头说。

“皮果提。”

“教名呢？还是姓？”巴吉斯先生道。

“哦，这不是她的教名，她的教名是克拉拉。”

“是吗？”巴吉斯先生说。

似乎这一切使他发现有许多值得思考的东西，他于是坐在那儿沉思，并小声吹着口哨，就这样过了一小会儿。

“嘿！”他终于又说道，“你说，‘皮果提呀！巴吉斯在等一个回信呢！’她也许会问：‘什么回信？’你说，‘对我给你说的那句话的回信呀。’‘那是什么话呀？’她说。‘巴吉斯愿意，’你就说。”

一边这么巧妙地指导我，巴吉斯先生又一面用胳膊肘对我腰部重重地碰了一下。然后，他又按老样子地低头看着马。有那么半个小时里，他没对这事再说什么，那以后才从口袋里掏出支粉笔，在车篷里写上“克拉拉·皮果提”几个字，显然是作为他个人备忘录用的。

啊，那是一种多么奇特的感觉啊——当你回那个已不再是真正的家的家时，当回到那里发现所见到的一切都使我想起旧日那个快乐的家、而那旧日的家却已是一个不再再现的旧梦了！母亲、皮果提和我彼此亲热友爱而无外人插在我们中间的日子又历历在目了，使我伤感，我竟不知道我是不是为回到家而高兴呢，还是愿意呆在外面和斯梯福兹厮伴而忘掉它。可我还是到了，不一会就来到那幢住宅前。那儿的那些叶落尽了的老榆树在抖峭中向我摇摆它们的那些手，那儿的那些旧鸦巢在风中一片片地吹散飘去。

车夫把我的箱子放在花园门口就走了，剩下我在那里。我沿小径向屋子走去，一面盯着那些窗子，每踏一步都生怕会从窗口看到默德斯通先生或默德斯通小姐从那儿探头往下看。不过，没有面孔出现。走到屋前，又知道天黑前怎么开门，我就没敲门边轻轻地、怯怯地走了进去。

上帝知道，当我走进门厅听到母亲在旧客厅里唱歌的声音时，我心头一种多么童稚的记忆又被唤醒了。她很轻很轻地唱。我想在我还是一个小毛头时，也一定躺在她怀里听她这样唱过。这曲子是新的，可是却让我感到那么亲切，充满了我的心怀，就像一个久违的好友归来。

从母亲低唱的那种孤独和沉思的样子，我断定她是一个人在那里。于是我轻轻走进去。她坐在火炉边给一个婴儿喂奶，她把婴儿的小手按在她脖子上，自己低头看那婴儿的小脸，并对那婴儿轻轻唱歌。我猜得不错，没别的人在她身边。

我对她说话，让她惊动得叫了起来。可是，她看到我时，便叫我是她亲爱的卫卫，她亲爱的孩子！她走过半间房子迎上来，跪在地上亲我，把我的头贴在她胸上去挨她怀里那个小小人儿，又把小小人儿的手放在我嘴上。

我真希望我已经死了。我真希望我那时就怀着那种感觉死了！我那时比以后任何时候都更适于进天堂。

“他是你的小弟弟，”母亲抚摸着我说，“卫卫，我可爱的孩子！我可怜的孩子！”然后，她又一次又一次地亲吻我，抱住我的脖子。她这么做时，皮果提跑了进来并一下坐到我们旁边的地上，对我们俩又疯狂了十五分钟左右。

似乎没人指望到我会回得这么早，车夫比平日提前了很多。似乎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拜访附近什么人去了，到夜晚才会回。我先前根本没料到我们仨可以不受惊扰地聚在一起；我当时觉得好像亲切的旧时光又回来了。

我们一起在火炉边吃饭。皮果提想伺候我们，可母亲不让她这样做而叫她和我们一起吃。我用我的那只绘有鼓满帆的战舰的褐色盘子，我不在家时，皮果提一直把它藏在什么地方，她说就是给她一百镑她也不肯打破它。我用我的那只刻有“大卫”字样的旧杯子，还用我的那些不会割伤手的小刀小叉。

吃饭时，我想这是把巴吉斯先生的话告诉皮果提的好机会了。我还没把要告诉的话说完，她就开始笑起来了，并用围裙蒙住脸。

“皮果提！”母亲说，“怎么了？”

皮果提笑得更厉害了。我母亲想把她的围裙拉开，她反而蒙得更紧，好像用一条口袋把她头包住了一样地坐在那里。

“你在干什么呀，你这个蠢东西？”母亲笑问道。

“哦，那该死的人！”皮果提叫道，“他想娶我呢。”

“他和你很般配，是吗？”母亲说。

“哦！我不知道他，”皮果提说，“别问我。他再好我也不要他。我不嫁任何人。”

“那么，你为什么不把这告诉他呢，你这可笑的家伙？”母亲说。

“把这告诉他，”皮果提隔着围裙往外看着答道。“他从没对我提起过有关那事的一个字。他心里更清楚，只要他敢对我说一个字，我一定会搯他一耳光。”

我相信，她当时的脸色比任何时候更红，比任何一张脸都红。每次她大笑一阵后就又蒙上脸，这么大笑过两或三次后，她才又继续吃饭。

我看出，虽然在皮果提注意到时我母亲也微笑，但她变得更加严肃、更若有所思了。一开始我就发现她变了。她的脸依然很秀美，却看上去忧伤脆弱；她的手那么瘦骨伶仃，那么苍白，我觉得几近透明了。但这还不全是我现在说的变化，我说的是她的气质变了。她变得焦虑不安。终于她亲热地把手搭在她的老仆人手上，她说：

“皮果提，亲爱的，你不会结婚吧？”

“我，太太？”皮果提瞪着眼答道，“上帝保佑你，我不会。”

“不会很快结婚吧？”母亲温柔地说。

“永远不会！”皮果提大声说。

母亲握住她的手说：

“别离开我，皮果提。和我在一起吧。也许不会很久了。没有你，我可怎么办呢？”

“我离开你，我的宝贝？”皮果提叫道，“怎么着我也不会的呀！怎么了，你那小脑袋里想些什么呀？”皮果提已习惯于有时把我母亲当一个孩子那样来对其交谈了。

可是母亲除了表示感谢没说什么别的，皮果提就又照她的那方式继续说：

“我离开你？我想我了解我自己。皮果提离开你？我倒想看看她试着这么做呢！不，不会的，不会的，”皮果提抱着胳膊摇头说，“她不是那种人，我亲爱的。如果她这么做了，有些猫会开心，但是它们开心不了。它们会更烦恼呢。我要和你在一起，直到我变成一个孤拐倔犟的老婆子。等我太聋了，太跛了，太瞎了，牙掉光了说话也说不清了，成个废物了，连别人都懒在我身上挑刺了。我就去我的卫卫那儿，请他收

留我。”

“那样的话，皮果提，”我说，“我一定会很高兴看到你，像欢迎一个女王一样欢迎你。”

“上帝保佑你那难得的好心肠！”皮果提叫道。“我就知道你会那样做！”于是她又亲了我一下，对我的善意表示感谢，再用围裙蒙住脸来把巴吉斯取笑一番。那以后，她从摇篮里抱出那婴儿来喂他。那以后，她收拾了饭桌；再以后她换了一顶帽子，拿着她的针线匣和尺子、还有那块蜡烛头走进来，一切都和原先的一模一样。

我们向炉而坐，愉快地谈话。我告诉她们说那克里克尔先生是多么严厉的先生，于是她们对我深表同情。我告诉她们斯梯福兹是多好的人，怎样保护我，于是皮果提说她要步行二十英里去看他。那婴儿醒来时，我把她抱起来，亲热地照顾他。他又睡着后，我就依已间断已久的老习惯那样爬到母亲身边坐下，手搂住她的腰，小红脸蛋贴在她肩头，能感觉到她美丽的秀发垂在我身上——我记得，我常把她的头发想作天使的翅膀——我真快乐呀。

我坐在那儿看着那炉火，在那烧红的煤块中好像看见了幻景，我几乎坚信我根本就没离开家过，而默德斯通先生和默德斯通小姐不过是那幻景，随着火光暗淡时会消失，我记忆中的一切都是假的，只有母亲、皮果提和我才是实实在在的。

皮果提尽她目力所及地补一只袜子，她坐在那里，把那袜子像手套一样戴在手上，右手执针，火光一闪亮时她就马上缝一针。我总想不出她从哪儿找出这么些要补的袜子。从我躺在摇篮里起，她就似乎只干这一种针线活而没缝过别的。

“我想知道，”皮果提说道，她有时会对一些最意想不到的问题发生兴趣要探究，“卫卫的姨婆不知怎么样。”

“哦，皮果提！”我母亲从沉思中清醒过来说，“你说的话真糊涂！”

“是啊，可我的确想知道呢，太太。”皮果提说。

“是什么使你想起这么一个人了？”母亲问道，“这世上再没别的人好想了吗？”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皮果提说，“我的头脑从来不能挑选该想的人，这只能是太蠢的原故。他们随意来去，他们也随意不来不去。我想知道她怎么样了。”

“你真荒唐，皮果提，”母亲答道，“人们会以为你在盼她再来一次呢。”

“天哪，千万别！”皮果提叫道。

“好吧，那就别再谈这种不快的事了，这才是好人，”母亲说，“无疑，贝西小姐把自己关在海边那小屋里，要永远呆在那里了。不管怎么说，她不会再来打扰我们了。”

“不！”皮果提若有所思道，“不，再也不会了。我想知道，如果她死了，她会不会给卫卫留下点什么呢？”

“我的天哪，皮果提，”母亲答道，“你是个多糊涂的女人呀！你知道她根本就对这可怜又可爱的孩子出生有多反感呀！”

“我想她现在也该宽恕他了。”皮果提暗示道。

“为什么她现在就会宽恕他呢？”母亲很敏锐地问。

“他现在有个弟弟了呀，我的意思是这个。”皮果提说。

母亲立刻哭了起来，她不知道皮果提为什么竟敢说这种话。

“好像摇篮里这个无辜的小家伙于你或任何人有过什么害处一样，你这个偏狭的东西！”她说，“你最好去嫁给那个车夫巴吉斯。你怎么不去呢？”

“如果我这样做，只会使默德斯通小姐开心。”皮果提说。

“你心思多坏呀，皮果提！”母亲回答说，“你嫉妒默德斯通小姐都到了可笑的地步。你要把钥匙都收由你保管，由你来发放一切东西，是不是？你这么想，我也不吃惊。可你知道她是出于好心和善意做这些事的！你知道她是这样的，皮果提——你知道得很清楚。”

皮果提低声嘟囔了几句，听着像是“讨厌的好心”还有别的什么，大意是那种好心也未免太过份了。

“我知道你的用意，你这个坏脾气的东西，”母亲说，“我了解你，皮果提，完全了解你。你知道我了解你，我真不知道你为什么还不脸红得像火烧。可是一次只说一件事。现在说的是默德斯通小姐，皮果提，你回避不了。你曾听她不止一次说过，说她认为我太没头脑，也太——啊——啊——”

“漂亮。”皮果提提醒道。

“那么，”母亲半笑着半问道，“她如果蠢到说这种话，也是我的错吗？”

“没人会怪你的。”皮果提说。

“没人，我希望没人会这样，当然！”母亲答道，“你曾听她不止一次说为了这个原因，她希望把我从这些麻烦中解脱出来。她认为我不宜为这些事操心，我自己也真弄不明白我究竟是不是适宜这些；她不是总起早睡晚，不停地走来走去吗？她不是总在做各种事，钻进各种地方——什么煤屋，储藏室，还有些我弄不清的地方吗？那些地方决不会是很舒服的——你是暗示这样做不是出于一种热诚心肠吗？”

“我根本不暗示。”皮果提说。

“可你那样做了，皮果提。”母亲接应道，“你除了干活，就暗示，再也不干什么别的了。你总暗示，从那里得到满足。你谈到默德斯通先生的好心时——”

“我从没那么说。”皮果提说。

“是没那么说，皮果提，”母亲道，“不过，你暗示过。这就是我刚才对你说的。这是你最坏之处。你要暗示。刚才我说我了解你，现在你知道我了解你。你谈到默德斯通先生的好心时又装出看不起的样子，我不相信你是真地打心眼里看不起，皮果提，你一定像我一样知道那好心有多好，而且他又怎样为这些好心驱动去行事。假如他过去对某人似乎严厉了点——皮果提，你明白，我相信卫卫也明白，我指的并非在场的哪一个人——那也完全是因为他深知这样是为了某人好。因为我，他自然而然地爱某人。并完全为某人好而行事。他比我更善于对这问题做决断，因为我很明白我是个软弱、轻率、幼稚的人，而他是个坚定、严肃、认真的人。他也，”说到这里，她那好动感情的天性又使泪水偷偷流满了她的脸，“他也为我操了很多心；我应该非常感激他，在思想中服从他，如果我没这么做，皮果提，我就难过，自责，怀疑自己的良心，

不知怎么办好。”

皮果提坐在那里，把袜底贴住下巴，默默看着炉火。

“好了，皮果提，”母亲的语气变了，“我们别闹别扭了，因为我受不了这个。你是我真正的朋友，我知道，如果我在这世上还有朋友的话。我叫你可笑的东西，或讨厌的东西，或别的什么的时候，皮果提，我只是说，你是我真正的朋友，从科波菲尔先生第一次带我上这儿来时你到大门口迎接我的那时起，你就一直是我真正的朋友。”

皮果提对此的反应并不慢，她使劲抱了我一下，以此表示同意了友好条约。我相信，我当时对那番谈话的真正性质有了些明白，但我现在也确信：那好心人发起并参加那场谈话，意在使我母亲可以用她喜好的那些自相矛盾的小结论安慰她自己。这一着还真高明，因为我记得母亲那晚在以后的时间里格外开心，皮果提也不怎么顶撞她了。

我们喝了茶，拨了炉灰，又剪了烛花，然后我就为纪念旧日时光给皮果提读了一段鳄鱼的书——她从口袋里拿出那本书，我不知道她是否一直把那书收在那儿——然后我们又谈论萨伦学校，这下又把我的话题带到斯梯福兹身上，他是我引为了不起的人物。我们都很开心；那一个晚上，那所有同样的快乐晚上的最后一个晚上，也是注定了结束我生活中那一卷的那一个晚上，永远不会从我记忆中消失。

当听到车轮声时，已近十点钟了。于是我们都站了起来。母亲忙说时刻已晚，而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又主张年轻人早睡早起，所以我还是上床去为好。我吻了她，他们还没进屋，我就拿了蜡烛上楼去了。当我上去来到我曾受监禁的卧室时，我那童稚的幻觉里似乎感到他们把一阵冷风带进了家，把旧日亲近的感觉像一片羽毛一样吹走了。

早晨下楼吃早饭时，我十分不安，因为自从犯了重罪后我还一直没见过默德斯通先生呢。但反正是躲不开的，我还是下楼了，在下楼时我停下过两三次，而踮着脚尖跑回我的卧室，但终于还是在客厅露面了。

他背对着火炉站在那里，默德斯通小姐正在准备茶。我进去时，他盯着我，但并没做出任何打招呼的表示。

惶惑了一会后，我走到他跟前，对他说：“我请你原谅，先生，我为我的行为后悔，我希望你原谅我。”

“我很高兴地听到你说你后悔，大卫。”他说。

他伸给我的手正是我咬过的那一只。我的眼光不禁在那上面的红疤痕上停了一下；可是当我看到他脸上那阴毒的表情时，我的脸比那疤痕还要红。

“你好，小姐。”我对默德斯通小姐说。

“哦，天哪！”默德斯通小姐叹口气说，一边把茶匙伸向我以代替她的手指，“放多久假呢？”

“一个月，小姐。”

“从什么时候算起？”

“从今天起，小姐。”

“哦！”默德斯通小姐说，“那现在就去了一天了。”

她每天早上都用这种态度减去日历上的一天，她就这样在整个假期都这么做。她总闷闷地减，减了十天，直到数字变成两位数，她才变得略感希望了。日子往前过，她便几乎快活起来了。

就在这第一天，倒楣的我把她投入一种极度惊恐的状态中，虽说她一般来讲并不会会有这种弱点。我来到她和我母亲坐着的那屋里，那只有几个星期大的婴儿就在我母亲膝盖上，于是我小心翼翼地把他抱起。突然，默德斯通小姐发出那么一种尖叫声，使我差点扔掉那个婴儿。

“我亲爱的珍！”母亲叫道。

“天哪，克拉拉，你看到了吗？”默德斯通小姐喊道。

“看到什么，我亲爱的珍？”母亲说，“在什么地方？”

“他抱起他了！”默德斯通小姐叫道，“那孩子把婴儿抱起来了！”

她吓得站不住了，却又挺起身来扑向我，从我怀里把婴儿夺走。然后，她晕了过去。她难受得那么厉害，他们只好给她喝下些樱桃白兰地。她清醒后，郑重宣布禁止我以任何借口碰我的弟弟。我那可怜的母亲温顺地用下面这番话认可了那禁令（我看得出她并不情愿如此）：“无疑，你是对的，我亲爱的珍。”

还有一次，又是我们三个在一起时，还是为这可爱的婴儿——因为我母亲的缘故，我觉得他真的很可爱——而使默德斯通小姐莫名其妙地大发雷霆。那婴儿躺在我母亲膝盖上，母亲看着他的眼睛后说：

“卫卫，过来！”于是她又看看我的眼睛。

我见默德斯通小姐放下了手上的珠子。

“我敢说，”母亲轻柔地说，“他俩绝对相像。我请他们像我，我觉得他们长得像我，而他俩彼此也相像。”

“你说些什么，克拉拉？”默德斯通小姐说。

“我亲爱的珍，”母亲吞吞吐吐道，因为被这么一责问，她有些生畏了，“我发现婴儿的眼睛长得和卫卫的一模一样。”

“克拉拉！”默德斯通小姐很恼怒地站起来说，“你有时简直是个地道的蠢人。”

“我亲爱的珍。”母亲抗议道。

“一个地道的蠢人，”默德斯通小姐说，“还有谁会把我弟弟的儿子和你的孩子比较？他们根本长得不相像。他们没一点相像的。他们在各方面都无相似处。我希望他们永远这样。我可不愿坐在这儿，听人这样做比较。”说罢她就很威风地走出房间，把门在身后砰一声关上。

一句话，在默德斯通小姐眼里，我不讨人喜欢。一句话，在这儿的任何人眼里，甚至在我自己眼里，我都不讨人喜欢；因为喜欢我的人没法表示出来，而不喜欢我的人可以充分表示出来，使我敏锐地觉察到并总显得畏缩、粗俗和迟钝。

我觉得我使他们不快，正如他们使我不快一样。如果我走到他们呆着的房间，他们本在一起谈话，我母亲本来也看上去还高兴，可我一进去她脸上就不觉蒙上一层愁云。如果默德斯通先生兴致还好，那我就破坏了他的兴致。如果默德斯通小姐比平常心情更坏，那我就加重了她的不快。我的理解力已足以使我明白我母亲总在受折磨；她怕对我说话或对我和蔼，这一来就会得罪他们了，而且事后又要受训斥。她不但终日怕自己得罪他们，也怕我得罪他们，于是哪怕我稍稍动一下，她也不安地观察他们神色。于是，我决定尽可能回避他们；有许多寒冷的时间是我坐在我那毫无快意的卧室里度过的，我在那里披着小大衣，看着书，听着教堂的钟声。

晚上，我有时去厨房和皮果提坐在一起。在那里，我觉得惬意，也不怕表现出自己本色来。但这些也不能在客厅里得到许可。笼罩在客厅的那种折磨人的气氛连这些都禁止。他们把我当作训练我母亲、磨炼她的工具，不许我走开。

“大卫”，一天晚上，我正像往常那样要离开客厅时，默德斯通先生说，“我很遗憾，我发现你很阴郁孤僻。”

“像一只熊一样孤僻！”默德斯通小姐说。

我站住了，低下了头。

“嘿，大卫，”默德斯通先生说，“阴郁孤僻是所有气质中最坏的呀。”

“在我见过的所有那些孤僻气质中，这孩子的，”他姐姐道，“是最执拗最倔犟的了。我想，亲爱的克拉拉，你也一定看出来了吧？”

“我请你原谅，我亲爱的珍，”母亲说，“你很肯定——我想你会原谅我的，我亲爱的珍——你了解卫卫吗？”

“如果我不了解这个孩子，或任何孩子，克拉拉，”默德斯通小姐答道，“我应当感到羞愧。我不自夸学识渊博，但我敢说我不乏常识。”

“无疑，我亲爱的珍，”母亲答道，“你的理解力很强——”

“哦，天哪，别这么说吧！请千万别这么说，克拉拉。”默德斯通小姐很生气地打断了母亲的话。

“不过我能肯定是这样的，”母亲继续说道，“大家也公认，而我也从许多方面受益而深知这一点——至少，我应该这样——没人比我自己更坚信这一点了；所以我很虚心地这么说，我亲爱的珍，我担保。”

“你们可以说我不理解那个孩子，克拉拉，”默德斯通小姐摆弄着她腕上的那副手镣说。“我们可以同意，请你原谅，我根本就不理解那孩子。对我来说，他太深奥了。不过，或许我弟弟的洞察力使他可以多少看出这孩子的个性吧。我相信，当我们——不合宜地——打断他说话时，他正在就此谈话呢。”

“我想，克拉拉，”默德斯通用低沉而严肃的声音说，“对于这个问题，或许有比你更好也更不受感情支配的裁决人吧。”

“爱德华，”母亲怯生生地答道，“对于任何问题，你都比我这个要冒充的裁决人强多了。你和珍都比我强。我只是说——”

“你只是说一些软弱又欠考虑的话，”他答道，“尽量别那么做吧，我亲爱的克拉拉，要时时留心你自己呀。”

母亲的嘴唇动了动，似乎是说“是，我亲爱的爱德华。”可她并没发出什么声音来。

“我很遗憾，大卫，我这么说，”默德斯通先生把头 and 眼光直呆呆转向我说，“说发现你阴郁孤僻。我不能容忍让这么一种气质在我眼皮下发展而不予以努力的纠正。你也得努力，少爷，改正它。我们一定要努力为你改掉它。”

“请原谅，先生，”我结结巴巴地说，“我回来后并不曾有意要阴郁。”

“不要用谎话来掩饰了，少爷！”他那么凶狠狠地答道，以至我看到母亲不觉伸出发颤的手来，想把我和他隔开。“你怀着阴郁心情躲在你那间屋里不出来。在你该呆在这里时，你呆在你那间屋里。现在你得

知道，不再多说了，我要你留在这里而不是呆在那里。另外，我要你在这里服从。你了解我，大卫。我一定要这样办。”

默德斯通小姐嘎嘎地干笑了一声。

“我要有一种恭敬、利索和立即照办的态度对待我本人，”他继续道，“对待珍·默德斯通，对待你母亲。我不允许由一个孩子任着性子像这间屋有流行病似地避开。坐下吧。”

他像对狗一样命令我，我也像狗一样服从。

“还有一件事，”他说，“我注意到你喜欢和下流庸俗的人结伴。不许你和仆人交往。你有许多方面需要改善，但厨房不能改善你。关于那个教唆你的女人，我不说什么了——因为你，克拉拉，”他用更低沉的声音对我母亲说，“出于旧日关系以及根深蒂固的谬想，还未能克服敬畏她的弱点。”

“那是种最莫名其妙的谬误思想！”默德斯通小姐叫道。

“我只说，”他又继续对我说，“我不许你和那女仆皮果提结伴，你必须改了这点。喏，大卫，你了解我，你知道如果你不完全全服从我会有什么结果。”

我知道得很清楚——就因为我那可怜的母亲，我也比他所认为的要知道得更清楚——我完完全全服从了他，从此不再躲进我自己的房间；也不再躲到皮果提那里。一天又一天，我无精打采地坐在客厅里，眼巴巴盼着晚上到，好去睡觉。

我受的约束有多令人厌恶，连续几小时以同一种姿式坐在那里，不敢动动胳膊或腿，否则默德斯通小姐就会指责（哪怕有一点这种想法她也会这么做），说我好动；也不敢动动眼睛，否则就会被看作一种不高兴或查审的样子，这就又成我受指责的新口实了！坐在那里，听时钟滴答响；看默德斯通小姐穿钢珠，猜想她是否会嫁人，若是的，又会是哪个背时人娶了她；数火炉架上嵌线的根数多少；我的眼光从墙纸上的波纹和螺旋形中游走到天花板，那是多么不堪的沉闷啊！

在恶劣的冬天气候里，我是怎样独自在泥泞的小巷中走来走去，心头压着那客厅，还有在客厅里的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那是我无法摆脱的重负，那是我无法消除的梦魇，那重担压迫我的心智也变迟钝了！

在沉寂和不安中，我吃的是什么样的饭呢！坐在饭桌边，总感到一副刀叉又是多余的，那就是我的；有一只盘子和一把椅子是多余的，那就是我的；有一个人是多余的，那就是我！

那是什么样的晚上啊！当蜡烛拿进屋后，我就该做点什么事，可我哪敢读任何有趣的书，我只好看一些生硬无比的算术论文，那些度量衡表像是些爱国歌曲或情歌的歌谱一样让我眼花缭乱；它们根本不肯好好地停下来让我学习，却好像把我的头当老奶奶的针眼一样穿来穿去，从一只耳朵进，从另一只耳朵出。

我怎样打了呵欠和犯着困呢，虽说我拼命小心！我怎样从瞌睡中惊醒；又怎样对哪怕偶或想出的小问题也找不到答案；我看上去多么像片空白，为所有的人忽视，却又妨碍了所有的人；当九点时第一声钟声敲响时，默德斯通小姐马上命令我去睡时，我感到多么如释重负啊。

就这样，假期一点点地挨过去了。终于有天早上，默德斯通小姐说：“最后一天要过去了！”并给我喝了那个假期里最后一杯茶。

我对走并不感到难过。我那时本已陷入一种愚痴境地了，不过又开始恢复了点心智，想念起斯梯福兹来，尽管他身后有克里克尔先生的阴影。巴吉斯先生又来到了大门口；母亲俯身和我告别时，默德斯通小姐又发出警告：“克拉拉！”

我吻了她，也吻了小弟弟，心里那会真难过，但并不为离开难过——因为我们之间有沟坎相隔，实际上每天我们都是分开着的。活在我心中的与其说是她对我的拥抱，不如说是拥抱后的情景，虽然她是那么尽可能地热情拥抱我。

我上了马车后，听到她叫我。我向外看去：她独自站在院门前，把那婴儿抱起要我看。那天清冷而无风，她抱着那孩子眼巴巴望着我，她的头发纹丝不动，衣折也不摆。

就这样，我失去了她。那以后，在学校里睡梦中，我看到的她也是这样——在我床边沉默无语，怀抱着那婴儿，仍那样眼巴巴地望着我。

## 第九章 一个难忘的生日

三月间，我的生日到了，那以前学校发生的一切我都掠过不谈了。我什么也不记得了，只记得斯梯福兹比过去更令人仰慕敬佩。如果不提前，学期结束时他就要离开了。在我眼里，他比以前更朝气蓬勃，更独立不驯，因此也更使人着迷。除此以外，我什么都不记得了。我心中只留下那时的那件大事的印象，对其它的那些较小的事的记忆似乎都被它吞没了。

我甚至难以相信自我回到萨伦到我生日这期间竟有两个月的时间。我只能认为这样是因为我知道事实应当如此；否则我会深信这两件事之间并无间隔，它们是接连而至的。

那是怎样的一天，我对此记得多清楚呀！我还能感到那天弥漫在空中的雾气；我还能透过那雾看到幽灵般的冷霜；我还能感到被霜打湿的头发垂到我脸上；在那个雾气沉沉的早上，一根流着蜡泪的蜡烛幽幽点燃在阴暗的教室里供照明之用，我还在那里张望，能看到同学们呵气暖和手指和跺地板取暖时呼出的白气在那清冷的空气中盘旋缭绕。

吃过早饭，我们已被从操场带进了教室后，夏普先生走进来说：

“大卫·科波菲尔去会客室。”

我心想准是皮果提又送来好多吃的了，所以听到这命令心中为之一振。我附近的一些学生在我慌慌张张离开座位时还请我分发好东西时千万别忘了他们。

“别着急，大卫，”夏普先生说，“我的孩子，来得及呢，别着急。”

如果我当时有点头脑的话，就会对他说话时那动感情的语调有些奇怪了；可我当时想都没想。我急急忙忙来到客厅，看到克里克尔先生坐在那儿吃早餐，他面前放着一份报纸和那根棍子，克里克尔太太手里拿着封打开了的信。但是那儿没有一大包吃的。

“大卫·科波菲尔”，克里克尔太太把我带到一张沙发前和我一起坐下，并说道，“我要和你很好地谈谈。我有件事要告诉你，我的孩子。”

克里克尔先生当然是我一直在注视的，他这时摇了摇头，并不朝我看，还用很大一块黄油烤面包塞住嘴而止住了一声叹息。

“你还年轻，不知道这世界每天有变化，”克里克尔太太说，“也不知道人们是怎样在这世界上逝去。可是我们人人都得知道这事，大卫；我们有的在年轻时就知道了，有的上了年纪后才知道，而有一生都知道。”

我热切地看着她。

“你在假期结束离家返校时，”克里克尔太太停了一会又说，“他们都好吗？”又停了一会，“你妈妈好吗？”

不知为什么，我发抖了，但我仍然热切地看着她，不愿回答。

“因为，”她说，“我很伤心地在今天早上听说，你妈妈病得很重。”

在克里克尔太太和我之间升起一层雾，她的身影似乎在那雾后动了一下。然后，我感到滚烫的泪水顺着我脸往下淌，接着她的身影又不晃动了。

“她病情很险恶。”她又道。

我这时便明白了。

“她死了。”

根本不必这么告诉我。我已经伤心地大哭了起来，我感觉得到我已是这么一个广漠世界上的一个孤儿了。

她对我真是好极了。她一整天把我留在那里，有时让我在那儿单独呆呆；我哭，哭累了就睡觉，睡醒了再哭。当我再不能哭时，我就开始想了，这时我心头的压力重到无以复加，我的悲伤是那样一种无法缓解的钝痛。

可我的思绪是纷乱懒散的，我并没有专注地去想压在我心头的不幸，只是围绕着这不幸在纷乱懒散地胡想。我想到了我们那幢寂静关闭的房子。我想到那婴儿，据克里克尔太太说也早就日益虚弱了，他们相信他也会死。我想到我们住宅附近墓地上我父亲的坟墓，想到在那棵我十分熟悉的树下躺着的母亲。剩下我一个人在那儿时，我站到一张椅子上照镜子，看到我的眼睛好红，我的脸好凄苦。过了几个小时后，我考虑这样看来也许我的眼泪真的流不出来了。还考虑当我走到家门口时——因为我要回家参加葬礼——我失去的亲人有什么最使我想起来感动。我意识到在全体学生中我获得尊严感，由于我的伤心我已成为重要人物了。

如果有孩子真正感受到彻心的悲痛，那我就是一个。可我记得这重要性于我是种得意——那天下午，别的学生都呆在教室里时，我却在操场上散步。他们上课时，我看到他们向窗外朝我看，我觉得我与众不同，便更加愁容满面，步子也迈得更慢了。放学后，他们出了教室和我说话，我觉得我那样真好——一点也不对他们表现出骄傲，和以前一样地注意他们每个人。

我要在第二天夜里回家，但不是乘邮车，而是乘一种很笨重的夜班车。这种车又叫“农夫”，因为主要是供在行驶区间做短途旅行上下的农夫用的。那天晚上，我们没有讲故事，特拉德尔坚持要把他的枕头借给我用。我至今不知道他当时认为那会对我有怎样的好处，因为我自己也有一个。不过，这是他当时唯一可出借的东西，可怜的人，除此之外他还有一张画满了骷髅的信纸，分别时他把这张信纸送给我，以使我的悲伤能从中得到安慰，并帮我获得安宁。

第二天下午，我离开了萨伦学校。当时我没想到我这一离开就再没回来。我们慢慢走了一整夜，直到早上九、十点钟才到雅茅斯。我往车外看，想找到巴吉斯先生，可他不在那儿；倒是一个胖乎乎、呼吸急促而看上去挺快活的小老头在那儿。这小老头穿着黑衣，短裤齐膝处飘着些褪色的丝带，他穿的袜子也是黑的，还戴着大宽边礼帽。他大喘气地走到车窗前说：

“您是科波菲尔大人吗？”

“是的，先生。”

“请跟我走吧，少爷，”他拉开车门说，“我将很荣幸地送你回家。”

我把手放进他手中时，一面揣摩他是谁。我们来到一条窄街上的铺子里，铺门上写着：欧默，专营布料，成衣，衣饰，丧事用品，等等。这家店铺逼仄，令人透不过气来，里面放满了各种做好和没做好的衣，还有一个橱窗，里面放满了大礼帽和女式软帽。我们走进铺子后的一个

小客厅里，看到三个年轻女人正在用堆在桌上的一大些黑色衣料做着活，地上尽是些布头。屋中间有个烧得很旺的大火炉，还有一种逼人的气味，那是些热烘烘的黑绉纱发出来的气味；当时我可不知道那是什么味，现在才明白的。

那三个看起来又勤快又舒心的年轻女人抬头看看我又继续做手头的活。一针针，一线线。这时，窗外小院那一头的一个作坊里传来很有规律的铁锤声：“咚——哒哒，咚——哒哒，咚——哒哒，一点变动也没有。”

“嘿！”我的引路人对那三个年轻女人中的一位说道，“你们做得怎么样了，明妮？”

“在试衣的时候我们能完工”，她头也不抬，愉快地答道，“别担心，父亲。”

欧默先生摘下宽边帽坐了下来，大口喘着气。他太胖了，得先喘上一阵才能说：

“不错。”

“父亲！”明妮开玩笑说，“你成了一个什么样的海豚了！”

“嘿！我不知道怎么是这样，我亲爱的，”他对这问题想了想这样回答道，“我是挺那样的了。”

“你是那么一个心宽的人，你知道，”明妮说，“你对一切都能看得开。”

“不看来也没用啊，我亲爱的，”欧默先生说。

“是没用，真的，”他的女儿答道，“我们在这里都很开心，感谢上天！对不对，父亲？”

“我希望是这样的，我亲爱的，”欧默先生说，“现在我喘过气了，那我想我要给这年轻的学者量身子了。请进铺子去吧，科波菲尔少爷。”

我按欧默先生的要求，走在他前面。他给我看了一卷衣料，说那是高级货，要不是为父母服丧用，那就再好不过了。然后他量了我的各种尺寸，并记在一个本子上。他记尺寸时，叫我看他的存货，有的款式据他说是“刚流行”，有的款式他说是“刚过时”。

“为这，我们时不时要亏点钱呢。”欧默先生说，“可是款式和人类相像呀，没人知道它们什么时候、为什么或怎样来的，也没人知道它们什么时候、为什么或怎样走掉的。在我看来，一切都象人生，如果你从那个观点看的话。”

我太悲哀，无法对那问题进行讨论，无论怎么说，也没法讨论那问题；欧默先生吃力地喘着气把我带回了客厅。

这时，他向一扇门后一道很陡的台阶下叫道：“把茶和黄油面包拿来！”在那两样东西拿上来之前的相当长一段时间里，我坐在那儿向四周张望，并听着屋里穿针引线声和院里那边由锤子敲打出的音调。那两样东西被只盘子端上来，是专为我准备的。

“我已经认得你，”欧默先生看了我几分钟后说，而在那几分钟里我并没对那份早餐怎么在意，因为那些黑色的东西已把我的胃口败坏了，“我已经认识你很久了，年轻的朋友。”

“是吗，先生？”

“打你出生起，”欧默先生说，“我可以说在那之前。我在认识你

之前认识你的父亲。他身高五呎九吋半，占地二十五呎。”

“咚——哒哒，咚——哒哒，咚哒哒，”从院子那边传来这声音。

“他占地二十五呎，如果他占了其中一小块地的话，”欧默先生很和善地说，“那不是他的要求就是她的指示，我不记得了。”

“你知道我的小弟弟怎么样了吗，先生？”我问道。

欧默先生摇摇头。

“咚——哒哒，咚——哒哒，咚——哒哒。”

“他在他母亲的怀里。”他说。

“哦，可怜的小家伙！他死了？”

“别多想你无能为力的事，”欧默先生说，“是呀，那婴儿死了。”

听到这消息，我的伤口又裂开了。我离开那份我几乎没尝一口的早餐，走到那间小房间的一个角落的一张桌子前，把头靠在那儿，明妮忙把那张桌子收拾好，要不，放在那上面的丧服就会被我的眼泪弄脏了。她是模样好脾气也好的女孩，她轻柔慈爱地把我的头发从我眼睛上拨开；可她和我完全不同，她此时因就要按时完成活计了而很快活。

这时，那锤子声也止住了，一个英俊的青年从院子的那边走到这屋里。他手拿一把锤子，嘴里衔着许多小钉子。他得先把这些小钉子从嘴里拿出来才能说话。

“嘿，约拉姆！”欧默先生说，“你干得怎么样了？”

“挺好，”约拉姆说，“干完了，先生。”

明妮的脸有些发红，另外两个女孩相顾笑了笑。

“什么！昨晚我在俱乐部的时候，你就点着蜡烛干的吗？是不是？”欧默先生闭上一只眼说。

“是的”约拉姆道，“因为你说过，把那干完后，我们可以一起做次短短的旅行——明妮和我——还有你。”

“哦！我以为你要把我排除在外呢，”欧默先生说着大笑起来，直到笑得咳嗽起来。

“——因为你这么好心地说的那话，”那小伙子继续说，“我就挺心甘情愿地去干，你看就是这样。你能把你对它的看法告诉我吗？”

“我会的，”欧默先生说着站了起来，“我亲爱的，”他停下来转身对我说，“你愿意去看看你——”“别这样做，父亲。”明妮拦住了他说。

“我觉得这样做也许并非不合适。我亲爱的，”欧默先生道，“不过，也许你是对的。”

我也说不出我怎么知道他们要去看的是我无比亲爱的母亲的棺材。我从没看到过任何人制做那玩艺，也从没看到我所知道的棺材，但当那声音不断响时，我就想到那是什么声音；当那小伙子走进来时，我就确信他做的是怎么了。

那两年轻女子（我还不曾听说她们的名字呢）干完手上的活后，又刷掉衣上沾的线头，便去店堂里收拾，准备接待顾客。明妮留在后面，把她们做好的东西折好，放进两只筐里。她一边跪着折衣放衣，一边小声哼一支轻快的小曲。她忙着干活时，约拉姆——我已确信他就是她的心上人——走了进来，冷不丁亲了她一下（他似乎一点也不在意我就在一旁），并告诉她，说她父亲已吩咐套车，他得马上准备好。然后他

又走出去，她就把顶针和剪刀放进口袋里，把那穿了根黑线的针仔细别在她长袍的前襟上，再利索地穿上外套。从门后一面小镜子里，我看到映在那里的她那张喜气洋洋的脸。

我坐在屋角的桌子旁，一手支着头，一边看着这一切，一边想着完全不同的另一些事。马车马上就来到店门口，先被放上车的是两只衣筐，然后是我，再就是那三位。我记得那是辆客货两用的车，漆成很阴郁的颜色，由一匹长尾巴的黑马拉着。车厢里就坐着我们几个实在太宽敞了。

想到他们当时乘车的原因，看到他们那么快活地坐在车上，我想我后来再也没有经历过和他们在一起的那种奇怪感觉（也许，我现在世故多了）。我不生他们的气；我好像被扔到一些与其毫无半点沟通可言的东西中间一样，对他们更加生畏了。他们好不快活。那年长的坐在车前部赶车，那两年轻的就坐他后面，他们对他们说话时，他们就马上趋身向前，分别俯在他那张大胖脸的两侧，很注意地听，要不是我那么退缩，他们也会和我交谈的。可我心情沮丧地坐在一角。他们的调情和恣情把我吓住了（虽然那还远远够不上是喧闹），我几乎奇怪——居然他们不因那铁石心肠而受到任何责罚！

于是，他们停下来喂马，吃喝开心时，我应坚持禁食而不去碰他们碰过的东西。所以，一到家，我就尽快地从后面爬下马车，这样，就不至于和他们一起在那仿佛看着我的肃穆窗子前了，那些窗子一度曾那么明亮亮而现在却好像搭下了眼皮。哦，看到我母亲房间的窗户时，还有那个在好时光时曾是我的窗户时，我先前为回来时什么能让我流泪而操心是多么不必要的了！

我还没走到门口，皮果提就抱住我，把我带进了房子，一看到我，她就悲痛迸发，但她很快控制了，只低声和我说话，轻轻走路，好像怕死者受到惊扰一样。我发现她已很长一段时间没上过床了。她整夜地坐在那里不动，守候着。她说，只要她的那位可怜又可爱的美人还留在这地面上，她就决不会离开她。

我走进客厅，默德斯通先生在客厅里，可他并没注意到我，只是坐在火炉边的扶手椅上默默流泪，默默深思。在铺满信件和文件的书桌旁坐着正忙着的默德斯通小姐，她向我伸出凉凉的手指，然后低声而严厉地问我是否已量过丧服尺寸了。

我说：“量过了。”

“你的衬衣呢？”默德斯通小姐问，“你带回来了吗？”

“是的，小姐。我把我的衣服都带回来了。”

这就是她那种坚定所给予我的全部安慰。我深信，在那样一种情形下，她很得意地显示她那种冷酷气质里的一切刻毒，她把这些都称为是她的坚定、自制、意志和练达。她特别引以为荣的是她办事能力，现在她正持一付铁石心肠，把一切都用笔墨写下而以此来炫耀其能力。那一天余下的时间，以及后来的日子里，她从早到晚都坐在她那张书桌边，用一支坚硬的笔嚓嚓写划，对每一个人说话都用那种镇静低沉的语调，脸上的肌肉没一丝松弛过，甚至她的衣着也没半点显示出慌乱。

她的弟弟有时拿起一本书，可我没见到他读过。他打开书，盯着书，好像在读，却整整一个小时没翻过书。然后，他放下书，在屋里踱来踱去。我常合手而坐地看着他，数他的步子，就这样度过一个小时又一个

小时。他很少对她说话，根本不对我说话。在那死寂的住宅里，除了那些钟，他就是唯一安定不下的了。

出殡前的那些天里，我几乎看不到皮果提，除了在上楼下楼时我总看到她在我母亲和那婴儿躺着的屋子附近，那就是每晚我上床后她来到我身边，坐在我床头。在出殡的前一两天——我想是前一两天，不过在那段沉重的日子里，我觉得我是满脑乱成一片，根本没留心日子的消长——她把我带进那个房间。我只记得，在床上一种白色罩单下，仿佛躺着这幢住宅的庄严寂静的化身，床四周美丽、整洁、清新。她要轻轻掀开那罩单时，我叫道：“哦，别这样！哦，别这样！”并捉住了她的手。

就算出殡是昨天举行的，我也不可能记得更清楚了。我一走进那间最好的客厅时，那屋里的气氛，旺旺的炉火，瓶中酒液的熠熠折光，杯盘的式样，糕饼的微微甜香，默德斯通小姐穿的衣发出的气味，还有我们穿的黑衣，我都记得好清楚。齐力普先生也在客厅里，并过来和我说话。

“大卫少爷好吗？”他祥和地说。

我不能对他说我很好。我向他伸出手，他握住了。

“天哪！”齐力普先生柔和地笑道，眼中有什么东西亮闪闪的，“我们的小朋友们在我们身边长大了。他们长得我们都认不出了，小姐？”

他后一句话是对默德斯通小姐说的，但后者并不作答。

“有了很大的进步吧，小姐？”齐力普先生说。

默德斯通小姐只是做样子式地点点头，但皱着眉头，算是回答。受挫的齐力普先生握着我的手走到屋角，再也没开口说话。

我说出这一点，是因为我要说出发生的一切，并不是因为我只关注自己或回家以后关注过自己什么。现在，钟声响起，欧默先生和另一个人过来叫我们准备好。正好似很久以前皮果提就告诉过我的那样，曾送我父亲去那同一个墓地的人又在同一间屋里准备好了。

这一行有默德斯通先生，我们的邻居格雷普先生，齐力普先生，还有我。我们走到门口杠夫和他们所抬的东西已来到花园里了，他们在我们前面走过花园小径，穿过榆树林，经过院门，来到墓地；夏日的早晨，我曾常在那里听鸟儿欢唱。

我们围着墓穴而立。我觉得那天好像和所有别的日子都不同，连阳光的颜色都不同，是一种格外凄惨的颜色。此刻，墓穴周围是我们和将入土安息的人从家里带来的肃穆和寂静。我们脱下帽站在那里时，我听到教士说：“主说，我是复活和生命！”他的声音在露天里听来似乎很奇特，但非常清晰明了。接着，我听到了呜咽声，然后我看到旁观者中那位善良忠心的仆人。在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人中，我最爱的是她；我那幼小的心中坚信：总有一天上帝会对她说：“做得好。”

在那一小群人中，有许多我熟悉的面孔，有我在教堂里看来看去时认识的面孔，有当年看到我母亲如鲜花初放时来到这村里时的面孔，可我并不在意这些面孔——除了我的悲痛，我什么也不在意——但我看到了这些并认识这些，我甚至看到我背后很远处站着的明妮，以及她朝她那离我很近的情人飞送的眼风。

一切结束了，土填进去了，我们散开回去了。在我们眼前我们的住宅，那么漂亮，依然如旧，可在我年轻的心里，它和已失去的是联系得

那么密切。于是它使我悲从中来，与它唤起的悲痛相比，我一切其它的悲痛都不算什么了。可是，他们扶着我往前走。齐力普先生对我说话，到家后，他又拿给我一点水喝，我向他告辞回我的卧室去时，他那么温柔地和我分手就像女人一样。

正如我说的，这一切宛如在昨天发生的一样。而后来的许多事已飘往彼岸，将来，一切被忘却的事都会在那里重现，可是这一件事会像一块巨大的岩石站立在大海中。

我知道皮果提会到我房里来。当时那种安息日的寂静于我们俩都很合适（那一天那么像星期天！我已经忘了）。她坐在我小床上，紧靠着我，抓住我的手，时而把我的手放到她唇边，时而用她的手来抚摸，仿佛是在照顾我那小弟弟一样。她按她的方式，把她不得不说的所发生的事告诉我。

“她一直不舒坦，”皮果提说，“有好长一段时间都这样。她心神不定，也不快活。那小毛头生下来时，我以为她会好起来了。可她更虚弱了，一天比一天差。小毛头出生前，她总喜欢一个人坐在那儿哭；小毛头出生后，她总轻轻对着他唱——唱得好轻，有一次我听到后都觉得那是天上的声音，是正在飘着远去的声音。

“我觉得她近来变得更胆小、更担惊受吓了；一句粗暴的话于她就像一记拳头。可她在我眼里还是那样，在她那傻乎乎的皮果提眼里，她永远也不会改变；我那可爱的小姑娘是不会改变的。”

说到这里，皮果提停了下来，轻轻拍了拍我的手。

“我最后一次看到老样子的她是在那一晚，是你回家的那天晚上，我亲爱的。你回学校去的那天，她对我说：‘我再也不会见到我亲爱的宝贝了。’不知为什么我知道这事，这是真话，我知道。

“打那以后，她老想打起精神；每当他们说她没思想、不操心时，她总强打精神，但已没用了。告诉我的那话，她从来没对她丈夫说过——她不敢对任何人说那事——直到一天夜里，也就是那事发生前一个多星期，她才对我说：‘我亲爱的，我想我要死了。’

“‘现在我心里轻松了，皮果提’，那天夜里我扶她上床时她说，‘他会越来越相信了，可怜的家伙，在离到头不多的日子里他会一日比一日更相信了；然后一切都成为过去。我累极了。假如这是睡眠，那么在我睡眠时坐在我一旁吧，别离开我。上帝保佑我的两个孩子吧！上帝看顾保护我那没有父亲的孩子吧！’”

“那以后，我就没离开过她，”皮果提说，“她常和楼下的那两位说话——因为她爱他们，不爱她周围的人她就受不了——不过，他们从她床边走开后，她总转向我，好像哪儿有皮果提哪儿才能安息，否则她没法睡着。

“在最后那晚，她在夜里吻了我，并说：‘如果我的婴儿也死了，皮果提，请叫他们把他放在我怀里，把我们埋在一起。’（这都照办了，因为那可怜的小羔羊只比她多活了一天。）她还说：‘让我那最亲爱的儿子送我们去我们的安息地吧，并告诉他，他的母亲曾躺在这里为他祝福过，不只一次，而是一千次。’”

又是一阵沉默，她又轻轻拍拍我的手。

“那天夜里很晚了，”皮果提又说；“她向我要点喝的。她喝过后，

朝我那么温顺地微笑，多可爱！——多美啊！

“天亮了，太阳正在升起，这时她对我说，科波菲尔先生过去对她多仁慈，多体贴，他多么容忍她，当她怀疑自己时，他告诉她说一颗爱心比智慧更好、更有力，在她心中他是一个幸福的人。‘皮果提，我亲爱的，’她又说道，‘让我挨你更近些吧，’因为她很虚弱了。‘把你那好胳膊放在我脖子下吧，’她说，‘让我把脸转向你，你的脸离我太远了，我要挨近你的脸。’我照她说的办了；哦，卫卫！我第一次和你分手时说的话可真应验了，这时候到了——我说过她喜欢把她那可怜的头放在她那笨头笨脑又坏脾性的皮果提怀里——她就这么死了，像一个睡着了的的孩子一样！”

皮果提的叙述就这么结束了。从听到母亲的死讯那会儿起，她后来这几年的印象已从我心中消失了。从那会儿起，我所能记起的母亲就是我最早印象中的她——常把亮亮的卷发绕在手指上，常在黄昏时和我在客厅里跳舞。皮果提所告诉我的一切，不但没让我重记起后来这几年的她，反越发使我早年印象中的她在我心中生下根来。这也许很奇怪，但却是千真万确。她死后飞回她那平静安宁，无烦无恼的青春中去了，其它的一切全被抹去了。

躺在坟墓中的母亲，是我孩提时期的母亲；她怀中那小人（就像我也曾躺在她怀中一样）和她一起长眠了，那是我。

## 第十章 我受到冷落，我成了孤儿

沉郁的出殡日子过去了，光线自由地照进那住宅时，默德斯通小姐处理的第一件事物就是告诉皮果提一个月后走人。虽然皮果提不喜欢这份活计，可我相信，为了我，她宁愿舍弃世上最好的工作来保住这一份。她告诉我，我们必须分开了，也告诉了我为什么要这样；于是我们十分真诚地互相安慰。

至于我和我的前程，从没有被提起，也没有对此采取任何行为。据我猜想，如果我也能用提前一个月的预告被打发走的话，他们也会很欣慰的。有一次，我鼓足了勇气问默德斯通小姐什么时候我回校，她冷冷地说她相信我根本不用回校了。她再也没告诉我别的。我心急如焚地想知道要把我怎么办，皮果提也和我一样，可我俩谁也得不到半点消息。

我的处境有了变化。虽然这变化使我眼下不再那样不安了，但如果我有能力思考的话会对我的前景更不安。这变化是这样的——以往对我的约束全解除了。我不用再呆在客厅守着那乏味的岗位，有时我坐在那儿，默德斯通小姐还对我皱眉头，要我走开。再也没有对我警告说不得和皮果提在一起了，假如没有默德斯通先生，就根本没人要找我或问起我。一开始的日子里，我还天天都怕又要由他来着手教育我，可不久我就想这种怕是没由来的，我所能预料的就是会被冷落。

当时我还并不认为这一发现会给我很多痛苦。我仍由于母亲之死的剧变而神魂迷离，处于对其它事漠然的状态中。我记得，的确的确，我曾突发奇想，考虑到下面种种情形的可能：我再也受不到什么教育，也得不到照顾；我成了一个潦倒、俗气又终日不快的汉子，在乡下过着平庸的日子；也可能我会摆脱这种境况，像一个故事里的英雄那样，去什么地方闯天下。不过，这一切都是稍瞬即逝的幻象，是我有时坐着看到的白日梦境，它们像淡淡画在或写在我卧室的墙上，一旦逝去，墙上仍是空白一片。

“皮果提”，一天夜里，我在厨房的火炉前暖手时我心里重重地低声说道，“默德斯通先生比先前更不喜欢我了。他一直就没怎么喜欢过我，皮果提；不过现在他只要有办法，他连见我都不愿意了。”

“也许他太伤心了。”皮果提抚摸着我的头发说。

“我敢说，皮果提，我也很伤心。如果我相信那是因为他伤心，我就根本不那么想了。不过不是那回事；哦，不，不是那回事。”

“您怎么知道不是那回事呢？”皮果提沉默了一会后说。

“他伤心是另一种完全不同的情形。当他和默德斯通小姐一起坐在火炉边时他很伤心，可是如果我一走进去，皮果提，他就是另一种情形了。”

“他就怎么样呢？”

“生气，”我答道，不觉摹仿他那样阴冷冷地皱眉头，“如果他只是伤心，他就不会那么样地看着我了。我只是伤心，可伤心使我变得更和善。”

皮果提有一小阵儿什么也不说；我烤着手，也像她一样一声不吭。

“卫卫，”她终于开口道。

“什么事，皮果提？”

“我亲爱的，我试了各种办法——一句话，一切现成的办法，一切没有过的办法——想在这儿，在布兰德斯通找一个合适的活计，可就找不到。”

“你想干什么呢，皮果提？”我沉思着说，“你想去碰碰运气吗？”

“我想我只有去雅茅斯了，”皮果提答道，“而且在那里住下。”

“我还以为你要去更远的地方呢，”我这时觉得好受些了，“而且再也看不到你了呢。我不时会去看你，我亲爱的老皮果提。你不会去世界的另一头吧，是不是？”

“不会的，上帝保佑！”皮果提非常激动地说，“只要你在这儿，我的宝贝，我活着就每个星期来看你。每个星期一定有一天来看你，只要我活着！”

听到这承诺，我觉得心头一大重负释去了，不过这还没完，因为皮果提又继续道：

“我要走了，卫卫，你知道，我先去我哥哥家，再住上两个星期——让我有时间考虑一下，回过神来。瞧，我一直想，也许由于他们眼下不想看到你在这里，会让你和我一起走呢。”

除了和身边诸人的关系有所改变（皮果提不属此例），如果还有什么能在当时让我稍稍感到点快乐，就是这个主意了。想到身边又会有那些显出是欢迎我的诚实面孔；重享甜美的星期天早上之宁静——钟声响起，小石头被扔进水里，影影绰绰的船破雾而驶；可以和小爱米丽游来逛去，向她倾诉我的烦恼，在海滩上的贝壳和小石子上寻找可以消除这些烦恼的符咒。想到以上种种，我心中感到一种平静。但很快，又为默德斯通小姐是否会允许我去而心乱；不过，这怀疑也不久就消除了，因为我们还在谈话时，正逢她来储藏室从事晚间搜索，于是皮果提就在当时令我吃惊的勇敢地谈到了这一话题。

“这孩子在那儿会变得懒惰的，”默德斯通小姐仔细审视着一个泡菜坛时说，“懒惰是一切罪恶的根源。不过，依我看来，他就是在这儿——或在任何地方——也会变懒惰的，这是必然的。”

我看出皮果提已准备好作一番愤怒回去，但为了我着想，她强咽下那回答，保持沉默。

“唉！”默德斯通小姐眼睛仍盯着泡菜坛说；“我弟弟不应受扰或被弄得不舒服，这是至关重要的，比一切都重要。我想，我还是答允了好。”

我向她致谢，不流露半分高兴，生怕这一来会使她收回的答允。当她视线离开泡菜坛而转向我时，那眼神是那么酸溜溜的，好像她的眼睛已汲取坛里的东西一样，我不禁认为我上述的顾虑是很有道理的。不过，这答允给了后就没收回；那个月过完后，皮果提和我已做好离开的准备。

巴吉斯先生进到住宅里来提皮果提的箱子。以前，我从没见他走进花园的门，现在他第一次走进了住宅。他扛起最大的箱子走出去时，对我看了一眼，我觉得如果巴吉斯的脸上可以流露什么意义的话，那一眼里就有意义。

皮果提离开这么多年来她把它当作她自己家的地方，离开形成了她生命中两大依恋（我母亲和我）的地方，当然心绪不快。她很早就去了

墓场，在那儿徘徊。她上车后，用手帕捂着眼睛坐下。

她没放下手帕时，巴吉斯先生也死板板的。他态度如常地坐在老地方，像一个填了芯的大人偶像。可是当皮果提开始打量四周时并和我说话了，他也有几次点点头、龇牙笑笑。我压根不明白他是对谁这么做，又为什么要这么做。

“今天天气好极了，巴吉斯先生！”我出于礼貌这么说。

“不坏，”巴吉斯先生说，他说话小心，几乎从不让人明白他的心思。

“皮果提现在很舒服了，巴吉斯先生。”我这么说意在让他高兴。

“是吗，呃？”巴吉斯先生说道。

巴吉斯先生想了想，又很乖巧地瞟了皮果提一眼后说：

“你真的很舒服了吗？”

皮果提笑着作了肯定的回答。

“千真万确，你知道，是真的吗？”巴吉斯先生从座位上向她挪近了点，并用胳膊肘碰碰她，“真的吗？千真万确很舒服了吗？是吗？呃？”他每问一句，就朝她挪近一点，又碰她一下；于是最后我们被挤到车厢左角落里，我被挤得受不了了。

皮果提叫他注意到我的痛苦，巴吉斯先生立刻多给了我一点点空间，并一点点退回去。可我不能不看出，他似乎认为他已发明了一种奇妙的方法，这方法可以用一种简洁、如意、有力地方式把他的心思表达出来，而省去找话谈的不便。显然他为这暗笑了一些时候。渐渐地，他又转向皮果提，反复问：“你真的很舒服吗，呃？”并又像先前那样进攻我们，直到我几乎被挤得透不过气来，这才又退回。就这样，他一次次用同样的话和方式进攻，结果总一样。后来，我一见他挤过来，就连忙起身站到踏板上，假装看风景，这样我才没被再挤着。

他那么客气，为了我们而停在一家酒店前，请我们吃烤羊肉、喝啤酒。皮果提喝啤酒时，他又那么多动作，几乎让她呛住了。不过，当我们快接近我们的旅行目的地时，他要做的事多，没那么多时间调情了；当走到雅茅斯的路上时，我感觉得到我们都被颠得好苦，没什么闲情来做别的事了。

皮果提先生和汉姆在老地方等我们。他们很亲热地迎接皮果提和我，也和巴吉斯先生握了手。巴吉斯先生的帽子戴到后脑勺上了，从脸到腿都露出忸怩不安，我觉得他看上去一副呆模样。他们俩一人提起皮果提的一只箱子，我们正要离开时，巴吉斯先生煞有介事地用手指向我示意，要我去一个拱门下。

我说，“巴吉斯先生，事情还顺哪。”

我抬头仔细看他的脸，装出意味深长地说：“哦！”

“事还没完呢，”巴吉斯先生点点头神秘兮兮地说，“事情还顺哪。”

我又答道：“哦？”

“你知道谁愿意的吗？”我的朋友说，“是巴吉斯愿意。只有巴吉斯愿意呀。”

我点头同意。

“事情还顺呢，”巴吉斯握着手说，“我是你的朋友。是你首先让事情进行得顺利的。事情还顺哪。”

为了把事情说清楚，巴吉斯先生却极其神秘兮兮了，要不是皮果提叫我走，我准会站在那儿盯住他的脸看上一个小时，我敢说那样的话我能从他的脸上所得到的信息，准和从一个停了摆的钟面上所得的一样多。我们走路时，皮果提问我他说了些什么，我告诉她，他说的是事情还顺哪。

“他还那么厚脸皮，”皮果提说，“不过，我不在意！卫卫，亲爱的，如果我想要结婚，你会怎么看呢？”

“哦——我想，你还会像现在这样喜欢我吧，皮果提？”我想了想答道。

这个心灵善良的人竟当时就停了下来，就在那儿搂住我，就她那永不变的爱心做了许多允诺，连街上的行人和她走在前面的亲戚也大为吃惊。

“告诉我，你要说什么，亲爱的？”当结束了那番动作后，我们又往前走时，我问道。

“如果你想嫁给——巴吉斯先生，皮果提？”

“是的，”皮果提说。

“我想那是件好事。因为那一来，你知道，皮果提，你就随时有马有车载你来看我，又不用花一个钱，还肯定能来。”

“这宝贝多有见识呀！”皮果提叫道，“这正是我一个月前所想的！对，我的好宝贝，我想我就更不用依靠别人了，你知道，还不用说我在自己的家里做事比在别人家做事更快活。我也不知道，如果现在给一个生人做仆人，我还适合干什么了。而且，我就永远挨我那美人的墓地很近了，”皮果提沉思着说，“我想去看时就可以去；等到我也躺下休息时，我可以躺到离我那可爱的女孩不远的地方！”

有一会儿，我俩都什么也没说。

“不过，如果我的卫卫反对我结婚，”皮果提高兴地说，“我就再也不想这事了——哪怕在教堂里被问上三十个三次，哪怕我口袋中的戒指烂掉，我也不会去想一想了。”

“看着我，皮果提，”我答道，“就知道我是不是真的喜欢、真的愿意了！”的确我打心眼里喜欢，打心眼里愿意。

“好吧，我的心肝，”皮果提紧紧把我搂住说，“我已经日夜想过这事，从各个方面想，我希望能做得对；不过我还要再想想，并和我哥哥谈谈这事，同时我们也别把这告诉别人，卫卫，就你我都知道。巴吉斯是个心地好的老实人，”皮果提说，“如果我在他身边尽责，如果我不——如果我不‘真的很舒服’，我相信那错准在于我，”皮果提说着诚恳地笑了起来。

这一句引自巴吉斯先生说过的话真是太妙了，太让我们俩开心了，我们笑了又笑，当皮果提先生的小屋再次出现在我们眼前时，我们都很高兴。

小屋依然如旧，但在我眼里好像被缩小了些一样，高米芝太太又在门口迎接我们，就像上次分手后她一直站在那里一样；屋里一切也同前没两样，连我卧室里蓝杯子里的海草都还是那样。我走进外面那间屋，往四周看，还是在那个老角落里，那些怀有钳夹住全世界抱负的龙虾，螃蟹和大海虾仍那样纠缠在一起。

可是没看见小爱米丽，于是我问皮果提先生，她在哪儿。

“她在学校里呢，少爷，”皮果提先生一边擦着额前因搬皮果提的箱子流出的汗，一边说道，“还有二十分钟或半个小时她就要回来了，”他看着那个荷兰钟说，“我们大家都想念她呢，保佑她吧！”

高米芝太太呻吟开了。

“打起劲头来，老妈妈！”皮果提先生叫着说。

“我比谁都想念她，”高米芝太太说，“我是个苦命的孤老婆子，只有她几乎是从没和我过不去的。”

高米芝太太一面哭，一面摇着头，仔仔细细地去吹火。她那么做时，皮果提先生朝周围的我们看看，用手掩着嘴小声说：“老头子！”这一下使我确信：我上次来过这里后，高米芝太太的心情没好转半分。

嘿，这整个地方是，或一向这样，和先前一样愉快的一个地方，不过给我印象却不同了。我觉得我对它很失望。也许，这是因为小爱米丽不在家吧。我知道她从哪条路回家，便马上沿路去碰她。

不久，远处就出现了一个身影，我马上就知道那是小爱米丽，她的个子还是个小人儿，虽说她已经长大了。当她走近时，我看到她的蓝眼睛似乎更蓝了，长着小酒窝的脸也更光彩照人了，她整个人都似乎更好看、更美了。我生出一种很奇特的感觉，这感觉使我装出不认识她的样子，装出在望远方别的什么那样走过去。我没搞错的话，后来我也干过这样的事。

小爱米丽对这一点也不在意。她明明看清了我，却不但不回头在我后面喊我，反笑着跑开了。这一来，我只好去追她。她跑得可真快，直到快到小屋了，我才抓到她。

“哦，是你呀，是吗？”小爱米丽说。

“啊哈，你知道是谁了，爱米丽，”我说。

“那么你不知道是谁吗？”爱米丽说。我正要去吻她，她却捂住她的樱唇，说她不再是小孩了，并比先前笑得更开心地跑进了屋。

她好像喜欢逗我，这一变化使我奇怪。茶桌已摆好，我们的小柜子放在老地方，可她不过来坐在我身边，反而去和那个老在埋怨不已的高米芝太太做伴。皮果提先生问她为什么这样做，她把头发披下盖住脸，一个劲笑。

“一只小猫咪，真是！”皮果提先生用他那大手拍拍爱米丽说。

“哦，真是的！真是的！”汉姆叫道，“卫少爷朋友，她真是的！”他心怀赞美和欢喜地坐在那里对她笑了一会，那心情使他的脸红得像团火。

事实上，小爱米丽被大家宠坏了；皮果提先生最宠她，只要她跑到跟前把小脸贴在他乱糟糟的大胡子上，她就可以把他哄得做任何事。至少我看到她这么做时持这种想法。我认为皮果提先生没错。不过，她是那么热情，那么好性情，讨人喜欢的举止中显出又有心计又害羞的样子，这使我比以前更为她着迷了。

她心肠也很软，喝完茶坐到火炉边后，皮果提先生吸着大烟斗讲到我的不幸，她就眼泪汪汪了。她坐在桌子那边那样柔和地看着我，使我觉得好感激。

“啊！”皮果提先生说，他捧起她的卷发，让它们像水一样从他手

里流过，“这儿还有一个孤儿，你知道，先生。这里，”他用手背敲敲汉姆的胸膛说，“又是一个，虽然他一点也不像是的。”

“如果我能有你做我的监护人，皮果提先生，”我说着摇摇头，“我相信我也不会觉得像个孤儿呢。”

“说得好，卫少爷！”汉姆开心地叫道，“哗哇！说得好！你也不会觉得像个孤儿了。荷！荷！”——说到这里，他也用手背敲敲皮果提先生，小爱米丽站起来亲了皮果提先生。

“你的朋友好吗，先生？”皮果提先生对我说。

“斯梯福兹吗？”我说道。

“正是这个名字！”皮果提先生转身对汉姆说，“我知道这名字跟咱们干的这一行有点关系。”

“你以前说是路得福特。”汉姆笑着说。

“是吗？”皮果提先生反驳道，“行船靠舵，是不是？差不离呢。他好吗，先生？”

“我离开时，他很好，皮果提先生。”

“那是个朋友！”皮果提先生伸出烟斗说，“如果你说到朋友，那就是个朋友！嘿，上帝呀，看看他也是种眼福呢！”

“他很英俊，是吧？”我说，这时我也因为这称赞而心热了。

“英俊！”皮果提先生叫道，“他站在你跟前就像——像——嘿，我也不知道他站在你跟前像什么。他真勇敢！”

“是啊！他性格正是这样，”我说，“他勇敢得像狮子一样，你想不出他有多坦率，皮果提先生。”

“我真地认为，呢，”皮果提先生隔着烟斗喷出的烟雾看着我：“说到书上的学问，他也比谁都强。”

“是的，”我兴冲冲地说，“他什么都知道。他聪明至极。”

“那是个朋友！”皮果提先生严肃地摆摆脑袋低声说道。

“似乎没什么可以难倒他，”我说，“无论什么事，他看一下就明白了。他一直是最好的板球手。下棋时，他可以随你的要求让你子，但最后还是不费力气就赢了你。”

皮果提先生又摆摆脑袋，好像说“他当然可以。”

“他是那么棒的演说家，”我继续说，“他可以把任何人都说服。如果你听到他唱歌的话，我不知道你会说什么了，皮果提先生。”

皮果提先生又摆摆脑袋，似乎说：“我毫不怀疑。”

“而且他是那么一个慷慨、优秀、高尚的人。”我说道，自己也对这个热衷的话题十分着迷，“几乎没法说完他的优秀之处来。他那么仗义地保护学校里比他小那么多、低那么多的我，我可以说我怎么也感谢不尽他。”

我一面洋洋洒洒地说，一面注意看小爱米丽的脸。小爱米丽脸俯向桌子，很注意地听，连呼吸也屏住，她的蓝眼睛像宝石一样明亮，双颊变得红通通的。她那样子实在又诚挚又漂亮，令我惊奇得停了下来。大家也都同时看着她，我停下来，他们都看着她笑。

“爱米丽跟我一样，”皮果提说，“也想要见见他呢。”

---

Steevforth (斯梯福兹) 和 “steerwitharudder” 的意思相近。

爱米丽被我们大家看得发慌，低下了头，脸刷一下全红了。她从垂下的卷发缝隙中向上看看，发现我们全都依然看着她（我想我也在其中，我可以一连看她几个小时），就跑开了，几乎一直躲到上床的时候。

我躺在船尾的先前那张小床上，风还像过去那样哀哀地叹息着吹过海滩。可现在，我不禁想象它在为那些死者叹息；现在我不觉得海会在夜里翻腾起把这只船卷走，却想到自上次听到那声音后，海翻腾起来，淹没了我那幸福的家。我在祷告时加上了一句，祈求我长大后可以娶爱米丽，就这样我怀着满满的爱入睡了。

日子大体像从前那样地过去了，不过——这是很明显的不同——现在小爱米丽很少和我去海滩玩了。她要做功课，还要做针线活，每天有一大部分时间都不在家。不过，就算她不这样，我觉得我们也不会像从前那样一起玩了。爱米丽热诚，抱着许多幼稚的大胆幻想，可是比我所想的更像一个大人。在这一年多来，她似乎和我疏远了。她喜欢我，不过她取笑我，让我苦恼。我去接她时，她却从另一条路上偷偷回家，当我失望地回家时，她就在门口笑，最美好的时光是她安安静静坐在门口做功课，我就坐在她脚旁的台阶上给她读书。而此时此刻，我觉得我从没见过在那些明媚的四月下午所见的那种阳光，从没见过在那旧船的门口我一度常见到的那个快乐的小人儿，我从没见过那样的天空、那样的水、那样驶进金色空气中闪着金光的船只。

我们到后的第一个夜晚，巴吉斯先生就来了，木呆呆地神气，带着用手巾抱起的一包桔子。由于他对这包东西没提及一点，以至他走后大家认为是他忘在这里了，直到追去还他的汉姆回来，才知道这是给皮果提的。打那以后，他每晚都在那个时刻准时出现，并总拿一个小包，对这小包他也从不做任何说明，一如既往放在门后，留在那里。这些表示爱情的礼物种类多样，且稀奇古怪。我记得它们中有两对猪蹄，一只大针插，约摸半桶苹果，一对黑玉耳环，一些西班牙葱头，一盒骨牌，一只金丝雀和一只鸟笼，一条腌猪腿。

我记得，巴吉斯先生的求爱也一直很奇特。他很少说什么，而是像坐在车上那样坐在火炉边，两眼呆呆瞪着皮果提，一天晚上——据我猜想他准是动情了——他一下把她留着捺线的蜡烛头抢了过去，放到他背心口袋里带走了。从此，每当她需要这玩艺时，他就把那半融而粘在他口袋布上的蜡烛头掏出来，那玩艺被用了后，他又揣回去，他似乎以此为乐了。他看上去真是称心，一点也没感到有什么必要说话。我确信，就是他带着皮果提去海滩散步，他也以时不时问她是不是很舒服为满足，而并没有感到任何不安。我记得，他走后，有几次皮果提都把围裙拉着蒙住脸笑上半个小时。的确，我们每个人都多少觉得有些开心，只有可怜的高米芝太太除外。她当时的爱情生活似乎和这完全一样，眼前这一切不断使她想起了她的老头子。

当我的客居快到头时，终于公布了皮果提和巴吉斯先生要一起去度假的消息，小爱米丽和我陪他们一起去。想到第二天将整天和爱米丽一起有多快活，我那天晚上就不时醒来。我们早晨按时起床，我们还在吃早饭呢，远处就出现了巴吉斯先生，他赶着马车直冲他的心上人驶来。

皮果提一身日常打扮，仍穿着那身整洁朴素的丧服，巴吉斯先生却光彩照人地穿着一件新的蓝外套，那裁缝把那衣的尺寸量得太好了，以

至那袖口可以使他在最寒冷的日子里也不需戴上手套了，那条硬硬的衣领高耸得让他的头发全竖立到头顶上了。那铮亮的纽扣也是最大号的，再加上褐色裤子和黄色背心，巴吉斯先生在我眼里成了一个体面不凡的人物了。

我们都在门外手忙脚乱时，我看见皮果提先生准备了一只旧鞋用来扔在我们身后以求吉利，他把这只鞋交给高米芝太太来扔。

“不，最好由别的什么人做这事吧，丹，”高米芝太太说，“我是个苦命的孤老婆子，只要会使我想到命不苦的人的事都不适合我做。”

“来，来，老小孩！”皮果提先生叫道，“拿起它，扔出去！”

“不，丹，”高米芝太太哭着摇头答道，“如果我没这么多感触，我可以多干些活。你不像我这么多愁善感，丹；没什么和你过不去的，你也不和什么过不去，最好还是你来干这事。”

可这时皮果提已匆匆挨个儿吻过大家了，她和我们都上了车（爱米丽和我并排坐在两张小椅子上），她在车上大声叫高米芝太太一定要这样做。于是，高米芝太太就照办了。说来也真遗憾，她让我们这过节一样的出游扫了兴致，因为她马上就哭开了，扑到汉姆的怀里说她知道她是一个包袱，最好把她送到济贫院去。我打心眼里相信这话很有道理，汉姆应该马上照办。

我们仍然去进行度假旅行。我们做的第一件事是在一座教堂前停下，巴吉斯先生把马拴在栏干上，就和皮果提进了教堂，而把我和小爱米丽留在车上。我乘这机会搂住小爱米丽的腰，提议我们应当决心相亲相爱、快快乐乐过一整天，因为我很快就要离开了。小爱米丽答应了，并让我吻她，于是我忘乎一切了。我记得我告诉她说，我永远不能爱别人，我准备杀死任何向她求爱的人。

对于我的话，小爱米丽笑得多么开心啊！那小仙女带着好像比我大许多、聪明许多的骄傲神气地说我是个“傻孩子”，说罢又那么开心地笑，她笑得那么可爱，我看到她开心竟忘了自己被她唤作那个名字感到受辱的痛苦。

巴吉斯先生和皮果提在教堂中待了很久，但终于出来了，于是我们赶到了乡下。在路上，巴吉斯先生转向我并使了个眼色——顺便说上一句，我在那之前可从没想到他居然会使眼色呢——并说：

“我过去写在车上的名字是什么？”

“克拉拉·皮果提。”我答道。

“如果这儿有个车篷，现在我该怎么写那名字呢？”

“还是克拉拉·皮果提？”我建议道。

“克拉拉·皮果提·巴吉斯！”他答道，接着大声笑得马车都被震动了。

总之，他们结婚了。他们去教堂正是为了这事。皮果提决定悄悄静静地举行婚礼，没有任何人观礼，只有牧师做主婚人。巴吉斯先生猛一下把他们的结婚消息向我们宣告时，皮果提有点慌乱，一个劲地搂我挤我以示她对我的爱不会有半点受损。但不久她就平静了，并说她为这总算过去了而高兴。

我们驱车来到一条支道上的一家小旅店，那儿已为我们准备好了，我们在那儿舒舒服服吃了午饭，很称心地过了这一天。就算皮果提

在过去的这十年里每天结次婚，她也不见得会像此刻那样把这看得稀松平常；结婚并没改变她什么，她仍完全和婚前一样：喝茶之前，她带着小爱米丽和我去外面散步，巴吉斯先生则很有哲学家风度地吸着烟斗，我猜想他是快乐地沉浸在对幸福的遐想中了。如果此话不错，那这番遐想使他胃口大开，我记得很清楚，他在吃午饭时吃了好多猪肉和青菜，还把一只鸡啃得干干净净，但喝茶时他仍兴冲冲地吃了不少煮咸肉，他吃了这么多还没事一样。

从那时起，我常常想，那婚礼多奇特、多么简单，又多么不同寻常！天黑不久，我们又上了车，望着星星，谈着星星，自在惬意地回家去。我成为他们的主要讲解人，让巴吉斯先生大长了见识。我把我知道的一切都告诉他，他对我告诉他的一切都坚信不疑。由于对我怀着深深敬意，他当时就当面对他妻子说我是个“年轻的洛休斯”，我想他是想说天才儿童吧。

我们把星星这话题耗尽后（或者说我把巴吉斯先生的神智耗尽后）。小爱米丽和我就用一块旧包袱包把我俩包裹起来，披着它一直坐回家。哦，我多爱她！如果我们结了婚，不管去了什么地方，能生活在树林和田野中，永不长大，永不世故，永远是小孩，手拉着手在阳光和盛开着鲜花的草地上走来走去，夜来就睡在青苔上进入纯净安宁的睡乡，死后由鸟儿来埋葬，那是多幸福啊（我想）！一路上，我心中一直怀有这样的画面：这画面上没有现实的世界，却由我们的天真之光照耀得明如远星那样绰约迷离。至今想到小爱米丽和我对皮果提的婚事怀着那么纯洁的两颗心，我都好高兴。想到众爱神和众快乐之神使那场婚事进行得朴实又快乐，我都好开心。

喏，很晚了，我们这时又来到那条旧船前了；巴吉斯先生和太太对我们道完再见就快乐地往他们自己的家赶去了。那时，我第一次觉得我失去了皮果提。如果不是和小爱米丽同在一个屋顶下，我一定会心痛如裂地去睡的。

皮果提先生和汉姆对我的心思了解得清清楚楚，便用宵夜和他们那好客的热情来设法驱去我的痛苦。小爱米丽走过来，挨着我坐在柜子上，我那次客居期间她就这样做了这一次；这的确是个奇妙日子的奇妙收场。

那正是晚潮期。我们上床不久，皮果提先生和汉姆就去捕鱼了。一个人被留在那孤零零的房子里做爱米丽和高米芝太太的保护人，我勇气十足，巴不得有一头狮子或一条蛇或任何恶毒的妖怪来进犯，我可以打败它，从而获得荣耀。可是那一夜没有那类东西在雅茅斯的海滩上游荡；我只好自己尽最大可能提供最佳代替它的玩艺，因此我一直到早上还在做有关毒龙的梦。

皮果提和晨光同时出现；她还是那样在我的窗下叫我，好像那车夫巴吉斯先生也不过是彻头彻尾的梦而已。早饭后，她带我去她自己的家，那是个精致的小家。那里所有的可动产中，最引我注意的是客厅里一个黑木旧书柜，它有一块缩进去的顶板，抽出来打开放下就是张书桌了。它里面放有一部四开大本的由福克斯著的《殉道者行传》。我马上发现了这本宝书（我现在连里面的一个字也不记得了），并马上就攻读起来；以后我只要来到这里，总要跪到一张椅子上，打开装有那宝书的柜子，

把胳膊伸到桌上，把这书从头认真读读。恐怕引我入胜的主要是那许许多多令人心惊胆颤的恐怖图画。不过，从那以后直到现在，在我心中，殉道者和皮果提的房子就分不开了。

就在这天，我告别了皮果提先生、汉姆、高米芝太太和小爱米丽。在皮果提家的一间小屋里宿夜。那小屋的床头架上放着那本鳄鱼的书，皮果提说那小屋永远是我的，永远会为我保持原样。

“不管年轻还是衰老，亲爱的卫卫，只要我活着，我住在这屋顶下，”皮果提说，“你就会发现它像我随时等你来的样子。我会每天收拾它，就像过去收拾你从前那小房间一样，我亲爱的；就算你去中国，你在外边的日子里也可以一直想到它还是保持原样呢。”

我打心底里能感受到亲爱的老保姆的真诚和忠实，尽我所能地向她表示感谢，可是一切并不是那么尽人意，因为那天早上她搂着我脖子说这些话，而我就要在那天早上回家，就要在那天早上和她及巴吉斯先生坐车回家。在大门口，他们难舍难分地离开了我。眼见着车走了，载走了皮果提而把我留在那些老榆树下看着那幢房子，看那幢里面再没有一张表现出爱心或欢喜来看我的脸的房子，那是种非常奇怪的景象。

我便落得被冷落了，那情景我一回想起就不能不伤心。我立刻陷入孤零零的境况——没有友爱的关注，没有同龄孩子为伍，除了自己无精打彩地想来想去，没有任何可以相伴——我此刻写作时，那境况似乎还向这纸上投下了阴影。

我宁愿被送进有史以来最严厉的学校！——不论在哪，不论怎样，也还能教点什么！可我看不到有丝毫这种可能。他们讨厌我，他们阴沉沉地、不断地、冷酷地冷落我。我想，默德斯通先生当时在经济方面有些困难，不过这并没有什么相干。他容不得我；我深信他竭力想把我打掉落并推掉他对我负的责任——他干成了！

我并没受到明显的虐待——没挨打，没挨饿，但我所受的伤害并没有减少变轻。我受到的是有系统的、无人情可言的伤害。一天又一天，一星期又一星期，一个月又一个月，我被冷酷地冷落。想起这时，我有时想不知一旦我病了，他们会怎么样；是不是会任我躺在冷清的屋里，一如既往地孤独、憔悴，是不是会有人把我从那儿救出去呢。

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在家时，我和他们一起吃饭，他们不在时，我就自餐自饮。我可以随意在住宅附近走来走去，他们只是妒忌我结交什么朋友，也许他们认为，我交了什么朋友就会对这人诉苦了。为了这原因，尽管齐力普先生常请我去看他（他是个鳏夫，他那位娇小而长着浅色头发的太太在几年前就去世了；在我想来，他太太总和一只灰蒙蒙的三色猫联系在一起），让我在他那外科诊室里过一个下午，读我从没读过而发出药香的一些书，或在他温和的指导下在一个药钵里捣捣点什么，我还是很少有这份幸福的享受。

为了同样理由，无疑还加上他们从前对皮果提的仇恨，他们几乎就不许我去看她。皮果提信守她的应许，每星期都来看我，或在附近什么地方与我相会，而且她从没空手来过。但是我因为请求去她家去看她而受拒绝，这样的失望于我太多也太苦。只有很少几次，经过很长一段间隔后，我才被许可去那里！于是我发现巴吉斯先生有那么点算个小气鬼，或是像皮果提说的是“有点小心眼。”他把很多钱藏在他床下的箱子里，

却诳称那里面只有衣和裤。他的钱财在这个金库被收藏得好不隐蔽严实，想要出一个小钱也得花心思来哄骗；因此，为了每个星期六的开销，皮果提准备的那长而周密的计划比得上政治阴谋。

在所有这些日子里，我感到希望破灭和完全彻底地被冷落，如果没有那些旧书，我一定会十分苦恼了，对此我毫不怀疑。那些书是我唯一的安慰，我忠于它们有如它们忠于我一样，我反复读这些书，不知读了多少遍。

这时，我生命中又一阶段正在向我走近。只要我还能记起什么，我就不会忘记那个阶段。对于那一阶段的回忆常常不由我去想就涌现我面前。像鬼魂一样，纷扰了我的快乐时光。

一天，带着由我那种生活酿成的无精打采和默默思考的神情，我到外面什么地方转了一圈，就在快到我们房子的一个巷口拐角处，我碰到正和一个先生走来的默德斯通先生。我心慌意乱，正要从他们身边溜走时，那先生叫道：

“哦！布鲁克斯！”

“不，先生，是大卫·科波菲尔，”我说。

“别指教我。你就是布鲁克斯。”那人说，“你是谢菲尔德的布鲁克斯。这就是你的名字。”

听到这话，我更仔细地端详这人。我记起了他的笑声，我知道他就是奎宁先生，以前——我毋需记起那是什么时候——我曾和默德斯通先生去罗斯托夫特看过他。

“你过得怎么样，在哪受教育，布鲁克斯？”奎宁先生道。

他已经把手放在我肩上，让我转过身来和他们一起走。我不知道回答什么好，犹豫地看了看默德斯通先生。

“现在他呆在家里，”默德斯通先生说，“他没在任何地方受教育。我不知道把他怎么办好。他是个麻烦。”

和旧日一样阴冷险恶的眼光又落在我身上停了一会；然后他皱皱眉，眼光暗下去转向别处。

“嗯！”奎宁先生说着看看我们两人——我觉得是这样——“好天气呀！”

接着谁也没说话，我在想怎么才能把肩膀从他手里挣脱然后走开，这时他说道：

“我想你是个挺机灵的家伙吧？呃，布鲁克斯？”

“嘿！他够机灵了，”默德斯通先生很不耐烦地说，“你最好让他走。他不会为麻烦了你而感谢你的。”

听到这暗示，奎宁先生放了我，我便急忙往家走。转到前面花园的门口时，我朝后看，只见默德斯通先生靠着墓场的柱门，奎宁先生在对他谈话。他俩都在我身后看着我，我觉得他们在说我什么。

那天夜里，奎宁先生宿在我们的住宅里。第二天早上，吃过早饭后，我推开椅子，往屋外走去时，默德斯通先生把我叫了回来。他一脸严肃地走到另一张桌前，而他姐姐就坐在她的那张书桌边。奎宁先生两手插

---

原文为 Gunpowderplot，指 17 世纪时，弗克斯等人为报复当时英国政府对天主教的迫害，阴谋乘国会开会时炸死英王詹姆士一世。（译者注）

在口袋里，站在那儿看窗外；我站在那儿看着他们大家。

“大卫，”默德斯通先生说，“对青年来说，这是一个切实行动的世界，而不是一个游手好闲的世界。”

——“你就是那样的，”他姐姐补充道。

“珍·默德斯通，请让我来说。我说，大卫，对于青年来说，这是一个切实行动的世界，不是一个游手好闲的世界。尤其对一个像具有你这种气质的青年来说如此，你这种气质需要下很多功夫矫正；除了强迫这气质去服从劳动世界的规矩，去改造它，去压碎它，再没更好的办法对付它了。”

“因为不允许倔强，”他姐姐说，“它所需要的是压碎。一定要压碎它，也一定能压碎它！”

他看了她一眼，半是反对，半是赞成，又继续说：

“我想你知道，大卫，我并不富。不管怎么说，你现在知道了。你已受了相当多的教育了。教育是很花钱的；就算它不花钱而我也能供你，我仍然持这种看法：留在学校对你毫无好处。摆在你面前的是和世界斗一次，你开始得越早，就越好。”

我想我当时就认为我已经笨手笨脚地开始了；不过不管当时怎么想，我现在就这么认为的。

“你已经多次听人说起‘帐房’了？”默德斯通先生说。

“帐房，先生？”我重复道。

“默德斯通和格林伯公司的，贩酒业的。”他答道。

我想我当时流露出犹疑，他马上说：

“你已经听人说起过‘帐房’，或那生意，或那酒窖，或那码头，或和它有关的什么。”

“我想我听人说起过那生意，先生，”我说，我记起我对他和他姐姐两人的财产的模糊了解，“不过，我不记得是什么时候了。”

“什么时候不关紧要，”他答道，“那生意由奎宁先生管着。”

我向站在那儿望窗外的奎宁先生满怀敬意地看了一眼。

“奎宁先生建议说，既然雇别的孩子，那么他觉得没理由不以同样条件雇你。”

“他没有，”奎宁先生转过半边身子低沉地说，“别的前途了，默德斯通。”

默德斯通没留心他说的，做了个不耐烦，甚至是很气愤的手势，继续道：

“那些条件是，你可以挣够你的吃喝和零花。你的住处（我已安排好了）由我付钱，你的洗衣费用也由——”

“必须在我预算之内。”他姐姐说。

“你穿的也由我提供，”默德斯通先生说，“因为你一时还没法自己挣到。所以，你现在要随奎宁先生去伦敦了，大卫，去自己闯世界了。”

“简言之，你得到赡养，”他姐姐说，“千万要尽责。”

虽说我很清楚，这一宣告是为了除掉我，可我记不清当时我对此是喜还是怕。我的印象是，当时我对此是处于一种迷乱状态中，处于喜和怕之间却又并不是喜或是怕。我也没多少时间整理我思绪，因为奎宁先生第二天就要动身。

第二天，就看看我吧——戴着顶很旧的小白帽，为了我母亲在上面缠了根黑纱；穿了件黑色短外套，下着条硬梆梆的黑棉布厚裤子（默德斯通小姐认为在我向世界作战时，这裤子是护腿的最好铠甲）——看看这样装束着的我吧，我所有的财产就装在我前面的一只小箱子里，这样一个孤苦伶仃的孩子（高米芝太太会这么说），坐上载着奎宁先生的邮车去雅茅斯换乘前往伦敦的车！看到了，我们的房子和教堂怎样在远处消失，从我昔日游戏的场地上向上高耸的尖尖的塔顶又怎样再也看不到了，天空荡荡的了！

## 第十一章

### 我开始独立生活，但我并不喜欢这种生活

现在我已相当练达世故，几乎丧失了为任何事感到吃惊的能力了；但是我当时那么小就这么被人轻而易举地给抛弃了，就是现在也叫我多少有些吃惊呢。一个才能优异的孩子，一个具有很强的观察力的孩子，机敏、热心又纤弱，身体和精神很容易被伤害，却没有一个人表示出半点为我着想，我至今觉得不可思议。没人为我着想，而我年方十岁便成了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的小苦力了。

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的批发店就设在河边，位于黑弗莱尔的一角。那地方已被现代的改良举措改变了，不过那批发店还是一条窄窄街道尽头的最后一所房子，而那条窄窄街道弯弯曲曲从小山上下来直达河边，街尽头有几级供人们上、下船的台阶。那房子相当破旧，但有自己的码头，涨潮时它与水相连，退潮后则与烂泥栉比，事实上它已被老鼠占据了。它那镶板房间的颜色已被一百多年——我敢这么说——的污垢和烟气改变了，他的地板和楼梯也已腐朽，在地下室里争斗的灰老鼠吱吱尖叫，充斥那里的是腐败和龌龊；这一切在我心中并不是多年前的事，而是具在眼前。就像当年被奎宁先生握着我颤抖的手第一次走过这一切一样历历在目。

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和很多种人有生意来往，不过主要交易还是给一些邮船提供葡萄酒和烈性酒。现在我记不得这些船主要是去什么地方了，不过，我想它们中有一些是前往东印度群岛和西印度群岛的。我还知道这种来往的结果之一就是有了许许多多空酒瓶，于是一些男子和男孩被雇来把那些瓶子对着阳光来检查，剔出有裂纹的再擦洗。空瓶子洗完了，就往装满酒的瓶子上贴标签或配木塞，或封住木塞，或把这一切都就绪的瓶子装箱。所有这些活都是我干的活，也是和我一起被雇的少年们干的活。

我们——连我算在内——有三或四个。我的工作地点设在批发店的一角，奎宁先生想站在帐房凳脚上的横木上就能从写字台上的窗口里看见我。在我如此幸运地开始独立生活的第一个早上，那几个长期在此干活的少年中最年长的那个被派来指点我干活。他名叫米克·沃克尔，系着条破破烂烂的围裙，戴着顶纸帽子。他告诉我说，他父亲是个船夫，系着黑天鹅绒的头巾在伦敦市市长就职举行的赛会上竞走过。他还告诉我，我们中为头的是另一个男孩，并告诉我这男孩的名字——这名字真是奇特怪异——叫白粉·土豆。可我发现那年轻人的教名并不是这样的，这只是批发店里人们给他取的名，因为他肤色很浅很白，像粉一样。白粉的父亲是个水手，并以任消防员而名气大，从而又被一家大剧院雇来灭火；白粉家的年轻成员——我想是他的小妹妹吧——在那剧院的哑剧里扮演精灵。

我沦落到这么一个圈子里，把这些从此与我朝夕为伴的人与我快乐童年时代的那些伙伴——不必说斯梯福兹，特拉德尔，以及其他同学了——相比较，我觉得我要成为博学多识、卓越优秀的人希望在心头已破

---

沃克尔 (walker)：意为步行者。

灭了。当时的彻底绝望，因所处地位的卑贱，深信过去所学、所想、所喜爱、并引起遐想和上进心的一切正一天天、一点点离我而去，那年轻的心所受的痛苦，对这一切的深刻记忆是无法写出来的。当米克·活克尔上午离开后，我的眼泪立刻流进了洗瓶子的水里，我哽咽着，好像胸口有一道裂缝随时行将迸开一样。

帐房的钟指到十二点半，大家都准备去吃午饭了。这时，奎宁先生敲敲帐房的窗子，作手势要我进去。我进了帐房，看到那里有个大块头中年人，穿着褐色外套、黑色紧身裤和黑鞋。他的头很大，亮光光的；上面的头发决不比一个鸡蛋上的多，他把那宽宽的大脸完全转向我。他衣衫寒酸，却戴一条很打眼的硬假领。他的手杖挺帅气，上面还系了对褪色的大穗子，外套上还挂了个单片眼镜——后来我发现这只是个饰物，因为他几乎从不用它看什么东西，就算他看也看不见什么。

“这，”奎宁先生指着我说，“就是他。”

“这，”那位陌生人说，他给我印象很深的是那种屈就下交的语调，还有那种从事上流职业无法形容的神态，“就是科波菲尔少爷了。我希望你贵体无恙，先生。”

我说我很好，也希望他很好。我当时十分不安，上天知道；但我不愿在那时诉苦，所以我说我很好，并希望他也很好。

“谢天谢地，”那陌生人说，“我很好。我收到默德斯通先生的一封信，他在信中说，希望我把我那现在未住人的后一部房屋当作——简言之，出租——简言之，”那陌生人笑了笑，迸发出勇气说，“当作卧室——租给我此刻有幸结识的年轻创业人——”那陌生人挥挥手，把下巴搁进那硬衬领里。

“这是米考伯先生，”奎宁先生对我说。

“嗯哼！”陌生人说，“这是我的姓氏。”

“密考伯先生，”奎宁先生说，“和默德斯通先生相识。他给我们拉生意，只要他拉到了客户，我们就付他佣金，他收到了默德斯通先生请他替你安排住处的信，并愿意收你当他的房客。”

“我的地址是，”米考伯先生说，“都会路，温泽巷。我——简言之，”米考伯先生又一度迸发出勇气说，但还是用那种上流人的神态——“我就住在那里。”

我向他鞠了一躬。

“依我之见，”米考伯先生说，“你在这大都市的见闻尚不甚广泛，要穿过这现代巴比伦的迷宫时都会路——简言之，”米考伯先生又一次迸发出勇气说，“你可能会迷失方向——我很高兴今晚来这里，用最近的路线的知识将你武装起来。”

我真心真意地谢了他。因为他竟愿意费神，真是太热诚了。

“几点，”米考伯先生说，“我可以——”

“八点左右。”奎宁先生说。

“大约八点，”米考伯先生说，“再见，奎宁先生。我不再打扰了。”

于是，他戴上帽，夹着手杖，身子挺得笔直地走了出去，哼着曲子离开了帐房。

就这样，我正式被奎宁先生雇在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的批发店里做我力所能及的事，薪水嘛，我想是一星期六先令吧。我记不清是六先

令还是七先令了。在这一点上我不能确定，我倾向于是六先令；先是六先令，后来是七先令。他立刻付了我一星期的（我相信是他从自己口袋里掏的），我又从中拿出六便士给白粉，请他晚上帮我把那箱子拿到温泽巷去——箱子虽说不重，仍不是我那时的力气所能扛起的。我又为我的午饭付了六便士，那由一张肉饼和街头水龙头的饮水组成。我还在街上散步了一会，把规定用来吃那顿饭的一个小时打发掉了。

晚上，到了约定的时间，米考伯先生又来了。我洗了手和脸，以示对他的那种派头的敬意，然后我们一起朝我们的住宅走（我想，这时我也该这么说了）。一路上，米考伯先生把街名、拐弯住房屋式样都教我记住，这样明天早上我就不会费事地找到回去的路了。

到了他在温泽巷的住宅后（我看出，这住宅也和他一样寒酸，也和他一样尽可能装体面），他把我介绍给米考伯太太。米考伯太太是个瘦削憔悴的女人，一点也不年轻了，她正坐在客厅里（楼下没有任何家具，窗帘总是放下好挡住邻居的眼光）给一个婴儿喂奶。这婴儿是一对双生子中的一个。我在这里可以说一下，我和这家相处时，从没见过那对双生子同时不在米考伯太太怀里的时候，总有一个在吃奶。

还有两个孩子——米考伯少爷，大约四岁；米考伯小姐，大约三岁。还有一个皮肤很黑的年轻女仆，她有哼鼻子的习惯。不过半个小时，她就告诉我她是个“苦儿”（意思是孤儿），从附近的圣路加贫民习艺所里来这儿的。这一家就有这么些人。我的卧室在后面的顶楼上，小小的房间全贴着一种花纹的墙纸，我童稚的想象力把那花纹和蓝松饼联想在一起，屋里只有很少的几件家具。

“没结婚之前，”米考伯太太喘着气说，她带了双生子和另两个孩子上楼带我看住处，这时她坐了下来，“我和爸爸妈妈住在一起时，我从没想到过，我会不得不招收房客。可是米考伯先生遇到困难。我不能再考虑个人的感受了。”

我说：“是的，夫人。”

“目前，米考伯先生的困难几乎把人压倒，”米考伯太太说，“我不知道他能不能度过这难关，在娘家，我和爸爸妈妈住在一起时，我真不懂困难这词是什么意思，不懂我现在所说的这个词的意思，可是经历使我懂得了——正如爸爸常说的那样。”

我不能肯定，究竟是从她那里我知道米考伯先生做过海军军官，还是出于我想象。我只知道，至今我仍然相信他一度入过海军，但不知道为什么。他现在为各种商户在城里拉顾客，但我恐怕他收入很少或几乎没有进项。

“如果，米考伯先生的债主不肯给他时间，”米考伯太太说，“他们就得自食其果了。他们把这事办得越快就越好。石头榨不出血，米考伯先生也榨不出钱还帐（更别说付诉讼费了）。”

可怜的米考伯太太！她说她曾努力试过，我并不怀疑她曾这样做过。临街门上中间几乎被一块大铜牌全遮住了，那铜牌上刻着：“米考伯夫人青年妇女宿舍”，可我从没见到任何青年妇女在这里住宿过，没见过任何青年妇女来过或提出过要来，也没见过这里做过任何接待青年妇女的最低标准的准备。我见到或听到的来客全是债主。他们总是在任何时候来到，其中一些还好凶。有一个一脸脏兮兮的人，我猜他是个鞋匠，

总是早上七点钟就钻到走廊里，朝楼上的米考伯先生嚷嚷说：“下来！你还没出门呢，你知道的。还我们钱，好不好？别藏着，你知道，那太可鄙了，我要是你就不会这么可鄙。还我们钱，好不好？你要还我们钱，听见了吗？下来！”这番辱骂得不到回应，他就气得骂出“骗子”、“强盗”，而这样仍得不到回应，他就走到街对面，冲着二楼窗子（他知道米考伯先生在那里）叫骂。这时，米考伯先生好生伤悲羞愧，以至（有一次，我从他太太的尖叫声中得知）用把刮胡子刀对自己比划了一下。可是半个小时不到，他就会不惜力气地擦亮皮鞋，哼着曲子出门时，那神气较平日还更像个体面人。米考伯太太也具有同样的弹性。我曾亲眼看到她在三点钟时被法庭批下的帐单和讼费单逼昏过去，可是四点钟时，她就吃裹面炸的羊排，喝热麦酒（这些是当掉两个茶匙后买回的）。有一次，我偶然提前在六点钟回家，见她昏倒在火炉前（还带着双生子中的一个），头发披在脸上，原来法庭刚刚强行采取了手段。可就在那天晚上，她一面在厨房的灶前烤牛肉，一面给我讲她爸爸妈妈的故事，还告诉我他们过去的交往，我再没见过她那样兴高采烈过了。

在这所住宅里，和这一家人一起，我度过工余的时间，我给自己的早餐是一便士的面包和一便士的牛奶。我把另一小片面包和另一小块干酪收在一个特殊的碗橱里特殊的一层，留着我晚上回家做晚餐。这在那六或七先令里是笔很大的开支了。我对此很有数；我整天就呆在那批发店里，整整一星期就靠那笔钱养活自己。从星期一早晨直到星期六的夜晚，我记不得有任何人给予我任何忠告、意见、鼓励、安慰、帮助或支持，到我希望到天堂时也记不起。

我是那么年轻、那么幼稚、那么缺乏能力——我不是那样又能怎么样呢？——处理我自己的一切生活事务，每天早晨去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时，我常因不能抗拒摆在糕饼店前以半价出售的隔夜蛋糕而花去了我预备买午饭的钱。这样我就不吃午饭，或只买一个蛋卷或一薄片布丁。我记得有两家布丁店，我根据我的财政情况在两者之间做选择。一家就在靠近圣马丁教堂的一个广场上——就在教堂的背后——现在已全迁走了。这家店里的布丁是用葡萄干做的，是种很特别的布丁，价格很不菲，两便士能买到的不比一便士的普通布丁量多。另一个店在斯特兰大街——在后来已改建的什么地方。这家的布丁是一种灰色的大块布丁，沉甸甸，松软软，里面稀稀落落地撒了些大葡萄干。每天我下班时，正好这种热布丁上市，我就吃它当晚饭。如果要吃得像顿正经晚饭，我就在一家小餐馆里吃一条香肠和一便士的面包，或一份四便士一碟的红牛肉；或者去我们营业地点对面的一家又破又旧的酒店里吃上一碟面包和干酪，还喝上一杯啤酒。那家酒店店名叫狮子或狮子和别的什么来着，我已经不记得了。我记得，有一次我胳膊夹了块面包（那是我早上从家里带出来的），面包被张纸包着像本书，我夹着它到杜里巷附近那家赫赫有名的牛肉店，点了一“小碟”那种精致食品和面包一块吃下去。对我这么一个独往独来的奇怪小家伙，那招待是如何想的，我不知道；不过我吃饭时，他那盯着我的样子至今我还记得，他还叫了另一个招待来看我。我给了他半个便士，真希望他当时没收下。

我想，我们有半个小时吃茶点的时间。我钱够时，总买半品托冲好的咖啡和一片奶油面包。我没钱时，就去看舰船街的野味店，在这种时候，我也间或走到考文特花园市场去看菠萝。我喜欢在阿德尔菲街一带徘徊漫步，因为那地方有一个黑色拱门而显得神秘。我记得，一天晚上我从靠近那河边小酒店的一个拱门里走出，酒店前有片空地，一些扛煤的工人在那里跳舞；我坐在一张凳子上看他们。不知道他们对我作何感想！

我是那样一个孩子，那么小，当我走进陌生的酒店要买杯麦酒或黑啤酒以佐我带来作午饭的东西时，他们竟不敢给我。我记得，一个很热的晚上，我走进一家酒店，对老板说：

“你这儿最好的——特别特别好的——麦酒一杯要多少钱？”因为那天是个特别的日子。我不知道是个什么日子。也许那天是我生日。

“两个半便士，”老板说，“这价钱买的是货真价实的斯丹宁麦酒呢。”

“好吧，”我拿出了钱说，“请给我上满满的一杯货真价实的斯丹宁吧。”

老板听后，露出一丝怪怪的笑，在柜台那儿把我从头到脚打量着；他没去倒酒，反而朝屏风后望来望去，对他妻子说了些什么。他妻子拿着针线活从屏风后走出来，和他一起打量我。现在，我们当时仨人的模样都在我眼前活灵活现了。老板没穿外套，靠在柜台的窗架上；他的妻子从那下面那小部门关住的门上方往外看；我呢，就在柜台外面莫名其妙地仰脸看他们。他们问了我很多问题，如我叫什么，多大了，住哪儿，怎么做工，怎么来的。为了不牵连什么人，恐怕我对所有这些问题进行的回答有的是编造。他们把麦酒给我，不过我怀疑这不是货真价实的斯丹宁；那老板娘推开拒台的那半节门，俯下身来，把银退还给我，还怀着半称赞半同情的心情吻了我。我相信这一切都是出于好心和善意。

我知道，我并不是有意或无意地夸张我的经济匮乏和生活困难。我知道，如果奎宁先生给我一先令，无论何时，我就把它花到一顿饭或一顿点心上。我知道，我是个穷小子，从早到晚，跟普通的成年人和少年郎一起干活。我知道，我又饿又馋地在街上逛来逛去。我知道，如果不是蒙上帝眷顾，在我所受的那种照顾下我会很容易地就变成一个小强盗或小流氓。

我在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也始终处于某种地位。奎宁先生是个不细心的人。又那么忙，事情又那不寻常，也顾不上对我另眼相看，何况不论对成年人还是少年人，我也从不说我的来历，对于我在这儿的愁苦也不流露半分。我暗自忍受，我乖巧忍受，除了我自己，没人知道。我忍受了多少，正如我已经说过，是完全超出我叙述能力的。但我坚守这秘密，苦做我的那份工。从一开始就知道，如果我不能像任何其他那样干活，我就必然受到轻视和侮辱。不久，我就变得至少和那两个少年一样利索和熟练了。虽然我和他们都很熟了，可由于我的行为神态与他们的相异之甚而使我们之间有种距离。他们和那些成年人总叫我“小先生”，或“小萨福克人”。装箱工头是个叫葛里高利的成年人，另一个穿着红衣的车夫叫提普，这两人有时也常叫我大卫，但我想这总是在我们很亲热的时候，也就是我在大家干活时给他们讲我看过的那些书让他

们高兴时（很快，那些书也从我记忆中消失）。白粉·土豆曾对我的优越地位抗争过一次，但马上就被米克·沃克尔制服了。

我认为我没希望摆脱这种生活了，也就完全放弃了这种希望。我认真真这么想：我从没对这种生活退让过，也从没不因它而苦恼，哪怕一个小时也没有这样过。但我忍受下去，连对皮果提也不曾在任何书信中透露过只字片语（我们通了很多信），这样部分是出于爱她，部分是因为我羞于那样做。

米考伯先生的困难更加重了我的精神痛苦。我在这种孤苦伶仃的情形下，和那家人建立了很深的感情，时时惦着米考伯太太的各种筹款计划，时时心头压着米考伯先生的债务。星期六的夜里是我的好时光——部分因为我口袋里有了六或七个先令，回家的路上望着那些店铺，盘算着这笔钱可以买什么，这可是了不起的事；部分因为我能回得早——米考伯太太会把最伤心的秘密向我倾诉；星期天早上她也会这样，那时我把头天晚上买回的茶或咖啡在一个刮脸用的小罐里调好，开始坐下吃那已过了钟点的早餐。在这类星期六的夜间谈话开始时，米考伯先生总要痛苦忘情地哽咽一番，而谈话将近结尾时，他却又在唱“杰克快乐地和南在一起”了。我曾看到他流着泪回家吃晚饭，嘴里叨念说只有进监狱是唯一出路；然后又盘算“如果有什么机会出现”（这是他很引以自得的句子）可以弄到装弓形窗所需的费用入睡了。米考伯太太跟他完全一样。

我们各自的境遇在我们之间形成了（我深信）一种奇特的友好平等关系，虽然我们的年龄悬殊得可笑。在米考伯太太把我视作她的心腹之交以前，我从不肯接受他们的邀请而由他们掏钱、和他们吃喝，因为我知道他们和屠户及面包商关系紧张，他们自己通常也没什么太多的吃食。一天夜里，米考伯太太就像下面所说的那样和我结成了心腹之交。

“科波菲尔先生，”米考伯太太说，“我把你不当外人，所以不怕对你说：米考伯先生的困难已达到危急关头了。”

听到这话，我好生难过，看着米考伯太太红红的眼睛，我满怀着无限同情。

“除了一块荷兰干酪的皮——这是不适合一个有这么多小孩的一家所需的”——米考伯太太说，“食品间里真是什么也没有了。我和爸爸妈妈住在一起时，总习惯了说食品间，我几乎不知不觉就说这个词。我的意思是：家里什么吃的也没有了。”

“天哪！”我很关切地说。

那时我口袋里那星期的工钱还有两或三先令——由此我猜我们谈话时是在一个星期三的夜晚——我忙掏了出来，诚恳地请米考伯太太把它们收下权当向我借的。可那太太一边吻我，一边叫我把钱放回口袋，并说她连想也不能这么想。

“不能这样，我亲爱的科波菲尔先生，”她说，“我压根就没往这上面想！不过，你显得比你的实际年龄要老成，如果你愿意，你可以在另一件事上帮我，我一定满怀谢意接受这种帮助。”

我请米考伯太太说出来。

“我已亲自把日常餐具脱手了，”米考伯太太说，“六把茶匙，两把盐匙，一把糖夹，都由我分别在几次拿出去抵押借了钱。想到爸爸妈

妈，我为这交易痛心，但这双生子是个大包袱呀。我们还有几件小物件可以脱手。米考伯先生的感情决不允许他亲自来处置这些东西，克莉吉特呢，”——这是那个从习艺所来的女孩——“又生就下流，如过于信任她，反会令她叫人痛心地放纵。科波菲尔先生，如果我可以请求你——”

这时，我明白了米考伯太太的意思，便求她只管差使我。就在当天夜里，我开始处置那些较轻便的财产了；几乎每天早晨，在去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之前，我总要为同样的交易出门一次。

在米考伯称做图书室的屋里一个小柜上，有几本书，先被脱手的就是它们。我把这些书一本接一本拿到都会路一家书摊上——那条路在靠近我们住所的部分在那时几乎全是书摊和鸟铺——不管多少钱就都卖了。摊主住在书摊后的小房子里，他每天晚上都酩酊大醉，早晨就被他妻子痛骂一顿。不止一次，我一早上到那儿时，他就是一张翻得直立起来的床前接见我，他额上的一处伤痕或一只又肿又青的眼睛证明他头夜又喝得太多（恐怕他喝酒时喜欢和人争吵）；他伸出发颤的手在乱扔在地板上的衣服口袋里一只只搜，想找到所需的钱，他的妻子则抱着一个小毛头，跟着双便鞋，骂他个没完没了。有时，他把钱弄丢了，就请我再去一次，可他老婆总有点钱（我猜是趁他大醉时拿了她的），我们一起下楼时，就偷偷了结了那笔交易。

在当铺，我也开始小有名气了。在柜台后主事的主要人物很留心我了。我记得，他和我谈生意时，常要我用一个拉丁文的名词或形容词变位、或活用一个拉丁文的动词给他听。每次这种交易成交后，米考伯太太就举行一个小型宴会，大致是顿晚餐，这些样的晚餐我都记得很清楚，每次都有一种特别的美味在其中。

米考伯先生的困难终于到了危急关头。一天清早，他被捕并被送进市里最高法院的监狱。他走出住宅时对我说，他的末日降临了——我真的以为他的心都碎了，我的心也碎了。可后来我听说，有人在午前看见他快快活活地玩了九柱戏。

他被送进那里后的第一个星期天，我打算去看望他，和他一起吃午饭。我得问路到那么一个地方，到那地方我会看到附近另外一个地方，在后者我又看到附近有一个院子，走过那院子一直走下去，直到看到一个看守。我——如此这般做来，当我终于看到一个看守（我是多么可怜的一个小东西！），我就想到洛德利克·兰顿在债务人监狱时那里有怎样一个身上仅有一块破布的人，那看守顿时在我神色暗淡的眼中和跳得很快的心上浮游晃动起来了。

米考伯先生正在大门里等我。我们走上去到了他的房间（从顶上往下数的第二层）大哭了一场，我记得，他郑重其事地请求我以他的遭际为鉴，并要我注意到：如果一个人年收入为二十镑，他花去十九镑十九先令又六便士，他会快活；但如果他花了二十镑一先令就会苦恼。这以后，他向我借了一先令给看守，并给我写了一张收条凭其可向米考伯太太要回那一先令，然后就收起小手帕，兴致又高了起来。

我们坐在一个小火炉眼前。生了锈的炉门里一边放了一块砖，以免烧煤太多。我们在那里一直坐到和米考伯先生住一间屋的另一个债务人从面包店回来，他还带来了我们合伙吃午饭用的羊里脊肉。然后，我又

被派到最顶头的房间去见“霍普金斯船长”，带去米考伯先生的问候，并说明我是米考伯先生的小朋友，向他借一把刀和叉。

霍普金斯船长借给了我刀和叉，并附上对米考伯先生的问候。在他的小房间里有个脏兮兮的女人，还有两个病恹恹的女孩蓬着头发，那女孩们就是他的女儿。我想好在是借霍普金斯船长的刀叉而不是借他的梳子。船长本人实在邋遢得无以复加，他长着一脸大胡子，穿着件很旧的褐色外套，外套下再无别的衣物。我看到他的卧具被卷着放在一个角落里，还看到他架子上放的锅碗瓢盆是些什么样的，我断定（上帝知道我是怎么断定的）那两个蓬头发的女孩是霍普金斯船长的女儿，可那脏兮兮的女人并没嫁给霍普金斯船长。我怯怯地在他门口呆了不过两分钟，却带回这么多见识，就像我握在手里的手叉一样实在可靠。

那顿午饭有种吉普赛的风情在其中，而且很惬意。过午后不久，我去还霍普金斯船长刀叉，然后就回家，将探访的情况向米考伯太太报导以给予她安慰。一看到我回来，她就昏了过去；然后我们谈着这事的时候，她用一小罐热鸡蛋甜酒来慰劳我们。

我不知道，为了这一家的好，那些家具是怎么卖出去的，又由谁经手卖的，我只知道我没经手它们。不过，家具都被卖掉了，由辆货车拖走的，只剩下床和几把椅子，还有一张厨房用的桌子。带着这些东西，我们像驻营地一样住在温泽巷那所空房子的两间客厅里。米考伯太太，孩子们，那孤儿，还有我，都日夜住在那两间房间里。我不知道到底住了多久；不过我觉得很久很久。米考伯太太终于决定搬进监狱去住，米考伯先生现在在那里住着一个单间了。于是，我把钥匙还给房东，他很乐意地收回钥匙，除了我的床，其它的床全送到最高法院监狱；我的床送到监狱围墙外不远的一个小房间里了，这很合我意。因为在我们的坎坷中我和米考伯一家人彼此相处得太好，谁也舍不得离开谁了。那孤女也在那附近找到一个房租低廉的住处。我的卧室是一个斜屋顶下的后顶楼，面朝一个木场的大好风景。住在这里，想到米考伯先生的困难已到了危急关头，我觉得这小屋实乃天堂了。

在那段日子里，我一直在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怀着和一开始时同样的屈辱感，同样卑贱地和同样卑贱的工友为伍做苦力。可我从没结识任何人——无疑这是我的幸事——也不和每天进出于批发店而在吃饭时间里游荡在街头的那些少年中任何一人交谈。我还是那么过着暗自不快的生活，我仍那么独自地过那生活而不仰仗任何人。我能觉察到的唯一不同是：我变得更寒伧了，这是其一；其二是我对米考伯夫妇的种种忧虑已减轻；因为在他们困难时有些亲戚和朋友帮助他们，他们在狱中反比在狱外的许多时间还过得更惬意。凭着某种安排（具体情形我已记不得了），这时我常和他们一起吃早饭。我也不记得监狱的门早上什么时候开，我可以进去；可我知道我常常六点起床，没事我喜欢走来走去的地方是老伦敦桥，我常坐在那里一个石龛里，看过往行人，或从栏杆上俯看那在纪念碑顶上燃烧的太阳投在水中的倒影。那孤女有时在这里看到我，我把关于码头和伦敦塔的一些恐怖故事告诉她；说到这些故事，我也只能说我希望自己能相信是真的。晚上，我总回监狱去，和米考伯先生在空地上走来走去，或和米考伯太太玩牌，听她回忆她的爸爸、妈妈。默德斯通先生是否知道我在什么地方，我也说不准。我从来不告

诉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的那些人。

米考伯先生的事虽然挨过了紧急关头，却又卷入了某个契据的麻烦中。关于那种契据，我听说过不少，据我现在想来那应该是一种先前写给债权人的文书，不过当时我怎么也闹不明白，现在看来我当时是把这玩艺和那些被认为一度在德国广为时兴的魔鬼般的文件混为一谈了。后来不知怎么搞的，这契据似乎失效了，不管怎么说，它不再像先前那样妨碍人了。于是，米考伯太太告诉我，“她娘家人”已决定：米考伯先生应当根据破产债务人法要求被释放。她预计这可在六个星期内办成。

“那时，”米考伯先生说，当时他也在一旁，“我再也不欠债了，谢天谢地呀，我一定要过一种全新的生活，如果——简言之，如果出现了什么机遇的话。”

为了把可记的事都写下来，我想起大约在这时，米考伯先生起草了一篇呈文给下议院，恳请修改因债务坐牢的法律。我所以把这事记下来，因为我用以往读过的书来套我已发生了变化的生活，把那些街头所见和男男女女来编入我的故事，记下这就给我自己提供了我当时这种做法的一个例证；而且，在我写自传时，这也能向我自己证明我无意间性格发展得具有某些特点是怎样在那时逐渐形成的。

监狱中有个俱乐部，由于米考伯先生是上流人物，他成了其中了不起的权威人士。米考伯先生把这呈文的意见在俱乐部里宣布后，得到那里的人们热烈赞同。于是，米考伯先生——他是个地地道道的好好先生，他对凡与他自己无关的事都非常热心积极，只要忙着于他自己绝无利益可言的事，他就兴致勃勃——就着手写起呈文来。他起草后又用一张大纸誊好，铺在一张桌子上，并指定一个时间，让全体俱乐部成员和所有有关在墙内的人来他房里签名，只要他们愿意。

听说了这即将进行的盛典后，我是那么急于想看他们一个接一个进屋的场面，虽说我已经认识他们中间的大多数人，他们也认识我了，我还是向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请了一个小时的假，为了能仔细观察，我把自己安置在一个角落里，俱乐部的要员们尽这小房间能容地拥进来，米考伯先生被簇拥在那呈文前，而我的老朋友霍普金斯（为了表示对这一庄严事件的敬意，他把自己洗过了）就站在呈文附近，把它读给那些尚对其内容不详的人听。然后房门大开，普通的男友开始排成长队，一个接一个地进去签了名后就走出去。霍普金斯对每一个进来的人都说：“你读了呈文吗？”——“没有。”——“你想听人读呈文吗？”哪怕那人略有半点想听的表示，霍普金斯就会响亮地把呈文逐字读给他听。如果有两万个人想听他读，这位船长一定会把它读上两万遍。我还记得，每当读到“出席国会的人民代表们”、“故请愿人敬向贵院请求”、“仁慈陛下的不幸小民”这类话时，他总要摇头晃脑，好像这些话在他嘴里变成了什么美味的实在东西一样；这时，米考伯先生听着，怀着一个作者的些许虚荣心，并且把目光停驻在（并不是认真看）对面墙上的大铁钉上。

每天我都在萨德克和黑弗莱尔之间行走，而午饭时间里，我都在一些无名小街上徘徊，这些地方的石头说不定已被我童年的脚底踩平了。不知道，当时伴着霍普金斯洪亮的声音一个个受我检阅的那么些人中，多少已不在了！当我现在回忆往事时，想起青少年时那种钝钝的痛苦，

我就猜想：我为那些人编造的身世也有多少是像一层迷幻的雾一样笼罩在记得清清楚楚的事实上！当我脚踏到旧日的地面上，我似乎看到我前面走着一个人天真浪漫的少年，经历那么奇特，处境那么龌龊，却使他创造出一个想象中的世界，我对他怀一掬同情；这一切并不让我惊奇。

## 第十二章

### 我还是不喜欢这种生活，我下了很大的决心

时间到了，米考伯的呈文也得到受理；根据法案规定，这位先生奉命出狱，这可真让我高兴。他的债主们并非死对头；米考伯太太告诉我，就连那恶鞋匠也公开说他对米考伯先生并无恶意，不过他喜欢收回别人欠他的钱。他还以为这是人类的天性呢。

当他的一案办理好后，米考伯先生回到高等法院监狱；因为还有些费用要付清，还有些手续得办理，这之后他才能真正获得自由。俱乐部兴高采烈欢迎他，还举行了一个联欢会。米考伯太太和我则在其家人都睡着后在他们身边悄悄吃了羊杂碎。

“在这么一个时候，科波菲尔少爷，”米考伯太太说道，“我再给你斟上点加料酒，”因为我们已经喝了一些了，“为纪念我的爸爸妈妈。”

“夫人，他们都去世了？”我把一杯酒干了后问道。

“我妈妈死时，”米考伯太太说，“米考伯先生的困难还没发生，或者至少还没变得严重起来。我爸爸生前也保释过米考伯先生数次，他辞世了，很多人都为其惋惜呢。”

米考伯太太摇摇头，一滴孝敬的眼泪落在当时正好在她怀里的双生子之一的身上。

由于我不能指望再找到一个更合适的机会问一个与我利益相关的问题，我就这时对米考伯太太说：

“夫人，能问你吗，现在米考伯先生已脱离了困难，获得自由，他和你准备做什么？你们决定了吗？”

“我娘家，”米考伯太太说，每次说到这三个字时她总是很神气，虽然我从没发现那指的是哪位，“我娘家持这种意见：米考伯先生应该离开伦敦，去乡下施展他的才能。科波菲尔先生，米考伯先生是个才干大着的人呢。”

我说我对此深信不疑。

“才干大着呢。”米考伯太太重复道。“我娘家持这种意见：像他这么有才干的人，稍稍被扶一把，就能在海关上有所作为了。由于我娘家的影响只限于当地，所以他们希望米考伯先生去普利茅斯。他们认为他务必马上去那儿。”

“他随时都能去吗？”我示意道。

“当然，”米考伯太太答道：“他随时能去——如果有什么机遇出现的话。”

“那么你也去吗，夫人？”

就算没喝那些加料酒，那天发生的一切再加上那对双生子，也已经让米考伯太太变得歇斯底里了，所以她泪如泉涌地答道：

“我永远也不会抛弃米考伯先生。也许，米考伯先生一开始隐瞒了他的困难实情，可他那乐观的天性也很可能使他期待这些困难能被克服。我从妈妈那儿继承的珍珠项链和手镯都已经以不及原价一半的价格顶让了；而那套结婚时爸爸送我的珊瑚饰品实际上是白送掉了。可我永远也不会抛弃米考伯先生。不！”米考伯太太叫起来，比先前更激动了，“我永远也不会做那事！要我那么做办不到！”

我大为不安——米考伯太太似乎疑心我要她做那种事一样！——我心惊肉跳地坐着呆呆看着她。

“米考伯先生有短处，我不否认他只图眼前快活。我不否认他把他的财产和债务都瞒了我，”她看着墙继续说；“可我决不会抛弃米考伯先生！”

米考伯太太这时已把声音提高到完全是高声嘶喊的地步了，我吓得连忙跑到俱乐部去。这时，米考伯先生正坐在那儿的一张长桌前做主持，领大家唱道：

“往前跑哇，达宾，  
往前跑哇，达宾  
往前跑哇，达宾  
往前跑哇，跑！”

我把米考伯太太此刻处于令人惊恐的状态，这事告诉了米考伯先生，一听到这个，他就大哭了起来，他和我一块走了出来。背心上还粘满着他刚吃剩的虾头虾尾。

“爱玛，我的天使！”米考伯先生一面朝房间里跑，一面叫，“发生什么了？”

“我决不会抛弃你，米考伯！”她喊道。

“我的心肝！”米考伯先生把她搂到怀里说，“我知道得很清楚。”

“他是我孩子的家长！他是我那对双生子的父亲！他是我心爱的丈夫，”米考伯太太一面挣扎一面叫道；“我决——不——抛弃米考伯先生！”

米考伯先生是那么深深地被她忠贞的这一证明而感动（我则已泪流满面了），他深情地俯身求她抬眼看，求她安静下来。可他越请求米考伯太太抬眼看，她越不肯看，他越请求她安静下来，她越不肯安静下来。于是，米考伯先生也大为伤感，他的眼泪，她的和我的流到一起；后来他请我为他帮忙而坐到楼梯上去，他好照顾她睡下。我本想告辞回去睡觉，可他不到摇响了送客铃就不许我走，我只好在楼梯窗子前坐着，等到他带着另一张椅子来和我坐在一起。

“米考伯太太现在怎么样，先生？”我说。

“精神很差，”米考伯先生摇摇头说，“太紧张了。啊，这一天太可怕了！我们现在完全孤立了——一切都离我们而去了！”

米考伯先生握住我的手，先是呻吟，继而流泪。我既大为感动，又十分失望，因为我期待在这早就被盼着的好日子里我们都快活。我想，只是由于米考伯先生和太太太习惯于往日的困难了，一旦他们想到他们已摆脱了那些困难，反而十分绝望。他们的适应能力都消失了，我从没见过他们像在这天夜里的一半难过；所以，当铃声响后，米考伯先生陪我走到我的住处并在那儿向我祝福道别时，我实在怕离开他，因为他是被那样沉重的悲哀压着。

从我们陷入的那一切令我意外的混乱和沮丧中，我很清楚地知道：米考伯先生和太太及他们一家就要离开伦敦了，我们的分手就在眼前了。在那天夜里回家的路上，还在后来上床后一转难成眠的时间里，这

念头升上我心头——虽说我不知道这念头怎么钻进我脑袋的——这念头形成一个坚定的决心。

我已渐渐和米考伯一家很熟了，当他们遭受患难时，我和他们亲密相处，和他们分开我感到孤零零的。想到要再找住处，再和陌生人一起生活，昔日这种遭遇的经验已使我对这种生活有深刻了解，所以我就觉得我当时就又被抛入那种境况中了。这一来，想到在那种境况中及那种情况的种种伤害，还有它留在我胸中的羞辱和苦恼，都变得更加痛切深刻。于是，我断定那种生活是不堪的。

我没有逃脱那厄运的幸望，除非我自己跑掉，我对此很明白。我很少从默德斯通小姐那里得到什么信息，而从默德斯通先生那里就根本什么也得不到。而我得到的信息也不过是由奎宁先生转交的两、三包补过的衣，每一包中有一个字条，大意是：珍。默希望大，科努力干活，尽心尽职。我是否除了死心塌地做苦力外还有可能做点别的，对此毫无半点暗示。

第二天，我还为才萌生的念头而心情激动，就有事实向我证实米考伯太太说到他们的离开并非没有理由。他们在我住的房子里租了一处，只住一星期，租期一到，他们就动身去普利茅斯。米考伯先生下午亲自去了帐房，告诉奎宁先生说他不能不舍下我而去，还对我给予高度赞扬，而我想我对这赞扬是受之无愧的。奎宁先生就把车夫提普叫了进来，提普成了家，又有一间房要出租，奎宁先生就指定我住在那。他认为我们双方都一定同意，而我虽已下定了决心，也什么都没提。

在和米考伯先生及太太同住一幢房子的最后那些天里，我每晚和他们一起度过。我觉得，我们的亲密与日俱增。最后那个星期天，他们请我吃午饭，我们吃了猪里脊和苹果酱，还有一个大大的布丁。头天晚上作为分别礼物，我买了一个带花点的木马给小威尔金·米考伯——那是个男孩——又买了个娃娃给小爱玛。我还给了那个就要被遣送的孤女一个先令。

虽然对于即将来临的分别我们都很伤感，但大家仍在这一天过得很快乐。

“科波菲尔先生，”米考伯太太说，“我不想到米考伯先生的困苦日日则罢，否则就会想到你。你的作为永远属于那类最体贴、最乐于助人的品性。你从来就不是一个房客，你一直是个朋友。”

“我亲爱的，”米考伯先生说，“科波菲尔，”近来他已习惯这么称我了，“当他的同类不得意时，他对他们的忧伤抱有一颗同情的心，还有一个去计划安排的头脑，以及一只手去——简言之，有一种处置掉那些不必要的东西的全部才能。”

我对这夸奖表示心领神会，并说我为很快就彼此见不到而难过。

“我亲爱的青年朋友，”米考伯先生说，“我比你年长，涉世经验也略具些许，而且——简而言之，在困难方面，一般说来，也略具一点体会。眼前，在有什么机遇出现之前（对此，我可以说我时刻都在期盼），除了忠告我无它物可赠。我的忠告是可取的，我自己——简言之，从未曾奉行这忠告，于是成为“——一直满面春风、眉飞色舞的米考伯先生说到这时面色一改为愁苦状。”“你眼前这么个可悲的可怜人。”

“我亲爱的米考伯！”他太太劝告道。

“我说，”米考伯先生又忘了他自己，于是又满面春风地说，“你看到这么个可悲的可怜人了。我的忠告是：决不要把今日可办之事拖至明日。拖宕乃窃汝光阴之贼尔。抓住这贼呀！”

“这是我可怜的爸爸的格言。”

“我亲爱的，”米考伯先生说道，“从你爸爸的角度来看，他好极了，我若说他坏话，真是天理难容。我们不能，简而言之，再认识一个人能在他那把年纪，生着他那样专缠裹腿布的腿，还能不戴眼镜就看那用同样字体的印出的字。可是，他把那格言用于我们的婚事上，我亲爱的；于是那事办得过早，我永远得不到那笔费用的补偿了。”

米考伯先生斜睨了米考伯太太一眼，又补充道：“我并非为那事后悔。完全相反呢，我的爱人。”说罢，他严肃了一、两分钟。

“我还有另一忠告，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说，“你知道。年收入二十英镑，如果每年花销十九镑九先令六便士，结果是幸福。年收入二十英镑，如果每年花销二十英镑六便士，结果是痛苦。花凋零，叶枯萎了；太阳沉入恐怖中，于是——于是，简而言之，你就完了。就像我这样！”

为了使他的榜样更鲜明，米考伯先生露出很快活又很得意的神气喝下一杯潘趣酒，然后吹起口哨，吹的是大学生舞曲。

我便努力向他们保证，说我一定会把这些教导铭记心中（虽然实际上我根本不必这么做），因为他们那时显然太让我感动了。第二天早上，我在客车售票处和他们全家相遇，只见他们心情沮丧地坐在车后部的外面。

“科波菲尔先生，”米考伯太太说，“上帝保佑你！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一切的，你知道，就算我能忘记，我也决不会忘记的。”

“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说，“再见了！愿你一切都幸福顺利！在时光前进的过程中，如果我能相信我的不幸能被你引以为戒，我就觉得我占了另一个人的生存空间并非全无益处了。如果有任何机遇出现（我相信会的），我能有力量使你的前景好一点，我会快乐得无以复加呢。”

我相信，米考伯太太带着孩子坐在车后面我站在路上无言看他们时，她眼前一层薄雾消失了，她看出我实在只是多么小的一个人。我这么想，是因为她面带一种从未有过的母亲样的表情向我招手，要我爬上车；她搂住我脖子，像吻自己儿子那样吻了我一下。我刚下车，车就开了。他们挥舞着手帕，以至我看不见他们一家人。一分钟后，车就远去了。孤女和我站在路中间，茫然相顾后又握手道再见。我猜想，她要回到圣路加习艺所去，我则去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开始那令人厌倦的一天。

可我已不想再在那里过多少令人厌倦的日子了。不，我已经决心要跑开，要用一切办法去乡下，去见我在这世上唯一的亲属，要把我的遭遇告诉我的姨奶奶——贝西小姐。

我说过，我也不知道这不顾一切的念头是怎么钻进我脑袋的。但一旦钻进去了，它就留了下来，形成一个信念，我一生再没有比这更坚定的信念了。我决不能说我相信它可望实现，但我已下了最大决心，要将

它付诸于行动。

自从那晚产生了念头并失眠后，我就一次又一次、一百次地重温我那可怜的母亲讲的我出生的故事，昔日听她讲这故事于我是件快活事，我已把它熟记在心了。在那故事里，我的姨奶奶以令人生畏的威风登场；但她的举止中有处小地方令我常常回味，正是这一小小特征给了我些鼓励。我忘不了，母亲认为姨奶奶摸她那头漂亮的头发时手并不粗暴。虽然那也许只是完全出自我母亲的臆想，或许根本就没那回事，但我用它构成一小幅图画，画出我记得那么清楚也爱得那么深切的女子，她的美打动得那可怕的姨奶奶也发了仁慈，这幅画使整个故事变得温柔了。很可能由于这幅图画已久久在我心中，才使我的决心逐渐形成。

我连贝西小姐住哪儿也不知道，所以就给皮果提写了封长信，不经意地问她可记得那地方。我借故说我听说有这么一位女士，住在某个什么地方（我随便编了个地名），所以我想知道是否确实。在那信里，我还告诉皮果提说我因非常特殊的理由需半个几尼，并说如果她能借给我半个几尼，到我能还的时候再还，我将对她感激万分，我以后会把需要这钱的理由告诉她。

不久就收到了皮果提的回信，和往常一样充满了忠诚和爱心。她随信附上半几尼（恐怕她花了不少气力才克服重重困难，从巴吉斯的箱子里弄出这笔钱呢），并告诉我贝西小姐住在多佛附近，不过她也不能肯定是就住在多佛当地，还是在海斯，沙门，或弗克斯通。我们工友中的一个人在我向他打听这些地方时，竟说这些地方都在一起，我认为这于我的目的已够了，决定那个周末就动身。

我是个诚实的小人儿，不愿离开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而留下一个有污迹的印象，所以我认为我必须等到星期六晚上才能走；而且我刚来时预支了一星期薪水，所以我决定不在往日领工钱的时候去帐房。为了后一个特殊理由，我借了半几尼，这样我就不乏旅行所需费用了。于是，星期六天黑时，我们都在批发店里等着领工钱，我握住米克·沃克尔的手，请他在轮到他领钱时告诉奎宁先生我去把箱子搬往提普家了；然后我对白粉·土豆道了最后一次再见，便跑走了。

我的箱子放在河对面的住处。在一张我们钉在桶上的地址卡上我写上了：大卫少爷，留在多佛马车票房，待领。”我把这卡边放在口袋里，准备把箱子拿下来后拴到上面去。我一面朝住处走，一面四下张望，想找到一个帮我把箱子送到票房去的人。

一个腿很长的年轻人带着一辆很小的空驴车，他站在黑弗莱尔路的尖塔附近。我走过时，眼光和他的相遇，他把我叫做“小痞子”，还希望我“认清他以后好作证”，无疑，这是说我瞪他了。我停下来向他解释，说我并没这么做，我不过是不能肯定他会不会愿意干一件活。

“哈（啥）活？”那长腿青年说。

“运一只箱子，”我答道。

“哈箱子？”那长腿青年说。

我告诉他是我的箱子，就在那边街上，我要他把它运到多佛马车票房，运费是六便士。

“六便士就帮你干呢！”那长腿青年说罢就上了车——不过是架在车轮上的一个大木托盘——驴子拖着那车咕隆隆跑了起来，那速度我要

使劲跑才可以跟上。

这年轻人的态度带着挑衅的意味，尤其他对我说话时嚼草的样子让我不喜欢；可价钱已讲好，我就把他带到我马上要离开的房间，我们一起把箱子搬了下来。现在，我不愿意把那卡片拴上去，因为我怕那房东家的什么人会对我的举止起疑心而把我扣留下来；于是我对那青年说，请他到了最高法院监狱的高墙外时就停一分钟。我话音刚落，他就赶车咕隆隆跑将起来，那架势像是他、我的箱子、那车还有那驴都发了疯一样。我跟在他后面跑着，喊着，等到预定地方赶到他身边时，我气都透不过来了。

因为太兴奋又太紧张，我在掏卡片时，把那半几尼也从口袋里翻出来了。为了不弄丢它，我就把它含到嘴里；虽说我的手抖得好厉害，但还是把那卡片如我心意地拴好了。就在这时，我觉得那长腿青年朝我下巴上重重拍了一记，就见那半几尼从我嘴里飞到了他手上。

“什么！”那青年抓住我衣领，凶狠狠地龇牙裂嘴道。“是犯了事吧，是不是？想跑掉，是不是？去派出所去，你这个小坏蛋，去派出所去！”

“把钱还给我，行不行？”我万分恐慌地说，“别管我的事。”

“去派出所去！”那青年人道，“你一定要去派出所证明这事！”

“把我的箱子和钱还给我，”我哭着叫道。

那青年仍然说：“去派出所去！”他还很粗暴地把我往那头驴那儿逼，仿佛那畜生和警官有什么相似之处；后来他改变了主意，跳上车，坐到我的箱子上，嘟嘟念叨说要一直赶到派出所去，就比先前更加起劲地咕隆隆飞快地走远了。

我尽一切力跟在后面追，可我没力气叫了，即使有那会儿我也没胆量喊。我追了半英里路，其间至少有二十次，我几乎被车碾到轮子下。我时而看不见他，时而看见他，时而看不见他，时而遭到鞭子抽打，时而被叫骂，时而陷到泥里，时而爬起来，时而撞到什么人怀里，时而撞到一根柱子上。后来，由于生怕这时或许半个伦敦城都在出动捉拿我，我只得又惊又气地眼睁睁看着那青年带着我的箱子和钱去他要的地方去了；我就一面喘着气，一面呜咽着，但我并没停下脚步，我朝格林威治走去，我知道那地方就在去多佛的大路上；我所带着的从这世界上所得的并不比我出生时带到这世界上的多什么（就在我出生那天晚上，我的出生给我姨奶奶带来了那么多不快），走向我姨奶奶贝西小姐的隐居之地。

### 第十三章 我决心走下去

我不去追那个赶驴车的青年而朝格林威治进发时，说不准我有过一路跑到那儿去的念头。如果我有过那种念头，我也很快会就从这样昏头昏脑中清醒过来，因为我在肯特大路上的一排房子前停了下来。房前有个水池，池中央有个傻呼呼的大雕像，那傻瓜正在吹一个干贝壳。我坐在那儿的门前台阶上，由于我先前的努力已使我筋疲力尽，我几乎连为我那已失去的箱子和半几尼而哭的气力也没有了。

这时，天色已黑；我坐在那儿休息时，听到钟敲响了十点钟。好在那是个夏夜，天气也很好。我喘过气来，再不觉得嗓子眼发紧发干了，就站起来又往前走。尽管意气消沉，我也没有回头的念头。就算在这肯特大路上下一场瑞士的大雪，我也认定我是不会想回去的。

但是我的现有资金只有三便士（我此刻仍相信我至今都弄不清我怎么居然在星期六还能剩下这么三个便士在口袋里），这一现状并不因为我继续前行便不令我苦恼。我开始想象，在一两天内，我的尸体在什么围篱下被人发现了，于是成为报纸的一条新闻。我吃力地但仍尽可能快地往前走，一直来到一个小店才停下。小店那儿写明收购男女服装，高价收购破布、骨头和厨房用品。店主没穿外衣，坐在门口吸烟；由于从低低的天花板上垂下不少上衣和长裤，店里又只有两只点燃的蜡烛把这些东西幽幽照出来，我便把他那模样想象得像一个一心要报仇雪恨的人那样，一旦把所有的仇人都吊死，就洋洋自得了。

在最近从米考伯先生和太太那里得到的经验提醒了我，也许眼下有办法救急。我走到附近一条小巷，脱下背心，叠好挟在胳膊下；然后我来到店门口。“对不起，先生，”我说，“我要把它卖个公平的价钱。”

多罗毕先生——至少，这多罗毕是这店的字号——拿起背心，把烟斗的斗朝下靠在门柱上，领我进了店，用手指掐过烛芯后，再在柜台上摊开那背心打量，又把它举起来对着光照照，并打量片刻，最后才说：

“喏，就这么件小背心，你要卖个什么价钱？”

“哦！先生，你最知道，”我谦让地答道。

“可我不能既做买主又做卖主呀，”多罗毕先生说，“在这小背心上标个价吧。”

“那么十八个便士——”我迟疑了一会示意道。

多罗毕先生把它一卷就塞还给我。“如果我为它肯出九便士，”他说道，“那我就是在对我的一家进行打劫了。”

这可不是做生意的好办法，因为这样做就使我这么一个素不相识的人不得不请多罗毕先生为了我而去打劫他的家。可我当时那么窘迫，我就说我愿意把它卖九便士，只要他愿意。多罗毕先生不无怨言地给了我九便士。我向他道了再见便走出这家店，多了笔钱却少了件背心，不过，只要我把外套扣上也就不碍事了。

的确，我当时已经很明白地预想到马上我的外套也要被脱手，我必须赶快，好能穿件衬衣和长裤到多佛——如果我能穿着那样的衣到达那里，我就算幸运了。不过，我当时并不像一般所推测的那样只在这上面转念头。我想当我衣袋中揣着那九便士再度上路时，除了对我前面的路

程、对那么粗暴欺凌了我的驴车青年有总体印象外，我对我的困难并没有很迫切的感觉。

我想到一个过夜的计划，我要马上着手实行。这计划就是：睡在我以前的学校后面，那里的墙角常常堆着干草。我想象着，离那些学生和我昔日常在里面说书的那卧室那么近就仿佛有了伴一样；虽然那些学生根本不知道我来了，那卧室也不能庇护我。

我这一天已经够辛苦了，我最后终于爬上布莱西兹的平地时，我累坏了。为了找萨伦学校，我周折了不少但总还是找到了它，也找到了墙角那个干草堆，我在旁边躺了下来。但在躺下之前，我先绕着墙走了一圈，抬头看那些窗子，我看得出那窗里都是黑黑的、静静的。第一次睡在头上没有房顶的地方时那种凄切感受，我永远也不会忘记！

睡眠落在我身上，就像在那天夜里它也落在其它被宅门所拒绝、为看门犬所吠逐的流浪人身上那样。我梦见我躺在昔日学校的床上，在卧室和同学们说着话；醒时我发现自己笔直地坐了起来，嘴里正念着斯梯福兹的名字，茫然看着头上闪烁的星星。我记起我在这个不该醒来的时刻正置身何处时，一种感觉逐渐向我偷偷袭来，我不禁站了起来，怀着无名恐惧而四下徘徊。但那暗淡下去的星星，还有天空中太阳将升起处露出的灰白色，都让我安下心来；由于我的眼睛感到重重的，我就又躺下，睡着了——虽然在睡眠中我知道天气很冷——一直睡到太阳温暖的光线和萨伦学校的起床铃把我唤醒。如果我可以指望斯梯福兹还在那里，我一定躲在附近什么地方，等他单独出来；可我知道他肯定早就离开那里了。也许，特拉德尔还在那里，但这很难说；何况我对他的谨慎和好运气也谈不上很相信（虽说我对他的好脾性很信得过）。而去把我的事告诉他。于是，在克里克尔先生的学生们起身前，我偷偷离开了学校院墙，又走上那尘土飞扬的多佛大路。我还是学生中一员时，就知道那是多佛大路了，但那时我万没想到人们会看见这路上的行者会是我。

与昔日在雅茅斯的星期天早晨相比，这个星期天的早晨是多么不同啊！我一步步往前走时，在当做礼拜的时间，我听到教堂响起钟声，我看到去教堂的人们，我经过一、两个正在举行崇拜仪式的教堂，唱诗的歌声传入阳光中，教堂助理或坐在廊下或坐在水松树荫下乘凉，他们手搭在眉头上看到我走过，皱起了眉头。昔日星期天早晨的宁静和安息笼罩着一切，只是我被除外。不同之处就在这里。我一身的尘垢和满头蓬蓬乱发都使我觉得我很不体面。如果不是因为我在想象中作的那幅安静图画（我在那画中画出坐在火炉边哭的我那年轻美丽的母亲，还画出对她动了仁慈之心的姨奶奶），我很难相信我会有继续走到第二天的勇气。可那幅画总在我前面引我走。

就在那个星期天，我在那条笔直的大路上走了二十三英里，虽说走得并不轻松——因为我没吃惯那种苦。暮色落下时，我来到罗切斯特桥上，觉得双脚疼痛而浑身无力，我就那样吃着我买来权当晚饭的面包。有一两所贴有“旅客之家”的小房子使我动心，但我怕那仅有的几个便士会花掉，更怕我已见过的或赶上的那些流浪者的凶样，所以，除了露宿我不去找任何住处。经过重重辛劳，我来到了查坦姆，那地方在夜晚看来像是梦幻，是个由白垩、便桥和在混浊河水中那艘像诺亚方舟的带篷无帆船组成的梦境。我总算爬上一个长着草的炮台，台下有条小路，

还有个哨兵在那里来回走动。我在一门炮附近躺下。虽然下面那哨兵对躺在上面的我并不比萨伦学校的学生对睡在墙外的我知道得多点什么，但有他的脚步声为伴令我高兴。我在那儿睡得很香，直到天亮才醒。

早晨时分，我的脚不但痛还发僵，而隆隆鼓声和军队的前进声也把我吓得迷迷糊糊，我往下面一条又窄又长的街道走去时，仿佛自己已被那军队从四面八方包围住了。我觉察到如果要保存点力气走到终点，我那天就只能走一点点路，因此我决定把卖掉外套当作那天的主要任务。于是，我脱下外套，这也是为了学会没有外套亦能度日；我把外套夹在胳膊下，开始巡视起各个估衣店。

那是一个卖外套的好地方，因为那里有数不清的旧衣商人，而且，一般来说，他们都在门口等候顾客。由于他们大多数人总在他们的货物里挂上一或两件有显赫肩章的军官上衣，我被他们那生意的阔绰气派给吓住了，所以我走了很久也没把我的货出示给任何商人看。

由于羞怯，我只好把注意力转向那水手用品店，还有比一般衣店更加合适我的（如多罗毕先生的）那种衣店。终于，在一条龌龊的小巷一角，我找到我认为看来尚有希望的一家，紧靠着一道长满扎人的荨麻的围墙，在围墙的栅栏前有一些好像是从衣店里泛滥流出的旧水手衣物。在一些吊床、生锈的火枪、油布帽子以及在一些装了那么多种生锈的旧钥匙——多得足以打开世界上所有的门——的盘子间，这些衣服漂浮着。

我战战兢兢走下几级台阶，进了这家又低又小的衣店。店里有个小窗，上面也挂满了衣物，于是店里不但不亮反而被弄得更昏暗。一个丑陋的老头儿从店堂后一个脏兮兮的洞穴里跑来抓住我头发时，我也并没觉得轻松半分；那老头儿的下半截脸全被麦茬般的灰色大胡子遮住了。他的模样真可怕，还穿了件脏兮兮的法兰绒背心，带着很重的酒气。他那张床蒙着一张五颜六色缀满补丁的床单，就塞在他刚从中爬出来的那个洞里，洞里也有一个小窗子，露出更多扎人的荨麻和一头跛驴。

“哦，你来干什么？”那老头儿龇着牙，用种令人害怕的鼻音说，“哦，我的眼睛胳膊腿，你来干什么？哦，我的肺肝，你来干什么？哦，咕噜，咕噜！”

这一串话，尤其是最后反复的那个没听说过的词——那是从他喉咙里发出的声音——把我吓得做不出回答；于是，老头依然抓住我头发又说：

“哦，你来干什么？哦，我的眼睛胳膊腿，你来干什么？我的肺肝，你来干什么？哦，咕噜！”他费了好大气力，连眼睛都凸出来了，才挤出最后那个咕噜。

“我想知道，”我颤抖着说，“你要不要买一件外套。”

“哦，让我们看看那外套吧！”那老头儿说道，“哦，我的心冒火了，把外套拿给我们看看呀！哦，我的眼睛胳膊腿，把外套拿出来呀！”

他说着，把他那只鸟爪一般发着抖的手从我头发里收回；然后戴上一付眼镜，虽说那一点也不能使他发炎的眼睛增加多少光彩。

“哦，这外套要个什么价？”那老头儿看过后叫道，“哦，咕噜！——外套要个什么价？”

“半克朗，”我镇静下来答道。

“哦，我的肺肝，”那老头儿叫道，“不行，我的眼睛，不行！哦，我的胳膊腿，不行！十八便士。咕噜！”

每当他这么叫时，他的眼睛看上去就要凸出掉下的危险；他说每一句话都用同一种语调，那是像一阵风一样先低后高最后又低下的语调，我找不出比这更贴切的比方了。

“那好吧，”我说道，并为能做完这笔交易高兴，“我就要十八个便士吧。”

“哦，我的肝！”那老头儿把外套扔到一个架子上，一面叫道。“到店门外去！哦，我的肺，到店门外去！哦，我的眼睛胳膊腿——咕噜！——别要钱，用来换点别的吧。”

我一生里从没那样——无论那以前还是那以后——惊恐过；可我低三下四哀哀告诉他，我需要钱，别的东西于我无用，不过我用不着他催，我可以去外面等着。我就来到外面，坐在一个角落的阴影处。我在那里坐了那么多个小时，阴影变成阳光，阳光又变成阴影，我还坐在那里，眼巴巴等那笔钱。

我希望，现在在那一行再也不会再有那样的疯子酒鬼了。不久，从他受到孩子们攻击中我就得知：他在那一带以酒鬼而著称，并享受着把自己出卖给魔鬼的声望。那些孩子不断来到店门前进攻，叫喊那类故事，要他把金子拿出来：“你知道，查里，你并不穷，你是装穷。把你的金子拿出来吧。把你你自己卖给了魔鬼，把你换得的金子拿出来一些吧。快呀！金子就缝在褥子里呢，查里。把褥子拆开，让我们拿一些吧！”这些叫声，再加上要借刀给他拆褥子的建议，令他愤怒至极，竟使他一整天里不断地冲出来，而孩子们就不断地逃窜。他有时那么气愤，把我当作他们一伙的而向我扑来，嘴里说着要把我撕碎一类的话，可刚好他又记起了我是什么人，便又钻进了店。我从他那声音可以断定他又躺到床上了。他用他那刮风一样的语调，发了疯似地喊那道《纳尔逊之死》，还在每一句前加上一个“哦！”在中间加上无数个“咕噜！”这一切似乎还没让我受够，只因为我衣衫不齐又耐心坚定地坐在店外，那些孩子把我和那“店当成一伙的，整天就朝我扔石头，对我大施暴虐。

他用了很多办法想诱我同意换别的什么。他一会拿出一根钓鱼竿，过一会拿出一把提琴，有一次拿出一顶尖帽，另一次又拿出一只笛子。我没有一点办法地坐在那里，对他的一切建议都予以拒绝；每次我都眼泪汪汪地求他或是还我钱，或是还我衣。终于，他开始一次付半便士地给我钱了。整整又过了两个小时，才一点点加到一先令。

“哦，我的眼睛胳膊腿！”过了好久，他朝店门外恶狠狠地叫道，“再加两便士，你肯走了吗？”

“我不能，”我说；“我会饿死的。”

“哦，我的肺肝，三便士，你肯走了吗？”

“如果我能办到，我什么都不要也肯走，”我说：“可我非常需要钱呀。”

“哦，咕——噜！”真是形容不了他这么一叫时的模样，那时他把那老奸巨滑的老脑袋从门柱后仅露出一点点来。我。“四便士，你肯走了吗？”

我是那么软弱又那么疲乏，就同意了这个数。我从他爪子里拿钱时，

手都发抖了。这时已是日落时分，我又饥又渴地离开了。又花去三便士以后，我便很快恢复了，由于我当时精神好多了，我就又一瘸一拐地走了七英里。

这夜，我的床是另一堆干草下，我在一条小河里洗我打了泡的双脚，再将其用清凉的树叶尽可能包好，然后就舒舒服服睡到干草下。第二天早晨我又出发时，发现那条路从一连串的蛇麻地和果园中穿过。那正是果园被熟透的苹果染红的季节，有几处蛇麻地里已有工人开始干活了。我觉着这一切真太美了，于是我把一长排一长排被绿叶缠绕的秆儿想象成可爱的伙伴，并决定这一夜就睡在蛇麻中间。

那一天碰到的那些流浪汉比平常还要坏，使我至今还感到害怕。他们中有些长相极恶的歹徒，在我走过时紧紧盯住我，或停下来叫我走回去和他们说话。我跑开时，他们就用石头朝我扔来。我记得有个年轻的家伙——从他带的工具袋和炭炉，我判断他是个补锅匠——他和一个女人在一起，对我死死地盯着，然后用那么大的嗓门吆喝我回去，以至我停了下来往四处看。

“叫你来，你就来，”那补锅匠说，“要不我会把你那个小个头撕开！”

我想回头是上策。我走近他们，想用一脸笑意来安抚那锅匠，这时我也发现那女人的一只眼睛又青又肿。

“你去哪？”补锅匠抓住我衬衣的前襟说。

“我要去多佛，”我说。

“你从哪来的？”补锅匠问道，抓着我衬衣的手一拧，把我抓得更紧了。

“我从伦敦来，”我说。

“你是干什么的？”补锅匠问道，“你是个小扒手吧？”

“不——是——的，”我说。

“不是的？说实话！如果你想骗我，”补锅匠说，“我要把你的脑浆都打出来。”

他用那只空着的手比划了一下，又把我从头到脚打量开了。

“你有买得了一品托啤酒的钱吗？”补锅匠说，“如果你有就拿来，别让我动手！”

要不是和那女人的眼光相遇，看见她轻轻摇头并做出“不”字的口形，我准会拿出来了。

“我很穷，”我强笑着说，“没一个子了。”

“啊哈，什么意思？”补锅匠说着很冷酷地看着我，我都生怕他已经看到我口袋里的钱了。

“先生。”我结结巴巴地说。

“你戴我弟弟的丝围巾，”补锅匠说，“这是什么意思？拿来！”他说着就把我的围巾从我脖子上取下并扔给那女人。

那女人大声笑了起来，好像她以为这不过是开个玩笑而已。她把围巾扔还给我，像先前那样轻轻点了下头，做了个“走”的口形。我还没来得及走开，补锅匠就把那围巾从我手里夺走，胡乱往他自己脖子上一绕，把我像片羽毛一样就给推开了。然后，他骂骂咧咧地转向那女人，把她一下打倒在地。我看到她往后跌倒在硬硬的路上，躺在那儿。她的

帽子跌落了，头发在灰尘中变成了白色。我永远忘不了那场景。我走远后再回头看，只见她坐在人行道上——那是路边的一道堤——用披肩一角擦去脸上的血，而他却往前走了，那场面我永远也忘不了。

这一次的险遇使我很怕，以至从此见到这种人走来，我就后退到一个可以躲的地方，在那里呆着，直到他们走远得我看不见他们了才出来。这种事却常常发生，于是我的旅行也就大为拖宕了。但就在这困难中，也和途中其它一切困难面前一样，我似乎一直得到那幅有我母亲的画面的图画支持和领引，在那图中，母亲是我未出生前正当韶华年岁的母亲。这幅图画从来就没离开过我心中。我躺在蛇麻中过夜时，它在那里，早上我赶路时，它与我同行；它一直在我前面走。从那以后，它在我心中总和仿佛在暑日烈焰下昏昏瞌睡的那阳光灿烂的坎特伯雷大街连在一起，也和那里的古宅、大门和那有无数白嘴鸦绕顶飞翔的庄严灰色的教堂连在一起。我终于来到多佛附近那荒凉又宽阔的荒原时，又是那幅图画用希望减轻了这景象的凄凉。我逃走的那五天里，我还未到达我旅行的最重要目的地前，我还未实实在在走进那市镇之前，那幅图画都不曾离开我过。可是说来也怪，我脚踏破鞋，勉强支着那受够了风吹日晒而衣衫褴褛的身子站在我企盼已久的地方，这时，那幅图画就如梦如幻一样消逝了，我又陷入孤苦伶仃的沮丧中。

我先在船夫中询问我姨奶奶的消息，得到的回答各式各样。一人说她住在南福尔兰灯塔里，结果把胡子给烧光了。一人说她被绑在港口外的大浮标上，只有在两个潮汐之间的那段时间才能为人看见。第三个人说她被关进了麦斯通监狱，罪名是偷小孩。第四个人说有人看到她在上一次大风时骑在一把扫帚上，一直往加莱飞去了。我又去向马车夫们打听，他们也是那样开玩笑而不正经。最后，我向店铺主人们打听，他们不喜欢我的样子，一般都不听我说些什么就说他们可没什么东西能打发我。我这时觉得这是我逃走后最悲伤最困难的时刻了。我已花完了所有的钱，也再无它物可以典卖；我饿，我渴，我累；我似乎和在伦敦那样远离我的目的地。

那天上午就这么在打听探访中过去了，我坐在市场附近的街角一家空店铺的台阶上，正在考虑到先前提过的那些地方去蹓蹓时，一个赶车经过的车夫掉下了一块盖马布。我把那东西送给他时，他那一脸的和气使我有勇气问他：能否告诉我特洛伍德小姐住在什么地方。这问题我问了太多次了，这次我都几乎没法开口了。

“特洛伍德，”他说道，“让我想想。我也知道这个姓。老太婆吗？”

“是的，”我说道，“没错。”

“腰挺得板直的？”他挺起身子说。

“是的，”我说道，“我想应该是这样的。”

“带着一个口袋？”他说，“一个很大的口袋——脾气孤怪，对人很严的？”

当我承认这描述无疑很正确时，我的心沉了下去。

“喏，那我告诉你吧，”他说道，“你走到那儿时，”他用鞭子指点那些山坡，“就一直往右走，走到向海的一些房子时，我想你就能打

听到她了。我认为她什么也不会给你的。喏，这一便士是给你的。”

我好生感激地收下那赏金，用来买了块面包。我边吃，边朝那朋友指的方向走，走了好久，还没走到他说的那些房子前。终于，我看到前面有些房子了；走到那儿，我就进了家小店，那是我们家乡常称作杂货店的那种小店。我进店后请人们告诉我特洛伍德小姐住在什么地方。我是对柜台后的一个男子说这话的，当时他正在给一个年轻女子秤米；可那女子以为我问她，就转过身来。

“我的东家吗？”她说，“你要找她干什么，小家伙。”

“我想，”我答道，“和她谈谈，可以吧？”

“向她行乞，你想？”那姑娘道。

“不，”我说，“不是的。”可我马上想到我来此地其实并非为别的目的呀，我好不惶恐，说不出话来，我觉得我的脸发烫。

我姨奶奶的女仆——从她说的话我这么推断——把米放进一个小篮就走出了小店；她告诉我，如果我要想知道特洛伍德小姐的住处就跟她走是了。我所想要的也不过如此；可我当时是那么激动，我的腿在下面不住地抖。我跟着那青年女子，不久就来到一座很整洁的小房子前，那房子还有明亮亮的半圆形小窗户，房前有一个铺满石子的小四方院，你也可以说是还长满了被精心栽培而香气四溢的鲜花的小花园。

“这就是特洛伍德小姐的家，”那青年女子说，“喏，你知道，我只能说这么多了。”说着，她就匆匆往屋里走，好像要把带我来此地的干系推个干干净净。我被留在花园门前站着，闷闷地从门上方朝客厅的窗子里张望。窗子上挂着纱帘，纱帘的中间没扯上。透过窗棂可以看到一个弧形绿色大屏风或一把扇子，还有一张小桌和一把大椅子，我不禁想姨奶奶那时也许正好不神气地坐在那儿呢。

我的鞋那时已处于万般凄惨的境况了，鞋底已一片一片地掉了，鞋帮也破绽得难以被再认为是鞋了。我的帽（也被我用作睡帽）又扁又皱，就是被扔到垃圾堆上的脱了柄的破镐和它相比也不会不好意思了。我的衬衣和长裤上沾着暑气、露水、草屑、肯特的泥土（我在那泥上睡过觉），再加上破烂，当我站在门前时，我姨奶奶小院里的鸟儿也受了惊吓。从离开伦敦后，我的头发就没碰过梳子和刷子。由于没受惯风吹日晒，我的脸、脖子和手都被烤成了紫褐色。我从头到脚都是白垩粉和沙土，就像刚从一座石灰窑里出来一样。就这么一幅样子，还对这幅样子有强烈的自觉，我等着向我那严厉的姨奶奶介绍我自己，让她接受我这样的第一印象。

有那么一会儿时间过去了，客厅窗子依然那么平静，以至我想她可能不在那里。我抬眼看看那上面的一扇窗，只见一个头发花白而神情愉快的男子在那，他怪怪地闭着一只眼向我点点头又摇摇头，再笑笑，就走开了。

我已经够心烦意乱了，被这意想不到的动作弄得更加心烦意乱，于是就打算走开去想想怎么了结才好。就在这时，从房子里走出一个女人，她帽子上又扎了条头巾，手上带着园艺手套，身披一条像收税人的大围裙那样的大园艺口袋，手拿一把大刀。我马上就知道她是贝西小姐了，因为她大模大样地走出房子，和我可怜的母亲常描述她当初走进我们布兰德斯通鸦巢的花园那大模大样完全一样。

“走开！”贝西小姐摇摇头说，并向空中挥动那把刀做了个砍的动作，“快走开！这里不许男孩来！”

她走到花园的一角，弯腰去挖一棵小树的根时，我战战兢兢地望着她。我勇气丧尽，只抱着豁出去的想法了，于是我轻轻走过去，在她身边站下，用手指碰碰她。

“对不起，小姐。”我开始说。

她吃惊地抬头看看。

“对不起，姨奶奶。”

“呃嘿？”贝西小姐叫道，我还从没听过人们用这么吃惊的口气说话呢。

“对不起，姨奶奶。我是你的孙子。”

“哦，上帝！”我姨奶奶说着，一下坐到了花园的小径上了。

“我是大卫·科波菲尔，从萨福克的布兰德斯通来的——我出生的那晚，你去过那儿，见到了我亲爱的妈妈。她死后，我很不快活，我被冷落，不能上学被迫去独立谋生，干不适合我干的苦活。所以我跑到你这里来。我刚动身就被人抢劫了，只好一路走来，从动身后，我就没上床睡过觉。”说到这里，我的自制力全丧失了；我的双手动了动，本意是向她指明我那褴褛行状，证实我所受的苦难，可我就一下大哭了起来，我想这场哭已憋在我心里整整一个星期了。

我姨奶奶脸上只剩下惊诧的表情，坐在石子上两眼瞪着我；我开始大哭，她就连忙起身，抓住我的衣领，把我带进了客厅。在客厅里，她做的第一件事是打开一个高厨的锁，从中取出几个瓶子，然后把每个瓶子里的玩艺都朝我嘴里倒一点。我想她是想都没想就拿出那几个瓶子的，因为我至今肯定说我当时尝到了茴香汁、鱼酱、色拉油。由于我依然很伤心，不能控制住自己的呜咽，她向我投下这些滋补剂后就把我放到沙发上，在我脑袋下垫一条披肩，又把她头上的头巾取下垫到我脚下，以免我会把沙发套弄脏。然后，她就坐在我前面说过的绿色大扇子或屏风后，这一来我就看不见她的脸了；她每隔一分钟就叫一声“上帝！”，像号炮一样。

过了一些时候，她摇铃了。“珍妮，”我姨奶奶对进来的女佣说道，“到楼上去，替我向狄克先生问好，并说我想和他谈谈。”

我直挺挺地躺在沙发上（我怕稍动就会惹姨奶奶不快），珍妮见了有些吃惊，但她还是去执行命令了。姨奶奶背着手在客厅里走来走去，直到那从楼上窗子里对我眨眼的男人笑呵呵地走进来。

“狄克先生，”姨奶奶说，“别装傻了，因为只要你肯，没人能比你更明白。我们都知道这点。所以，无论怎样也别装傻。”

那男人立刻严肃起来，朝我看看。我觉得他好像要恳求我千万别提到那个窗子。

“狄克先生，”姨奶奶说道，“你听我说起过大卫·科波菲尔吗？好了，别装作没记性，因为你我都知道是怎么回事。”

“大卫·科波菲尔？”狄克先生说，我觉得他是不大记得了。“大卫·科波菲尔？哦，对，当然啰。大卫，的确。”

“行了，”姨奶奶说，“这就是他的孩子——他的儿子。如果孩子不像他的母亲，就很像他父亲了。”

“他的儿子？”狄克先生说。“大卫的儿子？千真万确。”

“是呀，”姨奶奶继续说道，“他已经干了件好事呢。他跑了出来。哦，他的姐姐贝西·特洛伍德就决不会跑掉的。”姨奶奶坚定地摇摇头，表现出她对那从未来到人间的女儿的性格和行为所怀的信心。

“哦！你认为她就不会跑掉？”狄克先生说。

“天哪！看看这个人哪！”我姨奶奶很不客气地叫道，“这是什么话呀？难道我还不知道她不会的？她一定会和她的教母兼姨奶奶住在一起，我们会彼此相亲相爱。我倒想请教你，他的姐姐贝西·特洛伍德会从哪里跑掉，或跑到哪里去？”

“她不会跑的，”狄克先生说。

“那好吧，”姨奶奶听到这回答后也缓和下来了，“你像外科医生的放血针一样利快，狄克，你又怎么能装得木呆呆的呢？现在，你看着这儿的小大卫·科波菲尔，我问你一个问题：我把他怎么办好呢？”

“你把他怎么办？”狄克先生怯怯地挠挠头发说，“哦！把他怎么办？”

“就是，”我姨奶奶神色严肃地举着手指说，“嘿！我要一个很得体适宜的建议。”

“嘿，如果我是你的话，”狄克先生一面茫然地看着我，一面仔细想道，“我一定——”他似乎因为从对我打量时得到启发而生出他料想不到的想法，便很轻松地补充道，“我一定把他洗涮干净！”

“珍妮，”我姨奶奶感到大胜而平静了下来——但我当时并不理解——并转过身说，“狄克先生给我们大家指出了正确做法。烧洗澡水！”

虽然这谈话令我很感兴趣，但当这谈话进行时，我不禁观察我姨奶奶、狄克先生、珍妮，这样我对那房间的通盘观察才可算完全彻底了。

我姨奶奶个头高高的，神色严厉，但并不难看。她的脸上，她的声音里，她的步态举止中，都无不流露出一种刚毅，足以说明她往日在像我母亲那般软弱的人身上可产生的影响；她容貌还可算秀丽，虽然面容坚定严肃。我特别注意的是她有一双十分机灵明亮的眼睛。在我认为是种包头布（我说的是那便帽，当时那玩艺比现在更流行，帽两边有系在脖子上的带子）下，她灰白的头发简单朴素向两边分开。她着的衣是浅紫色的，很整齐干净，只是尺寸很紧，好像她想尽可能减少挂碍。我记得当时我认为她的衣看上去极像剪去了不必要的下摆的骑装。她在襟前挂着一个金表，金表还配有链子和些挂饰；如果我能从其大小和式样判断，那表应是男子用的。她喉部有一块约模是衬衣领口的东西，腕部露出像衬衣袖口的东西。

狄克先生正如我先说过的是气色红润，头发灰白。关于他，除了前面所说的以外，他的头还特别怪地垂着，但这并非因年龄才如此，他那样垂着头使我想到了克里克尔先生的一个学生挨打后的样子；他的灰眼睛大而凸起，并且水汪汪地亮得特别，加上他那心不在焉的神态，还有他对我姨奶奶的服从，以及听到姨奶奶的称赞时他那孩子样的高兴劲，这都使我怀疑他有点疯疯颠颠的。可是，如果他真是疯疯颠颠的，那他又怎么到这里的呢，这我可一点儿也想不通。他的穿着和别的普通男子一样，穿着很宽松的灰色晨装，白长裤；表放在裤口袋里，钱放在上衣口袋里。他还把钱晃得哗啦啦响，就像炫耀自己有钱一样。

珍妮是个健美的年轻女子，很好看，大约有十九或二十岁，像是一幅整洁至极的图画。虽然当时我尚未作深入的观察，但我在这里可以把后来得到的看法提一提，那就是：她是我姨奶奶的一串学员之一，我姨奶奶一心专教她们和男人疏远，而她们通常都通过嫁面包师来表示她们绝不与男人来往的决心。

那个房间就像珍妮或我姨奶奶一样整洁。就在刚才我放下笔回忆那房间时，带着花香的海风又吹进来了；我还又看见擦得铮亮的老式家具，弧形窗里绿扇子附近我姨奶奶的那把凛然的大椅子和桌子，粗毛地毯，壶架，两只金丝雀，古磁器，装满干玫瑰叶的酒罐，放置各种器皿的高橱柜，还有和这一切极不协调的——脏兮兮躺在沙发上打量这一切的我。

珍妮去烧洗澡水了。突然，我姨奶奶被吓得不能动弹，好不吃力才叫了出来道：“珍妮！驴呀！”我也被她这样子吓住了。

一听她这叫声，珍妮忙冲下楼，好像这房子起了火一样。珍妮一下蹦到房前一块草地上，把那斗胆闯到草地上的驮着女人的两头驴赶跑了；我姨奶奶从屋里冲到外面，抓住另一头驮着一个孩子的驴的勒绳，把它拽出这片圣地，然后给那赶驴的倒楣顽婆一记耳光，因为她居然敢亵渎那神圣不可侵犯的地方。

直到现在，我也不知道我姨奶奶对那块草地有什么合法特权；但她自认为是有的，是否合法对她都一样。她一生都认为让驴从那块圣洁的地皮上走过是犯罪，应受严厉惩罚。不管她在做什么，也不管她所参加的谈话对她多么有趣，只要一头驴子出现就会改变她的想法，使她马上冲到那里去。在一些秘密的地方藏着水瓶和喷壶，准备被用来喷洒来犯的小伙子们身上；门后还藏有棍棒；反击随时都发生，战争不断进行。也许，在赶驴的少年们看来，这又刺激又有趣；也许驴中较聪明者亦明白个中奥妙，怀着与生俱来的执拗，偏爱从那儿走过。我只知道，在洗澡水烧好现有三次警情，最后那次也最严重，我看到姨奶奶和一个红头发的十五岁的少年交战，在他还没摸清头脑前，他的红头发就被我姨奶奶拽住了并被抓着向她门上撞。这些插曲使我觉得特滑稽好笑，因为当时她正用一把汤匙喂我汤（她坚信我处于十分饥饿的状态中，开始进补只能一点点地进行），当我刚张开嘴等汤匙时，她却把匙子放回盆里，大叫“珍妮！驴呀！”并冲去进攻了。

洗澡实是很大的享受。我开始感到因曾睡在野地而四肢疼痛，而我又那么疲乏虚弱，几乎无法让眼连续睁开五分钟。我洗澡了后，她们——姨奶奶和珍妮——给我穿上本是狄克先生的衬衣和裤子，又用两或三条披巾把我裹上。我像一捆什么呢，我也说不上，但我觉得是热哄哄的一捆。我觉得很乏，极想睡，很快就又倒到沙发上睡着了。

也许是久已在我脑中出现的幻想使我做了那么个梦。我醒来还觉得是那么回事——姨奶奶曾来过，向我俯下，把我的头发从我脸上轻轻撩开，把我的头摆得更舒服些，然后站在那里看着我。我耳边似乎响过“可爱的小人”或“可怜的小人”这类话；可我醒来时，却实实在在找不出任何证明可让我相信那些话乃出自姨奶奶之口，她当时正坐在弧形窗前那可以转来转去的绿扇子后看大海呢。

我醒后不久，大家就一起吃烤鸡和布丁。我坐在桌旁，有点像只被

绑住翅膀的鸟一样艰难地运动我的双臂。不过，是姨奶奶把我给捆成这样的，我也就对此不便有什么抱怨了。我一直急于想知道她要把我怎么处置，可她吃着饭，一言不发，只偶或看看坐在对面的我，并说句“天哪！”这丝毫不能使我的不安减轻半分。

桌布撤去后，摆上来的是种葡萄酒，我也喝了一杯那酒。姨奶奶又把狄克先生请来和我们坐在一起。姨奶奶请狄克先生听我的故事，他就尽可能装出很明白事理的模样。在姨奶奶一连串的问题下，我的故事被引了出来。我讲述时，她不住朝狄克先生看，如果他不这么做，我想他准会睡着。每当他微笑时，我姨奶奶就皱眉头，这下又把他的微笑给挡回去了。

“那可怜的不幸的‘吃奶娃娃’究竟被什么迷了神智，竟要再嫁？”我说完后，姨奶奶道：“我真想不出。”

“也许她爱上她的后夫呢，”狄克先生提示道。

“爱上了！”姨奶奶重复道，“你这是什么意思？她为什么会这样？”

“也许，”狄克先生思忖了一会儿又说道，“她为了享乐才这样做。”

“享乐，的确！”姨奶奶接着说，“那个‘吃奶娃娃’把她那简单的信赖寄托在那么一个一定会那样虐待她的狗杂种身上，的确是种令人吃惊的享乐。她怎么对自己解释呢，我真想知道！她嫁过一个丈夫了。她为那从小就一直喜欢蜡囡囡的大卫·科波菲尔送了终。她生过一个孩子——哦，在那个星期五的晚上，她生下了坐在这儿的这个孩子！有两个吃奶娃娃了！她还要什么呢？”

狄克先生偷偷对我摇摇头，好像他觉得这话是无法反驳的。

“她甚至不能生一个不同的孩子，”姨奶奶说，“这孩子的姐姐贝西·特洛伍德呢？没能出世。不用告诉我！”

狄克先生好像更觉得惊奇了。

“那个头歪向一边的小个儿医生，”姨奶奶说，“吉力夫，管他叫什么呢，又做了些什么？他所能做的不过是像只知更鸟那样——他实际上就是一只知更鸟——对我说：‘是个男孩。’一个男孩！是呀，他们全是傻乎乎的一群人。”？

这最后一声发自她心底的怒吼使狄克先生惊诧至极；如果我说老实话，我本人也和狄克先生一样惊诧万分。

“就这样好像还不够，她害苦这孩子的姐姐贝西·特洛伍德还嫌不够，”我姨奶奶说道，“她还再嫁——嫁给一个杀人犯——或者叫做杀人犯的人，而又害苦了这孩子！除了吃奶的毛头，谁都能预料，他命中注定要流离失所。他还没长大就很像该隐。”

狄克先生用力看着我，好像我就是那号人物。

“就这样，还有那个名字像异教徒的女人，”姨奶奶说道，“那个皮果提也跟着学样结婚。她还没看够和这类事有关而生的罪过，据这孩子说，竟也跟着学样结了婚。我惟愿，”姨奶奶摇摇头说，“她的丈夫是报上说的那种魔鬼丈夫，用铁通条使劲抽她。”

---

默德斯通 (murderstone) 的前半部读音是杀人之意，与杀人犯 (murderer) 相似。

该隐乃亚当与夏娃之子，因杀死亲弟，被耶和华罚以流离失所。

邪教徒英文为 Pagan，与皮果提音近。

听到老保姆受到这样的诅咒和诋毁，我可受不了。我告诉姨奶奶她误会了。皮果提是世界上最好、最可信赖、最忠心、最尽心、最无私的朋友和仆人；她一向最爱我；她一向非常非常地爱我母亲；是她在母亲临终时前抱起了母亲的头，在她脸上我母亲留下了最终的充满感激的亲吻。我想到她们俩，不禁哽咽；我还想说下面那番话时却哭了起来。我想说的是：她的家就是我的家，她的一切也是我的，要不是因为她的地位低下而我怕会因我反带给她麻烦，我就去她那里投靠了——想到要说这些时，我哭了起来（像我说过的那样），把脸伏在放在桌子上的双手里。

“行了，行了，”姨奶奶说，“这孩子保护那些保护他的人，也不错——珍妮！驴呀！”

我完全相信我们会达到很好的谅解，如果不是那些背时的驴子的话；因为那时我姨奶奶已把手放在我肩上，在这样的鼓励下，我已想抱住她并请救她庇护了。但被这一打扰，再加受门外战斗的影响而使她刚才的那种温情又没能继续，而且还激发我姨奶奶愤愤地对狄克先生发表了一番演说；她说她决心求助于她的国家法律，对多佛所有驴业人士的犯罪行为予以严惩。她一直演说到喝茶的时候才停下。

喝过茶后，我们在窗子旁边坐下，根据我姨奶奶那严峻的表情，我估计我们是警惕还会来的入侵者。我们在那儿坐着，直到暮色降临，这时珍妮把蜡烛和双陆棋盘放到桌上，并把百叶窗拉下。

“喏，狄克先生，”姨奶奶仍和先前一样严肃地举起食指说，“我要向你问另一个问题。看着这孩子。”

“大卫的儿子？”狄克先生扬脸认认真真又不知所措地说道。

“正是，”姨奶奶说，“现在你把他怎么办呢？”

“把大卫的儿子怎么办？”狄克先生说道。

“正是，”姨奶奶答道，“把大卫的儿子怎么办好。”

“哦！”狄克先生说，“是呀，把他怎么办——我就会让他上床睡觉。”

“珍妮！”姨奶奶满怀我先前提到的那种胜利感和满意心情叫道，“狄克先生为我们大家指出正确方法了。如果床已铺好，我们就送他去睡。”

珍妮报告说床铺好后，我就被带去睡觉。她们带我时态度和蔼，但有点像押解囚犯——姨奶奶走在我前面，珍妮殿后。唯一给我带来点新希望的事是姨奶奶在楼梯上查问在那里闻到的火味，珍妮回答说是她曾用我的旧衬衣在厨房里引火来着。不过我卧室里除了我穿的那堆怪模怪样的衣物外，再没什么别的衣服了。她们走开时，我听见她们在外面把门锁了。她们留下一小节蜡烛，姨奶奶还警告地提醒我，说这节小蜡烛恰好只够燃五分钟。回想起这些，我觉得姨奶奶并不很了解我，很可能怀疑我有逃跑的习性，所以采取了预防的措施，把我妥善地保管起来。

这房间挺可爱的，在房子的最高处，俯视着大海，一轮明月正照耀在海上。我记得，做了晚祷后，蜡烛灭了，我是怎样仍坐在那里，看那水上的月光，就好像希望从一本发光的书里读到我的命运或看到我的母亲带着她的孩子，沿那熠熠闪光的路从天上走来，她看着我，还像我最后一次看到她那甜美的脸时那样。我记得我怎样转过身，当我轻轻躺下，

被雪白的被单拥围时，那庄严的感觉又由于看到这雪白的卧具而变作感激之情和安适之感——这是多么令人浮想连翩的感触呀！我记得我怎样想起我曾在夜空下露宿过的所有荒郊野地，我怎样祈祷永远不再失去家，也永远不忘记没有家的人。我还记得，我后来怎样依稀沿着海上那撩人思绪的光辉路径，漂入了梦境。

## 第十四章

### 姨奶奶对我的安排做了决定

早晨我下楼时，发现姨奶奶倚在餐桌上，胳膊肘就支在茶盘上，正在出神，连茶壶里的东西流了出来，浸湿了整块桌布，她也没觉察出来。我进来时，她才从冥想中清醒。我确信我就是她出神冥想的中心，于是就更急于想知道她对我的处置意向了。可我怕她不快而不敢流露出我心中的焦急。

不过，我的眼睛可不像我的舌头那么听话，吃早饭时它们总被姨奶奶吸引住了。我不连续看着她则已，否则总发现她在看着我——带一种很奇特的思索样子，好像我并不是坐在圆桌边与她对面，而是坐在很远很远的地方。姨奶奶吃罢早饭便靠在她的椅子上，皱着眉，抱着胳膊，悠悠地注视我。我被她这么专注地看得不安。我还没吃完早饭，于是便想用进餐的动作掩饰我的不安；可我的刀掉到我的叉子上，我的叉子又钩住了我的刀。我还没把火腿放进嘴，但切碎的火腿末却惊人地飞到天上去了，我喝下去的茶不肯走正道而偏要走歪路，把我给呛住。最后我彻底放弃了努力，满脸通红地坐在那，听任姨奶奶认真检查。

“喂！”过了好久姨奶奶说道。

我抬起头，恭恭敬敬地迎接她敏锐明亮的眼神。

“我已经给他写信了。”姨奶奶说道。

“给——？”

“给你继父，”姨奶奶说，“我已经给他寄了封信，告诉他应该当心，或者说他和我会有番理论，我可以这么告诉他！”

“他知道我在什么地方吗，姨奶奶？”我惊慌地问道。

“我已经告诉他了。”姨奶奶点点头说道。

“要把我——交给——他吗？”我结结巴巴地说。

“我不知道，”姨奶奶说，“还要看情形呢。”

“哦！如果硬要我回到默德斯通先生那里，”我叫道，“我想不出怎么办才好！”

“这个我也一点也不知道，”姨奶奶摇摇头说，“说实话，我不能说什么。要看情形呢。”

听到这话，我一下就泄了气，情绪低落，好不伤心。姨奶奶似乎没有注意到我，她自顾自从衣柜里拿出一件带有胸巾的粗布围裙并穿上，亲手洗茶杯；把茶杯一一洗净后放到茶盘上，再把桌布叠好放在茶杯上，然后摇铃叫珍妮拿走。这之后，她又把小扫帚扫面包屑（还戴着副手套），一直扫到地毯上一点纤尘都没有；接着她又收拾打扫那本已被收拾打扫得无可挑剔的房间。当这一切家务已干得令她满意了，她才取下手套，解下围裙叠好，放回衣柜里某个专门的角落。她把她的针线盒拿到打开的窗子前的桌上，坐了下来，借那绿扇屏挡住阳光，开始干活。

“我希望你上楼去，”姨奶奶穿针时说，“并代我向狄克先生致意。我想知道他的呈文写得怎么样了。”

我敏捷地起身，前去执行这一任务。

“我猜想，”姨奶奶像穿针似地眯着眼看着我说道，“你认为狄克先生的名字很短吧，呃？”

“我昨天就觉得这名字挺短的。”我承认道。

“你别以为就算他想用个长的名字也不行，”姨奶奶很傲气地说，“巴布利——理查德·巴布利先生是这位先生的真名实姓。”

怀着年幼者的谦卑和感到失礼的心情，我正想说我还是称他全名为好，可这时姨奶奶又往下说道：

“不过，无论怎么样你都不要用这名字称呼他。他怕听到他的名字。这是他的一种特性，可我不准这是不是一种特性。他受够那家姓氏的人的折磨，所以对那姓很厌恶，天知道。现在，无论在这里还是在别的什么地方——如果他去什么地方的话，不过他不去——他的名字都是狄克先生。所以，孩子，要当心，只称他为狄克先生，别称其它什么的。”

我答应一定照办，就负这使命上楼去了。我边走边想：到先前下楼时，我从打开的门看到狄克先生正在写呈文，如果他一直以那种速度写到现在，那他准已经写了很多了。我看到他仍然用一支长长的笔在匆匆书写，头都几乎挨到纸上了。他是那么专注，在他发现我的到来之前，我有足够的时间观察角落上的一只大风筝；还有一卷卷的手稿和一支支的笔，尤其是那一瓶瓶的醒目的墨水，他好像有一打的半加仑瓶装墨水呢。

“哈！太阳神啊！”狄克先生放下了笔说道，“世界怎样发展着？我将告诉你，”他压低了点声音补充道，“我不愿它被提到，可它是一个——”说到这里，他向我凑近，贴着我耳朵说，“一个疯狂的世界。像疯人院一样疯狂，孩子！”狄克先生说着，从桌上的一个圆盒里拿出鼻烟来，并开心地大笑。

我并不想就此事发表什么意见，我传达了我奉的使命。

“好吧，”狄克先生说，“替我向她致意，我——我相信我已经拟了个开头。我拟了个开头，”狄克先生边说边摸着他的灰白头发，并没有什么信心地看了看他自己的文稿，“你上过学吗？”

“上过，先生，”我答道，“上过很短的时间。”

“你还记得那日子吗，”狄克先生亲切地看着我说，并拿起笔来记，“查理一世什么时候被砍脑袋的？”

我说我相信那是在一千六百四十九年。

“嘿，”狄克先生回答道，同时边用笔挠耳朵边狐疑地看着我，“书上是那么说，可我不知那又怎么可能。因为，如果是在那么多年前的话，他周围的人又怎么能在他的脑袋被砍掉了那么多年后还把他脑袋里那些难题放进我的脑袋呢？”

这问题令我十分惊诧，但我不能就此做任何表示。

“真奇怪，”狄克先生一面摸着头发，一面满脸失望地看着他的文稿并说道，“我怎么也不能把这问题解决好。我怎么也不能把这问题弄明白。不过，没关系，没关系！”他兴冲冲地给自己打气道，“有的是时间呢！替我向特洛伍德小姐致意，我进行得很顺利。”

我正想离开，他又叫我看那只风筝。

“你觉得这风筝怎么样？”他说道。

我回答说那风筝真美丽。我想它有七英尺高呢。

“是我做的。我们去放它——你和我去，”狄克先生说道，“你看到这个了吗？”

他指给我看那风筝上全糊满了草稿，字写得密密麻麻又认认真真，字迹很清楚。我一行一行地看，并认为看到一两处对查理一世的脑袋的有关暗示。

“线是很长的，”狄克先生说，“当它飞得很高时，也就把这些事实带到很远的地方。这就是我散布它们的方式。我不知道它们会落到什么地方。这都由当时情况、风向等决定；可我还是试试看。”

他看上去精神抖擞，虽然他的脸显得温和友好，还有某种庄重，我因此不能确定他是否和我开玩笑。我于是笑了，他也笑了。分手时，我们成了最要好的朋友。

“嘿，孩子，”我下楼之后，姨奶奶对我说，“今天早晨狄克先生怎么样啊？”

我向她报告说他问候她，他也写得顺手。

“你觉得他怎么样呢？”姨奶奶说。

我怀着要回避这问题的模糊想法，因此只答道：我认为他是个好人。可姨奶奶不许我这么敷衍了事，她把针线活放到膝盖上，然后又把两手叠放其上，并说：

“嘿！你的姐姐贝西·特洛伍德会把对任何人的真实想法都爽爽快快地告诉我。你应该尽量学你姐姐样，说实话吧！”

“那么他——狄克先生——我问是因为我不知道，姨奶奶——他的神智并不完全很清楚吧？”我吞吞吐吐说道。我觉得我处于某种危险的状态中。

“根本不是这样的，”姨奶奶说。

“哦，的确！”我软弱地说。

“无论狄克先生怎样，”姨奶奶坚定万分、不容置疑地说，“他决不是神智不清。”

我无法做更好的附合，只是怯怯地说：“哦，的确！”

“他被称之为疯狂，”姨奶奶说，“当说到他被称之为疯狂时，我感到一种自私的快乐，因为要不是这样，这几十年来——事实上，自从你姐姐贝西·特洛伍德叫我失望以来——我也就没机会得到他为伴并听到他的建议了。”

“这么久？”我说。

“那些有资格称他为疯狂的人可真是一些好人呀，”姨奶奶继续说到，“狄克先生是我的一个远亲——不用管是那一门子的；我用不说起那一些。要不是因为我，他的亲兄弟一定把他终生关起来。就是这些。”

我恐怕我这么做很虚伪，我尽量装出好像很忿忿然的样子，因为我看到姨奶奶说到这事是那样忿忿然。

“一个骄傲的傻瓜！”姨奶奶说。“就因为做弟弟的有点举止怪僻——虽说还不及大多数人一半的怪——他的哥哥就不愿让他在住处附近露面，要把他送进一家私立的疯人院。他们那过世的父亲几乎把他当个白痴看，并要他哥哥多照顾他。他却这样看待他，真是聪明人哪！他自己才是疯子呢，这点毫无疑问。”

由于姨奶奶的样子是那么坚信不疑，我也作出坚信不疑的样子来。

“于是，我就插进了一脚，”姨奶奶说，“向他提出一个许诺。我

说，你的弟弟很正常——比你正常得多呢，想来他也一直会就那样了。让他拿到他那笔菲薄的收入来和我住在一起吧。我不怕他，我不自以为是，我将照料他，我不会像某些人那样（除了疯人院的病人以外）虐待他。争论了很久后，姨奶奶说道，“我得到了他。打那以后，他就一直住在这里。在这个世界上，他是最友善、最听话的人；至于说到他的建议！——除了我，没有任何人知道他的心地是什么样的。”

姨奶奶一面摸着她的衣，一面摇头，好像要把全世界的轻蔑从衣上摸掉，并从脑袋里摇出。

“他有一个很好的妹妹，”姨奶奶说，“一个很好的人，对他很好。可她也像大家那样行事——竟弄了个丈夫。他也像大家那样行事——虐待他。这就对狄克先生的思维产生了种影响（我希望那不是疯狂！），加之对他哥哥的畏惧和对他哥哥那种残酷的感受，他就发烧了。这都发生在他到我这儿来之前。不过，就是至今想起来他都很难受呢。他向你谈起了查理一世的事吧，孩子？”

“是的，姨奶奶。”

“啊！”我姨奶奶好像有些心烦地在鼻子上摸了摸说道。“这就是他用来表示那种切时的比喻。他把他的疾病与巨大的动乱和激情连系在一起，自然而然，这就是他选用的比喻，或象征，或不管叫什么吧。如果他认为合适，又有什么不行呢？”

我说：“当然，姨奶奶。”

“这种说话的方式是条理不清的，”姨奶奶说，“也不是合乎情理的方式。我懂得这点；因此我坚持这点：在他的呈文里不要对此有任何涉及。”

“他正在写的是有关他个人经历的呈文吗，姨奶奶？”

“是的，孩子，”姨奶奶又摸了摸鼻子说，“他是为了他的事写呈文交给大法官，或什么大人物，或别的什么——反正是那些拿了钱看呈文的人之一。我想这呈文就在不久的一天要递交上去了。他还不能不用那种表示自己的方式来写；不过这没什么关系，他有事干就行了。

事实是，我后来发现，十多年来，狄克先生就想在呈文里不提查理王一世，可他却又不断把自己投入了进去，现在就沉浸在里面了。

“我再说一遍，”姨奶奶说道，“除了我，再没任何人知道他的心地是怎么样的；他是最友善、最肯听话的人。如果他有时喜欢放放风筝，那又怎么样呢！富兰克林也常放风筝呀。如果我没弄错的话，他是奎克教派或那一类什么派的教友。一个奎克派教友放风筝比别的任何人都更荒唐啊。”

如果我能猜测到姨奶奶为了表示对我的信任才专门向我讲这些琐事，我应当感到非常荣幸，并因她看得起我的这种表示而感到乐观。可我不禁要想，她所以谈这些，乃是因为这些问题涌上了她的心头，和我其实并没有什么关系，虽然她在其它任何人都不在场时对我谈。

同时，我应当说：她对那可怜而无害的狄克先生所持的慷慨义气不仅使我那年轻的心燃起了自私的希望，也使我那年轻的心不自私地对她产生了温暖。我深信，我当时开始知道除了脾性有点乖张怪僻之外，姨奶奶也还有许多值得称赞和信任之处。那天，她仍严厉如常，也仍如常

那样为了驴子而冲出走进，而且当一个过路青年在窗前向珍妮送飞眼时——这可是对我姨奶奶最大的冒犯——她深感愤恨；但我仍觉得她好像使我更对她尊敬了，如果不是使我对她的畏意有所减轻的话。

在她收到默德斯通先生回信之前那段时间里，我忧心忡忡，可我拼命克制，并尽可能在一切事上让姨奶奶和狄克先生满意。除了在第一天得以为装束的那些衣服，我什么衣也没有（要不是这样，狄克先生和我准去放那大风筝了）。那身装束使我被困在屋子里，只有当天黑后，在上床前，为了我的健康，姨奶奶领我到外面的悬崖上散步一个小时。终于，默德斯通先生的回信来了，姨奶奶告诉我他第二天要亲自来和她谈，这使我大为吃惊。第二天，我裹着那身怪模怪样的装束，坐在那里一秒一分地数着时间，由于希望在心中沉下而恐惧却升起，我的脸发红发烫，每一分钟过去又不见他来，我便吃惊一次，我等着看那张阴郁的脸。

姨奶奶比平日更加严厉和容易激怒一些，但我看不出她为接待我那么怕的客人做了什么准备。她坐在窗前干活时，我坐在一旁胡思乱想，设想默德斯通先生的造访会造成的一切可能或不可能的结果，一直坐到下午很晚。我们的午餐已被无限期推迟了，终于迟到姨奶奶发令开饭时，她又突然发出驴子进犯的警报。令我又怕又惊的是，我看到那驴背上侧坐着默德斯通小姐。她骑着那驴一直走过了那片神圣不可侵犯的草地而停在房子前，并向四周张望。

“滚开！”姨奶奶向窗外摇头挥拳道，“你没有权利呆在那儿。你竟敢这么胡来？滚开！哦，你这厚脸皮的东西！”

而默德斯通小姐向四周张望时的那种冷静使我姨奶奶愤怒得——我真这么相信——动弹不得，一时竟不能如常那样冲出去了。我忙趁此机会告诉她这人是谁，并告诉她那刚走到那讨厌的东西身边的男子是默德斯通先生本人，（由于上来的坡路很陡，他被拉在后面了）。

“我不管是什么人！”姨奶奶还摇着头叫道，并站在弧形窗里向窗外做绝不欢迎的手势，“我可不让人侵犯。我不许这样。滚开！珍妮，拉走它，赶走它。”于是，我从姨奶奶身后看到一幅仓促间绘成的大战图。在图中，驴子四腿分立抵抗一切人，珍妮抓住了缰绳想把它拽回去，默德斯通先生却想把它拉着往前走，默德斯通小姐用阳伞打珍妮，还有一群孩子跳前跳后地叫叫喊喊看热闹。可是，姨奶奶突然在那些人中看出了那年轻的肇事者——驴夫，也就是冒犯她最多的那一个人，虽说他才不过十岁多一点。于是她冲上战场，向他扑去，俘虏了他，把这个头被衣蒙住而脚在地上乱踢的俘虏拖进了花园。她一面紧抓住他不放，一面命珍妮去请警察和法官来把他带走，好审问后就地正法。但这场战争的这一部分战役并未持续很久，因为那小流氓深谙迂回战术，则我姨奶奶对此一点也不懂，所以他很快就脱身叫骂着跑开，在花畦上留下一串很深的钉鞋痕迹，他也很得意地把驴弄到了手。

在战事后期，默德斯通小姐下了驴。她和她弟弟站在最下面一层台阶上，一直等到姨奶奶有功夫接见他们。因为那场战事，姨奶奶的衣着略有散乱，但她仍不失威风地从他们身边走过而径入了住宅。在珍妮通报他们的造访前，姨奶奶压根没注意他们。

“我要避开吗，姨奶奶？”我发抖着问道。

“不要，先生，”姨奶奶说，“当然不要！”说罢，她就把我推到

她身边一个角落，再用一把椅子在我前面拦住，好像这是一个监狱或法庭的被告席。在整个会谈过程中，我都守在那个地盘里，从那里，我看到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走进了屋子。

“哦！”姨奶奶说，“我开始还不知道我有幸反对的是谁呢。可我不许任何人骑驴过那片草地。谁也不能例外。我不许任何人那样做。”

“你的规定对于生人来说挺别扭的。”默德斯通小姐说。

“是吗？”姨奶奶说。

默德斯通先生似乎生怕又引起战事，忙插进去说道：

“特洛伍德小姐！”

“请你原谅，”我姨奶奶很尖锐地看了一眼说道，“你就是娶那住在布兰德斯通鸦巢——虽说我不知道为什么要叫鸦巢——的我已故外甥大卫·科伯菲尔遗孀的默德斯通先生吗？”

“我是的。”默德斯通先生说。

“请你原谅我这么说，先生，”姨奶奶继续说道，“如果你不去招惹那可怜的孩子，那要好得多，也快活得多。”

“就此我同意特洛伍德小姐所说的，”默德斯通小姐说道，那样子很是神气，“我觉得我们那可悲的克拉拉在所有重要的方面都只不过是孩子。”

“这正是你我感到快慰之处，小姐，”姨奶奶说，“我们上了岁数，我们的相貌不再会为我们招惹来不幸，也没人会对我们说这类话了。”

“毫无疑问，”默德斯通小姐便答道，不过，我想她并不情愿或并不赞同，“我弟弟假如不结这么一次婚，那就正像你说的，于他要好得多，也快活得多。”

“你持这种想法我一点也不怀疑，”姨奶奶说，“珍妮，”她摇铃说道，“代我向狄克先生致意，并请他下来。”

在他下来前，姨奶奶一直背挺得直直地坐在那儿，皱眉面壁。他来了，姨奶奶便履行介绍礼仪。

“狄克先生。他是一个亲密的老友。我十分信赖，”姨奶奶口气加重了，这是一种对正在咬指尖而看着几分傻气的狄克先生发出暗示性的提醒。“他的判断力。”

在这种暗示下，狄克先生把手指挪出了嘴，脸上挂上了一种严肃而专注的表情，站到这一群人中间。姨奶奶把头侧向默德斯通先生，后者便说：

“特洛伍德小姐，一收到你的信，我就感到，为了更合情理地表示我本人，或许也为了更表示对你的尊敬——”

“谢谢你，”姨奶奶仍然尖锐地看着他说，“你不必在意我。”

“还是亲自面谈比借信交谈要好，”默德斯通先生继续说道，“虽说旅途不便。这个倒楣的孩子，他已抛弃背离了他的朋友和职责——”

“瞧他那样，”他姐姐插嘴道，并让大家注意到披挂着那无法形容的装束的我，“真是太可耻，太下流了。”

“珍·默德斯通”，他弟弟说，“请好心别打我的岔。这个倒楣的孩子，特洛伍德小姐，在我那亲爱的亡妻生前生后，都给家里引起了许多的纷扰和不安。他有一种阴郁逆反的心理，一种粗暴野蛮的脾气，一种不驯服不听管教的气质。家姐和我都曾努力想改变他的恶习，却毫无

成效。所以，我认为——我可以这样说，我们俩认为，因为家姐完全信任我——你应当接受我们这慎重而不带什么意气的口头判断。”

“舍弟所说的根本不用我做什么证明，”默德斯通小姐说道，“不过，我请求再补充一句：我认为这孩子是世界上所有的孩子中最坏的一——

“太过份了！”姨奶奶说道。

“可事实上一点也不过分。”默德斯通小姐说。

“哈！”姨奶奶说，“嘿，先生？”

“谈到对他施以教养的最佳方法，”默德斯通先生接着说，他的脸随着他和姨奶奶相互打量得越久而变得越来越阴郁，“我有自己的意见，这意见一部分基于我对他的了解，一部分基于我对我自己资产的了解。说到这意见，我对我自己负责，我履行，我不再多说什么了。我曾让这孩子去从事一种受尊重的职业，并置他于我一个朋友照顾下，但他不喜欢那职业；他跑走了，成为一个到处可见的那种四处流浪的叫花子，衣衫褴褛地到这儿向你特洛伍德小姐求哀告怜。如果你信了他的求哀告怜并要袒护他，我愿就我所知而把这一切的后果明白地告诉你。”

“还是先说那受人尊敬的职业吧，”姨奶奶说，“如果他是你的孩子，我想，你也会那么把他送去从事吗？”

“如果他是我弟弟的亲生孩子，”默德斯通小姐插进来道，“我相信，他的品性决不是这样。”

“再假设，如果那可怜的孩子——也就是他的母亲——还活着，他也要去投身那受人尊敬的职业吧，是吗？”姨奶奶说道。

“我深信，”默德斯通歪了歪头说，“凡是我和家姐一致认为最好的事，克拉拉都对其没有异议。”

默德斯通小姐证实了这点，但她的嘟囔声低得刚让人能听见。

“唉！”姨奶奶说，“不幸的吃奶娃娃！”

一直把钱摇得哗啦响的狄克先生这时把钱摇得更响了，姨奶奶不得不用眼神去制止他后才说：

“那可怜的孩子的年金也和她不复存在了吗？”

“也和她一样不复存在了，”默德斯通先生答道。

“那么那笔小小的财产——就是那座房子和那花园——那个没有乌鸦的什么鸦巢——也没作出留给她孩子的安排吗？”

“那一笔财产由她第一个丈夫无条件地留给她，”默德斯通先生开始说道，我姨奶奶则马上怀着极大的愤怒和不耐烦制止了他。

“啊，上帝！嘿，没有理由这么说。无条件地留给他！我觉得，我看到大卫·科波菲尔企盼着各种条件，虽说那条件就明明在他眼前！当然是无条件地留给她。可是她再嫁时——简而言之，她迈出了极悲惨的那一步去嫁给你时，”姨奶奶说，“说实话吧——就没人在那时替那孩子说一句话吗？”

“我的亡妻爱她的第二个丈夫，”默德斯通先生说道，“毫无保留地信任他。”

“你的亡妻，先生，是一个最没头脑、最不快活、最不幸的吃奶娃娃，”姨奶奶对他摇摇头说，“她就是那样的。现在，你还有什么要说的呢？”

“不过是这回事，特洛伍德小姐，”他答道，“我到这儿来要把大卫带回去——无条件地带回去。按照我认为最恰如其份的方法处置他，以我认为最正当无误的态度对待他。我来这里不是做任何应许，或对任何人做什么承诺。你特洛伍德小姐可能对他的逃跑和乞哀告怜心存袒护的想法。因为，我应该说，你的态度不像要和解，所以我认为你可能有那种想法。现在，我应当请你注意：如果你袒护了他一次，你就得永远袒护他；如果你介入他和我之间了，你特洛伍德小姐就是永远介入。我不会无理取闹，也不容人和我无理取闹。我来这儿把他带走，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他准备走吗？如果他不——那你就告诉我他不准备走；至于无论你列举什么借口，我也不理会——我的门从此不再为他开；而你的门，我自然这么认为，为他开。”

我姨奶奶很专注地听这番话。这时，她坐得直挺挺的，双手叠放在膝盖上，忿忿地盯着那说话的人等他说完后，她眼睛那么转过来以便不变坐姿又能看到默德斯通小姐，然后才说道：

“嘿，小姐，你有什么要说的吗？”

“实际上，特洛伍德小姐，”默德斯通小姐说道，“我能说的已由舍弟那么明白地说出来了，我所知道的一切事实也都由他叙述得那么详尽，我没什么别的要说，只是谢谢你的客气。我的确要说，谢谢你那非常的客气。”默德斯通小姐说道。她那讽刺话对我姨奶奶的影响就像对在查坦木的那尊大炮的影响一样，我在那里就在那门大炮边睡觉过夜。

“这孩子要说什么呢？”姨奶奶说道，“你愿意走吗，大卫？”

我用“不”字回答。我还请求别让我走。我说默德斯通先生和小姐从来就不喜欢我，也没对我好过。他们使一直爱我的妈妈为我难过，我心里很明白这点，皮果提也知道。我说我相信，凡是知道我有多大的人都不能相信我吃过的苦头。我乞求我的姨奶奶——现在我不记得我具体说了些什么，可我记得当时连我自己也被感动了——看在我父亲的份上照顾我，保护我。

“狄克先生，”姨奶奶说，“我把这孩子怎么办呢？”

狄克先生想了想，犹豫片刻又面带喜色地答道：“马上为他量身做衣。”

“狄克先生，”姨奶奶很得意地说，“把你的手给我，因为你的见识真是太宝贵了。”怀着热诚握过手后，姨奶奶把我拉到她身边，对默德斯通先生说：

“你愿走就可以走了；我要来试试这个孩子。如果他真像你说的那样，至少我还可以像你做的那样去对待他。不过，你说的话我一点也不相信。”

“特洛伍德小姐，”默德斯通先生站起来，耸耸肩答道，“如果你是个男子——”

“呸！胡说！”姨奶奶喝道，“别对我说话！”

“多么令人尊敬的客气！”默德斯通小姐站起身来叫道，“真是了不得的客人呀！”

“你以为我不知道，”姨奶奶不理睬那姐姐而对做弟弟的摇着头，极其尖锐地说：“你让那可怜的、不幸的、误入歧途的吃奶娃娃过的什

么日子吗？你以为我不知道，当你向她套近乎时——我敢说，你对她卖弄风情时装得对鹅都不敢嘘一声一样——对那软弱的小人是何等可悲的日子吗？”

“我还从没听过这么高雅的话呢！”默德斯通小姐说道。

“你以为我看得见你却并不能了解你吗？”姨奶奶继续说道，“现在我就是看到了你也听到了你——老实说，我真不愿这样——哦，天！谁会像默德斯通先生一开始那样柔顺听话！那个可怜的、上当的、没头脑的孩子从没见过这样的男人。他是用糖做成的。他崇拜她。他溺爱她的儿子——非常非常溺爱他！他要做这孩子的第二个父亲，他们要一起生活在开满玫瑰的乐园里，是吧？呸！滚开！滚！”姨奶奶说。

“我这一生还没听说过有这种人呢！”默德斯通小姐惊叫道。

“一旦你控制了那可可怜的小傻瓜，”姨奶奶又说道，“——上帝宽恕我竟这么叫她，她已经去你不愿马上去的地方了，因为你还没把她儿子作践够——你就开始训练她，是吧？开始把她像只关在笼中的可怜的鸟那样折腾，就为了教她唱你的调，把受骗上当的她的生命耗蚀？”

“这不是疯了，就是醉了，”默德斯通小姐说，她由于不能把姨奶奶滔滔话头引向她自己而十分苦恼，“我疑心她醉了。”

贝西小姐压根不理睬这话，就像没这事一样继续对默德斯通先生说话。

“默德斯通先生，”她向他摇着手指说，“在那没有头脑的吃奶娃娃眼里，你是个专横的君王，你伤了他的心。她是个可爱的孩子——我知道这点，在你认识她以前的几年里我就知道这点了——你利用她弱点里最大的那部份给了她致命的创伤。这事实使你心安了，不管你乐意不乐意。你和你的帮凶都可以去多想想。”

“请允许我问一句，特洛伍德小姐，”默德斯通小姐插进来说，“你用我不熟悉的字眼称作我弟弟的帮凶的人是谁呀？”

依然不理睬，依然不受那声音纷扰，贝西小姐继续说。

“事实很清楚了，正像我对你说的那样，在你认识她以前的几年——一天知道，为什么你会认识她，这真是人心难解的谜——事实很清楚了，那可可怜的、软弱的小娃娃迟早会嫁人；可我还希望结果不至这么糟。默德斯通先生，就是在他生在这儿的这个可怜的孩子的时候，生这个你为了折磨她也对其不断作践的可怜的孩子的时候”姨奶奶说道，“——这真是想起来都不快——把这孩子弄成这让人恨的样子。唉，唉！你用不着回避！”姨奶奶说，“就算不看到，我也知道这是真的！”

在这当儿，他一直站在门边，面带某种微微笑意打量姨奶奶，不过他的黑眉黑眼重重拧在一起了。我看得出，虽然他仍然挂着微笑，脸色已变了，并像刚跑过那样喘着气。

“祝你好，先生！”姨奶奶说，“再见！也祝你好，小姐，”姨奶奶突然转向他姐姐说，“要是我再看到你骑驴走过我的草地，那你就相信相信你脖子上顶着个脑袋一样地相信：我要把你的帽子敲落后踹平！”

要一个画家，还必须是个高手的画家，才能描绘下姨奶奶宣泄这番意想不到的感情时的神色，以及默德斯通小姐听到这几句话后的神色。姨奶奶的神色和这些话一样强烈刚硬。默德斯通小姐没有回答一个字，

慎重地挽起她弟弟的胳膊，大模大样地走出了那小屋。姨奶奶站在窗后往外看他们，我确信，一旦那驴子出现，她会把她警告变为行动的。

由于没再出现挑衅现象，她的脸色渐渐缓和，而且显得友好愉快，以至我有胆量去吻她，去谢谢她。我诚恳地搂住她的脖子那样做了。然后，我又和狄克先生握手，他和我握手了多次，并多次发出大笑以庆这次天喜地的结局。

“你和我要一起自视为这孩子的监护人，狄克先生，”姨奶奶说。

“我高兴极了，”狄克先生说，“能做大卫的儿子的监护人。”

“那好，”姨奶奶说，“一言为定好了。你知道吗，狄克先生，我还想过让他姓特洛伍德呢？”

“当然，当然，让他姓特洛伍德，当然，”狄克先生说道。“大卫的儿子特洛伍德。”

“你的意思是特洛伍德·科波菲尔，”姨奶奶接着说。

“是呀，的确。是的。特洛伍德·科波菲尔。”狄克先生说道，有点不好意思了。

姨奶奶对这建议是那么喜欢，那天下午就在为我买回的一些成衣上亲笔写上“特洛伍德·科波菲尔”，是用不褪色的记号墨水写的，我穿上身前就写了；而且规定所有为我订做的其它衣服（那天下午订下了里外齐全的一套）都得这么写上才行。

就这样，我用一个新名字，在一个全新的环境中开始了我的新生活。那么些日子来我所处的疑虑状态过去了，我觉得就像一场梦一样。我从没想到我有了姨奶奶和狄克先生这么两个怪怪的监护人。我也从没明明白白想过我的一切。我心中有两件事是清清楚楚的：昔日的布兰德斯通生活变得很遥远了——仿佛留在无法丈量的雾中了；我在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的生活永远被一层幕布罩上了。从此那幕布不曾被人揭开过，就是我在讲述这一切时也勉强用手把它揭开一下便急忙放下。回忆那生活令我感到那么痛苦，那么多的烦恼和失望，以至我连回顾一下我受命运安排把那生活过了多久的勇气也不曾有过。那生活是否有一年，或更多，或更少，或并不知道。我只知道：曾有过那种生活，但结束了；我已把它写了下来，就把它留在这里吧。

## 第十五章 我重新开始

狄克先生和我不久就成了好朋友。他结束了一天工作后，我俩常一块去放那只大风筝。他每天都花很长时间坐在那儿写呈文，虽然兢兢业业，却从没什么进展，因为查理一世迟早总要掺和进去，他就只好丢开又重新写。他忍受这不断失望所持的耐心和希望，他对查理一世的事迹所持的某种错误而温和的理解，他想把查理一世抛开而持的软弱努力，还有查理一世却要混到呈文里的必然性，都给我留下深刻印象。就算这呈文写好，狄克先生又希望会有什么样的结果呢？他认为这呈文应当送到什么地方？或者他认为这呈文应当起什么作用呢？我相信他对这一切并不比其它的任何人都知道得多一点。他也毫无必要去用这些问题苦恼他自己，因为那呈文永远也不会写就是肯定的，如果这天下有什么是可以肯定的话。

当风筝飞得高高的后，看正在放风筝的他吧，那才叫人感动呢。他曾在他的卧室里告诉我，说他相信风筝能把贴在上方的条陈传播开来，而那条陈不过是一页页流产的呈文而已，他自己有时也或许觉得这想法只是幻想，可是到外面来后，抬头看那高高的风筝，并感觉到它在他手中一下一下的拉扯，那就不再只是幻想了。他从没像在那种时候那么安详过。黄昏时分，在绿葱葱的山坡上，我坐在他身边，看他注视着在平静的天空中升得高高的风筝，我常常想到但愿风筝能使那些迷离混乱的想法脱离他的头脑，并能将那些想法送到天上去（我的想法就是这么幼稚）。当他把线绕起来时，风筝在美丽的夕照中落下，落下，终于扑倒在地上，就像一个失去生气的东西那样躺在那里，他便好像渐渐从一个梦中醒来。我记得，当我看到他拿起风筝时那么若有所思地往四下看，好像他是和风筝一起落下一样，这时我就好可怜他。

一方面我和狄克先生的友情日益见深，另一方面他忠实的朋友也是我的姨奶奶对我的喜爱亦与日俱增。在短短几个星期里，她喜欢我到把让我继承的特洛伍德这一姓氏缩略成特洛；我甚至敢暗中希望：如果就这么下去，在她的宠爱中，我可以和我的姐姐贝西·特洛伍德平分秋色呢。

“特洛，”一天夜晚，当为她和狄克先生照常那样放上了双陆盘棋后，姨奶奶说道，“我们不应该把你的教育给忘了。”

她提到这事，让我听了好开心，因为这是唯一让我不安的事了。

“你愿意去坎特伯雷的学校吗？”姨奶奶说道。

我回答说我非常愿意，因为离她很近。

“好的，”姨奶奶便说道，“珍妮，去雇明早十点的那辆小灰马拉的双轮车，今晚把特洛伍德少爷的衣物收拾好。”

听到这些吩咐，我好开心，可我看到这些吩咐对狄克先生产生了什么影响时，我在心中责备自己。对于我们的分别，狄克先生深感沮丧，以至连双陆棋都玩不好。姨奶奶用骰子筒向他发出几次警告后便收起棋盘，不和他玩了。可是姨奶奶说我可某些星期六回，而狄克先生又可在部分星期三去看我，狄克先生听到这话又有了兴头，还允诺要为那种时候再做一个风筝，比现在这个还要大得多呢。早上，他又情绪低落了，

为了振作自己，他要把他所有的钱（金的银的都在内）全给我；姨奶奶拦住了他，并把馈赠的数目限为五先令，禁不住他恳求，又增加到十先令。我们在花园大门前分手时都再也热情不过了，一直到姨奶奶把我载到他看不见了，狄克先生才进园去。

从不把舆论放在心上的姨奶奶娴熟地赶着那小灰马经过多佛，她笔挺地高坐在那里像一个像样的马车夫。无论那马朝哪儿走，她的眼光总盯在马上，决不许它随意行动。我们走上乡村的道路时，她才让它松点劲了；她朝下看看坐在她身旁松软靠垫中的我，问我是不是快活。

“实在太快活了，谢谢你，姨奶奶。”我说道。

她很高兴，由于两只手都不空，她就用鞭子轻轻敲敲我的头。

“那是所很大的学校吗，姨奶奶？”我问。

“哦，我不知道，”姨奶奶说道，“我们先去威克费尔德先生的家。”

“他办学校吗？”我问。

“不，特洛，”姨奶奶说道，“他有一个事务所。”

我不再问有关威克费尔德先生的事了，因为她不肯说什么，于是在没到坎特伯雷之前，我们谈些别的事。那天是坎特伯雷的集日，所以姨奶奶竟得以在那儿的车子、篮子、蔬菜和小贩的货摊之间驾着那小灰马穿来穿去。我们做的种种惊险转折引起站在一旁的人们的各种评论，那些话并不都是很中听的，可姨奶奶非常冷静地赶车前行。我相信，哪怕她要按自己意愿穿过一个敌人的国度，她也会那么冷静。

终于，我们在一幢突伸在大路上的极旧的屋前停下。这座屋有更为突出的又长又低的方格窗，两头刻有人头的横梁也突出着，于是我突发奇想地认为这一整幢屋都前倾，是为了看在它下方那窄窄的人行道上走过的是什么人。这幢屋真是清洁无比。在低低的拱形门上，那刻有花果环纹的老式铜门环就像颗星星那么闪闪发光；那两级往下通到屋门的石阶就像蒙上了细麻布一样白白的；所有突出的部分或陷进去的部分，还有雕刻和浮雕，以及精巧的小玻璃块和更精巧的小窗子都像山上的雪那么洁净，虽然它们都像山一样古老了。

马停在那门前，我盯着那屋子看时，看到在一楼有一处形成这屋子一侧的小圆阁，阁内的小窗后出现了一张呈死灰色的脸，但写上又消失了。然后那低低的拱门开了，那张脸也出来了。像在窗后那样，那张脸还仍然是死灰色，但表面上有一层红头发人肤色中常见的那种红色。那张脸属于一个长着红头发的人——我现在想来，那是一个十五岁的青年，但长相要大得多——他的头发剪得很短，像麦茬一样；他几乎没有眉毛，也没睫毛，眼睛呈棕红色；我记得我当时曾觉得奇怪：生有那样没遮没盖的一双眼，在晚上他怎么入睡呢？他肩头耸着，瘦骨嶙峋，身上那套黑衣还看得过去，系了一条白领巾，衣领一直扣到遮住了脖子。当他站在马头旁一面仰面看车内的我们一面用手摸着下巴时，那双手特别令我注意——那么细长，那么瘦削。

“威克费尔德先生在家吗，尤来亚·希普？”姨奶奶说道。

“威克费尔德先生在家，夫人，”尤来亚·希普说，“请进。”他用那长手指着他所说的那间房。

我们下了车，让他看着马。我们走进一间临街的客厅，这客厅又矮又长。进客厅时，我从客厅的窗里瞥见尤来亚·希普正朝马的鼻孔里吹

气，然后他又马上用手捂住马的鼻孔，好像正在对马施什么妖术。在高的古老火炉架对面有两幅画，一幅是一个白发黑眉的男子（但无论如何不是一个老人），这男子正在读一些用红缎带捆在一起的文件；另一幅是一个女人，她表情安详甜美，正朝我看。

我现在相信当我那时转来转去找尤来亚的画像时，房间那头的一扇门开了，走进一男人。一看到他，我就转头去看那第一幅画，想确定那画像并未从画框里走下来，但那画一动也没动。这人走到光线处，我看到他比人家给他画像时老了一些。

“贝西·特洛伍德小姐，”那人说，“请进。刚才我正有事，可是请你原谅我忙。你知道我的动机。我一生只有这一个动机。”

贝西小姐谢了他，我们走进了他的房间。那房里有书，有文件，有白铁皮的箱子，等等。那房间面向一个花园，房里有一个砌进墙里的铁制保险箱，箱下就是壁炉架。我坐下来时，不禁想他们在扫烟囱时怎样才能把扫把在烟囱里转呢。

“嘿，特洛伍德小姐，”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因为我不久就发现他就是威克费尔德先生，身为一律师，又是本地一个有钱人的产业经理人——“是什么风把你吹来的？不是什么恶风吧，我希望？”

“不是的，”姨奶奶答道，“我不是为了什么法律问题才来的。”

“是啊，夫人，”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你为别的事来才好。”

当时，他的头发已经全白，不过眉毛仍然墨黑。他那张脸很让人喜欢，我觉得也很漂亮。他的肤色中有一种色泽，在皮果提的指教下，我早就习惯将这种色泽和红葡萄酒联系起来，我想象中连他的声音也带着这种色泽，并认为他的富态也是因有了这色泽。他衣着很整洁，穿着一件蓝色外衣，一件条纹背心和一条棉布裤；他那精致的皱边衬衣和白细布领巾看上去特别柔软洁白，我记得使我漂浮的幻想联想到了天鹅胸部的羽毛。

“这是我的外甥。”姨奶奶说道。

“我不知道你还有个外甥呢，特洛伍德小姐。”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

“也就是说我的侄孙。”姨奶奶解释道。

“说实话吧，我不知道你有一个侄孙呢。”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

“我收留了他，”姨奶奶摆摆手，意思是他是否知道都是一回事，并说道，“我带他到这里，要送他进一个可以使他受到非常好的教育和非常好的待遇的学校。现在请告诉我：这学校在什么地方，是什么学校，以及有关它的一切。”

“在我向你提出正确的忠告前，”威克费尔德先生说，“必须先弄明白这个老问题，你是知道的。你这么做动机是什么？”

“别开玩笑了！”姨奶奶叫道。“总要往深处去挖动机，其实动机就在面上！嘿，要让这孩子快乐、成器。”

“这应算是一种混合的动机，我想。”威克费尔德先生摇摇头，不信任地微笑着说道。

“这是一种混合的胡说！”姨奶奶答道，“你自称在你所作所为中只有一个坦诚的动机。我希望，你不认为你是世界上唯一的坦诚商人吧？”

“嘿，不过我一生只有一个动机，特洛伍德小姐，”他笑着答道，“别人有几千个，我只有一个，这就是不同之所在。不过，这离题了。最好的学校吗？不管是什么动机，你要最好的，是吗？”

姨奶奶点头表示同意。

“我们目前最好的学校，”威克费尔德先生沉吟道，“你的侄孙不能寄宿。”

“但他可以寄宿在别处吧，我想？”姨奶奶建议道。

威克费尔德先生认为可行。讨论了一会后，他建议姨奶奶和他一起去学校，好亲自对其进行考察和评判；然后，又为了同一目的，她跟他去他认为可为我提供寄宿处的两、三家。姨奶奶对这些建议极为赞同。我们三人正要一起动身时，他又站住说道：

“我们这儿的小朋友也许有某种反对这些做法的动机。我想，我们还是把他留在这里好了。”

姨奶奶好像想和他争论；但我为能把事情办得顺利，便说只要他们喜欢，我宁愿留下来。于是，我转回到威克费尔德先生的事务所，又坐到我先前坐的椅子上，等他们回来。

这张椅子恰好对着一条窄窄的走道，走道的末端是个圆形房间，尤来亚·希普灰白的脸就是从这屋里的窗向外望时被我看到的。把马牵到附近的马房后，尤来亚就在这房间里的书桌边工作了。书桌上有一个挂文件的铜架子，他正在抄的文件就挂在上面。我那时想，虽说他的脸朝我，可隔着在我们之间的那个铜架子，他看不见我。但再仔细朝那儿一看，我就很不自在了，因为我发现他那无法入睡的眼像两颗红红的太阳不时从文件下瞟过来，每次瞟过来都几乎要盯着我看上一分钟。他看我的同时，手中笔还依然那样敏捷地写着，或装出在写的样子。有几次，我想方设法要躲开这两颗红红的太阳——比方站到椅子上看对面墙上的地图，或认真辨读肯特的一种报上的文章——可我总被它们吸引过去；无论什么时候我朝那两颗红红的太阳看，都一定会发现它们不是在冉冉上升就是在徐徐下落。

后来，去了好久的姨奶奶和威克费尔德先生回来了，这才使我安下心来。他们并不像我所希望的那样成功，因为尽管学校的确很好，而为我所建议的那些住宿处却是姨奶奶不赞成的。

“太不幸了，”姨奶奶说道，“我不知道该怎么办好，特洛。”

“固然不巧不幸，”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不过我能告诉你该怎么办，特洛伍德小姐。”

“怎么办？”姨奶奶问道。

“把你的侄孙暂且留在这里。他是个安静的家伙。他决不会打扰我的。这是求学的最好地方。安静得像修道院，也几乎像修道院一样宽敞。把他留在这里吧。”

姨奶奶对这意见显然很喜欢，但她觉得太过意不去了，我也有同感。

“就这样办，特洛伍德小姐，”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这是解决困难的办法。这不过是权宜之计，你知道的。万一进行得不顺利，或引起我们彼此不便，他也很容易向后转。同时，这还能让有时间来为他找更合适的地方。你还是决定下来把他暂时留在这里为好。”

“我非常感谢你，”姨奶奶说道，“他也如此，我知道的；但是——

— ”

“行了！我明白你的意思，”威克费尔德先生叫道，“你不用为领了情而不安，特洛伍德小姐。如果你愿意，你可以付他的食宿费。我们也不用费心讲价，你随便给就行了。”

“虽然这也不会把真诚的恩惠减少半分，”姨奶奶说，“但基于这种默契上，我非常高兴把他留下。”

“那就见见我的小管家吧。”威克费尔德先生说。

于是，我们沿一道奇妙的古老楼梯而上，那楼梯的栏杆是那么宽，我们简直可以一样从容地从那上面走上去。我们来到一间幽暗而古老的起居室，室内有三或四个古色古香的窗子，那都是我在街上就看到过的。屋里还有很老的橡木椅子，好像和光亮亮的橡木地板和天花板上的横梁都是用同样的树制成。这房间陈设得很漂亮，有架钢琴，有些红红绿绿的鲜艳摆设，还有些花。那房间里似乎尽是些古老的角落，每一个角落里总会有一个特别的小桌或小橱，或书架，或坐具，或这种，或那种，总叫我以为这是这间房里最好的角落了，但及至看到下一个时，又发现就算不比前一个更好，也是一样好。每件东西都散发着和这幢屋子外观上所具有的同一种适意和清洁的气息。

威克费尔德先生叩叩镶板墙壁一个角落上的门，很快走出一个和我年龄大约一样的女孩，这女孩吻了他。从这女孩脸上，我立刻看出在楼下看着我的那幅画中那女人平静甜美的表情。照我想来，就好像那画像已成为大人了，她本人还是个孩子，她的脸明亮快乐，却有一种宁静，这宁静我从未忘记过也永远不会忘记，这宁静笼罩在她身上，那是种安定、善良、祥和的神态。

威克费尔德先生说，这就是他的小管家，也是他的女儿爱妮丝。听他说话那声音，看他握住她手的神态，我就猜到他一生的那一个动机是什么了。

她挽了一只装零碎杂物的小篮子，里面装着钥匙；她看上去正像是这么一幢古老住宅应当有的那种庄重细心的管家。听到她父亲谈到我时，她露出愉快的神色。威克费尔德先生说完后，就向姨奶奶建议说我们应该一起到楼上去看看我的房间。我们一起走，她走在我们前头。那是一个美仑美奂的古老房间，有更多的橡木地板和菱形镶板；也由栏杆宽宽的楼梯通上去。

我不记得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了，反正是我很小的时候看到过一个教堂的彩绘玻璃窗。那画上画的是什麼，我也不记得了。可我知道，当我一看到她在那古老的楼梯上幽幽光线中转过身来等我们上楼时，我就想到了那个窗子。从此以后，我也就把那个窗子宁静明快的色调与爱妮丝·威克费尔德联系在一起。

姨奶奶对为我作的安排和我一样感到快乐。我们高高兴兴回到起居室，十分满意。由于担心那匹小灰马天黑前赶不到家，她不肯留下来用饭；而威克费尔德先生也十分了解她，知道和她争论也不会有什么结果，便在那儿为她摆上一些点心。然后，爱妮丝回到她的女教师身边去，威克费尔德也回到他的事务所去。这一来，我们可以自由自在地道别了。

她对我说，一切都可以由威克费尔德先生为我安排，我不会感到有任何短缺不便；她还对我进行了最慈祥的叮咛和至善的忠告。

“特洛，”姨奶奶归纳道，“要对得起你自己，对得起我，也对得起狄克先生，愿上天保佑你！”

我感动极了，只能一次次感谢她，并托她向狄克先生转达我的敬意和爱意。

“永远不要在任何方面行为卑鄙，”姨奶奶说，“永远不要弄虚作假，永远不要残忍狠毒。远离这三种罪恶，特洛，我会永远对你抱有希望。”

我尽可能地答允，我说我决不辜负她的仁慈，也不会忘记她的劝告。

“马到门口了，”姨奶奶说道，“我要走了！留在这里吧。”

说着，她匆匆忙忙拥抱了我，就走出了那间房，并顺手带上了房门，一开始，我还为这么突然的分手吃惊，生怕自己又有什么地方惹她不快了。可我朝街上望去，看到她那样无精打采地上马车，头也不抬，看也不看，就驱车离去，这时，我才了解了她，不那么误会她了。

五点钟——这是威克费尔德先生的晚餐时间——，我这才又心绪好了起来，准备去吃饭。只为我们俩准备了餐桌，可是还没开饭前，爱妮丝就在起居室里等她父亲，陪他下楼去并坐在他对面的桌旁。我都疑心没有她，他能不能吃下饭。

吃完晚饭后，我们没坐在餐室而是回到起居室。在一个舒服的角落里，爱妮丝为她父亲摆上酒杯和一瓶红葡萄酒。我想，如果那酒是由别人摆的，他绝对喝不出那种滋味来。

他在那里坐了两个小时，喝着酒（喝了不少呢）；爱妮丝就弹钢琴，做针线活，对他和我谈着话。和我们在一起的大部分时间里，他很快活，兴致很高；但有时当他的目光落在她身上，他便陷入沉思，不再做声了。我猜她很快发现了这点，并总用提问或爱抚来提高他心绪。于是，他不再沉思，喝下更多的酒。

爱妮丝准备好了茶，并为大家斟上。喝过茶后，又像吃饭以后那么消磨时光，直到她去睡觉。那时，她的父亲拥抱她、吻她，等她离开后，他才吩咐在他的办公室里点上蜡烛。我也去睡了。

可是夜里，我曾信步下楼，沿街作一小小散步，想顺便再看看那些古老的住宅和灰色的教堂，并回忆我当年曾如何经过这古镇，并怎样不觉经过我住的房子。我回来时，看到尤来亚·希普正在关办事处的门。由于对人们总充满友好之心，我便进去和他交谈，分别时和他握手。哦，他的手多么粘多么潮呀！触到它和看到它都一样令人害怕！事后，我擦我的手，想把我的手擦暖，也想把他的手擦掉！

那是那么一只令人不舒服的手，我走进我的房间时，它仍然又冷又潮地呆在我记忆里。我向窗外探出身子，看到横梁末端上那些木雕的脸上有一张侧面看着我，我幻想中那是尤来亚·希普不知怎么跑到那上面了，便连忙把他关到了窗外。

## 第十六章 我在很多方面都是个学生

第二天早晨，吃过早饭后，我重新开始了学校生活。在威克费尔德先生陪伴下，我去我将求学的地方。那是一座位于一个方院中的庄严建筑，被一种学术氛围环绕，看上去很适合那些由教堂顶上飞落到草地上散步的乌鸦和穴鸟，它们那神气活像一群教士。威克费尔德先生把我介绍给我的新老师斯特朗博士。

斯特朗博士看上去（我觉得）几乎像校舍外那高高的铁栏杆和大门那样生了锈，又几乎像栏杆和大门边的大石瓮那样沉重（那些大石瓮按一定距离安置在绕着院子的红砖墙上，好像是专供时光来玩的理想化的九柱戏）。他——我是指斯特朗博士——在他的图书室里，衣服没被好好刷过，头发没被好好梳过，齐膝短裤没被吊带吊起，黑色长绑腿也没被好好扣上，两只鞋张着嘴像两个洞一样被扔在炉前地毯上。他那失去神采的眼使我想起被遗忘了许多时候的一匹瞎眼老马，当年那马常在布兰德斯通的墓场中吃草，总被坟墓绊绊磕磕。他说他很高兴见到我，然后把手伸给我，而我却不知道该对这只手做些什么，因为它自己也不知道该做什么。

可是在离斯特朗博士不远处坐着一个做针线活的女人，她长得很好看，又很年轻，被博士称作安妮。我想这女人是博士的女儿。正是这女人使我摆脱了窘境——她跪下替斯特朗博士穿上鞋，扣上绑腿，这些活她都干得很快活也很利索。她做完这些后，我们就一起去教室。当我听到威克费尔德先生向她问候时称她斯特朗夫人，我不禁大吃一惊。我还在思忖：她究竟是斯特朗博士的儿媳妇呢，还是斯特朗博士的太太；就这时，斯特朗博士便无意触到了我。

“顺便问一句，威克费尔德，”博士扶住我肩在一条过道上停下说道，“你还没有为我妻子的表兄找到一个合适的饭碗吗？”

“没有，”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没有，还没有。”

“我希望这件事能尽早办好，威克费尔德，”斯特朗博士说，“因为杰克·麦尔顿又穷又懒；这两种坏事有时会生出更坏的事来。华兹博士说过什么来着，”他看着我，合着他引证的句子的音节摇头说道，“‘魔鬼也能找出一些坏事让懒汉去干’。”

“好的，博士，”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如果华兹博士懂得人类，他也许会同样正确地写道：‘魔鬼也能找出一些坏事让忙人去干，’你可以相信这点——忙人在这世界上也干够了坏事呢。这一两个世纪来，那些忙着抓钱抓权的人干的是什么呢？不是坏事吗？”

“杰克·麦尔顿决不忙着抓到这两项中的任何一项，我想。”斯特朗博士摸着下巴沉吟道。

“也许吧，”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你把我引回到本题上了，请原谅我打岔吧。现在我还没有什么办法能安置杰克·麦尔顿先生。我相信，”他有点犹豫地说道，“我看出了你的动机，这就更难办了。”

“我的动机是，”斯特朗博士答道，“是为了一个内弟，安妮过去的游戏伙伴，找一个谋生之道。”

“是啊，我知道，”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在国内或在国外。”

“嗯！”博士答道，很明显，他对威克费尔德先生那么强调那几个字而感到不解，“在国内或在国外？”

“你自己的话，你知道呀，”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或者在国外。”

“是呀！”博士答道，“是呀。或这样，或那样。”

“或这样，或那样？你就没有选择吗？”威克费尔德先生问。

“没有。”博士答道。

“没有？”威克费尔德的口气带着惊奇。

“一点也没有。”

“没有愿在国外而不愿在国内的想法？”威克费尔德先生道。

“没有。”博士又答道。

“我不能不相信你，我也当然相信你，”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如果我早知道这点，这事务于我就简单多了。不过，我承认我有另一种想法。”

斯特朗博士望着她，看上去神情疑惑不解似的，但马上又释然，转为莞尔一笑；这一笑给了我很大鼓励，因为那微笑充满了仁慈和宽厚，那微笑中——实际上，在他的举止态度中——都有一种天真，从他那博学善思的气质下透露出来。那天真对我这么一个少年学子真是太富于吸引力了，也使我感到很受鼓舞。一面重复着“没有”和“一点也没有”，以及类似意义的同样简明坚决的句子，他一面迈着奇特而摇摇晃晃的步子，走在前面，我们则随其后。我看到威克费尔德先生神色严肃，没留心我正在观察他，自己对自己摇摇头。

教室是间大厅，在学校建筑中最安静的一侧，面对着半打左右的大石瓮，并可以窥见博士的花园；那是一个幽静古老的花园，园中的桃子正在向阳的那南边墙头日渐成熟。窗外的草地上有两盆大的龙舌兰，出于丰富联想，我一直认为它们那又宽又硬的叶子（看去就像用白铁皮做成的一样）是寂静和幽然的象征。我们走进教室时，约有二十五个学生正在专心读书；他们起身向博士道早安。看到威克费尔德先生和我，他们便站住不动了。

“各位年轻的先生，这是位新学生，”博士说道，“他叫特洛伍德·科波菲尔。”

一个叫亚当的学生便走下座位来欢迎我，他是班长。他带着白领巾，看上去像个年轻的传教士，但他很热情和气。亚当带我来到我的座位上，还把我向其他教员作了介绍。他举止彬彬有礼；如果说有什么可以使我安心，那就是他的彬彬有礼了。

不过，由于长期和这样的学生分开，加以这么久没有和任何同龄人儿为伴——米克·沃克尔和白粉·土豆不算——我已对此感到非常生疏了。我的一切遭际，他们根本不知道；我的经历感触和我的年龄、外表全不相合，也和我作为他们之中一员的身份全不相合，我对此十分敏感，以至我竟自认为我以一个小学生的身份来到那里真算一种冒充行为，在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的日子里我已变得不习惯于学生们的运动和游戏，虽说不管那段日子是有多久；我知道在他们看来再简单不过的事上我也很笨拙，没经验。我曾经学过的，也都在从早到晚为了生计而下贱的戚戚之虑中被磨蚀了。现在，当我接受测试时，我什么也不知道，于是，我被安排在学校最低的年级里。我不仅仅为拙于游戏技能和缺乏书

本知识，还因为我所知的和我所不知的都使我更和同学疏远而十分焦虑。我常常想，如果他们知道我很熟悉高等法院会怎么想呢？我身上有什么是否无意流露出我和米考伯先生一家的有关作为——典当东西，吃晚饭，等等？如果有些同学曾见到我疲惫不堪、褴褛狼狈地走过坎特伯雷，而现在又认出了我，我该怎么办呢？如果那么大手大脚花钱的他们知道我是怎样筹集半个便士，用这点钱买每日的腊肠和啤酒或一片片的布丁，他们会说些什么呢？他们对伦敦生活和伦敦街区几乎一无所知，如果他们发现我对这二者的某些下等的知识竟是如此渊博时（而且耻于这样），他们会受到什么样的震动呢？在斯特朗博士那里的第一天，我就对这一切想了这么多，我对自己哪怕最不起眼的姿态举止都不信任，只要新同学中有人向我接近，我便退缩。一放学，我就马上尽快走开，生怕在应答友好的表示或亲近时显示出我的本色来。

可是，威克费尔德先生的古老住宅有那么一种力量，它使我夹着新课本敲门时便觉得那惶恐渐渐变弱。我上楼来到我那间空气流通的古老房间里，沉沉的楼梯影子仿佛落到了我那些疑念和恐惧上，于是旧日变得更加模糊了。我坐在那里认真读书，直到吃晚饭（我们总是三点放学），这才怀着还可能成为一个过得去的学生的希望下楼去。

爱妮丝在起居室里等她父亲，那会儿后者正因被什么人给拖住还在办事处。她用她那愉快的微笑迎接我，问我可喜欢那个学校。我告诉她我希望我会很喜欢它，可我一开始还觉得有点生疏。

“你从来没上过学吧，”我说，“是吧？”

“哦，上学！每天上。”

“啊，你是说在这儿，在你自己的家里上？”

“爸爸不会让我去别的地方，”她笑着摇摇头说，“他的管家就呆在他的家里，你知道的。”

“他非常钟爱你，我肯定。”我说道。

她点头表示“是的”，然后走到门口，听听他是否上来，好去楼梯上接他。他还没来，所以她又回来。

“我一生下来，妈妈就去世了，”她用她那平静的神态说，“我只是从楼下她的画像认识她的。我看到你昨天看那幅像，你想到过那是谁的吗？”

我说是的，因为那画像就很像她。

“爸爸也这么说，”爱妮丝很高兴地说道，“听！爸爸来了！”

她去接他时，和他手挽手进屋时，她那张充满朝气而平静的脸由于高兴而变得光采。他亲切地问候我，并对我说在斯特朗博士指教下，我准会很快乐，因为博士是最宽厚的人之一。

“也许有人——我不知道是不是有人——滥用他的仁慈，”威克费尔德先生问道，“永远不要在任何方面做那种事，特洛伍德。他是最不存疑心的人；这是优点也罢，是缺点也罢，无论事小事大，只要是和博士打交道，都应重视这点。”

我觉得，他是由于劳累或是对什么有些不满才说这番话；不过，我并不对心里存的这些问题多想什么，因为这时通知说晚饭准备好了，我们就下楼去，照先前那样就座。

我们还没坐好，尤来亚·希普的红头发脑袋和瘦手就伸进了门。他

说：

“麦尔顿先生请求说句话，先生。”

“我可刚把他打发走的呀。”他的主人说。

“是的，先生，”尤来亚答道，“可麦尔顿先生又回来了，他请求说句话。”

他撑开门时，我觉得他看着我，看着爱妮丝，看饭菜，看碟盘，看屋里的一切——却又好像什么都没看；他那模样一如即往地那样——用那双红眼睛忠诚顺从地盯着东家。

“请你原谅。我不过要说，我想了一下后，”尤来亚身后传来声音，“请原谅我的打扰——我似乎对这问题没有选择余地，越早出国才越好。我和表妹安妮谈论这一问题时，她的确说过她希望朋友都近在身边，不希望他们远离，所以那老博士——”

“斯特朗博士，对不对？”威克费尔德博士严肃地插嘴说道。

“可不就是斯特朗博士，”对方答道，“我称他老博士，反正一样，这你知道的。”

“我不知道。”威克费尔德先生答道。

“好吧，斯特朗博士吧，”对方说道，“斯特朗博士也持相同意见，我相信。可是，看上去由于你为我订的计划，他的主意又变了，那就没什么可说了，我只有越早离开越好。所以，我得回来说一句，我离开越早越好。到了非得跳水的时候，还在岸上犹疑是没用的。”

“你的问题，我一定尽可能减少拖延，你放心好了。”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

“谢谢你，”对方道，“非常感谢。我不愿意，就别人对我的好意有什么挑剔，那是不对的；可是，我相信，我表妹完全可以照她自己意愿办事。我确信，安妮只要告诉那个老博士——”

“你是说，斯特朗夫人只要告诉她的丈夫——是不是？”威克费尔德先生说。

“可不，”对方答道，“只要说，她想把事办成那样；毫无问题，那件事就是那样了。”

“为什么会毫无问题呢，麦尔顿先生？”威克费尔德先生不动声色地吃着饭问道。

“为什么？因为安妮是个可爱的妙龄女子，而那老博士——我是说斯特朗博士——却不是一个可爱的少年俊男，”麦尔顿先生笑着道，“我不是想冒犯什么人，威克费尔德先生。我只是说，在那样一种婚姻中，我相信有一种补偿才是公道的，也是合理的。”

“给那位夫人以补偿吗，老弟？”威克费尔德先生板着脸问。

“给那位夫人，先生，”杰克·麦尔顿笑着答道。可他好像注意到威克费尔德先生仍然那样不动声色地吃饭，看来让威克费尔德先生脸部肌肉有丝毫松弛也不可能了，他便又说：

“不过，我已经把我回头要说的说过了，再次为我的打扰道歉，我告辞了。考虑到这完完全全是在你我之间安排决定的，和博士家无关，我当然听从你的指教。”

“你吃过饭了吗？”威克费尔德先生向桌子摆摆手说道。

“谢谢你，我要和我的表妹安妮一起吃饭了。再见！”麦尔顿先生

说道。

他离开时，威克费尔德先生并没有站起来，只是若有所思地盯着他的背影。我觉得，麦尔顿先生是个浅薄的青年，脸蛋儿漂亮，伶牙俐齿，神气狂妄。这是我第一次看到麦尔顿先生；在那天上午听博士谈他时，我并没料到会这么快就见到他。

吃过饭以后，又上楼，一切都像先一天那样进行。在同一个角落里，爱妮丝又摆上酒瓶和酒杯，威克费尔德先生就坐下来饮酒，还饮了不少。爱妮丝弹琴给他听，坐在他身边，一面做针线活，一面谈话，又和我玩纸牌游戏，还时间恰好地准备好茶；后来，我把书拿下来，她看了看，然后她把有关那本书的知识讲给我听——虽然她说那算不了什么，但实际上并非如此——还告诉我学习和了解这些书的最好方法。我现在写着这些时，她又出现在我眼前，我看到了她温柔、安详、恬静的举止，听到她平静悦耳的声音。从此她给予我的一切影响深入到了我的心间。我爱小爱米丽，我不爱爱妮丝——不，只是完全不是那样一种爱——可我觉得，无论爱妮丝在什么地方，那里便有善良、安宁和真理；多年前我见到的那教堂的彩绘玻璃窗的柔和光线永远投在她身上了，我接近她时，那祥光也投到我身上，她周围的一切事物都披上了那种祥光。

她该去就寝了，在她和我们分开后，我向威克费尔德先生伸出手，也准备走了。可他拦住我说道：“特洛伍德，你喜欢和我们一起住还是想去别的什么地方住呢？”

“和你们住在一起，”我立刻答道。

“真的？”

“如果你愿意，如果我可以！”

“嘿，孩子，我怕这里的生活沉闷得很呢，”他说道。

“我和爱妮丝一样不觉得沉闷，先生。一点也不。”

“和爱妮丝一样，”他慢慢走到大壁炉前，然后靠在那儿说道，“和爱妮丝一样！”

那天晚上，他饮酒，一直到两眼充血（也可能是我的幻觉）。倒不是当时我看到了——他一直眼朝下看并用手遮住眼——而是在那之前的一会儿我注意到了。

“现在，我想知道，”他喃喃道，“我的爱妮丝是不是对我厌倦了。我什么时候会厌倦她呢！可这又是另一回事了——完完全全是另一回事。”

他在沉思，不是对我在说话，所以我也不做声。

“沉闷的古宅，”他说道，“还有单调的生活；可我必须把她留在身边。如果想到我会因死而离开我的宝贝，或我的宝贝会因死而离开我，如果在这最快乐的时候这想法便像一个鬼影那样来纷扰我，那就只好让这想法沉浸到——”

他没再多说什么，只是慢慢踱到他先前坐过的地方，机械地做从空瓶里倒酒的动作，放下瓶，又踱回来。

“如果她在这儿感到痛苦，”他说道，“那她离开后又会怎么样呢？不，不，不。我决不能做这种试验。”

他在壁炉那儿靠着沉思了那么久，我无法判断我究竟应冒着会惊动他的险走开还是静静待到他清醒。他终于清醒了，朝屋内周围看看，直

到他的眼光与我的眼光相遇。

“和我们一起住吗，特洛伍德，呃？”他说道，又像平时一样了，好像回答我刚才说过的话一样。“我很喜欢那样。你是我们俩的伴。把你留在这儿太好了。对我好，对爱妮丝好，也对这对我们大家都好。”

“我可以肯定，这对我好，先生，”我说道，“我很高兴能留在这里。”

“好孩子！”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只要你喜欢，你就在这儿住下来，”他为此一面和我握手，一面拍拍我的背，并说晚上爱妮丝走后，我如果想做什么或想读书消遣，尽可以去他的房间——如果我想有个伴而他又在那里的话——和他坐在一起。我为他的关心向他道谢。不久，他下楼去了，可我并不觉得困乏，于是因了他那番允诺，我也拿了本书下楼去消磨半个小时。

可是，见到小圆阁那办事处的灯光时，我又被一种力量吸引着要去尤来亚·希普那里，我觉得他有让人着迷之处。于是，我就去他那里。我发现尤来亚看上去那样专注地读一本厚厚的大书，他用瘦长的手指划过他所读的每一行，在每一页上留下了粘湿的痕迹（或者是我的想象吧），就像一只蜗牛一样。

“你今天工作到很晚了，尤来亚，”我说道。

“是的，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说道。

你为了更便于和他谈话，就坐到他对面的凳子上，这时我才看出他脸上并没有真正的微笑类的表情，他只能把嘴往宽里咧，在他的双颊下分别挤出一道生硬的皱纹来代替微笑。

“我并不是在为事务所做工作，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说道。

“那是做什么工作呢？”我问道。

“我在学习增进我的法律知识呢，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说道，“我快要读完《提德诉讼程序》了。哦，提德先生是多么伟大的作家啊，科波菲尔少爷！”

我的凳子就是个了望台。他说了那句赞叹话后又读书并用食指指着读过的每一行，我则一直观察着他，看到他的鼻孔又薄又尖，中间还陡然凹陷下去。它们很奇特地一张一缩，令人看了不舒服；好像它们在代替他那几乎从没眨过的眼睛来眨动。

“我想，你是一个了不起的法律学者了吧？”我看了看他后说道。

“我，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说道，“哦，不是！我是一个很卑贱的人。”

“我看出，我对他的手的感受不是幻觉，因为他不时把两手掌心相向搓来搓去，好像除了偷偷用小手帕不断擦外，还要把它们捏干、捏热。

“我很知道我是世上最卑贱的人，”尤来亚·希普非常谦卑地说道，“不管别人是什么样的人。我母亲也是一个很卑贱的人。我们住在一个卑贱的地方，科波菲尔少爷，不过也有许多可感谢的方面。我父亲先前的职业很卑贱，是个教堂看墓人。”

“他现在是干什么的呢？”我问道。

“现在他已到天国去了，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希普说道，“不过，我们有许多方面应当心怀感激。能和威克费尔德在一起，这多么值得感谢啊！”

我问尤来亚他和威克费尔德先生相处得是不是很久了。

“我已经跟他相处了四年了，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说着在书上他读到的那处做了个记号，然后把书合上，“自从父亲去世一年后就这样了。这，多么值得我感谢啊！威克费尔德先生免费收我做练习生，多么值得感谢，要不，以母亲和我的卑贱身份又哪里办得到呢？”

“那么当你学习期满，你就要成一个正式的律师了，我猜？”我说。

“凭上帝保佑了，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答道。

“也许，有那么一天你会和威克费尔德先生一起合作呢，”我想讨他高兴这么说道，“那就会是威克费尔德——希普事务所，或希普——已故威克费尔德事务所了。”

“哦，不，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摇头答道，“我太卑贱了，怎么能这样呢？”

他斜眼看着我，嘴咧开，双颊上显出了皱纹，实在像我窗外横梁上那张雕刻的脸。他谦卑地坐在那里。

“威克费尔德先生是一个非常卓越的人物，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说道，“如果你认识他的时间长了，我相信，你会知道他实在比我所说的要好得多呢。”

我回答说我也相信如此，可是他虽然是我姨奶奶的朋友，我认识他却不久。

“哦，真的，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说道，“你的姨奶奶真是一个可爱的女士，科波菲尔少爷。”

他要表现热情时，就用一种很难看的姿势扭来扭去，这一下，就把我的注意力从对他加于我亲戚的称赞转移到对他的喉咙和身子上了——他像蛇那样扭来扭去。

“一个可爱的女士，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希普说道，“我相信，她对爱妮丝小姐也非常赞美吧，科波菲尔少爷？”

我大胆地说了声“是的”，上天宽恕我吧，其实我对此一点也不知道什么。

“我希望你也是那样，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说道，“不过，我可以肯定，你一定是那样的。”

“人人都会那样。”我答道。

“哦，谢谢你，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希普说道，“谢谢你说这话！完全正确！就是像我这么卑贱的人，也知道这话非常正确！哦，谢谢你，科波菲尔少爷！”

他激动地从凳子上扭着起身。一扭起身，就开始作回家的准备了。

“母亲在等我，”他看看衣口袋里一只表面模糊的灰色表说道，“她会不安的；科波菲尔少爷，因为我们虽然很卑贱，但彼此都很关心。如果哪个下午你能来看我们，无论哪一天下午，在我们那卑贱的地方喝杯茶，母亲一定也像我一样感到见到你是种荣耀呢。”

我说我非常愿意去。

“谢谢你，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把书放在一个架子上，一面说道，“我猜，科波菲尔少爷，你还在这里住一些时候吧？”

我说我相信：只要我在学校里读书，就会住在这里。

“哦，真的！”尤来亚叫道，“我想，到头来你也要加入这一行吧，

科波菲尔少爷！”

我努力说明我没那想法，也没人为我做出过那样的计划；可是对我的声明尤来亚只不迭地一个劲说：“哦，是的，科波菲尔少爷，我想你会的，真的！”或是：“哦，真的，科波菲尔少爷，我想你会的，肯定会！”这类话他反来复去地说。由于要离开事务所去睡了，他就问我熄灯于我可有不便，我刚说出“没有”，他就把灯熄了。在黑暗中他和我握手，我觉得他的手就像一条鱼；然后他把临街的门打开一条缝，便钻了出去，再把门关上，把我留在暗中摸索着在屋子里走，好不困难，还被他的凳子绊着摔了一跤。我觉得那天夜里有一半的时间都梦见了他，其原因就在此。在梦中，他开着皮果提先生的房子去抢劫，桅梢上挂了一面黑旗，旗上写着“提德诉讼程序”，就在这面凶神恶煞的黑旗下，他把我和小爱米丽带到西班牙海去淹死我俩。

第二天上学时，我的不安减轻一些，再过一天又减轻一些，就这样，我一点点地摆脱了不安，不到半个月，我在新伙伴中也很自在快活了。参加他们的游戏时，我很不灵活；和他们在游戏方面相比，我也落后很多。不过，我希望适应可以使我在游戏方面进步，努力可以使我在游戏方面进步。于是，我在游戏和学习方面都很用功，受到很多称赞。而且，由于那么短的时间里我就觉得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的生活变得很疏远了，以至我几乎不相信曾有过那样的生活；我对眼下的生活很熟悉，好像这种生活我已过了很久了。

斯特朗博士的学校很出色，与克里克尔先生的学校之别正如善与恶之别。它严谨，有序，制度健全，一切都为学生的名誉和好处着想，这样就显然对学生是抱着信任的，除非他们自己配不上这信任；这种信任收到了奇妙的效果。我们都觉得在学校管理方面我们也有份，也负有维护它的品格和尊严的责任。所以没多久，我们就觉得与学校密切相关了——我可以肯定地说，我就是这样的学生中的一个；而在我在这学校的整个期间，还从来不知道有哪个学生不是这样的——我们怀着美好的愿望学习，想为学校争光。我们有很多时间游戏，也享有很多自由，但我记得，那时在镇上学生们很有口碑，很少发生因我们的仪表或举止而玷污了斯特朗博士和斯特朗博士之学生的名声。

有些高年级的学生就寄宿在斯特朗博士的家里，从他们那里我间接听说到关于博士经历的一些琐碎传闻——比如他和我在他书房里见到的那美丽少女结婚还不到一年，他因为爱她而娶她，而她却分文不名，倒有一大串穷亲戚（我的同学这么说），这些穷亲戚只想把博士挤出学校和家。还比如他所以总心事重重是因为他总在思考希腊文的词根。由于我无知愚昧，我见博士散步时总盯着地面，就以为他是一个生物爱好者，直到后来我才明白，他是在冥想他计划中那本新辞典中应收的词根。据说，酷爱数学的亚当（我们的班长）曾根据博士的计划，并按照博士进展的速度等计算了完成这部词典所需的时间。他认为，从博士上一次过生日（62岁生日）算起，这部词典可在那之后的第一千六百四十九年完成。

博士本人受到全校的崇拜，如果不是那样，校风肯定不会好；因为他是最善良的人，他心里怀着可以让墙上的石瓮也感动的单纯信念。当他在学校旁边的院子里走来走去时，那些在附近徘徊的乌鸦和穴鸟狡狴

地侧目转头看他，好像就连它们也认为在世故方面他不如它们。如果任何一个无赖可以做到接近他那咯吱作响的鞋边，让他留意到一个不幸的故事中的一句话，那这无赖在以后的两天里就会有得福享了。这一点在学校里实在太出名了，以至那些教员和班长只好煞费心思地把躲在墙角或窗下的无赖们赶出去，不让他们来得及去引起博士的留心注意。有时，他摇摇摆摆徘徊时，在他身边几码远处就正发生这类事，而他竟一点也无觉察。当他走出自己的领域又无人保护他时，就成了剪毛人手下的羊了。他会把自己的裹腿解下来给别人。实际上，在我们中间流传着一个故事，这故事是否属实我也根本不知道，反正我这么多年都确信它是真的，我就觉得它是真的了；这故事是说在一个冬季的寒冷日子里，他真地就把他的裹腿给了一个女乞丐，而那女乞丐就用这裹腿包了一个好看的婴儿，并挨家走户地给别人看，结果在附近一带引起一些谣传。博士的裹腿在附近一带就像那个教堂一样人人都熟悉。这故事还说，只有一个人不认识那裹腿。不久以后，当这东西在一家名声不怎么好的小旧货铺前陈列时（在那儿可用这种东西换酒），好多人都看到那博士把那东西摸摸看看，只夸好呢；他好像在欣赏那东西的式样有些新奇，并认为要比他本人的好一些。

看到博士和他那美貌年轻的太太在一起的模样真让人开心。他用父亲样的慈祥表示对她的爱，这种态度就足以证明他是一个大好人了。我常看到他们在结有桃子的花园里散步。有时，我在书房或客厅里离他们更近一些看他们。我觉得她很关心博士，也很喜欢他，虽说我从不认为她对他那部字典有什么兴趣。博士好像总在散步时把那些书中的难解部分放在衣服口袋里，或者在帽衬里，向她做解释。

我常常见到斯特朗夫人，一半因为在我第一次和博士见面时她就喜欢我，从此一直对我好并关心我，一半因为她非常喜爱爱妮丝，常在我们住处周围走动。我觉得，在她和威克费尔德先生之间有一种奇特的紧张（他似乎怕威克费尔德先生）。她晚上到这里来时，从不让他送她回去，而是和我一起跑开。有时，我们一起高高兴兴地跑着穿过教堂的院子时，根本没想到会碰见任何人，却常会不意和杰克·麦尔顿先生相遇，而他见到我们也总大吃一惊。

斯特朗夫人的妈妈是我非常喜欢的人。她名叫马克兰太太，但我们学生都总叫她老兵，这是因为她挺威风，还因为她很内行地带领众多亲戚来讨伐博士。她个头不大，目光锐利，披挂起来时总戴一顶从不变样的帽子，帽上饰有一些假花和两只被想象成在花上飞舞的假蝴蝶。我们都盲目地坚信这帽子是法国货，只有在那个能干的国家的工厂里才能造出这样的东西；不过，我倒的确知道这点：无论马克兰太太在哪儿，这顶帽子也就在哪。她去赴友人的聚会时；就把那帽子放进一个印度篮子里带着去；那两只假蝴蝶有种不住颤动的本领，像忙碌的蜜蜂那样不错过任何机会来占博士的便宜。

一天晚上，我得到一个很好的机会观察那位老兵——我这么称呼她并非有所不敬。那天晚上还因一件事而使我难忘，我等下会对此事加以叙述。那天晚上，博士家为欢送杰克·麦尔顿先生去印度举行一个小小宴会。麦尔顿先生是以见习军官或类似的身份去那里的，威克费尔德先生终于把这件事办妥了。那天恰好也是博士的生日。我们那天放假，早

上把礼物送给他，还由班长代表说了话，然后我们向他欢呼，直到我们的嗓子哑了，他的眼泪也流了出来，这才告一段落。晚上，威克费尔德先生，爱妮丝，还有我，去赴他以个人名义举办的宴会。

杰克·麦尔顿先生比我们到得早。斯特朗夫人在我进屋时正在弹琴，她穿着白衣，戴着大红的缎带蝴蝶结，麦尔顿先生则俯在她上面翻乐谱。她转过身时，我觉得她那红白分明的脸色不像往常那么艳丽如花，但她看上去非常非常美。

“我忘了，博士，”斯特朗夫人的妈妈说道，“忘了向你致生日贺词——虽说你知道我的贺词决不仅仅是贺词。祝你长命百岁。”

“谢谢你，夫人。”博士答道。

“很长很长的命，”老兵说道，“不光是为了你，也为安妮，为杰克·麦尔顿，为许多其他的人。杰克，我觉得好像还是昨天，你还是个小家伙，比大卫少爷还矮一个头，在后花园的醋栗树丛后和安妮玩娃娃家恋爱的游戏。”

“我亲爱的妈妈，”斯特朗夫人说道，“现在别提那些了。”

“安妮，不要傻了，”她的母亲答道，“你现在是一个早就结过婚的老女人了，如果听到这样的话你还害羞，那你还要到什么时候才会听了不害羞呢？”

“老？”杰克·麦尔顿先生叫了起来，“安妮？是吗？”

“是的，杰克，”老兵答道；“的的确确，一个早就结了婚的老女人。虽说年纪并不算老；你什么时候或又有谁听到过我说一个二十岁的姑娘就算老了呢？你表妹做了博士太太，所以我才那么说她。你表妹做了博士太太，杰克，那可对你是有好处的呀。你知道了，他是一个有影响又心地好的朋友，如果你够格的话，我敢预言，他会心地更好呢。我不摆架子。我从不怕老老老实实承认，说我们家有些人需要朋友帮忙。在你表妹用影响为你弄到个朋友之前，你就是那些人中的一个。”

出于好心，博士摇摇手，好像要把这事掩盖过去，不让杰克·麦尔顿先生的老底再被揭。可是，马克兰太太挪到博士旁边的一张椅子上坐下，把扇子放在他衣袖上，又说：

“不，真的，我亲爱的博士，如果我把这事说得太多，你一定要原谅我，因为我太激动了。我把这叫做是我的偏执狂症，这话题是我最喜欢说到的。你是我们的福星，你是上天给我们的恩赐，你知道的。”

“何足挂齿，何足挂齿。”博士说道。

“不，不，我请求你原谅，”老兵接着说道，“除了我们亲爱的忠实朋友威克费尔德先生，这里再没有别人，我不许人来拦我。我要开始维护我身为岳母的特权，如果你再这样，我可要骂你了。我是很诚实坦白的。我现在要说的是当初你向安妮求婚而使我吓了一跳时说的话——你还记得我那受吓的样子吗？——那求婚行为本身并没有什么怪异的地方——那么说太可笑了！——可是，因为你认识他那可怜的父亲，她才六个月大时你就认识了她，我也就从没往那方面想过，怎么也没想到你会是求婚的人——就是这样，你知道的。

“是呀，是呀，”博士和颜悦色地说，“别放在心上。”

“可我偏要放在心上，”老兵把扇子放到博士的嘴上说道，“我把这非常放在心上。我来回忆这些，如果我错了就请纠正我。是啊！我就

和安妮谈这事，告诉她发生了什么。我说，‘亲爱的，斯特朗博士已正式向你求婚了。’我带了一点强迫的意思吗？没有。我说，‘喏，安妮，你现在要对我说实话；你还没爱上什么人吧？’‘妈妈’，她哭着说，‘我还很年轻呢。’‘那，我亲爱的，’我说，‘斯特朗博士情绪很激动，我们应该给他个答复，不能让他像现在这么心绪不宁啊。’‘妈妈’，安妮还是哭着说，‘没有我，他就会不快活吗？如果是这样，我想我就答应他吧，因为我那么尊敬他，敬佩他。’于是这事就这么定了下来。这时，直到这时，我才对安妮说，‘安妮，斯特朗博士不仅要成为你的夫君，还要代表你的亡父，他将是我们一家之主的象征，代表我们家的精神和物质，我可以说是代表我们家的一切财产；一句话，他将成为我们家得到的恩赐。’那时我用了这个词，今天我又用过这个词。如果我还有一点长处，那就是始终如一。”

在这篇演说发表之际，那做女儿的眼盯着地面坐在那里，一声不响，一动不动；那位表兄也站在她身边盯着地面。做女儿的用发颤的声音很轻地问道：

“妈妈，我希望你讲完了吧？”

“没有，我亲爱的安妮，”老兵答道，“我还没说完呢。既然你问我，我亲爱的，我就回答说，我还没。我要说，你对你的家实在有点不近人情；对你说是没用的，我的意思是要对你的丈夫说，喏，我亲爱的博士，看看你那可爱的太太吧。”

博士天真仁慈地微笑着，和蔼地把脸转向她，这时她的头垂得更低了。我看到威克费尔德先生正目不转睛地看着她。

“有天，我无意间对小淘气说，”她母亲开玩笑似地对她摇摇头和扇子说道，“她可以向你提出一个家庭的问题——我的确认为那问题应当提出——可她却说提出来就是求援、就因为你心地太好，每次她要求什么都能得到满足，她就不肯提出。”

“安妮，我亲爱的，”博士说，“那就不对了。那等于夺去我的一种快乐呀。”

“我对她几乎也这么说的！”她母亲大声说，“喏，真的，下一回，我知道她本可对你说却为了这个而不肯对你说时，我亲爱的博士，我真会亲口对你说呢。”

“如果你肯，我就很高兴了。”博士说道。

“我能那样做吗？”

“当然。”

“哈，那我一定那样做！”老兵说，“一言为定了。”目的已达到（我猜想），她就用扇子把博士的手轻轻拍了几下（在这之前先吻了扇子），然后又得意洋洋地回到她先前的座位上去了。

又进来一些客人，其中有两位教员和亚当，话题变得广泛起来，自然也就转向了杰克·麦尔顿先生，他的旅行，他要去的国家，他的各种计划和希望。就在那天晚上，吃过晚饭后，他要坐马车去格雷夫森德，他要乘的船就泊在那里，他要去——除非他请假回来或因病而回——我也不知多少年呢。我记得，当时大家都一致认为印度是一个被人误传了的国家，它除了有一或两只老虎和天气暖和时有点点热之外，并没什么叫人不满意之处。至于我本人，则将杰克·麦尔顿先生看作现代的辛德

巴德（他是《天方夜谭》那个了不起的探险家），把他想象一切东方君主国王的亲密朋友，这些君主国王都坐在华盖下吸着弯弯曲曲的金烟管——如果这些烟管拉直会足有一英里长呢。

据我所知，斯特朗夫人歌唱得非常出色，我常听到她独自一人唱。可是那天晚上不知是她怕在别人面前唱还是嗓子突然不对劲，反正她怎么也唱不了。有一次，她努力试着和她的表哥麦尔顿一起唱，可一开始就唱不出。后来，她又试着独唱，虽说开始还唱得很好，可突然又声音哑了，非常难堪地把头低垂在琴键上。博士说她神经衰弱；为了让她高兴起来，博士建议玩罗圈牌，而他对这种游戏的了解和他对于吹喇叭这事的了解一样深。我看到老兵立刻把他置于她的监管下，要他和她合伙；而合作的第一步是指示博士把口袋里所有的钱都交给她。

我们玩得很开心，博士虽然连连出错也没减少我们的快活。尽管那对蝴蝶密切监督，博士仍犯了无数错误，使得那对蝴蝶好不气愤。斯特朗夫人不肯玩，说是觉得不太舒服，她的表兄也以要收拾行李为借口告退了。可他收拾完行李后又回来了，他们就一起坐在沙发上谈话。她不时过来看看博士手里的牌，告诉他该怎么出。她俯在他肩头时，脸色苍白；她指点牌时，我觉得她手指发颤；可是博士因为被她关心而开心极了，就算她手指真的发颤，他也不会留心到的。

吃晚饭，我们都没先前那么高兴了。每个人似乎都觉得像那样离别是很令人难堪的。离别的时刻越近就令人难堪。杰克·麦尔顿先生想摆显摆显口才，却因为心绪不宁而反弄巧成拙。我觉得那老兵也没能改善现状，她一个劲回忆杰克·麦尔顿早年的事。

不过，我可以肯定地说那个自认为让大家都快活了的博士很开心，他确信我们都快活得不能再快活了。

“安妮，我亲爱的”，他一面看着表，一面把杯子添满，并说道，“你表兄杰克动身的时刻到了，我们不应再挽留他，因为时间和潮汐——和这次旅行都有关的两件事——不等任何人。杰克·麦尔顿先生，你前面是漫长的航程，还有一个陌生的国家；不过很多人都体验过这两种事，还有许多也将要体验它们。你将要遇到的风已把成千上万人吹送到幸运的地方，也把成千上万的平安吹送归家。”

“亲眼看到一个还是他在孩子时就认识了他的好小伙子，”马克兰太太说道，“要去世界的那一头，把他的相识们都甩在身后，也不知前面有什么在等他，这实在太让人伤心动情了——不管怎么说都让人伤心动情。一个这样作出牺牲的小伙子，”她朝博士看着说，“真是值得对他不断支持和爱护呀。”

“时间将和你一起飞快向前，杰克·麦尔顿先生，”博士接着说，“也和我们大家一起飞快向前。我们中或许有些人，按天道常理，不能指望能在你回来时欢迎你。希望能到时候欢迎你，那当然几乎是再好不过了，对我来说就如此。我不会用好意的告诫来烦你。你眼前就有一个好榜样，那就是你的表妹安妮。尽可能摹仿她那种德行吧。”

马克兰太太一面为自己搥扇，一面摇头。

“再见了，杰克先生，”博士站起来说道，我们也就都站了起来，“在旅途上一个顺利航行，在国外一番繁荣事业，在将来一次快乐还乡！”

我们都干了杯，都和杰克·麦尔顿先生握手；那之后，他匆匆和在场的的女士告别，又匆匆走到门口。他上了马车后，我们这些学生又向他发出一阵惊天动地的欢呼声，就为了发出这欢呼，这些学生早就集合在草地上了。为了要赶过去加入这个队伍，我曾离开动的马车很近。在一片喧闹和一阵灰尘中，当车咕隆隆开过时，我看到杰克·麦尔顿先生表情激动，手拿一个红色的东西，这给我留下了一个很深的印象。

同学们又为博士发出欢呼，继而又为博士夫人发出欢呼，然后就散开了。于是，我回到屋里，发现客人们都围着博士站在那里，议论杰克·麦尔顿先生怎么离开，怎么忍受，有什么感觉，还有其它等等。在议论进行中，马克兰太太叫道：“安妮在哪儿呢？”

安妮不在那里，他们叫她，没听到她回答。人们一下涌出屋去找她，竟发现她就躺在走廊的地板上。大家先是恐慌，后来发现她处于昏厥状态中，便用常见的急救方法来使她逐渐清醒。博士把她的头托在膝盖上，用手分开她的卷发，向周围看看说道：

“可怜的安妮！她很忠诚，很心软！和她昔日的伙伴和朋友，也就是她喜欢的表兄分开才使她成了这样。啊！可怜啊！我真难过！”

她睁开眼，发现自己身处何地，发现我们站在她周围，就扶着人站了起来，把脸转过去，倚在博士肩上（也许是想把脸藏起来，我不能肯定究竟是为为什么）。我们走进起居室，把她和她的母亲留下；可她说自早上起到现在她感到最好，她愿意和我们在一起。于是，他们把她扶进来，让她坐到一张沙发上。我觉得她看上去很苍白软弱。

“安妮，我亲爱的，”她母亲为她整理着衣服说道，“看到这里了吧！你丢了一条缎带。谁愿去找一条缎带，一条红色缎带打的结子？”

那是她戴在胸前的那只。我们都去找——我也到处认真找——但没人找到它。

“你记得你在哪里丢的吗，安妮？”她母亲说。

她回答说她认为刚才还在的，不过不值得去找。我很奇怪，她说这话时怎么脸那么白，一点红色也没有。

可是大家又去找，仍然没找着。她恳求大家不要再找了，可大家还是忙做一团地找，直到她完全清醒，客人才不找了而告辞。

我们很慢很慢地走回家，威克费尔德先生，爱妮丝，和我——爱妮丝和我赞赏月光，威克费尔德先生却几乎一直盯着地面。我们终于走到自己的门前时，爱妮丝发现她把小手袋忘在博士家了。总想为她做点事，我就连忙往回跑去找。

我走进放着那小手袋的餐厅，那里没人也没点灯。通向博士书房的门开着，书房里亮着灯，我便走去，想说明我来干什么并取支蜡烛。

博士坐在火炉边的安乐椅上，他那年轻的太太就坐在他脚前的凳子上。博士温和地微笑着，高声读那部没完没了的字典文稿中对某一学说加以阐述或解释的一部分，她则抬头看着他。不过，我从没看过那样的脸，它的样子那么美丽，它的颜色那么灰白，它的神情那么专一，它带着那么一种如梦如幻的巨大恐惧，好像惧怕一种我不知道的什么东西。她眼睛睁得大大的，她的褐色头发分成两大束披在肩上，还落在那因为失去了缎带而散乱的白衣裙上。虽说我对她那神情记得很清楚，但我不能说明它表现出的是什么意思。就是现在再次出现在更老练于判断的我

之前，我还是不能说明它表现的是什么意思。忏悔，愧恨，羞惭，骄傲，热爱，忠诚，我在那上面都看到了；在这种种中，我仍看到对于我不知究竟的某种东西的深深恐惧。

我走进去的响动，还有我说我要做什么的说话声，把她惊动了，也惊动了博士。当我把桌上拿走的蜡烛送回时，他正像慈父那样拍着她的头，说 he 自己是只残忍的蜂王竟这么任她怂恿着一个劲读，他实在早该让她去睡了。

可她急切地恳请他让她留下——让她在那天晚上能的确感受到（我听到低声的只言片语大意如此）他对她的信任。我离开那儿走到门口时，她看了我一眼就又转向他。这时，我看到她把双手交叉放在他膝盖上，还是那样仰脸看着他，还是那样的表情，他又开始读手稿时，她的表情才平静了点。

这一幕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很久很久以后我都还记得；有机会时我还会再予以叙述。

## 第十七章 某个人出现了

自从逃走后，我就没想到过皮果提；不过到多佛被收留后，我曾马上给她写了封信；姨奶奶正式让我留下由她监护时，我又给她写了封长信，详详细细报告了一番。我被送到斯特朗博士的学校后，我给她又去了封信，告知我幸福的现状和前程。在这封信中，我附寄上半个金几尼给她，以偿还我以前向她借的钱。这样，使用狄克先生给我的钱，使我感到前所未有的快乐。直到写这封信时，我才提及那赶驴车的青年。

这些信，皮果提都以一个商人的职员所有的迅速性予以作答，如果简明性还够不上的话。她那非凡的表现能力（虽说这能力在行文着墨方面并不很强）在她写出对我的旅行发出的感想时发挥得淋漓尽致。满满四张信纸都用不连贯的感叹句开头，还使她意犹未尽。这些句子不但有些地方墨迹模糊不清，还没有结尾；不过那些墨迹模糊处比任何最好的文章都叫我感动，因为它们告诉我：皮果提在写信时曾哭个不停。我还能期望什么吗？

很轻易地，我就明白她还不能很喜欢我姨奶奶。由于心存了那么久的反感，这新的发现不免太突然。她写道，我们从没真正认识一个人；可是一想到贝西小姐竟和大家所想象的那么不同，这实在是件乖事（这里她把‘怪’写成了‘乖’）！显然，她对贝西小姐仍存畏意，因为她只是怯生生地向她表示敬意；她也显然怕我，生怕我不久又会再次出逃，因为她一次又一次地暗示她为我随时准备着去雅茅斯的车费。

她告诉我一件令我十分难过的事：我们旧时的家里举行 3 次家具出售，默德斯通先生或小姐都走了，房子被锁起来等待出售或出租。上帝知道，他们呆在那儿时，那旧宅并没我的一份，可是想到和那亲爱的老地方完全没关系了，想到花园里长高的杂草和小径上积得厚厚的潮湿落叶，我好痛苦。我想象着冬日的寒风怎样在它周围呼号，凄冷的雨怎样叩打它窗子的玻璃，月光怎样在那些空空的房间的墙上投下鬼影来终夜伴守它的寂寞。我又想起了树下墓场上的坟墓：那幢房子仿佛这时也死了，一切和我父母有关的事物都淡化消失了。

皮果提的信中没说到别的新事。她说巴吉斯先生是个出色的丈夫，只是仍然有点小气；可是人人都有过失，她也有不少（说老实话，我可并不知道她有什么过失）；他也随信问好，我的小卧室总为我收拾好在那里。皮果提先生很好，汉姆也很好，高米芝太太不太好，小爱米丽不愿随信附上问候，但说如果皮果提高兴可以代替她向我问好。

我本份地把这一切都告诉了姨奶奶，只是不提小爱米丽，因为我出于直觉认为姨奶奶不会喜欢小爱米丽。我在斯特朗博士的学校还没待很多日子，姨奶奶就来看了我几次，每次都是出乎意料的时候到来，我想是为了出其不意来了解我的情况。由于看到我很努力，操行也好，又从各方面听说我在学校里升得快，她也就很快停止这种访查了。每过三或四个星期，我在一个星期六和她见次面，那时我就去多佛度个星期天。每两个星期里，我在一个星期三见狄克先生，他是中午乘车来的，在这里待到次日早晨。

狄克先生每次都带一个皮的文件匣，里面放了些文具和那呈文；他

现在对那呈文是这么想的：时机逼人，这呈文必须马上写就递上去。

狄克先生爱吃姜饼。为了使他的访问更如他意，姨奶奶吩咐我在一家点心店为他开了一个赊帐的户头，规定无论哪天他的食物购置都不得超过一先令。此外，他所住的旅店里的零帐也都得先交我姨奶奶看过后再付清。所以，我怀疑姨奶奶只许他把钱袋晃得哗啦啦而不许他用里面的钱。更深入地观察证明我这种想法是符合事实的，或者说至少他和姨奶奶间有约，他得把开销一一告诉姨奶奶。由于他从没想过要骗她，又总想让她高兴，所以他花钱也很小心。在这一点上也正如在其它方面一样，狄克先生相信姨奶奶是最聪明也是最优秀的女人，他总是小声神秘兮兮地把这想法告诉我。

“特洛伍德，”一个星期三，狄克先生信任地把上述想法告诉我后，又很神秘地说道，“在我们那房子周围躲着吓她的那男人是谁？”

“吓我姨奶奶，先生？”

狄克先生点点头：“我相信没什么能吓倒她，”他说道；“因为她——”说到这儿，他放低了声音说，“不用说了——是最聪明最优秀的女人。”说罢，他把头缩回，观察那评论在我身上产生的效应。

“他第一次来时，”狄克先生说，“是——我想想看——是1649年，那年查理王被杀。我想，你说过是1649年吧？”

“是的，先生。”

“我不知道这怎么会可能，”狄克先生显得很疑惑不解的样子，摇摇头说道，“我不相信我有那么把年纪了。”

“那男人是在那一年出现的，先生？”我问道。

“可不，真的，”狄克先生说，“我不明白怎么可能是在那一年，特洛伍德。你是从历史上查出那个年代的吗？”

“是的，先生。”

“我猜想，历史永远不会骗人，对不对？”狄克先生怀着一线希望道。

“哦，不会的，先生！”我肯定地答道，当时我年轻天真，所以我认为是这样的。

“我想不出，”狄克先生摇摇头说，“是哪儿出了点差错呢？不过，在查理王脑袋瓜里的一些玩艺被误放进我的脑袋以后不久，那人就第一次来了。天刚黑，喝过茶以后，我和特洛伍德小姐走出去，他就在我们房子附近了。”

“走来走去？”我问道。

“走来走去？”狄克先生重复道，“我想想看。我想想看。不——不，他没有走来走去。”

我直截了当地问那人当时干什么来着。

“嗯，他在走到她身后小声说话前，”狄克先生说道，“根本看不见他在哪；她那时便转过身来，昏了过去。我站在那儿一动不动地看着他；他走了；自从那以后他就藏起来了，不知是在地下还是什么地方，这真是件怪事！”

“从那以后他就一直藏起来了？”我问道。

“正是这样，”狄克先生严肃地点头说，“一直到昨晚之前都没来过！昨天晚上，我们散步时，他又来到她身后，我又认出了他。”

“他又吓我姨奶奶了？”

“抖了一下，”狄克先生学着那样子把牙咬得发响地说道，“扶住栏杆。哭了。可是，特洛伍德，过来，”他把我朝他拉近以便小声和我说话，“孩子，她为什么在月光下给他钱呢？”

“也许他是个乞丐吧。”

狄克先生摇摇头，根本否定这说法。他反复说：“不是乞丐，不是乞丐，不是乞丐，老弟！”然后，他又怀着坚定的信念接着说，后来很晚时，他又从窗里看到姨奶奶在花园围栏外给钱给这人，然后这人就鬼头鬼脑地走了，再没露面。他认为这人又钻到地底下去了。姨奶奶则急急地蹑手蹑脚回家，直到那天早上还和往常的样子不一般。让狄克先生为她担心。

刚开始听这故事时，我颇认为这陌生人不过是狄克先生的幻想，是给他生活带来那么多困难的背时国王一类的人物。但想了想后，我开始怀疑，是否有种企图或一种威吓的企图两度想把狄克先生从我姨奶奶保护下掠走，是否姨奶奶在劝诱下为了他的安宁付出了一笔钱，因为我从她身上看得出她对狄克先生的关心厚爱。我和狄克先生很好，很关心他的快乐幸福，所以我的焦虑重重，更认为这疑心不是空穴来风。在相当长一段时期，每当他该来的那个星期三来到时，我就心存疑虑，生怕他不会像往常那样在车厢里出现。不过，白发苍苍的他总在那里笑嘻嘻地出现，神采飞扬；至于那个可以吓住姨奶奶的人，我再没从他那里听到什么。

这样的星期三总是狄克先生生活中最快活的日子；这样的日子也带给我很多快乐。没多久，学校的学生人人都认识了他；他除了放风筝外，参加任何其它的游戏都不起劲，但对我们的一切体育运动都极感兴趣。多少次，我曾看到他全身心投入到打石弹或抽陀螺的比赛上，满脸露出说不出的兴致，紧急关头时他甚至气都透不过来！多少次，在做群狗追逐游戏时，我曾见他在一个小坡上为全场的人呐喊鼓劲，把帽子举在一头白发的脑袋上使劲挥动，在那一刻忘掉了横死的查理王以及有关的一切！有多少个夏日时光，我知道他在板球场上时感到无比快乐！有多少个冬日，我看见他鼻子冻得发青地站在风雪中，看孩子们沿长长的滑雪道而下，高兴得直拍他那绒线手套。

他受到大家欢迎，谁也比不上他那么擅于在小玩艺上翻花样。他可以把只桔子刻成我们谁也想不到的东西。他可以把别针或其它什么东西做成一条船。他可以把羊蹄骨做成棋子；把旧扑克牌做成罗马战车模型；把棉线轴做成转动的轮子；把旧铁丝做成鸟笼。最了不起的是他能用线和草做成一些物件，从而使大家都相信没有什么别人能用手做的而他不能做。

狄克先生的名声并不是从来都只限于在我们学生中流传。过了几个星期三后，斯特朗博士亲自向我问了一些有关他的事，我就把我从姨奶奶那里知道的全说了。听了我的话，博士是那么感兴趣，他竟请求狄克先生下次来访时，我能向狄克先生介绍他。我履行了介绍仪式，博士请求狄克先生任何时候在售票处找不到我时就去他那里，在那里等我们下早学。不久，狄克先生也就养成去他那儿的习惯了。如果我们下课较迟（这在星期三常发生），他就在院子里散步，等着我。在这里，他还认

识了博士那年轻美丽的太太（她这一段日子比以前更苍白了，我觉得我或其他人也都不容易看到她，她亦不那么高兴，但仍漂亮如前）。于是，他变得越来越熟，终于走进教室等我了。他总坐在某个角落的某条凳子上，以至那条凳子因他而被人称做狄克。他坐在那儿，白头发的脑袋向前垂下，不论上什么课他都认真听，他对他没法获得的学识怀着深深敬意。

狄克先生把这敬意扩大到博士身上，他认为博士是从古到今学问最精深、成就最非凡的哲学家。过了很久的日子后，狄克先生对他说话还脱帽；就是他和博士成为好友后，两人按时在院里被我们称为“博士散步处”的地方散步时，狄克先生也不时脱帽，以示对于智慧和知识的尊敬。在这样的散步中，博士怎样朗读那著名词典的片断章节，我根本弄不清。也许，他一开始认为是读给自己听的，可这下成了习惯；狄克先生满脸喜色，从心里认为那辞典乃世上最有趣的书。

想到他们在教室的窗前经过时的情形——博士面带温和地微笑朗读，有时还引伸阐发，或郑重地摇摇头；狄克先生聚精会神地倾听，他那可怜的想法乘着那些生僻单词的翅膀向什么地方游去，这只有上帝知道——我觉得那是祥和气氛中最令人愉快的事。我觉得他们好像会永远这么来来回回地走下去，而世界因此就也能从他们的这种散步中受益；对于我，这个世界上纵有一千件喧腾的事也比不上这一件事的一半受益大。

爱妮丝也很快成了狄克先生的朋友。由于常去博士的住处，狄克先生也认识了尤来亚。狄克先生和我的友谊不断增进，这友谊建立在这种奇特的基础上——狄克先生以我的监护人身份照顾我，却又事无巨细都找我商量，采纳我的意见。他不仅对我天生的聪明十分敬佩，还认为我从姨奶奶那儿也获得不少遗传。

一个星期四的早晨，在回校上课前（因为我们在早饭前上一小时的课），我和狄克先生正从旅馆往马车售票处走去，在路上碰到了尤来亚。尤来亚提醒我以前定下与他和他母亲喝茶的约定，完了又扭着身子说：“不过，我不指望你真会来，科波菲尔少爷，我们那么卑贱。”

我当时还没法决定对尤来亚是喜还是憎；我和他面面相觑站在街上时仍对此犹疑。可我觉得被人视为骄傲是不光彩的，于是我说我只是等着被邀请。

“哦，如果是这样，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说道，“如果真的不以我们卑贱而顾虑的话，那就请你今晚来好吗？不过，如果因为我们卑贱而有所顾忌，我希望你不妨承认，科波菲尔少爷；因为我们对我们自己的身份很清楚。”

我说我得向威克菲尔德先生说这事，如果他如我所认为的那样同意我去，我一定很高兴去。这样，那天晚上六点钟（照例那天晚上提前下班）我就告诉尤来亚，说我准备动身了。

“母亲一定会感到骄傲，”我们一起出发时他说道，“如果说骄傲不是罪过的话，她一定会感到骄傲了，科波菲尔少爷！”

“可今天早上你却认为我骄傲呢。”我回答道。

“哦，不，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答道，“哦，相信我，不是这样的！我从不曾有那种想法！如果你认为我们太卑贱了，配不上你，我

也决不因此认为你骄傲，因为我们实在太卑贱了。”

“你最近还在学习法律吗？”我问道，一心想换个话题。

“哦，科波菲尔少爷，”他很谦卑地说，“我的阅读很难可算作学习。有时夜晚，我把提德先生的大作阅读一或两个小时。”

“很艰深吧，我想？”我说道。

“有时，我觉得他的东西很艰深，”尤来亚答道，“不过，我不知道有才识的人会怎样评论这部大作。”

我们往前走时，他用瘦削的右手上两根手指在下巴那儿发出一种小调，然后又说道：

“在提德先生的书里有一些词语，你知道，科波菲尔少爷，是拉丁文单词或拉丁文的术语，而对我这样卑贱浅薄的读者来说是相当艰深的。”

“你想学拉丁文吗？”我冒失地说，“我愿意教你，因为我正在学呢。”

“哦，谢谢你，科波菲尔少爷，”他摇头回答道，“我相信，你是好心这么建议，只是我太卑贱，没资格接受。”

“什么胡说八道呀，尤来亚！”

“哦，你得原谅我，科波菲尔少爷！我很感激，老实说吧，我巴不得向你学，只是我太卑贱了。不少人还没等到我能有学问而冒犯他们，就践踏地位卑下的我了。学问不是为我预备的。像我这样的人最好不要存什么妄想。如果活下去，就只能卑贱地活下去，科波菲尔少爷！”

他不断摇头，谦卑地扭着身子说上述那番话时，嘴巴咧得那么宽，两颊上的皱纹变得那么深，我还从没见过呢。

“我认为你错了，尤来亚，”我说道，“我想，如果你愿意学，有几样东西我可以教你。”

“哦，我不怀疑这点，科波菲尔少爷，”他答道，“一点也不。不过，由于你自己并不卑贱，你或许不太能为卑贱的人设想。我不愿用学识去冒犯、惹怒比我高贵的人们，谢谢你。我太卑贱了。这就是我卑贱的住处，科波菲尔少爷！”

我们从街上一下就直接走进了一间旧式的低矮屋子，在那里看见了希普太太；她真是尤利亚精确的翻版，只不过略矮一点。她十分谦卑地接待我。为了吻她儿子一下，她也向我道歉，说他们虽然地位卑下，却也有本性和情感，希望这感情不会冒犯什么人。那房间也还可以算体面，一半做客厅，一半做厨房。只是这房间一点也不让人觉得舒适。桌上摆着茶具，炉架上烧着水壶。一个带抽屉和桌面板的柜子是专供尤来亚晚上看书写字用的，上面横放着尤来亚的那个往外吐文件的蓝提包，还有由提德先生大作率领的一队书，这些书都是尤来亚的；有一个角柜；还有一些常见的用具和家具。我不记得有什么东西看上去无遮无盖、历尽挤压、贫寒凄惨，但我的确记得那儿的一切看上去给人如此感觉。

希普太太仍然穿着寡妇的丧服，或许这也是希普太太的谦卑的一部分吧。尽管希普先生死了多年，她仍穿着寡妇的丧服，我觉得她的帽子倒有点变通，其它的全像新服丧的一样。

“我相信，这是一个可以纪念的日子，我的尤来亚，”希普太太一边准备着茶一边说，“因为科波菲尔少爷来访问我们呀。”

“我说过，你会这么想的，母亲。”尤来亚说道。

“如果，我可以希望你父亲，无论为什么，都还能和我们在一起，”希普太太说道，“他今天下午也一定觉得很得意呢。”

这些恭维真叫我不安，但被人当作贵宾看待，我也知道要领情。于是我我觉得希普太太是个可亲的女人。

“我的尤来亚，”希普太太说道，“早盼着这天了，少爷。他生怕我们的卑贱会成为障碍，我也这么怕来着。我们现在卑贱，我们过去卑贱，我们将来也永远卑贱。”希普太太说道。

“我相信你们不会这样，夫人，”我说，“除非你们愿意。”

“谢谢，少爷，”希普太太回答道，“我们知道我们的身份，就是这种身份，我们也满心感谢上苍呢。”

我觉察到希普太太渐渐与我靠近，尤来亚渐渐来到我对面。他们毕恭毕敬地劝我取桌上最好的食物。当然，那些食物中并没有我特别喜欢的，但我觉得人情重于物情，也觉得他们殷勤热情。不久，他们就开始谈论姨奶奶们了，我就把我的看法讲给他们听；然后又谈论起父母亲们，我又把我的看法讲给他们听；再然后希普太太开始谈起继父们，我又开始把我的看法讲给他们听——可我又打住了，因为姨奶奶曾嘱咐我千万别说这个问题。不过，正像一个未经世故的嫩软木塞抵不住一付拔塞钻，也正像一颗稚嫩的牙抵不住两个牙医，还正像一个小毬子抵不住一副毬板拍那样，我也抵不住尤来亚和希普太太。他们对我简直是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把我不愿说的或我的确想起来都害臊的事一点一滴榨了出来。当时我年幼而坦白，以为这样信任人而不设防方为体面，再加上我自认为受这两位可敬的主人照顾爱护着，一切就更由他们来了。

他们彼此很亲爱，这是无疑的。这点对我产生了效力，我把这视为人之常情；可是他俩有无论这一个说什么而另一个总能接过话题说下去的技巧，这是我无法抵抗的。当关于我自己的事已无法多套出什么来后（因为我绝不谈我在默德斯通——格林伯公司的生活，以及我在旅途上的经历），他们就开始谈论威克费尔德先生和爱妮丝。尤来亚将球抛给希普太太，希普太太接住后又抛回给尤来亚，尤来亚接住拿了一小会又抛给希普太太，就这样，他们抛来抛去，直到我头昏眼花，分不清球在谁手中。球本身也变幻着。时而是威克费尔德先生，时而是爱妮丝，时而是威克费尔德先生的优秀人品，时而是我对爱妮丝的赞赏。时而是威克费尔德先生的业务和财产范围，时而是我们吃过晚饭后的家庭生活，时而是威克费尔德先生喝的酒、他喝酒的原因以及对他喝过量表示的叹惜；总之，时而这事，时而那事，时而几件事并提。我似乎说话不多，除了怕他们为他们自己的卑贱和我的光临而拘谨，我不时表示点鼓励，我似乎也没做什么；我却发现我一直不断地说出我不必说出的这样或那样的事，而且从尤来亚深凹的鼻孔抽动中看出这样做的效果。

我开始有点不安，想早点结束这访问了。这时，从门口看到一个人从街上走过去——当时为了透气正把门敞开着，因为天气闷热，屋里也很闷热——又走回来，向屋里看看并走了进来，这人还大声叫喊：“科波菲尔！这可能吗！”

这是米考伯先生！米考伯先生戴着他的单片眼镜、拿着他的手杖，穿着他的硬衬领，带着他的上层人物神气，话音中流露出那种居高临下、

降尊屈就的口气，一点没少！

“我亲爱的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伸出手说道，“这的确是次让人深感人类的变迁是多么永恒的会面——简言之，是次最不平凡的会面。我沿街而行，心里想着也许有意外的什么事会发生（我目前对这类事十分乐观），这时我发现一个年轻但宝贵的朋友出现了，这朋友和我一生的重大转折时刻有关。科波菲尔，我亲爱的伙伴，你好吗？”

我现在不能说，真的不能说，我为在那里见到米考伯先生而高兴；不过，见到他我很高兴，亲热地和他握手，问候米考伯太太。

“谢谢你，”米考伯先生像过去那么摆着手并把下巴缩进硬衬领里说道。“她大体算是好了。那对双生子不再向大自然的源头取索食物了——简言之，”米考伯先生又在一阵突然迸发的勇气下说道，“他们断乳了。米考伯太太，在目前，是我的旅伴。她将非常高兴能见到你，科波菲尔，她将高兴重见到你这样一个从各方面都证明是神圣的友谊祭坛前最宝贵的祭司。”

我说我当然希望能见到她。

“你太好了，”米考伯先生说道。

米考伯先生又缩着下巴一边看着四周一边微笑。

“我发现我的朋友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文绉绉地说道，但没表示是对谁专门说的，“并没有离群索居，而是在一个社交宴会中，同座的有一位居孀的女士，还有一位显然是她的后代——简言之，”米考伯先生在一阵迸发出的勇气下说道，“她的儿子。我将为能被介绍给他们而感到荣幸。”

这一来，我只好把米考伯先生介绍给尤来亚·希普和他的母亲，我也这么做了。他们对他贬低自己时，米考伯先生坐下，以最礼貌的方式摆摆手。

“科波菲尔的任何朋友，”米考伯先生说道，“都是我的朋友。”

“我们太卑贱了，先生，”希普太太说道，“我儿子和我都太卑贱，不配做科波菲尔少爷的朋友。承他好意屈尊来和我们一起喝茶，我们感谢他的光临，也感谢你的光临，先生。”

“太太，”米考伯先生鞠躬说道，“你太客气了。科波菲尔，你现在在做什么，还在干酒业这一行吗？”

我急于要带米考伯先生走开，就拿起帽子（无疑脸也胀红了）答道我是斯特朗博士学校的学生。

“学生？”米考伯先生抬起了眉毛说道，“听到这话我快活极了。虽然，我朋友科波菲尔的头脑”——他对尤来亚和希普太太说道——“并不需要那种培养。就算没有人情世事的知识，他的头脑仍堪称一片可望收获巨大的沃土——一句话，”米考伯先生在又一次迸发出的勇气中笑着说，“这是种可以穷经通典的才智。”

尤来亚把那两只长长的手慢慢扭来绞去，上半身可怕地扭了一下，以示对我的推崇。

“我们可以去看看米考伯太太吗，先生，”我说道，只想把米考伯先生带走。

“如果你愿意施惠于她，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起身回答道，“当着各位朋友的面，我毫不犹豫地说是多年来经济窘迫拮据的人。”我

知道他要说这一类话了，因为他一向以他的困窘为荣，“有时，我占了困难的上风，有时困难——简言之，击败了我。有时我对困难予以一连串的回击，有时困难太多，我只好让步，米考伯太太引用卡托的话说：‘柏拉图，汝之预言极是。一切俱完矣，吾再战已不能。’但我一生中从没有，”米考伯先生说道，“为把我的悲哀（如果我可以这个名词形容那主要由辩护委任状以及两个月和四个月的期票所引起的困难）注入我朋友科波菲尔心中而获得那么大的满足。”

米考伯先生用下面那番话结束了堂皇的颂词：“希普先生！再见了。希普太太！你的仆人。”然后他用最体面的样子与我一起离开。我们一路走着时，他用鞋在人行道上制造出很大的声音，口里还哼着曲子。

米考伯先生下榻于一家小客栈。一间供流动商贩住宿、售货用的房间被隔开就成了他的房，房中有很浓的一股烟草味。我觉得这房间下面是厨房，因为从地板缝冒出一股热烘烘的油气味，墙上还有涸涸的汗迹。由于传来酒精气味和酒杯声，我知道离这儿不远就是卖酒的地方。房里一幅赛马图下方有小沙发，米考伯太太就躺在上面，头朝火炉，脚则伸到房间另一头的一张小桌上把那上面的芥子踢开。米考伯先生先进去对她说，“我亲爱的，让我向你介绍斯特朗博士学校的一个弟子吧。”

我逐渐看出，虽然米考伯先生对我的年龄和身分仍弄不清，但他竟记得我是斯特朗博士学校的一个学生，因为这身份很体面。

米考伯太太吃了一惊，但见到我仍很高兴，我也为见到她而高兴。我俩热情相互问候了一番后，我就在那张小沙发上挨着她坐了下来。

“我亲爱的，”米考伯先生说道，“如果你想对科波菲尔讲讲我们的现状——这无疑是他很想知道的——我可去看报，看看广告栏中会不会有什么机会。”

“我以为你们在普利茅斯呢，夫人。”他出去后我对米考伯太太说道。

“我亲爱的科波菲尔先生，”她答道，“我们去过普利茅斯。”！

“想就近等机会？”我暗示道。

“就是呀，”米考伯太太说道，“就近等机会。但事实是，海关并不需要人才。我娘家在那一带的影响还不足为一个具有米考伯先生的才能多人在那机关求得一官半职。他们不愿聘一个像米考伯先生那么有才能的人。他只能让别人相形见绌呀。此外，”米考伯太太说道，“我不想瞒你，我亲爱的科波菲尔，我娘家定居在普利茅斯的那一支，知道米考伯先生、我，还有小威尔金及他的妹妹和双生子是一起来的时候，他们并不像刚从拘留中得以重获自由的他所期待的那样热情接待他。事实上，”米考伯太太压低声音道，“这只能对我们自己人说说——我们受到的是冷淡的接待。”

“唉！”我说道。

“是呀，”米考伯太太说道，“用那种眼光来看人类，的确令人痛苦，科波菲尔先生，可我们受到的接待确实确实冷淡。这一点是不容置疑的。事实上，我们在那里住了不到一个星期，而我娘家定居在普利茅斯的那一支就对米考伯先生很不客气了。”

我说我也认为他们应当惭愧。

“不过，事实已如此，”米考伯太太继续说道。“在那种情况下，一个具有米考伯先生精神的人又该怎么办呢？显然只有一个办法了——从我娘家人那一支那儿借了钱回伦敦来，说什么也要回来。”

“你们就又回来了，太太？”我说道。

“我们又回来了，”米考伯太太答道，“从此，我和我娘家人的另一些支派就商量米考伯先生最好的出路是什么——因为我主张他要找条出路，科波菲尔先生，”米考伯太太很讲道理、很说服人地说道，“一个六口之家，还不把女工算在内，总不能靠空气生活吧。”

“当然，太太。”我说道。

“我娘家另外那些支派的人认为，”米考伯太太继续说道，“米考伯先生应当立刻把精力转向煤。”

“转向什么，太太？”

“煤，”米考伯太太答道，“转向煤业。经了解以后，米考伯先生也觉得，在梅德维的煤业中或许会有这么一个机遇给一个像他这么有才能的人。所以，米考伯先生说得对，应当走的第一步当然应是去看梅维德了。那地方我们去看过了。我说‘我们’，科波菲尔先生，因为我永远不会，”米考伯太太很动感情地说，“我永远不会抛弃米考伯先生。”

我含糊着说了几句，表示我的赞美和同意。

“我们，”米考伯太太又重复道，“去看过梅维德了。而那条河上的煤业，我个人认为，它或许需要才能，可它绝对需要资金。才能么，米考伯先生有；资金么，米考伯先生没有。我觉得，把梅德维的大部分看了后，我个人就得出这样的结论。由于离这里很近，米考伯先生认为如果不来这里看看那教堂，那也未免太仓促了。第一，这东西值得一看，而我们又先前又没看过；第二，在有教堂的市镇上很有可能有什么机遇发生。我们来到这里，”米考伯太太说，“已经三天了，没有任何机遇发生；我亲爱的科波菲尔先生，如果你知道我们眼下正在等一笔伦敦的汇款好付清我们欠这旅店帐，你也许不会吃惊；可这会叫一个陌生人大吃了一惊了。在收到汇款前，”米考伯太太很激动地说，“我不能回家（我是指本唐维尔的寓所），不能见到我的儿子和女儿，也不能见到我的双生子。”

对处于这样极困难的处境中的米考伯夫妇，我怀着极端的同情，便对刚回家的米考伯先生作了如此表示，并补充说，我真希望我能把他们所需的钱借给他们。米考伯先生的回答显示出他心里的激动。他握住我的手说：“科波菲尔，你是个真正的朋友，不过到了山穷水尽时，凡是有刮胡刀的人总会有一个朋友的呀。”听到这可怕的暗示，米考伯太太搂住米考伯先生的脖子，哀求他镇静。他哭了，但几乎又同时兴致大增，竟摇铃叫茶房，定下一个热腰布丁和一碟小虾做为次日早晨的点心了。

我向他们告别时，他们俩都恳切至甚地邀我在他们离开前去吃晚饭，我竟无法拒绝。可我知道我第二天来不了，因为我在晚上有许多功课要做，米考伯先生便约定他将在早上造访斯特朗博士的学校（他预感到那汇款会随早班邮车到达），并建议说，如果于我更方便，可改在后天。果然，次日早晨我被从教室里喊了出来，只见米考伯先生在客厅里，他是来通知晚餐照原议举行的。我问他汇款是否已到，他把我手握了一

下，就走了。

就在那天晚上，我朝窗外看去，不禁又惊又不安——我看到米考伯先生和尤来亚臂挽臂走过；尤来亚谦卑有加地承受这一光荣。米考伯先生则为自己的看顾竟泛施于尤来亚了而感到无憾半分的欣喜。我次日按预定的时间——下午四点——去那家小旅店时，从米考伯先生的谈吐中获悉他曾和尤来亚一起回家，在希普太太家里喝过掺水的白兰地，我更加吃惊了。

“我要告诉你，我亲爱的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说道，“你的朋友希普是一个可以做首席辩护律师的青年，如果我在困难达到危急状态时认识了那青年，我可以说，我相信我的债主们都会好好学到点东西。”

明知米考伯先生其实一分钱也没还给他们，我不明白这话又从何说起；不过我不喜欢追问。我不愿说我希望他不要对尤来亚过于坦率，也不愿问他们对我是不是谈得很多。我怕伤了米考伯先生的感情，或者说我怎么也怕伤了米考伯太太的感情，因为她很敏感。可这事总让我悬心不安，后来不时惦着它。

我们吃了一顿精美的小规模晚餐。一碟很清淡的鱼，一个烤过的小牛腰，炸香肠，一只鹧鸪，一个布丁。有葡萄酒，有很烈的麦酒，吃过晚饭后，米考伯太太亲自为我们调制了一大盆热的潘趣酒。

米考伯先生高兴异常，我从没看见他这么高兴开怀过。由于潘趣酒，他的脸上闪着光，看上去那张脸就像涂满了油漆似的。他对那小镇生了好感，为它祝福；他说米考伯太太和他在坎特伯雷过得极舒适愉快，他们都决不会忘记在这小镇上度过的好时光。后来，他又为我祝福；他、米考伯太太和我回忆了我们昔日的交情，于是我们又把财产重新变卖一遍。随后我为米考伯太太祝福；或者，我至少说道：“如果你允许，米考伯太太，请让我为你的健康干杯，夫人。”于是，米考伯先生对米考伯太太的品性发表了一番颂扬之词，并说她一直是他的指导者，哲学家和密友，他还向我建议说，我要结婚时，应娶一个像她那样的女人——如果还找得到那样的女人的话。

潘趣酒喝光了，米考伯先生变得更可亲更高兴了。米考伯太太的情绪也高涨了，我们唱起《友谊地久天长》。当唱到“这儿有一只手，我忠实的朋友”时，我们手拉手围着桌子；当我们唱道“满满喝下好心肠”时，虽然谁也不明白那意思，却都认为自己很受感动。

一句话，我从没见过什么人像米考伯先生那样开心过，直到那晚最后的时刻，直到我向他和他那慈爱的太太告别时，他都是那样。所以，次晨七点，我很意外地接到下面那封信，信上署明写信时间是头天夜里九点半，即我离开他们一刻钟后。

我亲爱的年轻朋友：

骰子已掷出——一切都结束了。用令人厌恶的欢快之面具遮掩住忧伤，今晚我告诉你：汇款已无希望！在这种情形下，耻于忍受，耻于多想，耻于道来，我已用一张期票打发了这里的欠帐，并写明十四天后在伦敦我的本唐维尔寓所兑现。期票到期时，一定无法兑付，其后果是毁灭。霹靂要击下，树定会倒下。

让现在这个给你写信的可怜人，亲爱的科波菲尔，做你一生之鉴吧。他正为此写这封信，并希望能如此。如果他可以相信他还多少有点用处，也可能他没有欢乐

可言的阴郁余生会透进一缕阳光呢——虽说他的生命在目前（至少是这样）还极成问题。

我亲爱的科波菲尔，这是你收到我的最后一封信了。

沦为

乞丐的流浪者

威尔金·米考伯启

这封令人心碎的信是那么叫我震惊，我便马上赶往那家小客栈，一面想从那儿绕道去斯特朗博士的学校，一面想用一番话安慰米考伯先生。可是，跑到半路，我就遇见后部载着米考伯夫妇的伦敦马车。镇定快活的米考伯先生一面笑，一面听密考伯太太说话，还一面吃着纸包里的核桃，胸袋里还插了一个瓶子。由于他们没有看见我，从各方面想，我也觉得最好不去看他们了。于是，如获重释的我转进一条去学校最近的小巷，并感到，无论怎么说，非常轻松，因为他们走了；不过，我仍然很喜欢他们呢。

## 第十八章 回想

我的学校岁月啊！我的生活中从童年到青年间的默默滑动啊——那是我生命看不见、觉察不到的进展！当我回头看看生活的流水时——现在那已变成荒蔓丛生的干涸的水渠了——让我想想，还有没有什么痕迹可使我记起它当年怎么奔流的呢？

一会儿，我就坐在教堂里了。每个星期天的早上，我们先在学校里全体集合，再一起去那儿。泥土的气息，阴沉的空气，脱离红尘的感觉，透过黑白两色的拱形穿堂和侧堂传出的风琴声，这一切都变成一些翅膀，把我托在一个迷迷糊糊的梦上，使我在那些日子间飞来飞去。

我不再是学校中最末等的一个学生了。几个月里，我就超过了好几名。不过，我觉得那第一名的学生是个卓绝的人物，离我很远。他高高在上，令人望了为之晕眩而无法企及。爱妮丝说“不对”，我说“对”，并告诉她，那个了不起的人物已掌握了很渊博的学问，她却认为就连我这么一个前途无望的人到时候也能达到他的高度。他并不像斯梯福兹那样是我个人的朋友和大家的保护人，但我崇敬他。我很想知道，离开斯特朗博士学校时的他会是什么样的人，人类怎样才能不让他得到一个地位。

可那突然出现在我面前的是谁？这是我爱的谢福德小姐。

谢福德小姐是尼丁格尔太太学校的住读生。我崇拜谢福德小姐。她是一个小姑娘，穿着短外套，圆圆的脸蛋，浅黄的卷发。尼丁格尔太太学校的女孩子们也来教堂做礼拜。我不能看我的书了，因为我必须看谢福德小姐。唱诗班唱诗时，我只听见谢福德小姐的声音。做礼拜时谢福德小姐的名字一直在我心头——我把她列入王室家族里。回家后，在我自己的卧室里，有时我被一阵阵爱情冲动着叫道：“哦，谢福德小姐！”

有一段时间，我对谢福德小姐的感情没把握，可是，后来由于命运之神的仁慈，我们在舞蹈学校里相遇。我才得以谢福德小姐为舞伴。我触到她的手套那瞬间，便感到一阵颤栗一直上升到我短外套的右边衣袖，一直从我头发间冒出。我从没对谢福德小姐说出一句热情话，可我们相互理解。谢福德小姐和我是天生的一对。

我真不明白，为什么我偷偷把十二个巴西核桃送给谢福德小姐作礼物呢？它们并不表示爱情，也无法包成个模样，就是放在门缝里也难轧开，就算轧开也油腻腻的。可我觉得这东西就是于谢福德小姐相宜；我还送给谢福德小姐又松又软喷喷香的饼开，还有数不清的桔子。有一次，我在衣帽间里吻了谢福德小姐，真是销魂！第二天，我听到传说：谢福德小姐因走路时趾尖向内而受尼丁格尔太太的责备，我是多么痛苦和愤慨啊！

谢福德小姐溶入了我的一生和梦想，我又怎么能和她断绝关系呢？我想不出来。可是，谢福德小姐和我之间开始有了冷漠。我听到一些躲躲闪闪的闲言，说是谢福德小姐亲口说过她希望我不要那样直瞪瞪地盯着她，还说她更喜欢琼斯——更喜欢琼斯！那个一无所长的学生！我和谢福德小姐的隔阂越来越大。终于，一天，正好碰上尼丁格尔太太学校放学，谢福德小姐经过我时做了个怪样儿，还对她的同伴们那么笑。一

一切都成为过去了。整个生命的热情——似乎是整个的没什么两样——已经到此为止；谢福德小姐从早晨的礼拜中退下了，她再也不是王室中一员。

我在学校里地位高了起来，没人再来打扰我。那时，我对尼丁格尔太太学校的少女们一点也不讲情面，就算她们的人多出一倍，漂亮二十倍，我谁也看不上。我觉得舞蹈学校让人生厌，也为那些女孩不能自己跳而纳闷，她们为什么不把我们放开呢。我在拉丁诗方面有所造诣，对鞋带不屑留心了。斯特朗博士向大家称我为有前途的青年学者。狄克先生很是高兴，姨奶奶也经下一班邮车给我寄来一个几尼。

一个青年屠夫的影子出现了，像《麦可白斯》里戴着帽盔的怪物那样。这青年屠夫是谁？他令坎特伯雷的少年们害怕。有一种迷信的说法广为流传，那就是他那特异的力量来自搽头发的牛腰油，所以他能和成年人抗衡。这青年屠夫脸宽宽的，脖子像公牛的那么壮，腮帮粗糙发红，心智不太清楚，舌头老滚动着骂人。他这舌头的主要功能是谩骂斯特朗博士学校的学生。他公开说，任这些学生要求怎么样决斗，他都应战。他点名道姓说对学生中有些人（也包括我），他可以把一支手绑在背后，只用另一只手便能击败。他袭击年纪小的学生，乘他们不防打他们的后脑勺，并在街上当大家面跟在我身后向我挑衅。为了这些种种理由，我决定和这屠夫决斗。

这是一个夏夜，我依约在一个墙角的洼地草丛中和屠夫相遇。我带有一群从我们学生中选出的勇士，屠夫带了两个另外的屠夫、一个年轻的酒店店主和一个扫烟囱的工人。条件讲定了，屠夫和我相对而立。不一会儿，屠夫在我左眉上点燃了一万支蜡烛。又过了一会儿，我不知道墙在哪儿，而我又在哪儿，也不知道别人在哪儿了。我俩不断打成一团，我竟不能分辨哪是我，哪是屠夫，我们抱成一团在草地上滚过来又滚过去。有时，我看见流着血而镇定无事的屠夫；有时我什么也看不见，只是坐在我助手的膝上喘气；有时我发了疯似地向屠夫进攻，把我的指关节在他脸上碰破却也一点没让他惊慌。终于我醒了过来，头晕乎乎的，好像从一场昏睡中醒来；我看到屠夫走出去，接受着另两个屠夫和扫烟囱工人及酒店店主的祝贺。他一面走，一面穿上外套，看到这我相信胜方是他了。

我被送回家的那模样很凄惨。人们在我眼睛上放上牛肉片，又用醋和白兰地揉擦；我的嘴也肿了一大块。一连三、四天里，我都待在家里，眼睛上戴了个绿眼罩，难看极了。要不是爱妮丝像姊妹那么对待我，安慰我，读书给我听，而使时间轻松愉快地过去，我准会很烦很闷的。我一直对爱妮丝百分之百地信任，我把有关屠夫的一切，以及他对我的中伤都讲给她听了，她认为我只有和屠夫决斗才对，可是想到我和他的那场决斗，她就不寒而栗。

不知不觉，岁月流逝，班长不再是亚当了，他也好久不任班长了。亚当离开学校已那么久，他回来看望斯特朗博士时，除了我已没什么人认识他了。亚当马上就要进入法律界作辩护律师，戴上假发了。我发现，他比我想象中的更谦谦有加，外表也不那么招摇，这一点叫我很惊奇。他还不曾轰动世界，这世界仿佛就是没有他也能照样转下去——就我所知如此。

一段空白，诗歌和历史的战士们那漫长无尽的队列大摇大摆走过的一段空白——后来怎么样呢？我当了班长。我往下看位居我下面的学生，带着屈尊俯就的意思。他们中有些学生使我想起我当年刚来的情形，我对他们尤为亲切。当初那个小不点好像根本就不是我。我回忆起他时就好像是回忆起人生路途上遗落在后面的什么东西——好像是回忆起我从其旁边经过的什么东西而不是我——就像回忆起别人一样。

我在威克费尔德先生家第一天里见到的那个小女孩，她又在哪儿？我再也没看见她。取而代之的是那幅肖像的翻版，这翻版在家里上下走动（不再是一个孩子的化身了）。爱妮丝，我亲爱的妹妹——我在心里这么称呼她——我的顾问和朋友，对于一切受到她那种祥和善良和克己精神影响的人来说又是幸运女神，完完全全成人了。

我的个头和外貌变化了，我积累的学识也变化了，我还有什么别的变化呢？我挂了一个带金链的金表，小手指上戴了个戒指，穿了一件长后摆的外衣，还用了不少发油（这东西和戒指配在一起，真难看极了）。我又恋爱了吗？是的，我崇拜的是拉金斯家最年长的那位小姐。

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并不是一个小姑娘。她成年了，高挑个头，肤色黑黑，眼睛黑黑。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并不是一个稚气十足的小姐姐了，因为就连最小的拉金斯小姐也不是了，而最年长的必然还要大三、四岁。也许，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都快三十岁了。我对她热情超出了常情。

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和一些军官很熟识。这事让人挺不好受。我看见那些军官在街上和她交谈。我看到，那些军官一看到她的小帽和她妹妹的小帽（她对于小软帽有种显然的偏爱）从人行道上过来，便穿过街道去见她。她有说有笑，好像对这感到很称心。我花了大量时间来回徘徊就是为了能见她一面。如果一天我能向她鞠躬一次（由于认识拉金斯先生，我也认识了她，所以能向她鞠躬），我就欣喜万分。我常有幸向她鞠躬。在赛马期间举行夜间舞会的时候，我知道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会和军官们在舞会上共舞。如果世上有公道，我所感受的痛苦就应该得到一种补偿。

热情烧坏了我的胃口，热情使我走马灯似地戴新丝巾，如果不穿上我最好的衣，不一次次擦干净我的鞋，我就没法安宁。只有这样一来，我才似乎比较能配得上拉金斯小姐。一切属于她的东西，或一切和她有关的东西，我都觉得珍贵。拉金斯先生是个粗鲁不堪的老汉，吊着双下巴，有一只不能动的眼嵌在脑瓜里，在我看来却很有趣。看不到他的女儿，我就到他通常会去的地方，对他说“拉金斯先生，你好吗？年轻的拉金斯小姐们和一家人都好吗？”这样似乎太露骨，我不禁脸红了。

我常想到我的年龄。我才十七岁，说十七岁委实太年轻了，和拉金斯小姐不班配，那有什么关系？再说，我不久就会是二十一岁的人了。虽然亲眼见那些军官走进来，或听到他们在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正弹着竖琴的客厅里的动静，这些都令我伤心，但我仍然常在拉金斯先生的住宅外踱来踱去。甚至有那么两或三次，那一家人都入睡后，我还心灰意懒、神情恍惚地围着那房子转悠，想弄清哪间屋是那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的香闺（现在我相信，我把拉金斯先生的卧室错认作她的了）；一心巴望那里会失火，聚在那里的人会吓得不能动弹，于是我就带着一张梯

子冲过人群，把梯子靠在她窗子上，把她抱着救出来，再回去取她留在那儿的其它东西，就这样丧生于火海中。我在爱情方面一般来说不自私，所以想到只要能在拉金斯小姐面前像个人物也就死而无憾了。

大概就是这样，但不是常这样。有时，我眼前升起了光明的幻景。当我穿戴打扮好（这是要花两个小时的一件事）去拉金斯家赴大型舞会时（这是要用三个星期去等待的），我用乐观的想象来满足我的幻想。我想象我鼓足了勇气去向拉金斯小姐求婚。我想象拉金斯小姐把头伏在我肩头说：“哦，科波菲尔先生，我能相信我的耳朵吗？”我想象拉金斯先生第二天一早等着我，对我说：“我亲爱的科波菲尔，我女儿已经都告诉我了。年轻点没什么妨碍，这里是两万镑。祝你们幸福！”我想象姨奶奶发了慈悲而为我们祝福；狄克先生和斯特朗博士都来参加婚礼。我相信——我的意思是：当我回忆这一切时我相信——我是一个很理智的人，也不张狂，可我就是这么想象着。

我来到那有魅力的房子，屋里有灯光、谈话、音乐、鲜花、军官（看见他们我就伤心），还有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一团美丽眩目的火焰。她穿着蓝色的长裙，头插蓝色的花——蓝色的勿忘我——似乎她真需要戴勿忘我那样！这是我第一次被邀出席的真正成年人的舞会，我感到有点不自在，因为我好像不属于任何圈子，大家对我都无话可谈，只有拉金斯先生问起我那些同学们，而他也不必这么做，我并不是去那里出洋相。我站在门口，直盯着我心中的女神以饱眼福。过了一些时候，她走了过来——她就是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呀！——兴致勃勃地问我可想跳舞。

我鞠了一躬，结结巴巴地说：“和你跳，拉金斯小姐。”

“不和别人跳吗？”她又问道。

“我不愿意和别人跳。”

拉金斯小姐笑了，脸也红了（我觉得她脸是红了），便说：“那就等下一只曲子吧，我很高兴。”

“时间到了。”我想，这一定是华尔兹，“我去请拉金斯小姐时，她犹犹豫豫地说道，‘你会跳华尔兹吗？如果你不会，贝利上尉——’”

可我会跳华尔兹（并且跳得相当好），于是我把拉金斯小姐带开了。我很郑重严肃地把拉金斯小姐从贝利上尉身边带开。无疑，贝利上尉很沮丧，可和我有什么相干。我也沮丧过呀。我和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跳起了华尔兹！我不知道我身处何地，置身于何样人间，也不知时间的流逝。我只知道，我带着一个蓝色天使游来游去，我如痴如醉，幸福万分。我带她游呀，直到后来我发现我自己和她一起坐在一个小房间的沙发上休息。她夸我纽扣孔里插的一朵花（是粉红的山茶花，价值半克朗）。我把花给她，并说：

“我要为它讨一个昂贵的价格，拉金斯小姐。”

“真的？是什么呢？”拉金斯小姐问道。

“你的一朵花，我会像守财奴珍惜金子那样珍惜它。”

“你是个胆大的孩子，”拉金斯小姐说，“给你吧。”

她把花给我时并不显得不快；我把花放在嘴上后再放进我怀里。拉金斯小姐笑着把手伸进我胳膊里说：“嘿，现在把我送回贝利上尉那儿去吧。”

我正在玩味这愉快的华尔兹和相会时，她挽着一个已过中年的男子来到我这儿，这男子长得一点也不帅，整晚都在玩牌。拉金斯小姐说：

“哦！这就是我那大胆的朋友！切斯尔先生想认识你，科波菲尔先生。”

我马上感觉得到他是这一家的朋友，便觉得好不得意。

“我很欣赏你的鉴赏力，先生，”切斯尔先生说道，“你的鉴赏力令人佩服。我想，你对霍蒲这种酿酒的植物不怎么感兴趣，可我却种了很多霍蒲；如果你愿意到我们那一带——就是阿希福德一带——看看我们的那地方，我们一定也高兴，你愿住多久就住多久。”

我热诚地感谢他，和他握手。我觉得我是在一个幸福的梦里。我又一次和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跳起了华尔兹——她说我跳得真棒！我回家时心里真说不出有多快活，整夜我都在想象：我一直挽着我亲爱的蓝衣女神跳华尔兹。以后的一连几天里，我都沉浸在幸福的回忆中；可是我却没能在街上碰到她，造访她家时也没见到她。我只有用那朵已干枯了的花——那神圣的信物——来安慰自己失望的心。

“特洛伍德，”一天晚饭后，爱妮丝说道，“你猜谁明天结婚？是你崇拜的一个人呢。”

“我想总不会是你吧，爱妮丝？”

“不是我！”她正在低头抄乐谱，这时抬起脸来高兴地说。“你听见他说什么吗，爸爸？是最年长的拉金斯小姐呢。”

“嫁——嫁给贝利上尉？”我用最后剩下的力气问道。

“不，不是嫁给什么上尉。是嫁给切斯尔先生，一个种霍蒲的人。”

约有一两个星期我都非常沮丧，我取下戒指，穿上最次的衣，不再用发油，一个劲对着前拉金斯小姐已枯萎的花叹气。那时，我对这种生活也厌倦了，又逢屠夫再次挑衅，我就扔掉那朵花去和屠夫决斗，结果我打败了他。

今天看来，这件事，加上我再次戴上戒指，还有再次有节制的用发油，都是我步入17岁时留下的脚印。

## 第十九章

### 我观察身边的事并有所发现

我修业期将满，离开斯特朗博士学校的日子将临，这时我心中不知是喜还是悲。我在那儿生活得很快乐，对博士生了依恋之情，在那个小小世界里我有名气、有声望。因为这一切，离开使我悲伤。但为了其它理由（虽然是抽象空泛的），我又很喜欢。朦胧意识到要成为独立自主一青年的想法，朦胧意识到世人对一个独立自主的青年予以重视的想法，朦胧意识到那样一个冠冕堂皇的动物将能见能做的奇妙事物的看法，还有朦胧意识到他必将给社会带来的奇妙影响的看法，又诱惑我迫切想离开。这些梦想在我那幼稚的心智上起了那么大作用，现在看来，我当时离开时似乎毫无惋惜之情。这一次离别一点也不像其它的别离那样令我难忘。我一点也不记得当时我的感受和情景了；不过在对往事的回忆中，这一段是最不重要的。我想，我当时为展开的远景而迷离。我知道我幼稚的经验在当时毫无价值；我还知道，与其它任何事物相比，人生最像一个了不起的神奇童话，我就要开卷读它了。

对我应当献身的职业，我姨奶奶和我已进行过多次严肃的交流。一年多来，我总想找到一个答案，可以满意地回答被她时时重复的那个问题——“我愿意成为什么样的人？”可是，我所能看到的是我对任何事都没有特别的爱好。如果受有关航海术的知识启发，为了威风十足地做出新发现而率领一个快船队周游世界，这倒也许适合我去干。但这种奇迹又是不可能产生的，我还是愿意从事一种不致太耗费姨奶奶财产的职业，无论干什么，我都愿兢兢业业。

狄克先生常一本正经地参加这种讨论，并若有所思。他只提过一次建议：那次他突然提议道（我不知道他怎么想到这个的），我应当做一个“铜匠”。姨奶奶对这建议非常反感，他再也不敢做建议了；打那以后，他只注意听她说，而自己则把钱袋摇得哗拉哗拉响。

“特洛，我亲爱的，我告诉你吧，”在我离开学校的那个圣诞节期间的一天早上，姨奶奶说道，“由于这个难题还没找到答案，也由于我们应当尽可能避免在做决定时犯错误，我想我们还是暂缓一下为好。而且，你应该努力从新的角度来考虑这问题，别太学生气了。”

“我一定这样做，姨奶奶。”

“我曾想到过，”姨奶奶继续说道，“一个小小的变化，看看外面的生活，也许在帮助你下决心、做出较冷静的判断等方面会有益。假设现在你去做一次小小旅行。假设，举例说，你再去乡村的那个老地方，看望那个——那个起了个野蛮人名字的怪女人，”姨奶奶说着擦了擦鼻子，就为了这名字，她总不能完全谅解皮果提。

“在这世界上的一切事中，姨奶奶，再没比这件事更能使我高兴的了！”

“行啊”，姨奶奶说道，“好在我也高兴这样。不过，你对这事高兴是自然的，合理的。我非常相信，特洛，无论你做什么，都应该是自然的，合理的。”

“我希望是这样，姨奶奶。”

“你姐姐贝西·特洛伍德，”姨奶奶说道，“只要活着，就一定是一个自然的、合理的女孩。你要对得起她，是不是？”

“我希望我能对得起你，姨奶奶。那我就心满意足了。”

“可惜呀，你那可怜又可爱的吃奶娃娃样的母亲不在了，”姨奶奶赞许地看着我说道，“她会为自己的儿子而夸耀，她那软弱的小脑袋准会完完全全发昏，如果还有什么可以发昏的话（姨奶奶总不承认她自己在她身上表现出的软弱，而把这一切算在我母亲那方）。天哪，特洛伍德，你多让我想到她呀！”

“我希望非常高兴吧，姨奶奶？”我说道。

“狄克，他真像她，”姨奶奶加重语气说道。“他像她，就像她在那个下午发作前的样子。天哪，他那么像她，就像他能用两只眼看我一样。”

“他真的像？”狄克先生问道。

“他也很像大卫，”姨奶奶很肯定地说。

“他非常像大卫！”狄克先生说道。

“可我要你做的，特洛，”姨奶奶继续说，“不是指身体方面，而是指道德方面，在身体方面你够不错了。我要你做的是成为一个坚定的人，一个优秀、坚定、有意志的人。有决心，”姨奶奶握着拳对我摇着那顶帽子说，“有品性，特洛——有品性的力量，除非有正当的理由，否则决不受任何事任何人的影响。这就是我所要你做的。本来这是你父母亲都要做的，天知道，都可以受益。”

我表示我希望能做到她所说的。

“那么，你可以从小事开始，依靠自己，按自己意志行事，”姨奶奶说，“我要打发你独自去旅行。我曾一度想让狄克先生与你同行；但思忖之后，决定要他留下来照顾我。”

狄克先生有那么一会儿露出了失望的样子，但照顾一个世上最奇妙的女人是光荣和尊严的工作，这又使他脸上重显开朗。

“再说，”姨奶奶说道，“还有那个呈文呢。”

“哦，当然，”狄克先生忙说道，“特洛伍德，我想马上写好呈文——真该马上写好！然后送上去，你知道——这一来——，”狄克先生按捺住自己，停下来过了好半天才说道，“就会天下大乱了。”

按照姨奶奶的好心的计划，一笔可观的钱很快就为我筹齐，再加上一个行李包，我就被亲亲热热送上了路。分别时，姨奶奶给了我好心的建议和许多亲吻。她说，由于她是想让我多观察身边的事并稍稍想一想，因此她建议我如果愿意，不妨在伦敦住几天，无论是去萨福克的路上，还是返途中都行。一句话，今后的三个星期或一个月里，我得到了愿意干什么就干什么的自由，除了要像前面说过的那样多观察身边的事并稍稍想想外，还有每周写三封信详实报告之约，此外，再没什么条规来约束我了。

我先到了坎特伯雷，为了向爱妮丝和威克费尔德先生告别（我还没退掉我在他家的那间老卧室），也为了向斯特朗博士告别。爱妮丝见到我很高兴，她告诉我自我离开后，那个家已变了样。

“我想，当我离开这里后，我自己也变了样，”我说道，“我离开

你，就觉得我失去了右手。不过，这话还不确切，因为我的右手没头脑也没心灵。凡是认识你的人，爱妮丝，都征求你的意见，接受你的指导。”

“凡认识我的人都惯我，我相信。”她笑着回答道。

“不。因为你不像别的人。你真好，脾气好，天性温顺，你也总是正确。”

“你这么一说，”爱妮丝一边做针线活，一边愉快地笑着说，“好像我都是从前的拉金斯小姐了。”

“得！把我的信任拿来开玩笑可不公平，”我记起了我那蓝衣主子，脸都红了地說道，“不过，将来我仍然信任你，不会变，爱妮丝。我永远不变。不论何时，我陷入困境或堕入情网，我都会告诉你，只要你允许——就算我认真堕入情网了我也会告诉你的。”

“嘿，你可一向都认真的呀！”爱妮丝又笑着说。

“哦！那时是个小孩，或是个学生嘛，”我也有点害羞地说道，“时代在变，我相信，我也迟早会变得非常认真起来。我奇怪的是，爱妮丝，迄今你还没有变得认真过呀。”

爱妮丝边笑边摇头。

“哦！我知道你还没有！”我说道，“因为如果你认真了，你也一定会告诉我的，或至少，”因为我看到她脸上升起淡淡红晕，“你也会让我自己能察觉到。可是在我所认识的人里，没有一个有资格爱你，爱妮丝。一个要被我认为有资格爱你的人，爱妮丝，他就必须比我在这里见到的任何人都品性更高尚、各方面更有价值。将来，我要盯牢那些追求你的人；对将成功的那一位提出许许多多要求，我一定会这么做的。”

我们就这样亲密地半开玩笑而又很认真地说着话，这种亲密是很久以来自我们孩提时代开始的亲切关系中自然而然产生、发展的。可是爱妮丝突然抬起眼睛来正视我的眼睛，并用另一种态度说道：

“特洛伍德，有件事我要问你，也许会有很长一段时间我再没机会问了——这事是我不愿问别人的，我想。你看出了爸爸有什么渐渐的变化吗？”

我看出了那种变化，也常想不知她是否也看出了。这时，我的脸上一定流露出这意思了，因为她立刻垂下眼，我看到那眼中泪光莹莹。

“告诉我那是什么变化。”她低声问道。

“我认为——我可以直说吗，爱妮丝？因为我非常爱他。”

“可以，”她说道。

“我认为，从我来以后，他那日见增强的嗜好于他没有好处。他常常很紧张——或许这只是我的幻觉。”

“不是幻觉。”爱妮丝摇头说。

“他的手发颤，说话也含糊不清，眼睛看上去像疯子一样。这一点是我在他最不自在却又偏偏被人找着办事时看出来的。”

“是尤来亚找他。”爱妮丝说道。

“对；那种力不胜任的感觉，或无法参透的感觉，或身不由己露出自己本相的感觉，似乎使他十分不安，在次日更糟，次日之次日又更糟，于是他疲乏、憔悴。爱妮丝，听到我说的后别吃惊，就在前些时一个晚上，我看到他处于这种状况，头伏在书桌上，像个孩子一样地流泪。”

我正在说时，她把手轻轻放到我嘴边，顿时便走到房门口迎接她父

亲，并把头倚在他肩上。他们父女同时朝我看时，我觉得她脸上的表情真动人至极。她美丽的表情中有对他那么深深的爱，有对他给予的所有慈爱关怀而持的那么深深的感激；还有对我那么热烈的恳求，求我哪怕就是在内心里也对他温柔，千万不要表示出半点的粗暴，她以他而自豪，那么忠于他，然而她又那么深情而忧伤，又那么相信我也会那样做；这使我觉得她的表情比她能说的话更明白，更能打动我。

我们去博士家喝茶。按照习惯的时间，我们到了那里；我们发现博士、博士的年轻太太和她的母亲一起围坐在火炉旁。博士对我的离校看得很重要，好像我是要去中国一样而把我当主宾接待；他吩咐在火炉里放大块木头，好让他看到老学生在火光下发光的那张脸。

“特洛伍德走后，我不打算再看许多新面孔了，威克费尔德，”博士烤着手说，“我变得懒了，想安逸了。再过六个月，我就要向我所有的年轻人告别，去过一种比较安静的生活。”

“这话你一直说了十年了呀，博士。”威克费尔德先生答道。

“不过，这一次我要付诸实行了，”博士忙说道，“我的首席教师将接我任——我终于认真了——所以你不久要为我们安排合同了，把我们像两个恶棍一样牢牢用合同拴在一起。”

“要小心，”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你别上当，是不是？——如果由你自己去签订什么合同，你准会上当的。嘿，我作好准备了。在我干的这行当里，有些苦差比这还糟。”

“那时我就再没什么牵挂了，”博士微笑着说，“只有我的词典；还有这另一种合同——安妮。”

安妮在茶桌边靠爱妮丝坐着。当威克费尔德先生的眼光转向她时，我觉得她是那么犹疑胆怯地逃避他的眼光，以至更把他的注意力吸引到她身上，好像他的想法得到什么的暗示一样。

“从印度来了班邮船，我看到的，”威克费尔德先生沉默了一下说道。

“说说吧！杰克·麦尔顿先生来了些信！”博士说道。

“是吗！”

“可怜的、亲爱的杰克呀！”马克兰太太摇摇头说道。“那折磨人的气候哟！——他们告诉我，就像生活在一个沙滩上顶一片取火镜一样！他看上去结实，其实并不结实。我亲爱的博士，驱使他那样勇敢地去冒险的不是他的身体，而是他的精神。安妮，我亲爱的，我相信你准还记得，你表哥从来都不结实，不能算作结实的，你知道，”马克兰太太看着大家，加重了语气说道，“——还在他和我女儿都是小孩时，整天手拉手一起玩时，他就不结实。”

安妮对这些话并不作答。

“听你的话后我想，夫人，是麦尔顿先生病了？”威克费尔德先生问道。

“病了！”老兵答道，“我亲爱的先生，说他什么都可以。”

“健康除外？”威克费尔德先生说道。

“的确，健康除外！”老兵说道，“他中过可怕的暑，无疑，染上可怕的森林热和疟疾，还有各种你说得出的病。至于他的肝脏，”老兵无可奈何地说道，“当然，他当初出去时，就一切都不顾了！”

“这都是他说的吗？”威克费尔德先生问道。

“说的？我亲爱的先生，”马克兰太太摇着头也摇着扇子说道，“你这么问，正说明你不怎么了解我那可怜的杰克·麦尔顿。说的？他才不会说，哪怕你用四匹野马来拖他。”

“妈妈！”斯特朗夫人喊了一声。

“安妮，我亲爱的，”她的母亲顶道，“就这一次了，我只好认真真求你，别干涉我，除非你想证实我说的。你和我一样明白，你表哥麦尔顿宁愿被无论多少匹野马拖着——为什么我非说四匹！我可以不说四匹——八匹，十六匹，三十二匹，反正不说他有意要让博士的计划落空就是了！”

“威克费尔德的计划，”博士满脸悔意地看着他的顾问说道，一面摸着自己的脸。“也就是，我俩一起为他定的计划，我亲口说的，国外或国内。”

“我说过，”威克费尔德先生严肃地说，“国外，是我安排打发他去国外的。这是我的责任。”

“哦！责任！”老兵说道，“一切都安排得再好不过，我亲爱的威克费尔德先生；一切都安排得再仁慈不过、再好不过了，我们领情。不过，如果那亲爱的人不能在那里活下去，那他就是在不能在那里活下去。如果他不能在那里活下去，他宁愿死在那里，也不会让博士的计划落空。我了解他，”老兵为自己摇着扇子，像一个镇静的先知那样苦恼地说，“我知道他就是死在那里也不肯让博士的计划落空。”

“行了，行了，夫人，”博士兴致很高地说，“我并非要坚持我的计划，我可以自己来推翻。我还可以制定一些其它的计划。如果杰克·麦尔顿先生因身体不好回来了，一定不再要他去国外了，我一定要为他在国内找一个更适合于他、更幸运的饭碗。”

这番话让马克兰太太感动不已——我不用说，这番话是完全出乎她意外的——她只能对博士说，这番话恰如他为人那样；于是她把她的扇骨吻了又吻，然后再将那扇子来拍博士的手。那之后，她小声责备她的女儿安妮，因为正是看在安妮份上，那昔日小伙伴才得到这样的好处，而安妮却毫无表示。再然后，她又为我们大谈起她那家族中其它有价值的成员的一些事，而这些成员也个个都值得受到扶持。

在这整个期间，做女儿的没说一句话，也没抬过一次眼。在这整个期间，威克费尔德先生的眼光一直注意着坐在自己女儿身边的安妮。我觉得，他绝对没料到他自己竟也被人在注意着，他投入地关注她和他有关她的想法。这时，他问，杰克·麦尔顿先生对有关自己和有关收信人的事写了些什么。

“嗨，这里呢，”马克兰太太从博士头上的炉架上取下一封信说道，“那亲爱的人对博士本人说——在哪儿呢？哦——‘对不起，我得告诉你，我的体力正受到严重摧残，恐怕我不得不回家住一段日子，因为这是使健康可望恢复的唯一办法了。’说得很清楚，可怜的人！他可望恢复健康的唯一希望了！不过，给安妮的信更明白了。安妮，把那信给我看看。”

“等一下吧，妈妈。”她小声乞求道。

“我亲爱的，在某些问题方面，你实在是世界上最可笑的人了，”

她母亲跟着说道，“对于你娘家的权利，你也许是最冷漠的人了。如果不是我亲自要看那封信，我们就永远不会听说有过一封信。我的孩子，你说这样做是信赖博士吗？你让我吃惊呀。你应该更懂些呀。”

信被勉强拿了出来。先递到我手里再经我交给老太太，我看到那信给我的那只不情愿的手是多么颤抖。

“喏，让我们看看，”马克兰太太戴上眼镜说道，“那一段在哪儿呢。‘回忆旧时，我最亲爱的安妮’——等等，不是这里。‘那个和气的老讼士’——这是谁？唉呀，安妮，你表哥麦尔顿写得多么潦草，我又多糊涂！这当然是‘博士’。哦，的确和气！”说到这里，她停下，又吻了她的扇子，然后把扇子伸向正神色温和而满足地看着我们的博士，并向下摇了几下，“嘿，我找到了，‘你听了别吃惊，安妮’——既然知道他一向不结实，当然就不会吃惊了；我刚才说什么来着？——‘在这遥远的地方我已吃了许多苦，所以决定无论冒什么险也要离开；可能的话请病假；请不了病假就干脆辞职。在这里我受过的煎熬，正在受着的煎熬以及将要受到的煎熬都是我所不堪忍受的。’要不是有那个最好的人鼓励，”马克兰太太像先前那样对博士示意了一番后把信折好，说道，“我觉得连想想都受不住呢。”

虽然那老太太一直看着威克费尔德先生，好像是恳请他就此发表意见，可他一言不发，只是眼瞪着地面，表情严肃地默坐着。我们搁下这话题很久以后，他仍这样；间或皱皱眉；看看博士或他的夫人，或同时看看他们俩，此外就不曾抬起过眼睛。

博士很喜欢音乐。爱妮丝唱得很好，也很动人，斯特朗夫人也这样。她俩一起唱，还进行二声部合唱，这一来我们就举行了一个很圆满的小型音乐会。不过，我注意到两件事；第一，安妮虽然很快恢复了常态，看上去挺自然了，但在她和威克费尔德先生之间仍存在着明显的戒备；第二，威克费尔德先生似乎不愿意让她和爱妮丝亲近，一直不安地观察着她们的动静。现在我应当承认，当时我不禁记起杰克·麦尔顿先生离去的那一晚我所看到的一切，我第一次那样感到那一切有着特别的意义并为之感到不安。在我眼里，她脸上那天真的美不再那么天真了；她举止中无造作的娇态和魅力也不再让我那么信赖了；这样，我看着她身旁的爱妮丝时，想到她多么优秀多么忠实，心中涌起疑念，就觉得安妮作为她的闺中密友是不那么般配的。

不过，这友谊使安妮由衷快乐，并且大家也都快乐，由于她们，那一夜过得就像一个小时那么飞快。那夜的结束是我记得很清楚的一个意外事件。她们相互告别，当爱妮丝刚要拥抱她和她亲吻时，威克费尔德先生就在这一刻，好像不经意似地，走到她们中间，很快把爱妮丝拉走。那天晚上当我站在门口与博士夫妇道别时，看到了那一刻夫人与博士相对时的表情，我感到近乎一片空白。

我不能说，那种表情给我留下了什么样的印象，也不能说后来再想到她时，记起她的美丽与天真时想把她与这表情分开又多么不可能。我回家后，这表情仍令我至今难忘。我觉得我离开博士家时，他家屋顶上似乎为乌云笼罩着。在我向他那白发苍苍的头致敬时，我也怀着因对那些背叛他的人仍寄予信任而生的怜悯，还怀着对那些伤害他的人而生的愤恨。一个巨大痛苦的影子压下逼近，一种尚不十分明白的巨大羞耻，

像一个污点一样落在我做学生时上课和游戏的地方，残酷地破坏了那个地方。想到那些百年来默默无言、朴实无华的宽叶龙舌兰，想到那整齐平滑的青草地，想到那些石瓮和那‘博士散步地’，还有缭绕在那一切之上的教堂的美好钟声，我不再感到有什么乐趣了。仿佛我少年时的圣殿在我眼前被洗劫，它的宁静祥和和光荣辉煌全失去了。

早晨一到，我就要离开充满了爱妮丝影响的古宅了。我所想的只是这离别。无疑，我不久还要来这里的，我可以再次——也许经常——在我的老房间里睡觉；但是我住在那里的日子消失了。当我把放在那里的书和衣物清点起准备送往多佛去时，我心情比我肯显示给尤来亚看到的更沉重。尤来亚·希普那么殷勤地帮我清理，以致我竟不领情地认为他为我的离开而感到高兴呢。

不知为什么，离开爱妮丝和她父亲时，我居然带着一种炫耀的刚毅和冷淡上了去伦敦马车，坐到包厢里。车从镇上走过时，我竟那么大度和仁慈，居然想到要向我旧日的仇敌——那年轻的屠夫——点头，还想扔给他五个先令买酒喝。可是，他站在那儿刮肉店里的大砧木时，看上去是那样执拗，而自我把他的一颗门牙打落后，他的性格一点也没往好里变，我又觉得最好别和他套什么近乎了。

我现在记得，当时我一心想的就是对那车夫装老道，说些极粗鲁的话。说那些话令我感到极不自在，但我却坚持着说下去，因为我觉得成年人会那么说。

“你要坐到头吧，先生。”车夫问道。

“是的，威廉，”我放下架子说，我认识这车夫，“我要去伦敦，还要去萨福克。”

“去打猎吗，先生？”车夫说道。他和我一样都很明白，在一年的这个季节里，去那儿打猎就和去那儿捕鲸一样不近情理，可我仍感到很有面子。

“我不知道，”我装出尚犹豫未决的样子说道，“我是否要去打次猎。”

“鸟儿很害怕人的，我听说。”威廉说道。

“我也听说过是这样的。”我说道。

“萨福克是你老家吗，先生？”威廉问。

“是呀，”我挺像回事地说道，“萨福克是我的老家。”

“我听说那一带的团子很好，”威廉说道。

我先并没听说过这一点，可我感到有必要夸夸老家名产，也有必要表明我对那名产很了解；于是我摇摇头，那模样就像说：“我相信你这话！”

“还有马呢，”威廉说道。“那才叫棒牲口呢！一匹萨福克马，碰上好的了，足足顶得上同样重的金子呢。你自己养过萨福克马吗，先生？”

“没——有，”我说道，“没正而巴经养过。”

“我身后那位，我敢说，”威廉说道，“可养过好些那东西呢。”

车夫说的那位乘客长有一只斜得厉害的眼，下巴往外翘，戴了顶窄边的白色高筒帽，褐色的紧身裤上外侧裤线上那些扣子好像从靴口一直排到屁股了。他的下巴离我非常近好像一直翘到车夫肩上，我的后脑勺

被他的呼吸弄得痒痒的。我转身去看他时，他一副很内行的模样用那只不斜的眼看拉车的那匹领头马。

“你养过吧？”威廉说道。

“养过什么？”后面那人问道。

“养过很多萨福克马呀？”

“不错，”那人说道，“我什么马都养，什么狗都喂。马和狗是一些人养着玩的，于我却是衣食父母——我的房子，老婆，孩子——孩子们认字，写字，算算术——我的鼻烟，烟草，睡觉，都靠它们！”

“这不是应该坐在包厢后面座位上的人，对不对？”威廉摆弄着缰绳凑在我耳旁说道。

我把这话看作一种愿望的表示，这意味着那人应当坐在我的座位上，于是，我红着脸建议换座位。

“得了，如果你不介意，先生。”威廉说道，“我觉得那样更好。”

我一直视此事为我平生一大失败。我当初在票房里定票时，在定票本上写下“包厢”两个字，并给了出纳半个克朗。一心为了配得上那个神气的座位，我把不常穿的大衣和披风也穿上了，我觉得我很体面，我还觉得我使那辆马车增色很多。可是刚出发，我就被一个衣衫不整还长着斜眼的乡巴佬给取代了。而此人除了散发出马厩气味外，一无是处。马步变缓好让他从我身边走过时，他简直不是个人，而是只苍蝇！

一种对自己的不信任——我一生常在一些小事上产生这种心理，尤其在不该如此想的时候偏会这么想——还没能在走出坎特伯雷后发生的这件小事上打住。我想用说粗话来掩饰也没用。在后来的一路上，我一直从丹田里发声来说话，可我感不可救药的年轻和绝望。

不过，坐在四匹马的后面，受过很好的教育，穿着体面的衣裳，口袋里装着很多钱，向车外我过去在那艰辛的旅途上宿过的地方望去，还是挺有趣的，让人感觉奇特。对每一个特别的地方，我都思绪万千。我朝下看去，看到迎面走过的乞丐，发现我认识的面孔时，就好像又感到那补锅人把黑手伸进我衬衣的前襟。当我们的车轮从查坦木那狭窄的街道上滚滚驶过时，我又看到买我那短外套的老怪物所住的小巷，我急切地伸长脖子想看看我当时坐在日光和阴影中等拿钱的地方。我们终于来到离伦敦还不到一站路的萨伦学校，从那克里克尔先生严酷地责打学生的学校经过时，我真想把我所有的钱都拿来换得法律许可，下车去把他打一顿，然后把像关在笼里的麻雀那样的学生全放掉。

我们走到查理十字架旁的金十字旅馆，这是当时靠近人口密集处的一家旧旅馆。一个侍者把我带进咖啡室，然后，一个女仆把我带进我的小卧室，那间封得严实像个家庭酒窖的房间里充满了如同出租马车里一样的气味。我仍然痛苦地意识到我的年轻，因为没人向我表示一分敬意——女侍者不在乎我在什么问题上有何看法，男侍者对我很随便，对我的不更事大发建议。

“喂，”男侍者很亲热地说，“你晚饭想吃什么呀？年轻的先生大多喜欢吃家禽，来只鸡吧？”

我尽可能明确地告诉他，我不喜欢吃鸡鸭之类的东西。

“你不？”男侍者说道，“年轻的先生大多是吃腻了牛肉和羊肉，那就来一份小腰片吧？”

我再没法说别的，只好同意了这建议。

“你喜欢吃土豆吗？”男侍者歪着头，堆着奉承的微笑说道，“年轻的先生大多把土豆吃得太多。”

我用我最低沉的声音吩咐他，叫了一份小牛腰加土豆，再加上一切配料；然后我请他去柜上看看有没有给特洛伍德·科波菲尔的信。我知道那儿没有，也决不会有，可我觉得做出等信的样子才够派头。

他很快就回来说那里没有信（听到这话，我作大吃一惊状），并为我的用膳而在靠近火炉的一个小座位铺上桌布。他这么做时，还问我喝什么酒。听我说“半品托雪利酒”时我猜他准认为这是个好机会，他好因此而把几个瓶底上的残酒凑成这个量。我这么想是因为我在看报时，瞥见他在一道低低的板壁后（那是他的住宿处）忙着把一些瓶里的东西倒进一个瓶里，就像一个化学家和药剂师一样。酒拿来时，我觉得淡而无味，比起一种纯外国酒来，它的英国渣滓多得出乎人意料；但我很怯地喝了它，什么也没说。

由于心情很愉快（从此我认为中毒在其过程中并不完全那么令人不快），我决定去看戏。我选的是考文特花园剧院，在那里中的一个中厢后面，我看了《凯撒》和新的哑剧。那些尊贵的罗马人在我眼前复生了，他们走来走去让我开心，他们代替了往日学校里那些严厉的拉丁文教序，这真是一种至新至愉的景象。但是在全剧中真实与神秘的交织、诗歌、灯光、音乐、观众、那金碧辉煌的布景快速而惊人的变换，都使我心醉神迷，感到兴奋欢欣。我在夜晚十二点走到落着雨的大街上时，觉得有如在云端过了几年浪漫生活后又跌到一个苦恼的世界上，这世界充满喧嚣，一片龌龊，在这里火把照着，雨伞挣扎着，马车挤撞着，还有木屐呱 着溅起泥水。

我从另一个门出来，在街上站了一会儿，好像真是久违了凡尘。不过，我受到的粗暴拥挤和推推撞撞，很快就让我清醒了，并把我送上了回旅馆的路。我边走，边回想那辉煌的景象。直到一点钟后，我喝了些黑啤酒又吃了些蠔子后，还坐在咖啡室里望着火炉想。

那出戏占据了我的心，过去也占据了我的心——因为那出戏在某种意义上有如一个水晶球，我可以从它看到我早年生活的发展。不知什么时候，一个青年的身影在我眼前出现，他穿得潇洒漂亮，长得英俊倜傥，我实在应该记得这人。可我记得，当时我虽知道他在那儿，却并没注意到他进来——我还记得我仍然坐在咖啡室里望着火炉冥想。

终于，我起身去就寝了，这可让那侍者松了口气。他的腿早已不耐烦了，在他的小食品间里不断扭来扭去，踢打着，作出了各种别扭动作。向门口走去时，我经过那已进来了的人，并清楚地看见了他。我立刻转身折回来，再看了他一眼。他认不出我了，我却一眼就认出了他。

如果是别的时候，我可能没勇气下决心找他说话，也许会等到下一天再这么做，或者错过这机会。可当时是被那出戏占据了思绪，他往日对我的保护显得那么值得感激，我往日对他的仰慕那么自然就又重新充满了我胸间，我便立刻怀着跳得好快的心走向他，说道：

“斯梯福兹！你不愿和我说话吗？”

他看看我，一如他有时打量人那样；我看出他那表情是认不出我的样子。

“我怕你不记得我了。”我说道。

“我的上帝！”他突然大叫道，“这是小科波菲尔！”

我握住他的双手，我不能把它们放开。要不是因为怕羞，也怕叫他不快，我非搂住他脖子大哭一场呢。

“我从来、从来、从来都没这么高兴过！我亲爱的斯梯福兹，见到你我真是非常非常高兴啊！”

“我见到你也很高兴呢！”他亲热地握住我双手说，“喂，科波菲尔，大孩子，别太激动！”不过，我觉得，看到这相逢的快乐这么让我激动，他也满心欢喜。

我擦去无论我怎么努力也忍不住流下的眼泪，又为此忸怩地大笑一阵，然后我们并肩坐下。

“嘿，你怎么来到这儿的？”斯梯福兹拍拍我肩头问。

“我是今天从坎特伯雷坐车来的。我已被那儿我的一个姨奶奶领养，刚在那儿受完了教育。你怎么来这儿的呢，斯梯福兹？”

“嘿，我成了他们叫的牛津人了，”他答道，“也就是说，我无时不在那里感到乏味得要命——现在，我是在去我母亲那里的途中。你真是个可爱的伙计，科波菲尔。现在，我看着你，你还是老样子！一点也没变！”

“我可马上就认出了你，”我说道，“不过记起你来要容易些。”

他一面抚摸他那一簇簇的卷发，一面大笑，然后高兴地说：

“是的，我是在作一种义务旅行。我母亲住在离市区不远处，可是路很糟，我们的家也很单调，所以我今晚留宿在这里，不往前赶了。我到这里还不到六个小时，都花在剧院里打瞌睡和发牢骚上了。”

“我也看了戏，”我说道，“是在考文特花园。多愉快，多有声有色的一出戏呀，斯梯福兹！”

斯梯福兹又开心地大笑。

“我亲爱的小卫卫，”他又拍拍我肩说道，“你可真是一朵雏菊呀。日出时田野里的雏菊也不比你更嫩呢！我也去了考文特花园，再没比那更次的玩艺了。咳，你老弟呀！”

后面那话是对那侍者说的。那侍者本站在远处观察我们的相认，这时很巴结地走了过来。

“你把我朋友科波菲尔先生安排在哪儿？”斯梯福兹说道。

“对不起，先生？”

“他睡在哪儿？几号房？你懂我说的话吗？”斯梯福兹说道。

“懂，先生，”侍者露出歉意的神色说，“科波菲尔先生现住在四十四号，先生。”

“你把科波菲尔先生安顿在马厩上的那小阁楼里，”斯梯福兹质问道，“是打的什么主意？”

“唉，你知道，我们不清楚呀，先生，”侍者更诚惶诚恐地答道，“因为科波菲尔先生反正不挑剔。我们可以让科波菲尔先生住七十二号，先生，如果你满意。就在你隔壁，先生。”

“当然满意，”斯梯福兹说道，“快去安排吧。”

侍者忙去换房间。斯梯福兹因为我曾被安排在四十四号觉得好笑，就又笑了起来，拍着我肩头，他还请我明天早上十点钟和他一起用早餐。

这更让我感到受宠若惊也十分乐于接受的邀请。当时已不早了，我们拿了蜡烛上楼，在他的房门前友好地分手。我发现我的新卧室比先前的好多了，一点怪味也没有，放有一张四柱大床，简直是一片圣地了。在这床上，在够六个人用的枕头中，我很快就怀着愉快的心情入睡了，我梦见了古罗马，斯梯福兹，还有友谊，直到清早，窗下门外驶过的马车使我梦到了雷公和众神，这才醒来。

## 第二十章 斯梯福兹的家

八点时，女侍者敲我的房门，向我报告说刮脸用的水放在门外，我深深痛苦地感到我没用那东西的需要，便在床上胀红了脸。我怀疑她在报告时也在笑。由于心存猜疑，我在穿衣时好不苦恼；我还发现，我下去吃早餐时在楼梯上从她身边经过，由于那猜疑我竟又平添了一种暗中负疚的神情。的确，我非常敏锐地感受到我比自己渴望的年轻些，因此在那种自卑的心态下，我竟不能下决心从她身旁走过，看见她拿把扫帚在那里，我就一个劲看窗外那座骑在马上查理的铜像，由于被一片纷乱的出租马车包围中，又兼在一片细雨和一层浓雾笼罩下，铜像一点也不神气。我就这么看呀，一直看到侍者来提醒我，说有位先生正在等我。

我不是在咖啡室里发现斯梯福兹的，他在一间舒适的密室中等我。那屋里挂着红窗帘，铺土耳其地毯，火炉烧得旺旺的，铺了干净桌布的桌上摆有精美的早餐，还是热腾腾的呢；餐具柜上的小圆镜把房间、火炉、早餐、斯梯福兹和其它一切尽映照在其中。一开始，我还有些拘谨，因为斯梯福兹那么冷静、高雅，在一切方面（包括年龄）都高我几筹；可他对我从容的照顾很快使我不再拘谨害羞而非常惬意自在。他在金十字旅馆造成的变化令我赞叹不已，我无法把我昨天经受的沉闷孤单和今天早上的安逸及享受相比较。那个茶房的不敬已不复存在，好像他从没那样过一样。我可以这样说，他用苦行者的态度来侍候我们。

“喏，科波菲尔，”房里只有我们时，斯梯福兹说，“我很愿意听听你打算做什么，你要去哪儿，以及有关你的一切。我觉得你就像我的财宝一样。”

发现他对我依然那样感兴趣，我高兴得脸都红了。我告诉他，我姨奶奶怎样建议我进行一次小小旅行，以及我要去什么地方。

“那么，你既不忙，”斯梯福兹说道，“和我一起去海盖特，在我家住一、两天吧。你一定会喜欢我母亲——她喜欢夸我，也喜欢谈论我，不过你会原谅她的——她也一定会喜欢你。”

“我希望一切如你说的那样。”我微笑着答道。

“哦！”斯梯福兹说，“但凡喜欢我的人，她都会喜欢，这是绝对的。”

“这么说来，我相信我就会得宠了。”我说道。

“好！”斯梯福兹说道，“来加以证明吧。我们要观光两个小时——带你这么一个新角儿去观光很开心的，科波菲尔——然后我们乘马车去海盖特。”

我几乎以为我是在做梦，以为我马上要在四十四号房里醒来，又要面对咖啡室里那个孤零零的座位和那不敬的侍者了。我给姨奶奶写信，告诉她我有幸碰到了我喜欢的老同学，还告诉她我接受了他的邀请。写完信后，我们坐着出租马车在外面闲逛，看了一通活动画和一些风景，又到博物馆中走了一遭；在博物馆中我不仅发现斯梯福兹对无论什么都知道得很多，并注意到他对他的见多识广又多么不自以为是。

“你要在大学里得到很高的学位了，斯梯福兹，”我说道，“如果你还没得到的话；他们应以你为荣呢。”

“我得到一个学位！”斯梯福兹叫道，“不是我呢！我亲爱的雏菊——我叫你雏菊，你不介意吧？”

“一点也不！”我说。

“你真是个好！我亲爱的雏菊，”斯梯福兹笑着说道，“我毫无显示张扬自己的想法或志向。我为自己做得够多了。我觉得，我现在这样子也够迂的了。”

“但是名誉——”我开始想说。

“你这可笑的雏菊！”斯梯福兹更诚恳地笑道，“为什么我要劳神让那些蠢家伙仰头看我呢？让他们去仰望别的什么人吧。名誉是为那号家伙准备的，等那些家伙去得好了。”

我很不好意思，因为我竟这么荒谬，于是我想换个话题。这并不难，因为斯梯福兹一向都可以由着他那自得安逸的天性从一个话题转向另一个话题的。

观光以后就吃饭。短短的冬日一下就过去了。当马车把我们载到海盖特山顶一所古老的砖房前时，暮色已降临了。我们下车时，一个上了年纪的妇女（虽然还不算老）站在门前，她称斯梯福兹为“我最亲爱的詹姆士”并搂住他。这妇人气质高雅，脸也很漂亮。斯梯福兹介绍这妇人是他母亲，她很威仪地向我表示了欢迎。

这是一幢老式住宅，有世家风范，很安静整齐。从我的卧室窗口可把伦敦尽收眼底，那城市就像一团气雾一样悬浮在远处，从那团气雾里透出点点闪烁的灯火。更衣时，我仅来得及看看那些结实的家具，那些装进了框架的手工（我猜那准是斯梯福兹的母亲未出嫁前做的），还有一些蜡笔肖像画，上面的女人在头发上和鲸骨硬衬上都补了粉，当刚升着的火炉劈啪作响冒出热气时，这些女人在墙上若隐若现，这时我也被请去吃饭了。

餐厅中还有个女人，个头不高，肤色很黑，看上去有些别扭，但仍还俊俏。我所以被这女人吸引，也许因为见到她我感到有点意外，抑或我正坐在她对面；或由于她身上实在有什么令人注意处。她头发黑黑的，黑黑的眼睛神色锐利，人很瘦，嘴唇上有道疤。这是一道很旧的疤痕了——我应当叫它为缝痕，因为它并没有变色，而且早已痊愈了多年——这道疤切过她的嘴，直切向下颌，而现在由于隔着桌子，已经不太看得清了，只有上嘴唇部分除外，而这一部分也有点变形。我心中判断她约三十岁左右，而且很愿嫁人了。她有点像残花败柳，就像一座很久以前就招租了的房子；但是，正如我先前说过的，她还有些地方仍俊俏。她那么瘦似乎是因为被她心头有一种耗蚀的火烤干的，这火在她那令人生畏的眼睛里找到喷射口。

她被介绍为达特尔小姐，而斯梯福兹和他的母亲都称她为萝莎。我发现她住在这儿，多年来做斯梯福兹夫人的女伴。我感到她从不直接了当说出她的心里话，而是一个劲暗示，她暗示得越多那意思就越不清楚。比方说吧，斯梯福兹夫人与其说是认真不如说是开玩笑地说，她怕她儿子在大学里过着很荒唐的生活，而达特尔小姐就插进来说：

“哦，真的？你知道我很无知的，我只是请教，可是不是总是那样呢？我认为都认为那种生活是——是不是？”

“那是为一种非常严肃的职业施行的教育，如果你说的是它的话，

萝莎。”斯梯福兹太太多少有点冷淡地答道。

“哦！不错！的确这样，”达特尔小姐紧接着说道，“不过到底是不是那样呢？如果我说错了，我希望有人来纠正——真的是不是那样的呢？”

“真的什么样？”斯梯福兹夫人说道。

“哦！你是说不是那样的！”达特尔小姐紧接道，“行了，我听了高兴极了！喏，我知道怎么做好了。多请教的好处就是这样。关于那种生活，我再也不许人当我面说那是挥霍呀，放荡呀，或这类话了。”

“你会正确的，”斯梯福兹夫人说道，“我儿子的导师是一个方正的人；如果我不绝对信任我儿子，我应当信任他。”

“你应当？”达特尔小姐说道，“天哪！方正，他方正吗？真正地方正，是吗？”

“是的，我相信是这样的。”斯梯福兹夫人说道。

“多好呀！”达特尔小姐说道，“多让人放心呀！真的方正吗？那么他不是的——当然，他要是真的方正，就不会不是的了。嘿，现在我对他很乐观了。你想象不出，确知他是真正方正了，我是多么器重他呀！”

对每个提问的意见，对说完后被人反对的每一件事作的更正，她都利用这种暗示表示。有时，她甚至和斯梯福兹发生冲突，我花了好大力气也不能佯装不知。晚饭结束前，就发生了这么一件事。斯梯福兹夫人向我谈及去萨福克的意图，我信口便说如果斯梯福兹能和我去那儿，我会多高兴。我对斯梯福兹解释道，我是去看望我的老保姆，还看望皮果提先生一家，我顺便又提醒他在学校时见过的那个船夫。

“哦！那个痛快爽直的家伙！”斯梯福兹说道，“他有个儿子，是不是？”

“不，那是他的侄儿，可他把他认作儿子了，”我答道，“他还有一个很好看的外甥女，他把她认作女儿。总之，在他的房子里（不如说是船里，因为他是住在搁在旱地上的一艘船里）住满了蒙受着他恩惠和仁慈的人。你一定会很乐意见识那一大家人。”

“我会吗？”斯梯福兹答道，“嘿，我想我会的。我应该想想该怎么办。别说和雏菊你一起旅行有多快活了——就是和那种人一起，成为他们中一员，这趟旅行也值。”

由于有了新希望而快乐，我的心也跳起来了。可他说到“那种人”时用了那种口气，一直目光锐利监视着我们的达特尔小姐又插进来说话了。

“哦，不过，真的吗？一定告诉我。他们是吗？”她说道。

“他们是什么？谁是什么？”斯梯福兹问道。

“那些人呀！他们真是动物或傻子吗？真是另一类东西吗？我好想知道。”

“嗨，在他们和我们之间有很大的距离呢，”斯梯福兹冷冷地说，“他们不像我们这样多愁善感。他们的感受不大容易被惊吓，也不容易受到伤害。他们是非常正经的，我敢说——如果有人对此持异议，我也不和这人争议。但他们性格线条粗糙，可也许这正是他们的福气，这就像他们粗糙的皮肤那样，不易受伤。”

“真的？”达特尔小姐说道，“嘿，我现在不知道我曾在什么时候听过比这更叫我开心的话，真叫人感到快慰呀！知道他们受了苦时却感觉不到，这真是叫人高兴啊！过去，我的确有时为那种人感到不安，现在我再也不用为他们不安了。活着，并且学习。我曾疑惑过，我承认，可现在疑云一扫而光了。过去我不知道，现在知道了，这就显出请教的好处了——是不是？”

我当时相信斯梯福兹所说的话只是开玩笑，或只是为了逗逗达特尔小姐；她离开后，只剩我俩坐在火炉前时，我期待他会这么讲。可他只是问我对她的看法。

“她很聪明，是不是？”我问道。

“聪明！她把每件事都拿到磨刀石上磨，”斯梯福兹说道，“把它磨得好尖，就像这几年来她磨尖了她自己的脸和身材。她不断地磨呀磨呀，把自己给磨蚀掉，只剩下刀刃了。”

“她嘴唇上那个疤多显眼！”我说道。

斯梯福兹的脸沉了下来，他顿了一下。

“嘿，其实嘛，”他接着说，“那是我弄的。”

“因为一场不幸的事故？”

“不。我还是个小男孩时，她把我惹恼了，我就把一把锤子朝她扔过去。我过去准是一个前程无量的小天使！”

谈到这么一个痛苦的话题，这令我很后悔，可这会儿后悔也没用了。

“打那时起，就有了这个你看到的疤，”斯梯福兹说道，“她会把这疤带入坟墓，如果她能在坟墓里得到安息的话；不过我不能相信她会在什么地方得到安息。她是我父亲一个表兄弟一类的人的孩子，没有了母亲。后来她父亲也死了，那时已孀居的家母就把她接来作女伴。她本来已有两千镑，再加上每年的利息。这就是你想知道的萝莎·达特尔小姐的历史。”

“无疑，她对你像对兄弟那么爱着。”

“哼！”斯梯福兹望着火答道，“有些做兄弟的不愿被爱得太过份，有的爱——算了，还是喝酒吧，科波菲尔！我们要为你而祝福田野里的雏菊，也为我——使我更感羞惭——祝福山谷里不劳碌奔忙的百合花！”他兴冲冲地说这几句话，这时曾浮现在他脸上的那种含愁意的微笑消失了，他又和以往那样坦率迷人了。

我们进去喝茶时，我不禁深怀感触地看那道疤并为之痛苦。不久，我发现那疤是她脸部最敏感的部分。她的脸变白时，那个疤先变成一条晦暗的铅色痕记，完全显示出，就像一条经火烤后的隐性墨水痕记。在她和斯梯福兹就掷双陆而进行的争论中——我觉得她有那么一会大动肝火了，也就在那时我看见那个疤像墙上的古字。

我对斯梯福兹夫人那样崇拜她的儿子一点也不大惊小怪。她似乎不说或不想别的任何事。她把装在一个金盒子里的他婴儿时的画像给我看，盒子里还放了些他的胎发；她又把我刚认识他那会他的画像给我看；他现在的画像则被她挂在胸前。她把他给她写的所有的信都放在火炉附近的一个柜里；她本要将其中一些读给我听，我也准乐意听，可他却拦

住，把她支吾过去了。

“你们是，我儿子告诉我说，在克里克尔先生的学校里认识的，”斯梯福兹夫人说道，这时我俩在一张桌旁谈话，他俩在另一张桌子掷双陆，“的确，我记得，他那时说过在那里有一个比他小的学生很令他喜欢，可你能体谅，我忘了你的名字了。”

“他在那里对我很慷慨，很义气，夫人，”我说道，“我也好需要这样一个朋友。如果没有他，我准完了。”

“他从来都很慷慨，很义气。”斯梯福兹夫人骄傲地说。

上帝知道，我是打心眼里赞同这话的。斯梯福兹夫人也知道。她对我的那种威仪也少了许多，只有在夸她儿子时，她才摆出那不可一世的高傲。

“一般说来，那学校对我孩子并不合适，”她说道，“差得远了；不过在当时，有些特殊条件比选择学校本身更当受到重视。我孩子因个性高傲，需要一个人意识到他的优越，心甘情愿尊敬他、崇拜他；在那里，我们就找得到这么一个人。”

我知道这点，因为我知道那人是谁。不过，我并不因此更憎恶他，反觉得这是他可以补救他过失的长处了——如果无法拒绝像斯梯福兹那样一个不可拒绝的人算是长处的话。

“在那儿，出于自觉自愿的提高自己的自尊，我儿子的天份得以发展，”那位疼爱孩子的夫人继续说道，“他本可不受任何约束，但他发现自己是那儿的至尊无上者后，就不顾一切地决心要事事做得与自己身份相符。他就是那样的人。”

我心悦诚服地应声说，他就是那样的人。

“因此，顺从自己意愿，不受任何强制，我儿子走自己的路，只要他高兴，总能超越任何对手，”她继续说，“科波菲尔先生，我儿子说，你非常崇拜他，昨天你们相遇时，你竟高兴得哭了起来。我不会是个诚实的女人，如果我对小儿能这么打动人心表示惊叹的话；但是，对任何能赏识他长处的人，我无法冷漠对待之，所以我很高兴在这儿见到你。我也可以向你保证，他对你是怀着不同寻常的情谊的，对他的保护你可以完全信任。”

达特尔小姐掷双陆就像做别的事那样专心。如果我第一眼看到她时是在双陆游戏盘边，我一定会以为她所以形销骨立，所以双眼变大，都由于这游戏拼搏而不是由于别的什么原因。不过，我在无限高兴听斯梯福兹夫人说那些话时，并为受到她的器重而自认为这是离开坎特伯雷以来举止最老成时，我要以为我说的话或我的神色有一丝半点被达特尔小姐疏忽了，那我就大错特错了。

那天晚上过了不少时间后，一个盛着酒杯和酒瓶的盘子送进了屋，斯梯福兹边烤火边许诺说要认真考虑和我同去乡下的事。他说用不着急什么，在这儿住一个星期也没问题；他母亲也很热情地这么说。我们谈话时，他不止一次把我叫作雏菊，这个绰号又引出了达特尔小姐一番话来。

“不过，唉呀，科波菲尔先生，”她问道，“这是一个绰号吗？他为什么给你起这个绰号？是不是——啊？因为他觉得你年幼无知呢？我在这类事上是很无知的。”

我红着脸回答说我想是的。

“哦！”达特尔小姐说道，“现在我知道了这点，我很高兴！我请教，于是我知道了，我很高兴。他认为你年幼无知；而你还是他的朋友。嘿，太让人开心了！”

不久后，她去就寝了，斯梯福兹夫人也告退了。斯梯福兹和我又围炉烤火这么再挨了半小时。谈着特拉德尔和老萨伦学校其他的人，这才一起上楼。斯梯福兹的房间就在我隔壁，我进去看了看。这简直就是一幅安乐图，到处是安乐椅、靠垫、脚凳，都是他母亲亲自装饰安排的，该有的东西应有尽有。最后，在墙上的一幅画中，她那漂亮的脸俯视她的爱子，仿佛哪怕她的爱子睡着了也应受到她的关注。

我发现我屋中的火炉此时燃得正旺，窗前的帘子和床四周的幔帐都已拉下，这一来屋里显得很整齐。我坐在靠近火炉的一张椅子上，品味我的快乐。就这样细细品味了一些时候后，我发现在炉架上有一幅达特尔小姐的画像，她正很迫切地望着我。

这是一幅令人吃惊的肖像，当然看上去也惊人。画家并没画出那道疤，可我把它画了上去，这一来那道疤就在那儿若隐若现，时而像我吃饭时看到的那样只限于在上嘴唇，时而像我在她生气时所看到的那样显出了整个锤印。

我闷闷地想，他们为什么不把她放在什么别的地方，偏放在这屋里呢？为了避开她，我就急急地脱衣、熄灯、上床。可是当我入睡时，我仍忘不了她还在那儿盯着，“不过，是真的吗？我很想知道呢；”我半夜醒来时，发现我在梦里很不安地向各种各样的人问那是不是真的——却根本不知道我指的是什么。

## 第二十一章

### 小艾米丽

我听说那家有个常跟着斯梯福兹的仆人，他是斯梯福兹在大学里雇的。这仆人看上去就像举止得体的样板。我相信，在和他处于同一地位的人中，再没有比他更体面的了。他少言寡语，脚步轻巧，态度沉静，驯服顺从，无微不至，在需要时总会出现，不需要时决不挨边；但他最值得重视的是他的体面的仪表。他的脸并不柔顺，脖子僵僵的，头部平滑整齐，短短的头发贴在头两侧，语气总是轻柔的，S 那个字母他总低声说得特别清晰，以至叫人以为他似乎比别人都更多使用这个字母。他使他的一切仪态无不堪称体面。哪怕是他的鼻子是倒长的，他也会使它变得体面。他使他身边的空气都是体面的，时时与之相伴相行。他是那么体面得地道、完美，叫人几乎不可能疑心他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他是那么体面至极，以至没人想到他应穿上仆人的制服。要他做任何有伤体面的事就等于侮辱一个最体面的人。我看出，女佣们都自然而然对此很清楚，所以她们自己忙忙碌碌去做事，让他呆在食品室的火炉边看报纸。

我从没见过这么金口难开的人。而这种个性又和他其它的一切个性一样，使他更体面了。就连他的教名无人知道这事，似乎也成为他体面的一个部分。大家只知道他姓李提默，没人可以对此有任何异议。叫彼得可以被绞死，叫汤姆可以被流放，而叫李提默是很体面的。

我深信，由于那种抽象的引人起敬的体面，使我在此人面前格外自觉年轻。我猜不出他有多大年纪——这当然又是使他应当受称许的一点；因为根据他那沉静的体面仪表，可以说他五十岁，也可以说他三十岁。

早晨，我起床之前，李提默就进了我卧室，把那恼人的刮胡子用水端给我，把我的衣放好。我拉起床帷朝他看，只见他似乎不受一月东风的影响，仍保持着体面的适中温度，连呼出的气都不见白雾，他就这样把我的靴摆好立起像是准备迈步跳舞那样，又把我的衣像一个婴儿那样放下，吹去上面的纤尘。

我向他道早安，并问他几点了。他从口袋里掏出我所见过的最体面的双面盖表，用大拇指按着弹簧好不让它多打开半点，然后像礼蚝问卜一样朝盖里看看便关上，再说：对不起，八点半钟。

“斯梯福兹先生很想知道你睡得好不好，先生。”

“谢谢你，”我说道，“实在很好。斯梯福兹先生很好吗？”

“谢谢你，先生，斯梯福兹先生也还好。”这是他的另一特征——修辞中从不用最高级，永远是冷静的温吞词。

“还有别的事赏给我做吗，先生？预备铃是在九点响；一家人在九点半用早餐。”

“没有了，谢谢你。”

“我谢谢你呢，先生，对不起。”他走过床边，头略略一低，以示对刚才纠正我话的歉意，然后走出去，仿佛我刚进入于我至关重要的甜

---

S 是斯梯福兹这个姓氏的第一个字母。

睡那样把门很轻地关上。

每天早上，我们都这么不变地对话，一字不多，也一字不少。无论头天晚上我得到斯梯福兹的友谊，受到斯梯福兹夫人的信任，或与达特尔小姐交谈等，使我成熟了多少，只要这最体面的人到我跟前，我就必然像我们那些名气不大的诗人歌颂的那样“又变成了一个小孩。”

他为我们备马，无所不晓的斯梯福兹教我骑马。他为我们备好钝头剑，斯梯福兹教我击剑——他还为我们备手套，我俩开始跟着同一个教练提高拳击术。在这些技能学科方面，斯梯福兹觉得我是外行，我也从不介意；可是我无法忍受在李提默面前显示出我的笨拙。我没有理由相信他李提默通晓这些技能，他那体面的某根睫毛颤了颤也并不足以使我作此想，可是只要我们练习时有他在场，我就觉得我乃是最不老练、最没经验的人了。

我对人尤为注意，因为当时他给我一种特殊感受，还因为后来发生的事。

那个星期过得非常愉快。可以想得出，在我那样快活得如上九重天的心情下，那个星期过得飞快。那个星期使我得以进一步了解斯梯福兹，也使我得以能在无数事情上称许他。那个星期结束时，我觉得我好像已和他共处了远不止一个星期了。与他所能表现的方式相比，他把我看作一个玩具的那种大模大样更投我心思。这种态度使我回忆起我们旧时之谊，就像是旧谊自然的延续，这种态度使我感到他一如既往；在和他比较优劣时，以及用任何平等标准衡量我在他友情中应有的地位时，这种态度又使我减轻了在这些情况下我产生的不安，最重要的是，这种态度是他从不对别人显示的一种亲密无间的、无拘无束的、热情洋溢的态度。由于在学校时，他就待我和待其他人不同，我满心欢喜地认为他生平把我看得与他其他朋友不一般。我相信，我比其他任何朋友更贴近他的心，我自己的心也由于敬慕他而温暖起来。

他决定和我一起去乡下，我们也该出发了。开始，他还拿不定主意是否带李提默去，后来决定让李提默留在家。那个安于任何安排的体面人把我们的行囊在我们将乘坐的赴伦敦小马车上放得妥妥贴贴，好像要让它们受几千年的震动也不受损坏；然后他十分镇静地接受我恭恭敬敬献上的礼金。

我们向斯梯福兹夫人和达特尔小姐告别。我怀着无限谢意，爱子情深的母亲则怀着无限慈爱。我最后看到的是李提默那沉着的眼光；我当时想象那是默默地在表示我的确太年轻了。

我不想再写我一路顺风回到旧日故地的感想了。我们乘邮车去那里。我记得我特别为雅茅斯的名声担心，所以经过黑暗的道路往旅店去的时候，听斯梯福兹说据他所能见的来看，这是一个令人好奇的洞，我就好不高兴。我们一到就睡了（经过“海豚”的门口时，我看见我那老朋友的一双脏鞋和鞋套），第二天早晨我们很迟才吃早餐。精神饱满的斯梯福兹早在我起床前就去海滨散过步了。据他说，他已结识了当地半数的船夫。此外，他还从远处看到他断定是皮果提先生住处的地方，那里的烟囱正冒着烟；他告诉我，他很想走进去对他们发誓，说他就是他们已认不出了的我呢。

“你准备什么时候把我介绍给那里的人呀，雏菊？”他说道，“我

一切服从你安排呢。按你的意思办吧！”

“嘿，我正在想，今天晚上，他们都向炉而坐时，斯梯福兹，应该是个好机会。我希望你在那儿一个惬意的时刻去看看，那是个美妙的地方。”

“就这样了！”斯梯福兹答道，“今天晚上吧。”

“我一点都没让他们知道我们就在这里，你明白，”我很快活地说道，“我们应该出乎他们意外地出现。”

“哦，当然！如果我们不出乎他们意外地到出现，”斯梯福兹说，“那就没什么乐趣了。让我们看看本色的当地人吧。”

“不过他们毕竟是你说的那种人呢。”我跟着说。

“哈！什么！你记得我和蓼莎的争执了，是吗？”他面露机警地叫着说道，“那个混帐女孩，我有点怕她呢。我觉得她像个女妖。不过管她呢。你现在要干什么？我猜，你要去看你的保姆吧？”

“啊，是的，”我说道，“我得先去看看皮果提呢。”

“得，”斯梯福兹看看他的表说道，“如果我把你放出去，交给她守着你哭两个小时，这时间够不够了？”

我笑着回答说，我想那时间够我们哭的了，不过他也应当去，因为他会发现他人没到时名气已到了，他几乎和我一样举足轻重。

“你希望我去什么地方，我就去什么地方，”斯梯福兹说道，“你希望我做什么，我就做什么。告诉我怎么个去法；两个小时后，我就按你的意思登场，不管是出悲剧还是出喜剧。”

我把寻找巴古斯先生——来往于布兰德斯通和其它各地的车夫——的住址的方法详细告诉他，约好后我就一个人前往了。空气很清新爽快，地面干燥，海面微波但平静，太阳不散出很多热却也散出许多光；一切都朝气蓬勃，充满生机。因来到这儿而心情欢畅的我也那么朝气蓬勃，充满生机，我竟想拦住街上行人，和他们一一握手才好呢。

当然，街道显得小了。儿童时见过的街，当我们长大后再回去就发现总是这样的，我相信是这样。可是街上的一切我都没忘记。在走到欧默先生的店铺前，我没发现任何变化。过去写着“欧默”的地方，现在变成了“欧默——约拉姆”字样，可“专营布料、成衣、衣饰、丧事用品等等”的字号依旧。

我在街对面读了这些字后，脚步非常自然地走到铺门口。我穿过街来到门口朝铺子里看。店铺后部有个俊俏的女人，她摇着怀里的一个孩子，而围裙被另一个小家伙拉着。我不费力就认出了这是明妮，也很不费力地认出了她的孩子们。客厅的玻璃门关着，可是我还能听到院子对面那作坊中隐隐传来的老声音，似乎一点也没变。

“欧默先生在家吗？”我走进去说道，“如果他在，我想见见他。”

“哦，是的，先生，他在家，”明妮说道，“外面的这种天气对他的气喘可不适呢。乔，叫你外公来！”

牵着她围裙的那小家伙就那么雄纠纠地叫了一声，连他自己也为那一声不好意思了，听了她称赞后便把脸埋到她裙子里。我听到一阵沉重的喘气声向我们走来，不久，比过去更加喘气得厉害却外表并不怎么更显老的欧默先生就站在我面前了。

“听从你的吩咐，先生，”欧默先生说道，“你有什么吩咐吗，先

生？”

“如果你愿意，欧默先生，你可以和我握手呀！”我伸出手说道，“你曾对我很亲切，我怕我当时并没把这想法说出来过呢。”

“我是不是那样呀？”老人紧接道，“听你这么说，我很高兴，可我不记得什么时候了。你准知道我吗？”

“一点不错。”

“我觉得我的记忆力就像我的呼吸一样不够了，”欧默先生看着我，摇摇头说道，“因为我记不起来你了。”

“你不记得你去马车旁接我，我在这儿吃早饭，我们——你，我，约拉姆太太，还有约拉姆先生——他那时还不是他丈夫呢——一起坐车去布兰德斯通吗？”

“啊，天哪！”欧默先生吃惊得大咳一阵后叫道，“可不是吗！明妮，我亲爱的，你记起了吗？唉呀，是——是位太太的丧事，我相信？”

“我母亲。”我答道。

“的——确，”欧默先生用手指划着我的背心说道，“还有一个小孩呢！那是两个人的丧事。小孩就躺在大人身边。那是布兰德斯通，当然啰。啊！那以后你过得好吗？”

“很好。”我一面向他感谢，一面表示希望他也很好。

“哦！没什么可怨的，你知道，”欧默先生说道，“我觉得我的呼吸越来越短促了，不过，随着一个人的年纪越来越大，呼吸也不会越来越长呀。事既如此，就听其自然吧，尽可能活着才是。这是最好的办法，对不对？”

欧默先生又笑得咳嗽起来，她女儿本来站在他一旁正摇着最小的孩子，来帮助他平静下来。

“啊呀！”欧默先生说道，“是啊，的确。两个人的丧事！嘿，也就在那次旅行中，如果你信我说的，定下了我的明妮和约拉姆结婚的日子。‘一定定下来，先生，’约拉姆说道，‘是啊，一定，父亲，’明妮又说道。现在，他已经是合伙人了。看这儿！最小的呢！”

明妮笑了。她父亲把一只胖手指伸进被她放在柜台那儿摇的小孩的手里时，她摸摸两边扎起的头发。

“两个人的丧事，当然！”欧默先生回忆往事那样地点点头说道，“一点也不错！约拉姆那时正在钉一具带银钉的灰棺，不是这个身材——他指的是柜台上蹦跳的那孩子的身高，“足足要大两寸呢。你要吃点什么吗？”

我婉谢了。

“让我想想，”欧默先生说道，“车夫巴吉斯的太太——船夫皮果提的妹妹——和你们家有过什么关系吧？她在那里做过事，是吧？”

我的肯定答复给了他很大的满足。

“我相信我的呼吸会长的，因为我的记忆力好起来了，”欧默先生说道，“得，先生，我们这里有她的一个年轻的亲戚，帮我们干活，她对成衣这方面的品味挺高雅的——我敢说，我不相信英国有哪个公爵夫人能比得上她。”

“不会是小艾米丽吧？”我脱口而出说道。

“艾米丽是她的名字，”欧默先生说道，“而且她也的确小。可是，

如果你肯信我说的，她生有那样一张脸，这镇上一半的女人都为这妒忌得发疯呢。”

“瞎说，父亲！”明妮说道。

“我亲爱的，”欧默先生说道，“我可并没把你算在这里边呀，”他向我使个眼色说道，“我不过是说，雅茅斯一半的女人——啊，在这方圆五英里内——都为这妒忌得发疯呢。”

“那么，她就该守本分，父亲，”明妮说道，“不给她们以什么把柄而让她们议论她，她们也就不会议论她了。”

“她们不会，我亲爱的！”欧默先生答道，“她们不会！这就是你对人生的见解吗？什么女人不当做的事这些女人做不到的，尤其是在涉及一个女人的美貌这问题上时。”

我真以为欧默先生开心地讲了这番讽刺话后就会完蛋了。他咳得好厉害，他顽强想恢复的努力全失败，无论怎么他也透不过气来，我满以为他的头会落到柜台后面，而他那膝部饰有褪色小缎带的黑短裤会在无力的挣扎后终于颤巍巍翘起来。可他终于喘上了气，不过他仍然喘得很难，而是精疲力尽到不得不坐在帐房桌旁的小凳上了。

“你知道，”他艰难地喘着气，擦着头说道，“她在这里不和什么人来往；她也从不对任何认识的人亲热，更别说有情人了。结果，竟传开了一个很刻毒的说法，说爱米丽要做贵妇人。我的看法是，所以会流传这种说法，主要是因为她在学校里说过，如果她是个贵妇人，她一定为她舅舅——你知道吧？——做这做那，给他买这样那样的好东西。”

“我向你担保，欧默先生，她对我说过那种话，”我急切地说道，“那时我们还是小孩呢。”

欧默先生一面点头，一面擦着下巴。“的确是这样。她还能用很小一点点东西就把自己打扮得——你知道——比大多数人用很多东西打扮得更好，这就使得情形不那么令人愉快了。再说，她可算有点任性，甚至我本人也把这叫任性，”欧默先生说道，“心思不大能捉摸，有点被惯坏了——不能一下子把自己管束住。反对她的话一向也不过如此吧，明妮？”

“不过如此，父亲，”约拉姆太太说道，“我相信，最坏的也就不过如此。”

“她得到一份差使，”欧默先生说道，“是给一位坏脾气的老妇人做伴，因此她们相处得不怎么好，她就不肯再干下去了。最后，她到了这里，约定做三年学徒。几乎已过了两年了。她是个好得不能再好的女孩。她抵得上六个！明妮，她现在顶得上六个吧？”

“是的，父亲，”明妮说道，“千万别再说我诋毁她！”

“好的，”欧默先生说道，“不错。那么，少爷，”他又把他的下巴擦了擦说道，“我相信我再没什么可说的了，省得你以为我呼吸短，话却长。”

由于他们谈到爱米丽时压低了声音，我想她肯定就在附近。我问是否是这样时，欧默先生点点头，还向客厅的门点点头。我忙问能否悄悄看一眼，回答是请便。于是，我隔着玻璃看到坐在那里干活的她。我看见她了，一个最美的小人儿，她那对明亮的蓝眼睛曾窥见我的内心；她笑着向在她身边玩的一个孩子转过身来，这是明妮的又一个孩子；她明

朗的脸上显示出足以证实我刚才听人说到的那股任性气，但也隐有旧日那种难于揣测捉摸的羞怯；不过，我相信，她的娇容中没有一处不是含着向往善美和追求幸福的意味，也没有一处不是正显得善美和幸福。

院子对面那似乎从来不曾间歇过的调子！——唉！实际上也是从来不曾间歇过的呀——那调子不断地被敲打着奏出。

“你不愿意进去，”欧默先生说道，“和她谈谈吗？进去和她谈谈呀，先生！别客气！”

我当时很不好意思那么做——我怕她尴尬，同样也怕自己尴尬；可我记住她晚上离开的时间了，这样我可以届时去看望。就这样，我告别了欧默先生，他俊俏的女儿及其孩子，向我亲爱的老皮果提家走去。

她正在瓦屋顶下的厨房做饭！我刚敲下门，她就来开门，问我有何贵干。我笑咪咪看着她，可她看着我时并不笑。我一直给她写信，可我们已经七年没见过面了。

“巴吉斯先生在家吗，太太？”我学着粗鲁的口气问她道。

“在家，先生，”皮果提答道，“可他患痛风症正躺着呢。”

“他现在不去布兰德斯通了吧？”我问道。

“他不病时，就去那，”她答道。

“你去过那儿吗，巴吉斯太太？”

她非常留心地盯着我看。我看到她马上把两手合到一起。

“我想打听那里的一幢房子，就是他们叫做——叫做什么？——鸦巢的那幢房子。”我说道。

她往后退了一步，又惊又疑地伸出两手，好像要赶我走似的。

“皮果提！”我对她叫道。

她叫道：“我亲爱的孩子！”我们抱在一起哭了起来。

她是多么欣喜若狂，她怎么对我又笑又哭；她显示出怎样的骄傲、快乐和悲伤（因为不能再把俨然是她的骄傲和快乐的我抱在怀中了）；我不忍再细说。我不必担心当时自己太年少而不能回应她的激情。我相信，那天早上是我平生——对她也如此——最恣意欢笑和流泪的一次。

“巴吉斯一定会很高兴的，”皮果提用围裙擦着眼泪说，“这比好几大包膏药还要对他有好处些。我可以去告诉他说你来了吗？你要不要上去看他呢，我亲爱的？”

当然我要去的。可是皮果提走出门可不如她说的那么容易，因为每次她走到门口回头看我时，就又扶着我的肩笑一阵又哭一阵。后来，为了使解决这个问题变得容易些，我就和她一起上楼；在外面我等了一分钟，让她先去通知巴吉斯先生，然后我才出现在那位病人面前。

他十分热诚地接待我。由于他痛得太厉害，他不能和我握手，就请我握握他睡帽顶上的帽缨，我很诚心诚意地照办了。我坐到床边时，他说他好像又在布兰德斯通大道上为我赶车一样而感到许多好处。他躺在床上，脸朝上，全身被被子捂住似乎只剩下那张脸了——像传说中的天使一样——那是我见过的最奇特的一种画面。

“我在车上写下的那名字是什么呀，先生？”巴吉斯先生因为患痛风而慢慢地微笑着说。

“啊！”巴吉斯先生，关于那个问题，我们曾进行过一些认真交谈呢，对不对？”

“我愿意了很久吧，先生？”

“很久。”我说道。

“我一点也不后悔，”巴吉斯先生说道，“有一次，你告诉我，说她会做各种果饼、点心和各种饭菜，你还记得吗？”

“是啊，我记得很清楚，”我答道。

“那就像蔓青一样真实，”巴吉斯先生说道，“那就像，”巴吉斯先生点点睡帽（那是他表示加重语气的唯一工具）说道，“像税捐一样真实。没有比这更真实的了。”

巴吉斯先生把目光转向我，好像要我同意他在床上思考的这一结论；我表示了同意。

“没有比这更真实的了，”巴吉斯先生重复道，“我这么一个穷的人躺在床上想出了这点。我是个很穷的人哪，先生。”

“听了这话，我很难过，巴吉斯先生。”

“一个很穷的人，我真的是的。”巴吉斯先生说道。

说到这里，他的右手慢慢地、无力地从被子下伸出，盲目地摸来摸去，直到摸到稀稀松松系在床边的一根棍儿。他用这棍拨来拨去，脸上显得极为焦虑不安。巴吉斯先生拨到一只箱子（我只能看到箱子的一端）。这时他表情才平静了。

“旧衣服呢。”巴吉斯先生说道。

“哦！”我说道。

“我巴不得这全是钱呢，先生，”巴吉斯先生说道。

“我也巴不得，的确。”我说道。

“可这不是。”巴吉斯先生眼睛尽可能睁大了说道。

我表示我完全相信，巴吉斯先生更温和地把目光转向他太太说道：

“她，克·皮·巴吉斯，是最能干、最好的女人。任何人能对克·皮·巴吉斯给予的称许，她都配得上，而且还不止哪！我亲爱的，你今天准备一顿晚饭，招待客人，弄点好吃好喝的，好不好？”

要不是看到坐在床对侧的皮果提使劲表示希望我不推辞，我真要反对这种客套的礼节了。我就没说什么。

“我身边的什么地方有点点钱，我亲爱的，”巴吉斯先生说道，“可我有些累了。如果你和大卫先生能先出去一会，让我睡一小会，我醒后就设法找出那钱来。”

按照他的要求，我们离开了卧室。走到房门外，皮果提告诉我说巴吉斯先生比从前更“小气”了，每次要从他的储蓄中拿一个小钱都要用这个小计。他一个人爬下床，从那个倒楣的箱子里取钱时，受的苦真是闻所未闻呀。其实，我们听到他发出压低了的却痛楚无比的呻吟。因为玩这套把戏他全身每个关节都牵动了。皮果提的两眼充满对他的同情，但她仍说他这番厚道的动机于他有益，所以最好别去阻拦他。他就这么呻吟着，直到他忍受着殉道者所受的那痛楚折磨（我相信是这样的）又爬上床，这才算告结束。然后，他叫我们进去，装出刚睡着了一会而恢复了精神，从枕头底下拿出一个几尼。由于曾那样巧妙地骗过了我们，又使那箱子的机密无半点泄露，他那痛楚也似乎可以完完全全得以抵偿了。

我告诉皮果提说斯梯福兹也来了，不久，他果然到了。我相信，对

皮果提来说，他是我的朋友还是她本人的恩人，这都没什么区别，她都满心感激至极地接待他。他那随和活泼的好性格，他那和蔼近人的举动，他那英俊秀气的面容，他那和各种人都能周旋的天份，还有他有兴致时能投各人所好的本领，使她五分钟内就完全被征服了。仅仅是他对我的态度就可以征服她了。不过，由于上述种种理由的综合，我的的确确相信，那天晚上在他离开前，她对他实在是怀着崇拜之心呢。

他和我都留在那里吃晚饭——如果我说是愿意，那这还远远不能表达出他那种高兴劲呢。他像太阳和空气那样进了巴吉斯的卧室，他好像是有益于健康的好天气那样使那间屋明亮起来，爽气起来。在他的一举一动里都看不出张扬，显不出费劲，也没有矜持；可举手投足间都带着那难以形容的轻松，总是令人感到恰到好处又必须这样才对。那风度高雅自然，令人耳目一新，至今我想起来还觉得感动呢。

我们在那间小客厅里有说有笑。书桌上，仍放着那本我读过一次就再没翻动的《殉道者列传》，现在我又把那些令人恐怖的图面一页页翻开，想重温当年看它们时的感觉，却做不到了。皮果提谈到她称为我卧室的地方，谈到留我过夜的准备，也谈到她希望我在她家住下。我便朝斯梯福兹看看，心中一阵犹疑，哪知他已领悟了。

“当然，”他说道，“我们在此地逗留期间，你睡在这里，我睡在旅店里。”

“不过带你到了这里，”我马上说道，“又和你分开，似乎不够朋友，斯梯福兹。”

“哈，老实说，你原来是属于什么地方的！”他说道，“和那相比，‘似乎’又算什么呢？”

他一直那么让人喜欢，直到八点我们去皮果提先生的旧船时都那样。事实上，他始终那么讨人喜欢；我当时就那么想，现在也对此坚信不疑——由于他意识到自己在与人交往中能成功地讨人喜欢，这激发他产生了体贴人的愿望。尽管这让人觉得不可思议，但的确他更讨人喜欢了。如果当时有什么人对我说这只是一种高明的戏法，他只是怀着轻浮的好胜心为了一时消遣而演着戏一样，凭了一时心血来潮，想赚取他人好感，而这好感于他看来毫无价值；如果真有人那天晚上这么对我说，我不知道我听到后会要怎么发泄心头愤慨呢！

我怀着那种有增无减（如果还可能再增的话）的忠诚感和友情和他一起在黑暗中走在冰冷冷的沙地上，来到那条旧船。环绕我身旁的风叹息着，比我第一次造访皮果提先生家时的那晚还叹息呜咽得伤心。

“这地方真荒凉呀，斯梯福兹，是不是？”

“在黑暗中真够凄凉的，”他说道，“大海像是要吞没我们一样地呼啸。就是那条船吗，我看见那儿有一线灯光呢？”

“就是那条船。”我说道。

“今天早晨我看见的就是它，”他接着说道，“我相信我是出于直觉而径向它走去了。”

接近灯光时，我们不再说话，轻轻地朝门那儿走去。我把手放在门闩上，低声叫斯梯福兹靠近我，然后走了进去。

在外边时已听见一片嘈杂声，一走进去，又听到一阵鼓掌声。我惊奇的是，那后一种声音乃发自一向就郁郁寡欢的高米芝太太。不过，高

米芝太太并不是那里唯一兴奋异常的人。皮果提先生一脸欢喜，使劲大笑着张开粗壮的双臂，好像等着小爱米丽投进他怀中；汉姆一脸赞美的神气中还混杂着欣喜以及和他那笨拙的身体相称的羞怯，他握着小爱米丽的手，好像要把她交给皮果提先生；小爱米丽本人又羞又怕，却因为皮果提先生高兴而高兴（她高兴的眼神说明了这点），她正要从汉姆身边扑进皮果提先生怀中时，因我们走进而去停了下来（因为她第一个看见我们）。我们从那又黑又冷的夜幕中走进这又明亮又暖和的屋里时，第一次看到他们就是这样；在暗处的高米芝太太像疯了似地一个劲鼓掌。

我们一进去，那幅画面就一下消失了，简直令人怀疑它是否存在过。我站在那惊慌失措的一家人中间，与皮果提先生四目相视，向他伸出了我的手，这时，汉姆大声叫道：

“卫少爷啊！卫少爷啊！”

我们大家立刻握手，相互问好，彼此说多么高兴能见面，七嘴八舌说开了。皮果提先生见了我们两人好不得意，好不开心，简直不知说什么好，也不知做什么好，只是一次又一次地和我握手，然后又和斯梯福兹握手，然后把那一头乱蓬蓬的头发揉得更乱，然后那么高兴和得意地大笑。看见他真是让人开心呀！

“喂，你们两位先生——两位已成人的先生——来到这里了，我相信，这是我一生从没有过的事呢！爱米丽，我亲爱的，到这儿来！到这儿来，我的小精灵！这是卫少爷的朋友，我亲爱的，这就是你过去听说过的那位先生，爱米丽。在你舅舅这一生最最快活的晚上——让别的夜晚都见鬼去吧——他和卫少爷来看你了！”

一口气发表了这篇演说后，皮果提先生又满怀热情和快乐，欢天喜地地用他两只大手捧住他外甥女的脸亲了十多次，然后又满怀得意和慈爱地把她的脸靠在他那宽阔的胸膛上拍抚，他这么做时就像他是一个女人似的。然后他放开她；她跑进以前我当过卧室用的小房间后，他把我们依次看来看去。他当时因为高兴竟觉得热得透不过气来。

“如果你们两位先生——现在成人了的先生，还是这么好的先生——”皮果提先生说道。

“他们是这样的，他们是这样的！”汉姆叫道，“说得好！他们是这样的。卫少爷兄弟——成人的先生们——他们是这样的！”

“如果你们两位先生，长大成人的先生们，”皮果提先生说道，“听了这事的原委，还不肯原谅我的心情，我一定请你们饶恕了。爱米丽，我亲爱的！——她知道我就要宣布了，”说到这里，他又忍不住那阵欢喜了，“所以她逃走了。能不能请你现在去找下她，大姐？”

高米芝太太点点头就出去了。

“如果，”皮果提先生坐在火炉旁边说道，“我一生最快活的夜晚不是这一晚，我就是一只蛤蜊，而且是只煮过的蛤蜊——我没法说得更明白了。这个小爱米丽，先生，”他小声对斯梯福兹说道，“就是你刚才在这儿见到的脸红的那一位——”

斯梯福兹只点了点头；但他的神情是那样关切，那样显示出能充分理解的讨人喜欢，使得皮果提先生觉得他已经用语言来回答了。

“当然，”皮果提先生说道，“那就是她，她就是那样的。谢谢你

先生。”

汉姆向我点了几下头，好像他也要说这种话。

“我们这个小爱米丽，”皮果提先生说道，“一直就住在我们家里，我相信——我是个大老粗，可我一直这么相信——这个眼睛水汪汪的小人儿是世上唯一的。她不是我的孩子，我从来没有孩子；可我爱她，爱得不能再爱。你明白了！我爱得不能再爱了！”

“我很明白了。”斯梯福兹说道。

“我知道你明白，先生，”皮果提先生说道，“再次谢谢你。卫少爷能记得她过去的样子，你愿怎么想她过去的样子就可以怎么想；不过，你们都不很清楚，在我这对她无比怜爱的心里，她过去、现在、将来是什么样的。我这人很粗，先生，”皮果提先生说道，“我粗鲁得像头海猪；可是，我相信，除非是一个女人，没人能知道在我眼中的小爱米丽是什么样子。这里没外人，”他声音放低了点，“那个女人也不是高米芝太太，虽然高米芝太太的好处说不尽。”

作为为他要说的话做的进一步准备，皮果提先生用双手把头发挠乱，然后一只手放到一只膝盖上继续说道：

“这儿有一个人，自我们的爱米丽的父亲溺水后就认识她；她是小女孩时，是大姑娘时，是个成人时，他都一直看着她。看起来他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人物，他不是的，”皮果提先生说道，“有点像我这样——粗鲁——内心有的是狂风暴雨——很爽快——不过总的说来，是个诚实的小伙子，心长得正中。”

我觉得我从没见过汉姆那会儿那样把嘴咧得那样大。

“无论这个幸运的水手干什么，”皮果提先生满面春风地说，“他的心总挂在小爱米丽身上。他听她的，成了她的仆人，他吃不香，喝不了，最后他总算让我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你们知道，现在，我可以指望看见我的小爱米丽好好生生结婚了。不管怎样，现在我可以指望她嫁给一个有权利保护她的老实人了。我不知道我能活多久，或多嗜就死；可我知道，如果有天夜晚我在雅茅斯港口一阵风中翻了船，在我不能抵抗的浪尖上最后一眼看到这镇上的灯火，只要想到‘岸上有个人，铁一样地忠心于我的小爱米丽，上帝保佑她，只要那人活着，我的小爱米丽就不会遭到祸殃，’我就可以比较安心地沉下去了。”

皮果提先生怀着热烈朴实的感情摆着右手，好像是最后一次对着镇上的灯火告别，然后他的目光和汉姆的相遇，又和汉姆相互点头，仍像先前那样往下说。

“嘿！我劝他去对爱米丽说。他年纪老大不小了，可 he 比一个孩子还要怕羞，他不肯去说。于是，我就去说了。‘什么！他？’爱米丽说道。‘这么多年我很熟悉他，也很喜欢他！哦，舅舅！我决不能嫁给他。他是那么好的一个人！’我吻了他一下，我只好说，‘我亲爱的，你老实说出来是对的，你自己去选择吧，你像一只小鸟那样自由。于是，我到他那儿去，我说道，‘我真巴不得能好梦成真，但不行。不过，你们仍可以像过去那样。我要告诉你的是，要像过去那样对待她。做一个磊落大丈夫。他握着我手说，‘我一定这样做！’就这么两年过去了，他果然那样——磊磊落落——我们家完全和过去一样。”

皮果提先生的脸上表情随他叙述的进展在各个阶段有所不同。现在，他又像先前那样露出了得意洋洋的表情。他把一只手放在我膝盖上，另一只放在斯梯福兹的膝盖上；在这之前，他把两手弄湿了，以增加其重量；然后，他对我们俩说了下面那番话：

“突然，一天晚上——也就是今天晚上——小爱米丽下工回家，他也跟着她来了！你们会说，这有什么稀奇呀。不错，因为他一直像个哥哥一样照顾着她。天黑前也罢，天黑后也罢，什么时候都是这样。可是，这个年轻的水手一面抓住她的手，一面高兴地对我叫道。‘看！她就要成我的小太太了！’于是，她半勇敢半羞怯、半笑又半哭地说：‘是呀，舅舅！只要你高兴。’只要我高兴！”皮果提先生高兴得摇头晃脑地叫道，“天，好像我竟应该不高兴呢！——‘只要你高兴，我现在坚定一些了，我也想得明白些了，我要尽可能成为他好的小太太，因为他是个可爱的好人！’这时，高米芝太太像演戏一样鼓掌，你们就进了屋。喏！真相大白了！皮果提先生说道，“你们进来了！此时此地发生的就是这事。这就是等她学徒期满和她结婚的那人！”

为了表示信任和友好，欢天喜地的皮果提先生朝汉姆打了一拳，汉姆被打得几乎站不稳了；可是，由于感到有对我们说点什么的必要，他还是十分吃力地结结巴巴说道：

“她从前并不比你高，卫少爷——你第一次来时——那时，我就想，她会长成什么样呢。我看着她——先生们——像花一样长大。我愿意为她献身——先生们——我觉得，我要的就是她，她胜过我——胜过我所能说的。我——我真心爱她。在所有的陆地上——在所有的海洋上——没有一个男人能爱他的女人而胜过我爱她，虽然许多一般人——会把他们的想法——说得更好听。”

看到像汉姆这么一个大块头汉子，现在因为得到了那个美丽的小人儿的心而发颤，我觉得好不感动。皮果提先生和汉姆对我们所持的纯朴的信任这本身也令我好不感动。我被这一切感动了。我不知道我的情感有多少是受着童年回忆的影响。我在那里时是否还依然怀着爱恋小爱米丽的残余幻想呢，我也不知道。我只知道，我因为这一切而满心喜乐；不过，一开始那会，我的喜乐有那么些带着伤感，差一点就会变成痛苦了。

因此，如果要由我当时的心弦奏出与他们和他们心头的喜庆气氛和谐的乐声，我一定做不到。这就靠了斯梯福兹；他如一个高明乐师那么娴熟于此道，几分钟后，我们大家就要多随意就多随意，要多快活就多快活了。

“皮果提先生，”他说道，“你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好人，你有权利享受你今晚这番快乐。我向你担保！汉姆，恭喜你啊，老兄。我也向你担保！雏菊，拨拨炉火，让它更旺些！皮果提先生，如果你不能把你的外甥女劝服走出来（我为她在角上留了这个位置），我就要走了。在这样一个夜晚，在你们的火炉边，哪怕是用全印度群岛的财富来换，我也不肯让这里空一个座位——特别还是空出这样一个座位。”

于是，皮果提先生就走进我过去的小卧室里去找小爱米丽了。一开始，小爱米丽怎么也不肯出来，于是汉姆又进去了。不久，他们把她带到了火炉前，她很紧张，她很羞答答的——可是看到斯梯福兹那么温和

恭谦地对她说说话，她没多久就胆大了一点。他巧妙地回避使她不安的事；他对皮果提先生谈大小船只，谈潮汛和鱼；他对我谈在萨伦学校与皮果提先生见面；他谈他好喜欢船和船上的一切；他轻松自如，谈得洋洋洒洒，终于把我们人人都逐渐带入一个迷人的境界，我们大家就无拘无束地谈开了话。

的确，小爱米丽那个晚上一直很少说话；可是她看，她听，她神色兴奋，她样子好可爱。斯梯福兹讲了个很惨的沉船故事（这是由他和皮果提先生的谈话引出的），他讲得那一切就像在他眼前发生的那样——小爱米丽也一直盯着他，好像也目睹着那一切一样。为了开心，他给我们讲了一个他自己的冒险轶闻，他讲得那么愉快，好像他本人也和我们一样对这个故事感到新鲜有趣呢——小爱米丽的笑声像音乐一样在那条船里漫开了，我们大家也因那事十分开心有趣而又不能不同情而大笑起来（斯梯福兹也笑了）。他使得皮果提先生唱（不如说是喊）“暴风要刮就一定要刮，一定要刮就一定要刮的时刻”；他自己也唱了一支水手的歌。他唱得那么动人，那么好听，我几乎生出幻想，认为那绕屋悲悲戚戚而吹并在我们沉默时一直低语的风也在倾听呢。

至于对高米芝太太，斯梯福兹竟也获得了自她老头子去世后无人能获得的成功（皮果提先生这么对我说的），竟把这个灰心丧气的人也鼓舞了。他使她几乎没闲功夫来发愁，她次日说她觉得她当时准是着了魔了。

可是，他不让大家只注意他，他也不一个人成为谈话中心。小爱米丽变得更胆大些后，隔着火炉和我说起话（虽然还有点羞答答的），说到往日我们在海滩上散步捡石头贝壳的情形，我问她可还记得我曾怎样倾心于她时，我俩回忆起现在看来很好笑的快乐旧时光而红着脸笑时，他总一言不发静静地看着我们，若有所思。那一个晚上，她总坐在那只靠火炉的小角里的小箱子上，汉姆就坐在从前我的老地方。她尽量靠着墙，力图避开他，是因为她有点感到不快，还是出于少女一种在众人前的忸怩，我不能确定；不过，我看出了，那整个夜晚，她都这样。

据我所记得，我们告别时已近夜半了。我们用饼干和干鱼当夜点，斯梯福兹从口袋里掏出一瓶荷兰酒，我们男人（或现在说我们男人时脸都不红了）把它全喝了。我们高高兴兴地分别，他们都站在门口，尽可能为我们照路时，我能看到从汉姆身后望着我们的那对可爱的蓝眼睛，还听见她嘱我们一路小心的柔美声音。

“一个顶迷人的小美人儿！”斯梯福兹挽着我的胳膊说道，“哈！这是一个怪地方，他们也是群怪人。跟他们混在一起真有一种新感觉呢。”

“我们也多幸运，”我接着说道，“赶上了看他们订婚的那快乐场面！我从没见过这么快乐的人，我们这么来看了，分享了他们这率真的喜乐，有多开心！”

“那是个很蠢的家伙，配不上这个女孩，对不对？”斯梯福兹说道。

他刚才对他、对他们所有的人都那么亲热，因此这冷淡的话出于我意外，令我大吃一惊。我马上转身看他，见他眼中的笑意，我又放心了，于是我答道：

“啊，斯梯福兹！你当然有资格笑话穷人！你尽管和达特尔小姐交

锋，或对我想用玩世不恭掩饰你的同情，可我更了解你。我看出你怎么透彻地了解他们、怎么巧妙地体察这些老实的渔人的快乐、怎么迁就满足我老保姆的爱心，我知道，这些人的每一种喜怒哀乐，每一种情感，都会打动你。为了这个，斯梯福兹，我更加二十倍地崇拜你、爱你！”

他停下步来，看着我的脸说道，“雏菊，我相信你是诚实的，善良的。我希望我们都是的！”说罢，他快活地唱起皮果提先生的歌，同时和我很快地走回了雅茅斯。

## 第二十二章

### 一些旧场景，一些新人物

斯梯福兹和我在那一带住了两个多星期。不用说，我们一起待的时间很多，可偶尔我们也分开几个小时。他不晕船，我就不行，所以，他和皮果提先生乘船出海时（那是他极喜欢的一种娱乐），我总留在岸上。我住在皮果提专门准备的房间里，因此也受到某种约束，这也是他没有的——因为，我知道皮果提怎样一天到晚辛苦地服侍巴吉斯先生，我就不愿晚上在外边多逗留了；而躺在旅馆里的斯梯福兹可以无拘无束。所以，我听说他在我上床后去巴吉斯先生常去的如意居酒店，在那里做小小的东道，请那些渔人；还听说他披了渔人的衣服，一个月夜里留在海上，早潮后才回。不过，那时我知道他喜欢把他好动的个性和勇敢的精神发泄在艰苦劳作和恶劣天气上，如同发泄在他觉得新鲜的其它带刺激性事物上，所以我对他的作为一点也不觉得吃惊。

我们有时分别的另一原因是我对去布兰德斯通怀着当然的兴趣，想重访童年熟悉的旧地；而斯梯福兹自然去了一次后就不再有兴趣了。因此，在我这一刻记得起的那么三、四天里，我们提前吃过早饭后，各走各的路了，等到在吃推迟了的晚饭时再会面。在这之间一段时间里，他是怎么消遣的，我一点也不知道，不过略略知道他在那一带小有名气了，而且有二十种为自己找乐的方法，那些方法别人只怕连一种也想不出呢。

我自己呢，则独自进行那巡礼，回忆我所走过的每一步路，深深留恋着我永远不能忘情的旧地。我像往日常常回忆起那样留恋的旧地，也像我早年在外地时常在苦思中神游一样在那些地方徘徊。我来到树下埋葬我双亲的坟墓旁，当它只属于我父亲时，我曾怀着又惊奇又深情的想法向它张望过；当它被掘开来埋葬我美丽的母亲和她的婴儿时，我曾那么凄凉地在它一旁站立过；由于皮果提的忠心爱护，那坟墓一直很整洁，并被修成一个花园了。我在那坟墓旁走来走去，一个小时又一个小时。那坟墓在离坟场小径不远的安静角落里，我走来走去，可以读出墓石上的名字。每每这时，教堂报时的钟声总令我受惊，因为我把它当成象征死亡的声音。我这时的回忆总和我这生想要成为的人物和所想干的大事业联系在一起。我脚步声引起的回音构成那种气氛，好像我回来了是要在一个还活着的母亲身边建造我的理想空中楼阁。

我的旧家变化很大。早被乌鸦抛弃的那些破鸦巢已不见了，那些树也被修剪得不再是我记忆中的模样。花园已荒芜，房子的一半的窗子都关着。有人住进了那幢房子，但那是一个可怜的疯男人及照顾他的人。他总坐在我的小窗前，朝那个墓地张望，我想知道，他那杂乱纷纭的思绪会不会和我往日常生的幻念相近——那些幻念是生在玫瑰色的早晨；当我穿着睡衣在那同一个窗口往外看，看到在旭日的照耀下羊儿静静吃草时，我生出这些幻念。

我们的老邻居格雷普夫妇已去了南美洲，雨水已穿透了他们那空宅的屋顶，浸透了外面的墙。齐力普先生又娶了一个高且瘦的太太，这太太的鼻子很高；他们已有了一个很瘦弱的孩子，这孩子的脑袋沉得他自己顶不起来，他总是软弱地睁着双眼，好像为自己为什么来到这世上而

迷惑不解。

我常怀着奇妙地交织在一起的悲欢心情在老家走来走去，直到红红的冬日提醒我已到了回去的时刻，我才离开。可是，把那地方抛到身后，尤其是和斯梯福兹一起快活地坐在烧得旺旺的火炉边餐桌旁时，再想到已去过那些地方好不愉快。晚上，我回到我那整洁的房间，一页一页翻动那本鳄鱼书（那书永远放在那里的一张小桌上），满心感激地回想，有友如斯梯福兹，如皮果提，又有如姨奶奶这样一非常仁慈之人厚待我，我虽失双亲，却何等幸福。这时，我也感到那种愉快，但不那么强烈而已。

我做了这种远途散步回来时，要回到雅茅斯，搭渡船是最便捷的。渡船把我载到镇与海之间的一片沙滩上，我可以从那儿一直走过去，不用在大路上绕大弯。由于皮果提先生的住所就在那偏僻的地方，距我所经之地不过一百码，我就总过去看看。斯梯福兹通常在那里等我，我们一起顶着料峭的寒气和渐浓的雾气朝镇上闪闪烁烁的灯火走去。

一个很黑的夜里，我比平常较迟一些回来，因为当时我们准备要离开这里回家了，我那天是去向布兰德斯通告别。我发现斯梯福兹独自在皮果提先生家中，坐在火炉前沉思。他专心得竟没发现我走向他近旁（当然，就算他不那么专心，他也很难发现，因为脚步落在外面的沙地上不会发出什么声响；可是我进了屋走向他他居然也没觉察）。我在他身边站下，看他，只见他皱着眉头沉思。

我把手放在他肩头上，他吓了一跳，连我也被他这样子吓了一跳。

“你像魔鬼那么降临！”他几乎生气了说道。

“我总得让你知道呀，”我答道，“我把你从地球上唤下来了？”

“不，”他答道，“不。”

“那么，我把你从什么地方唤上来了？”我在他身旁坐下说道。

“我在看火中幻景呢。”他马上说道。

“可你不让我看，”我说道，因为他马上就用块烧着的木头把火拨了拨，撩起一串红红烫烫的火星飞入那小烟囱，唿啸着飞入空中去了。

“你看不见的，”他说道，“我恨这种黄昏时分，它不是白昼，又不是黑夜。你来得这么晚！你去什么地方了？”

“我去向我常去的地方告别呢。”我说道。

“坐在这里，我想，”斯梯福兹环顾房间四周说道，“我想我们来的那天晚上所见到的那样快乐的人——从眼前这地方的凄惶气氛来看——分离，或去去，或遇到我不知道的什么伤害。大卫，我真希望在过去的二十年中我有一个严父呢！”

“我亲爱的斯梯福兹，这是怎么了？”

“我真希望我以往受过更好的指导！”他叫道，“我真希望我过去更好地指导过自己！”

他那举止中有种伤心的沮丧，这叫我实在诧异。他的失态超出了我的想象。

“做这个贫苦的皮果提，或做他那愚莽的侄子，”他站起来，倚着炉架，对着火炉闷闷地说，“也比做我自己好，尽管我比他们要阔气二十倍、聪明二十倍，也总比过去的这半个小时像这样在这该死的船里和自己过不去要好！”

他心情的变化使我惶惑得只好一声不吭地看着他，他站在那里，手支着头，郁郁地朝下看火。终于，我诚恳地请求他，叫他告诉我他为什么这样苦恼，如果我不能指望可以劝说他什么，那就让我来同情理解他吧。可我还没说完，他就大笑起来——开始还有点懊恼，很快就又兴冲冲了。

“得了，没事了，雏菊！没事了！”他回答道，“我在伦敦的旅馆里对你说过，我有时和自己过不去。刚才，我像做了个恶梦——我觉得，一定做过了。在很闷的时候，我想起了一些童话来，我也不知道那是些什么了——我想我是把自己和那个‘不小心’被狮子吃掉的坏孩子混在一起了——这总比给狗吃掉要体面得多呢，我觉得。被那些老婆们叫做‘可怕’的东西从我的头到脚地爬了过去。我怕的是我自己。”

“我想你是什么也不怕的呢。”我说道。

“也许是这样，也许还有足以让我怕的呢，”他答道，“好了！这事就过去了！我不再苦恼了，大卫；不过，我再一次告诉你，我的好人，如果我有一个坚毅严格的父亲，一定于我有益呢，也于别人有益！”

他的脸总是表情丰富，可是当他看着火说这几句话时，他脸上显出我从没见到过的真诚，我也说不清的真诚。

“就在这里打住了！”他说道，做了个向空中抛一件很轻的玩艺的手势。

“嘿，因为它去了，我又是男子汉！”像麦可白斯一样。现在该吃饭了！如果我没有用可怕的纷扰结束了宴会（像麦可白斯那样），雏菊。”

“我想知道，他们人都上哪了！”我说道。

“谁知道呢，”斯梯福兹答道，“我闲逛到摆渡处找你以后，又逛到这里，在这里没看见一个人。这情景引起我胡想，所以你就发现正在苦想的我。”

挽着一只篮子的高米芝太太出现了，她解释说当时没有人在家里。她忙着在皮果提先生随海汛回来前去买些必需品；因为怕汉姆和小爱米丽会在她出去后回来——这在他们尚为时很早——所以没有锁门。斯梯福兹用高高兴兴的问候和幽默滑稽的拥抱把高米芝太太的情绪大大提高了后，就挽上我胳膊把我拉走了。

他也把自己的精神提高到不比高米芝太太低的水平，他又像平时那样快活了。我们走在路上时，他又那样生气勃勃地谈笑风生了。

“这么说来，”他快乐地说，“明天我们就不过这种海盗生活了，是吗？”

“我们这样讲定了，”我答道，“你知道，我们已定下马车上的座了，”

“唉！无法挽回了，我想，”斯梯福兹说道，“除了在这儿的海上晃来晃去，我几乎忘了世界上还有别的事了。我希望没什么事了。”

“只要还有新鲜感。”我笑着说道。

“大概是这回事，”他紧接着说道，“虽说这话里有像我小朋友这

---

引自莎士比亚的《麦可白斯》一剧，此处的它系惊扰了麦可白斯的鬼魂。

麦可白斯的宴会由于鬼魂出现受惊扰，而结束。

样的老实人不该有的讥讽在里面。得！我相信我是个没常性的家伙，大卫。我知道我是这种人；可是铁正热的时候，我也能用力打。我相信，作为一个航海的舵手，就是相当苛刻的考核我也能过得了。”

“皮果提先生说你是个奇才呢。”我接着说道。

“一个航海奇才，是吧？”斯梯福兹说着笑了起来。

“的确，他就是这么说的，你知道他的话有多么实在，因为他知道你追求一样事物时有多热情，通晓那件事物又多不费力。我最吃惊的就是这点——你会满意于这样一阵一阵地表现你的才能？”

“满意？”他笑嘻嘻地答道，“我从没满意过，除了对你的稚嫩外，我温柔的雏菊。至于一阵一阵，我还从没学到一种本事能让自己和伊克西翁们一起被绑在轮子上转来转去呢。不知怎么搞的，我在一种不好的学徒生涯中没能学习这种本事，现在也不想它了。你知道我在这里买了一条船吗？”

“你是个多奇特的人啊，斯梯福兹！”我停下步子叫了起来——因为我第一次听说这事呢，“你也许一辈子都不会再想到这儿了呢！”

“这我就知道了，”他答道，“我很喜欢这地方，不管怎么说，”他拉着我很快往前走，“我已经买了一条正在出售的船——皮果提先生说那是一条快船；那的确是——我不在时，皮果提先生就是这条船的主人。”

“现在我明白你的意思了，斯梯福兹！”我很欢喜地叫道，“你装做给自己买，实际上是要为他做件好事。既然知道你的为人，我一开始就该明白这点。我亲爱的、好心的斯梯福兹；我怎么才能表达出我对你的慷慨赠予作何等感谢呢？”

“别说了！”他红着脸说道，“越少说就越好。”

“我不知道吗？”我叫道，“我不是说过，这些诚实的人心中没有哪一种快乐或悲哀、或任何情会使你不为之所动吗？”

“是呀，是呀，”他答道，“这些你都对我说过的。就到此打住吧。我们已经说够了。”

既然他这样把这不当回事，再说下去恐怕会让他不快，所以我们一面加快脚步时，我一面自忖。

“这条船非得重新装配，”斯梯福兹说道，“我要把李提默留下来监工，这样我才会相信这船是装备得很好的了。我告诉过你李提默已到这里了吗？”

“没有。”

“哦，对了！今天早上到的，带来了母亲的一封信。”

我们目光相遇时，我看出，他虽然没有移开目光，但嘴却发白了。我怕是在他和他母亲间有什么争执才使他陷入我在那孤独的火炉边见到他的那种心境。我暗示了这一点。

“哦，不！”他摇头微笑着说，“根本不是这回事！是的，他来的，我的那人。”

“跟从前一样？”我说道。

“跟从前一样，”斯梯福兹说道，“像北极那样疏远和安静。他就

---

据希腊神话，伊克西翁热恋宙斯之妻赫拉并以此炫耀而被绑在冥府的转轮上。

要负责为那船重新命名的事了。现在，那船叫海燕。皮果提先生对海燕有好感！我要为它重新命名。”

“叫什么呢？”我问道。

“小爱米丽。”

他一直目不转睛地看着我，所以我认为他这是提醒我他讨厌我赞扬他的好心。我忍不住在脸上露出我对这名字多么喜欢，但我什么也不说，于是他又像往常那样微笑，似乎放下心来了。

“看，”他向我们前方看着说道，“那个真的小爱米丽来了！那家伙和她一起，是不是？老实说，他是个真正的骑士。他从不离开她呢。”

汉姆现在是个船坞工匠了，他在这方面的天才已充分发挥，成了一个熟练的工人了。他穿着工作服，模样粗鲁却很有男子气。他脸上那神气坦率诚实，还加上一种不加掩饰的因为有她而有的满足以及对她的一腔爱恋，我觉得这实在是最好看的模样了。他们走近时，我觉得就是在这一点上他们也是天合地作的一对儿。

我们停下来和他们说话时，她羞答答地从他胳膊中抽出手来，又红着脸把手伸向斯梯福兹和我。我们说了几句话后，他们就走开了，而她却再不愿挽他的胳膊了，只是怯怯地一个人走。在他们后面看他们渐渐在新月的月光下消失，我觉得这一切都很美、很可爱，斯梯福兹好像也作此想。

突然，一个年轻女人从我们身边走过——显然，她在跟随他们。我们并没注意到她的走近，但她从我们身边经过时我看到了她的脸，而且觉得似曾相识。她穿得很单薄，看上去胆大、强悍、矜持而贫寒；但当时她似乎把这一切都交给了正在猛吹的风，她一心只想着跟随他们，再无它念。黑暗的地平线在远方吞没了他们的身影，她的身影也消失了，虽然仍像先前那样离他们那么远；我们跟前只见海云相接，茫茫一片。

“这是跟随那女孩的黑影，”斯梯福兹站下说道，“这是什么意思呢？”

他向我说话时那声音低低的，令我惊奇。

“她准是想向他们乞讨，我想。”我说道。

“一个乞丐也没什么稀奇，”斯梯福兹说道，“不过那乞丐今天晚上竟是这模样，这就怪了。”

“为什么呢？”我问他道。

“不过因为，真的，我就这么想，”他停了停说道，“当那黑影经过时，我就觉得它像那类东西。我弄不清，它究竟打哪儿冒出来的。”

“从这墙的阴影中冒出来的，我认为。”我说道，当时我们来到一处沿墙的路上。

“它不见了！”他往后看看说道，“一切不祥都和它一起不见了。我们去吃晚饭吧！”

可他又回头向远处闪着光的海平面望望；然后又再望了一次。在后来不长的路上，他有几次语无伦次地表示他仍为那事惊疑不已；直到炉火和烛光照到我们身上，直到我们暖暖和和、舒适安逸地坐在餐桌边上了，他似乎才把那忘了。

李提默在那儿，在我眼里仍和过去那样。我对他说我希望斯梯福兹太太和达特尔小姐都好时，他恭敬有礼（当然也是体面地）说她们都还

好，他谢过我后又代替她们问我好。话虽如此，但我觉得他似乎尽其可能明白地表示：“少爷，你还嫩，你嫩极了。”

我们晚饭快吃完时，他从他一直在那里监视着我们（不如说是监视着我）的角落走出，朝桌子跨了一两步，对他主人说道：

“请原谅，少爷。莫奇小姐来到这儿了。”

“谁呀？”斯梯福兹挺吃惊地叫道。

“莫奇小姐，少爷。”

“怪了，她到这儿来干什么？”斯梯福兹说到。

“这儿好像是她老家，少爷。她告诉我，她每年都要对这里做一次职业性的访问，少爷。今天下午我在街上和她相遇，她想知道她可不可以晚饭后来拜访你，少爷。”

“你认识我们说的这个女巨人吗，雏菊？”斯梯福兹问道。

我只好承认——当着李提默的面承认这点我感到害臊——我和莫奇小姐从不相识。

“那你就认识她了，”斯梯福兹说道，“因为她乃世界七大奇迹之一。如果莫奇小姐来了，就带她进来。”

我对这女子产生了好奇心并相当兴奋，我一提到她，斯梯福兹就哈哈大笑，怎么也不肯回答我有关她的问题，这就更让我好奇和兴奋。所以，桌布撤去后半小时内，我们把酒坐在火炉前时，我一直满怀期待。终于，门开了。李提默一如既往地平静地通报说：

“莫奇小姐到！”

我朝门口看，却什么也看不到。我一个劲朝门口看，一边想着那莫奇小姐真是来得慢呀。就在这时，我无比惊讶地看到从沙发后摇摇晃晃走出一个侏儒来，她又胖又矮，年纪约摸四十或四十五，生有一颗好大的脑袋和好大的脸，一双灰眼睛透着狡黠，胳膊却十分纤秀，以至她向斯梯福兹送媚时，为能把指头按到自己扁平的鼻头上，不得不把鼻子往指头那儿伸才行。她的那个被称作双下巴的肥下颌是那么肥硕，竟使她软帽的带子、结子等竟全陷了进去看不出来了。她的脖子、腰部和腿都看不出。也不值一提；因为虽然她的腰部所在（如果她有的话）也可算够高度了，虽然她也和普通人一样到脚底为止，但她竟那么矮——站在一张普通高度的椅子旁就像站在一张桌子旁。只好把提的包放到椅子上了。这女人衣服随便宽松，像我在前面讲过的那样不无艰难地把鼻子和食指凑在一起，这一来她的头就不得不向一边歪着。她那样站着，还把锋利的眼睛一闭一睁，向斯梯福兹露出那张狡黠的脸并做了不少媚态后，便大讲开了。

“什么？我的小花！”她对他摇摇那颗大脑袋，快活地开始讲道，“你到这儿了，是吗？哦，你这个调皮鬼，真糟呀，你离开家这么远干什么呢？淘气来着，肯定是的了。哦，你是个滑头，斯梯福兹，没错，我也是的，对不对？哈，哈，哈！瞧，你一定料定不会在这里看到我的，是不是？好孩子，你听着，我无所不在。我就像魔术师放在阔太太手帕里的半个克朗，在这儿，在那儿，无所不在。谈到手帕——又谈到女人——你是你那幸福的母亲多大的安慰呀，是不是，我亲爱的孩子，过了

我的一只肩膀了，我不说是哪一只！”

说到这儿，莫奇小姐解开软帽，把帽带甩到后面，喘气坐在火炉前一张矮凳上——她把头顶上那张桃花心木餐桌当成个亭子了。

“唉哟！”她一只手拍着她小小的膝盖，一面警觉地看着我说道，“我个头太胖了，这是真的，斯梯福兹。爬一截楼梯就让我像提了桶水那样喘不过气来。如果你看到我在上面的窗口朝外望，你会认为我是个小美人，对不对？”

“无论在哪见到你，我都那样想。”斯梯福兹答道。

“滚开，你这条狗，滚开！”那个侏儒正在擦脸，这时把手帕向他挥着叫道。“别无耻了！不过，我对你说实话吧，上个星期我在米塞尔夫人家——喏，那才是真正的美人！她多么不出老！——米塞尔走到我正在伺候她的房间来——那才是美男子！他多不出老！——他一个劲对我彬彬有礼，让我都开始想到我得警告了。哈！哈！哈！他是个有意思的坏蛋，真缺德！”

“你为米塞尔夫夫人做什么呢？”斯梯福兹问道。

“那就不用说了，我可爱的孩子，”她又点着鼻子、扭着面孔，像个机灵的小鬼那么眨眨眼说道，“你不用操心！你想知道我是不是使她不脱发，或染了她头发，或滋润了她皮肤，或修饰了她眉毛，对吧？我告诉你时——我的宝贝，你会知道的！你知道我曾祖父的大名吗？”

“不知道。”斯梯福兹说道。

“他叫沃克尔，我亲爱的宝贝，”莫奇小姐说道，“他是古老家族沃克尔的后代，我从这家继承了弯弯绕的一切传统。”

除了她的镇定，我再没见过有什么东西可以和莫奇小姐的媚态相比了。无论是听别人说话，还是等着别人接她的腔，她那狡黠地偏着脑袋、像鸟那样翻着眼的样子也挺怪。总之，我大为吃惊地坐在那里傻看着她，恐怕已全然忘了礼貌。

这时，她已把椅子拉到她身边，急急忙忙把短胳膊伸到袋里，几乎连肩都埋了进去；她从袋子里一下一下掏出些小瓶、海绵、梳子、刷子、一块块的绒布、一把把的卷头发用的烙铁，还有些别的玩艺，她把这些全堆在椅子上。突然，她停了下来，对斯梯福兹说了句让我好不难堪的话：

“你的这位朋友是谁？”

“科波菲尔先生，”斯梯福兹说道，“他想认识你呢。”

“好哇，那他准能如愿！我觉得他好像已经认识我了！”莫奇小姐冲着我晃晃那口袋，对我笑着说道，“脸蛋像颗桃子！”她踮脚捏了捏我的腮帮，（我当时坐着）。“真是迷人！我可喜欢桃子了。很高兴认识你，科波菲尔先生，可不是这样。”

我说我以认识她为荣，这欢乐属于双方。

“唉哟，我们多客套呀！”莫奇小姐用那小手作出要捂住她那张大脸盘的不可思议的样子，“不过这可真是胡说一气，对不对？”

这话是对着我们两人亲亲热热说的，这时她把两只小手从脸上挪

---

“过左肩”意谓和说的正好相反。

开，又把胳膊连肩一块伸进了口袋里。

“这是干什么呀，莫奇小姐？”斯梯福兹说道。

“哈！哈！哈！我们是群多可笑的骗子，绝对的，对不对，我可爱的孩子？”那小女人歪着脑袋翻着眼在口袋里摸索着，“瞧！”说着，她取出了一种东西，“俄国大公剪下的指甲！我叫他颠倒的字母大公，因为他的名字里有所有的字母，乱七八糟。”

“那位俄国大公是你的一个主顾吧，是不是？”斯梯福兹说道。

“你说对了，我亲爱的，”莫奇小姐答道。“我为他修指甲。每星期两次！手指和脚趾。”

“他给得还多吧我希望？”斯梯福兹说道。

“他给的正像他说话那样，我亲爱的孩子——从鼻子里出，”莫奇小姐答道，“大公可不像你们这群嘴上没毛的后生。如果你们看见他的大胡子，你们准会这么说。天生是红的，硬要让变成黑的。”

“那当然由你来变啰，”斯梯福兹说道。

莫奇小姐眨眨眼以示认可。“只能找我。没办法呀。他的染色受气候影响。在俄国挺好，在这里就不成。你从来没见过像他那样一个铁锈色的大公。像废铁！”

“你就为这个叫他骗子？”斯梯福兹问道。

“哦，你是个直爽的好孩子，对不对？”莫奇小姐使劲摇头答道，“我说过，我们大家都是群骗子，我把大公剪下的指甲给你看，以此来证明。在上流人家里，大公的指甲比我的全部才能更有用。我总把这玩艺随身带着。这就是最好的推荐信。既然莫奇小姐修剪大公的指甲，她当然就是顶呱呱的了。我把这些玩艺给年轻的阔女人。我相信，她们会把它放在纪念册里的呢。哈！哈！哈！我敢肯定。这一整套社会制度——就像在议会里演说的人说的那样——就是一个大公指甲的社会制度！”这个小得不能再小的女人一面想抱住自己短短的胳膊，一面点着大脑袋说。

斯梯福兹开心地大笑起来，我也笑了。莫奇小姐仍然一个劲摇头（基本上歪着脑袋），一只眼向上看，另一眼送秋波。

“好了，好了！”她磕着她的小膝盖站起来说道，“这不是生意。快点，斯梯福兹，让我们去极地探探险，把这事干完。”

于是，她选了两、三种小工具，一只小瓶，然后令我吃惊地问这张桌子可吃得住重量。斯梯福兹作了肯定答复，她就又把一张椅子推到桌旁，又请我扶她一下。只见她就机灵地一蹴，爬了上去，好像那是个戏台。

“无论你们谁看到了我的脚踝，都请讲出来，”她安然站到桌上去后说道，“我就回去自杀了。”

“我没看到。”斯梯福兹说道。

“我没看到。”我说道。

“那好，”莫奇小姐叫道，“我同意活下去。现在，小鸭，小鸭，小鸭，到邦德太太这里来挨杀！”

---

“从鼻子里付酬”是句成语，意谓出大价钱。

这是一种咒语，专叫斯梯福兹来由她摆弄；斯梯福兹顺从地坐下，背靠桌子，对我笑笑，让她检察他的头发，显然他这么做是让大家开心。这真是奇观——看莫奇小姐站在他上面，从她衣袋里掏出一个又大又圆的放大镜并用它来细看斯梯福兹浓密的褐发。

“你这家伙真漂亮！”莫奇小姐看了一下就如此说道，“要不是碰上我了，十二个月里，你的头就要秃得像个出家人一样了。只等半分钟，我的小朋友，我们就要把你擦亮，这可以在今后十年里让你的卷发得以保住不遭殃呢！”

她一边这么说着，一边把小瓶里的东西往一小块绒布上倒了一点，然后又用一把小刷子蘸了一点，就煞有其事地用那布和刷在斯梯福兹的头上擦呀、刷呀，一面说个不停。

“说说查理·皮格雷夫吧，大公的儿子，”她说道，“你认识查理吗？”说着，她朝下察看他的脸。

“略略而已。”斯梯福兹说道。

“他是多好的人啊！他的胡子长得多好啊！查理的脸，如果是一双的话（却不是的）那就是无与伦比的了。他竟想不靠我——他还是禁卫军的角色呢——你会相信吗？”

“疯了！”斯梯福兹说道。

“像是这么回事。不过，疯了也罢，没疯也罢，他试过了，”莫奇小姐接着说道，“他干什么呢，你看看，他走进一家香料店，想买一瓶马达佳斯加水。”

“查理这么干？”斯梯福兹说道。

“查理想这么干，可他得不到一点马达佳斯加水。”

“那是什么呢？是一种喝的东西吗？”斯梯福兹问道。

“喝的？”莫奇小姐停下活，拍拍他的腮帮说道，“是用来修理他胡子的，你知道。店里有个女人——上了把年纪的女性——实在是个泼辣货——她连这玩艺的名字都没听说过。‘请原谅，先生，’那泼辣货对查理说道，‘那不是——不是——不是胭脂吧，是不是？’‘胭脂，’查理对泼辣货说，‘你认为我要胭脂到底为了什么？’‘别发火，先生，’泼辣货说道，‘人们找我们买东西时说了好多种名目，我就以为或许是那东西呢。’瞧，我的孩子，”莫奇小姐一面不住擦着，一面继续说道，“这是我说过的可笑的骗子的又一个例子。我自己也玩这套把戏——也许经常——也许偶尔为之——很机灵，我亲爱的孩子——别在意！”

“你说的是哪一类玩艺呀？胭脂那一类吗？”斯梯福兹说道。

“把这个和那个放在一起，我的乖学生，”猾头的莫奇小姐摸着她的鼻子说道，“按照各行的秘诀来配制，那制成的玩艺就能给你满意的效果。我说我也干点那套把戏呢。一个阔寡妇把它叫唇膏，另一个她叫它为手套，还有一个她叫它为花边。另一个她又叫它扇子。她们叫它什么，我就叫它什么。我向她们提供这玩艺，但我们彼此相骗，装得那么没事的样子，不久她们就公开地，就像当我面时那样，用上那玩艺了。我伺候她们时，她们把那玩艺厚厚地抹在脸上——就是这样子——有时还对我说：‘我模样怎么样呀，莫奇？我苍白吗？’哈！哈！哈！哈！这不是很好笑吗，我的小朋友！”

莫奇小姐站在餐桌上，一面说着笑话逗趣，一面不停地摆弄斯梯福兹的头，一面在他头上朝我作媚态；此情此景，还是我生平头一次见到呢。

“啊！”她说道，“这一带不怎么需要那种玩艺。所以我又只好走了！我到这儿来后，还没有见过一个标致的女人呢，杰米。”

“没有见过？”斯梯福兹说道。

“一个影子也没见到。”莫奇小姐答道。

“我想，我们可以告诉她一个实实在在的，”斯梯福兹朝我送个眼神说道，“是吧，雏菊？”

“对呀，的确可以。”我说道。

“啊哈？”那小人儿机警地看看我的脸，又从旁边看看斯梯福兹的脸后叫道，“嗯哼？”

第一个感叹词像是对我们两个发出的问题，第二个像是专对斯梯福兹而发。似乎感到两个都得不到反响，她就把脑袋一歪，眼珠朝上翻（像是要从天上找一个答案并确信这答案马上就会显现出一样），又擦了起来。

“你的一个姐妹，科波菲尔先生？”她停了停，又那么打探地叫道，“啊，啊？”

“不是的，”我还没来得及回答，斯梯福兹就答道，“根本不是。恰恰相反，科波菲尔先生一度曾——也许是我大大误会了——对她很有好感呢。”

“哈，他现在没了？”莫奇小姐马上说道，“他情非独钟吧？哦，真是让人羞愧呀！他每朵花都采，每小时都在变，直到见了波丽才使他的情欲得以满足吧？她的名字叫波丽吗？”

她突然用这问题袭击我，并用一种窥探的目光逼向我，简直像鬼一样。我有一会儿真是张皇失措了。

“不，莫奇小姐，”我答道，“她叫爱米丽。”

“啊哈？”她又像先前那样叫道。“嗯哼？我多喜欢说话的一个人呀！科波菲尔先生，我可轻佻？”

她的语气和态度都使我对这一问题深感不快。我就用和我们大家刚才相比而格外严肃的态度说：

“她端庄得不下于她的美丽。她已和一个跟她地位相同而又最令人器重、最有资格的人订了婚。我重视她的美德，正如同我也重视她的美貌一样。”

“说得好！”斯梯福兹叫道，“听呀，听呀，听呀！现在，我亲爱的雏菊，我要让这个叫法蒂玛的好奇心得以满足，不让她再存这么玄念。莫奇小姐，她现在就在当地的经营制作成衣、服饰、女装的欧默——约拉姆公司做学徒，或学手艺，或干什么都行。你听明白了吗？欧默——约拉姆公司。我朋友说的婚约是她和她表兄订的。她表兄叫汉姆，姓皮果提，职业是个船匠，也是本镇人。她和一个亲戚住在一起。这亲戚名字不祥，姓为皮果提，职业为航海人，也是本镇人。她是世上最漂亮、最迷人的小仙女。我也像我的朋友一样极其赞赏她。如果不会被看

作有意诋毁她（我知道我的朋友很不喜欢这样），我要再说一句——我认为她似乎自暴自弃，我相信她可以生活得更好；我肯定她是生来做贵夫人的。”

这些话他说得又慢又清晰，莫奇太太歪着脑袋听着，眼珠往上翻（像仍然在那儿找答案似的），他停下来，她就又活跃起来，以令人吃惊的口才滔滔不绝说开来。

“哦！就这些了，是吗？”她手里的小剪刀不停地修着他的连鬓胡须说道，那剪刀绕着他脑袋亮光四射，“很好，很好！实在是个长长的故事，结尾应该是‘从此他们幸福地生活着’；是不是？啊！那赎物游戏是怎么做来着？我爱我的心上人为了一个E，因为她迷人（Enticing）；我恨我的心上人为了一个E，因为她已订婚（Engaged）；我把我的心上人比做一个E——美妙（Exquisite）；我劝我的心上人做一件E——私奔（Elopement）；她的芳名是E开头的艾米丽（Emily）；她就住在E为首的东方（East）？哈！哈！哈！科波菲尔先生，我是不是轻佻？”

她贼兮兮地看着我，不等我回答，也不等她自己喘一口气又往下说道：

“嘿！如果我伺候过一个无赖，那就是你，斯梯福兹。如果我懂得所有世人的心事，我就懂得你的心事。我告诉你这个，你听到了吗，我的宝贝，我懂得你的心事，”她往下看看他的脸，“现在，你可以逃开了——就像我们在宫廷里说的那样——如果科波菲尔先生愿意坐下，我就为他修理一番。”

“你怎么想，雏菊？”斯梯福兹起身时笑着问道，“你要打扮一下吗？”

“谢谢，莫奇小姐，不是今晚。”

“不要说不，”那小女人看着我的那样子就像个鉴赏家，“眉毛再浓点吧？”

“谢谢，”我答道，“以后再说吧。”

“把它往外移八分之一时，”莫奇小姐说道，“我们可以在两个星期里来做好这事。”

“不，我谢谢你，现在不做。”

“来稍稍打扮一下吧，”她请求道，“不？那么，让我们把架子搭好，来修修胡子吧。来吧！”

我拒绝时不禁脸也红了，因为我感到正触到我的弱点了。莫奇小姐看出我眼下无意请她做什么修饰，也不为关于那小瓶的花言巧语而动心（她把那小瓶举到她一只眼前来加强蛊惑力），便说我们应该尽早开始，然后请我扶住她从高处下来。在我帮助下，她轻快地跳下来，就把她的双下巴往软帽里塞。

“费用，”斯梯福兹说道，“是——”

“五先令，”莫奇小姐答道，“极便宜，我的小鸡。我是否轻佻，科波菲尔先生？”

我很客气地回答说一点也不。可是，见她像馅饼贩子那样把两个半克朗抛起、抓住后再扔起衣口袋，并朝它一拍发出很大声响，我觉得她真有点轻佻。

“这是钱箱，”莫奇小姐说道。她又站到椅子边，把先前拿出的各

种小东西装回口袋里，“我把所有的道具都收好了？好像都收好了。像高个儿奈德·皮特伍德那样可不行，别人把他带到教堂去‘和什么人结婚，’他却说‘把新娘忘在后面了。’哈！哈！哈！奈德是个坏东西，但很可笑！喏，我知道我会让你们伤心了，可我非走不可。鼓起你们所有的勇气，试着来忍受吧。再见，科波菲尔先生！当心你自己吧，愚忠的骑士！我多啰嗦呀！这都得怪你们两位。我饶恕你们了！Bob - Swore——刚学法文的英国人就这么说‘晚安’，还觉得挺像英文呢。Bob - Swore，我的小鸭们！”

她肩上挎着那口袋，一面摇头晃脑，一面喋喋不休，就这么摇晃到门口；她在门口停下又问，她是否应把她的头发留给我们一把。“我是否轻佻”这话补在那建议后作为注脚，然后她才摸着鼻子走了。

斯梯福兹大笑，笑得连我也受感染而不得不笑；虽说如果没有这诱因，我不敢肯定我会笑。笑了一阵后，就笑到不能再笑了，这时他告诉我说，莫奇小姐交际很广，对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用处。他还说，有人把她当作玩物开心捉弄，不过她很精明，非常敏锐，她的智慧之长正和她的胳膊之短成反比。他又说，她说她在这儿、在那儿、在一切地方，这话一点也不假，因为她出入各处，四处招徕顾客，认识不少人。我问他，她人品如何，是否不好，是否正确付出理解同情心。我问了两三次，也不能使他注意这问题。我忘了或不愿再重复。而他津津乐道地大谈她的一些本事和收入，还说她是个科学的放血专家，如果我什么时候要做这种手术时可以去找她。

那晚我们谈来谈去都是围绕她。我下楼回去睡觉时，斯梯福兹在楼梯上俯过栏杆对我叫道，“Bob Swore。”

我来到巴吉斯先生的房子，却见汉姆在房前踱来踱去，我感到奇怪。更叫我感到奇怪的是听他说到小艾米丽在屋里。我当然就问他，为什么不进去却一个人在外头走来走去。

“嘿，你知道，卫少爷，”他犹疑地答道，“她，艾米丽，是在和一个人在里面谈话呢，”

“我想，”我笑着说道，“这就是你在这儿的原因了，汉姆。”

“嘿，卫少爷，一般说来是这样的，”他说道，“不过，你知道，卫少爷，”他压低了嗓门很严肃地说道，“这是个女人，少爷，一个年轻女人，这是艾米丽偶然认识就不应再交往的一个女人。”

听到这话，我便想到几小时前我见过的那个跟踪他们的黑影。

“这是个穷女人，卫少爷，”汉姆说道，“受到全镇的作践。大街小巷的人都作践她。就连埋在墓场里的死人也不像她那样遭人厌恶。”

“今晚我们在沙滩上相遇后，汉姆，我看到的就是她吗？”

“盯着我们？”汉姆说道，“好像是这样，卫少爷。那时我不知道她在后面呢，少爷，可后来她偷偷来到艾米丽的小窗前，看到灯亮后，就低声叫：‘艾米丽，艾米丽，看在基督份上，用女人的心肠对待我吧。我从前和你一样呀！’卫少爷，这话听起来也正经呀！”

“的确是，汉姆。那艾米丽又怎么办呢？”

“艾米丽说：马莎，是你？哦，马莎，竟是你呀！——她们曾一起

在欧默先生那里共事做工很长一段时间。”

“我现在记起她了！”我想起第一次去时见到的两个女孩，她就是其中之一；我叫道，“我记得很清楚了！”

“马莎·恩德尔，”汉姆说道，“比爱米丽大两或三岁，和她一起上过学呢。”

“我从没听说过那名字，”我说道，“我不想岔开你的话。”

“就为了那，卫少爷，”汉姆继续说道，“几乎一切都在这句话里头了，‘爱米丽，爱米丽，看在基督的份上，用女人的心肠对待我吧。我以前和你一样呀！’她想和爱米丽说话，可爱米丽不能那么做，因为爱她的舅舅回家了，他不愿——不，卫少爷，”汉姆很诚恳地说道，“他是那么有德性，那么善良，就是把沉到海底的财宝全给了他，他也不能看到她俩并肩待在一起。”

我感受得出这话多真实。我立刻像汉姆一样全明白了。

“爱米丽就在一张纸片上用铅笔写了，”他往下说道，“再交给窗外的她，要她带到这儿来。‘把这纸片’，她说，‘交给我的姨妈巴吉斯太太，因为爱我，她会把你留在火炉边，等舅舅出门后，我就可以来了。’她又把我告诉你卫少爷的那番话一字一字说给我听，求我带她来这里。我有什么办法呢？她本不应该认识这种人的，可她的眼泪淌下时，我又无法拒绝她。”

他把手伸进那件粗糙的外衣前襟里，小心翼翼拿出一只好看的小钱包。

“就算她眼泪淌到脸上时我能拒绝她，卫少爷。”汉姆温柔地把那小钱包托在他粗糙的大手掌中说道，“当她把这东西交给我叫我替她保管时——我又知道她为什么带着这玩艺——我又怎么能拒绝她呢？这么一个好看的玩艺！”汉姆看着钱包若有所思地说道，“里面有这么一点钱，爱米丽，我亲爱的。”

他把钱包又放回怀里去后，我紧紧地握住他手，因为我觉得这比说任何话更能充分表达我的心意。于是，有那么一两分钟，我们一言不发地踱来踱去。后来，门开了，皮果提出现了，她向汉姆招手示意让他进去。我本想躲开，她却赶上来，请我也进去。我本想避开她们呆着的房间，可她们就呆在我曾多次提到过的那间瓦顶下的厨房里。而住宅门一开就是厨房，我还来不及考虑去哪就发现自己已和她们在一起了。那个少女——我在沙滩上见到的正是那个少女——在靠近火炉的地方。她坐在地上，头和胳膊放在一把椅子上。从她那姿态看来，我想爱米丽刚从椅子上起身，可怜的人也许把头在爱米丽的膝盖上枕过呢。那少女的头发盖住了脸，也许是她亲自弄乱的吧，反正我不能看清她的脸。不过，我看得出她很年轻，白肤白净。皮果提哭过，小爱米丽也哭过。我们刚进去时，没人做声，在那一片沉寂中，碗柜旁那只荷兰钟的嘀嗒声似乎比平常响两倍呢。

爱米丽先说话了。

“马莎想，”她对汉姆说道，“想去伦敦。”

“为什么要去伦敦？”汉姆马上问道。

他站在她们中间，又同情又嫉妒地看着伏在那里的少女。他同情她的伤心，嫉妒她拥有他深深爱着的那个人的那么多友情。我永远对这情

景记得刻骨铭心。他俩都用很柔和、很低的声音说话，但很清楚，好像她生病了一样。

“那里比这里好，”第三个声音——这是马莎的声音，虽然她仍一动不动——高声说道，“那里没人认识我。而这里谁都认识我。”

“她要到那里干什么呢？”汉姆问道。

她抬起头，茫然四顾了一会又低下头；她用右臂绕住自己的脖子，像个因发热或受伤而痛得扭来扭去的女人。

“她要走正路了，”小爱米丽说道，“你不知道她对我们说过什么。他知道吗？——他们知道吗，姨妈？”

皮果提同情地摇摇头。

“我要去试试，”马莎说道，“如果你们肯帮我离开的话。我在哪也比在这儿好。我说不准会好起来的。哦！”说罢，她浑身可怕地发起抖来，“让我离开这些街巷吧，这儿全镇的人打我还是孩子起就认识我了！”

爱米丽把手向汉姆伸去，我见后者把一个小帆布袋放到她手里。她以为是她自己的钱包，接过后就往前走了几步；可是一发现不是的，她又回到已退到我身边的他那里，把那小帆布袋给他看。

“这都是你的呀，爱米丽，”我听见他说，“凡是我的全都是你的呀，我亲爱的。不给你用，我就不快活！”

她眼中又充满了泪水，可她转过身朝马莎走去。她对马莎说了什么，我不知道。我只看到她弯下腰，把钱放进马莎怀里。她低声又说了些什么，还问够不够用。“用不完呢，”对方答道，然后握住她的手吻起来。

然后，马莎站了起来，披上头巾并用头巾掩住脸而大哭起来，慢慢挪向门口。在离开前，她停了一下，好像想说什么，又像是要转过身来。可是她没说出任何话来，只是在头巾下发出一种低微的哀哀呻吟。她就这样走了。

刚关上门，小爱米丽急急看看我们三个，便用手捂住脸呜咽起来。

“别这样，爱米丽！”汉姆轻轻拍着她肩头说道，“别这样，我亲爱的！你不该这样哭呀，亲爱的！”

“哦，汉姆！”她还那么伤心地哭着叫道，“我不像一个女孩应该做到的那么好！我知道，有时我没有我应有的感激之心！”

“有的，有的，你有，一定有！”汉姆说道。

“没有！没有！没有！”小爱米丽呜咽着摇头叫道，“我不像一个女孩应该做的那么好！不像！不像！”

她还一个劲哭，好像她的心都裂开了。

“我太作践你的爱情了。我知道我是这样的！”她呜咽道！“我老和你闹别扭，对你常变心，实际上我根本不该那么做，你从来都不那么对我。我为什么老对你那样呢，实际上我只应当想怎么感谢你，怎么让你开心呀！”

“你总让我开心，”汉姆说道，“我亲爱的！看到你，我就开心。想到你，我一天到晚都开心。”

“啊，那不够呀！”她叫道，“那是因为你好，而不是因为我好呀！哦，我亲爱的，如果你爱上另一个人，一个比我更坚定、更可贵的人，一个全心全意爱你而不像我这么轻浮易变的人，你也许会更幸福呢！”

“可怜的好心人儿，”汉姆小声说道，“马莎把她弄得昏头了。”

“姨妈，”爱米丽呜咽道，“请你来呀，让我枕在你身上吧。哦，我今晚好伤心，姨妈！哦，我不像女孩应该做的那么好。我不是的，我知道。”

皮果提已赶到火炉前的椅子上坐下，爱米丽跪在她身边，搂住她脖子，诚恳地抬头望着她的脸。

“哦，姨妈，千万想办法帮我呀！汉姆，亲爱的，想办法帮我呀！大卫先生，念旧日友情，请一定想办法帮我！我要做一个比现在的我好得多的女孩。我要有比现在有的百倍的感激之心。我要更深切感到：做一个好人的老婆，过一种平静生活，是多么幸福。唉呀，唉呀！哦，我的亲人们！我的亲人们！”

她把头垂在我的老保姆的胸前，渐渐才不再那样半孩子气半成人样痛苦悲哀地恳求（我觉得，她那种样子比其它样子更自然，更适合她的美貌），而只静静哭泣。我的老保姆则像拍抚一个婴儿那样拍抚她。

她一点点平静下来，我们就都来安慰她；一会儿说打气的话，一会儿和她开个小玩笑。终于，她抬起头来和我们说话了。我们这么说呀，一直说到她面露出微笑，然后大笑，终于怀着羞意坐起来。皮果提为她把散开的卷发挽好，给她擦干眼泪，把她收拾得又那么整齐，这下就能免得她舅舅在她回家后会追问他的宝贝心肝为何流泪了。

那天晚上，我看到我过去从未见她做过的事。我看到她天真地吻她未婚夫的脸，并渐渐向他那壮实的身躯靠拢，好像那是她最可靠的支柱一样。在下弦月光下，他们一起走去，我心中暗自将他们和马莎的离去做比较。我从后面看他们，发现她双手握住他胳膊，靠他更近些了。

## 第二十三章

### 我证实了狄克先生所言并选定了一种职业

早上醒来，我很挂念小爱米丽，挂念昨夜马莎去后她会怎么想。我觉得，由于神圣的友谊我承蒙信赖而得知那些家庭内部的憾事和难题，就算我把它们告诉给斯梯福兹也是很不对的。无论过去还是将来，直到我死，我都相信我曾真心爱过作为昔日游戏伙伴的那位美人。对于她，我怀有比对任何人都更深的情感。她不能控制而向我偶倾泄的情绪决不能说给任何人听——包括斯梯福兹在内也不行，否则就是做了件残酷的事，对不起我自己，对不起我们纯洁童年的友谊，那友谊在我看来总环绕在我们头上。因此，我下决心，把这事藏在心底，这事也在我心底为她的形象增添了一种新的光辉。

我们吃早饭时，姨奶奶送来一封信。由于对信中谈及的问题，斯梯福兹大可以提供建议，我又知道和他商量是会让我满意的，我就决定把它放到归途上来讨论。眼下我们已为向朋友辞行而忙得不亦乐乎了。在惜别方面，巴吉斯先生一点也不比别人少些遗憾；我相信，如果可以使我们在雅茅斯再多停留四十八小时，他一定愿意再打开那箱子，再奉献出一个几尼。皮果提，还有她娘家所有的人，都为我们的离开由衷的伤感。欧默——约拉姆公司的所有人员都出来向我们告别；当我们提着行李上车时，有许多船员为斯梯福兹帮忙，就算我们带着一个连队的行李，也几乎用不着脚夫来帮忙了。一句话，我们的离去使得一切有关的人又惋惜又钦羨，我们走后留给许多人的是难过。

“你会在这儿呆很久吗？李提默？”当他站在那儿送车时，我问他道。

“不，先生，”他答道，“大概不会很久，先生。”

“现在还不能说定，”斯梯福兹漫不经心地说道，“他知道他得做什么，而且一定会做。”

“他当然是这样的。”我说道。

李提默用手触帽以表答谢我的称赞，我顿时觉得我只有八岁大。他又触帽，以示祝我们一路平安，于是，我们离开了他，他站在人行道上就像埃及金字塔那样体面而神秘。

在一段时间里，我们没说一句话。斯梯福兹亦很沉默；我则一心在想何时再访旧地，那时我和他们又各会有什么变化。善于调节情绪的斯梯福兹总算快活了起来，话也多了。他扯扯我胳膊说道：

“说说看，大卫。你早饭时说的那信是怎么回事呀？”

“哦！”我把信从衣袋里拿出来说道，“这是我姨奶奶寄来的。”

“她说些什么呢？需要考虑吗？”

“嘿，她提醒我，斯梯福兹，”我说道，“我这次出门旅行应当处处留心，也要动脑筋想想。”

“你当然已经这么做了？”

“实际上，我不能说我已经刻意这么做了。对你说实话吧，我怕我都把这事忘了。”

“得！现在就留下心，弥补你的疏忽吧，”斯梯福兹说道，“朝右看去，你可以看到一片平地，上面有许多泥沼，向左看去，你可以看到

同样的东西。向前看，你发现不了什么不同之处；向后看，依然一样。”

我笑着答道，在这一带，我看不出有什么适当的职业，或许由于这地方很死气沉沉吧。

“关于这个问题，我们的姨奶奶有什么说法呢？”斯梯福兹看着我手中的信说道，“她有什么意见吗？”

“啊，是的，”我说道，“她问我可否愿意做一个代诉人呢。你觉得怎么样？”

“哦，我不知道，”斯梯福兹无所谓地答道，“我想，你干那行和干什么别的并无丝毫区别呀。”

我忍不住又笑了，我笑他把一切职业都不放在眼里；我就把我这想法告诉了他。

“代诉人是什么呀，斯梯福兹？”我问道。

“嗨，这是一种修道院的辩护士，”斯梯福兹答道，“他和博士院的一些老掉牙的衙门的关系就如律师和普通法庭和平衡法庭的关系一样，博士院就在圣保罗教堂附近一个冷清、古老、偏僻的角落里。辩护士是本该在两百多年前就自然而然消失的公吏。我告诉你那博士院是什么玩艺，你就知道他是什么东西了。那是个偏僻的小角落，他们在那里办理所谓教会法，用国会陈朽的古怪法案玩把戏。对于这些法案，世界上有四分之三的人一无所知，而那四分之一又以为这还是十三世纪爱德华时代发掘出来的化石。在平民遗嘱诉讼和平民婚姻诉讼方面，在大船和小船之间的争议上，博士院从古以来就享有特权。”

“胡说，斯梯福兹！”我叫了起来，“你不是说航海问题和教会问题之间也有什么牵连吧？”

“当然，我不会那样说的，我亲爱的孩子，”他答道，“不过我是说，这些问题都由同一个博士院中的同一些人处理决定。今天你去那里，你会发现为了南西号撞沉了萨拉·珍号，或为了皮果提先生和雅茅斯船夫顶着飓风带着锚和绳索出海援救遇难的纳尔逊号，他们胡涂读完《杨氏大辞典》中航海术语的一半；明天你去那里，又会发现他们为了一个不轨的教士而忙于搜集有利或不利的根据；你还会发现审航海案时的法官就是审教士案时的辩护士，或者相反。他们好像演员，一个人时而是法官，时而又不是的；时而他是这种角色，时而是另一种角色；颠来倒去地变；不过，这是在特定的观众前的一种非公开演出，很开心，也有益。

“不过辩护士和代诉人不是一回事吧？”我问道，因为我有点糊涂了，“是吧？”

“不一样，”斯梯福兹答道，“辩护士是些民法学家——在大学里得了博士学位的人——我所以知道这类事首先因为这一点。代诉人雇用辩护士。双方都得到丰厚的酬金，一起形成了一个严密而有力量的小团体。总的说来，我劝你高高兴兴进博士院去，大卫。他们都在那里以他们的高贵为荣而自得呢，如果这可以让你满意的话，我可以这么对你说。”

我原谅斯梯福兹谈论这一问题时那种轻薄口气。我的联想中，那个“圣保罗教堂附近冷清、古老、偏僻的角落环绕着庄严、古老和肃穆的气氛。考虑这问题时想到那气氛，我对姨奶奶的意见没有什么不快的感

觉。她把这问题交我自行决定，并很干脆地告诉我，说她最近为立我为继承人的遗嘱一事去博士院见她的代理人，所以想到这一问题。

“无论怎么说，在我们的姨奶奶这方面来说，这做得很令人称好，”我提到这点时，斯梯福兹说道，“也令人赞美。雏菊，我的意见是：你应该高高兴兴进博士院。”

我坚定了决心这么做。然后，我又告诉斯梯福兹说我姨奶奶在城里等我——这是从她信中得知的——她已在林肯院广场一个她常住的旅馆里住了一个星期了。她选定的这一家旅馆有一道石头台阶，屋顶还有扇便门，因为姨奶奶坚信：伦敦的每一家每一夜都有被烧掉的可能。

我们一路旅行好快活，一直谈着博士院，遥想我在那里作代诉人的远景，斯梯福兹用各种诙谐话来摹拟那时的情景，使我们俩都很快活。我们到达旅行的终点后，他就回家去了，并约定后天来看我。我则乘车去了林肯院广场，却见我姨奶奶尚未就寝，还在等着吃晚饭呢。

就算我们别后我曾云游天下，我们重逢时也不会比这时更高兴了。姨奶奶拥抱我时便哭了起来，又强装笑脸说如果我那可怜的母亲还在世，无疑，那傻兮兮的小人儿也会落泪的。

“你把狄克先生撂下了，姨奶奶？”我说道，“我感到好遗憾。”啊，珍妮，你好吗？”

珍妮一面向我行礼一面问好时，我发现姨奶奶拉长了脸。

“我也很不快，”姨奶奶擦着鼻子说道，“自打来这里后，特洛，我就没安过神。”

不等我问她原因，她就告诉了我。

“我想，”姨奶奶说道，一脸忧郁的样子把手放到桌上，“狄克的性格不是种驱赶驴子的性格。我相信他意志不够。我本当把珍妮留下照顾家里，那我也可能安心点。如果有驴子践踏了我的草地，”姨奶奶加重了语气说道，“准是今天下午四点钟。我觉得我从头到脚一阵发冷，我知道就是那头驴子。”

我想就这点来安慰她，可她听不进去。

“那是头驴子，”姨奶奶说道，“而且是默杀人那女人到我家来时骑的那头驴子。”从那时以后，我姨奶奶一直把这当作默德斯通小姐的唯一名字。“如果多佛有头驴子，那它的放肆就比别的驴子格外令我难忍，”姨奶奶拍着桌子说：“就是那畜生！”

珍妮斗胆暗示我姨奶奶，也许这么苦恼她自己是毫无必要的。珍妮还暗示说她认为姨奶奶说的那头驴这时正在干着运沙石的苦役，不能来践踏草地的。可姨奶奶听都不愿听。

晚饭按要求摆了上来，虽然姨奶奶的房间在楼上，——是不是为了她的钱安全而多要几级石台阶，还是为了离屋顶处那便门更近些，我可不知道——可晚饭还是热的，其中有一只烤鸡，一份煎肉，还有一些蔬菜。这些菜肴样样都好，我吃得很痛快。而姨奶奶吃得很少，因为她对伦敦的食物一直有她独特的看法。

“我认为这只倒楣的鸡是在一个地窖里长大的，”姨奶奶说道，“除了在又破又旧的菜车上，它从未见过天日。我希望这煎肉是牛肉，可我不能相信真是这样。依我看，在这里，除了垃圾，没什么是真的。”

“你不认为这鸡会是从乡下来的，姨奶奶？”我暗示道。

“当然不啦，”姨奶奶马上说道，“货真价实地做生意，这只会让伦敦的商人不痛快。”

我不冒险去反对这说法，但我吃得很多。姨奶奶见我这样也非常满意。餐桌收拾干净后，珍妮为她挽好头发，戴上睡帽——这是顶格外精心设计的睡帽，我姨奶奶说是“以防火警”，把她的长袍折到膝盖上，这是她就寝前取暖的一贯前奏。于是，按从不能有丝毫变动的一种规则，我为她调好一杯热腾腾的兑水的酒，摆上一片切成细长条的烤面包。这一切准备好后，就只剩下我俩来消磨这夜晚了。姨奶奶坐在我对面喝酒和水；每吃一口烤面包前都将揪下的烤面包在酒水里沾沾。睡帽的绉边把她脸团团围住，她慈祥地看着我。

“嘿，特洛，”她开始说道，“你觉得那个做代诉人的计划怎么样？你想过没有？”

“我想了很多，我亲爱的姨奶奶，我也和斯梯福兹好好谈过了。我的确喜欢这计划。它好中我意。”

“好！”姨奶奶说道，“这可真让人高兴！”

“我只有一个困难，姨奶奶。”

“只管说吧，特洛。”她忙说道。

“嗯，我想问问，姨奶奶，据我所知，这是种名额受限的职业。我投身于它要不要用很多钱呢？”

“为了你签约学习，”姨奶奶答道，“要恰好一千镑。”

“喏，我亲爱的姨奶奶，”我把椅子朝她挪了点说道，“就是这点让我不安。这可是一大笔钱呀。你已经为我受教育花费了许多，而且在各方面都尽可能好好照顾我。你已经成了慷慨的典型。一定有一些既可出息又毋需破费什么的路可行，只要有决心，吃得苦，也可以有发达的希望。你不认为去试试那些方法更好吗？你能肯定你出得起那么多钱，而且这么用是对的？我真希望你，我的第二个母亲，能好好想想。你能肯定吗？”

姨奶奶把正在吃的那面包吃下，不断打量我，然后把杯子放到火炉架上，把手交叉放在卷起的长袍下摆上，如是答道：

“特洛，我的孩子，如果我平生有什么目的，那就是要尽力使你成为一个善良、明理、快乐的人。我一心这么做——狄克也是这样做的。我真希望我所认识的人听听狄克就这问题所说的话。他这番话精明得令人吃惊。可是除了我，没人知道这人有多聪明！”

她停了一下，把我的手放到她的两手中，又继续说道：

“特洛，回忆往事是没什么益处的，除非对现在有什么作用。也许我和你那可怜的父亲应当成为更好的朋友。也许，就是你的姐姐贝西·特洛伍德令我失望后，我也仍应和你那可怜的娃娃母亲成为更好的朋友。当你满身灰土，以一个疲于奔命的逃跑出走的孩子那模样出现在我面前时，也许我就那么想了。从那时起直到现在，特洛，你永远是我的一种光荣，一种骄傲，一种快乐。我对我的财产没什么别的想法，至少”——我吃惊的是，她说到这儿时显得迟疑、惶惑，“至少，没有，我对我的财产没有什么别的主张——你是我领养的孩子。在我这把年纪，只要你是一个有仁慈爱心的孩子，能容忍我的古怪想法；对一个正当年时没得到应有的快乐和安慰的老太婆，你所能做的可比那老太婆能为你做的

要多了。”

这还是第一次我听到姨奶奶讲她的过去。她想到过去却又放得下的镇静态度让人感到她的大度，正是这种大度使我对她更加敬重爱慕了。

“现在我们一致了，也都彼此了解了，特洛，”姨奶奶说道，“我们就不必再谈这个了。吻我一下吧，明天吃过早饭后我们去博士院。”

在就寝前，我们在火炉前谈了很久。我的卧室和姨奶奶的卧室在同一层楼上。那天晚上，她一听到远处传来的马车或运菜车的声音，就去敲我的门，并问“你听见救火车了吗？”所以我不免受到些儿惊扰。但在早晨将近时，她睡得安稳些了，也让我睡得安稳了。

近中午时，我们动身去博士院里的斯宾罗——约金斯事务所。关于伦敦，姨奶奶另持有一种概括性意见，即她见到的每个人都是扒手。所以她把钱袋交给我替她拿，钱袋里有十几个尼和些银币。

在舰船街的一家玩具店前我们停留了一下，看圣丹斯坦教堂的木头巨人敲钟——我们算好了时间去的，就是为了看他们在十二点钟时敲钟——然后我们去拉盖特山和圣保罗教堂。经过拉盖特山时，我发现姨奶奶大大加快了步子，显得神色慌张。同时，我还看到一个表情阴沉、衣衫不整的汉子（他曾在我们前边一点停下来看我们）走来跟在我们后面，近得可以挨到她。

“特洛！我亲爱的特洛！”姨奶奶抓住我的胳膊惊恐万分地低声叫道，“我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别慌，”我说道，“没什么好怕的。走进一家商店去，我马上把这家伙赶走。”

“不，不，孩子！”她马上说道，“千万别对他说什么。我求求你，我命令你。”

“唉呀，姨奶奶！”我说道，“他不过是个想死乞百赖的乞丐罢了。”

“你不知道他是干什么的！”姨奶奶答道，“你不知道他是谁！你不知道你说的什么！”

我们这么说着，来到一个前面无人的门口停下，他也停了下来。

“别看他！”我忿忿回头去看那人时，姨奶奶说道，“去帮我叫辆车，我亲爱的，然后到圣保罗教堂等我。”

“等你？”我重复道。

“是的，”姨奶奶答道，“我必须一个人走。我必须和他走。”

“和他，姨奶奶？就和这个人？”

“我头脑清醒，”她答道，“我对你说，我必须。去帮我叫辆车吧！”

虽然我很惊诧，我知道我不能违抗这一严厉的命令。我跑了几步，叫了一辆经过的空车。我几乎还来不及放下踏板，我姨奶奶就不知怎地一下跳进了车厢，那人也跟了进去。她那么焦急地向我摆手，要我走开，于是我虽然很吃惊也马上转身走开了。我转身时，听见她对车夫说，“随便去什么地方！就这么不停地走！”马车立刻从我身边经过，往山上驰去。

过去，狄克先生告诉我的事被我当做他的幻觉，现在又涌上我心头。我无法不信这人就是被狄克先生神秘地提到的那个人；不过他在我姨奶奶身上得到的把柄究竟是什么样的，我一点都想象不出。在教堂的院子里，我等了半个小时，其间让自己镇静了下来，这才看见马车回来了。

车夫在我身边停下车，车里只坐着姨奶奶。

她还很激动，尚无法进行我们必须做的拜访。她叫我上车，让车夫慢慢地赶车来来回回了一会。她只说道：“我亲爱的孩子，永远别问我这是怎么回事，也永远别提到它。”直到她完全恢复了镇静，她才对我说她已很平静了，我们便可以下车了。她把钱袋交给我让我付车钱时，我发现所有的几尼都没了，只剩下那些散币。

一道低低的小小拱廊通向博士院。我们从院前的街市上往前没走几步，城市的喧嚣就似乎被抛到幽静的远方了，好像一种魔术一样。经几处沉沉院落和几条窄窄通道，我们来到斯宾罗——约金斯那带着天窗的事务所。在那不用敲门一类礼节便可径入而朝拜的圣殿前廊里，有三、四个文书在忙着抄抄写写。其中一个独坐的人又干又瘦，头上褐色的假发硬硬的，仿佛是用姜饼制成一样；他起身迎接我姨奶奶，把我们带进斯宾罗先生的房间。

“斯宾罗先生还在法庭里呢，夫人，”那干瘦的人说道，“今天是拱形法庭开庭日；不过法庭离这儿很近，我立刻派人去请他。”

在斯宾罗先生到来前，我趁机向四处打量。屋里的器具陈设都是旧式的，蒙满了尘垢，书桌上的丝绒布已完全褪了色而灰暗得像个老乞丐。桌上有许许多多纸卷，有的标为“证件”，有的标作“诉状”（这令我吃惊），有的标作“监督法庭办理”，有的标作“海军法庭办理”，有的标作“代表法庭办理”。我很想知道究竟有多少个法庭，要弄明白它们又得花多少时间。此外，还有各种抄写的宣誓词卷宗，装订得很牢固，捆成一卷一卷，每一案为一卷，每一案都像是一部十卷和三十卷的历史那样。我觉得，这一切看起来无比宝贵，使我对代诉人这一职业十分满意。我正怀着越来越强的好感检阅这些及类似的东西时，听到屋外传来急促脚步声，斯宾罗先生穿着镶白皮边的黑袍，匆匆走入。他边走边摘下帽子。

他是个小个的人，生着淡黄色的头发，脚蹬上乘的靴，白领饰和衬衣领也浆得硬得不能再硬。他的衣着整洁。他在那精致卷过的胡子上无疑也花了番心思。他的金表链那么粗，以至我竟想入非非地认为：他应该用如同金箔店招牌那样了不起的金胳膊把它拉出来。他的装束是如此周全和僵硬，看上去他几乎无法弯下腰了。他坐到椅子上看桌上那些文件时，只好像小丑那样转身时得转动胯部。

我由姨奶奶介绍后，受到很礼貌周全的接待。他当时说道：

“原来，科波菲尔先生，你想加入我们这行？我前几天有幸会见特洛伍德小姐”——把身子倾斜一次，又做了一次小丑——“我无意间言及，这里尚有一空缺。特洛伍德小姐谈到她有一个她特别关心的侄孙，并说希望他能求得一体面职业。这位侄孙，我相信，我此刻有缘”——又做一次小丑。

我鞠了一躬，以示承认，并说姨奶奶曾对我说到有这么一个机会，认为我会对此愿意一试。我觉得我很愿意，所以马上就接受了这提议。在我对这职业有更进一步了解之前，我不能肯定地说我会喜欢它。我认为在我决定正式从事这职业前，我应当试试，看我能不能真正喜欢它，虽说这不过是种形式而已。

“哦，当然！当然！”斯宾罗先生说道，“在敝处，我们的规定一

向是一个月——一个月试用期。我本人希望是两个月——三个月——事实上无限期都行——不过我有一个合作人，约金斯先生。”

“押金，先生，”我说道，“是一千英镑吗？”

“连印花在内，押金是一千镑，”斯宾罗先生说道，“我曾对特洛伍德小姐提及过，我本不把金钱看得多重，我想世人很少能在这点上超过我；但约金斯先生在这类问题上有他的看法，所以我不能不尊重约金斯先生的看法。简言之，约金斯先生认为一千镑还差得远呢。”

“我想，先生，”我说道，因我仍想为姨奶奶省点费用，“这儿有没有这种惯例，如果一个见习的副手特别出色，通晓业务，”我不禁脸红了，这太有自夸之嫌了——“我想，在约期的后几年，没有惯例给他——”

斯宾罗先生费好大劲把他的头从领饰中伸到可以摇的程度，然后，抢在我前面回答，没等我把“薪水”二字说出。

“没有。科波菲尔先生，我不愿说我会怎样对这点予以考虑，如果我不受约束的话。约金斯先生是不会被说动的。”

想到这个可怕的约金斯，我就好垂头丧气。可是，我后来发现他是个气质忧郁、脾性温和的人。他在这里的业务中是自己不出面、却一直由别人把固执无情推诿到其名下的人。如果有一个办事员要求加薪，那么约金斯先生不接受这一请求；如果一个顾客的讼费未及时付，那么约金斯先生坚持要付清；哪怕斯宾罗先生会——也一定——感到难过，约金斯先生也不肯放松。要不是那位事事抓牢的凶神约金斯，这位吉神斯宾罗的心和手都会永远张开。我年纪大了点后，我觉得我还领教过许多根据斯宾罗——约金斯原则办事的机关呢！

当时讲定，我可以任意在某天开始我那个月的试用期，姨奶奶不用留在城里，试用期满也不必再来，因为以我为主的契约可以不费事地送到家由她签字。当我们讲到这里时，斯宾罗先生便提议当时就带我去法庭，好让我知道那是个什么样的地方。由于我迫切想知道，我们就心怀这目的前往，而把姨奶奶留了下来。姨奶奶说她对那种地方没什么信任感，我觉得她把一切法庭都看成随时会爆炸的火药厂。

斯宾罗先生领我走过一个铺了石头的院子，院周围是些简朴的砖房。从门上那些博士的名字推断，这些房子就是官舍，里面住的就是斯梯福兹对我说过的那些博学的辩护士。我们往左走进一间十分大而令我想起礼堂的沉闷房间。这房间的前一部分用栏干隔着。在一个马蹄形高台两边，坐了各种穿红袍戴灰色假发的绅士，他们的座位都是老式的那种客厅用椅，很舒适。我知道这些人就是那些博士了。在那马蹄形拱端，有一张讲台桌样的小桌，一位老先生坐在那儿眼睛微闭。如果我是在鸟屋中见到他，我准会把他当作猫头鹰。可我听说他还是审判长呢。在马蹄形开口处，比上述桌椅略低处，也就是说，差不多是跟台面一样高的地方，是斯宾罗先生那一级的另一些各种绅士，他们都像斯宾罗先生那样穿着白皮滚边的黑袍，坐在一张绿色的长桌边。我觉得他们的衣领总是硬硬的，神气也总是傲傲的。可后来我又认为后一点是我冤枉了他们，因为他们中有两、三人起身回答审判长的问题时，真是柔顺得我再没见过能甚于他们的了。一个带围巾的年轻人和一个偷偷从衣服口袋里掏面包屑来吃的破落户扮演听众，他俩就在法庭中央的火炉边烤火。打破这

里沉寂的只有这火炉里的滋滋声和某个博士的说话声。这位博士正在慢声细气地引证足足装得满一个图书馆的证据，而且不时在一些枝节上反复夹缠。总之，我一生再没见过任何地方像这里这样安逸、令人昏昏欲睡、古色古香，不为时间影响，比这儿更像叫人晕晕乎乎的小小家庭式聚会了；我也觉得，在其中扮演任何角色——或许当把诉讼人除外——都是一帖挺好的镇静剂。

这僻静地方的梦幻气氛令我很满意，我告诉斯宾罗先生说看这一次就够了，于是我们和姨奶奶会合；不久我就和她走出了博士院。我走出斯宾罗——约金斯事务所时，那些办事员都相互间用笔对我指指点点，使我觉得我实在年轻极了。

我们回到了林肯院广场，途中除碰到一头拉菜车的背时驴子，没有任何险遇；那头驴子足以引起姨奶奶痛苦的联想。我们平安走进房间后，又就我的计划谈了很久。我知道她归心似箭，兼之身处于火灾隐患、劣食和扒手中，她在伦敦不会有片刻安宁，我就劝她不要挂虑我，不妨由我自己照料自己。

“我来这里住了不到一个星期，也这么想了，我亲爱的，”她说道，“特洛，阿德尔菲有一套带家具的小小律师公寓出租，一定会很合你意。”

这番开场白后，她从衣服口袋里取出一片从报上仔细剪下的广告。广告上说，在阿德尔菲的白金汉街，有一套带家具、且临河、又舒适精致的律师公寓出租，实为一个青年绅士（法学生或非法学生）之理想寓所，可立即迁入。房租低廉，租期为一月亦可。

“哈，太合适了，姨奶奶！”我说道，并为了有可能住这种公寓的体面而脸发红。

“那就快点吧，”姨奶奶说着又把一分钟前刚取下的头巾戴上，“我们去看看。”

我们出发了。广告指示我们去见那幢房子的克鲁普太太，我们把那我们认为可以向克鲁普太太通报的门铃加了三四次，还没见她出来。不过，她终于出现了，这是一个大块头胖女人，她穿的紫花布长袍下加了许多丝绒荷叶边。

“请让我们看看你的律师公寓吧，太太。”姨奶奶说道。

“是这位先生要住吗？”克鲁普太太一边在衣口袋里摸索着钥匙一边说道。

“是的，我侄孙要住。”姨奶奶说道。

“那可是一套很精致的房间呢！”克鲁普太太说道。

于是我们走上楼去。

这套房在那幢房的最上面一层楼上，这是最让姨奶奶可心之处，因为它离太平楼梯很近。房中有一条不大能看见东西的幽暗过道，有一间什么东西也看不见的小食品储藏室，有一间起居室，一间卧室。家具很旧，但对我来说也可以了；而且，一点不假，窗边就是河。

由于我对那地方满意，姨奶奶和克鲁普太太就退到食品储藏室去讲房租了。我呆在起居室坐在沙发上，不敢相信竟有可能住这样高级的住

---

律师公寓是特指伦敦法学院中一套套出租的房间。

宅。一对一地交战了一些时候，她们回来了。我从克鲁普太太和我姨奶奶的脸上知道，合同签成了，我好生喜欢。

“这是前一个房客的家具有吗？”姨奶奶问道。

“是的，是前一个房客的，夫人。”克鲁普太太说道。

“他怎么样了？”姨奶奶问道。

克鲁普太太令人讨厌地咳嗽了一阵，边咳边吃力地表达她的意思：“他在这里生了病，夫人，就——哦！哦！哦！唉！——他就死了！”

“嗒！他死在什么上面了？”姨奶奶问道。

“嘿！夫人，他死在酒上，”克鲁普太太一点也不讳避地说，“还死在烟上。”

“烟？你不是说烟囱吧？”姨奶奶说道。

“不，夫人，”克鲁普太太说道，“是雪茄和烟斗。”

“不管怎么说，那是不传染的，特洛。”姨奶奶转向我说道。

“当然不传染。”我说道。

总之，看到我很喜欢那住处，姨奶奶便租了一个月，期满可续住十二个月。克鲁普太太提供铺盖和饮食，其它用品则都已备齐。克鲁普太太还明确表示，她要永远把我当做她的儿子那样爱护。我准备后天便搬入，克鲁普太太说，感谢老天，她现在找到一个她可以照顾的人了。

回去的路上，姨奶奶告诉我，说她怎样确信我现在要过的生活将使我变得坚定和自信——这两种品质正是我目前缺乏的。第二天，我们商量从威克费尔德先生家取我的衣物和书籍时，她又把这意思说了又说。我写了一封长信给爱妮丝，说了要取行李的事，也谈到我新近度假的事。信由姨奶奶带去，因为她要在次日动身。这些小事就不用多说了，我只要补充下面几点：她留下很多钱，供我在试用期的一个月内应付一切可能的开销；斯梯福兹令我和她十分失望，因为直到她离开他也未来过。我送她平安坐上去多佛的马车，想到将要战胜那些可悲的驴子，她面带喜色。珍妮坐在她旁边。马车走后，我向阿德尔菲广场转过身来，不禁回想起昔日我在它的拱门一带徘徊的情景，也玩味把我带回上层来的这幸运的转变。

## 第二十四章 我第一次放荡

独占一所高高在上的城堡，真乃快事。我把外面的门关上时，总觉得像进了堡垒后扯起绳梯的鲁滨逊·克鲁索呢！衣服口袋里揣着我住处的钥匙，我这样在城里游来游去好不快活。我知道我能约任何人上我这里来，也确信只要我觉得在这里无甚不便，任何人也都会觉得无甚不便。进进出出，来来往往，不需向任何人打招呼，这真是再惬意不过了。我拉铃请克鲁普太太上来时，或她想上来时，她就大喘着气从楼下上来了。于我，这一切都很叫人高兴；不过，我应当说也有时很寂寞。

早晨，特别是晴朗的早晨，令人愉快。白天里，这生活似乎很新鲜，很自在；在阳光下，则更新鲜，更自在。但是，当天色渐转暖时，生活也似乎下沉了。我不知道是什么道理——在烛光下，我很少有快活的时候。那时，我就想有人和我交谈。我想念爱妮丝。我发现，我曾对那个充满微笑的地方寄予过信任，而它现在好像是片空白。克鲁普太太好像离我很远。我想念那个死于烟酒的前辈，我巴不得他还活着，而不用他的死来烦我。

过了两天两夜后，我觉得像在那里住了一年一样，可我却又并不曾显得老相一点，我仍如往常一样为自己年轻而苦恼。

斯梯福兹还没来过，我担心他准生了病。第三天，我较早一点离开博士院，步行到海盖特。斯梯福兹夫人见了我好高兴。她说，斯梯福兹和一个牛津的朋友去看另一个住在圣阿尔班附近的朋友了。她等他明天回。我那么爱慕他，以至我都有些妒忌他的那些牛津的朋友了。

由于她执意留我吃晚饭，我就留下了。我相信我们整天谈的只有斯梯福兹而没有别的什么。我告诉她在雅茅斯他怎么大得人心，他是怎么样令人欢迎的客人。达特尔小姐不住地暗示或神秘兮兮地提问，但对我们在哪儿的一切仍十分感兴趣。她老说：“真的吗，可是？”，她频频说这类话，从我嘴里把她想要知道的全掏了出来。她的外貌仍像我初见她时描写的那样，但是这两位女士的应酬是那么令人愉快又那么令我感到自然，我甚至觉得我有点爱上她了。那天晚上，尤其是夜里走回家时，我不禁几次想：如果在白金汉街有她为伴该多有趣。

早上，去博士院之前，我正在喝咖啡、吃面包卷时——顺便在这里提一下，克鲁普太太用了那么多咖啡，咖啡却还那么淡，这真是叫人吃惊的事——斯梯福兹走了进来，这真叫我无比快乐。

“我亲爱的斯梯福兹，”我叫道，“我开始觉得我永远也见不到你了呢！”

“我到家的第二天早上，”斯梯福兹说道，“就被人强行拉走了。哈，雏菊，你在这里是多么罕见的老单身汉呀！”

我怀着不小的自豪感，带他参观我的住处，连食品贮藏室也给他看了。他高度称赞这地方，“我告诉你，大孩子，”他还加上一句说，“我真要把这地方作为我在城里的落脚点了，除非你通知我离开。”

这是一句叫人听了开心的话。我对他说，如果他要等那通知就只有等到世界末日了。

“不过你得吃点早饭！”我摸着铃绳说道，“克鲁普太太可以为你

弄点刚煮的咖啡，我可以在这里用一个单身汉使用的平锅为你煎点火腿。”

“不，不！”斯梯福兹说道，“不要拉铃！我不能在这里吃！我马上要和那批家伙中的一个一起吃早饭，他住在考文特花园的比萨旅馆。”

“可你会回来吃晚饭吧？”我说道。

“我不能，说实话。我非常想能，可我非得被那两家伙占有。明天一早，我们仨就一起走了。”

“那就带他们来这里吃晚饭吧，”我紧跟着说道。“你认为他们会愿意来吗？”

“哦，他们当然会愿意来，”斯梯福兹说道，“不过，我们会打扰你的。你还是和我们去别的什么地方吃饭吧。”

我说什么也不肯答应那么做，因为我想我真该举行一个小小的暖房聚会了，而且这好机会是再也不会有的了。经他那番称赞后，我对我的住处怀有一种新的自豪，也怀有要尽可能发挥它长处的愿望，所以我硬要他代表他那两个朋友做正式应许，定下六点为晚饭时间。

他走了后，我拉铃叫克鲁普太太来，把我这要命的计划告诉她。克鲁普太太说，首先显然不能指望她来伺候，但她认为可由她认识的一个利索的小伙子来干，工钱是五先令，小费随便。我说我们当然用他。克鲁普太太又说，其次，显然她不能同时身处二地（这一点我觉得很有道理），所以一个“小姐”是不可少的，她可以在一间卧室照亮下，在食品贮藏室里不停地洗盘子。我问这年轻女士的工钱是多少时，克鲁普太太说，她认为十八个便士不会使我大富，也不会使我破落。我说我也认为不会的；这个就算定下了。然后，克鲁普太太说现在谈谈晚饭吧。

为克鲁普太太修厨房里那火炉的工匠显然缺乏远见，那个火炉只能煮排骨和土豆，其它大概不能做。说到鱼锅，克鲁普太太说，“嘿！我去看看那地方就会明白了。”她说得再明白不过了。我要去看吗？就是我看，我也不会心里更明白呀，所以我说不用去看，并说“别管鱼了。”可是克鲁普太太说，不要讲那话，蚝子上市了，为什么不用蚝子呢？这也定下了。克鲁普太太又说，她想贡献的建议乃是：两只热烤鸡——去糕饼店买；一份炖牛肉加青菜——去糕饼店买；两份像一个葡萄干馅饼和一份猪腰类的配菜——去糕饼店买；一个夹心烤面包，还有一方肉冻糕（如果喜欢）——去糕饼店买。这一来，克鲁普太太说，她就可以集中精神来对付土豆，并可按她的想法来做好干酪和芹菜了。

我按照克鲁普太太的意见行事，自己去糕饼铺定货。定货后，我沿斯特兰街走，看见一家卖火腿和牛肉的店铺橱窗里有一种坚硬的东西，上有点点杂色，看上去像是大理石却标名为“假龟，”我就进去买了一块。当时，我实在可以充分相信这一块可够十五个人吃了。为了烹煮这玩艺，我费了些口舌才让克鲁普太太答应把它弄熟。在液体状态下，这玩艺缩得那么厉害，我们发现它——正如斯梯福兹所言——“仅够”四个人吃。

这些准备工作侥幸完成后，我又在考文特花园市场买了一点餐后小吃，还在那附近的一家零售酒店订了很大一批的酒。我当天下午到家时，看见那些瓶子在食品贮藏室的地板上摆成了一个方阵，看起来有那么多

（虽然少了两瓶而叫克鲁普太太极其不安），我也真吃惊了一回呢。

斯梯福兹的朋友之一叫葛雷格，另一个叫马肯。他俩都很风趣活泼。葛雷格比斯梯福兹稍年长点，马肯看上去很年轻，我想他不过 20 岁。我注意到，后者总把自己称作不确定的“某人”，很少或根本就不用第一人称单数。

“某人可以在这里过得很好呢，科波菲尔先生。”马肯说道——他说的是他自己。

“这地方不坏，”我说道，“房间也都还宽敞。”

“我希望你们两个胃口都还好吧。”斯梯福兹说道。

“说实话吧，”马肯说道，“城市似乎可以使某人的消化力大增。某人整天都觉得饿。某人不住地吃东西。”

由于一开始有些不好意思，又觉得自己太年轻而不配做东，晚饭开始，我就硬拉斯梯福兹坐在上首位，我坐在他对面。一切都很好；我们开怀痛饮；他那么高明地使一切进行顺利，宴会没发生任何小停滞。我在整个晚饭过程中，并没能表现得像我希望的那样善于应酬，因为我的座位正对着房门口，我看到那个利索的年轻人不时从屋里走出去，然后他的影子就投到门口的墙上，可看到他嘴边有一酒瓶。这一来，我就注意力开了岔。那“小妞”也让我有些不安，与其说是因为她并不洗盘子，不如说是因为她老把盘子打碎。由于她生性爱探听，所以不能坚决按指示的那样呆在食品贮藏室里，还不断偷偷朝屋里看我们，又不断怕被人发现；在这种假想下，她几次踩到她自己先前小心放在地板上的盘子上，造成了很大损失。

不过，这都是小小瑕疵，桌布撤下，小食摆上后，这些就很快被抛到脑后了。当宴会进行到这一阶段时，那个利索的年轻人已话都说不囫圇了。示意他去和克鲁普太太应酬交际后又打发那小妞去了地下室，我便恣意开心了。

我兴致渐渐变得非常好，我变得非常快活了，一下记起各种我差点忘了说的事，我举止也一改平常。我为自己的笑话，开怀大笑，也为别人的笑话开怀大笑。由于斯梯福兹不把酒递给我，我向他发出警告；我作了数次去牛津之约；宣布想有一个和眼下完全一样的聚餐会，并在此声明变动前拟定每周举行一次；我疯了一样地从葛雷格的鼻烟盒中吸了那么多鼻烟，以至我不得不去食品贮藏室里偷偷连打了十来分钟的喷嚏。

我说呀，说呀，酒递得越来越频繁，一瓶又一瓶接连不断地开，虽说那一时并不需要那样。我建议为斯梯福兹干杯。我说，他是最亲爱的朋友，我幼年时的保护者，我成年时的伴侣。我说，我很高兴为他干杯。我说，我无法报答他给我的情谊，我无法表达我对他的爱慕。结尾时我说，“我建议为斯梯福兹祝福！上帝保佑他吧！嘿嘿！”我们为他连喝采三三共九次，又喝了九杯，最后又喝了好多。我绕过桌子走去和他握手时打碎了我手中酒杯。我一口气说道：“斯梯福兹啊，你是我这生这世的指路明——明——明星。”

我说呀，说呀，突然听到什么人唱支歌唱到一半。马肯就是那歌手，

他唱的是“当一个人的心因忧虑而受压抑时”。他唱完那歌就建议为“女人”祝福！我反对这说法，我执意不让这么说。我说，这不是说祝酒词的体面方式。在我的住处，我只允许为“女士们”祝福！我和他争得很厉害，主要原因是我发现斯梯福兹和葛雷格在笑话我——或在笑话他——或在笑话我俩。他说，某人不应受指挥。我说某人应受。他说，那么某人不应受辱。我说，此话有理——在我的屋顶下决不会有人受辱，在我家，众家庭守护神都是神圣的，敬客的法则高于一切。他说，他承认我是一个极好的人，这么说一点也不有损某人尊严。我立刻建议为他干杯。

有人吸烟。我们都吸烟。我吸烟，并用力想克制自己那越来越厉害的颤抖。斯梯福兹发表了一通关于我的演说，听着他演说，我几乎感动得涕泪俱下了。我向他答谢，并希望在座各位客人明天、后天——每天五点钟——和我一起吃饭，以便我们能在长长地享受交谈和交际之乐。我感到有为一个人祝福的必要。我要建议为姨奶奶祝福。贝西·特洛伍德，是她那性别的人中最优秀的一个。

什么人从我卧室的窗口探出身去，一面把头抵在清凉的石栏干上使脑袋清醒，一面感受拂在脸上的微风。那人就是我。我称自己科波菲尔，并说，“你为什么学吸烟？你应该明白不能这样做呀。”喏，有什么人在镜子里摇摇晃晃打量他的模样。那人也是我。在镜子里，我显得很苍白；目光呆呆的；我的头发——没别的，只有我的头发——显出我喝醉了。

什么人对我说道，“我们去看戏吧，科波菲尔！”我眼前不是卧室了，又是酒杯 交错的桌子；灯光；葛雷格坐在我右方，马肯坐在我左方，斯梯福兹坐在我对面——大家坐在雾中，相距很远。看戏？当然，正合我意。快走呀！他们应当原谅我，先让他们一个个出门，然后熄了灯——以防失火。

黑暗中由于一慌，发现门不见了。我在窗帘上摸门，斯梯福兹笑着拉住我胳膊把我引出了门。我们下楼时一个跟一个。快到楼梯底层时，有什么人摔倒而滚了下去。别的什么人说那是科波菲尔。对于这番错误的报导，我很愤慨，直到发现自己仰面躺在污泥里，我才开始想那报导或许多少也不是无稽之谈呢。

一个雾濛濛的夜，路灯四周冒着一团雾气！有人含混地说，在下雨。我却认为在下雾。斯梯福兹在一条灯柱下拍拂我的泥水，帮我把帽子摆弄好。有什么人很奇怪地从什么地方拿出我的帽子，因为我先前没把它戴在头上。这时，斯梯福兹说道，“你好了吗，科波菲尔，是吧？”于是我对他说道，“再好不过了。”

一个坐在窗口的人从雾里往外看，一面从什么人手上接过钱，一面问我是否和他们一起的，他露出（我记得我瞥见了）拿不准让不让我进去的犹豫神色。过了一会，我们就坐在一个热烘烘的戏院的高处。往下看，我觉得下面好像一个冒烟的大坑，挤满这坑里的人看上去模模糊糊一团。还有一个大戏台，看过街道后再看这戏台就觉得台上清洁光滑无比；台上还有一些人说着一一些让人摸不着的事。有许多明晃晃的灯，有

音乐。下面的包厢里有女人，还有别的什么我就知道了。我觉得那整所戏院都在学着游泳一样；我想让它镇定不动时，它就做出一副无法形容的怪模样。

由于什么人的提议，我们决定去下面女人在的礼服厢。我从一个穿着大礼服、拿着看戏用的眼镜的男人身边走过，他就倚在沙发上；我还从一个照见我全身的大镜子前走过。然后，我被领进一个包厢，发现我在落座时说了点什么，而周围的人喊“不要闹！”女人们向我投来愤怒的目光，还有——什么！是的！——爱妮丝，她和我认识的一男一女坐在和我同一个厢里，就坐在我前面。现在，我又看到她的脸了，我相信比我当时还看得清楚些。我看见她转向我时满脸惊奇和深切的痛惜。

“爱妮丝！”我口齿不清地说道，“唉呀！爱妮丝！”

“嘘！别做声！”她答道，我不明白为什么这样，“你打扰了观众。看台上吧。”

我照她吩咐的做，想注意台上，也想听听上面演的是是什么，却是徒劳。我又慢慢地看她，见她退缩进一角，把戴着手套的手放在前额上。

“爱妮丝！”我说道，“恐怕你不舒服吧。”

“是的，是的。不要关心我吧，特洛伍德，”她答道，“听！你马上就要走了吧？”

“我马上就要走了？”我嘟噜着重复道。

“是呀。”

我有种愚蠢的想法，想说我要留在这里，等着扶她下楼。我相信，我不知怎么竟把这意思说了出来；因为她仔细看了我一下后，好像明白了，便低声说道：

“如果我告诉你，说我诚恳地请求你，我知道，你会顺从的。现在走吧，特洛伍德，为了我，请你的朋友把你送回家去吧。”

当时，她使我清醒到那种程度——虽然生她气，却也感到害臊，说了个“再”字（我想说“再见”）就起身出去了。他们都跟着我。我一走出厢座就进了我卧室，那里只有斯梯福兹陪我，帮我脱衣。我反复告诉他，说爱妮丝是我的妹妹；我还请他拿开瓶器来，好让我再开一瓶酒。

什么人躺在我床上，一夜发热做梦，说着矛盾的话，做着矛盾的事。那张床是一个从没安静过的汹涌的大海！当那个什么人渐渐化为我自己时，我开始口渴，觉得我的皮肤是硬结的板块，我的舌头是一个用了很久，结了厚厚一层垢又在文火上干烧的锅底，我的手是用冰也无法使其冷却的热铁盘。

第二天，我清醒了后，我感到的那精神痛苦、悔恨和羞愧啊！我因犯过一千种我已记不清的无法救赎的罪过而生的恐惧啊（我记起了爱妮丝投向我的那难忘的目光）！因为不知道——我真是畜生——她怎么来到伦敦又住在什么地方。无法接近她的痛苦啊！举行过那宴会的房中那恶心的样子啊！我那晕头转向的头啊！那烟气啊！那酒瓶的狼藉啊！要出外却无法起床的无能之痛感啊！哦，这是怎么样的一天啊！

晚上，我坐在我的火炉旁，眼前放着一盆油花花的羊肉汤，心想我是重蹈前一个房客的复辙呢，我不但继他而租下这间房，还要继他重演他的悲剧。我真想赶回多佛，把一切都坦白！后来，克鲁普太太进来把汤盆拿走，送上装在干酪碟里的一只猪腰，说是昨天宴会剩下的就是这

个了。我真想扑在她那紫花布的胸衣上，怀着真心的悔意对她说：“哦，克鲁普太太，克鲁普太太，别管那些肉片吧！我好伤心呢！”——可就是在那种情形下，我仍怀疑克鲁普太太是不是那种可信的女人；哦，那是怎么样的一夜呀！

## 第二十五章 吉祥天使和凶神

在那个头痛恶心、后悔可悲的日子后，我头脑中对那请客的日子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混乱想法，觉得好像那一天被一队泰坦族的巨人用杠杠推到几个月前去了。我怀着这想法走出房门口时，看见一个脚夫手拿封信上楼。他那时正在悠悠打发他办差的时间呢；可一见我正在楼梯顶上从栏干上看他，他就快步跑起来，并做出已跑得气喘吁吁的样子上来了。

“特·科波菲尔大人，”差夫用小手杖碰碰他的帽子说道。

我几乎不敢承认那名字：一认出那信来于爱妮丝，我就十分激动了。不过，我告诉他，我就是特·科波菲尔大人。他相信了，一面把信交给我，一面说要回信。我把门关上，让他在外面楼梯口等着，然后走回我的律师公寓去。我是那样激动，不得不先把信放在我的餐桌上，又看看那信封，才能下决心拆封。

把信拆开，我发现那里面是封写得非常和善的短信，只字未提我在戏院中的作为。信中所写的不过是：“我亲爱的特洛伍德，我住在荷本的伊力巷，爸爸的代理人华特布鲁克先生家，你今天可以来看我吗？时间由你定。爱妮丝启。”

为了要写一封比较令我自己满意的回信，我花了那么久的时间，那差夫如果不是以为我在学写信，我不知道他会怎么以为呢。我至少写了半打回信。我起了个头写道：“我亲爱的爱妮丝，我怎样才能把那令人恶心的印象从你记忆中抹去呢？”——写到这里，我不愿再写下去了，就把它撕了。我又另起了个头写道：“我亲爱的爱妮丝，莎士比亚说过：‘某人会把敌人送进自己嘴里，这事多么奇怪，’”（可这口气又使我想起马肯，于是又写不下去了。我甚至想写诗。我按六音诗的格律开头写道：“哦，勿忘，且勿忘”——可这又令人想起十一月五日，让人好笑。经过多次尝试后，我写道：“我亲爱的爱妮丝，你的信就像你本人一样；对这封信，除了这句话，我还能说出什么更高的赞美呢？我一定在四点钟来。——特·科·”那差夫终于拿到信走了（我一把那信交出去，就不下二十次想把它收回）。

如果博士院中有任何工作人员能感到我对那天所感到的重要性的一半，我就打心眼里相信他已经行了点善，这就足以抵消他在那个腐朽的宗教机构里行的恶了。我三点半离开事务所，并在几分钟内就找到所约的那地方，但是当我终于鼓足勇气去拉华特布鲁克先生住宅左方门柱上的门铃时，据赫尔本的圣安德鲁教教堂上的大钟所指，已比约定的时间迟了整整一刻钟。

华特布鲁克先生事务所在楼下进行普通业务，高级的（这一类的很多）则在楼上进行。我被带进一个精巧的小客厅，爱妮丝正在那里编织一个钱包。

她看上去那么安静、那么善良，使我那么鲜明地回忆起在坎特伯雷的快乐和充满朝气的学校生活，还有前天晚上我醉酒后烟气熏熏、傻头

---

希腊神话中的神族，以身强力壮著称。

指国会爆炸一案（见本书第十章注），有人作诗曰：“且记，且记，十一月五日……”

傻脑的可怜样。由于没有别人在一旁，我又羞又愧，内疚无比，一句话，出了洋相。我不能不承认，我流泪了。直到现在，我还不能确定，总的来看，我那样做最得体还是最可笑。

“如果不是你，爱妮丝，而是任何其他人，”我转过头说道，“我一定不会像现在这么一半地不在乎，可当时看见我的偏偏是你呀！我几乎巴不得我已经死了。”

她把手——触到时跟任何其它的手所给予的感觉都不一样——在我胳膊上放了一会；我感到那么多爱护和安慰，不能自己的我把那手托到我唇边，感激地亲吻它。

“坐下吧，”爱妮丝高兴地说，“别苦恼了，特洛伍德。如果你不能打心地里信任我，那你还能信任谁呢？”

“啊，爱妮丝！”我接着说道，“你是我的吉祥天使！”

她一面忧郁地（我觉得是这样）微笑，一面摇头。

“是的，爱妮丝，我的吉祥天使！你永远是我的吉祥天使！”

“如果我真是的，特洛伍德，”她说道，“我就觉得有件事不得不做了。”

我一脸欲知端详的样子望着她，但我已预感到她要说什么了。

“想警告你，”爱妮丝坚定地看我一眼说道，“警惕你的凶神。”

“我亲爱的爱妮丝，”我开始说道，“如果你是说斯梯福兹——”

“我说的正是他，特洛伍德。”她紧接着说道。

“那么，爱妮丝，你太冤枉他了。难道他是我的或任何什么人的凶神！难道他不是我的指导者、扶助者或朋友！我亲爱的爱妮丝！喏，就根据你前天晚上看到我的那样子而这么判断他，不是不公平吗？不是不像你的为人了吗？”

“我不是根据我前天晚上看你的那样子来判断他的。”她心平气和地答道。

“那又根据什么呢？”

“根据很多事——这些事本身微不足道，但把它们综合在一起来看，我觉得它们就不是区区小事了。我部分根据你谈到他时所说的话，来判断他，特洛伍德，也根据你的性格，还根据他在你身上产生的影响。”

她那柔和的声音里，似乎有种东西触动了我心上一条弦。那条弦只对这一种声音产生反响。那声音一直都真挚恳切。它像这时这样真挚恳切时，就有一种使我顺从的力量。我坐在那里望着她，她则低眼看着手中的针线活；我坐在那里听她说话，斯梯福兹就随她的声音变得暗淡些了，虽然我仍十分爱慕他。

“像我这样离群索居的人，”爱妮丝又向上看看说道，“对世事知道得甚少，竟那么确定地劝告你，竟那么坚持这样的强硬意见，于我已很大胆了。可我知道我这态度因何而生，特洛伍德——因为对我们一起长大的那种亲切回忆，因为对你一切都十分亲切关怀。这就使我非常大胆。我坚信我的话正确，我很肯定这点。当我警告你，说你已经结交了一个危险的朋友时，我觉得对你说这话的好像是另一个人而不是我。”

她沉默下来，我又望着她，听着她，而斯梯福兹的影子又淡了些（虽然它在我心中仍十分牢固）。

“我并不是不近情理到要求你，”爱妮丝停了一会后仍用先前同样

的语调说，“立刻肯，或能够，改变那已成为你一种信仰的情感；尤其不要求你立刻肯，或能够，改变那种在你信而不疑的性格中已牢牢生根的情感。你不应该急着那样做。我只请求你，特洛伍德，如果你有时想起我——我是说，”她静静地微笑着说道，因为她知道我这时想插嘴说什么了，“时时想起我——就想想我所说的吧。你原谅我这一切吗？”

“一定要等到你公平评论斯梯福兹并像我那么喜欢他的时候，爱妮丝，”我答道，“那时我才原谅你。”

“不到那时就不肯吗？”爱妮丝说道。

我这么提及斯梯福兹时，我看见她脸上闪过一个阴影，但她又对我微笑了。我们又像以往那样完全地彼此信任了。

“到什么时候，爱妮丝，”我说道，“你才会原谅前天晚上的我呢？”

“到我记起来时。”爱妮丝说道。

她本不想再说这事了，可我有一肚子话非说出来不可，就硬缠着告诉她。我是怎么失去体面，怎么在一连串的偶然事件后被带进戏院。说着，我又把斯梯福兹在我不能照顾自己时怎样照顾我细细说了一遍，这才觉得安心了。

“你不应该忘记，”我一说完，爱妮丝就平静地说道，“不仅仅在你陷入困境时，你应该告诉我，在你陷入情网时也当如此；在拉金斯小姐以后的那人是谁呀，特洛伍德？”

“没有呢，爱妮丝。”

“肯定有一个，特洛伍德。”爱妮丝翘起一个手指笑道。

“没有哇，爱妮丝，说真话呢！不错，斯梯福兹夫人家有一位小姐，她人聪明，我也喜欢和她谈话——她是达特尔小姐——可我并不爱慕她。”

爱妮丝又为自己的眼力而笑了起来。她对我说，如果我始终不瞒她，她认为她应当用小登记簿，像做英国史里历代王朝帝后表那样，把我每次疯狂恋爱的日期、时间、结局都记下来。然后，她问我可见到了尤来亚。

“尤来亚·希普？”我说道，“没有见到。他在伦敦吗？”

“他每天到事务所楼下来，”爱妮丝答道。“他比我早一个星期到的伦敦。我怕他是来干些讨厌的营生，特洛伍德。”

“于使你不安的事，爱妮丝，我知道了，”我说道，“那又会是什么事呢？”

爱妮丝放下针线活，两手交叉着，用她那双清秀温柔的眼睛沉思地看着我答道：

“我相信，他要和爸爸合伙了。”

“什么？尤来亚？那个卑鄙低贱的小人竟钻营到这等高的地位了？”我生气地叫道，“你没劝阻过吗，爱妮丝？想想这下会变成一种什么关系呀。你得说话。你必须阻止你父亲采这种疯狂的行为。爱妮丝，你应该及时予以阻拦。”

我说这番话时，爱妮丝仍然看着我，对我的激动亢奋她报以淡淡的微笑，并微微摇头。然后她答道：

“你还记得上次、我们就爸爸谈过的话吗？在那以后不久——顶多不过两三天——他就把我对你说的话向我作了第一次的暗示。他一面想

对我装出这一切是他作主行事的，一面却无法隐藏住为人所迫挟的真相。眼见他在这两种心情中挣扎，让人难过。我很伤心。”

“迫挟他，爱妮丝！谁迫挟她？”

“尤来亚，”她迟疑半刻答道，“他造成爸爸无法离开他的局面。他阴险、狡猾，他抓着爸爸的弱点，先助长之，再利用之，直到——用一句话归纳我所有的想法吧——特洛伍德，直到爸爸害怕他。”

我明知她可以说更多，她知道的或她怀疑的还要多，可我却不能追问，免得她痛苦，因为我知道，她出于对她父亲的爱护也不对我再说什么了。我觉得，这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是的，稍稍回想，我就感觉到这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了。我不说话了。

“他挟制爸爸，控制爸爸，”爱妮丝说道，“他这种能力很大。”他口头上表示服从和感谢——我但愿这或许是真心的——可他处在有实权的地位，我怕他滥用权力呢。”

我说他是猎犬样的，我当时对这个形容词很满意。

“在我刚才说到的那時候，也就是爸爸对我说的時候，”爱妮丝继续说道，“他对爸爸说他要走；他说他为走而难过，但他有更好的出路。那时，爸爸好沮丧，你或我从来都没见他那么忧伤过。可是，这合伙的补救方法好像让爸爸安心了点，虽然他也一方面因为这而苦恼，而羞愧。”

“你怎么对付这事呢，爱妮丝？”

“特洛伍德，”她答道，“我做我希望是正确的事。既然想到为了爸爸必须这么牺牲，我只好劝他如此去办了。我说，这样可以减轻他生活压力——我希望能！——这样可以让我有更多机会陪伴他。哦，特洛伍德，”爱妮丝双手掩住满脸泪水叫道，“我几乎认为，我一直就是爸爸的敌人，不是爱他的女儿。因为我知道他为了爱我而变化。我知道他为了专心关注我而减少他的来往和业务范围。我知道他为了我而谢绝了多少事务，为我的担心使他的生活黯然、削弱了他精力。就因为这担心一直耗去他的精力。如果我能把这安排好该有多好！如果我能使他振作该有多好，因为是我成了他不觉已日渐衰老的祸根！”

我从没见过爱妮丝哭过。我从学校获奖带回家时，我看她眼里闪着泪光；我们上次谈到她父亲时，也曾见她那样；我们相互道别时，我曾见她把那善良的脸转过去；可我从没见过她这么悲伤，我只能无可奈何傻兮兮地说：“求你，爱妮丝，别这样！别这样，我亲爱的妹妹！”

爱妮丝在品格和意志方面都远远胜过我，所以不会让我长久恳求，不管我当时是否知道这点，现在我知道得很清楚了。我记忆中，她异乎寻常不同于别人的安祥、文静又在她身上恢复了，仿佛一片云已从一个明朗的天空中翩然飘逝了。

“我们单独在一起的时候不会很多了，”爱妮丝说道，“趁我们有机会，我恳求你，特洛伍德，对尤来亚保持友好态度。别厌恶他，别恨他和你脾性不相投的地方（我相信你有这种性子）。也许他不该受如此待遇，因为我们也并不知道他实实在在有什么罪过呀。不管怎样，首先想到爸爸和我吧！”

爱妮丝没时间再说什么了，因为门开了，华特布鲁克太太像一艘张满帆的船一样进屋了——她是个头大，还是穿的衣大，我不大清楚，因

为我分不清她的人和衣服。我依稀记得在戏院里见过她，好像我在一个暗淡的幻灯中见过她，但她显然把我记得很清楚，仍然怀疑我处于酩酊状态中。

不过，当渐渐发现我清醒，并发现我（我希望是这样）是一个规矩的青年，华特布鲁克太太对我的态度也大为缓和了。她先问我是否常去公园，又问我是否交际频繁。我对这两个问题都做了否定回答，我觉得我又令她满意了。可是，她得体地不提那事，请我次日来吃晚饭，我接受了这一邀请，然后告辞。离开时，我去事务所拜访了尤来亚一小会，但他不在，就留了一张名片给他。

我第二天去吃晚饭时，街门开着，我进门就投入了羊腰肉的蒸汽浴中。这时，我发现我并不是唯一的客人，因为我马上认出那脚夫，他重打扮了，在帮那家的佣人们，并站在楼梯下通报我的姓名。他小声问我姓名时，尽量装出从没见过我的样子，可我明明白白认得他，他也明明白白认得我。只是良心使我们都怯于承认这点。

我看到华特布鲁克先生是个中年人，脖子短短的，戴了一个又宽又大的硬领，只缺一只黑鼻头，他就像一条狮子狗了。他对我说，他很高兴结识我；我向华特布鲁克太太行礼后，他就恭敬有加地把我引见给一位穿一身黑天鹅绒衣、戴一顶巨大的黑天鹅绒帽的女人，那女人让人生畏，我记得她就像汉姆雷特的一个近亲——姑且说是他的姑母吧。

这女人是亨利·斯派克太太；她的丈夫也在场。她丈夫是个非常镇静的人，他的头不是白的，却像撒上过一层白霜。亨利·斯派克家这两位——一男一女——很得大家敬重；据爱妮丝告诉我，这是因为亨利·斯派克先生的公干和财政部有什么很远的关系，或是什么人（我忘了是哪一种人）的律师之缘故。

在客人中，我看到了尤来亚·希普，他穿着一身黑衣，神气谦卑。我和他握手时，他告诉我，说因为蒙我注意而荣幸，由衷感激我屈就下交。我巴不得他少对我来感激，因为那整个晚上，他就怀着感激围在我身边转；只要我对爱妮丝说上一句话，他就一定会用那张苍白脸上没遮盖的双眼从我们后面狰狞地盯住我们。

还有些别的客人，我觉得都像酒一样被临时冰过了。但是，有一个客人尚未进来就引起了我的注意，因为我听到通报他为特拉德尔先生。我的思绪飞回到萨伦学校，我不禁猜想：难道就是那个总是画骷髅的汤姆？

我怀着异常的兴趣寻找特拉德尔先生。他是一个冷静镇定的青年人，举止谦和，生着一头叫人好笑的头发，眼睛睁得大大的。他很快就退缩到一个远远的角落里，我想把他找出来都挺费力。终于，我把他看清了，如果我的眼睛没骗我，他就是昔日那个不幸的汤姆。

我走到华特布鲁克先生面前，说我相信我在这儿看到了一位老同学。

“真的！”华特布鲁克先生大吃一惊地说，“你很年轻，不可能和亨利·斯派克先生同过学吧？”

“哦，我说的不是他！”我答道，“我说的是叫特拉德尔的那个人。”

“哦！啊，啊！真的！”我的主人兴趣顿减地说道，“很可能。”

“如果真是同一个人，”我看着他说道，“我们就曾在一个叫萨伦学校的地方做过同学，他是个很好的人。”

“哦，是呀，特拉德尔是个好人，”我的主人面带迁就应付的表情点头说道，“特拉德尔实在是个好人。”

“太碰巧了。”我说道。

“真是太碰巧了，”我的主人接着道，“特拉德尔本来不见得会来这儿的，因为亨利·斯派克太太的兄弟生病了，他在餐桌上的位置就空了出来，特拉德尔是今天早上才被邀请的呢。一个非常有绅士风度的人，我说的是亨利·斯派克太太的兄弟呢，科波菲尔先生。”

我只能附和地哼了一声，以示完全理解，因为我压根不认识他；我问他特拉德尔先生的职业是什么。

“特拉德尔，”华特布鲁克先生答道，“是学法律的青年。是的，他的确是个好人——除了和自己过不去外，从不和别人过不去。”

“他和自己过不去吗？”我满心痛惜地问道。

“嘿，”华特布鲁克先生很满足得意似地扁扁嘴并玩弄着表链说道，“我应该说，他是那种自暴自弃的人。是的，我应该说，他决不会——比方说吧——值五百镑。一个专业界的朋友把特拉德尔介绍给我。哦，是的，是的，他有起草答辩书的才能，也能用文字清楚地阐述一个案件。我能在一年内给他点活干，一点活——给他干——相当可以的。哦，是呀。是呀。”

华特布鲁克说“是呀”的那种极端得意和满足的样子给我很深的印象。他那表情很奇特。他那样子把一个人的经历表现得淋漓尽致。这人出生时不必说衔着银匙子，又带着一架云梯；他已一级一级越过了人生各个高度，此时就站在城堡最高处，以一个哲学家和保护神的眼光瞧着那深陷在沟壑里的不幸之人了。

直到宣布开始时，我还一直想着这事。华特布鲁克先生和汉姆雷特的姑母一起走下去。亨利·斯派克先生挽着华特布鲁克太太。我本想去挽爱妮丝，却被一个站都站不住而只会傻笑的人抢了先。尤来亚，特拉德尔和我都是低年资客人，尽可能走在后面。没能挽着爱妮丝，我却并不烦恼，因为我可以上楼梯上和特拉德尔碰面。他很热情地问候我，尤来亚则强作愉快和谦卑地扭来扭去，我真想把他从栏杆上扔下去。

在餐桌上，我和特拉德尔被分别安排在两个相距很远的角落里，他坐在一个着红天鹅绒衣的女士的灼眼光芒中，我坐在汉姆雷特姑母的重重晦气中。用餐的时间很长，谈话是关于贵族和——血。华特布鲁克太太不住对我们说，如果她有什么缺点，那就是血的。

有几次，我不禁想，如果我们都不那么高雅，我们本可过得更自在些。我们是那样的极度高雅，所以我们的范围十分狭小。座中有某高尔皮吉先生和太太，他们与银行的法律事务有某种间接关系（至少高尔皮吉先生如此）。我们要么就只谈有关银行的事，或只谈有关财政部的事，简直像宫廷引见名单那样专门化了。汉姆雷特的姑母有种家传的自言自语的恶癖，这对这种情况有所补救，无论提出什么问题，汉姆雷特的姑母总要自言自语乱侃一通。问题固然不多，但我们经常折回到血的问题上，而她在抽象理论方面和她侄子一样学识渊博。

这仿佛是一群食人者在聚会，谈的话都那么充满血腥气。

“我承认我和华特布鲁克太太的意见相同，”华特布鲁克先生把酒杯举到眼前说道，“除了血，其它一切都合适！”

“哦！再没有比那更使一个人满意的了！”汉姆雷特的姑母说道，“总之，在——在一切那种事上，再没有那么完美的了。有些低能儿（幸好只不过是有些，而不是很多）喜欢干我称为偶像崇拜的那种事。绝对是偶像！崇拜职位，崇拜智能，崇拜诸如此类的东西。但这都是捉摸不定的问题。血就不是这样的了。我们看见一点鼻子上的血就知道这是血。我们在一个下巴上看到它就会说，那是血！就在那里！这是一个确切确切的事实的问题。我们说出来了。它不容怀疑。”

那个来时挽着爱妮丝，自己却站都站不稳而只傻笑的家伙把这问题说得再肯定不过——我这么认为。

“哦，你们知道，说到底，”这家伙向桌子四周看看，白痴那样地微笑着说道，“我们不能不考虑到血，你们知道。我们应该有血，你们知道。有些青年，你们知道，或许在教育或行为方面稍落后一点，或有些差池，你们知道，而使他们和别人陷入种种困境——诸如此类——但是说到底——想到他们身体里有血，就让人高兴！我自己呢，宁愿随时被一个有血的人打倒在地，也不愿被一个没血的人扶起来！”

这番宏论把这一问题做了完全彻底地概括，让人人心悦诚服。在女客们退席前，这家伙引起了很多注意。那以后，我看到一向矜持的高尔皮吉先生和亨利·斯派克先生都对我们这些共同的敌人结成一个防守同盟，他们隔着桌子进行的对话奥妙无比，他们就是要以此来击败我们，击溃我们。

“那种四千五百镑的第一种债券事务还没按所期望的途径进行吧，斯派克，”高尔·皮吉先生说道。

“你是说A的D种吗？”斯派克先生问道。

“是B的C种。”高尔·皮吉先生说道。

斯派克先生抬起眉毛，一副很关心的模样。

“一旦这问题禀告给了爵爷——我不必说他的名字了，”高尔皮吉先生克制着自己说道。

“我明白，”斯派克先生说道，“是N氏。”

高尔皮吉先生含糊地点点头——“禀告他后，他的回答是‘要就还钱，要就无敕。’”

“我的天哪！”斯派克先生叫道。

“‘要就还钱，要就无敕，’”高尔皮吉先生坚定地重复道。“而下一个承受人——你明白我意思吗？”

“K氏，”斯派克先生一脸不详地说道。

“——K氏当时断然拒绝签字。为此到新门找了他，可他干脆拒绝那样做。”

斯派克先生那么关注此事，已变得呆呆的了。

“眼下，这问题就这么搁了起来，”高尔皮吉先生往后靠到椅子上说道。“如果，因为事关重大，我不能一一解释，那么我们的朋友华特布鲁克先生是会原谅我们的。

对于他在餐桌上提到这些关系、这些名字（尽管只是暗示着提到），我觉得华特布鲁克先生只是感到非常高兴。他做出一种表情，模糊地表

示十分了解（不过，我相信他并不比我对上述那些话明白得更多），并对当时所采取的那种谨慎小心大加夸赞。斯派克先生既被告以这样一种秘闻，当然也就要回敬他朋友以这样一种秘闻。这一来，前面的那对话又由另一个人主持下去。在这次对话中，吃惊的轮到高尔皮吉先生了。就这样反复轮流下去。而在这对话进行的所有时间里，我们这些局外人不断地感受到所谈的重大关系带来的压力；而我们的主人则自鸣得意地把我们看作一群敬畏惊恐的祭品。

能上楼去见爱妮丝，和她在一个角落谈话，并把特拉德尔介绍给她，于我实为了一件高兴的事。特拉德尔很腼腆，但讨人喜欢，还是过去那样一个好脾性的人。由于他明天早上要去一个地方一个月，必须今晚早点离开，我不能和他畅谈。不过，我们交换了住址，约定他回伦敦后我们再相聚。听说我见到了斯梯福兹，他非常感兴趣，并且那么热情洋溢地称赞他，我要他把对斯梯福兹的这些看法说给爱妮丝听。可爱妮丝这时只一个劲朝我看，在只有我一个人注意她时才轻轻摇摇头。

我相信她在这些人中间不能生活得惬意，所以听她说几天内就要离去，我几乎感到高兴了，虽说想到这么快又要和她分手未免难过。这想法搁在心里，我便一直留在那儿，等到其他客人都走完。我和她谈话，听她唱歌，这又使我愉快地回忆起在她布置得非常可爱的古色古香的家中度过的幸福时光，我实在想在那里等到半夜后才走，可是华特布鲁克先生客厅的灯光全熄后，我再没理由待在那里了，只好违心地和她告别。那时，我比任何时候都强烈地感到：她是我的吉祥天使，如果我想象中她那可爱的面庞和平静的微笑仿佛像天使一样远远照到我身上，这想象也并没错。

前面说到，客人都走了，可尤来亚理当除外，我不能把他归于那些人中。他一直不停地在我们附近走来走去。我下楼时，他跟随在后；我走出房子时，他紧贴我身，慢吞吞地把他那又瘦又长的手指伸进比他手指还长的大手套指套中，那种手套叫大盖·孚克手套，是根据国会爆炸案主犯之名来命名的。

我并不是想和尤来亚来往，可是由于记得爱妮丝的请求，我便问他可愿到我的寓所去喝一杯。

“哦，真的，科波菲尔少爷，”他答道——“请你饶恕，科波菲尔先生，不过那称呼那么顺口就说出来了——我希望你不是勉强自己邀请像我这么一个卑贱的人去你的住处吧。”

“这谈不上什么勉强呀，”我说道。“你来吧？”

“我非常愿意去，”尤来亚扭扭身子说道。

“行，那就去吧！”我说道。

我不禁表现得对他有些不恭，可他显出不把这放在心上一样。我们走最近的一条路，一路上没多说什么。他是那么谦卑地戴那只怪手套，直到走到我的住处了，他仍往手上戴，好像一直没能戴上一样。

我带他走上黑洞洞的楼梯，怕他的头撞在什么东西上面。在我的手中，他那只又湿又冷的手就像只蛤蟆，我真想扔开它而跑开。不过以爱妮丝和待客之道为重，我仍把他带到我的火炉边；我点亮蜡烛后，他对烛光下的房间表示谦卑的喜欢。我用为克鲁普太太喜欢而常用的那只丑陋的锡杯——我想这原本是做一个刮脸杯设制的——热咖啡时，他表示

那么丰富的感情，我真想以汤烫伤他为快。

“哦，真的，科波菲尔少爷，我是说科波菲尔先生，”尤来亚说道，“我真的从没想到过，我会亲眼看到你招待我呢！不过，不知怎么回事，我遇到那么多——以我这么卑贱的地位，我相信——我从来没想过的事，真像甘霖从天而降呢。我猜，你已听到一点我升迁的消息了吧，科波菲尔少爷——我应该说，科波菲尔先生？”

他坐在我的沙发上，把他那兀兀的膝盖骨在咖啡杯下拱起，他的帽子和手套放在地板上。他把茶匙转来转去，他那仿佛被灼去了睫毛的裸红眼转向我却不看我，随呼吸而一下下抽动的鼻孔中那凹痕仍然像我以前描写的那样讨厌，再加上他全身从下巴到脚像蛇那样蠕动，这便使我当时暗自决定：我很不喜欢他。留他作客使我不安，由于当时我年轻，并不习惯掩饰我那种强烈的厌恶。

“我猜，你已听说一点我升迁的希望了吧，科波菲尔少爷——我应该说，科波菲尔先生？”尤来亚说道。

“是的，”我说道，“一点点。”

“啊！我早就想爱妮丝小姐会知道这件事的！”他平静地接着说道，“我很高兴发现爱妮丝小姐知道此事。哦，谢谢你，科波菲尔少爷——先生！”

我真想把已放在地毯上的脱靴器向他扔过去，因为他设圈套来让我说出有关爱妮丝的事，哪怕这是不当紧的事。可我只是喝着咖啡。

“你已经证实你是多么灵验的预言家了，科波菲尔先生！”尤来亚继续说道。“啊呀，你已经证实你是多么灵验的预言家了！有一次你对我说，或许我要成为威克费尔德先生的合作人，或许会有一个威克费尔德——希普事务所，你不记得了吗？也许你不记得了；不过，当一个人处于卑贱之中时，科波菲尔少爷，他可会把这些话牢记在心，念念不忘呢。”

“我记得我这样说过，”我说道，“可我当时认为可能性很小。”

“哦！谁会以为有可能呢，科波菲尔先生！”尤来亚兴奋地说道：“我相信我当时也不这么认为。我记得我亲口说过，说我太卑贱了。我当时的确是这么想的。”

他勉强地挤出一个笑容，坐在那里看火，我看他。

“但是最卑贱的人，科波菲尔少爷，”他继续又说道，“或许是优秀的助手。我想起很高兴，我曾做过威克费尔德先生的优秀助手，我也许会做得更优秀呢。哦，他是多么可敬的人，科波菲尔先生，不过他过去多么大意呀！”

“我很遗憾听到这话，”我说道。我忍不住很尖刻地补充道，“不论从什么观点来看。”

“的确是这样，科波菲尔先生，”尤来亚答道。“不论从什么观点来看。尤其是从爱妮丝小姐的观点来看！你不记得你自己那些很动人的话了，科波菲尔少爷；可我记得呢；有天你说每个人都赞美她，为这话我还感谢你呢！我想你已忘了吧，科波菲尔少爷？”

“没忘，”我冷冷地说道。

“哦，我多高兴，你没忘！”尤来亚叫道。“想想吧，是你首先在我这卑贱的胸中燃起了希望的火花呢，而你还没有忘记！哦！——你愿

再赏我一杯咖啡吗？”

他说燃起火花时那加重的语气，他说话时转向我的目光，都有令我感到某种让我吃惊的东西在其中，仿佛我能看到他被一团火光照亮了。想到他还用完全不同的声调提出的那请求，我就用那个刮脸杯来款待他了。可是我在倒咖啡时手有些发颤，一种自觉不是他对手之感在胸中升起，一种对他随后会说什么的忧虑袭上心头，我觉得这些不会逃过他眼睛。

他什么都不说。他把咖啡搅了又搅，他小口啜咖啡，他用他那可怕的手轻轻地摸他的下巴，他看着火，他打量着这个房间，他向我发出微笑（但不如说是喘气更确切），他心怀那种过份的谦卑扭来扭去，他一次又一次搅咖啡，啜咖啡，但他不说话，让我来续上我们的对话。

“照你说的，威克费尔德先生，”我终于说道，“抵得上五百个你——或我——的威克费尔德先生；”我觉得，我没法不尴尬地结巴着把那话分成几节来说，要我的命也没法；“过去很大意，是不是，希普先生？”

“哦，的确很大意，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谦卑恭敬地叹口气答道，“哦，非常大意！不过，我希望你叫我尤来亚，如果你高兴的话。那才像从前呢。”

“行！尤来亚，”我好不容易才说出这个名字来。

“谢谢你！”他很热情地答应道。“谢谢你，科波菲尔少爷！听到你说尤来亚，就像听见往日的风声和钟鸣。请你原谅。我刚才说了些什么呀？”

“关于威克费尔德先生的，”我提醒他道。

“哦，是的，不错，”尤来亚说道，“非常的大意，科波菲尔少爷。这是只能在我你之间说的一件事。就是对你，我也只能提到而已，不能深谈。在过去的几年里，任何人处在我的位置，这时都会把威克菲尔德先生（哦，他又是一个多么有价值的人，科波菲尔少爷！）捺在大拇指下了。捺在——大拇指下了，”尤来亚慢慢地说着，并同时把他那看上去很冷酷的手伸到我桌上，又把他的拇指按在上面，按得桌子直晃，房间也在晃动。

就算我不得不眼看他用他那八字脚站在威克菲尔德先生头上，我觉得我也不能更恨他了。

“哦，啊呀，是的，科波菲尔少爷，”他用柔顺的声音又继续说道——这声音和他那丝毫未减轻压力的拇指按捺动作形成了再鲜明不过的对比，“无疑。一定有损失、羞辱，有许多我不知道的。威克菲尔德先生知道这点。我是一个卑贱地为他效力的卑贱的助手，他把我放在我无法指望可及的地位上。我应该多么感激他啊！”他说完后，脸立刻转向我却并不看我；他把他那弯了的拇指从所按之处移开，然后若有所思地慢慢刮他那瘦长的下巴，好像刮脸一样。

我记得很清楚，当我看见他那被红红炉火映照阴险的脸，看到他又准备说什么时，我的心是何等愤怒地跳动。

“科波菲尔少爷，”他开始说道，“可我是否耽误你入睡了？”

“你没有耽误我入睡。我一向睡得很晚。”

“谢谢你，科波菲尔少爷！的确，自打你第一次和我说话的那时起，

我就从我那卑贱的地位，点点往上升，可我仍然卑贱。我希望我永远卑贱。如果我对你说一点我的心里话，你不见得会认为我更卑贱吧，科波菲尔少爷？是吗？”

“不会的，”我勉强说道。

“谢谢你！”他拿出他的手帕来开始擦他的手心，“爱妮丝小姐，科波菲尔少爷——”

“嗯哼，尤来亚？”

“被自然地叫作尤来亚，这太美了！”他一面叫道，一面像条挣扎的鱼那样抖了一下。“你觉得她今晚模样很美吧，科波菲尔少爷？”

“我觉得她永远都是一个样，在各方面都超过她周围的一切人，”我答道。

“哦，谢谢你！一点不假！”他叫道。“哦，多谢了，多谢了！”

“不用，”我傲慢地说道。“你没有谢我的理由呀。”

“嘿，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说道，“事实上，这正是我斗胆对你说的我心里话。虽然我如此卑贱，”他更加用力地擦着手，时而看看火，时而看看手，“虽然我母亲是如此卑贱，我那贫寒但清白的家如此简陋，但爱妮丝小姐的身影——我不怕把我的秘密告诉你，科波菲尔少爷，从我第一次在小马车里见到你时起，我就对你毫无隐瞒了——却早已刻在我心中了。哦，科波菲尔少爷，我怀着多么纯洁的爱情爱我的爱妮丝走过的地面啊！”

我相信，我当时有种狂热的冲动，想抓起火炉里烧红的火钳把他刺穿。一惊之后，这想法如从一枝枪里射出的子弹那样离开了我，可是在我心中，爱妮丝的身影仍被这红头发畜牲的妄想亵渎沾污了。这时，我看到他歪坐在那里，就像他身子被他那下流的灵魂扭曲了一样，他看着我，我不禁一阵发昏。我似乎看到他在膨胀、变大，他的声音似乎充斥了整个房间；这一切似乎在从前什么时候发生过的奇怪感觉（或许人人都有过这种感觉），以及料想他将会说什么的奇怪感觉把我统辖了。

我及时看到他脸上小人得志的表情，这比其它任何努力都更能使我记起爱妮丝的请求，于是我镇静地——这在一分钟前是我绝对不能想象的——问他，他可把他的感情向爱妮丝表白过。

“哦，没有呢，科波菲尔少爷！”他答道；“哦！没有呢！除了对你，我没对任何人表白过。你知道，我不过才从我那卑下的地位往上升。我把希望大部分寄予让她发现我对她父亲如何有用（我自信，科波菲尔少爷，我对他非常有用），和怎样为他排除障碍而让他顺利往前，她那么爱她的父亲，科波菲尔少爷（哦，一个女孩这样做是多么可爱呀！），我相信，为了父亲，她会对我好的。”

我已看出这个恶棍全部的阴谋，也明白他为什么会向我公开这事。

“如果你好心帮我守住这秘密，科波菲尔少爷，”他接下去说道，“而且，总的来说，不反对我，我就把这视为你的特殊恩惠了，你不会愿意找麻烦的。我知道你心地多仁慈；可是，由于你是在我卑贱时（我应该说在我最卑贱时，因为我现在还是很卑贱）认识我的，说不定你会在我的爱妮丝面前反对我。我叫她为我的，你知道，科波菲尔少爷。有首歌中唱道，‘把她叫做我的，哪怕将皇冠舍弃！’我希望将来有一天能这样做。”

亲爱的爱妮丝！那个可爱善良的人，凡我想到的人没有一个配得上她，会给这么一个恶棍做妻子！

“现在不用急，你知道，科波菲尔少爷，”尤来亚继续阴险地说道，当时我正怀着上述想法坐在那里望着他。“我的爱妮丝还很年轻；母亲和我也还得往上爬，在时机完全成熟之前，还有许多事情要做新的安排。所以，我有很多机会让她慢慢领会我的希望。哦，为了这个秘密我非常感激你！哦，知道你了解了我们的心事，又决不会反对我（因为你一定不希望给那个家带来麻烦，你想不出，这让我多么放心啊！”

他握起我的手，我不敢把手收回。他潮乎乎地捏了一下，然后看他那表面褪蚀成灰白色的表。

“啊呀！”他说道，“过了一点钟了。叙旧时，时间过得这么快，科波菲尔少爷，几乎一点半了呢！”

我回答说，我以为还要晚些了呢。我并非真这么认为，不过只有这么说才能结束这场谈话。

“啊呀！”他犹豫了一下说道。“我现在住的地方是在靠近新运河下游的一家公寓式旅馆，科波菲尔少爷，那儿的人们大概早在两小时前就睡着了呢。

“很对不起，”我马上说道，“我这儿只有一张床，而且我——”

“哦，就别提床了，科波菲尔少爷！”他一条腿抬起，如痴如迷地答道。“不过，你肯让我在火炉前睡下吗？”

“如果只有那么办，”我说道，“就请睡我的床吧，我在火炉前睡。”

他的惊异和谦让实在有些过份，他拒绝我那番话的声音太响，几乎传到远在下面一个水平线的一间房里，惊动正在那里熟睡（我猜想）的克鲁普太太。有一个永远不能校正的时钟滴答声是帮克鲁普太太睡眠的东西。每次当我们在时间问题上有点不同意见，她就拿出那个钟来做证；而这个钟永远慢了不止三刻钟，也永远在早晨由最可靠的权威来校正拨准。在我当时的窘迫下，怎么也无法说服他接受我的卧室，我只好尽可能做最好的安排，让他在火炉前安歇。我用沙发垫（比他那瘦长身子短很多），沙发靠垫，一张毯子，一条桌布，一条干净的晨餐餐巾布，一件大衣等为他做成铺盖，他对这安排感谢不尽。我又借给他一顶睡帽，他立刻戴在头上了，睡帽下，他的模样那么奇丑可怕，从此以后，我再也不戴睡帽了。

我永远忘不了那一夜。我忘不了我怎样辗转反侧，怎样为想到爱妮丝和这个家伙而苦恼，怎样考虑我能做并应做些什么，怎样最后决定为了她的宁静我还是什么也不做，将我所听到的压在心底。如果我曾睡着过一小会，那么我刚入睡，眼前就出现爱妮丝的影子，眼光柔和的她满怀爱怜地看着她父亲，就像我常看到她父亲看她那样；她面带恳求的神情使我感到莫名其妙的无比恐怖。我醒来时，想到尤来亚就睡在隔壁，顿时这记忆就像一个惊醒了睡眠的恶梦一般使我倍受折磨，我还同时感到沉重的忧虑，好像我让一个比恶魔还坏的东西在这里留宿。

那把火钳也走进了我迷糊的思想而不肯出来。在似睡非睡状态中，我想，这东西依然是又红又烫的，我把它从火中取出将他刺穿。后来，这念头是如此让我不安，以至我虽明知这是幻想，仍偷偷走到隔壁去看他。我看到他仰卧在那里，腿不知伸到哪去了，嗓子眼里呼哧呼哧响，

鼻子不透气却把嘴张得像个邮筒。在现实中，他比我在那烦恼的幻想中更丑陋，我后来竟因这憎恶而被他吸引得每过半小时就去那一趟，身不由己，只想多看他一眼。这漫漫长夜和先前一样沉重和无望，黑沉沉的天边并没有半点曙光。

早晨，看到他走下楼梯时（因为——谢天谢地！——他不肯留下来吃早餐，我觉得黑夜也和他一同离开了。我去博士院时，特别吩咐克鲁普太太别关上窗，好让我的起居室通气，除掉他的气味。

## 第二十六章 我堕入了情网

直到爱妮丝离开伦敦时，我才又见到尤来亚·希普。我去票房向她告别，为她送行，他也在那儿，准备乘同一辆车回坎特伯雷去。看到他把准备穿的深紫色高垫肩短外套连同一把像小天幕一样的伞一起放在车顶后的高高座位上，这使我多少感到点满足；爱妮丝当然已坐在车厢里了。不过，我在爱妮丝眼前努力作到和尤来丝维持友好关系，我想这努力理应不会白费。在车窗前，尤来亚也像在餐桌边那样，没有片刻休闲，如一只兀鹰那样在我们附近盘旋，把我和爱妮丝交谈时片言只语完全摄入耳中，一点也不放过。

他那晚在火炉边说的一些话令我陷入一种苦恼境地。在那苦恼中，我反复想着爱妮丝关于合伙的那番谈话。“我做我希望是正确的事。既然想到为了爸爸必须这么牺牲，我只好劝她如此办了。”为了父亲，她不惜做出任何牺牲，那她就会因为对父亲的爱而做许多让步，并将这种爱做为这些让步的理由。这些不祥又令人伤心的预感一直压在我心头。我知道她有多爱他。我知道她的为人有多真诚。我从她所说的得知，她把自己看作并非出自本意而造成父亲陷入误区的原因，她还认为她欠父亲许多，她十分迫切而诚恳地想偿还。看到她和这个穿绛紫外套的可怕的鲁福斯有天渊之别，我得不到任何安慰，因为我觉得他们的天渊之别正是最大的危险，就因为她的灵魂这么纯洁而忘我，但他的灵魂却那样龌龊而自私。无疑，他完全知道这点，而且以他的那种狡诈，他已想好了。

可是，我又非常明确地知道，做这种牺牲的后果必然会毁掉爱妮丝的幸福；也确切地从她的举止上知道，她当时对此毫无觉察，这阴影尚未投到她身上，如果我向她警告这即将发生的事，就会马上伤害她；所以我什么也没多说就和她分手了。她从车窗向外微笑着摇手以示作别，而缠住她的恶魔则在车顶上扭来扭去，仿佛他已把她捏到手心，大获全胜了。

有很久，我都无法忘记和他们分别时的情形。爱妮丝写信给我说她已平安抵家，我却像看到她离开那样悲哀。无论何时，只要我陷入沉思，一定会考虑到这问题，于是我所有的不安又比过去多了一倍。几乎天天夜里我都梦见这事。这事已成为我生活的一部分，就像我的脑袋那样和我的生命不可分开了。

我有足够的闲暇来咀嚼我的不安，因为据斯梯福兹来信说他在牛津。我不在博士院时便寂寞万分。我相信，当时，我已对斯梯福兹有了一种潜在的不信任。尽管我回信时写得热情洋溢，可我觉得总的来说，我惟愿他当时不上伦敦来。实际上，爱妮丝对我的影响与想见到他的愿望相比，前者显然占了上风，我想恐怕是这样的。而且，由于爱妮丝在我的思想和兴趣中占了那么大部分，她对我的影响也就更大了。

在这期间内，日子一天又一天、一星期又一星期地溜走了。我成了斯宾罗——约金斯事务所的练习生。每年，我从姨奶奶处得到九十镑（房

---

意为“红发鬼”，英王威廉二世绰号，其人貌丑，性情残酷。

租和零花在外)。我的寓所已为十二个月的租约定下了，虽然我仍觉得夜里那地方可怕而夜太漫长，我在情绪低落心尚平衡的状态下安定下来，并且在那里使劲喝咖啡。回想起来，我在那段日子里喝下的咖啡真当以加仑计呢。也就是在那段日子里，我有三大发现：第一，克鲁普太太患了种奇症叫“金蓝病”，大抵当她鼻子发炎时便会发病，她只好不停地用薄荷来治疗；第二，我的食品贮藏室里的温度不正常，以至白兰地的瓶子炸了好些；第三，我在这世界上好生孤独，我常用叙事诗的片断将这情形记录下来。

在约定做练习生的那天，除了用夹心面包和葡萄酒在事务所招待那些文书们以及晚上我一个人去看了戏，我没举行任何庆祝活动。因为看博士院式的《陌生人》一戏，我受了极大刺激，以至回家后，我几乎认不出镜子里的我来。订好约后，斯宾罗先生说，由于他女儿就要从巴黎回来而家里的安排又有点混乱，否则他准会很高兴请我上他在诺伍德的家，庆祝我们的新关系。不过，他表示，女儿回家后，他希望能有机会招待我。我向他表示了谢意，也知道了他是一个有女儿的鳏夫。

斯宾罗先生很守约。不过一个或两个星期，他就提到这种安排，并说如果我肯赏光在星期六去他家并一直待到星期一早上，他会极快乐。我当然说我很乐意；他就决定用他的四轮马车接送我。

到了那一天，连我的厚毡包也成了受雇文书们艳羡的对象。他们认为诺伍德住宅是一神秘的圣地。其中一人告诉我说，他听人们说斯宾罗先生饮食用的全是银器和名瓷餐具。另一人说，那里的香槟酒像一般人家装淡啤酒那样成桶成桶地装。带假发叫提菲的那个老文书说在这儿干了多年，曾去过那里几次，每次都深入到早餐厅。他形容那里是最豪华的所在，并说他曾在那里喝过产自东印度的棕色葡萄酒，那酒贵重到令人眼都睁不开。

那天，我们宗教法庭中有个延期案件——把一个在教区委员会里反对修路的面包师开除出教会的案件——据我看，那证词之长是《鲁滨逊漂流记》的两倍，所以结束时已经很迟了。不过，我们判他出教六星期，还罚他巨额的诉讼费。而后那个面包师的代诉人、法官、还有双方的律师（他们关系很好）一起出了城，斯宾罗先生和我也被那辆四轮马车载走了。

那辆四轮马车很精致；那两匹马拱起脖子，抬起腿，好像它们也知道它们属博士院一员一样。在博士院，人们争相讲排场，所以造出些很精致的马车。不过，我一直就认为，将来也永远认为，在我那时代的潮流是浆得硬硬的衣服。我相信，代诉人穿着件硬硬的衣服，他们的容忍之心也到了人类天性所能及的极限了。

我们一路很快乐。斯宾罗先生对我的职业作了些指示。他说，这是世界上最上流的职业，决不应将其与律师行当混为一谈，因为这完全不同，这职业更专门化，更少些机械性，利益也更多。他说，我们在博士院里比在其它任何地方都要轻松得多，这样一来我们就成为一个特权阶层了。他说，我们主要受雇于律师，这令人不快的事实是无法掩饰的，但他教我明白了：律师都是人类中的劣等种族，无处不受代诉人轻视。

我问斯宾罗先生他认为最好的业务是什么。他回答说是发生争议的遗嘱案，如案中涉及价值三或四万镑的小财产，那就再好不过了。他说在那种案件上，不仅在辩论的每一程序上有很好的挑刺机会，在质询和反质询上有无穷证据（不用说先后要上诉于代表法庭和议院了），还因为诉讼费最后肯定由各方出；而双方只顾论短长，自然不计费用了。后来，他又对博士院作了全面赞颂。博士院最值得称道处（据他说）乃是其周密性。这是世界上组织得最合理的地方。这是周密观的完美代表。一句话可以概括。比方说，你把一桩离婚案或索赔案提交宗教法庭。很好。你在宗教法庭中审理它。你在一个家庭集团中安安静静打小牌，从容不迫把牌打完。如果你对宗教法庭不满，那又怎么办呢？当然，你就去拱型法庭。什么是拱型法庭呢？在同一法庭的同一房间里，用同一个被告席，有同一些律师，但法官是另一个，因为宗教法庭的法官可以在任何开庭日以辩护士身份出庭。得了，你又来打小牌了。如果你还不满意，那好。那你又怎么办呢？当然，你就去见代表们。谁是代表们呢？嘿，教会代表就是些没任何职务的辩护士。当上述两院打小牌时，他们都观战过，也看了洗牌、分牌、斗牌的全过程，还和斗牌的人一一交谈过，现在却以法官身份出现，来把这案做一个皆大欢喜的结案！斯宾罗先生郑重地总结说，那些不知足的人会说博士院的腐败、封闭以及对其改良的必要；但当每斛小麦的价格达到最高之时，博士院也是最忙之季。一个人可以把手按在心上对全世界说道——“碰碰博士院，国家便要完！”

我对这番话洗耳恭听，虽然我得承认，我怀疑国家是否像斯宾罗先生说的那样感谢博士院，但我恭敬地接受了他这番议论。至于每斛小麦的价格么，我很谦卑地认为非我力量所及。至今，我也永远战胜不了那斛小麦。在我这一生中，一遇到什么问题，它就要出场打击我。现在，我也还不太清楚，在无数不同的时机，它和我究竟有什么关系，或它有什么权利一定要压倒我，无论在什么问题只要这位叫斛的老伙计硬是介入了。（我觉得它总这样干），我就一败涂地了。

这是离了题的话。我可不是那个去碰博士院而让国家完蛋的人。我用缄默来谦卑地表示我同意年资和学问都高于我的人所说的每一句话。我们也谈了《陌生人》，谈了戏剧，谈了那两匹马，一直谈到我们来到斯宾罗先生住宅的大门前才告一段落。

斯宾罗先生的住宅有个可爱的花园。虽然并非时值一年中赏玩花园的最佳季节，但我仍被那打理得美丽的花园迷住了。那儿有一片可爱的草地，有一丛丛的树，有我在昏暗中仍可辨出的观景小径，小径上有搭成拱型的棚架，棚架上有时令的花草。“斯宾罗小姐就在这里一个人散步。”我心想，“天哪！”

我们走进灯光通明的住宅，走过挂有各式高帽、软帽、外套、格纹上衣、手套、鞭子和手杖的过道。“朵拉小姐在哪里？”斯宾罗先生对仆人说道。“朵拉！”我心想。“多美的名字啊！”

我们转进附近一间房（我想那就是以棕色东印度葡萄酒而著称的早

---

尽管人口谷类征税法于1846年废除，但狄氏写此书时（书成于1850年），小麦问题仍是焦点之一。凡遇不近情理事，人们便说：“小麦价格如此，这事也只好如此。”

餐厅了)，我听到一个声音说道“科波菲尔先生，小女朵拉，小女朵拉的密友！”无疑，这是斯宾罗先生的声音，可我听不出了，也不在意是谁的了。一刹那间一切都过去了。我的命运应验了。我成了一个俘虏，成了一个奴隶。我神魂颠倒地爱上了朵拉·斯宾罗！

我觉得她不是凡人。她是仙女，是西尔弗，我不知道她是什么——没人见过的什么，人人都渴慕的什么。我立刻堕入爱情深渊。在深渊边上，我没停一下，没向下看，也没回头看，连话都没来得及和她说一句，就头朝下地栽下去了。

“我”，我鞠躬后，一个熟悉的声音说道，“从前见过科波菲尔先生。”

说话的不是朵拉。不是；而是那个密友，默德斯通小姐！

我不认为当时我很吃惊。据我可信的判断，吃惊这一本能已不复在我身上存在了。在物质世界中，除了朵拉，一切可令人吃惊的事物都不足道了。我说道：“你好，默德斯通小姐？我希望你很好。”她答道：“很好。”我说道：“默德斯通先生好吗？”她答道：“舍弟很健旺，谢谢你。”

斯宾罗先生看到我们彼此相识，我相信，他已吃惊，这时他找得时机插进来说：

“科波菲尔，”他说道，“我很高兴地知道你和默德斯通小姐早就认识了。”

“科波先生和我，”默德斯通小姐板着脸不动声色地说道，“是亲戚。我们一度稍有相识。那时他还是小孩。从那以后，命运把我们分开。我几乎认不出他来了。”

我答道，无论在何地，我都能认出她来。那是千真万确的。

“蒙默德斯通小姐好意，”斯宾罗先生对我说道，“接受了做小女朵拉密友的职务——如果我可以这么说的话。小女朵拉不幸丧母，多亏了默德斯通小姐来做她的伙伴和保护人。”

当时，我心头一下闪过一个念头，我觉得正如那藏在衣服口袋里的叫做防身器的暗器一样，默德斯通小姐与其说是保护人，不如说是攻击者。但当时除了朵拉以外，对任何问题我都不会久想了，我只抓紧时间来看着她，我觉得我从她那娇嗔任性的举止中看出了她和她的伙伴和保护人并不怎么亲密。就在这时，我听到铃声。斯宾罗先生说，这是第一道通知晚餐的铃声。于是我就去换衣了。

在那种忘情的状态下，还记着换衣服或干别的什么事，未免就显得可笑。我只能咬着我毡提包上的钥匙坐在火炉前，想着那迷人的、孩子气的、眼睛明亮的、可爱的朵拉。她的身材多美好，面容多娇艳，她的风度多文雅、多么多变又多么迷人啊！

好快，铃又一次响起，我已来不及像在那种情况下人们所希望的那样好生收拾一下自己，只好匆匆换了衣下楼去。那里已有一些客人了。朵拉正和一个白发老先生谈话。他虽然白发苍苍——据他说他自己已经做了曾祖父了——仍遭到我疯狂地嫉妒。

我陷入怎样一种心境了哟！我嫉妒每一个人。想到有什么比我和斯

宾罗先生更熟悉我就不能忍受了。听他们谈到我没有参加的活动，我就痛苦极了。一个有着极光滑秃头的人很温和地隔着餐桌问我是否是第一次到这家，我真想向他施以一切粗暴的行为予以报复。

除了朵拉，我不记得还有谁在那里了。除了朵拉，我不记得桌上有什么菜肴。我的印象是，我把朵拉完全吞到肚子里去了，有半打碟子的食物未被我动过就撤下去了。我坐在她身旁，和她谈话。她的声音细声细气悦耳动听，她的娇笑魅力横生，她的举手投足都愉快动人到让一个着迷的青年成了她死心塌地的奴隶。她一切都是娇小的，越娇小越可爱，我这么认为。

当她和默德斯通小姐（宴会中没别的女人）走出餐室时，我生出一种幻想，只有耽忧默德斯通小姐会对她诽谤我，我这幻想才受到纷扰。那个秃头又亮又滑的温和的人给我讲着一个很长的故事，我想和花园有关；我觉得好像几次听他说“我的园丁”一类的话。我装出很聚精会神倾听的样子，但我始终和朵拉在一个伊甸园里游玩呢。

我们走进客厅时，默德斯通小姐那冷酷而又漠然的表情又让我心忧，生怕我会在我爱的人面前受诽谤。可是，一件出乎意外的事使我释然了。

“大卫·科波菲尔，”默德斯通小姐向我招手，把我引到一个窗前。“说句话儿。”

只有我和默德斯通小姐四目相视了。

“大卫·科波菲尔，”默德斯通小姐说道，“我不必多谈什么家常事。那并不是让人愉快的话题。”

“一点也不是，小姐，”我说道。

“一点也不是，”默德斯通小姐同意地说。“我不愿记起往日分歧，或往日的粗暴行为。我受到过一个人——一个女人，为了我们女人的名誉，我讲起来未免遗憾——的粗暴对待，提起她来，我就讨厌并恶心，所以我不肯提到她。”

为了姨奶奶之故，我心头很愤慨；但我说，如果默德斯通小姐愿意，不提她当然更好。我还说，听到别人不客气地提到她，我就不能不直爽明白地说出我的看法。

默德斯通小姐闭上眼，一脸轻视地低下头；然后慢慢睁开眼，继续说道：

“大卫·科波菲尔，我不想掩盖这事实，在你小的时候，我对你持不满意的看法。这看法或许是错的，你也许已经变好了。现在，在我们中间这已不成障碍了。我相信，我属于一个素以坚定著称的家庭，我不是由环境造就的那种人或可以改变的人。对你，我可以持自己的看法。对我，你亦可持你自己的看法。”

这次低下头的是我。

“不过，这些看法”，默德斯通小姐说道，“没必要在这里相冲突。眼前这种情况下，无论从哪一方面看都最好不这样。既然命运使我们又走到一起，那么别的机会下我们还会相遇。我建议，让我们在这里像远亲那样相处吧。家庭的情况使我们只好这样，我俩应谁也完全不谈到对方。你同意这意见吗？”

“默德斯通小姐，”我答道，“我觉得，你和默德斯通先生对我很

残酷，对我母亲很刻毒。我只要活着，就不会改变这看法。不过，我完全同意你的建议。”

默德斯通小姐又闭上眼、低下头。然后，她只用她那冰冷坚硬的手指点点我手背，就调弄着她腕上和脖子上的那些小锁链走开了。这些小锁链似乎还是从前我第一次见到她时的那些，因为样式完全相同。这些锁链，和默德斯通小姐的性格联系在一起，就使我想起监狱门上的锁链；使一切在门外看到它们的人能想到门里的情形。

那个夜里我知道的不过如此：我心上的皇后弹奏着吉它这样了不起的乐器并用法语唱迷人的小曲。歌词大意是：“不管什么，我们应该跳个不停，嗒啦啦，嗒啦啦！”我深深陶醉于幸福中了。我不肯吃点心。我的灵魂对酒特别生畏。当默德斯通小姐把她拘捕带走时，她微笑了，向我伸出她那芬芳的手。我在一面镜子里看了自己一眼，我那傻乎乎的模样如同白痴一样。我在一种如醉如痴的状态下入睡，在一种脆弱迷恋的心境中起床。

这是个晴朗的早晨，时间尚早，我觉得我应该去那些拱形花棚下的小径上走走，玩味她的影子。我走过过道时，碰见了她的狗。狗的名字是吉普（吉普赛的简称）。我温和地朝它走去，因为我连它也爱上了。可它露出满口牙，钻到一把椅子下面大声吠叫，一点也不愿接受我的爱抚。

花园里很凉爽而安静。我边走边想，如果我一旦和这宝贝订婚，我会幸福到何等地步。至于结婚、财产等这类问题，我相信那时我像爱小爱米丽时一样天真无邪。能被允许称她朵拉，给她写信，爱她，崇拜她，我能相信她就是和别人在一起时仍然思念我，这一切于我就是人类一切野心的顶点了——我相信那是我野心的极限了。无疑，我是一个多愁善感的小情种；不过在这一切之上，我仍有一颗纯洁的心。回想这一切，虽觉好笑，却不觉有半点轻视。

我走了没多久，就在拐弯处碰见了她。我记起那个角落时，我又感到从头到脚一阵颤慄，手中的笔也发抖了。

“你——出来得——这么早，斯宾罗小姐，”我说道。

“在屋里那么无聊，”她回答道，“而默德斯通小姐又那么荒谬。她胡说什么要等天气干一点我才能出来。干一点！（说到这里，她发出最悦耳的笑声）。在星期天早上，我不练习音乐的早上；我总得有点什么事干呀。所以我昨晚告诉爸爸，我非得出来。何况，这是一天中最亮的时候，你不这么认为吗？”

我不顾一切并且结结巴巴地说，我觉得当时的确很亮了，但一分钟前还是很黑暗呢。

“你是讲客气话吧？”朵拉说道，“还是天气真的变了？”

我更结结巴巴地说，这不是客气话，实在是明明白白的事实；虽然我并没感到天气有什么变化。我很不好意思地又补充说明道：是我心情状态有变化。

她把她那鬃发摇了下来，这下就把她羞红的脸遮住了。我从没见过那样的鬃发呢——我怎么能见过呢，因为从没有那样的鬃发呀！而那鬃发顶上的草帽和蓝缎带，如果我能把它们挂在我白金汉街上的卧室里，那会是怎样的无价之宝呀！

“你刚从巴黎回吗？”我说道。

“是的，”她说道。“你去过巴黎吗？”

“没有。”

“哦！我希望你不久去那儿。你一定会很喜欢它的！”

心底的悲哀不由得浮上了脸。她竟希望我走，她竟以为我会走，这让我受不了。我看不起巴黎！我看不起法国！我说，眼下，无论为了人世间何种理由，我也不会离开英国。什么也打动不了我。一句话，她又摇那些鬃发。这时，那头小狗沿小径跑来解救我们了。

它很嫉妒我们，一个劲冲我叫。她把它抱在怀里——哦，我的天哪！——她爱抚它，可它还一个劲叫。我想摸摸它，它却不肯；于是她拍拍它。看到她拍着它那感觉迟钝的鼻头来惩罚它，它就闭上眼，舔她的手，仍然发出低音提琴的呜呜声，这使我更加痛苦。终于，它安静下来了一——头抵着她那有小酒窝的下巴，它当然该安静了！——于是我们向一间温室走去。

“你和默德斯通小姐并不亲密，是吧？”朵拉说道——“我的宝贝！”（这后一句话是对狗说的。哦，但愿这话是对我说的！）

“不，”我答道。“一点也不亲密。”

“她挺讨厌，”朵拉噘着嘴说道，“我真想不通，爸爸选了这么一个让人讨厌的家伙作我的陪伴是为什么——是不是，吉普？我们不会信任那种性格怪僻的人，吉普和我。我们喜欢信任谁就信任谁，我们要寻找自己的朋友，我们不要他们帮我们找，是不是，吉普？”

吉普发出很舒服的声音来回答，那声音像小茶壶沸腾时发出的。对于我，每个字都是加在旧锁链上的新锁链。

“真叫人难过，就因为我们没有一个慈祥的妈妈，我们就得有一个像默德斯通小姐那样乖戾讨厌的老家伙时时盯着——是吧，吉普？不要紧，吉普。我们不要信任她，不管她怎样，我们都要尽可能让自己快乐，我们要捉弄她，不巴结她——是不是，吉普？”

如果这一切再持续下去，我想我一定会在石子路上跪下，或膝行，或被马上赶出门。好在温室离我们不远，我们也很快就到了。

温室里有许多美丽的天竺葵陈列着。我们在天竺葵前徘徊，朵拉不时停下称赞这一盆或那一盆，我也就驻下步子来称赞那同一盆花。朵拉孩子气地笑着把狗抱起来嗅那些花。如果不是我们仨全在仙境，那我肯定是在的。直到今天，天竺葵叶的气味还使我对那瞬间的变化而半惊半喜。那时我看到，在重重的花儿和亮闪闪的叶片下，有一顶草帽和蓝缎带，浓浓鬃发，还有一只被秀丽的双臂抱着的小黑狗。

默德斯通小姐已经在找我们了。她在这里找到了我们，就向我们呈献上那张令人不快的脸，还有那张脸上用粉填平的沟沟道道；她还要朵拉亲她。然后，她挽起朵拉的胳膊，率领我们去吃早饭，我们就像是一支送葬的军人仪仗队。

由于茶是朵拉泡的，我不知道我喝了多少杯。可我完全记得，我坐在那里拼命喝，一直喝到我的整个神经系统（如果那时我还有一个神经系统的话）崩溃。不久，我们就去教堂。在家庭厢位中，默德斯通小姐坐在朵拉和我之间，可我听见了她唱诗，那时全体会众都不存在了。崇拜仪式中有篇布道——当然和朵拉有关——我怕我对那次礼拜所能记得

的不过如此了。

那一天我们安安静静度过了，没有来客人，我们只散了一次步，四个人用了家庭晚餐，晚上就看书。默德斯通小姐面前摆着一本大的讲道集，眼却盯着我们，认真地监视我们。啊，那天晚餐后，斯宾罗先生头上顶着小方帕坐在我对面，却没想到我在幻想中正以快婿的身份热情拥抱他呢！夜间向他告别时，他也没想到在我的幻想中，他已完全应允我和朵拉订婚，我正为他祝福呢！

清早，我们就动身了，因为海军法庭正在审理一桩救援船只的案子。审理这案子需要了解所有有关航海术的知识，因为关于那类问题，我们博士院里的人不会知道得很多，所以法官出于好心已经请了两年高年资的三一院专家来帮他。不过，朵拉在早餐桌上又泡茶。她抱着吉普站在台阶上时，我在马车上向她又伤心又高兴地摘帽致意。

那天我对海军法庭持什么感想；听审时我脑子里是怎样把这案子搅得一团糟；我在桌上作为高等判决权标记的银记上怎样看出有“朵拉”字样；当斯宾罗先生扔下我而回家去时——我曾发了疯似地盼他会再带我回他家——我觉得自己有如被遗弃在荒岛上的水手；我不要再花力气去描写这没有结果的一切了。如果那个昏睡的老法庭可以醒来，把我在哪里做的有关朵拉的白日梦以可见的形式显现出，或许可以显示出真实的我来。

这并不是说，我只在那一天做梦。我是一天又一天，一星期又一星期地做梦，一学期又一学期地做。我去那里，不是去听正在受理的案件进行过程，而是去想朵拉。那些案件在我面前慢吞吞拖，如果我记一下，那只是在婚姻案时，我（想着朵拉）想了解，结了婚的人为什么会不幸福；在遗产案时，我考虑如果由我继承案中财产，我会对朵拉首先采取什么行动。在我头脑发热的第一个星期里，我买了四件华丽的背心，不是为自己，我并不喜欢那种玩艺，而是为了朵拉；我走在外面时戴上草绿色手套，穿上紧靴子使我那从没长过鸡眼的脚从此就生了这玩艺而没好过。如果把我那时穿的鞋找得出来，再和我的脚比比大小，就可以生动说明我当时心境如何了。

虽然为了向朵拉表示敬意，我把自己弄成了跛子，可我仍怀着能见到她的希望走很多路。没多久，在诺伍德一带我就像邮递员一样人人皆知了。同样，我也走遍了伦敦。我在设有最好的女人用品商店的街区走来走去，我像一个不安宁的鬼魂那样逗留在商品展览馆，我早精疲力尽，却仍艰辛地在公园里徘徊。有时，过了很久，在极少的机会下我见到了她。或见她在车窗后摆摆手套，或见她后便与她和默德斯通小姐一起走一小段路，并和她说几句话。在后一种情况下，我总是很悲哀，因为我感到我没说上一句要紧的话，或者感到她完全不了解我有多么虔诚，甚至觉得她一点也不把我放在心上。不用说，我一直盼着再度被邀请去斯宾罗家。可我不断失望，因为我再未受到这种邀请。

克鲁普太太肯定是个眼力极好的女人；因为当这恋情才产生几个星期，就连对爱妮丝，我也只在信上写道我去过了斯宾罗先生家。“他，”我写道，“只有一个女儿，”我都没勇气写得更透了。我说克鲁普太太肯定是个有眼力的女人，因为就在不过是刚开始的阶段，她便觉察出来了。一个晚上，我心烦意乱时，她上楼来，问我肯不肯赏给她一点钱了。

大黄和七滴丁香精的小豆蔻汁，当时她正得了我前面说过的毛病。这是治她毛病最有效的药——如果我手头没那东西，就请赏给她一点白兰地，那也是仅次于前者最好的药。她说，她对这白兰地并没有嗜好，只不过它是退而求其次的最佳药物。而我从没听说过头一种药，后一种倒是壁橱中常备有的，我就给了克鲁普太太一杯，她便当我面开始把它喝下去，免得让我疑心她会把它用在什么不正当的用途上。

“提起劲来，先生，”克鲁普太太说道，“看到你这样子，先生，我受不了呀，我自己也是个做母亲的呀”。

我虽不怎么明白怎么可以对我这么说，但仍尽力做出亲切状，朝克鲁普太太笑笑。

“喂，先生，”克鲁普太太说道。“原谅我吧。我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了，先生。这里面有一个年轻小姐哟。”

“克鲁普太太？”我马上红着脸说道。

“哦，唉哟哟！要抱希望，先生！”克鲁普太太点点头以示鼓励道。“别失望，先生！如果她不对你微笑，天下人还多的是的。你可是一个让人喜欢的青年人，科波福尔先生，你一定要明白你自己的价值，先生。”

克鲁普太太总叫我科波福尔先生。第一，毫无疑问，这不是我的姓，其次，我不由不把它和一个洗衣日隐约地联系在一起

“你怎么想到这里会有什么年轻小姐呢，克鲁普太太？”我说道。

“科波福尔先生，”克鲁普太太动情地说道，“我自己就是一个做母亲的呀。”

有那么一会儿，克鲁普太太只好把手放在紫花布胸衣上，用一口一口的“药”来减轻她复发的病痛。终于，她又开口了。

“当你亲爱的姨奶奶为你租眼下这住处时，科波福尔先生，”克鲁普太太说道，“我就说了，我现在找到一个我可以照顾的人了。谢天谢地！我说道，‘我现在找到一个我可以照顾的人了！’——你吃得少，先生，也喝得少。”

“就凭这你这么推论吗，克鲁普太太？”我说道。

“先生，”克鲁普太太用一种近似严厉的腔调说道，“除了为你，我也为别的后生洗过衣物。一个青年男子可以过分关心自己，也可以太疏忽自己。他可以把他的头发梳得太勤，也可以太疏于梳头。他可以穿太大的靴子，也可以穿过小的。这全由那小伙子原来已形成的个性而定。可是他如果朝任何方面走极端，先生，那在这两种情况里总有一个年轻小姐。”

克鲁普太太那么坚定地摇头，我连招架都来不及便败下阵来。

“在你以前死在这里的那个人，”克鲁普太太说道，“他就是因为恋爱——是和一个酒店女招待——虽然酒喝得胀了起来，还立刻买了些背心呢。”

“克鲁普太太，”我说道，“我得请求你，千万别把和我有关的年轻小姐和酒店女招待或其它什么别的扯到一起吧。”

“科波福尔先生，”克鲁普太太忙说道，“我自己就是一个母亲，也不至于那样。先生，如果我让你心烦了，就请你原谅。我从来不愿闻

进不欢迎我的地方。不过，你是一个年轻绅士，科波福尔先生，我要劝你，提起劲来，要抱希望，也要知道你的价值。如果你学点什么，先生，”克鲁普太太说道，“喏，如果你去玩玩九柱戏什么的，也许会觉得能转移下你心思，对你也有益呢。”

说这番话时，克鲁普太太装出很珍重那杯白兰地的样子把它喝完，然后行个礼就告退了。她的影子隐入门口的黑暗中时，我觉得克鲁普太太实在有点冒失。但同时从另一种观点来看，我乐意接受她的劝告，将其视为使我今后能格外注意保密的提醒，也是一种告诫。

## 第二十七章

### 汤姆·特拉德尔

也许由于克鲁普太太的劝告，也许由于九柱戏的正式名称斯开特尔和特拉德尔读音略有些相似，第二天，我便想去看看特拉德尔了。早过了他上次说的时间了。他住在开姆顿区兽医学院附近一条小街上。据住在那一带的一个文书告诉我，那地方的房客主要是些男学生，他们买下活驴子，然后在他们的住处用这些四条腿的牲口做实验。从那文书那里，我得到有关这么一个学术园地的知识，当天下午我就去拜访老同学了。

我发现那条街并非像我所希望的——因为我是为特拉德尔那么希望——那么好，那里的居民似乎有种把他们不要的小玩艺扔到街上的嗜好。这嗜好不仅仅使那街道因为那些菜花叶子而又臭又潮，还特别脏。被扔的也不完全是菜叶类，因为我在找我要的门牌号时，亲眼看到一只鞋，一只汤锅，一个烟囱盖，一把伞，而其破旧程度并不一样。

弥漫在这儿的气息使我记起我和米考伯夫妇同住的日子。我找的那住宅具有一种形容不出的破落气，所以显得和这街上的其它建筑大不一样，虽说这些建筑统统依一种单调的模式所建成，看上去就像一个还没了解砖石用法就学造房子的学徒的早期描图；这下就更让我记起米考伯先生和太太。

“喏，”送奶人对一年轻的女佣说道，“欠我的那一小笔欠帐准备好了吗？”

“哦，老爷说，他马上去安排，”这是回答。

“因为这一小笔欠帐拖得太久了，”送奶人好像没听到回答一样自顾自地讲道，据他那口气来判断，与其说他是讲给那个年轻的女仆听的，不如说是讲给屋里什么人听的，他冲那走廊瞪眼的样子更证实了这点，“我开始相信它已付之东流，不指望再还了。嘿，我再也忍受不了啦，你知道的！”送奶人说道，仍然冲那屋里喊，朝那走廊瞪眼。

顺便说一句，他实在不像个经营这种软性的牛奶生意的人。哪怕他当屠户或酒商，他那模样也够凶了。

那年轻的女仆声音低了下去，从她嘴唇的动作来看，我觉得她好像想小声说欠款马上就会安排好了。

“我对你实说吧，”那送奶人托起她的下巴，逼视着她说道，“你喜欢牛奶吗？”

“是的，我喜欢，”她答道。

“那好，”送奶人答道，“你明天就没有了。你听见了吗？明天你连一滴牛奶也没有了。”

我觉得，今天仍有牛奶的希望使她大体上安心了。送奶人忿忿地向她摇头以后松开了她的下巴，气冲冲地打开罐，按往常的量往那家的瓶里倒。倒完后，他嘟哝着走开了，又在第二家门前像池愤似地用高嗓门发出他那一行的吆喝声。

“特拉德尔先生住在这里吗？”这时我问道。

一个神秘兮兮的声音从走廊尽头发出生应声“是的。”于是那年轻女仆说“是的”。

“他在家吗？”我问道。

那个神秘兮兮的声音再次予以肯定答复，于是那女仆又加以响应。我就走进那住宅，依那女仆指点走上楼梯。经过客厅后门时，我觉得有道神秘兮兮的目光在打量我，大概这目光是属于那神秘兮兮的声音了。

我走到楼梯顶时——这幢房子只有两层楼——特拉德尔已在楼梯口迎接我了。他见了我很高兴，极诚恳地欢迎我进他的卧室。卧室在房子的前部，虽然没多少家俱却也十分整洁。我看出，这是他唯一的房间，因为房里有张沙发床，鞋油刷子和鞋油与书为伍——在书架最上一层的一本词典后面。他的桌子被文件遮住了，他正穿着一件旧上衣在那儿兢兢业业做事。我知道，在我坐下来时，并没东张西望，可我什么都看见了，连他的瓷墨水瓶上一个教堂的风景画也看见了——这是我在和米考伯一起生活时养成的一种本领。他巧用心思，重新打扮他的衣柜和放他的靴子、刮脸杯等，这就又特别让我记起，还是那一个特拉德尔，曾用写字纸做成洞来捕苍蝇，并用种种值得纪念的手工艺品来安慰受虐待的自己。

在卧室的一个角落里，有件什么东西被一大块白布整整齐齐盖着。我猜不出那是什么。

“特拉德尔，”我坐下后又握住他手说。“看到你我真高兴。”

“我看到你很高兴，科波菲尔，”他接着说。“我看到你实在很高兴。因为在伊力巷相遇时，我看到你就开心得不得了，也相信你看到我就开心得不得了，所以我给你的是这个地址，而不是在律师公寓的那个地址。”

“哦，你有律师公寓吗？”我说道。

“嘿，我有一个房间加一条过道的四分之一，还有四分之一一个文书，”特拉德尔答道。“另有三个人和我合伙租了一套律师公寓——看着像那么回事，我们也把那个文书分了，我每星期付他半克朗。

他一边这么解释，一边微笑，我觉着那微笑中包含了他旧日的质朴，善良、温顺，以及不幸。

“我通常不把这里的地址告诉别人，科波菲尔，你知道，”特拉德尔说道，“并不是因为我有丝毫傲气，只因为那些来见我的人不会愿意上这里来。对我自己而言，我尚在这世界上继续与困难抗争，如果我还装模作样，未免太可笑了。”

“你正在学法律，华特布鲁克先生告诉我的，”我说道。

“嘿，是的，”特拉德尔不断搓着手慢慢说道，“我正在学法律。事实上我拖了好久才开始学它。这是订约以后又过了些日子了，不过那一百镑的学费很压人的呀。很压人的呀！”特拉德尔像要被拔掉一个牙那么退缩地说道。

“特拉德尔，我坐在这里看你时，你知道我忍不住在想什么吗？”我问他道。

“不知道，”他说道。

“你过去常穿的那身天蓝色的衣服。”

“啊，当然！”特拉德尔笑着叫了起来。“紧包着腿和胳膊，你知道吧？”唉呀“好哇！那日子挺快活，是不是？”

“我想，如果我们的校长不虐待我们任何人，那日子会更快活，”我答道。

“也许是那样吧，”特拉德尔说道。“不过，唉哟，那时有许多趣事呢。你记得寝室里的那些夜晚吗？我们常吃夜宵的那些时候？我们常讲的故事？哈，哈，哈！你还记得为了麦尔先生我哭而挨棍子的事吗？老克里克尔！我倒想见见他呢！”

“他对你很坏呢，特拉德尔，”我愤愤地说；他那高兴劲令我觉得好像见他挨打就是昨天的事。

“你那么认为吗？”特拉德尔马上说道。“真的吗？也许是的，有点儿。但那都是好久好久以前的事了。老克里克尔！”

“那时你是由一个叔叔抚养吗？”我问道。

“当然是的！”特拉德尔说道。“我经常要给他写信的那人。可总也没写成，啊！哈，哈，哈！是的，当时我有一个叔父。我离开学校后不久，他就死了。”

“真的！”

“是呀。他是一个歇了业的——你怎么称呼！——布贩子——布商——曾立我为他的继承人。可我长大了，他又不喜欢我了。”

“你说的当真？”我说道。他那么镇定地说，我以为他还有什么解释。

“哦，真的，科波菲尔！我说的是真话，”特拉德尔答道。“这是件不幸的事，可他压根不喜欢我。他说我一点也不如他希望的那样，所以他和他的女管家结婚了。”

“那你怎么办呢？”我问道。

“我没有任何特别的行动，”特拉德尔说道。“我和他们住在一起，等着被打发到社会上去；一直住到他的痛风竟不幸进了他脏腑而他咽气，于是她就嫁了个年轻人，这下我无依无靠了，才算结束了。”

“说到底，特拉德尔，你得了点什么没有？”

“哦，有的！”特拉德尔说道。“我得了五十镑。我一直没学会任何技能，一开始我不知如何是好。不过，靠了一位专家之子的帮助——这人在萨伦学校住过，叫劳列尔的，鼻子朝一边歪。你记得他吗？”

“不记得。那人没和我一起住过；我在那儿时，所有人的鼻子都是正的。”

“那也没关系，”特拉德尔说道。“靠了他帮助，我开始抄写法律文件了。但那不够糊口；后来我开始为他们记叙案件，作摘要，以及诸如此类的事。因为我是一个埋头苦干的家伙，科波菲尔，我已学会怎么全力以赴干那些事了。得！所以我想学法律，因此把那五十镑剩下的一点用光了。不过，劳列尔把我介绍给一两家事务所，其中一个便是华特布鲁克先生的，我找到不少事干。我也侥幸认得一个出版界人士，他在编一种百科全书。他给我些活干；事实上，”他盯着桌子说道，“我现在就是为他工作。我编纂书什么的并不差，科波菲尔，”特拉德尔还是用他那一贯愉快亲切的神气说道，“不过，我缺乏创造力，一点也没有。我相信，再没有任何年轻人比我还缺少创造力了。”

似乎特拉德尔期待我对这一当然事实予以承认，我就点头了；他怀着还是那样百折不挠地忍耐力——我无法用更好的叙述了——照先前那样继续说下去。

“就这样，一点一点，靠省吃俭用，我终于凑起了那一百镑，”特

拉德德尔说道：“感谢老天，总算付清——虽然——虽然那当然是，”特拉德德尔好像又被拔掉了一颗牙似地退缩着说道，“压力很大的。我仍然靠我说过的那份工作生活，我希望，有一天能跟一家报纸联系上；而那家报纸就会成为我的幸运起源。喏，科波菲尔，你还是和过去一模一样，长着人人都喜欢的一张脸，看到你是那么高兴，我也就什么都不瞒你了。所以，你应该知道，我订婚了。”

订婚了！哦，朵拉！

“她是位牧师的女儿，”特拉德德尔说道，“十个中的一个，住在德文，是的！”他见我不由自主看那墨水瓶上的风景，便说道。“就是那个教堂！你朝这儿看，向左，在这门的外边，”他顺着墨水瓶往下指着说道，“就在我笔点处，坐落着那房子——你懂了，正对着教堂。”

他详尽说明这一切时的那快乐在当时不能为我完全领会，因为我当时自私的思想，正在勾画斯宾罗先生的住宅和花园。

“她是一个那么可爱的女孩！”特拉德德尔说道，“比我稍年长一点，却是最可爱的女孩！我对你说过我要出城吗？我去过那里了。我走着去，又走着回，度过了最有趣的时光！我相信，从订婚到结婚，我们还要等很长时间，不过我们的格言是：等待和希望！我们总这么说，‘等待和希望’，我们时时这么说。她肯等我，科波菲尔，等到六十岁，等到你说出的任何年岁！”

特拉德德尔得意地微微一笑，站了起来，把手放在我先前说过的那块白布上。

“不过，我们已向家庭生活迈出了第一步。不错，我们已迈出了第一步。我们应该一步一步地走。这儿，”他骄傲又小心地揭开那布，“有两件最先买下的家具。这是一个花盆和一个架子，是她亲自挑买的。你把它放在一个客厅的窗上”特拉德德尔略往后退退，满怀赞叹地欣赏着说道，“种上一株花，于是——于是你就看吧！这张带云石面的小圆桌圆周有二英尺十英寸，我买的。你会放上一本书，你知道，当有什么人和他太太爱你或你太太，也许要有个地方放上一杯茶，——于是——于是你再来看吧！”特拉德德尔说道。“这是件令人赞叹的工艺品——像石头一样坚固呢！”

我对这两件东西大加称赞，然后特拉德德尔把那块白布像先前揭开时那么小心地蒙上去。

“在用具方面这并不很多，”特拉德德尔说道，“不过毕竟有一些了。桌布、枕套这类东西最让我气馁，科波菲尔。铁制用品——蜡烛盒、烤架，这类必需用品也如此——因为这些东西很贵，越来越贵。不过，‘等待和希望’！我敢说，她是最可爱的姑娘！”

“我很相信这点，”我说道。

“同时，”特拉德德尔又坐回椅子上去说道，“我就把关于我自己的唠叨到这儿，我尽可能好地生活。我收入不多，可我开销也不多。总之，我在楼下的那些人那里搭伙，他们实在是些令人极满意的人。米考伯先生和太太都有很丰富的经验，是极好的伙伴。”

“我亲爱的特拉德德尔！”我忙叫道。“你在说什么？”

特拉德德尔瞪着眼看我，好像想知道，我在说什么。

“米考伯先生和太太！”我重复道。“嗨！我和他们很熟！”

正好门上响起两记敲门声，在温泽巷的经验使我对这声音很熟悉，只有米考伯先生而不会是别人才那样敲门。这两记敲门声让我对他们是否就是我老朋友的犹疑顿时消失。我要求特拉德尔请他的房东上来。特拉德尔就在栏干上执行了；于是，没有一点改变的米考伯先生——他的紧身裤、他的手杖、他的硬领、他的眼镜都没有一点改变——带着上流人士和青年人的神气进屋来了。

“我请求你原谅，特拉德尔先生，”米考伯先生哼着一支柔和的调子，这时停了下来而用和昔日一样响亮的声音说道：“我不知道府上还有一位生客呢。”

米考伯先生向我微微鞠躬，拉起了他的硬领。

“你好吗，米考伯先生？”我说道。

“先生”米考伯先生说道，“你真是客气。我依然故我。”

“米考伯太太呢？”我接着问道。

“先生，”米考伯先生说道，“谢谢上帝，她也依然如故。”

“孩子们呢，米考伯先生？”

“先生，”米考伯先生说道，“我很高兴禀告，他们亦安康。”

到这时，米考伯先生虽与我四目相对而立，却一点也没认出我来。不过，这时看到我微笑，他更注意打量我的脸，退后一步大叫道：“这可能吗？我有再看到科波菲尔的缘份吗？”于是，他热情高到极点地握住我的手。

“唉呀，特拉德尔先生！”米考伯先生说道，“想不到你竟认识我年轻时的朋友，旧时代的伴侣！我亲爱的！”特拉德尔对上述这些定语感到相当的惊奇时（这是有理由的），米考伯先生从栏干上向米考伯太太叫道。“特拉德尔先生寓中有一位先生，他愿意把这位先生介绍给你，我的爱人！”

米考伯先生又马上转回来，和我握手。

“我们的好朋友博士怎么样，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说道，“坎特伯雷的各位都好吗？”

“他们都好，”我说道。

“我听了很高兴，”米考伯先生说道，“我们上次相遇是在坎特伯雷。我可以说得文雅些，是在那因为乔叟而不朽、古时曾为远方的香客视为圣殿的阴影中——简言之，”米考伯先生说道，“是在大教堂的阴影下。”

我回答说，是的。米考伯先生尽可能咬文嚼字往下说，可他脸上，我想，露出了些许焦虑，这不免表明对于隔壁房里米考伯太太洗手声和急忙中开关抽屉声，他很在意。

“你将发现，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一只眼瞟着特拉德尔说道，“我们眼下过着一种可以说是略微退隐的生活；但你知道，在我一生的历程上，我已战胜了许多困难，越过了许多障碍。在我一生中有那么些阶段中，我需要暂停下来，等待我期待的机会；我必须退后一步，以备作那我无意炫耀的飞跃；这事实是你十分熟悉的。眼下我就处在人生中那些重大阶段中的一个阶段中。你会发现我退后了一步，意在飞跃；我有种种理由相信，不久就将产生一次有力的飞跃。”

我正表示我的欣慰时，米考伯太太进来了；与过去相比，她不那么衣冠整洁了，也许我不太习惯了才觉得如此吧，可她还是多少做了些修饰以见客人，并戴着副褐色手套。

“我亲爱的，”米考伯把太太领到我跟前说道，“这里有一位名叫科波菲尔的先生，他想和你叙旧呢。”

事实证明，他实在应当分几步来宣布，因为体力不太强的米考伯太太是那么激动，米考伯先生不得不手忙脚乱地跑到楼下后院的水桶那里，舀一盆水来洗她额头。不过，她不久就恢复了，而且见到我她真觉得欢天喜地。我们一共谈了半个小时；我问她双生子的情况，她说他们“已成了大人；”我又问及米考伯少爷和小姐，她形容他们是“绝对的巨人，”不过当时没有带他们出来见我。

米考伯先生非常希望我能留下来吃晚饭。要不是我觉得从米考伯太太的眼色中看出了在计算家当的窘迫，我准会答应下来的。我推说有另外的约会，米考伯太太立即如释重负；见此情形，无论他们怎么表示希望我放弃那个约会，无论他们怎样挽留，我都谢绝了。

可是，我告诉特拉德尔和米考伯先生及太太，在我辞别之前，他们应该定下一个日子去我那里吃饭。由于事务之限，特拉德尔近日内不能去；可是我们终于订出了一个适合大家的日子，于是我便告辞了。

米考伯先生借口说要给我指一条比来时更近的路，陪我来到街头拐弯处，因为他急于（他这么解释道）要对老朋友说几句心里话。

“我亲爱的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说，“我毋需告诉你，在眼下这么一种处境中，只因能有一个像你的朋友特拉德尔那样具有杰出聪明的——如果我可以这么说——杰出聪明的头脑的人和我们同住，我感到莫大的安慰。隔壁住了一个在客厅窗口出售不发酵硬面饼的洗衣妇，对街住了一个波街的警官。你可以想象得到，和贵同窗住在一起实是我和米考伯太太能得到安慰的一种源泉。我亲爱的科波菲尔，我现在专从事谷类生意。这可不是有利可图的事业——换句话说，很不合算——一种暂时的经济困难就导致这种局面。不过，我很愉快地补充一句，现在有一种机会接近我了（我不便说明从哪方面），我相信这机会可以永远使我和你的朋友特拉德尔维持生活，我对这人有发自内心的关切感。你也许还不知道，从米考伯太太目前的身体状况来看，很可能有又要添一个爱情结晶物的可能——简言之，很可能又要添一个婴儿。米考伯太太的娘家竟对此表示不满，我只能说，这又与他们有什么相关，我真不明白，我拒绝那种装模作样的关心，我轻视它！”

然后，米考伯先生握握我的手，走了。

## 第二十八章 米考伯先生的挑战

在招待新发现的老朋友们之前那段日子里，我就靠朵拉和咖啡活着。由于失恋的心情作怪，我的胃口变坏。我倒挺高兴这样，因为我觉得，如果还对吃喝有兴头，那就是对朵拉不忠心的行为了。我经常散步，但在这一方面，却没收到通常的效果，因为新鲜空气被失望抵消了。也正由于这一阶段的痛苦经验，我也怀疑一个一直受紧靴子挤痛的人是否会自然而然嗜好肉食。我相信，只有四肢无痛痒，胃口才会好。

在这一次的家庭小宴上，我不再像上次那样挥霍。我只准备了两条鱼、一只小羊腿和一个塞馅鸽子。我刚怯生生地提到烧鱼和烹羊腿，克鲁普太太就大加反对，并像尊严大受伤害似地说道，“不行！不行，先生！请你不要想我会做那等事！因为你不是不知道，那等事我无法做得让我自己满意！”但是最终达成了妥协：克鲁普太太答应烹烧这几样东西，而我得在今后两星期里在家吃饭。

在这里，我可以说说由于克鲁普太太对我施以专横，我在她那儿受到的痛苦是可怕的。我对任何人都没像对她那样畏惧得厉害。一切事情我都妥协。如果我稍有犹疑，她那怪病就会发作。那怪病总是潜伏在她身子里，随时会凶猛地袭击她。比方说，在有礼地拉铃六次以上却还不见反响时，我会不耐烦起来，她终于上来了——而这无论如何也是靠不住的——一脸忿忿不平地上来，一进门就倒在门旁一张椅子上，奄奄一息地把手放在她紫花布胸衣上，一副病重的样子，使我不得不用白兰地或别的什么来千方百计把她打发走。又比方说，我反对在下午五点铺床——至今我还觉得这种安排让人不自在——只要她的手朝那感到受了伤害的紫花布地方作稍稍移动表示，我就会结结巴巴向她道不是了。一句话，我宁愿在光天化日下做任何事，也不愿冒犯克鲁普太太。她是我生活中的恐怖。

为这次宴会，我还买了张方便餐桌车，我不再雇那手脚利索的年轻人了，我对他有了成见，因为一个星期天的早晨，我在斯特兰街遇到了他，见他穿的那背心很像我上次请客时失去的一件。那“小妞”又被雇了来，但限制她只能往里递盘子，然后要退到第一道门的楼梯口；在那里，她那好窥探的习惯就不会被客人觉察，同时她再也没有践踏盘子的可能了。

我还买了一盆潘趣酒的配料，专等米考伯先生来调制；又买了一瓶香水、两支蜡烛、一包各式各样的别针和针垫，这些都放在我梳妆台上，专供米考伯太太梳妆用。为了米考伯太太方便，我的卧室里生了火，我还亲自铺上了台布。我就安心等着一切开始进行了。

约定的时间到了，我的三位客人也一起来到。米考伯先生的硬领比过去更高了，眼镜上系了条新缎带；米考伯太太的帽子用浅棕色的纸包着；特拉德尔一手托着那帽子，一手扶着米考伯太太。他们都很喜欢我的住所。我把米考伯太太领到我的梳妆台前；她看到上面为她预备的那些东西时，那么高兴，并叫米考伯先生进去看。

“我亲爱的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说道，“这很豪华。这种生活方式使我想到我还在独身状态时的生活，那时米考伯太太还没被请到婚

姻之神的祭坛前订约呢。”

“他是说，被他请到，科波菲尔先生”，米考伯太太打趣地说道。“他不能为别人负责呀。”

“我亲爱的，”米考伯先生突然认真地答道，“我不愿为别人负责。我实在太明白了，当不可知的命运把你留给我时，或许已经注定把你留给一个经长期斗争终于在复杂的经济困难中牺牲的人了。我明白你的意思，我的爱人。我为你说的而遗憾，但我能忍受。”

“米考伯！”米考伯太太哭着喊道。“这是我的错吗！我从未抛弃过你，永远也不抛弃你，米考伯！”

“我的爱人，”米考伯先生大为感动地说道，“你会宽恕，我相信，与我们共过患难的老朋友科波菲尔也会宽恕，受过伤的精神，因为最近和得志小人——换种话说，就是和自来水公司一个管水龙头的下贱东西——发出冲突而过份伤感的情绪在刹那间的发泄，你们会怜悯它的放肆，而不对其加以责备。”

于是，米考伯先生搂抱米考伯太太，握我的手；这使我从这支言片语的暗示中推测到，由于未交纳水费，他家的自来水在当天下午被自来水公司停了。

为了让他忘记这令人愁苦的事，我告诉米考伯先生，说我还等他来调制那盆潘趣酒呢，并把他带到储放柠檬的地方。他那懊恼顿时便消，更谈不上绝望了。在柠檬壳和糖的香气中，在滚热的甜酒芬芳中，在沸水的蒸汽中，我从没见过谁像米考伯先生那么开心呢。他搅动、调和、试味时，就好像正在干的不是调制加料酒，实乃经营他家传世之业；透过种种奇妙香气的薄雾看他那张容光焕发的脸真是让人惊奇不已。至于米考伯太太，我不知道是因为那顶帽子的作用，还是那火炉的效力，或是那对蜡烛的功劳，总之，相对来说，她从我卧室出来时挺可爱的。云雀也决不会比这个出色的女人更快乐了。

我猜——我只敢猜，断不敢问——克鲁普太太在煎了那两条鱼后又犯病了。因为这时我们的宴会又停了下来。羊腿送上来了，里面红红的，外面却白生生，还布了些砂砾样的物体，好像它曾跌入了那著名的厨房里的炉灰中一样。但我们无法借汤汁来确定这一事实，因为那“小妞”已把肉汁全洒到楼梯上了。顺便提一句，那肉汁就留在那地方直到自行消失。

塞馅鸽子倒不坏，但那是徒有其表：它的外壳，从脑相学观点来看，是种令人失望的脑袋：长满凸起的瘤子，下面却无甚特殊内容。一句话，宴会失败，要不是我的客人们那样兴致非常，要不是米考伯先生机灵地提出一个建议而为我解了围，我一定十分不快活了——我是说为了这失败而十分不快活，而我已经常为朵拉而不快活了。

“我亲爱的朋友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说道，“管理得最好的家庭里也会发生点意外，在没有被那种点化神奇、感染一切的力量——简言之，我要说——那具备作夫人的崇高品格的女人的力量下管理的家庭，意外是意料之中的，应当以达观的态度对待之。如果你允许我冒昧说一句，这里尚有较为可食之部分，我相信，只要稍稍分一下工，如果有供差遣的青年取一只烤肉架来，我们便可取得很可观的成就；我敢担保，这小小的不幸可以不费多少气力就得以弥补了。”

食品贮藏室里有烤肉架，我每天早晨用它来烤火腿片。我们马上把它拿来，开始按米考伯先生的建议办。他所谓分工是这样的：特拉德尔把羊肉切成片；米考伯先生（他对此无一不是精通至极）则往上加胡椒、芥末、盐和辣椒；我则将其一片片放到架上，在米考伯先生指点下用一把叉来转动肉片并取下；米考伯太太用一个小小的汤锅烧煮并不断搅动一些菌子调料汁。我们烤好一些后，就一边仍挽着衣袖烤肉，一边吃起来；一面注意碟子里烤好的肉片，一面留神在火上冒着气甚至喷着火星的肉片。

由于这种烹饪方法新奇、美妙又热闹，我们一会儿起身去烤，一会儿坐下吃（松松脆脆的肉片从架子上取下时真是滚烫呀），大家又忙又热又开心。在那种动人的热闹和香气中，我们把那条羊腿吃得只剩下骨头。我的胃口居然神奇地恢复了。说起来真惭愧，但我的确相信，我暂时忘了朵拉。米考伯先生和太太就是把床卖了来举行这宴会也不会更开心了，这一点让我感到特满足。特拉德尔边切边吃，还要同时开怀大笑，几乎没停下过。事实上，我们大家都突然变样了。我相信，再没比这更成功的家宴了！

我们正兴高采烈时，我们各部门正忙着把最后一点肉片烤成今天最完美程度时，我看到屋里来了个外人。泰然自若地拿着帽子站在我面前的李提默和我四目相对了。

“什么事？”我不禁问道。

“请原谅，先生，有人指点我进来的。我的主人不在这里吗，先生？”

“不在。”

“你没见到他吗，先生？”

“没有。你不是从他那儿来吗？”

“是他叫你到这儿来找他吗？”

“不完全是，先生。不过，我想，既然他今天不在这儿，或许他明天会来这儿。”

“他是从牛津来吗？”

“先生，”他马上恭敬地说，“请坐下，让我来做这事吧。”说着，他就这么把烤叉从我那毫无抵抗的手里接了过去，然后俯身烤肉，好像他的所有注意力都集中在那上面了。

就是斯梯福兹自己出现，我想，我们也不会很不安；但是在他那体面的仆人面前，我们一下就变成谦卑人物中最谦卑的角色了。米考伯先生哼起一支小调以表示他尚自在，并先坐到椅子上，一把匆忙间藏起的叉子从他怀里伸出了柄，好像他把自己给杀了一样。米考伯太太又戴上了褐色手套，摆出一副贵妇的慵懒。特拉德尔用油乎乎的手抹抹头发，笔直地立在那里，神情恍惚地盯着桌布。而我呢，不过是坐在主人座位上的一个小孩，几乎不敢看那位天知道自何处来整顿我住所的体面大人物了。

这时，他把羊肉从架上取下，很庄重地递过来。我们都取了一点，但个个对这已没了食欲，只不过做出吃的样子而已。我们一个个推开碟子后，他不声不响地挪开碟子而摆上干酪。大家用完了干酪，他又撤掉；他把桌子清理好，把一切撤下的东西都放到那张方便餐桌车上，再为我们摆上酒杯；然后他自行其事地把那餐车推进了食品贮藏室。这一切都

干得无可挑剔，他也决不在做事时抬抬眼皮。不过，他把背转向我时，他的臂肘充分表明了他坚定地信念：我太年轻。

“还有什么赏我做的吗，先生？”

我一面谢谢他，一面说没有，不过，自己就不用点晚饭吗？

“不用，谢谢你，先生。”

“斯梯福兹就要从牛津来吗？”

“对不起，请再说一遍，先生？”

“斯梯福兹就要从牛津来吗？”

“我本应想到他明天会到这里，先生，我却以为他今天就到这里来了，先生。这是我的错，无疑是的，先生。”

“如果你先见到他——”我说道。

“对不起，先生，我以为我不会先见到他的。”

“万一你先见到了他，”我说道，“请对他说，我为他今天不在这里而感到可惜，因为还有一个他的老同学在这里呢。”

“当然，先生！”他朝我和特拉德尔鞠了一躬并看了特拉德尔一眼。

他轻轻挪向门口时，我出于本能——对这个人我决不能这样——有想说点什么的渺茫希望而对他说道：

“哦！李提默！”

“先生！”

“那次你在雅茅斯待得久吗？”

“不很久，先生。”

“你看到那条船完工了吗？”

“是的，先生。我是为了看着那条船完工而留在那里的。”

“我知道了！”我说道。他毕恭毕敬地对我抬起眼睛。“我猜，斯梯福兹先生还没见过那条船吧？”

“我的确不能说，先生。我想——不过，先生，我实在不能说，先生，再见。”

说完这几句话，他向在场的所有人都相当恭敬地鞠了一躬便出去了。他走后，我的客人们才仿佛呼吸得比较自由自在些了；而我是感到释然，因为在这人跟前，除了总有一种处于劣等的感觉而不自在，我的良心也因为我不信任他的主人而苦恼着，我无法克制以为他会发现这一点而隐约不安的焦虑。其实，要掩饰的不过是这些，可我总觉得这人仿佛看透了我，这是为什么呢？

米考伯先生用了许多夸李提默的话把我从沉思中唤醒——我那时怀着怕见斯梯福兹的惭愧心情——他称李提默为最体面的人物，无可挑剔的仆人。我可以提一句，李提默向众人鞠的一躬已被米考伯先生视为他接受下了，而且是无限谦虚有礼接受的。

“不过，潘趣酒，我亲爱的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品尝着酒说，“时不我待。啊！现在这酒的味道好极了。我的爱人，你的意见怎么样？”

米考伯太太说极好。

“那么，”米考伯先生说道，“如果我的朋友科波菲尔允许我如此冒昧，我要为朋友科波菲尔和我年轻的时候，还有我们共同抗争困难的那些时光，喝一杯。谈到我和科波菲尔的关系，我可以用我们过去一块唱过的歌词来表达——

我俩曾走遍山坡，  
将美丽的雏菊采摘，

——用比喻方法来说——有些时候是这样。我不大清楚，米考伯先生的声音和从前一样响亮，神气和从前舞文弄墨时一样无法形容，他说道，“不管雏菊是什么东西，可我一点也不怀疑，科波菲尔和我一定常采那玩艺，只要是能做到的话。”

就在那时，米考伯先生喝下了一杯加料酒；我们也都这样做了。特拉德尔虽然莫名其妙，他不知道我和米考伯先生在很久以前还做过战友。

“哈！”米考伯先生清了清嗓子，借着火和酒的热力又说道。“我亲爱的，再来一杯。”

米考伯太太说只要一点点。可我们都不答应，于是给她倒了满满一杯。

“由于这里没有外人，科波菲尔先生，”米考伯太太喝着酒说道，“特拉德尔也是我们家的一员了，我想听听你们对米考伯先生前途的有关意见。”说到谷物，米考伯太太振振有词地说道，“正像我多次对米考伯先生说的，也许这样很高尚，但却无利可图。我们的标准再降低些，半个月只有两先令九便士的佣金，仍不算有利可图呀。”

我们一致同意这点。

“那么，”以明察事理自负，也以有能力使米考伯先生在可能步入歧途时走上正道的女性智慧而自负的米考伯太太说道，“那么我问自己这个问题：如果谷类不可靠，还有什么可靠呢？煤可靠吗？一点也不。由于我娘家的提议，我们曾把注意力投入到那种实验上去过，我们发现那是错误的。”

米考伯先生靠在椅子上，手插在衣服口袋里，在一旁打量我们并向我们点头，仿佛说：“这道理已够明白了。”

“谷和煤这类商品，”米考伯太太更加振振有词地说道：“既然都不必说了，科波菲尔先生。我自然而然地观察世界其它各方面，并且说，这世界上究竟有什么可以使具有米考伯先生的才能的这种人所成就呢？我把一切靠佣金提成的生意除外，因为提佣金是靠不住的。我相信，只有一种靠得住的生意才最适合具有米考伯先生的这种特殊天份的人。”

特拉德尔和我们都小声表示理解，说这一大发现当然是适用于米考伯先生的，他也委实不愧。

“我不必瞒你，我亲爱的科波菲尔先生，”米考伯太太说道，“我早就觉得，酿酒业特别适于米考伯先生。看看巴克雷——帕金斯公司吧！看看特鲁曼——罕布里——巴克斯顿公司吧！就我对他的了解来看，我知道米考伯先生命中注定是要在那种伟业基础上发展的；而且，我还听说，那收入可是多——极——了呢！不过，如果米考伯先生进不了那种部门——当他屈以下级身份想投效时，都得不到答复——这话又还有什么再说的意思呢？没有。我相信，米考伯先生的风度——”

“哼！真的吗，我亲爱的，”米考伯先生插嘴道。

“我的爱人，别说话，”米考伯太太把她的褐色手套放到他手上说道。“我相信，科波菲尔先生，米考伯先生的风度特别适于银行业。我心底反复思忖，如果我在一家银行里有笔储蓄，而米考伯先生的风度——这风度能代表那家银行——一定会引起信任，加深关系。可是，如果哪家银行都不肯启用米考伯先生的才干，又不郑重地予以接受，那又还有什么再说的意思呢？没有。至于办一家银行，我知道，我娘家有些人如肯把钱交给米考伯先生，是可以开办那么一个机构的。可是，如果他们不肯把钱交给米考伯先生——他们是不肯的——那又有什么说的了呢？我还得说，我们没比从前更进步呀。”

我摇摇头，并说，“一点也没有。”特拉德尔也摇摇头，并说，“一点也没有。”

“由此我又得出什么推论呢？”米考伯太太仍用那种把一切分析得脉络分明的神气说道，“我亲爱的科波菲尔先生，我没法不得出的结论是什么呢？显然，我们应该活下去。我这样说错了吗？”

我回答说“一点也不错！”特拉德尔也回答说，“一点也不错！”我还很机灵地加上一句，说一个人不能活就只好死。

“正是，”米考伯太太接着就说道。“的确如此。事实是，我亲爱的科波菲尔，如果不出现和现存状况完全不同的机会，我们就活不下去了。现在我自己就这么认为，最近我也几次向米考伯先生把这道理细说过，我们不能指望机会自己出现。我们应当多少来促使它出现。也许我错了，可我认定了这观点。”

特拉德尔和我对这观点大加赞许。

“好吧，”米考伯太太说道。“那么，我怎么想呢？一方面，米考伯先生具有各种资格——具有很大才干——”

“真的吗，我的爱人？”米考伯先生说道。

“我亲爱的，求你让我把话讲完。一方面，米考伯先生具有各种资格，具有很大才干——我应该说，具有天才，不过这或许是我作妻子的偏心——”

特拉德尔和我都低声说，“不是的。”

“而另一方面，米考伯先生没有任何适当的职位或差使。这责任该由谁负？显然，社会应该来负。那么，我要把这种可耻的事实昭于天下，勇敢地向社会挑战，让它变好。我觉得，我亲爱的科波菲尔先生，”米考伯太太很凶地说道，“米考伯先生必须做的是向社会挑战，事实上，他应这么说，‘有谁来应战。那就快点站出来吧。’”

我冒失地问米考伯太太，这事如何去做呢。

“在每家报纸上登广告，”米考伯太太说道，“我觉得，为了对得起他自己，为了对得起他的家人，我甚至说，为了对得起一向忽略他的社会，米考伯先生必须做的，就是在每家报纸上登广专号；明明白白描述他自己，说明他就是这么个人，具有这种资格，然后这么说：‘嘿，以优越待遇用我者来函寄往开姆顿区邮局，威尔金·米考伯，邮资已付。’”

“米考伯太太这意见，我亲爱的科波菲尔，”米考伯先生伸直了脖子斜睨我说道，“也就是，事实上，正是我上次有幸见到你时说的那飞

跃呀。”

“登广告可费钱了呢，”我半信半疑地说。

“的确这样！”米考伯太太仍然用那样明理的神气说道，“一点也不假，我亲爱的科波菲尔先生！我对米考伯先生也是这么说的。可是就为了那我已说过的理由——我说过他应该对得起他自己，对得起他的家人，也要对得起这个社会——我觉得米考伯先生应该筹措一笔款子，用期票借贷。”

米考伯先生靠在椅子上，一面玩弄着眼镜，一面往天花板上看；不过我觉得他也留心看着正盯着火的特拉德尔。

“如果我娘家，”米考伯太太说道，“没人拥有充分的人性中的同情心，肯为那张期票做通融——我想，有种更好的商业术语可以表明我的意思——”

米考伯先生仍然望着天花板，提醒道，“贴现。”

“把那张期票贴现，”米考伯太太说道，“那，我就认为，米考伯先生应该进城去，把那张期票拿到金融市场，贴到多少，就算多少。如果金融市场的那些人硬逼着米考伯先生蒙受巨大牺牲，那就全凭他们良心吧。我坚定地把它看作一种投资。我也劝米考伯先生这么想，亲爱的科波菲尔先生，把它看成一种一定会获利的投资，并决心忍受一切牺牲。”

我觉得（可我决不知道为什么）这是米考伯太太奉献牺牲的一种忠实精神，我就把这想法小声嘀咕出来。一直还在盯着火看的特拉德尔也依着我的腔调嘀咕了一番。

“我毋庸，”米考伯太太喝罢酒，裹拢披肩，准备退到我的卧室时说道：“我毋庸把有关米考伯先生经济的话题拉得太长。在你的炉边，我亲爱的科波菲尔先生，也在特拉德尔先生面前，他虽不是一个交了很久的朋友，却也完全是自己人了；我不禁想让你们知道我规劝米考伯先生时所采取的步骤。我觉得，米考伯先生奋发向前的时候——我还要说——进取的时候到了，我觉得这就是那方法。我知道，我不过是女流之辈，一般人总认为，在讨论这类问题时，男人的判断往往更为中肯；我仍然不应忘记，当我跟我的爸爸和妈妈一起住在我娘家时，我爸爸常说，爱玛的身子弱，但她对于同一问题的理解方面不弱于任何人。我爸爸很偏心，我深知这点，但他无论如何是一个善于观察的人，我的良心和理智都不容我对此怀疑。”

说罢这些，米考伯太太谢绝了我们再干一杯的请求后，就退到我卧室去了。我的的确确觉得她是一个高贵的女人，可以算作罗马贵妇的那种女人，可以在社会动乱时建立各种奇功大业的女人。

被这印象激动着，我祝贺米考伯先生拥有这样一个贤内助。特拉德尔也这么做。米考伯跟我们轮流握过手，然后在他自己脸上蒙上小手巾（我觉得这上面的鼻烟比他能感觉到的还要多），然后又十分兴高采烈地喝了起来。

他的谈锋很健。他开导我们说，我们在孩子里得到重生，在经济困难的压力下，孩子的数目增加实乃特大喜事。他说，近来米考伯太太对此存疑，但经他加以开导总算安下心了。至于她娘家人，他们一点也配

不上她。他们说什么，他一点也不放在心上，让他们——这里我引用他原话——滚开吧。

米考伯先生接着又对特拉德尔发表了一篇热烈的赞美词。他说，特拉德尔是个人物，而他米考伯虽没有他特拉德尔的德行，却——谢天谢地——能加以赞美。他满怀同情地提到他不认识的那位与特拉德尔相亲相爱的年轻女士。米考伯先生为她干了一杯，我亦如此。特拉德尔向我们俩表示感谢，他像我所喜欢的那样质朴和坦诚地说道：“我实在很感谢你们。我敢向你们担保，她是最可爱的姑娘！——”

在那以后，只要有机会，米考伯先生就要绝对体贴和礼貌地提到我的恋爱问题。他说，他能肯定他的朋友科波菲尔已有了心上人。我又热又不安了好半天，经过一连串脸红、结巴和否认，我终于拿着酒杯说：“得！我为朵拉干一杯！”这句话让米考伯先生好不兴奋和得意，他拿起一杯酒冲进我的卧室，好让米考伯太太为朵拉干杯。米考伯太太十分热情地干杯，并从里面发出很尖的叫声道，“听啊，听啊！我亲爱的科波菲尔先生，我真开心。听啊！”同时她还轻轻弹打墙壁，以示欢庆。

后来，我们的谈话转向比较世俗的一些事了。米考伯先生告诉我，他认为开姆顿区不舒服，等广告的效果能使得某种较令人满意的机会来到时，他想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搬家。他提到在牛津街西头有条正对着海德公园的小巷，他对那地方常常很留心，不过他不指望能马上搬进去，因为这一迁移需要有一大笔收入呢。他解释说，或许要有一段时间，在一个体面的商业区——比如说皮加特里吧——住在一幢住宅的楼上，他也心满意足了。米考伯太太一定会喜欢那地方。在那里，开一个弧形窗，或再加一层楼，或做点那类的小小变动，他们就可以舒舒服服地住上几年了。他还强调说，无论他得了什么机会，也无论他住在什么地方，那里都永远有个房间是为特拉德尔留下的，还有一副刀叉为我留下，我们对此可以完全放心。我们表示谢谢他的好意；他也求我们原谅他谈到这类平凡琐碎的现实之事，因为这对一个正全力进行彻底安排新生活的人是很自然的，所以我们应原谅他。米考伯太太又弹打墙壁，问沏茶的水可否已准备了，这下就中断了我们这友好谈话，使我们不能再对生活另一方面进行交流了。她用最让人满意的方法为我们准备茶水。每当我走近她，递给她茶杯、面包或奶油时，她就小声问我，朵拉是白还是黑，是矮还是高，或这类问题。我觉得她这么问让我挺高兴。喝过茶后，我们在火炉边讨论各种问题；米考伯太太为我们唱她最拿手的《勇敢的白衣军官》和《小塔夫林》（她用的是种低弱平平的音调，我记得，我刚认识她时把这声音当作辅助听力的淡啤酒呢）。还是和她的爸爸妈妈一起住在她娘家时，米考伯太太就以善唱这两支曲子而闻名。米考伯先生告诉我们，他第一次在她娘家见到她时听到她唱第一支曲子时，就格外被她所吸引了，她唱到《小塔夫林》时，他就打定主意：不得到这女人，他誓不生还。在十点和十一点之间，米考伯太太站起身来，又把那帽子用那浅棕色纸包好，再戴上软帽。特拉德尔穿外套时，米考伯先生乘机神不知鬼不觉地塞给我一封信，嘱我等人们离去后再看。米考伯先生领着米考伯太太走头，特拉德尔拿着帽子随后。我乘拿着蜡烛在栏杆上为他们照明好下楼时，把特拉德尔留在楼梯顶上了。

“特拉德尔，”我说道，“米考伯先生不是坏人，很可怜；不过，

如果我是你，我决不会把什么借给他的。”

“我亲爱的科波菲尔，”特拉德尔笑道，“我并没有什么可借的呀。”

“你有一个名字，你知道的，”我说道。

“哦！你说那是可以借的一种东西吗？”特拉德尔若有所思道。

“当然。”

“哦！”特拉德尔说道。“是的，当然！我非常感激你，科波菲尔；不过——恐怕我已经把那个借给他了。”

“用来当做某种投资的那期票上吗？”我问道。

“不，”特拉德尔说道。“不是用在那种上面了。我还是第一次听到那种呢。我曾一直以为他很可能会在回家的路上建议那种呢。我的是借去做另一种用途了。”

“我希望将来不会出错，”我说道。

“我希望不会，”特拉德尔说道，“不过，我想不会出错的，因为他前一天还告诉我，说那是会有办法还的。那是有办法还的，米考伯先生就是这么说的。”

这时，米考伯先生朝我们站的地方抬头看，我只来得及把我的告诫又重复了一遍。特拉德尔谢过我就下去了。可是，当我看到他手托帽子下去后又那么好心地扶起米考伯太太时，我担心他就会连骨带皮地被拖入金融市场了。

我回到火炉边，正在半认真半讥讽地默想米考伯先生的性格及我们的老关系时，忽然听到一阵急促的上楼脚步声。一开始，我还以为这是特拉德尔回来取米考伯太太拉下的什么东西呢，但那脚步声临近时，我听出来了。我觉得我的心跳得很厉害，血液一下涌上我的脸，因为那是斯梯福兹的脚步声。

我从没忘记过爱妮丝，她也一直在我一见到她后就在思想上专为供奉她而辟出的神殿中——如果我可以这么说。可是当斯梯福兹走进来，站在我面前伸出手，落在他身上的阴影又成了光明，我也为曾怀疑我那么爱过的人而感到惶惑和惭愧了。我也仍然爱她，仍然把她看作我生活中仁慈温柔的天使；但我责备我自己（而不是她）冤枉了斯梯福兹；如果我知道什么可以给他补偿，我一定会去补偿的。

“嘿，雏菊，大孩子，发愣了！”斯梯福兹亲热地和握了我的手又很快地甩开，笑着说道“我又撞上你请客了吧，你这个赛巴力特人！这些博士院的家伙真是城里最快活的人了，我相信是这样；完全胜过我们冷冰冰的牛津人！”他一面在我对面米考伯太太刚坐过的那沙发上落座，把炉火拨旺，一面用那愉快的目光打量我的房间。

“我开始是那么吃惊，”我尽我能感到的热情欢迎他道，“我几乎都透不过气来问候你了，斯梯福兹。”

“行呵，正像苏格兰人说的，害眼病的人见了我包好，”斯梯福兹接着说道，“见了你，雏菊，正精神着呢，也一样。你好吗，我这巴库斯的信徒？”

---

赛巴力特是建于公元前八世纪的古希腊城；那儿的人以奢侈著称，故西方人将其当成奢侈之人的代称。意谓受人欢迎。

巴库斯乃罗马神话中酒神。

“我很好，”我说道。“不过，今晚并不是请客，虽然也有三个客人。”

“我在街上遇见他们仨了，他们都在高声夸你哪，”斯梯福兹紧接道。“我们那位穿紧身裤的朋友是谁呀？”

我尽我可能用几句话把我对米考伯先生的看法告诉他。他听着我勉强刚能为那位先生做的介绍而开心大笑，他说米考伯先生是个应当结识的人，他一定要结识米考伯先生。

“不过，你猜我们另一个朋友是谁？”这回轮到我问了。

“天知道，”斯梯福兹说道。“不是个让人讨厌的家伙吧，我希望？我觉得他有那么点像个人。”

“特拉德尔！”我得意地说道。

“他是谁？”斯梯福兹漫不经心地问道。

“你不记得特拉德尔了？忘了在萨伦学校里和我们用一个宿舍的特拉德尔？”

“哦！那家伙！”斯梯福兹用火钩敲着炉里最上一块煤说道。“他还像以前那么软心肠吗？你在哪儿遇到他的？”

由于我觉得斯梯福兹对特拉德尔太看不起了，我就尽可能说他的好话。斯梯福兹点点头笑了笑，说了句他也喜欢那位老同学因为那人一向怪怪的，说罢，他又把那话题扯开，问我可能给他点什么吃的。在这短短对话中的大多数时间里，他用那种没生气的态度说话时，总懒洋洋地坐在那里，用火钩敲那块煤。我把剩下的鸽肉馅饼端出来时，见他还是那样做。

“哈，雏菊，这是一个国王的晚餐呢！”他一下跳了起来，坐到桌边大叫道。“我要大吃上一顿，因为我是从雅茅斯来的。”

“我还以为你从牛津来的呢？”我紧接着说道。

“不，”斯梯福兹说道。“我去航海了——更有意思呢。”

“李提默今天来这儿打听你来着，”我说道，“我以为他说你在牛津呢；不过，现在我想，他的确没那么说。”

“李提默比我想象得还要蠢，竟来打听我，”斯梯福兹兴致很高地倒了一杯酒，一面为我干杯，一面说道。“如果你能了解他，雏菊，你就是我们这些人中最聪明的人了。”

“那是真的，的确，”我说道，并把椅子朝桌旁移了移。“你竟到了雅茅斯，斯梯福兹！”我想知道那儿的一切。“你在那里住得久吗？”

“不久，”他答道，“不过是约一个星期的浪荡。”

“他们都好吗？当然，小爱米丽还没有结婚吧？”

“还没有呢。快要结婚了，我想——就在几个星期内吧，或者几个月内，总归要结婚的。我不怎么常常见到他们。想起来了；”他放下他一直用得挺忙的刀叉，开始在衣服口袋里摸索，“我给你捎了封信来。”

“谁写的？”

“哈，你的老保姆写的，”他一面从胸前口袋中掏出些文件来，一面答道。“‘詹·斯梯福兹，如意酒店的债务人’；这不是的。别慌，我们马上就能找到了。那个老——他叫什么来着——情况不妙，信里谈到了这个，我相信。”

“你是说巴吉斯吗？”

“对！”他还在摸索衣袋，看那里的东西。“可怜的巴吉斯没治了，我怕是这样。我在那里遇到了一个小药剂师——外科医生，管他是什么——就是你阁下出生他帮忙来着的那位。他对那病很了解，我觉得；他的结论却是：那车夫正在很快地走他最后的旅程。——你去摸摸我挂在那边椅子上的外套的胸袋，我相信你能找到那封信的。在吗？”

“在这儿呢！”我说道。

“对了！”

信是皮果提写的；比以往的更潦草也更简短。信中谈到她丈夫绝望的境况，说他比过去“更小气一点了，”因此也就更难让他自己好受点。信中只字未提及她的辛劳和护理，却全是有关他的好话。满信都是她那质朴的天真和毫不矫饰的恳切，我深知这都发自她内心；信的结尾语是“问我永远珍爱的好”——这是说的我。

我辨读那封信时，斯梯福兹一个劲又吃又喝。

“这是种让人伤感的事，”他吃完后说道。“不过，太阳每天落下，人类每分钟有死亡，我们不应该被人人免不了的命运吓住了。如果我们听到那公平的脚步来敲别人的门时就把握不住自己的命运了，那我们就要失去这世上的一切。不！向前！需要时不妨狂奔疾驰，过得去时不妨缓步徐行，总之向前！越过一切障碍向前，在竞争中获胜！”

“在什么竞争中获胜呢？”我说道。

“在我们已投入的竞争中，”他说道，“向前！”

我记得，当他停下，把他那俊秀的头略略后仰，举起他手中杯子看着我时，我看出虽然他脸色红润，有海风的清新洗刷痕迹，但也有我上次见到他时的那种紧张，就好像他曾致力干着一种他习惯性的紧张工作；那精力被激发起来后，是那样狂热奔放地在他内心激荡。我本想劝他，别抱着从事冒险行为的幻想——比方和凶险的海浪较量或和恶劣的天气拼命——可是我的思路转回到眼前的话题，我就又接着说下去了。

“我告诉你，斯梯福兹，”我说道，“如果你精神旺盛得肯听我说——”

“我精神总是亢奋的，肯做任何你喜欢的事，”他说着从餐桌边移到火炉边。

“那么，我告诉你实话吧，斯梯福兹。我想，我一定得去看看我的老保姆。倒不是因为我能为她做什么于她有益的事，或能给她什么实际的帮助；不过，她那么关心我，我探访她也会在她身上产生效力。她会很看重我的探访，从而感到安慰和支持。我可以肯定，对于一个也像她一样爱护我的朋友来说，这并不怎么费事。如果你处在我的地位，你会不会也做一天这样的旅行呢？”

他露出心绪不宁的样子，坐在那儿想了想后，才用一种低低的声音答道，“行！去吧，你不会妨害人的。”

“你刚回，”我说道，“邀请你和我同去是不用想了啰？”

“是呀，”他答道。“今晚我去海盖特。我有这么久没见我母亲了，

---

公元前6世纪罗马诗人贺拉斯有诗句为：“灰白色的死神，迈着公平的脚步，敲响穷人茅舍的柴扉，敲响王公殿宇的朱门。”

难免有些过意不去，因为难得有像她那样爱一个浪荡儿子的母亲呀。——呸！胡说八道\*——你是说明天去吧，我猜？”他伸直两条胳膊，一手放在我肩头上说道。

“是的，我想是那样。”

“得，那就后天再去吧。我本打算要你和我们一起住几天呢。我来是想请你，你却偏偏要往雅茅斯飞。”

“斯梯福兹，你自己老是神不知鬼不觉地到处走，却说我们偏偏飞呢！”

他默默地看了看我，仍像先前那样握住我手摇了几下，然后说道：

“来吧，明天一定来，尽可能和我们好好过一天！谁知道我们什么时候再相会？来吧！明天一定来！我要你站在萝莎·达特尔和我中间，把我们俩分开。”

“难道，没有我，你们俩会爱得至深？”

“对，也许恨得至深，”斯梯福兹笑道；“无论是爱还是恨。来吧！明天可一定来哦！”

我答应明天去；他穿上外套，点起雪茄，走着回家去。看出了他的心思，我也穿上外套（但没点上雪茄，因为我已抽得够多了），和他一直走到空旷的大路上，在那时的夜间，那大路上静悄悄的。他一路上兴高采烈。分手时，我从他身后朝他看去，见他那么勇敢地轻轻松松往家走，不禁想到他说“越过一切障碍向前，在竞争中获胜”！开始希望他投身的是一种有价值的竞争。

我回到自己卧室宽衣时，米考伯先生的信落到了地板上。我这时才记起这封信，便拆开来读。信是晚餐前一个半小时写的。我不记得我是否提起过，但凡米考伯先生遇到什么不得了的困难时，他使用法律术语陈辞。他似乎认为这就等于解决了他的问题。

“阁下——因为我不敢称呼你，我亲爱的科波菲尔。

“我应当奉告你；在下署名者已大败。今天你也许见此闪烁其词，乃不愿让你知道此人之窘况；但希望已沉入地平线下，下方署名者已大败。

“在受到某个人之迫害（我不能称之为社会）下我写就此信。此某受雇于某经纪人，已心智混迷。此某已扣押署名者之住所以追补租金，其扣押物不仅包括本宅长住房客之署名人的各种动产，尚累及内院荣誉学会会员并寄宿本宅之客汤马斯·特拉德尔先生的一切财产。

“署名者此时唇边将溢之杯愁苦如还缺一滴忧郁的需‘斟’（此乃某不朽诗翁之言），则可借下列事实得之：前言之一托马斯·特拉德尔先生曾好心承受署名者23镑4先令9便士半之期票一张，现已到期，却无法兑现。不仅如此，就实际而言，署名人之沉重负担，又因自然规律将增加一弱小受苦者而更重也；以弱小者出世之日——以数字示之——自即日算起，不出六个太阴月矣。

“上述之言，可以将其视作分外行功，署名者泥首墨面，忏悔不已。

威尔金·米考伯呈”

可怜的特拉德尔！

这时，我总算认清了米考伯先生，也料定他可以从那挫败中恢复；但我夜里没睡好，因为担心着特拉德尔，担心着那住在德文郡的牧师的女儿——她是十个中的一个，她是那么可爱的一个姑娘，她肯等待特拉德尔（多不吉利的赞扬啊！）一直等到她 60 岁，或任何想得到的年纪。

## 第二十九章 再访斯梯福兹家

早上，我对斯宾罗先生说，我要请一个短假。由于我是不领薪金的，所以也就不让那个难松口的约金斯先生讨厌，请假也就没什么周折了。我乘机问斯宾罗小姐可好。我说这话时，声音发粘，眼睛也模糊起来。斯宾罗先生并不比说起别人时怀着更多的感情回答说，他谢谢我，她很好。

我们作见习生的事务员是代诉人那高贵阶层人士的接班人，所以享受了许多优待，我便几乎无时不自由自在。不过由于我只想在那天下午一、两点钟到海盖特，也因为那天上午法庭里还有一桩小小的出教案，我便和斯宾罗先生一起很愉快地出席了一两个小时。这案子由狄普金斯提交，意在感化布洛克的灵魂。这两人都是教区委员会委员。据说其中一个在纷争中把另一个推到一个抽水筒上，那抽水的手柄飞入一座校舍，那校舍就建在教会屋顶的山墙下，所以这一推就被视为是对宗教的大不敬。这案件很有趣，我在马车的厢座里，一直在心里想着博士院，还有斯宾罗先生所说的话，即碰碰博士院，国家就完蛋；就这样来到了海盖特。

斯梯福兹见到我十分高兴，萝莎·达特尔也如此。我又惊又喜地发现那李提默不在，侍候我们的是一个帽上有蓝缎带的羞羞答答的小丫头。和那个体面人的眼光相比，那小丫头的眼光偶而遇上了也叫人觉得不至于让人不安，而稍感好一些。可是，到那儿半小时后，我特别发现的是达特尔小姐在对我密切观察；我还发现她好像把我的脸和斯梯福兹的做比较，她细心观察斯梯福兹的和我的，然后埋伏着，鬼头鬼脑地等着我和他之间会发生什么。每次，我朝她看时，总发现她长着可怕的黑眼睛和凸脑门的那张表情急切切的脸正专心对着我的脸，或突然由我的脸转向斯梯福兹的，或同时兼顾我们两人的。她就像山猫那么目光锐利，当她发现我已看出这点时，她也不退缩，反而更加专心一意地把眼睛盯着我。我虽然没什么可亏心处，也明知她不能猜疑我有什么罪过，但在她那奇特的目光下我总退缩，我受不了它们那饥渴似的咄咄逼人。

那一整天里，整所住宅似乎都弥漫着她。如果我在斯梯福兹房里和他谈话，就听见从外面的小走廊里传来她衣裙的窸窣声。我和他在屋后草地上玩以前玩的游戏时，就看见她的脸晃来晃去，有如一盏游来游去的灯，从这个窗移到另一个窗，最后终于在一个窗前停下，监视着我们。下午，我们四个人一起外出散步时，她那支瘦手像弹簧一样握住了我胳膊，把我拉在后面。等斯梯福兹和他母亲走到听不见我们说话的地方时，她对我开口了。

“已经好久了，”她说道，“你没来过这里了。真是你的职业那么吸引你，有趣，以至把你所有的注意力都吸引去了吗？我这么问，因为我无知，总想得到指教。真的吗？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我回答说我很喜欢那职业，但是我当然不能把它说得那么好。

“哦！我知道了很高兴，因为我一向喜欢在我犯错时能得到纠正，”萝莎·达特尔说道，“你是说那职业有点枯燥乏味吗，也许吧？”

啊，我回答说，也许那职业是有点枯燥乏味。

“哦！所以你需要安慰和变化——刺激，或这类的东西？”她说道，“啊！当然！不过对他——呃？——是不是太那个了一点？我不是说你呢。”

她朝正挽着母亲在那儿走的斯梯福兹很快瞟了一眼，我便明白了她说的是谁。可还有什么意思，我就一点也摸不着头脑了。无疑，我表示出来了。

“那事不——我不是说是的，我只是想知道——那种事不是对他很具有吸引力吗？那事不是使他在访问他那盲目的溺爱时，也许，比平日更加大意了吗——呃？”她又向他们飞快地瞟了一眼，也那样瞟了我一眼，好像要看透我思想深处是什么。

“达特尔小姐，”我答道，“请别认为——”

“我没呀！”她说道，“哦，唉呀，别以为我在想什么！我并不多心。我只是问一个问题。我不发表任何意见。我要根据你告诉我的来形成我的意见。那么，不是那样的啰？得！我知道了很高兴。”

“那当然不是事实，”我不知所措地说道，“就是斯梯福兹离开家比以往的日子长，我也不能负责。直到现在，要不是听你说，我也根本不知道呢。我有好久没见到他了，也只到昨晚才见到他。”

“没见过？”

“的确，达特尔小姐，没见过！”

她正面对我看时，我看到她的脸更逼人也更苍白了，那道伤疤延长，经过那变了形的上唇直切入下唇，从脸上斜下去。我觉得在这道伤疤上，在她的眼光中，有种的确令人心寒的东西。她直瞪瞪地看着我说：

“他在干什么呢？”

我把这几个字重复了一遍，因为我很吃惊。与其说是对她重复，不如说重复给我自己听。

“他在干什么呢？”她似乎怀着足以把她自己也烧尽的火样热情说道。“他总是用不可捉摸的眼神虚伪地看我，那人在帮他干些什么呢？如果你是高尚的、忠实的，我不要求你出卖你的朋友。我只请你告诉我，正引着他走的是愤怒？是仇恨？是骄傲？是浮躁？是疯狂的白日梦？是爱情？到底是什么呀？”

“达特尔小姐，”我答道，“我怎么告诉你，你才会相信我呢？我不知道斯梯福兹跟我第一次来这儿时有什么不同。我什么也想不出。我相信绝不会有什麼。我几乎不明白你说的是什么。”

她仍然直瞪瞪盯着我，一阵抽搐或颤抖——我认为这和痛苦有关——侵入那残酷的伤疤，并掀起了她嘴唇一角，好像对任何轻看或蔑视它的人发出一丝怜悯。她马上把手放在那上面，那么纤细的一只手，我当日见她在火炉前用它遮住脸时，曾暗中把它与细瓷做过比较；她只说了句“关于这事，我要你绝对保密”，就再也不吭声了。

有儿子在一旁侍奉，斯梯福兹夫人特别开心，而斯梯福兹这回也特别关心她，表现出特别的敬意。我觉得，看到他俩在一起是很有趣的，不单单由于他俩相亲相爱，还因为他俩性格酷似，他表现的是态度上的傲慢和急躁，她则由于年龄和性别不同而被软化成一种慈祥的威严了。我不止一次地想过，他们俩之间若没有造成严重分歧的原因就好了，否则，以两个那样的性格——我应当说，同一性格的两种浓淡不同的色调

——比两个性格极端相反的人还更难和解呢。我必须承认，这意见并非出自我的洞察，乃出自萝莎·达特尔一句话。

她在吃晚饭时说道：

“哦，话虽如此，不过一定告诉我，无论谁都行，因为我整整想了一天了，我想知道。”

“你想知道什么，萝莎？”斯梯福兹夫人忙说道，“一定说出来，一定呀，萝莎，别那么神秘兮兮的。”

“神秘兮兮的！”她叫道，“哦！真的吗？你认为我那样吗？”

“我可不是一直恳求你，”斯梯福兹夫人说道，“用你自己故有的态度，明明白白说话吗？”

“哦！那么，这态度不是我故有的了？”她紧接着说道，“现在，你一定要真地宽宥我了，因为我请求指教。我们永远不了解我们自己。”

“这已成为一种第二天性了，”斯梯福兹夫人说道，未流露半点不快；“不过我记得——我相信你也记得——你的态度在先前可不是这样的，萝莎；那时你并不这么多疑，对人更多些信任。”

“我相信你说得对，”达特尔小姐接过来说道；“那坏习惯竟就这样在一个人身上生长！真的？不那么多疑而且对人多些信任？我怎么会不知不觉变了呢？我觉得奇怪！嘿，太奇怪了！我应当好好想想怎么才能恢复我自己。”

“我希望你那样，”斯梯福兹夫人微笑着说道。

“哦！我真要那么做了，你知道！”她答道，“我要从——让我想想——从詹姆斯那儿学会坦白。”

“你肯向他学习坦白，萝莎，”由于萝莎话中带讥讽，斯梯福兹夫人忙说道——虽然她说话，这次也一样，总是最自如地说出来——“那就再好也没有了。”

“我相信那是不错的，”达特尔小姐异常激动地答道，“如果我相信什么东西，你知道，我当然就相信那是不错的。”

我觉得斯梯福兹夫人是为方才话说急了有点后悔，因为她马上口气和蔼地说道：

“得，我亲爱的萝莎，我们还没听说你想知道的到底是什么呢？”

“我想知道的？”达特尔小姐用令人难堪的冷峻回答道；“哦！那不过是，在道德的品格上相似的是否——这么说合适吗？”

“没什么不合适的，”斯梯福兹说道。

“谢谢你——在道德的品格上彼此相似的人，万一他们之间产生了任何严重意见分歧的原因，是不是比处在同种情形下的人更多些愤恨而且更有彻底地分裂的危险呢？”

“应该说是的，”斯梯福兹说道。

“你这么想？”她答道，“唉呀！那么假设，比方说——任何未必会有事都可用来假设呢——你和你母亲之间有场严重的争端。”

“我亲爱的萝莎，”斯梯福兹夫人和蔼地笑着插嘴说道，“用别的来假设吧！詹姆斯和我都知道我们彼此对对方的责任，我祈求上天，不要有那种事发生！”

“哦！”达特尔小姐若有所思地点点头说道。“当然，那就可以免掉争论了吗？哈，当然可以。的确。喏，我很高兴，我居然蠢到提出这

样的问题，你们因为彼此知道对对方的责任便可免除争论，这真是太好了！非常感谢你。”

还有一个和达特尔小姐有关的细节我不应忽略；因为在后来，当一切无可挽救的往事显出真相时，我有理由记起这些来。那一整天里，尤其从这个时候起，斯梯福兹从从容容地运用他那绝妙的技能，力图使这个古怪的人变成一个令人愉快满意的伙伴。他能成功，我对此并不感到意外。她居然反抗他那些有趣的手段——我当时认为这是有趣的脾性——所具的魅力，我对此也不感到意外；因为我知道，她有时是偏执多疑的。我看到她的面容和态度一点点地改变着；我看到她渐渐怀着越来越多的钦佩望着他；我看到她在他的魅力面前越来越软弱，虽然她心底是忿忿地，因为她好像不满自己的软弱意志似的；终于，我看到她那锐利的目光变柔和了，她的笑容变得温柔了，我不再像先前那样一直对她充满畏惧，我们坐在火炉边一起有说有笑，仿佛像一群孩子那样无拘无束。

因为我们在那儿坐得太久，抑或因为斯梯福兹执意要保持他已拥有的优势，我不得而知；反正她离开后，我们在餐室里呆了不过五分钟。

“她在弹竖琴呢，”斯梯福兹在餐室门口轻声说道，“这三年里，我相信，除了我母亲，还没人听她弹过。”他怪怪地微笑着说道，但那笑容又即刻消失了。于是，我们走进了那间房，发现她独自呆在那里。

“别起来！”斯梯福兹说道（可她已经起身了）；我亲爱的萝莎，别起来！发发慈悲，给我们唱一支爱尔兰歌吧。”

“你喜欢爱尔兰歌吗？”

“喜欢极了！”斯梯福兹说道，“胜过一切其它的。雏菊在这儿，他也自灵魂中就喜欢音乐呢。给我们唱支爱尔兰歌吧，萝莎！让我像往常那样坐下听。”

他没有触到她，也没触到她坐的椅子，他只不过在竖琴边坐下。她在竖琴旁站了一小会儿，样子怪怪的；她用右手作了一系列的弹琴动作，却不让弦有响声。终于，她坐下，一下把琴朝身边一拉，就弹唱起来。

我不知道，在她的弹唱中有种什么东西，竟使得那首歌成为我一生听过的或想象得出的最不平凡的歌。那首歌似乎包含着某种可怕的东西；仿佛那首歌不是写出或谱出的，而是从她心底的情感深处并发出来的；她低婉的歌声多多少少表现了她的感情，当琴住歌停时，她的情感仿佛缩成了一团。当她又倚在琴旁，用右手拨弄琴却不让弦发出声时，我呆住了。

又过了一分钟，下面谈到的事把我从那迷惘恍惚中唤醒——斯梯福兹曾离开座位，走到她身边，愉快地搂住她说道：“嘿，萝莎，将来我们会非常相爱！”她打他，像野猫一样粗暴地把他推开，然后冲出了房间。

“萝莎怎么了？”斯梯福兹夫人进来说道。

“她当了一小会儿的天使，母亲，”斯梯福兹说道，“所以，依照那循环的规律，她又走向另一个极端了。”

“你应该小心点，别招惹他，詹姆斯。她的脾气已经很坏了，记住，别逗她了。”

萝莎没再回屋里，直到我去斯梯福兹房里道晚安时，也没人再提到过她。那时，他问我可曾见过像这样又凶又让人捉摸不透的小东西。

我表示出我当时能表示出的惊讶，并问他能否猜出她究竟为什么这么突然大发脾气。

“哦，天知道，”斯梯福兹说道，“随你怎么想——或许毫无原因呢！我对你说过，她把每样东西，连同她自己，都拿来磨，磨得很锋利。她是一种带刃的东西，得小心对付。它永远是危险的。晚安！”

“晚安！”我说道，“我亲爱的斯提福兹！明早在你醒来之前我就离开了。再见吧！”

他不愿放我走开。他站在那里，就像他在我房间时那样伸开两只胳膊，一只手搭在我一侧肩头上。

“雏菊，”他微笑着说道，“由于这名字不是由你的教父或教母给你起的，只是我最喜欢用来叫你用的——我希望，我真希望，我真心希望，你能把这名字给我！”

“哈，这有什么不能呢，”我说道。

“雏菊，一旦发生什么事使我们隔绝了，你应该想我最好的一面，大孩子。嘿，让咱们说好。万一环境一旦把我们分开了，想我最好的一面！”

“在我眼里，斯梯福兹，你没有最好的一面，”我说道，“也没有最坏的一面。你在我心中一直都整个被我爱慕和敬重。”

尽管只是模糊的思想，但我仍一度冤枉过他，所以我心底好悔好恨。我的话到了嘴边，想把那些想法和盘托出。倘若不是想到这样我就势必出卖爱妮丝的友谊，倘若不是我还没想好如何才能避免上述危害，我一定等不及他说“上帝保佑你，雏菊，再见”之前，就全说出来了。我犹豫着，终未说出来。于是我们握手，然后分别了。

我黎明起床，尽可能悄悄穿好衣，再朝他房里看。他睡得很香，还是像我在学校时常见的那样安安逸逸躺着，头枕在臂上。

时光及时而来，又迅速离去。那时，我看到他竟睡得深沉不受半点惊扰，我有些惊奇了。他像我在学校时常见的那样继续睡着——让我再想想那时的他吧；于是，在这静寂时分，我离开了他。

——哦，上帝饶恕你，斯梯福兹！永远也不再触碰那只在爱情和友情上都消极的手了。永远也不，永远也不再了！

## 第三十章 一种损失

我晚上抵达雅茅斯，先去了旅馆。我知道皮果提的客房——我的房间——很可能那会儿已有人住在那里了（如果那位了不起的来访者不在那里的话，而在这位来访者面前，所有的活人都只能让位）；所以我先去了旅店，在那里吃饭，也定下了床位。

我十点钟离开旅店。很多商店已打烊，市镇变得死气沉沉的。我来到欧默——约拉姆公司时，发现它的百叶窗虽已关上，门却开着。我看到了在店里靠近门边吸烟的欧默先生，我就走进去问候他。

“啊，天呀！”欧默先生说道，“你好吗？坐一下。——我吸烟不让你讨厌吧，我希望？”

“一点也不呢，”我说道，“我喜欢——看到有的人吸烟。”

“什么，你自己不吸，嗯？”欧默先生大笑着说道，“也好呢，先生。这于年轻人是个坏习惯。请坐。我是为了自己喘过气才吸呢。”

欧默先生为我让出地方，放上把椅子。他又坐下了，上气不接下气，对着烟斗大口喘，好像烟斗里有什么他一旦缺少就会死的东西。

“听到巴吉斯先生的坏消息后，我很难过。”我说道。

欧默先生一脸镇静地看看我，然后摇摇头。

“你知道他今晚的情况吗？”我问道。

“如果不是出于忌讳，先生，”欧默先生答道，“这问题本应由我向你提出呢。这就是我们，我们这一行的弊端——当一个有关系的人生病时，我们不能问候他。”

我还没想到这难题，虽说我进来时，曾怕听到那老的调子。不过，既已挑明，我也就承认了，并也那样说了。

“是的，是的，你懂呀，”欧默先生点头说道。“我们可不敢那么做呀。天哪，如果说‘欧默——约拉姆公司向你致意，问你今天早上觉得怎样，或下午觉得怎样？’这会惊得让人无法恢复呢。”

欧默先生和我相对点点头，借着烟斗的帮助，欧默先生恢复了呼吸。

“有些事使干我们这行的人不能自由在地表示他们的关怀，”欧默先生说道，“就拿我来说吧，我认识巴吉斯一年也罢，他经过时我只能点点头；我认识他四十年也罢，也只能这样做。我决不能去问‘他好吗？’”

我觉得这对欧默先生是挺难的，我把这想法告诉了他。

“我并不比别人自私，我希望，”欧默先生说道，“看看我！我随时会咽气，在这种情况下，我自己知道，我是不会自私的。一个知道他行将就木，不知什么时候就会像一个风箱被割开一样咽气的人，一个做了外祖父的人，依我说，一般是不会自私的。”欧默先生说道。

我说道：“完全不会的。”

“并不是我怨我此行当，”欧默先生说道，“不是的。无疑，行行有利也有弊。我希望的是，有关系的人们都能变得坚强起来。”

欧默先生默默吸了几口烟，一脸的谦恭和气；然后又接着先前那话

茬说道：

“所以，我们只有专门从爱米丽的报告中来得知巴吉斯的情况了。她对我们不比对一群羊羔抱更多惊恐和猜疑，她知道我们的真正目的是什么。明妮和约拉姆刚刚去了那儿，实际上（她一连几个小时在那儿给她姨妈帮点忙）是去向她询问他今晚怎样；如果你愿意等到他们回来，他们可以把详情告诉你。你吃点什么吗？一杯加水柠檬酒？喏？我自己用加水柠檬酒来就烟。”欧默拿起了他的杯子答说，“因为人们说加水柠檬酒可以滋润我这讨厌的呼吸赖以进行的通道。不过，天哪，”欧默先生哑声哑气地说道，“有毛病并不是那条通道呀！‘让我充分地呼吸吧，’我对我女儿明妮说道，‘我自会找到通道的，我亲爱的。’”

实际上，他根本喘不过气来，看他笑真让人担心。他恢复到可以谈话时，我婉谢了他用些点心的提议，因为我刚用过晚饭；我还说明，既是蒙他好意挽留，我就等他的女儿和女婿回来。然后我又问小爱米丽怎么样了。

“嘿，先生，”欧默先生一边说，一边把烟斗挪开，这样他就可以摩擦他的下巴了，“我对你说实话，她举行了婚礼以后，我才会高兴呢。”

“为什么是这样呢？”我问道。

“嘿，她眼下不安分，”欧默先生说道，“这并不是说她没过去漂亮，因为她出落得更漂亮了——我敢向你保证，她更漂亮了。这并不是说她活干得没从前好，一样地好。过去她一人能顶任何样的六个人，现在她也能顶任何样的六个人。不过，不知怎么，她心思不在这里了。我希望你明白，”欧默先生又摩擦了下巴再吸了口烟后说道，“我用下面这些话来大概地表示是什么意思：‘使劲拉呀，用力拉呀，一起拉呀，大家努力，唛啦啦！’我应该对你说，我发现爱米丽身上没有的——一般来说——就是这个。”

欧默先生的表情和态度是那样传神，我心领神会地点点头，表明我明白他的意思了。我这么快就领悟了似乎让他很快活，他往下说道：

“喏，我认为主要由于她处于一种不安定状况中，你知道。办完事后，她的舅舅和我，她的未婚夫和我，谈了很多；我认为这主要是因为她不安定。你应当还记得。”欧默先生微微摇头说道，“这个小爱米丽是个很热情的小东西。俗话说，‘你不能用猪耳做锦袋。’嘿，这我不大明白。我宁愿这么想，你幼年是怎样，以后就怎样。先生，她已经把那条旧船当成一个家了，那是青石砌墙云石当瓦的房屋都比不上的呀。”

“我确信她是那样的！”我说道。

“看那个漂亮的小东西怎么依恋他舅舅，”欧默先生说道，“看到她怎么一天比一天把他拉得更牢更亲，真让人吃惊。喏，你知道，在这种情况下，一定进行着一场斗争。何必要把它不必要地拖长呢？”

我认真听这个善良的老先生说，并打心眼里赞同他说的。

“因此，我对他们说过这事，”欧默先生从容而平易近人地说道，“我说过，‘喏，千万不要以为爱米丽在时间上受什么限制。时间可以由你们支配。她的工作已比想象的更有价值，她的学习比想象的更快；欧默——约拉姆公司可以把到期前的时间一笔勾消；你们希望时，她就是自由的。如果今后她喜欢的话，安排在家里为我们无论干些什么，那

很好。如果她不喜欢，那也很好。无论怎么样，我们也不亏本。’因为——你不知道吗，”欧默先生用烟斗碰碰我说道，“一个像我这么气数已不长、又做了外祖父的人，一般不会对像她那样一朵蓝眼睛的小花儿很苛刻吧？”

“完全不会，我可以肯定。”我说道。

“完全不会！你说得对！”欧默先生说道，“嘿，先生，她的表哥——你知道，她要嫁的是她的一个表哥吗？”

“哦，是的，”我答道，“我认识他呢。”

“你当然认识他，”欧默先生说道，“得，先生，她的表兄，看起来干的是个好行当，收入也可观，为了这很男子汉气地向我道谢（我得说，因为他这态度，我很器重他），然后租了一所无论你我看了都会喜欢的舒适小住宅。那所小住宅现在已全装修布置好了，就像一个玩偶的客厅那样整洁完善。要不是巴吉斯的病恶化了，可怜的人，我想他们这时已经结婚了呢。事实上是延期了。”

“爱米丽呢，欧默先生？”我问道，“她已经变得安定点了吗？”

“嘿，你知道，”他又摩擦着他的双下巴答道，“那当然是不能做这种指望的。我们可以说，今后的变化和分开，或这一类的两种事，都一样离她很近也很远。巴吉斯的死不会使他们的婚事被推到很久以后，但他不死不活却可能会这样。总而言之，这事处于不确定的状况中，你知道。”

“我知道。”我说道。

“结果，”欧默先生继续说道，“爱米丽依然有点郁郁不欢，又有点心神恍惚，总的看来，她也许比以前更那样了。她似乎日胜一日地爱她舅舅，日胜一日更不愿和我们分开。我说一句和气话就可以使她泪水涌上双眼；如果你看到她和我女儿明妮的小女孩在一起，你会永远忘不了的。唉呀！”欧默先生若有所思地说道，“她多爱那孩子呀！”

既然有这么一个机会，我想，乘欧默先生女儿和女婿还没回来打断我们谈话之前，我得问问他是否知道马莎的消息。

“啊！”他摇摇头，很沮丧地答道，“太糟了，太惨了，先生，无论你怎么看。我从不认为那女孩有什么罪过。我不愿当我女儿明妮的面说这事——因为她会马上阻止我——不过，我从没说过。我们都从没说起过。”

我还没觉察到什么，欧默先生就听到了他女儿的脚步声。他使用烟斗碰碰我，并闭起一只眼以示警告。她和她丈夫马上就进来了。

他们报告说，巴吉斯先生的病情“坏得不能再坏了，”他已完全不省人事；齐力普先生离开前在厨房里悲哀地说，就是把内科医师学会、外科医师学会、药剂师工会的人全召集起来，也救不了他了。齐力普先生说，前两个学会于他无益，而后面那个工会只会使他中毒。

听到这消息，又知道皮果提先生也在那里，我决定马上去那里。我向欧默先生辞别，又向约拉姆先生和太太辞别，便怀着一种严肃的感情往那儿走去，这种感情使巴吉斯先生在我心中成为一个完全不同的人。

我轻轻叩门，皮果提先生出来开门。他见到我时并不像我预料的那么吃惊。皮果提下来时也是那样。后来我也见过这样的情形；我想，在等待那大惊之事时，一切其它的变化和惊奇都化作乌有了。

我和皮果提先生握手之后走进厨房，他把门轻轻关上。火炉旁坐着双手掩面的小爱米丽，她身旁站着汉姆。

我们压低着声音说话，不时停下听听楼上的动静。上一次来访时，在厨房里看不到巴吉斯先生并不令我有异样之感，可现在我却觉得这情形太怪了。

“你心真好，卫少爷，”皮果提先生说道。

“太好了。”汉姆说道。

“爱米丽，我亲爱的，”皮果提先生叫道，“看呀！卫少爷来了！嘿，打起精神来，好孩子！不和卫少爷说上一句吗？”

她的身子颤了一下，那样子现在还浮现在我面前。我碰到她手时感到的那种冰凉，现在我还能感到。她手唯一的动作就是从我手中抽出；然后她就从椅子上溜走，悄悄从她舅舅的另一侧走过去，俯在他胸前，依然那样一言不发、浑身发颤。

“像这么多情的心，”皮果提先生用他那粗糙的大手抚摩着她那浓密的头发说道，“是受不住这种悲哀的。这于年轻人是很自然的，卫少爷，他们从没见过这种苦难，像我的小鸟这么怯弱——是很自然的呀。”

她把他抱得更紧，不抬起脸来，也不说一句话。

“不早了，我亲爱的，”皮果提先生说道，“汉姆来接你回去呢。嘿！和那另一颗多情的心一起去吧！什么，爱米丽，呃，好孩子？”

我听不到她说的什么，但他好像听到了什么一样俯下头来，然后说道：

“让你和舅舅一起留下？嘿，你不会这么请求我吧！和你的舅舅一起留下，小女孩？不久就是你丈夫的人不是来这儿接你回去吗？喏，看这小家伙这么傍着我这样一个老粗，谁会想到呢，”皮果提先生无比骄傲地看着我们俩说道：“不过，海水里的盐还没他心里对她舅舅的爱那么多呢——这个傻乎乎的小爱米丽！”

“爱米丽这么做是对的，卫少爷！”汉姆说道，“看！既然爱米丽愿意这样，再说她好像很焦急惊恐，我可以让她在这里留下过夜，我也留下吧！”

“不，不，”皮果提先生说道，“像你这样一个结了婚的人——差不多是结了婚的人——不应该荒废一天的工作。你不应该又守更又工作，那也是做不到的。你回去睡吧。你不用担心没人好好照顾爱米丽，我知道的。”

汉姆听从了这劝说，拿着帽子走了。他吻她时——每次见到他这么亲近她时，我总觉得这是大自然赐予他了一个文明人的灵魂——她似乎把她舅舅搂得更紧，甚至想躲开她那已被选中的丈夫。我跟着他去关门，以免惊扰了全宅的安静。我回来时，发现皮果提先生仍在对她讲话。

“喏，我要上楼去，告诉你姨妈说卫少爷来了，这会让她听了高兴的呢。”他说道，“你可以在火炉边坐坐，我亲爱的，把这双冰冷的小手烤烤。用不着这么怕，这么伤心。什么？你要和我一起去？——行！和我一起去吧——走吧！如果她的舅舅被赶出家门，被推到一条沟里，卫少爷，”皮果提先生仍像先前那样骄傲地说道，“我相信她也会跟我一道去的呢，喏！不过，不久就会有别的人了——不久就会有别的人了，爱米丽！”

后来。我上楼时经过我的小卧室门口时，虽然那里是黑黑的，我隐约觉得她在那屋里，躺在地板上。不过，那究竟是她还是屋里绘乱的阴影呢，我现在也不知道。

在厨房的火炉前，我有闲心想到好看的小爱米丽对死的惧怕——此外，再加上记起欧默先生告诉我的话，我把这看作她失常的原因——在皮果提先生下来之前，我甚至还有闲心更宽容地想到这种心情的弱点。我一面这么想，一面坐在那里数时钟的滴答声，这使我更感到周围的肃穆和寂静。皮果提把我搂在怀里，一次次祝福我、感谢我，她在苦恼中把我看作异乎寻常的安慰（她这么说）。然后，她请我上楼去，并哽咽地说巴吉斯先生一向喜欢我，对我很是称许；在陷入昏迷前他常提起我；她相信如果他清醒过来，只要他会有可能快活，那么看到我就一定会快活了。

我见到他时，我觉得那可能性是很小的了。他躺在那里的姿式是很不舒适的——头和肩伸到床外，靠在那曾给他许多苦恼和麻烦的箱子上。我听说，他不能爬下床去开它，也不能用我以前见过的探条去试探它的牢固安全时，他就请人把那箱子放在床边的椅子上，从那时起他就日夜抱着它。这会儿，他的胳膊就放在那上面。时光和世界都在他下面一点点溜走了，那只箱子却还在那里；他最后说的话（用的是解释的口气）是“旧衣裳呀”！

“巴吉斯，我亲爱的！”皮果提先生和我站在床脚边时，皮果提俯身对他说道，几乎是高高兴兴地，“我亲爱的孩子来了，使我们走到一起的我亲爱的孩子来了，就是卫少爷呀，巴吉斯！替你捎信的人呀，你知道！你不和卫少爷说说话吗？”

他像那箱子一样不能言语、没有知觉。

“他就要随潮水一起去了。”皮果提先生用手捂住嘴对我说道。

我的两眼模糊了，皮果提先生的两眼也模糊了；但我还是低声又说道：“随潮水一起？”

“沿海的人们，”皮果提先生说道，“不到潮水退尽是不咽气的，不到潮水涨满是不会生的——满潮前就是生不出。三点半退潮，平潮会有半个小时。如果他能拖到潮水再涨时，他就能活过满潮，随下一次退潮而去。”

我们留在那里，守着他，守了很久——几个小时。他处于那么一种精神状态中，我在场对他起了什么神秘作用，我不想说了。可是他开始虚弱地说胡话时，的确说的是关于送我去学校时的事。

“他醒过来了。”皮果提说道。

皮果提先生碰碰我，敬畏地低声说道，“他快要随潮水一起去了。”

“巴吉斯，我亲爱的！”皮果提说道。

“克·皮·巴吉斯，”他虚弱地说道。“天底下再没有比她更好的女人了！”

“看哪！卫少爷来了！”皮果提说道，因为他现在睁开眼了。

我正要问他可还认得我时，却见他努力伸出胳膊来，他的脸上带着愉快的笑容，清晰地对我说道：“巴吉斯愿意！”正是退潮时分。他随潮水一起去了。

## 第三十一章 一种更大的损失

皮果提一提出请求，我就决定留下，等到那可怜的车夫作了他最后的一次布兰德斯通旅行再走。很久以前，她用自己的积蓄在我们那老墓地里，在挨近她那“可爱的女孩”（她永远这么称呼我母亲）的坟墓边就购置了一小块地，以备他们两口子今后做安葬之用。

陪伴皮果提，尽我可能为她做我能做的——虽然我能做的很少——我感到非常满足。至今想起来，我仍为我能那样做而高兴。不过，我恐怕在负责保管巴吉斯先生的遗嘱时，在解释其内容时，我更有一种出自个人和职业性的无上满足感。

提出在那箱子里找遗嘱的有功之人，应该说是我。经过一番搜寻后，遗嘱被从箱里一只马鼻套的底部找了出来。套里除了干草，还有一个带着链子和挂饰的旧金表，这金表巴吉斯先生只在婚礼举行那天戴过，在那之前和之后就再没人见过了；一个腿状的白银装烟盒，一只里面塞满了小杯小碟的假柠檬，（我猜这玩艺是我小时候巴吉斯先生买了打算给我的，后来他又舍不得了），一块和半块的几尼合起来共有八十七块半；二百一十镑崭新的钞票；一些英国银行的证券；一片旧马蹄铁；一个假先令；一块樟脑；一个蚌壳。那个蚌壳被打磨得很光，内壁闪着虹彩，因此我断定巴吉斯先生对珍珠曾略知一二，但并未形成明确的见解。

多年来，巴吉斯先生每天旅行中都带着这只箱子。为了遮人眼目，他编了一篇谎话，声称这箱子是“黑孩子先生的”，是“留在巴吉斯处待取”的等；他把这谎话还工工整整地写在箱盖上，现在那字迹已几乎看不清了。

我还发现，这些年来他积蓄得颇有成绩。他的现款几乎有三千镑，其中一千镑的利息是留给皮果提先生做养老金的；皮果提先生死后，其本金由皮果提、小爱米丽和我平分，或由我们中间后死者来分。他把其它所有的遗产都交皮果提继承，并指定皮果提为他的财产继承人和按他遗嘱处理财产的唯一执行人。

在各种有关的仪式中我读这些文件，并向有关的人不厌其烦地解释某些条款，我觉得在这种场合下我真是一个代诉人了。我开始想，博士院比我所想象的有价值些了。我煞有介事地研究考证那遗嘱，宣布那遗嘱完全合法，并在边白上用铅笔做个记号什么的，我觉得我自己知道这么多真是有点奇妙。

在葬礼前的一个星期里，我就干这奥妙无穷的事，清理皮果提所继承的全部财产，把一些事务安排得有序，并在每件事上都做她的代表和顾问。这使我们大家都高兴。在那段时间里，我没看见过小爱米丽，但人们告诉我，说两个星期后她就要举行简单的婚礼了。

我并没有正式出席葬礼，如果我可以这么说的话。我的意思是，我没穿黑外套，也没拿驱鸟幡。一清早，我就先走到了布兰德斯通。巴吉斯先生的遗体只有皮果提和皮果提先生二人伴送到那里，但在这之前我就到了墓场。从我的小窗里，那个疯男人往外张望，齐力普先生的那个小毛头在保姆的肩头晃着那沉甸甸的大脑袋。并瞪着那突出的眼睛看牧师；欧默先生在后面喘着气；那儿就再没别的人了，安安静静的。一切

结束后，我们在墓场中散了一个小时的步，在我母亲坟前的树上摘下一些新叶。

现在，我感到一种恐怖。在远远的市镇上空挂着一片乌云。我孤零零地回镇上，越走近它越害怕。想到在那个难忘的夜晚所发生的事，想到我往下写就一定会再次出现的那事，我真受不了。

我叙述这件事也不可能使它更糟了。如果我停下我最不愿记叙这事的手，也不可能使它好一点。事已发生了。无法消除它，也无法改变它。

我的老保姆和我第二天去伦敦，办理有关遗嘱的事。那一天，小爱米丽就在欧默先生家度过。那天夜晚，我们都要在那老船屋聚齐。汉姆将按往常的时间去接爱米丽。我会从从容容走到那儿，届时那两兄妹会像来时那样回到家里，好在日落时分在火炉边等我们。

我在古时候的理发师和洛德里克·兰顿带着行囊休息过的侧门边和他们分手，但我并没有直接回去，却在通向罗斯托夫特的大路上走了一小段路。然后我才转过身来，回头朝雅茅斯走。在距我先前说到过的渡口一两里之地有家干净的酒店，我在那里吃饭；那一天就是这么过的。我到雅茅斯时已是晚上了。那时，雨下得很大，气候恶劣，但是云层后仍有月光，所以并不很黑。

不久，我就看见了皮果提先生的住宅，也看到了窗里透出的灯光。吃力地在沙滩上走了一段后我就到了门前，便进了屋。

里面看上去真舒服。皮果提先生已开始吸夜晚的那斗烟了，晚餐也正在一点点地被准备着。火炉烧得旺旺的，灰已经拨过了，那只柜子为小爱米丽还放在那儿。皮果提坐在她的老地方，如果不是她的衣服有什么不同，看上去简直就像没有离开过。她又拿起了那个盖上画有圣保罗教堂屋顶的针线盒，那量衣尺，那块蜡烛头，也都还在那里，就像从没受过打扰。高米芝太太坐在她的老地方，还是那么不太快活的样子；一切都似乎很平常。

“你第一个到，卫少爷！”皮果提先生面露喜色地说道，“如果外衣湿了，少爷，就脱下吧。”

“谢谢你，皮果提先生，”我一面把外衣脱下交他挂好，一面说道，“很干的呢。”

“真的！”皮果提先生摸着我的肩头说道，“干着呢！请坐，少爷。用不着对你说客套话，但我们真心实意欢迎你呢。”

“谢谢你，皮果提先生，我相信你的话。嘿，皮果提！”我一面吻她，一面说道，“你还好吗，老妈妈？”

“哈，哈！”皮果提先生在我们旁边坐下，搓着手笑道，他这样半是因为最近一向的苦恼总算放下了，半是因为他天性诚实，“世界上再没哪个女人，少爷——我对她这么说的——可以比她更心安的了！她对死者尽到了责任，死者也知道这点；死者对她做了应做的，她也对死者做了应做的；——而且——而且——而且做得很好了！”

高米芝太太呻吟起来。

“打起精神来，我可爱的老妈妈！”皮果提先生说道，（可他暗中对我们摇摇头，显然他感到最近发生的一切很容易唤起她对老头子的记

忆。)“别伤心!打起精神来,为你自己,只要稍稍打起一点精神,就一定会精神越来越好吧!”

“我做不到,丹,”高米芝太太马上说道,“我觉得什么都不自在。我只觉得孤苦伶仃。”

“不,不。”皮果提先生安慰苦闷的她说道。

“就是的,就是的,丹!”高米芝太太说道。“我和他们住在一起,又不会留下什么钱。一切都和我过不去。不如没我好。”

“哈,没你的日子我又怎么过呢?”皮果提先生用一种带着责难的口气认真地说道,“你说的什么呀?难道我现在不比过去更需要你吗?”

“我知道以前从没人需要过我!”高米芝太太呜咽道,很可怜的,“现在有人这么告诉我!我这样孤苦伶仃,这么和人过不去,怎么能指望别人需要我呢!”

皮果提先生似乎对自己很吃惊了——居然说出这样被人残酷地误解的话来。可是皮果提一面扯他的袖子,一面对他摇头,他才没开口。他内心好不痛苦地看着高米芝太太,过了一些时候,又看了看荷兰钟,便起身把烛花剪下后把蜡烛放在窗台上。

“嘿!”皮果提先生高高兴兴地说道,“行了,高米芝太太!”高米芝太太低声哼了一声,“亮了,按规矩办!你不知道这是为什么吧,少爷!嘿,这是为我们的小爱米丽呀。你知道,天黑后,这条路并不怎亮,也不怎么让人快活;所以只要我在家,一到她回家的时间了,我就把灯放在窗台上。喏,你知道,”皮果提先生很开心地俯身对我说道,“可以达到两个目的。她——爱米丽——说,‘这是家!’她这么说。爱米丽还说,‘我舅舅在家!’因为如果我不在家,我就不会点上亮了。”

“你真是个吃奶的小娃娃!”皮果提说道;尽管她那么认为,她仍然很喜欢他这点。

“哈!”皮果提先生把腿伸得老开地站着,很开心地用双手在腿的上上下下搓着,同时又时而看看我们又时而看看火炉,并说道:“我没想到。真是看不出呀。”

“看不大出。”皮果提说道。

“不,”皮果提先生笑着说道,“看不大出,不过——不过想想倒是的,你知道。我不在乎,唉哟哟!我对你说吧。我去看我们爱米丽那可爱的住房时,我——真该死,”皮果提先生突然语气加重了说道——“喏!我不能多说——我几乎认为那些小东西就是她呢。我拿起它们,又放下,我轻轻摸它们,好像她们就是我们的爱米丽。她的小帽等都是这样的。我不许人任意作践它们,不管为什么。这真是一个像大海猪一样的孩子!”皮果提先生一面说,一面大笑着渲泄他的热情。

皮果提和我都笑了,不过声音没那么高。

“这是我的看法,你知道,”皮果提先生又搓了阵大腿后喜气洋洋地说道,“过去我常和她一起玩,我们装成土耳其人,法国人,鲨鱼,各种外国人——啊呀,是的;还装成狮子,鲸鱼,以及我叫不出名的一切!——那时,她还没到我膝盖那儿。我已经习惯了。你知道,喏,这儿和这蜡烛,”皮果提先生愉快地伸出手指着那蜡烛说道,“我打定主意,她结婚离开这儿后,我还要照现在这样把蜡烛放在这里。我打定主意,一到夜里,不管我住在哪儿,唉哟哟,也不管我命运如何!——她

不在这里或我不在那里，我都把灯放在窗上，像我现在这样坐在火炉前，做出等她的样子。这是一个像海猪一样的孩子！”皮果提先生又大笑说道，“嘿，现在；我看到蜡烛冒火花，我就对自己说，‘她看到它了！爱米丽来了！’这是一个像海猪一样的孩子！总被说中！”皮果提先生不笑了，合掌说道，“因为她来了！”

进来的只有汉姆。我进屋后，夜一定更潮了，因为他戴了一顶把脸都遮住了的大油毡帽。

“爱米丽在哪儿呢？”皮果提先生问道。

汉姆的头动了一下，好像她就在外面。皮果提先生从窗台上取下蜡烛，剪过烛花，放到桌上，然后忙着拨火炉的火。这时，一直没动静的汉姆说道：

“卫少爷，你可以出来一下，看看爱米丽和我要给你看的東西吗？”

我们出来了。我在门口经过他身边时感到又惊又怕，因为我发现他面色十分苍白。他急急把我推到门外，把门关上，这样就只有我俩在一起了。

“汉姆！出什么事了？”

“卫少爷！”——哦，由于心碎，他哭得多可怕呀！

我被那惨状弄得手足无措。我不知道我想的是什么，也不知道我怕的是什么了。我只能看着他发呆。

“汉姆，可怜的好人！千万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

“我的心上人，卫少爷——我心中的骄傲和希望——我情愿为她死，为她立刻去死的那个人——走了！”

“走了？”

“爱米丽已经跑走了！哦，卫少爷，想想她是怎么跑走的吧，我希望我仁慈的上帝在她遭到毁灭和耻辱前就杀死她，杀死比一切都可爱的她！”

他那转向迷乱天空的脸，他那颤抖着握起的双手，他那身躯痛苦的扭动，都和那荒原一起留在我记忆中了，直到今天。那里永远是黑夜，而他是那儿唯一的存在。

“你是个有学问的人，”他急急说道，“你知道什么是对的，什么是最好的。在门里面，我怎么说好呢？我怎么把这告诉他呢，卫少爷？”

我看到门动了，于是出于本能从外面把门把手握住，想争取点时间。但已太迟了。皮果提先生的脸伸了出来；如果我能活五百年，我也忘不了他看到我们时脸上的变化。

我记得响起一阵哭声和叫声，女人们围住他转来转去，我们都进到屋里了。我拿着汉姆给我的一张纸，皮果提先生的背心撕破了，头发也散乱了，脸和嘴唇煞白，血一直流到胸前（我想那血是从他嘴里喷出来的），呆呆地望着我。

“读吧，少爷，”他声音发颤地低声说，“请慢点，我不知道我不能听明白。”

在一片死寂中，我读着那张墨迹斑斑的纸条。

“‘在我还是心地纯洁时，你对我的爱也远远超过我应得到的；而当你看到这纸时，我已走得很远很远了。’”

“我已走得很远很远了，”他慢慢重复说道，“停下！爱米丽很远。”

好！”

“‘早晨，我离开我那亲爱的家时——我那亲爱的家——哦，我那亲爱的家哦！——’”

信上的日期是头天晚上：

——“‘除非他能使我以夫人的身份回来，我就永远不回来了。你将在夜里，在许多小时以后，才读到这封信而见不到我了。哦，但愿你知道我心中有多么难过！但愿你——受了我这么多伤害并永远不能饶恕我的你——能知道我多么痛苦！我太罪孽深重，不配多写。哦，把我想成一个很坏的人吧，这样你好受些。哦，一定告诉舅舅，我从没像现在这么爱过他。哦，不要记起过去你们大家对我多爱多好，不要记起我们曾要结婚，却只把我想象作夭亡后埋在什么地方了。求我离弃的上天怜悯我的舅舅！告诉他，我从没像现在这么爱过他。安慰他。爱上一个能在舅舅面前代替我的好姑娘，一个忠于你，配得上你的清白女孩，反正不是我。上帝保佑大家！我要常常跪下为大家祈祷。如果他不让我以夫人的身份回来，我就不为自己祈祷，我要为大家祈祷。把我最后的爱献给舅舅。把我最后的眼泪和感激献给舅舅！’”

完了。

我读完后好久好久，皮果提先生仍呆呆站在那里瞪着我。后来，我鼓起勇气抓住他手，努力请求他控制自己。他答道，“我谢谢你，少爷，我谢谢你！”却仍一动不动。

汉姆对他说话。皮果提先生能深切领会他的痛苦，紧紧握住他的手，可仍然那样一动不动，没人敢惊动他。

终于，他慢慢地把眼光从我身上挪开，仿佛从一场梦中醒来一样，然后朝四下看着，低声说道：

“那男的是谁？我要知道他的名字。”

汉姆看了我一眼，我顿时感到受了重重一击而往后退。

“有一个让人生疑的男的，”皮果提先生说道，“他是谁？”

“卫少爷！”汉姆恳求道，“出去一下吧。让我把我该说出的告诉他。你不该听的，少爷。”

我又感到重重一击。我一下倒在一张椅子上，我想说什么，却舌头被捆住一样，视线也模糊了。

“我要知道他的名字！”我又听到这话。

“过去，有一阵，”汉姆结巴地说道，“总有个仆人来这儿。还有一个主子。他俩是一家的。”

皮果提先生仍像先前那样一动不动，眼光都投向他了。

“有人看到，”汉姆说道，“昨晚——和我们那可怜的女孩在一起。他已躲到这一带约一个星期了。别人以为他走了，其实他是躲起来了。别待在这里，卫少爷，求你！”

我感到皮果提搂住了我脖子。可是，就算这房子会塌下全压住我，我也不能动弹。

“今天早上，就在天快亮时，一辆眼生的马车停在镇外，就在诺维奇大路上。”汉姆继续说道，“那仆人往马车走去，后来又走回来，再走过去。他再走过去时，旁边跟着爱米丽，另一个人在马车里，他就是那个男的。”

“天哪，”皮果提先生往后退了几步，好像要拦住什么他害怕的东西一样，并说道。“别对我说，他名字是斯梯福兹！”

“卫少爷，”汉姆声不成句地叫道，“这不是你的错——我一点也不责备你——不过他的名字是斯梯福兹，他是个该死的恶棍！”

皮果提先生一声也没喊，一滴泪也不流，一下也不动，直到他突然一下醒过来似地，一把从墙角的钉子上扯下他的粗毛衣。

“帮我一下吧！我没劲了，穿不上了，”他急躁地说道，“帮我一下吧。行！”当什么人帮他穿好后，他说道，“诺，把那帽子递给我！”

汉姆问他要去哪儿。

“我要去找我的甥女，我要去找我的爱米丽。我先要去把那条船凿穿，因为我是个大活人，一想到他的心肠，我就要淹死他！如果他坐在我面前，”他疯狂地伸出右拳说道，“如果他坐在我面前，面对我，把我打得咽了气，我也要淹死他，我想就该这样！——我要去找我的甥女。”

“去什么地方呢？”汉姆在门口拦住他喊道。

“无论是什么地方！我要走遍世界去找我的外甥女。我要去找我那受辱的可怜的外甥女，把她找回来。别拦我！我告诉你，我要去找我的甥女！”

“别，别！”高米芝太太插进他们之间哭喊道，“别，别，丹，你这个样子不行的。等一等再去找她，我孤苦伶仃的丹，那才可以呀！可你现在这样不行。坐下，原谅我一直让你心烦，丹——和这比起来，我的那些不如意又算什么！——让我们谈谈吧，她是个孤儿，汉姆也是个孤儿，我又是个可怜的孤老婆子，是你把我们大家收留了这么久，这么一来可以使你那可怜的心软一点，丹，”她把头枕在他肩头上说道，“你就可以对这重重的悲哀觉得不那么难以忍受了；因为你知道，丹，你知道那应许——‘你们这样对待我兄弟中最小的那一个，也就是这样对待我了；’在这个家里，这句话永远都被应验着，这里是这么这么多年来我们的安身之处！”

这时，他变得柔顺了。我本想跪下求他饶恕我带来的破坏；饶恕并不再诅咒斯梯福兹，但听他哭时，这一切为另一更好的感情取代。我那满心都要溢出的痛苦也找到了同样的出路，我也大放悲声。

